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红与黑



第一章 小城

维里埃算得弗朗什 - 孔泰最漂亮的小城之一。一幢幢房子，白墙，红瓦，尖顶，展布在一座小山的斜坡上。茁壮的栗树密密匝匝，画出了小山最细微的凹凸。城墙下数百步外，有杜河流过。这城墙早年为西班牙人所建，如今已残破不堪。

维里埃北面有高山荫护，那是汝拉山脉的一支。十月乍寒，破碎的威拉峰顶便已盖满了雪，从山上下来的一股激流，穿过小城注入杜河，使大量的木锯转动起来。这是一种很简单的工业，小城的居民更象是乡下人，多数人家的日子于是有了几分舒适。不过，使小城富起来的并非木锯。普遍的富裕靠的是生产一种印花布，世称米鲁兹花布，所以，拿破仑倒台以后，维里埃几乎家家户户都把房屋的门面重新修过。

一进城，就会听见一台声音嘈杂、样子吓人的机器轰隆隆作响，搅得人头昏脑胀。

二十个沉重的铁锤，全靠一只由湍急的水流带动的轮子，升起，落下，震得路面直打颤。

我也说不清一个铁锤一天要生产几千枚钉子。起落之间一些水灵俏丽的姑娘把小铁块送到巨大的铁锤下面，铁块旋即变成了钉子。这劳动看起来如此粗笨，却使初次进入法国和瑞士之间这片山区的旅人啧啧称奇，倘若踏入维里埃的旅人问起大街上耳朵都被震聋了的行人，那座漂亮的制钉厂是谁的，有人就会打着一种拖长的腔调说：“咳，市长先生的呗！”

维里埃有一条大街，从杜河岸边一直爬到山顶。旅人只要稍作停留，十有八九会遇见一个身材高大的人，神色匆匆，一副很了不起的样子。行人一看见他，就赶紧脱帽致意。这位好几等骑士勋章的获得者穿着一身灰色的衣服，头发已经花白，大脑门，鹰勾鼻，五官大致算得端正：初见，人们甚至还会觉得这张脸兼有小城市长的威严和尚存于四十八岁至五十岁男人身上的那种吸引力。然而，巴黎来的旅人转眼间便会感到不快，他那种志得意满的神气中还混杂有一种说不上来的狭隘和创造力的匮乏。这位旅人终于意识到，此人的才干仅止于让欠帐的人如期偿还，而若是他欠了账，则要拖得不能再拖。

这便是维里埃的市长德·莱纳先生。他步履庄重，穿过大街，进入市政厅，在旅人的眼前消失。这位旅人若继续闲逛，再往上走一百步，他会瞥见一幢外观相当漂亮的房子，越过与之相连的一道铁栅栏，还有一片极美的花园。远处是勃艮第的丘陵形成的一线天际，曲折有致，尽如人意，仿佛就是为了让让人看着舒服。这景色使旅人忘掉了锱铢必较的铜臭，他已经因此而透不过气来了。

有人告诉他，这幢房子属于德·莱纳先生，刚刚落成。这方石砌就的漂亮住宅是维里埃的市长用他那座大制钉厂赚来的。据说他祖上是西班牙人，是个古老的家族，似乎早在路易十四征服此地之前就已定居下来。

自从一八一五年起，他就耻于再作工厂主了，因为一八一五年使他当上了维里埃的市长。那座极美的花园有好几层，直伸到杜河岸边，每一层都筑有护墙，这也是对德·莱纳先生在铁器买卖中的精明给予的酬报。

在法国，您别指望看见德国的莱比锡、法兰克福、纽伦堡等工业城市周围那种秀丽别致的花园。在弗朗什 - 孔泰，愈是砌墙，愈是在地产上堆起一层层的石头，就愈是有人受到邻人的尊敬。德·莱纳先生的花园里便是高墙纵横，尤其是里面有几小块地，是他花了大价钱才买下的，这花园就更加令人赞赏了。就说那个锯木厂吧，它在杜河岸边的特殊位置让您一进城就留下深刻的印象，您也注意到屋顶一块大木板上用极大的字写着“索莱尔”这姓氏，而在这块六年前还是锯木厂的土地上，眼下正在修筑花园第四层平台的护墙。

市长先生固然高傲，却不得不费些心力央求老索莱尔那个既冷酷又顽固的农民，不得不付给他明晃晃的金路易，才使他把工厂迁往别处。至于那条使锯子转动起来的公共水流，则是他利用自己在巴黎的影响让它改了道。这个恩惠是他在二八二〇年选举之后得到的。德·莱纳先生为了这块一阿尔邦的地，把杜河下游五百步处的四阿尔邦给了索莱尔。尽管这块地的位置对他的枞木板生意有利得多，索老爹（自打他发了，他就有了这称呼）还是巧妙地利用了这位邻居的急迫和占有欲，敲了他六千法郎。

果然，这笔交易受到当地一些有识之士的非议。有一次，四年以后的一个礼拜天，德·莱纳先生身着市长礼服从教堂回家，远远地看见老索莱尔由三个儿子护着，正看着他笑呢。这一笑使市长先生恍然大悟，他从此就老是想，他原本可以更便宜地做成这笔交易呀。

在维里埃，要造许多的护墙，才能获得公众的敬重，要紧的是不要采用那些每年春天经由汝拉山口去往巴黎的泥瓦匠带来的意大利图纸，否则，这样一种革新将给鲁莽的造墙者带来标新立异的坏名声，永远洗刷不掉，他在那些明智而稳健的人眼中也就永远地身败名裂了，因为正是这些人在弗朗什—孔泰握有敬意的予夺之权。

事实上，这些明智之士在当地施行着最讨厌的专制；正是由于这个丑恶的字眼，对于那些在世称伟大的共和国的巴黎生活过的人来说，小城市里的日子简直不堪忍受。舆论的专横，而且是怎样一种舆论啊！在法国的小城市和在美国合众国是一样地愚蠢。

第二章 市长

杜河水面上方一百尺，沿小山有一公共散步道，需要修筑一堵巨大的挡土墙。对于德·莱纳先生的政声来说，这真是一次千载难逢的好机会。散步道所处位置极佳，入眼的乃是法国最秀丽的风光。不过，每到春季，雨水一冲，路面就沟壑纵横，坑洼遍地，殊难涉足，人人都感到不便，德·莱纳先生就趁机修了一堵二十尺高二百多尺长的墙，非如此是不足以使他的政绩永垂不朽的。

为了这墙上的胸墙，德·莱纳先生不得不三上巴黎，因为前前任内务部长自称是维里埃的散步道的死敌；如今这胸墙已经起来，离地四尺高。仿佛向一切现任和前任的部长们示威似的，眼下有人正在往上装方石板。

有多少次啊，我的胸抵着泛出美丽的蓝灰色的巨大石块，心里想着昨夜告别的巴黎的舞会，眼睛却眺望着杜河的谷地！远处，左岸，五六条山谷曲折蜿蜒，其深处有数条小溪历历在目，一路奔泻跳荡，急匆匆跌进杜河。山里的太阳很猛，正当顶的时候，旅人却可在这方平台上享受枝叶婆娑的悬铃木的荫护，任遐想驰骋。这些树生长迅速，美丽的绿色微含蓝意，这都得力于市长先生命人填在巨大的防土墙后面的新土，因为他不顾市议会的反对，硬是把散步道拓宽了六尺（尽管他是极端保王党人，我是自由党人，这件事我还是称赞他），因此，他和幸运的乞丐收容所所长瓦勒诺先生都认为，这个平台比圣日尔曼—昂—莱的平台并不逊色。

散步道的正式名称是忠诚大道，见于沿路十五或二十块大理石板上，这又使德·莱纳先生获得一枚十字勋章。我有一件事要指责这条忠诚大道，那就是市政当局让人修剪乃至剃秃这些茁壮的悬铃木的那种野蛮方式。这些树与其让自己的脑袋低而圆，圆而平，活象园子里最平常的蔬菜，宁可要英国花园里常见的那种漂亮大方的外形。然而市长先生的意志不可违抗，属市政府所有的那些树每年都要两度遭此无情的残害。当地的自由党人声称（当然有些夸张），自从马斯隆副本堂神甫养成了把修剪下来的树枝据为己有的习惯之后，市府的园丁的手变得愈发无情了。

这位年轻的教士是几年前从贝藏松派来监视谢朗神甫和附近几位本堂神甫的。有一位外科老军医，曾在意大利打过仗，退伍来到了维里埃，据市长先生说，他生前既是雅各宾党人又是波拿巴分子，有一次竟敢当面抱怨对这些美丽的树所施行的周期性毁伤。

“我喜欢荫凉，”德·莱纳先生回答说，口气中有一种居高临下的意味，但对一个身为荣誉团骑士的外科医生说话还就得这样才见得合适；“我喜欢荫凉，我让人修剪我的树，为的是有更多的荫凉，一棵树若不能像有用的胡桃树那样带来收益，我想不出它还能有别的什么用处。”

“带来收益”，这就是在维里埃决定一切的至理名言。单单这个词就代表了四分之三的居民的习惯性思想。

在这座您觉得如此美丽的小城里，带来收益，乃是决定一切的大道理。初到此地的外乡人醉心于周围那清凉幽深的山谷，首先会想到居民们对美很敏感；他们也的确没少把本地的美丽风光挂在嘴上，人们也不能否认他们对此看得很重，因为美丽的风光招来了外地人，而游客的钱富了旅店老板，于是就通过税收的渠道给城市带来收益。

一个晴朗的秋日，德·莱纳先生让妻子挽着胳膊，在忠诚大道上散步，他说话的神情很严肃，德·莱纳夫人听着，眼睛却不安地注视着她的三个孩子的动静。大孩子能有十一岁，总是靠近胸墙，并且做出要爬上去的样子。于是一个温柔的声音唤出了阿道夫这名字，那孩子遂放弃了他的雄心壮志。德·莱纳夫人看上去有三十岁，依然相当漂亮。

“他会后悔的，巴黎来的这位漂亮先生，”德·莱纳先生忿忿地说，脸色比平时更加苍白，“我在宫里也不是没有朋友……”

虽然我很愿意用二百页的篇幅跟您谈谈外省，但是我毕竟不能如此残忍，让您忍受外省的谈话所具有的那种冗长和那种巧妙的转弯抹角。

在维里埃市长眼中如此可恶的这位巴黎来的漂亮先生不是别人，正是阿佩尔先生，两天前，他不仅设法进入维里埃的监狱和乞丐收容所，还进入了市长和当地主要的业主义务管理的医院。

“可是，”德·莱纳夫人怯生生地说，“既然您清白廉洁地管理着穷人的福利，巴黎来的这位先生又能把您怎么样呢？”

他们是为了找茬儿才来的，然后就在自由党的报纸上写文章。

“可您从来不看这些报纸呀，我的朋友。”

“可人家跟我们谈论这些雅各宾派的文章呀；这都使我们受到干扰，欲做好事而不能。哼，我呀，我永远不会原谅这个本堂神甫。”

第三章 穷人的福利

维里埃的本堂神甫已是一位八十岁的老人，然而山里的新鲜空气给了他一副铁铸的体魄和性格。应该知道，他有权随时造访监狱，医院，甚至乞丐收容所。阿佩尔先生是巴黎方面向本堂神甫推荐的，他很聪明，恰好早晨六点钟到达一个居民很好奇的小城。

他一到就直奔神甫住宅。

谢朗神甫读着德·拉莫尔侯爵写给他的信，沉思良久。侯爵是法国贵族院议员，本省最大的地主。

神甫暗自沉吟：“我一大把年纪了，并且在此地受人爱戴，他们不敢！”他立刻朝巴黎来的先生转过身。他虽然年事已高，两眼仍闪烁着火一样的热情，表明他乐于从事一桩多少有些危险的高尚行动。

“跟我来，先生。请不要在看守面前特别是在乞丐收容所的管事面前发表任何意见，无论我们看到了什么。”阿佩尔先生明白他遇上了一个好心人：他跟着这位可敬的本堂神甫参观了监狱、医院和收容所，提出许多问题，尽管回答千奇百怪，他却忍住没有流露出任何指责的意思。

参观持续了好几个小时。神甫邀请阿佩尔先生共进午餐。阿佩尔先生不愿意更多地连累这位好心的朋友，就推说有几封信要写。三点钟前后，两位先生结束了对乞丐收容所的视察又回到监狱。他们在门口遇见了看守，这是一个巨人般的家伙，六尺高，罗圈腿，一张极难看的脸因恐惧而变得极可憎。

“啊！先生，”他一看见神甫，就立刻对他说，“跟您在一起的这一位可是阿佩尔先生？”

“是又怎么样？”神甫说。

“昨天我接到最明确的命令，不准阿佩尔先生进入监狱，命令是省长派一名宪兵送来的，他大概骑着马跑了一整夜呢。”

“我告诉您，诺瓦鲁先生，”神甫说，“跟我在一起的这位旅人正是阿佩尔先生。”

您承认不承认，我有权随时进入监狱，不管是白天还是晚上，并且愿意让谁陪同就让谁陪同？”

“是的，神甫先生，”看守低声说，耷拉下脑袋，活像害怕挨棍子而勉强服从的一条狗。“只是，神甫先生，我有老婆孩子，要是有人告发，他们会把我撤职的；我全靠这职位生活啊。”

“我的职位丢了我也很不高兴，”善良的神甫说，声音越来越激动。

“那可不一样啊！”看守急了，“您哪，神甫先生，谁都知道您有八百利弗尔的年金，一份上好的产业……”

这就是事情的原委，可两天来满城风雨，众说纷纭，更有人添枝加叶，在维里埃这座小城里搅动起各种充满仇恨的情绪。眼下德·莱纳先生和他妻子之间发生的小小争论，正是为了这件事。早晨，他带着乞丐收容所所长瓦勒诺先生去过本堂神甫家，向他表示最强烈的不满。谢朗先生没有任何后台，觉出了他们的话的份量。

“好吧，先生们！我已经八十岁了，我将是附近第三个被撤职的本堂神甫。我在此地已经五十六年；我为本城差不多全部居民行过洗礼，我来的时候这个城市还是个小镇呢。我每天都为年轻人主持婚礼，从前他们的祖父的婚礼也是我主持的。维里埃是我的家，但是我看见这个陌生人时心里想：‘这个人从巴黎来，也许真是个自由党人，那里可是太多了；但是他对我们的穷人和囚犯能有什么危害呢？’”

德·莱纳先生的指责，尤其是乞丐收容所所长瓦勒诺先生的指责，越来越凶了。

“那好，先生们，把我撤了吧：“老神甫喊了起来，声音都发抖了。“可是我还要住在此地。大家知道我四十八年前继承了一片土地，每年有八百利弗尔的进项。我靠这些收入足以过活。我在任职期间可是没有任何积蓄，先生们，也许正因为如此，当有人跟我谈到撤职时，我才不那么害怕。”

德·莱纳先生与妻子相处极好，然而他不知道如何回答妻子怯生生地反复提出的问题：“巴黎来的这位先生能对囚犯有什么危害呢？”他简直要发火了，正在这时，妻子惊叫了一声。原来她的第二个儿子爬上了挡土墙的胸墙，还在上面跑，而这挡土墙高出墙外葡萄园有二十尺呢，德·莱纳夫人害怕孩子受到惊吓，掉下去，不敢跟他说话。那孩子正为自己的壮举得意呢，最后终于看到了母亲，见她面色如土，就跳到散步道上，朝她跑过去。他被好一个说。

这个小小的事件扭转了谈话的方向。

“我一定要把锯木工的儿子索莱尔弄到家里来，”德·莱纳先生说，“让他照看孩子，他们越来越淘气，我们管不住了。他是个教士，不是也差不多，还精通拉丁文，他会让孩子们取得进步的，因为神甫说他性格坚强。我给他三百法郎，管他吃。我过去对他的品行一直有些猜疑，他是那个老外科医生，荣誉团骑士的宠儿，医生借口是亲戚，就住在他们家里。这个人实际上很可能是自由党的密探，他说我们山里的空气对他的风湿病有好处，可这并没有得到证实。他参加过布奥纳巴尔德在意大利的历次战役，据说还曾签名反对建立帝国。这个自由党教小索莱尔拉丁文，还把带来的大量书籍留给他。所以我本来绝不会想到让木工的儿子和我们的孩子在一起的，可就在这场让我们闹翻的争吵的前一天，神甫对我说索莱尔攻读神学已经三年，准备进神学院，因此，他不是自由党人，他是个拉丁文学者。”

“这样安排还有一个理由，”德·莱纳先生继续说，一边用一种外交家的神情看着妻子，“瓦勒诺刚刚给他的敞蓬四轮马车买下两匹诺曼底马，正得意着哪，可他没有给孩子请家庭教师。”

“他会把我们的这一个抢走呀。”

“这么说你赞成我的计划喽？”德·莱纳先生说，朝她微微一笑，算是感谢她刚才的这个好主意。“好了，就这么定了。”

“啊，上帝！亲爱的朋友，你的决心下得这么快！”

“这是因为我性格刚强，本堂神甫已经领教过了。我们不必隐瞒什么，我们在此地是被自由党人包围着的。所有那些布商都嫉妒我，我对此深信不疑；其中两三个正在闹起来；那好吧，我倒很喜欢让这些人看看德·莱纳先生的孩子怎样在他们的家庭教师带领下散步。不由他们不肃然起敬。我的祖父常对我说，他小时候就有一个家庭教师。这大概要花我一百个埃居，不过应该把这笔开支看作为保持了我们的身份所必需的。”

德·莱那夫人沉思不语，这个决定太突然了。这女人身材高而苗条，曾经是当地有名的美人儿，山里人都这么说。她具有某种纯朴的仪态，举手投足仍透出一股青春的活力；在一位巴黎人看来，这种天真活泼的自然风韵甚至会唤起温柔的快感，让人想入非非，德·莱纳夫人若是知道自己会有这一类的成功，一定会羞得无地自容。什么卖弄风情呀，忸怩作态呀，这种事情从未挨近过这颗心。据说有钱的乞丐收容所所长瓦勒诺先生曾经追过她，但没有成功，这曾使她的品德大放异彩，因为这位瓦勒诺先生，年轻高大，孔武有力，满面红光，蓄着一把又浓又黑的连腮胡，是外省人称为美男子的那种粗鲁、放肆、说起话来乱嚷嚷的人。

德·莱纳夫人很害羞，性情看上去很是平和，特别讨厌瓦勒诺先生不住地动和他的大嗓门。她远离维里埃人所谓的快乐，这使人认为她对自己的出身感到非常骄傲。她倒也不在意，看到本城男性居民越来越少登她家的门，反而感到很高兴。我们无须隐瞒，她在那些人的太太们眼中是个傻瓜，因为她在丈夫身上竟然一点儿心计也不用，白白放过一些让人从巴黎或贝藏松为自己买来漂亮帽子的好机会。只要大家能让她一个人在自家美丽的花园中随意走走，她也就心满意足了。

她是一个天真幼稚的女人，从未想到对丈夫品头评足，也从未承认丈夫使她感到厌烦。她猜想，当然未曾向自己说破，夫妻之间不过如此罢了，不会有更亲密的关系。当德·莱纳先生跟她谈论他对孩子的打算时，她倒是爱他的；他想让老大进军队，老二进法院，老三进教会。总之，和她认识的那些男人相比，她觉得德·莱纳先生算是最不讨厌的。

妻子对丈夫的这种评价倒也合情合理。维里埃的市长被认为是一个风趣、高雅的人，这名声全靠他从一位叔父那里学来的那五、六个笑话。老上尉德·莱纳革命前在奥尔良公爵的步兵团里效力，他去巴黎的时候有幸进入亲王的客厅。他在那里见过德·泰莱松夫人，著名的德·让利夫人，王宫里的发明家杜卡莱先生。这些人物经常出现在德·莱纳先生的故事里。不过，回忆这种讲起来极微妙的事情渐渐成了他的一项工作，所以，近来他只在重大场合才重复这些与奥尔良家族有关的奇闻轶事。再说，只要不谈钱，他的确是彬彬有礼的，所以，他有理由被看作是维里埃最有贵族气派的人物。

第四章 父与子

第二天早晨六点钟，维里埃的市长前往坡下索老爹的锯木厂。他一边

走，一边想：“我的妻子的确很有头脑。优势当然还在我这边，但是说一千道一万，我毕竟没有想到，倘若我不把索莱尔这个小神甫弄到手，据说他的拉丁文好得不得了，收容所所长那个脑子转个不停的家伙很可能和我打一样的主意，并且抢在我的前头。他将以多么自负的口吻谈论他的孩子的家庭教师啊……这位家庭教师一旦属于我，要不要穿黑袍子呢？”

德·莱纳先生在这个问题上颠来倒去，犹豫不决，突然，他看见一个乡巴佬，身高近六尺，大清早就似乎忙着丈量堆放在河边纤道上的木材。这乡巴佬看见市长先生走近好像不大高兴，这些木材堵塞了道路，堆放在那儿是违章的。

这乡巴佬正是索老爹。德·莱纳先生关于他的儿子于连的提议使他大感意外，但更使他感到高兴。不过他听的时候仍然带着那种愁苦不乐和漠不关心的神情，这山区的居民很善于这样来掩饰他们的精明。他们在西班牙人统治时期当过奴隶，如今仍保留着埃及小农的这种表情特征。

索莱尔的开场白只不过是背下的大段滚瓜烂熟的客套话。他笨拙地做出微笑的样子，却更暴露出神情的虚假；他本来生就一副无赖相，这下反而欲盖弥彰。他一边重复着那些废话，一边脑子里不停地转，试图弄明白是什么原因能使一个如此有权势的人想把他那废物儿子搞到家里去。他很不喜欢于连，可是德·莱纳先生偏偏要给他一年三百法郎的工钱，管吃，甚至还管穿。这后一项要求是索老爹灵机一动突然提出来的，德·莱纳先生也是灵机一动突然答应的。

这一要求使德·莱纳先生大吃一惊。他想：“对我的提议，索莱尔竟没有理所当然地感到高兴和满意，显然已另外有人向他提出过什么，除了瓦勒诺先生之外，还能是谁呢？”德·莱纳先生催促索莱尔立刻定下来，然而没有用；老农民诡计多端，死活不同意；他说他想征求一下儿子的意见，好像在外省一个有钱的父亲除了走形式外还真地要问问一无所有的儿子似的。

一座水力锯木厂其实就是一个建在水边的大棚，四根粗大的木柱支起屋架，上面复有棚顶。棚子中央八、九尺高处有一把锯上上下下，一种很简单的机器把木头对着锯推过去。溪水推动一个轮子，产生两种机械作用：一是锯的上下运动，二是缓缓推向锯子，最后破成板子。

索老爹走近工厂时，亮出大嗓门，高喊于连，没有人应声。他只看见两个大儿子，他们生得膀大腰圆，正挥动沉重的斧子整理枞树干，好送上去锯。他们仔细对准画好的黑线，一斧子下去就是一大堆木屑。他们没有听见父亲的喊声。他朝大棚走去，进去一看，于连没有守在锯旁，却骑在五、六尺高处的棚顶的一根梁上。于连不专心照看机器的运转，却在埋头读书。老索莱尔对此最为反感，他可以原谅于连身材瘦削，跟他的两个哥哥不一样，不适合干力气活儿，但他不能容忍于连的这种读书癖，因为他自己不识字。

他叫了于连两、三声，还是白费力气。年轻人的注意力全在书本上，加上锯子的嘈杂声，更使他听不见父亲那可怕的声音。这父亲虽然年纪大了，却仍敏捷地跳上正在锯着的一个树干，又跳上支撑着棚顶的横梁，猛地一掌，把于连拿着的书打落到河里，接着又是猛地一掌，打在于连的头上。于连身子一歪，眼看就要跌倒，若是跌进十四、五尺下面正在运转的机器的杠杆中间，非粉身碎骨不可；这当儿，他的父亲伸出左手，一把将他揪住：

“好哇，懒鬼！你看锯的时候还要读你那些该死的书吗？你晚上去神甫那儿瞎混的时候再读吧，那是你看书的时候。”于连被打得晕头转向，满脸

是血，还得回到锯子旁自己的岗位上去。他的眼里含着泪，肉体的痛苦自不待言，更重要的原因是他失去了心爱的书。

“下来，畜生，我有话跟你说。”机器的声音仍使于连听不见这命令。他的父亲已经下地，不愿再登上机器，就找了一根打胡桃的长杆子，抽他的肩膀。于连脚刚一落地，老索莱尔就推推搡搡地把他往家里赶。“天知道他又要把我怎么样！”年轻人心里嘀咕。

他一边走，一边看着那条小溪，真伤心啊，他的书就掉在那里；那是他最喜欢的《圣赫勒拿岛回忆录》。

于连双颊绯红，两眼低垂，他是个十八、九岁的瘦小青年，看起来羸弱，面部的轮廓也不大周正，但颇清秀，还有一个鹰勾鼻子。一双大而黑的眼睛，静时显露出沉思和热情。此刻却闪烁着最凶恶的憎恨的表情。深褐色的头发长得很低，盖住了大半个额头，发怒的时候凶相毕露，人的相貌无数，然而更具惊人的特性者怕是没有了。他的身材修长而匀称，更多地显示出轻捷而非力量。自幼年起，他那极端沉思的神情和极为苍白的脸色，就使他的父亲以为他活不长，或者将成为家庭的负担，家里人都看不起他，他也恨父亲和两个哥哥；礼拜天在广场上玩耍，他总是挨打。

不到一年以前，他那张漂亮的脸才开始博得年轻姑娘们几句亲切的话。于连被当作弱者受到众人的轻蔑，然而他崇拜那位敢于和市长谈论悬铃木的老外科军医。

这位外科医生有时付钱给索老爹，让他的儿子跟着他学习拉丁文和历史，即一七九六年的意大利战役，临终时他把他的荣誉团十字勋章、半饷的欠款和三、四十本书留给他，其中最珍贵的那一本已经掉进市长先生利用其影响使之改道的那条公共水流里了。

于连刚踏进屋门，就感到肩膀被父亲那只强有力的手抓住了；他吓得发抖，等着挨揍。

“老实回答我，”老农民对着他的耳朵厉声喝道，一边用手把他扳过来，好像小孩用手扳铅制玩具兵一样。于连那双又大又黑，泪汪汪的眼睛遇上了老木匠的一双灰色的、凶恶的小眼睛，这老木匠似乎想把他的灵魂深处看个一清二楚。

第五章 谈判

“看你能老实回答我，臭书呆子；你在哪儿认识德·莱纳夫人的？你什么时候跟她说过话？”

“我从来没跟她说过话，”于连答道，“我只在教堂看见过这位夫人。”

“那你是不是看她啦，不要脸的下流胚？”

“从来没有：您知道我在教堂里只看上帝，”于连说，多少有一点假正经的样子，反正怎么样都行，只要脑袋上不再挨巴掌。

“这里面总是有点名堂，”狡猾的乡巴佬说，接着顿了顿，又说道，“我是不能从你这儿套出什么啦，该死的伪君子。总之，我要甩掉你了，而我的锯木厂只会办得更好。”

你讨得了本堂神甫先生或其他什么人的欢心，他们给你找了个好位置。收拾你的东西吧，我送你去德·莱纳先生家，你要当孩子们的家庭教师啦。”

“那给我什么？”

“吃，穿，还有三百法郎的工钱。”

“我不愿意当仆人。”

“畜生，谁说让你当仆人啦？难道我愿意我的儿子当仆人吗？”

“可是，我跟谁一起吃饭呢？”

这个问题把老索莱尔问住了，他觉得不能再谈下去，言多语失啊；于是他暴跳如雷，大骂于连，说他就知道吃，撇下他找另外两个儿子商量去了。

过了一会，于连看见他们各自拄着一把斧子，正在商量。于连看了很久，觉得也猜不出什么，又怕被人撞见，就往锯子的另一侧去。他想好好考虑一下这个改变他命运的意外消息，但是他觉得静不下心来，他的想象力全部用来描画他将在德·莱纳先生的漂亮房子里看到的東西了。

他心想：“宁可放弃这一切，也不能沦落到和仆人一起吃饭的地步。我父亲想强迫我，那我就去死。我有十五个法郎八个苏的积蓄，今夜就逃走；走小路碰不上宪兵，两天就到了贝藏松；我在那儿当兵，需要的话，就去瑞士。不过，这么一来，前程完了，雄心壮志完了，无所不能的教士这一类好职业也完了。”

于连厌恶跟仆人一起吃饭，并非天生如此，为了飞黄腾达，他可以做令人痛苦得多的事情，他的这种厌恶得之于卢梭的《忏悔录》。他全靠这本书来想象世界是一副什么样子。大军公报汇编和《圣赫勒布岛回忆录》则补充了他的《可兰经》。为了这三本书，他可以豁出命去。他绝不相信任何别的一本书，他相信老外科军医的话，认为世上其它的书都是谎言，是一些骗子为了升官发财而写出来的。

于连有一颗火热的心，还有一种常常与愚蠢相结合的惊人的记忆力，他看出他的前途取决于年老的本堂神父谢朗，为了讨得他的欢心，竟把一部拉丁文的《新约全书》背下；他也熟悉德·迈斯特先生的《论教皇》，虽然这两本书他都不相信。

好像双方有了默契，索莱尔和他的儿子这一天都避免和对方说话。傍晚，他到本堂神父那儿去上神学课，他认为把别人向他父亲提出的奇怪的建议告诉神甫是不谨慎的。

“也许这是个圈套，”他想，“应该装作已经忘了的样子。”

第二天一大早，德·莱纳先生便差人来叫老索莱尔，而这个老索莱尔让他等了一、二个钟头，一进门便百般道歉，又百般表示敬意。他提出了各种各样的异议，终于弄明白他的儿子将和男主人女主人同桌吃饭，如有客人则独自在另一个房间和孩子们一起吃，便提出越来越多的附加条件，再说他心里还充满了怀疑和惊奇，就要求看看他儿子睡觉的房间。那是一个布置得十分整洁的大房间，已经有人忙着把孩子们的床往里面搬了。

此情此景使这位老人深受启发，他立刻坚定要求看看他儿子要穿的衣服。德·莱纳先生拉开抽屉，拿出一百法郎。

“您和儿子拿这笔钱到呢绒商杜郎先生的店里，可以做一套黑衣服。”

“那么，即使我把他从这里领回去，”乡巴佬说，他一下子把他的繁文褥节得干干净净，“这衣服还是他的吗？”

“那当然。”

“那好吧，”索莱尔拿着一种慢悠悠的腔调说，“我们就乘一件事要达成一致意见：您给他多少钱。”

“什么！”德·莱纳先生生气地叫了起来，“我们昨天已经一致同意：我出三百法郎；我认为这已经够了，也许太多了。”

“这是您出的数，我不否认，”老索莱尔说得更慢了；他紧紧地盯着德·莱纳先生，使出只有不了解弗郎什-孔泰的农民的人才会感到惊奇的那种天才，补了一句：“我们找得到更好的地方。”

听了这句话，市长大惊失色。不过，他还是恢复了镇静，他们足足周旋了两个钟头，字斟句酌，没有一句信口胡说，农民的精明终于战胜了富人的精明，富人毕竟不以此为生啊。一大堆安排于连的新生活的条款一一商定；他的薪水不仅定为四百法郎，而每月一号预先付清。

“好吧，我每月给他三十五法郎，”德·莱纳先生说。

“凑个双数吧，”乡巴佬用谄媚的声调说，“像我们的市长先生这样有钱又慷慨的人，一定会改成三十六法郎的。”

“行，”德·莱纳先生说，“不过别再罗嗦了。”

这一回，愤怒使他的口气变得强硬，乡巴佬也看出他得见好就收。这下轮到德·莱纳先生占上风了。他始终不肯把第一个月的三十六法郎交给急于为儿子领钱的老索莱尔。

德·莱纳先生突然想到，他必须把在整个谈判中起的作用讲给妻子听。

“把我刚才给您那一百法郎还给我，”他生气地说：“杜朗先生还欠着我呢。我跟您的儿子一块去扯黑呢料子。”

索莱尔见到这一强硬之举，便老老实实又拣起那些毕恭毕敬的套话，足足说了一刻钟。最后，他看出确实再捞不到什么了，便告辞。他最后鞠了一躬，以下面这句话结束：

“我回头就把我的儿子送到公馆来。”

每当市长先生的子民们想讨好他的时候，就这样称呼他的房子。

索莱尔回到锯木厂到处找不到儿子，原来于连对可能发生的事情心怀疑虑，半夜里就出门了。他想为他的书和荣誉团勋章找个安全的地方。他把这些东西都送到一个年轻的木材商那里，此人是他的朋友，名叫富凯，住在俯瞰维里埃的大山里。

当他回来的时候，他的父亲劈头便说：“该死的懒鬼，天知道你是不是争这口气，会把这么多年的饭钱还给我。拿着你的破烂，滚到市长先生那里去吧。”

于连感到惊奇，居然没有挨打，赶紧走了。然而，一当他那可怕的父亲看不见他，他就放慢了脚步。他认为到教堂转一圈儿对他的虚伪有好处。

“虚伪”这个词使您感到惊讶吗？在到达这个可怕的词之前，这年轻农民的心灵曾走过很长一段路呢。

还在很小的时候，于连看见第六团的几个龙骑兵，身披白色大氅，头戴饰有黑色鬃毛的盔，从意大利回来。他看见他们把马拴在父亲的房子的窗栅上，这使他发疯般地爱上了军人的职业。后来，他又激动地聆听老外科军医讲述洛迪桥战役、阿尔科战役和里沃利战役。他注意到老人投向他的十字勋章的火一样燃烧的目光。

然而当于连十四岁时，维里埃开始建一座教堂，对于一个如此小的城市来说，这教堂可称壮丽。尤其是那四根大理石柱，于连印象极深；这四根

柱子曾在治安法官和年轻的副本堂神甫之间挑起不共戴天的仇恨，因此在当地出了名，年轻的副本神甫是从贝藏松来的，据说是圣会的密探，治安法官险些丢了位置，至少舆论是这么说的。他怎么敢与一位教士不和？此人每半个月去一次贝藏松，据说是去晋见主教大人。

就在这时，膝下儿女成行的治安法官似乎有几件案子判得不公，而都是针对居民中看《立宪新闻》的人。正确的一方终于胜诉。其实不过是三、五法郎的事，但是这些轻微的罚款中的一笔要由一个制钉工人出。这制钉工人是于连的教父。这人大怒，喊道：“世道真是变了！还说二十多年来治安法官一直被看作正派人呢！”外科军医，于连的朋友，此时已经去世。

于连突然不再谈论拿破仑，宣布他要当教士，人们看见他在父亲的锯木厂里孜孜不倦地背诵那本神甫借给他的拉丁文圣经。这位善良的老人对于连的进步大为赞叹，常常用整个晚上教他神学，于连只在他面前表露虔诚的感情。谁能猜得到，他脸色如此苍白，如此温柔，一副女孩子的容貌，心里竟藏着宁可死上一千次也要飞黄腾达的不可动摇的决心呢！

对于连来说，飞黄腾达首先就是离开维里埃，他恨透了他的家乡。他在那里看到的一切使他的想象力都冻住了。

他自幼年起，就常有兴奋的时刻。他曾美滋滋地梦想过，有朝一日被介绍给巴黎的美妇人，他会用辉煌的壮举邀得她们的垂青。为什么他就不能被其中的一个爱上呢？波拿巴不是还在穷困的时候就被光彩照人的德·博阿尔内夫人爱上了吗？多年以来，于连大概无时不对自己说，波拿巴，一个默默无闻又没有财产的中尉，靠他的剑做了世界的主人。这个想法给自认为极不幸的他带来安慰，又使他在快乐的时候感到加倍的快乐。

教堂的兴建和治安法官的宣判使他一下子恍然大悟；他有了一个念头，好几个星期里他就像疯了一样，最后，这个念头至高无上的威力完全控制了他。一个充满激情的人自认为他所创造的第一个念头，往往具有这种至高无上的威力。

“波拿巴名扬天下之日，正是法国害怕受到侵犯之时；战功不仅必要，而且时髦。

可如今一些四十岁的教士就有十万法郎的年俸，相当象破仑的那些著名将领收入的三倍。

一定有人支持他们。看这位治安法官，如此聪明，一直是如此正派，又如此年长，只因害怕得罪一个三十岁的年轻副本堂神甫，就坏了自己的名声。应该当教士。”

一次，他学习神学已经两年，新的虔诚正当盛时，那股噬咬着他的灵魂的火突然迸发出来，揭去了他的假面。那是在谢朗先生家里有许多教士参加的一次晚餐上，善良的本堂神甫把他当作神童介绍给大家，他却突然狂热地颂扬起拿破仑来了。事后他自己把右臂吊在胸前，说是翻转枞树干时脱了臼，这种不舒服的姿势他保持了两个月，这次体罚之后，他才饶恕自己。看，这个十九岁的年轻人，外表柔弱，看上去至多十七岁，正夹着一个小包，走进维里埃的壮丽的教堂。

他觉得这教堂阴暗、僻静，每逢节日，教堂的窗户都挂上深红色的帷幔，阳光射入，产生出一种最富庄严和宗教性的眩目的光线效果。于连战栗了。教堂里只有他一个人，他在一把外观最漂亮的椅子上坐下，这把椅子饰有德·莱纳先生家的纹章。

于连注意到跪凳上有一张印着字的小碎纸片，摊开在那儿，像是为了让人读到。他拾起凑近眼睛，读到：

……日，路易·让莱尔在贝藏松伏法，其处决及临终前之细节。

这张纸残破不全，背面还有一行字的头几个字：第一步。

“这纸能是谁放在这儿的呢？”于连想，“可怜的不幸的人啊，”他叹了一口气，“他的姓的结尾和我的一样……”他把纸揉成一团。

于连走出教堂，以为看见圣水缸旁有血，那是洒出来的圣水，窗子上的红帐的反光照在上面，看起来像是血。

最后，于连对自己内心中的恐惧感到羞愧。

“我是一个懦夫吗！”他自语道，“拿起武器！”

这句话，在老外科军医的战争故事中经常出现，对于连来说充满了英雄气概。他站起身来，快步朝德·莱纳先生的府邸走去。

尽管他下定了决心，但当他看见那幢房子就在二十步外的時候，还是被一种不可克服的胆怯攫住。铁栅栏门开着，他觉得很豪华，他必须进去。

来到这幢房子里而感到心慌意乱的，不止于连一个人。德·莱纳夫人胆子极小，一想到这个外人便仓皇失措，而根据职责这个人是要经常处在她和孩子们之间的。她习惯于让儿子们睡在她的房间里。早晨，她看见他们的小床被搬进指定给家庭教师的房间里，眼泪不住地流。她央求丈夫把小儿子斯坦尼斯拉—克萨维埃的床再搬回她的房间，但是没有用。

在德·莱纳夫人身上，女性的敏感到了过份的程度。她想象出一个最令人厌恶的家伙，粗鲁，蓬头垢面，只是因为会拉丁文就被雇来训斥她的孩子，为了这种野蛮的语言，她的儿子们还可能挨鞭子呢。

第六章 烦恼

德·莱纳夫人瞥见大门口有一张年轻的乡下人的脸，就从客厅开向花园的落地长窗走出来，活泼而优雅，没有丝毫的做作，像她平常远离男人的目光时一样。那乡下人几乎还是个孩子，脸色极苍白，刚刚哭过。他身着雪白的衬衫，臂下挟着一件很干净的紫色平纹格子花呢上衣。

这个小乡下人面色那么白，眼睛那么温柔，有点儿浪漫精神的德·莱纳夫人开始还以为可能是一个女扮男装的姑娘，来向市长先生求什么恩典的。她同情这个可怜的小家伙，他站在门口不动，显然是不敢抬手按门铃。她走过去，暂时排解了家庭教师的到来所引起的悲伤和忧愁。于连面对着大门，没有看见她走过来。他听见耳畔有温柔的话音响起，不由地打了个哆嗦：“您到这儿来干什么，我的孩子？”

于连猛地转过身，德·莱纳夫人的温情脉脉的目光打动了他，他不那么胆怯了。很快，他惊异于她的美，就把什么都忘了，甚至把他来干什么也忘了。德·莱纳夫人又问了一遍。

“我来当家庭教师，夫人，”他终于说，对自己的眼泪感到很不好意思，尽量揩干净。

德·莱纳夫人愣住了，他们互相望着，离得很近。于连从未见过穿得这么好的人，尤其是一个如此光艳照人的女人，而且还用一种温柔的口吻跟他说话。德·莱纳夫人望着他颊上的大颗泪珠，这年轻的乡下人的脸刚才还那么苍白，现在却变得那么红润。很快，她笑了起来，小姑娘般疯也似地快话，她笑自己，想不出自己有多幸福。怎么，这就是家庭教师，这就是她想象中的那个来训斥和鞭打她的孩子们的衣冠不整的肮脏教士！

“怎么，先生，”她终于开口，“您会拉丁文？”

“先生”这个词使于连大为惊讶，他想了片刻。

“是的，夫人，”他怯生生地回答。

德·莱纳夫人真是喜出望外，大着胆子问于连：“您不会过分地责骂这些可怜的孩子吧？”

“我，责骂他们，”于连感到奇怪，“为什么？”

“您会对他们很温和，是吗，先生？”她停了一会儿，说话声越来越激动，“您答应我吗？”

听见又一次被郑重其事地称作先生，而且出自一位穿得如此讲究的夫人之口，这是于连万万没有想到的，他少年时想入非非，对自己说，只有穿上漂亮的军装，体面的太太才肯跟他说话。德·莱纳夫人呢，她完全被于连好看的面色，大而黑的眼睛迷惑了，还有他那漂亮的头发比平时更加卷曲，因为他为了凉快，刚刚在公共水池中浸过。她高兴极了，这个不祥的家庭教师居然神情羞怯如年轻的站娘，而她却曾经为孩子们那样地担惊受怕，以为他必是心肠冷酷，面目可憎。德·莱纳夫人的心灵一向那样地平静，这种恐惧和所见之间的对照对她来说真是非同小可。她感到惊讶，她竟和这年轻人这样地站在自家的门口，他几乎只穿着衬衣，而她又离他这样近。

“我们进去吧，先生，”她对他说，神色挺尴尬。从未有一种纯粹是令人愉快的感觉如此深地打动过德·莱纳夫人的心，也从未有一种如此亲切的景象紧接着揪心的恐惧出现在她的面前。这下好了，她精心照料的这些漂亮孩子不会落入一个肮脏阴郁的教士之手了。刚一进前厅，她回头看了看于连，他正怯生生地跟着呢。于连看见一幢如此漂亮的房子时的惊讶表情，在德·莱纳夫人的眼中又添了一个可爱之处。她简直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了，她特别觉得一个家庭教师应该穿黑色的衣服。

“可是，这是真的吗，先生，”她停下来回他，“您真地会拉丁文吗？”她若是确信无疑，会使她多么地幸福啊，她真怕自己弄错了。

这句话刺伤了于连的自尊心，一刻钟以来的陶醉顿时烟消云散。

“是的，夫人，”他说，竭力作出冷冰冰的样子，“我的拉丁文和神甫先生的一样好，甚至有时候他还肯说我比他强呢。”

德·莱纳夫人发现于连的表情很凶恶，他早就在距她两步远的地方停住了。她走近他，低声说：“开头的几天，您是不是别用鞭子抽我的孩子，哪怕他们的功课不好？”

一位如此漂亮的夫人的如此温柔、近乎哀求的口吻一下子打掉了于连作为优秀的拉丁语学者的傲气。德·莱纳夫人的脸挨近他的脸，他闻到了一个女人的夏装的香气，这对一个穷乡下人来说并非一件寻常的事。于连的脸涨得通红，叹了口气，呻吟似地说：“您别害怕，夫人，我一切听您吩咐。”

德·莱纳夫人对孩子们的担心完全消除了，只是在这个时候，她才注意到于连的不寻常的美。他那近乎女性的容貌和困窘的神态，对一个自己就

十分腼腆的女人来说，并不显得可笑。一般人认为男性美所必备的那种阳刚之气反倒教她害怕。

“您多大了，先生？”她问于连。

“很快就十九岁了。”

“我的大儿子十一岁，”德·莱纳夫人完全放心了，“差不多可以做您的朋友呢，您可以跟他讲道理。有一次他父亲要打他，他就足足病了一个星期、其实只是轻轻的一下，”

“这跟我多么地不同啊，”于连想，“昨天我父亲还打了我呢。这些有钱人多幸福啊！”

德·莱纳夫人已经能够看出这位家庭教师内心中所发生的最细微的变化，她把这种突然的悲伤当成了胆怯，想给他一点儿勇气。

“您叫什么名字，先生？”她问，那声调，那风度，于连都能感到其全部的魅力，然而是何原因，他就茫然了。

“我家叫我于连·索莱尔，夫人。我生平第一次进入陌生人的家，心里害怕，我需要您的保护，开头几天有好多事情您得多加原谅。我从未进过学校，我太穷了；除了我的表亲外科军医，他是荣誉团成员，和谢朗神甫先生之外，我没跟任何人说过话。神甫先生可以向您证明我的人品。我的哥哥们经常打我，如果他们跟您说我的坏话，您不要相信，如果我做错了事，请您原谅，夫人，我绝不会有不好的意图。”

这段话很长，他说着说着心里就有了底，他在仔细观察德·莱纳夫人。这就是完美的风度的效果，当风度乃本性天生的时候，尤其是有风度的人没有想到有风度的时候，就会有这种效果，于连对女性美是个内行，这个时候他会发誓说她只有二十岁。他突然生出一个大胆的念头，要吻她的手。他很快就害怕了，过了一会儿，他心想：“一个可能对我有用的行动，一个可能减少这位美丽的太太多半会对一个刚刚离开锯木厂的可怜工人所怀有的轻蔑的行动，我若不去完成，那我就是个懦夫。”于连也许多少受到“漂亮小伙子”这个词的鼓舞，近半年来，他每礼拜日都听见一些女孩子这样说。他的内心斗争不已，德·莱纳夫人跟他说了二、三句话，告诉他开始时如何对待这些孩子。于连极力克制，脸色又变得苍白，很不自然地说道：

“夫人，我绝不会打您的孩子，我在天主面前发誓。”

他一边说，一边大着胆子抓住德·莱纳夫人的手，拉到唇边。她对这举动吃了一惊，想了想，又觉得受到了冒犯。天气很热，她的胳膊光光的，只盖着披肩，于连把她的手拉到唇边的动作使她的胳膊完全暴露出来，过了一会，她责备起自己来了，她觉得她的气愤来得不够快。

德·莱纳先生听见有人说话，就从工作间里出来，用他在市政厅主持婚礼时的那种既庄严又慈祥的语气对于连说：“我必须在孩子们见到您之前跟您谈一谈。”

他让于连进入一个房间，他的妻子想让他们单独谈话，但被他留住了。德·莱纳先生把门关上，坐下，态度很严肃。

“本堂神甫先生对我说您是一个品行端正的人，这里的人都会尊敬您的，如果我感到满意，我会帮助您谋个小小的前程。我要求您不再和亲戚以及朋友见面，他们的举止谈吐对我的孩子是不适宜的。这是第一个月的三十六法郎，但您要向我保证不给您父亲一个子儿。”

德·莱纳先生对那老头儿很恼火，因为在这笔交易中，那老头儿比他

更精明。

“现在，先生，根据我的命令，这里的人都要称您先生，您将感到进入一个体面人家的好处。现在，先生，您还穿着短上衣，这让孩子们看见是很不成体统的。仆人们看见他了吗？”德·莱纳先生问妻子。

“还没有，我的朋友，”她答道，还沉浸在冥想中。

“太好了。穿上这件吧，”他对感到惊讶的年轻人说，把自己的一件礼服递给他。

“我们现在到呢绒商杜朗先生那儿去吧。”

一小时以后，德·莱纳先生带着一身黑的新家庭教师回来了，他看见妻子还坐在老地方。有于连在，德·莱纳夫人感到心里平静了，她端详着他，忘记了害怕。于连可压根儿没想到她，尽管他对命运和人都不信任，此刻他的心情究竟还只是一个孩子的心情，他觉得打从他在教堂里发抖那一刻起，三个钟头以来，他已经生活了好几年了。他注意到德·莱纳夫人的冰冷的神情，知道她还在为他竟敢吻她的手而生气。然而，穿上一套与从前如此不同的衣服所产生的自豪感使他忘乎所以，他真想掩饰自己的快乐，却一举一动都露出生硬和狂乱。德·莱纳夫人望着他，吃惊地睁大了眼睛。

“庄重点，先生，”德·莱纳先生说，“假使您想获得我的孩子和我的下人的尊敬。”

“先生，”于连答道，“我穿着这身新衣服感到很不自在；我是个穷乡下人，我从来只穿短上衣；如果您允许，我去自己的房间了。”

“你觉得这个新收获怎么样？”德·莱纳先生问他的妻子。

德·莱纳夫人心中一动，几乎出于一种她自己肯定不曾意识到的本能，向她的丈夫隐瞒了真情。

“对这个小乡下人，我可不像您那么高兴，您的殷勤将使他变成一个傲慢无礼的人，不出一个月您就得打发他走。”

“好吧，那我们就打发他走，这不过破费我百把法郎，可维里埃城将习惯于看见德·莱纳先生的孩子有一位家庭教师。如果我让于连仍旧一身工人打扮，这个目的就根本达不到。打发他走的时候，我当然要留下我刚刚在呢绒商那儿做的这套黑衣服。他只能拿走我刚刚在裁缝那儿买的成衣，就是我让他穿的那一套。”

德·莱纳夫人觉得于连在房间里只待了一小会儿。孩子们听说家庭教师来了，围着她问个不停。终于，于连出来了。简直是换了一个人。说他庄重还不对，他真真是庄重的化身。他被介绍给孩子们，他跟他们说话的态度连德·莱纳先生都感到惊讶。

“先生们，我来到这里，”他在结束讲话时说，“是为了教你们拉丁文。你们当然知道背书是怎么回事。这是《圣经》，”他说，指给他们看一本三十二开黑面精装的小书，“特别是我主耶稣的故事，就是大家称为《新约》的那部分。我要常常让你们背诵，你们让我来背背看。”

最大的那个孩子阿道夫拿起书。

“请您随便翻开，”于连继续说，“找一段，把第一个字告诉我。我就把这本圣书，我们的行为准则，背下去，直到您让我停止。”

阿道夫打开书，念出一个字，于连就背下一整页，像他说法国话一样流利。德·莱纳先生望着他的妻子，好不得意。孩子们看到他们父母的惊讶表情，也都一个个睁大了眼睛。一个仆人走到客厅门口，于连还在说拉丁文。

这仆人先是呆立不动，随即不见了。

很快，夫人的女仆和女厨子来到门旁，这时，阿道夫已经把书翻了八个地方，于连总是背得那么流利。

“啊，我的天主：这小教士好漂亮，”女厨子高声说道，她是个极虔诚的好姑娘。

德·莱纳先生的自尊心动摇了，他不再想如何考察家庭教师，而是一门心思在记忆中翻腾，想找出几句拉丁文来；终于，他好不容易念出一句贺拉斯的诗。于连只知道《圣经》，就皱着眉头说：“我所献身的圣职禁止我读一位如此世俗的诗人。”

德·莱纳先生背了不少所谓贺拉斯的诗。他向孩子们解释谁是贺拉斯，但是孩子们已对于连佩服得要命，对父亲的话没听进几句。他们眼睁睁地望着于连。

仆人们一直站在门口，于连认为应该让考验继续下去。

“斯坦尼斯拉·克萨维埃先生也该在圣书中指一段，”他对最小的孩子说。

小斯坦尼斯拉很得意，好歹总算念出了某一行的第一个字，于连紧接着背出了一整页。合该德·莱纳先生大获全胜，正当于连倒背如流之际，诺曼底骏马的拥有者瓦勒诺先生和专区区长夏尔科·德·莫吉隆先生进来了。这个场面为于连赢得了先生的称呼，仆人们也不敢不这样称呼他了。

市长先生家里来了个奇才，当晚满城争睹，络绎不绝。于连沉着脸，不冷不热地一一应付过去。他的声名在城中迅速传播，几天之后，德·莱纳先生怕他被抢走，向他提出签订两年的合同。

“不行，先生，”于连冷冷地回答，“您要辞退我，我不得不走。一份合同拴住了我，您却不承担任何义务，这不平等，我不能接受。”

于连真行，来此不足一个月，连德·莱纳先生本人都敬重他了。本堂神甫已与德·莱纳先生和瓦勒诺先生闹翻，无人再能泄露于连往日对拿破仑的激情，他此后每谈及这个人，深恶痛绝之情都溢于言表。

第七章 精选的缘分

孩子们崇拜他，他却丝毫也不爱他们，他的心思在别的地方。任这些小家伙做什么，他都耐心对待。冷静，公正，喜怒不形于色，然而受人爱戴，因为他的到来可以说扫除了这个家的烦闷。他是一个好家庭教师。然而对于上流社会，他感到的只是仇恨和厌恶，这个上流社会实际上只是在餐桌的末端接纳了他，这也许解释了他的仇恨和厌恶。在几次盛大的宴会上，他好不容易才克制住对周围的一切所怀有的仇恨。圣路易节那天，瓦勒诺先生在德·莱纳先生家里成为谈话的中心，于连借口看看孩子们，跑进了花园。他嚷道：“对廉洁的颂扬多么动听啊！仿佛这是唯一的美德，然而对于一个自从管理穷人的福利之后显然把自己的财产增加了两、三倍的人，却又那样地敬重，那样地阿谀奉承！”

我敢打赌，他连专供弃儿使用的经费都要捞，而这些可怜的人的苦难是比其他人的苦难更为神圣的！啊！恶魔！恶魔！而我也是一种弃儿呀，父亲、哥哥，全家人都恨我。”

圣路易节前几天，于连独自在一片小树林里散步，一边念着日课经。这片小树林俯瞰忠诚大道，人称“观景台”。他远远地看见两个哥哥从一条僻静的小路上走过来，想躲也躲不及了。这两个粗鲁的工人看见他那一身漂亮的黑衣服、极其整洁的外貌、他对他们的赤裸裸的轻蔑，不禁妒火中烧，把他揍了一顿，直打得他满脸是血，昏死过去。

德·莱纳夫人和瓦勒诺先生、专区区长一起散步，偶然来到这座小树林；她看见于连直挺挺地躺在地上，以为他死了。她是那样的激动，直让瓦勒诺先生嫉妒。

瓦勒诺先生的担心未免早了点儿。于连觉得德·莱纳夫人很美，然而正是因为这美，他恨她；这是阻止他发迹的第一块礁石，他险些撞上。他尽量少跟她说话，想让她忘掉一天促使他吻她的手的那种狂热。

德·莱纳夫人的女仆爱丽莎很快爱上了年轻的家庭教师，常在女主人面前谈到他。

爱丽莎对于连的爱情为他招来一个男仆的仇恨。一天，于连听见这个人爱丽莎说：“自从这个肮脏的家庭教师来了之后，您就不愿再和我说话了。”于连受冤，他并不肮脏，然而，出于漂亮小伙子的本能，他倒是加倍注意仪表了。加倍的还有瓦勒诺先生的嫉恨。他公开地说，一个年轻的教士不应该这样爱打扮。于连不穿黑袍子，他穿的是套装。

德·莱纳夫人注意到于连和爱丽莎小姐说话比往常更勤了，她又了解到这些交谈是于连的衣服不够穿引起的。于连的内衣很少，不得不经常送到外面去洗，在这些小事情上爱丽莎小姐对他很有用。这种极端的贫穷是德·莱纳夫人没有想到的，她深受触动。

她想送他些礼物，但是不敢，这种内心的斗争是于连带给她的第一个痛苦的感觉。在此之前，于连的名字对她来说，完全是一种纯粹的、全然精神性的快乐感觉的同义词。她一想到于连的贫穷就焦虑不安，终于向她的丈夫说要送于连一些内衣。

“真傻！”他回答说，“怎么搞的！给一个我们完全满意、为我们服务得很好的人送礼？只有在他不好好干的情况下，才需要刺激他的热情。”

德·莱纳夫人对这种看问题的方式感到丢脸，要不是于连来了，她原本是不会注意到的。她每次看见年轻神甫的极其干净、但也极其简单的穿着，都要对自己说：“这可怜的孩子，真难为他了！”

渐渐地，她对于连缺这少那产生同情，不再感到奇怪。

有些外省女人，人们在相识的头半个月里很可以把她们当成傻子，德·莱纳夫人就是其中之一。她对人生毫无经验，不喜欢说话。命运将她抛进一群粗俗的人中间，然而她天生一颗敏感而倨傲的心，人人生而有之的那种追求幸福的本能使她大部分时间里对那些人的行为浑然不觉。

但是如果她受过一点教育，她那淳朴的天性和灵活的头脑就会引人注目。然而她作为女继承人，是由狂热崇拜“耶稣圣心”，对与耶稣会为敌的法国人怀有深仇大恨的修女教养成人的。德·莱纳夫人有足够的理智，把她在修道院里学到的一切视为荒谬，很快忘掉；但是她没有用任何东西来代替，结果变得什么也不知道了。她作为一笔巨大财产的继承人过早地成为阿谀奉

承的对象，还有她坚决地倾向于宗教的虔诚，这都使她具有一种完全内向的生活方式。她表面上极其随和，也善于克制个人的意愿，常被维里埃的丈夫们作为榜样让他们的妻子学，德·莱纳先生也引以为自豪，其实她的这种惯常的精神状态不过是一种最高傲的脾性造成的。任何一位因其骄傲而被称道的公主，对那些侍从贵族围绕着她们的所作所为给予的注意，也要比这个看起来如此温柔；如此谦逊的女人对她丈夫的所言所行给予的注意多出不知多少。在于连到来之前，她关心的实际上只是她的那些孩子。他们的头疼脑热，他们的痛苦，他们的小小欢乐，占据了这颗心的全部感觉。她在贝藏松的圣心修道院时，只热爱过天主。

她不愿意对任何人说，她的一个孩子的一次发烧，几乎能让她急得如同这个孩子已经死了一样。结婚的最初几年，倾吐衷肠的需要促使她把这种痛苦说给丈夫听，然而碰到的总是一阵粗鲁的大笑，耸耸肩膀以及关于女人的傻念头的几句粗俗的格言。此类笑话，如果和孩子们的病痛有关，就会象匕首一样扎进她的心里。离开了度过少女时代的耶稣会修道院里那种殷勤的、甜得腻人的奉承，德·莫吉隆一样。粗鲁、对一切与金钱、地位和十字勋章无关的事情露骨的麻木，还有对一切使他们感到不快的推理所怀有的盲目仇恨，在她看来，这些东西对男人这个性别来说都是自然而然的，就像穿靴子戴毡帽一样。

许多年之后，德·莱纳夫人还是对这些嗜钱如命的人感到不习惯，然而她还得分生活在他们中间。

于连这个小乡下人的成功盖出于此。德·莱纳夫人对这颗高尚而骄傲的心灵充满了同情，从中得到了美妙的、洋溢着新鲜事物的魅力的快乐。她很快就原谅了于连的极端无知，这无知成了他的又一个可爱之处；也原谅了于连的举止生硬，这生硬她竟能加以纠正。她发现他的谈话居然也值得一听，哪怕说的是一条狗横穿马路被农民急驶的大车压死。这个痛苦的场面使她的丈夫哈哈大笑，可于连呢，她看见他蹙紧了乌黑的、弯得很好看的眉毛。渐渐地，她觉得宽厚、灵魂高尚、仁慈只存在于这个年轻的神甫身上。

她把这些美德在高贵的心灵中激起的同情心甚至钦佩之情都给了他一个人。

在巴黎，于连和德·莱纳夫人的关系很快会变得简单，因为在巴黎，爱情是小说的产儿。年轻的家庭教师和他的腼腆的女主人，可以在三、四本小说、甚至吉姆纳兹剧院的台词中找到对他们的处境的说明。小说可以勾画出要他们扮演的角色，提出可供他们模仿的榜样，而这榜样，虚荣心迟早要逼着于连照着去做，尽管并无丝毫的乐趣，甚至还会感到厌恶。

在阿韦龙或比利牛斯的一座小城里，气候的炎热可以让最不足道的一件小事变得具有决定性。在我们的比较阴沉的天空下，一个贫穷的年轻人只能野心勃勃，因为他那颗敏感细腻的心灵使他需要一些花钱的享受。他天天都看见一个三十岁的女人，这女人打心眼儿里规规矩矩，心思全在孩子身上，绝不会到小说里去找行动的榜样。在外省，一切都慢慢地来，一切都在逐渐中做成，这反倒更多些自然。

德·莱纳夫人想到年轻的家庭教师的贫穷，常常感到心头一热，流下泪来，有一次让于连撞见，她正哭得伤心。

“啊，夫人，您遇到了什么不幸吗？”

“不，我的朋友，”她答道，“去叫孩子们来，我们散步去。”

她挽起于连的胳膊，靠着，那方式让于连觉得奇怪。她这是第一次称他“我的朋友”，

散步快结束的时候，于连注意到她的脸通红。她放慢了脚步。

“可能有人跟您说过，”她说，并不看他，“我是一个很富有的姑母的唯一继承人，她住在贝藏松，常送我许多礼物……我的儿子们取得了进步……那样地惊人……为表示我的感激之情，我想请您接受一个小小的礼物。不过是几个路易罢了，您好买些内衣。

不过……”她的脸更红，并且打住不说了。

“不过什么，夫人？”于连问。

“就不必跟我丈夫说了。”她说着低下了头。

“我出身卑微，夫人，但是我并不低贱，”于连说，停下脚步，并且挺直了身子，“您对此考虑不够啊。如果我对德·莱纳先生隐瞒有关我的钱的任何事情，那我就连一个仆人都不如了。”

德·莱纳夫人吓呆了。

“自从我住到这个家里来，”于连继续说，“市长先生已五次付给我三十六法郎，我随时准备把我的帐本给德·莱纳先生看，给随便什么人看，甚至给恨我的瓦勒诺先生看。”

这一通发泄之后，德·莱纳夫人一直脸色苍白，浑身发抖，直到散步结束，两个人谁也未能找出个话题来恢复中断了的谈话。在于连那颗骄傲的心里，对德·莱纳夫人的爱情是越来越不可能了；至于她，她尊重他，敬佩他；可她以前曾为此受到过申斥呀。

她借口补救她无意中使他蒙受的屈辱，就容许自己给予他最温存的体贴。这种态度的新鲜感使她整整幸福了一个礼拜。结果，于连的愤怒得到部分的平复，但是他远远没有看到其中与个人之间的好感有什么相似的地方。

“看看，”他心想，“这些有钱人就是这样。他们侮辱了一个人，接着以为装装样子就能加以补救！”

德·莱纳夫人有一肚子话要说，况且她也太天真，尽管拿定主意，还是不能不把她送钱给于连以及受到回绝的事说给丈夫听。

“什么，”德·莱纳先生大为光火，“您居然能够容忍一个仆人的拒绝！”

由于德·莱纳夫人听见“仆人”这个字眼儿叫了起来，德·莱纳先生就说：

“我要像已故德·孔岱亲王一样，他在向新夫人介绍内侍们时说：‘这些人都是我们的仆人。’我给您读过博桑瓦尔的《回忆录》中的这一段，这对我们的特权来说至关重要。住在您家里的任何一个人，倘若不是绅士，并且接受一份工资，那他就是您的仆人。我去找这位于连先生谈谈，给他一百法郎。”

“啊！我的朋友，”德·莱纳夫人战战兢兢地说，“千万别当着仆人们的面呀！”

“对，他们会嫉妒的，而且有理由，”她的丈夫走开了，一边盘算着这笔钱的数目是不是太大了。

德·莱纳夫人一屁股坐在椅子上，痛苦得快要晕过去了。“他要去羞辱于连了，而且是由于我的过错！”她厌恶自己的丈夫，用双手捂住了脸。她发誓绝不再说心里话。

她再见到于连的时候，浑身哆哆嗦嗦，胸口抽得那么紧，连一句最简

单的话都说不出来。她在窘迫中抓住他的手，紧紧地握住。

“怎么样？我的朋友，”她终于说，“您对我的丈夫可满意？”

“我怎么能不满意呢？”于连苦涩地笑了笑，“他给了我一百法郎。”

德·莱纳夫人望着他，心里没有底。

“把您的胳膊给我，”她终于说，那种勇敢劲儿于连从未见过。

她竟敢一直走进维里埃的书店，毫不在乎书店老板有自由主义思想的可怕名声。她为儿子选购了十路易的书。不过她知道那都是于连想读的。她要求孩子们就在书店里把各自的名字写在分给他们的书上。德·莱纳夫人大胆地采用这种方式向于连道歉，她为此感到幸福，而于连却因为在书店里看见那么多书而感到惊讶。他从未敢进入一个如此世俗的地方，他的心砰砰直跳。他想不到去猜测德·莱纳夫人心里想些什么，只一心一意地捉摸，像他这样的学神学的年轻人有什么办法能得到其中的几本。最后他有了一个主意，有可能巧妙地让德·莱纳先生相信，应该把出生在本省的著名贵族的历史拿来给他的儿子们作法文译拉丁文的练习材料。经过一个月的精心策划，他看到这个主意成功了，甚至不久之后，他在和德·莱纳先生谈话的时候，居然敢提到一个对高贵的市长来说困难得多的行动，即在书店里订阅书籍，虽说这等于帮助一个自由党人发财。德·莱纳先生也认为，他大儿子将来进军校会听到有人提及某些著作，让他对这些著作觉得“亲眼目睹”过，是明智的，然而于连也看到市长先生死活不肯再进一步。他猜想其中必有不可言明的原因，但是猜不出来。

“我一向认为，先生，”有一天，于连对他说，“一位可敬的贵族，例如莱纳家的人，其名字出现在书商的肮脏的登记簿上，是很不合适的。”

德·莱纳先生的额头开朗了。

“对于一个学神学的穷学生来说，”于连继续说，口气谦卑了些，“如果人们有朝一日发现他的名字写在一个出租书籍的书商的登记簿上，这也会是一个很大的污点。那些自由党人会指责我借过最下流的书，谁知道他们会不会在我的名下写上这些邪恶的书的书名呢。”

但是，于连走入歧途。他看见市长的脸又挂上了困惑和生气的表情。于连不说话了。

他心里想：“我抓住了这家伙。”

几天之后，最大的那个孩子当着德·莱纳先生的面，向于连问起《每日新闻》预告过的一本书。

“为了使雅各宾党找不到任何理由感到得意，”年轻的家庭教师说，“同时又使我能够解答阿道夫先生的问题，可以让您府上地位最低的仆人到书店去登记。”

“唔，这个主意不坏，”德·莱纳先生说，显然很高兴。

“不过应该明确规定，”于连说，那种严肃、近乎惋惜的神情对于一个眼看着期望已久的事情终于成功的人很是合适，“应该明确规定这仆人不得拿任何小说。这些危险的书一旦进入府上，就会腐蚀夫人的女仆和这个仆人本人。”

“您忘了政治性的小册子，”德·莱纳先生傲慢地补充说。他孩子的家庭教师想出的这个巧妙的折衷办法博得了他的赞赏，不过他不想表现出来。

于连的生活就这样由一系列细小的谈判组成，他很关心它们的成功，远胜于关心德·莱纳夫人对他的偏爱之情，这种感情，只要他愿意，就能从

她的心里看出。

他过去一直生活在其中的那种精神状态，在维里埃的市长先生家里又得以延续，在这里和在他父亲的锯木厂里一样，他打心眼儿里蔑视周围的人，而自己也遭到他们的憎恨。专区区长、瓦勒诺先主、市长家的其他朋友，每天都对眼前发生的事议论一番，于连从中看出他们的思想多么不符合事实。一个行动，他觉得可以称赞，却恰恰要受到他周围那些人的谴责。他内心里总是这样回答他们：“怎样的一群恶人啊！”或者“怎样的一帮蠢人啊！”有趣的是，他虽然那样地骄傲，却常常根本不懂他们说些什么。

他长这么大，推心置腹地谈过话的只老外科军医一人而已；他仅有的那一点点见解，不是与波拿巴在意大利的战役有关，就是与外科手术有关。他年轻，勇敢，喜欢听关于最痛苦的手术的详尽叙述，他心想：“我连眉头都不皱一皱。”

德·莱纳夫人第一次试图跟他谈谈教育孩子以外的事情，他就大谈外科手术，她吓得脸煞白，求他不要再说下去。

除此之外，于连一无所知。这样，他跟德·莱纳夫人一起生活，遇到两人独处的时候，就会出现一种最奇怪的沉默。在客厅里，无论他的举止多么谦卑，她总在他的眼睛里发现一种精神优越的神气，所有她家里来的那些人他都不屑一顾。她若单独和他在一起，哪怕短短的一刻，她也会看到他明显地发窘。她感到不安，因为女人的本能告诉她，这种窘迫毫无温情可言。

于连从老外科军医关于他所见过的上流社会的叙述中，得出了一种莫名其妙的看法，根据这种看法，在他和女人在一起的场合，只要大家不说话了，他就觉得丢脸，仿佛这沉默是他一个人的错。在两人单独谈话的时候，这种感觉更是使人百倍地痛苦。关于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独处时应该说些什么，他的想象中充满了最夸张的、最缥缈的观念，只能在他的慌乱中为他提供一些令人不能接受的主意。他的心灵堕入五里雾中，但是他摆脱不了最让人丢脸的沉默。于是，在他和德·莱纳夫人及孩子们的长时间的散步中。

原本严肃的神情由于这种难以忍受的痛苦就变得更加严肃了。他极其看不起自己。如果他不幸强迫自己说话，他就会说出最为可笑的事情来。最糟糕的是，他看到并且夸大了他的荒唐，然而他看不到的是他眼睛的表情；他的眼睛那么美，显示出一颗那么热烈的灵魂，犹如那些好演员，它们有时赋与事物一种本来并没有的迷人的含义。德·莱纳夫人注意到，他跟她单独在一起时，永远也说不出什么正经的事情来，除非有一件突如其来的事情分散了他的注意力，他不再去想如何把一句恭维话说得漂亮。由于她从到家里来的朋友们那里听不到什么新颖的、出色的思想，所以她能怀着极大的乐趣欣赏于连的智慧的闪光。

自拿破仑倒台以来，向女人献殷勤被从外省的风俗中清除出去，严厉得不留一丝痕迹。人人都害怕失去自己的职位。骗子在圣会中寻求支持。伪善甚至在自由党的圈子里也得到长足的发展。烦闷变本加厉。除了读书种地之外，再没有别的消遣。

德·莱纳夫人是一位虔诚的姑母的富有继承人，十六岁上嫁给一位可敬的绅士，有生以来，连与爱情多少有点相似的感情都从未体验过，也从未见过。只是听她忏悔的善良的本堂神甫谢朗曾经针对瓦勒诺先生的追求跟她谈过爱情，而且向她描绘出一种令人作呕的景象，以至于爱情这个字眼在她的心目中就意味着最下流的淫荡。偶而也有几本小说落到她的眼下，她在那

里面发现的爱情被当作一种例外，甚至被当作是不自然的。

幸亏这种无知，德·莱纳夫人才感到十分幸福，不断地关心于连，绝想不到要对自己有丝毫的责备。

第八章 小小风波

德·莱纳夫人天使般的温柔，既得之于性格，也得之于眼前的幸福，只是偶而想到女仆爱丽莎，态度才稍许有些改变。这姑娘继承了一份遗产，去向谢朗神甫作忏悔，说她打算和于连结婚。神甫为朋友的幸福感到由衷的高兴，但是他万万没有想到，于连竟断然拒绝，说爱丽莎小姐的提议对他不合适。

“我的孩子，当心您在想些什么呀，”神甫皱着眉头说。“您若单单为了志向而蔑视一笔不俗的财富，我祝贺您。我当维里埃的本堂神甫已足足五十六年，然而种种迹象表明，我仍要被撤职，这使我很难过，但是我毕竟还有八百利弗尔的年金。我告诉您这一细节，为的是让您不要对当教士的前途抱有幻想。如果您想巴结权贵，那您必将堕入地狱，万劫不复。您可能发迹，那就得损害受苦的人，奉承专区长、市长、有权有势的人，为其欲望效劳。这种行为在尘世间被称为处世之道，对一个世俗的人来说，这种处世之道和他的获救并非绝对地不相容。但是我们当教士的就要有所选择了。要么在尘世发财，要么在天国享福，没有中间道路。去吧，我亲爱的朋友，仔细想想，过三天给我最后的答复。我很难过，我在您的性格深处隐约看见郁结着一股热情，它向我表明的不是一个教士应具备的克制和对尘世利益的完全弃绝。我看透了您的心思。但是，请允许我对您说，”善良的神甫又补了一句，眼里含着泪，“您若当了教士，我担心您是否能获救。”

于连大为感动，心中不免惭愧；他生平第一次看到有人爱他；他高兴得哭了，为了不让人看见，他跑到山上的大树林里哭了个痛快。

“为什么我会这样？”最后他对自己说，“我觉得我能为谢朗这位善良的神甫去死一百次，然而他却刚刚向我证明我不过是个傻瓜而已。要紧的是把他骗过，而他却猜中了我的心思。他说的我那股郁结的热情，正是我的发迹的计划呀。他认为我不配当教士，又恰恰是在我以为放弃五十路易的年金会使他对我的虔诚和志向给予最高评价的时候。”

“将来，”于连又想，“我只能相信我的性格中经过考验的那部分了。谁会对我说，我能在眼泪中找到快乐！我爱这个证明我不过是个傻瓜的人！”

三天以后，于连去见神甫。他已经找到托辞，其实他本该第一天就准备好的。这托辞乃是一种诽谤，不过这又有什么关系呢？他吞吞吐吐地向神甫承认，有一个不便言明的理由使他一开始就不能考虑这桩拟议中的婚事，说出来会损害一个第三者。这是谴责爱丽莎行为不端啊。谢朗先生发现他的态度中有一种全然世俗的热情，与那种激励着一个年轻教士的热情迥然不同。

“我的朋友，”神甫对他说，“与其当一个没有信仰的教士，还是作一位

受人尊敬的、有教养的乡绅吧。”

就言辞论，于连对这些新的告诫回答得很好，他找到了一个热忱的年轻神学院学生能够用的那些词儿。然而他的口气，还有那掩藏不住的，在他的眼睛里闪烁的热情，却使谢朗神甫深感不安。

对于连的前途倒也不可小看，他能就一种圆滑谨慎的伪善编造出一套得体的话来，这在他这个年纪已很不错。至于声口和做派只好不论，因为他一向只和乡下佬在一起，不曾见过大人物。日后只要他有机会接近那些先生们，他的谈吐和举止都会很快爱人赞赏的。

德·莱纳夫人很纳闷儿，女仆新近得了一笔财产，却没有变得更快活，她见她不断地去本堂神甫那儿，回来时眼里总噙着泪。爱丽莎终于跟她谈起自己的婚姻大事。

德·莱纳夫人相信自己是病了，浑身发热，夜不能眠，只在眼皮底下有女仆或于连的时候，才觉得自己是活着。她脑子里尽是他俩和他们家庭生活的幸福。这个小小的家庭只能靠五十路易的年金过活，然而其清贫却在她的面前呈现出迷人的色彩。于连很可以在距维里埃两法里的专区首府博莱当一名律师，这样她还能偶而见上他一面。

德·莱纳夫人真地以为她就要发疯了，她告诉了丈夫，终于病倒，当天晚上，女仆侍候她，她发现这姑娘在哭。她这时厌恶爱丽莎，刚刚还粗暴地对待过她，可是又请求她原谅。爱丽莎哭得更凶了，她说如果女主人允许，她将把她的不幸全都倾吐出来。

“说吧，”德·莱纳夫人答道。

“唉，夫人，他拒绝我。肯定有坏人说了我的坏话，他相信了。”

“谁拒绝您？”德·莱纳夫人喘不过气来了。

“夫人，除了于连先生还有谁呢？”女仆说着呜咽起来，“神甫先生也没能说动他，神甫先生认为他不应该拒绝一个好姑娘，就因为她是个女仆。说到底，于连先生的父亲也不过是个木匠罢了，他自己来夫人家之前又是怎样谋生来着？”

德·莱纳夫人不再听女仆说了，她大喜过望，几乎丧失了理智。她让女仆反复表明她确信于连已断然拒绝，不可能再回到一个更为明智的决定上去。

“我想最后再试一次，”她对女仆说，“我去跟于连先生谈谈……”

第二天午饭以后，整整一个钟头德·莱纳夫人一边为她的情敌说好话，一边又看到其婚事和财产不断地遭到拒绝，这其间的乐趣真是妙不可言啊。

渐渐地，于连放弃了他那些刻板的回答，对德·莱纳夫人的明智的劝告应对自如，饶有风趣。她度过了多少个绝望的日子啊，终于抵挡不住这股幸福的激流，她的灵魂被淹没了。她的头真地晕了。当她清醒过来，在卧室里坐定之后，就让左右的人一一退下。

她深感惊异。

“莫非我对于连动了情？”最后，她心中暗想。

这一发现，若换个时候，必使她悔恨交加，坐卧不宁，而此刻不过成了似乎与己无关的一幕奇景。她的心力已被刚刚经历的这一切耗尽，再无感受力供激情驱遣了。

德·莱纳夫人想做活儿，不料竟沉沉睡去；醒来后，她本应十分害怕，然而却不曾。

她是太幸福了，什么事情都不往坏处看。这个善良的外省女人天真无邪，从未折磨过自己的灵魂，令其稍许感受一下感情或痛苦的新变化。于连到来之前，德·莱纳夫人的心思完全被一大堆家务占住，对于一个远离巴黎的好家庭主妇来说，这也就是她的命运了，因此她想到激情就如同我们想到彩票一样，不过是确定无疑的骗局和疯子们追逐的幸运罢了。

晚饭的铃声响了，于连已带着孩子们回来，德·莱纳夫人听见他的说话声，脸刷地红了。自打她恋爱以来，人也变得机灵些了，她为了解释脸红，就推说头疼得厉害。

“看看，女人都是这个样子，”德·莱纳先生哈哈大笑，回答说，“这架机器总有点毛病要修理！”

德·莱纳夫人尽管已习惯了这样的俏皮话，但是那口气仍使她感到不快。为了分分神，她端详起于连的相貌；他即便是世上最丑的男人，此刻也会讨得她的喜欢。

德·莱纳先生很注意模仿宫廷人士的习惯，春天的晴好日子一到，就举家住进韦尔吉，这个村子因加布里埃尔的悲惨遭遇而出了名。村里曾有一哥特式教堂，现已成为废墟，颇堪入画，约百步外，德·莱纳先生拥有一座四个塔楼的古堡和一个花园，其布局很象杜伊勒里花园，有茂密的黄杨树墙，小径两侧是每年修剪两次的果树。毗邻的一片地上栽有苹果树，充作散步的场所。果园尽头有八棵到十棵雄伟的胡桃树，枝叶扶疏如巨盖，可能高达八、九十尺。

每当妻子赞美这些胡桃树的时候，德·莱纳先生就说：“这些该死的胡桃树，每一株都毁了我半阿尔邦地的收成，树荫下种不了麦子。”

在德·莱纳夫人的眼中，这里的山川草木焕然一新，她不住地赞叹，简直陶醉了。

她的胸中涌动着那种感情，人也变得聪明而果断。来到韦尔吉的第三天，德·莱纳先生返城处理市政府的公务，德·莱纳夫人就自己出钱雇了些工人。原来是于连给她出主意，在果园里和那些大胡桃树下修一条小路，铺上沙子，这样，孩子们大清早出去散步，鞋子就不会被露水打湿了。这个主意一提出，二十四小时内便被付诸实施。德·莱纳夫人一整天和于连一起指挥那些工人，很是快活。

维里埃的市长从城里回来，看到一条新修的小路，十分惊讶。德·莱纳夫人看见他也感到惊讶，她早已把他抛在脑后了。一连两个月，他都气愤地谈到她的大胆妄为，居然不跟他商量就进行如此重大的维修工程。不过，德·莱纳夫人花的是自己的钱，这使他稍稍得到点安慰。

德·莱纳夫人天天和孩子们在果园里奔跑，扑蝴蝶。他们用浅色的薄纱做了几个大网，用来捕捉可怜的鳞翅目昆虫。这个野蛮的名称是于连教给她的。因为她让人从贝藏松买来戈达尔孔生的那部精采的著作，于连就把这些可怜的昆虫的奇特习性讲给她听。

它们被无情地用大头针钉在有框的大块硬纸板上，这硬纸板也是于连做的。

德·莱纳夫人和于连之间总算有了一个话题，他可以不再忍受沉默的时刻带给他的那种可怕的折磨了。

他们说个不停，而且兴趣极浓，虽则所谈都是些无谓的事情。这种活跃、忙碌而愉快的生活，正合大家的口味，除了爱丽莎小姐，她觉得有干不

完的活儿。她说：“就是在过狂欢节的时候，在维里埃的舞会上，夫人也没有这样用心打扮，她现在每天总要换两、三次衣裳。”

我们无意奉承谁，但我们得承认德·莱纳夫人的皮肤极好，她让人做的连衣裙胳膊和胸脯都很暴露。她有一副好腰身，这样的穿着再合适不过。

维里埃的朋友们来韦尔吉吃饭，都说：“您从来没有这么年轻过，夫人。”（这是当地人的一种说法。）

有一件奇怪的事情，说来我们都不大相信，德·莱纳夫人这样用心打扮竟是出于无意。她只是觉得快乐，并无别的想法，她除了和孩子及于连一起捉蝴蝶外，剩下的时间都用来跟爱丽莎一起做连衣裙。她只去过维里埃一趟，那是想买刚从米鲁兹运来的新式夏裙。

她回韦尔市的时候，带来一位少妇，她的亲戚。结婚以后，德·莱纳夫人不知不觉地与德尔维夫人走动得勤了，她们原来在圣心修道院是同伴。

德尔维夫人听到表妹的那些她所谓的疯念头，常常大笑，说：“我一个人怎么也想不出。”这些谁也料不到的念头在巴黎是可以被称为隽语警句的，若是跟丈夫在一起，德·莱纳夫人会感到羞耻，仿佛说了句蠢话，然而德尔维夫人的在场给了她勇气。她先是怯怯地谈出她的想法，后来两位夫人长时间独处，德·莱纳夫人的精神便兴奋起来，一个长长的寂寞的早晨转眼间就过去，两个朋友感到非常快乐。在这次旅行中，理智的德尔维夫人发现表妹远不如过去快活，但远比过去幸福。

至于于连，自打到了乡下，真地变成了一个孩子，跟他的学生们一样兴高采烈地追捕蝴蝶。从前他得处处克制，事事要手腕，如今他独来独往，远离男人们的目光，又本能地不惧怕德·莱纳夫人，因此能尽情享受生活的快乐，何况这快乐在他那个年纪是如此地强烈，又是在世界上最美丽的群山之中。

德尔维夫人一到，于连就觉得她是自己的朋友，于是急忙领她一去胡桃树下那条新修小路的尽头看风景。事实上，那景致不说胜过瑞士和意大利湖泊中最令人赞叹的美景，至少也是不相上下。如果再走出几步，沿着陡急的山坡，很快便可登上橡树林环抱着的悬崖峭壁。这悬崖峭壁几乎一直伸到河上。于连幸福，自由，俨然一家之主，常带两位女友登上斧劈般高耸的绝顶，她们对这壮丽的风光的赞叹使他心花怒放。

“对我来说，这就是莫扎特的音乐呀，”德尔维夫人说。

在于连看来，哥哥们的嫉妒、专横而脾气暴躁的父亲的存在，破坏了维里埃周围乡村的风光。在韦尔吉，他看不到什么可以勾起这些苦涩的回忆的东西，他有生以来第一次看不到敌人。德·莱纳先生常常在城里，他便放胆读书，很快他也能尽兴睡觉了，从前要读书就得在夜里，还要把灯藏在一只倒置的花瓶里。现在，白日里在孩子们做功课的间歇中，他带着那本书来到悬崖上，那可是他唯一的行为准则和陶醉的对象啊。他在那里同时找到了幸福、狂喜和气馁时刻的慰藉。

拿破仑说到女人的某些话，他对其治下流行小说价值的一些议论，使于连开始有了一些思想，而这些思想，和他同龄的年轻人可能早就有了。

大热天来了。房子几步外有一株大榉树，到了晚上，大家就坐在树下。那里光线很暗。一天晚上，于连对着年轻女人侃侃而谈，心里美滋滋地。他说得兴起，指手划脚间，碰到了德·莱纳夫人的手，那手正搁在平时置于院中的一把漆过的椅子的背上。

这只手很快抽了回去，然而于连想，要让这只手在他碰到时不抽回去，这乃是他的责任。想到有一种责任要履行，想到若做不到就会成为笑柄或招致一种自卑感，他心中的快乐顿时烟消云散。

第九章 乡间一夜

第二天，于连再见到德·莱纳夫人时，目光很古怪；他盯着她，仿佛面前是一个仇敌，他就要与之搏斗。这目光和昨天晚上的多么不同啊，德·莱纳夫人不知所措了：她一向待他很好，可是他好像气鼓鼓地。于是，她也不能不盯着他了。

德尔维夫人在场，于连正可少说话，更多地捉摸自己的心事。整个白天，他唯一的事情就是阅读那本有灵感的书，使自己的灵魂再一次得到锤炼，变得坚强。

他早早地放孩子们下了课，接着，德·莱纳夫人来到眼前，这又提醒他必须设法维护自己的荣誉，他下定决心，当晚无论如何要握住她的手，并且留下。

夕阳西下，决定性的时刻临近了，于连的心跳得好怪。入夜，他看出这一夜将是一个漆黑的夜，不由得心中大喜，压在胸口的一块巨石被掀掉了。天空布满大块的云，在热风中移动，预示着一场暴风雨。两个女友散步去了，很晚才回来。这一天晚上，她们俩做的事，件件都让于连觉得奇怪。她们喜欢这样的天气，对某些感觉细腻的人来说，这似乎增加了爱的欢乐。

大家终于落座，德·莱纳夫人坐在于连旁边，德尔维夫人挨着她的朋友。于连一心想着他要做的事，竟找不出话说。谈话无精打采，了无生气。

于连心想：“难道我会像第一次决斗那样发抖和可怜吗？”他看不清自己的精神状态，对自己和对别人都有太多的猜疑。

这种焦虑真是要命啊，简直无论遭遇什么危险都要好受些。他多少次希望德·莱纳夫人有什么事，不能不回到房里去，离开花园！于连极力克制自己，说话的声音完全变了；很快，德·莱纳夫人的声音也发颤了，然而于连竟浑然不觉。责任向胆怯发起的战斗太令人痛苦了，除了他自己，什么也引不起他的注意。古堡的钟已经敲过九点三刻，他还是不敢有所动作。于连对自己的怯懦感到愤怒，心想：“十点的钟声响过，我就要做我一整天里想在晚上做的事，否则我就回到房间里开枪打碎自己的脑袋。”

于连太激动了，几乎不能自己。终于，他头顶上的钟敲了十点，这等待和焦灼的时刻总算过去了。钟声，要命的钟声，一记记在他的脑中回荡，使得他心惊肉跳。

就在最后一记钟声余音未了之际，他伸出手，一把握住德·莱纳夫人的手，但是她立刻抽了回去。于连此时不知如何是好，重又把那只手握紧。虽然他已昏了头，仍不禁吃了一惊，他握住的那只手冰也似的凉；他使劲地握着，手也战战地抖；德·莱纳夫人作了最后一次努力想把手抽回，但那只手还是留下了。

于连的心被幸福的洪流淹没了，不是他爱德·莱纳夫人，而是一次可

怕的折磨终于到头了。他想他该说话了，不然德尔维夫人会有所察觉，这时他的声音变得响亮而有力。

相反，德·莱纳夫人的声音却藏不住激动。她的女友以为她不舒服，建议她回房去。于连感到了危险：“假如德·莱纳夫人回客厅去，我就又陷入白天的那种可怕的境地了。

这只手我握的时间还太短，还不能算是我的一次胜利。”

正当德尔维夫人再次建议回客厅时，于连用力握了一下那只手。

德·莱纳夫人已经站起来，复又坐下，有气无力地说：

“我是觉得有些不舒服，不过，外面的新鲜空气对我有好处。”

这些话确认了于连的幸福，此时此刻，他真是幸福到了极点：他口若悬河，忘掉了伪装，两个女友听着，简直觉得他是世间最可爱的男人。然而，这突如其来的雄辩仍嫌有气不足。起风了，暴风雨要来了，于连生怕德尔维夫人受不住而想一个人回客厅。那样的话，他就要和德·莱纳夫人面面相觑，单独在一起了。刚才，他是偶然地凭着一股盲目的勇气才有所行动，而现在他觉得哪怕对她说一句最简单的话也力不能及。无论她的责备多么轻微，他也会一触即溃，刚刚获得的胜利也将化为乌有。

幸运的是，这晚他的动人又夸张的议论博得了德尔维夫人的欢心，她先前常常觉得他笨拙得像一个孩子，不大讨人喜欢。至于德·莱纳夫人，手握在于连手里，倒是没什么也没想，随波逐流由它去了。在当地传说大胆夏尔手植的这株大椴树下度过的这几个钟头，对她来说，是一段幸福的时光。风在椴树浓密的枝叶间低吟，稀疏的雨点滴滴答答落在最低的叶子上，她听得好开心啊。于连没有注意到一个本可以使他放心的情况：德·莱纳夫人和德尔维夫人脚旁的一只花盆被风掀倒，她不得不抽出手来，起身帮助表姐扶起花盆，可是她刚一坐下，就几乎很自然地把手伸给他，仿佛这已是他们之间的一种默契。

午夜的钟声早已响过，终须离开花园，这就是说，要分手了。陶醉于爱之幸福的德·莱纳夫人天真无知，竟没有丝毫的自责。幸福使她失眠了。于连却沉沉睡去，胆怯和骄傲在他心中交战了整整一天，弄得他筋疲力尽。

第二天早晨五点钟，他被人叫醒；他几乎已经把德·莱纳夫人忘了，她若是知道，那对她可是太残酷了。他履行了他的责任，而且是一个英雄的责任。这种感觉使他非常幸福，他把自己反锁在房间里，怀着一种全新的乐趣重温他的英雄的丰功伟绩。

午餐的铃声响了，他在阅读大军公报的时候已经把昨夜的胜利全部抛在脑后。他下楼朝餐厅走去，用一种轻佻的口吻对自己说：“应该告诉这个女人我爱她。”

他满以为会遇到一双柔情缱绻的眼睛，不料看见的却是德·莱纳先生的一张严厉的脸。德·莱纳先生两个小时前从维里埃来到，他毫不掩饰对于连的不满，他居然整整一上午扔下孩子不管。当这个有权有势的人不高兴并且认为无须掩饰的时候，他的脸真是再难看不过了。

丈夫的每句刻薄的话，都像针一样刺着德·莱纳夫人的心。可是于连还沉浸在狂喜之中，还在回味刚刚在他眼前发生的持续了数小时的一件件大事，因此一开始他不能令注意力屈尊去听德·莱纳先生的那些伤人的话。最后，他相当生硬地对他说：

“我刚才不舒服。”

既使是一个远非市长先生那么爱发火的人，也会被这回答的口吻激怒。他对于连的回答，就是想立即将他赶出去。不过他忍住了，他想起了自己的座右铭：凡事勿躁。

“这个小笨蛋，”他立刻心想，“他在我家里为自己赢得了声誉，瓦勒诺先生可以把他弄去，或者他会娶爱丽莎，无论哪一种情况，他都会在内心里嘲笑我。”

德·莱纳先生的考虑固然明智，可是他的不满仍旧爆发出来，一连串的粗话渐渐激怒了于连。德·莱纳夫人的眼里涌上了泪水，就要哭出来。午饭一过，她就请求于连让她挽着胳膊去散步。她亲切地依偎着他。无论德·莱纳夫人说什么，于连都只低声应着：

“这就是有钱人啊！”

德·莱纳先生就走在他们身边，于连一看见他，火就不打一处来。他突然感觉到德·莱纳夫人紧紧地靠在他的胳膊上，这个动作使他感到厌恶，他粗暴地推开她，把胳膊抽回来。

幸亏德·莱纳先生没有看见这一新的无礼举动，可是德尔维夫人看见了。她的朋友的眼泪扑簌簌流出来了。这时，德·莱纳先生正用石块驱赶一农家女孩，那女孩抄了一条小路，正穿越果园的一角。

“于连先生，我求求您，克制一下吧；您应该想想，我们人人都有发脾气的时候。”德尔维夫人很快地说道。

于连冷冷地看了她一眼，目光中流露出极端的轻蔑。

德尔维夫人大吃一惊，如果她猜得出这目光的真正含义，她还要更吃惊呢；她本来应该看出这目光中闪烁着一种进行最残忍报复的朦胧希望。大概正是此类屈辱的时刻造就了那些罗伯斯庇尔吧。

“您的于连很粗暴，我真害怕，”德尔维夫人向她的朋友低声说。

“他有理由发火，”她的朋友回答说，“他使孩子们取得了进步，一个早上不给他们上课有什么关系；我看男人都是很无情的。”

德·莱纳夫人生平第一次感到一种欲望，要对她的丈夫报复。于连对有钱人的极端仇恨也快爆发了。幸好这时德·莱纳先生唤来园丁，跟他一起忙着用一捆捆荆棘堵住穿越果园的那条踩出来的小路。此后于连受到无微不至的体贴，可是他就是不说话。德·莱纳先生刚一离开，她俩就声称累了，一人挽了他一只胳膊。

他夹在两个女人中间，她们因内心的慌乱而双颊飞上红晕，露出窘色，而于连却脸色苍白，神情阴沉而果决，两者适成奇异的对照。他蔑视这两个女人，也蔑视一切温柔的感情。

“什么！”他心里说，“我连供我完成学业的五百法郎年金都没有！啊！我真想把他撵走！”他全神贯注于这些严肃的思想，她们俩的殷勤话只是偶而屈尊听进几句，也觉得不入耳，毫无意义，愚蠢，软弱，一言以蔽之，女人气。

没有话还得找话，又想让谈话生动活泼些，于是德·莱纳夫人就说到，他丈夫从维里埃回来，是因为他从一个佃户那里买了些玉米皮（在当地，人们用玉米皮填充床衬）。

“我丈夫不会回到我们这儿来了，”她说，“他要和园丁、男仆一起把全家的床衬都换过。今天上午，他把二楼的床衬都换过了玉米皮，现在他正在三楼呢。”

于连的脸色骤变，神情古怪地看了看德·莱纳夫人，立刻拉着她快走了几步，德尔维夫人让他们走开了。

“救救我的命吧，”于连对德·莱纳夫人说，“只有您能救我的命，因为您知道那个男仆恨我恨得要死。我应该向您坦白，夫人，我有一帧肖像。我把它藏在我那张床的床衬里。”

听了这话，德·莱纳夫人的脸色也惨白了。

“夫人，这个时候只有您才能进我的房间；别让人看见，在床衬最靠近窗户的那个角里摸一摸，有一个小纸盒子，黑色，很光滑。”

“那里面有一帧肖像！”德·莱纳夫人说，快要站不住了。

她的沮丧的神情被于连察觉了，他立刻趁势说道：

“我还要向您求个情，夫人，我求您别看这肖像，这是我的秘密。”

“这是个秘密，”德·莱纳夫人重复道，声音极端微弱。

尽管她在那些以财产自傲并只对金钱利益感兴趣的人中间长大，爱情却已经使她的灵魂变得宽宏大量。德·莱纳夫人被伤得好苦，却仍然表现出最单纯的忠诚，向于连提出了几个必须提出的问题，以保证顺利完成任务。

“是这样，”她边说边走，“一个小圆盒子，黑纸板的，很光滑。”

“是的，夫人，”于连答道，带着男人遇到危险时所具有的那种冷酷的神情。

她登上三楼，脸色苍白，犹如赴死一样。更为不幸的是，她觉得自己马上就要昏倒；可是她必须帮助于连啊，这又给了她力量。

“我必须拿到那个盒子，”她对自己说，一面加快了脚步。

她听见丈夫正跟男仆说话，就在于连的房间里。幸好，他们又到孩子们的房间里去了。她掀起床垫，把手伸进床衬，用力过猛，扎破了手指。本来她对这一类的小疼小痛十分敏感，现在却毫无感觉，因为她几乎同时摸到了一个光滑的纸盘子。她一把抓住，转身不见了。

她暗自庆幸没有被丈夫撞见，却立刻对这个盒子产生了恐惧，这下她真要病了。

“这么说于连在恋爱了，我这里拿着的是他爱的那个女人的肖像！”

德·莱纳夫人坐在前厅里的一张椅子上，经受着妒火的百般煎熬。她的极端无知这时倒有用了，惊奇减轻了痛苦。于连来了，不道谢，话也不说，一溜烟跑回房间，立刻点火焚烧。他脸色苍白，四肢瘫软，他夸大了刚才所遇到的危险。

“拿破仑的肖像，”他摇着头对自己说，“居然被发现藏在一个对篡位者怀有深仇大恨的人的房间里！还是被德·莱纳先生发现的，他是那么极端，又那样地被我激怒过！”

最不谨慎的是，我在肖像后面的白纸板上亲笔写了几行字！我的过分的钦佩之情无可怀疑！而这种仰慕之情的每一次表露都注明了日期！就在前一天还有过一次！

“我的名誉将一落千丈，毁于一旦！”于连一边对自己说，一边看着那盒子燃烧，“而我的全部财产就是荣誉呀，我就靠它生活……再说，这是怎样一种生活啊，伟大的天主！”

一个钟头以后，疲倦，他对自己的怜悯，都使他的心软下来。看见德·莱纳夫人，拿起她的手，怀着从未有过的那份真诚吻着。她幸福地脸红了，但几乎同时有怀着嫉妒的怒火推开了于连。于连早上被刺伤的自傲使他此时此

刻成了一个大傻瓜。他在德·莱纳夫人身上只看见一个富家女，于是他厌恶地扔下她的手，扬长而去。他去花园，散步，沉思，他的嘴角很快露出一丝苦笑：

“我在这里散步，倒是悠闲得像一个有权支配自己的时间的人！我丢下孩子们不管。

我又要听到德·莱纳先生那些让人感到屈辱的话了，而他是合理的。”于是，他朝孩子们的房间走去，

他很喜欢最小的那一个，孩子的亲近稍许平复了他的剧烈的痛苦。

“这孩子还不蔑视我，”于连想。然而，他很快自责起来，将这痛苦的缓解视为新的软弱。“这些孩子亲近我就像他们亲近昨天买来的小猎狗一样。”

第十章 雄心和逆境

德·莱纳先生走遍了古堡的所有卧房，跟着搬回床垫的仆人又回到孩子们的卧房。

这个人突然进来，对于连来说，犹如盛满水的罐子又加了一滴，立刻溢了出来。

于连朝着他冲过去，脸色比平时更苍白，更阴沉。德·莱纳先生站住了，看了看他的仆人们。

“先生，”于连对他说，“您认为您的孩子跟别的任何一位家庭教师会跟我取得同样的进步吗？如果您说不，”于连继续说，不容德·莱纳开口，“那您怎么敢指责我丢下他们不管呢？”

德·莱纳先生吓了一跳，惊魂甫定，立刻从这个小乡下人的奇怪的口吻中得出结论，他的口袋里肯定装着什么条件更好的建议，他要弃他而去了。于连越说火越大：

“我离了您也能活，先生，”他补了一句。

“看到您这样冲动，我确实感到遗憾，”德·莱纳先生有点儿结结巴巴地回答说。

仆人们在十步以外，正忙着铺床。

“我要的不是这个，先生，”于连怒不可遏，“想想您对我说的那些破坏我的名誉的话吧，而且还是当着女人的面！”

德·莱纳先生太知道于连要什么了，一场痛苦的斗争撕扯着他的心。于连真是疯了，吼道：

“出了您的门，先生，我知道上哪儿去。”

听了这句话，德·莱纳先生立刻看见于连在瓦勒诺先生家里安顿下来。

“好吧！先生，”他终于说，叹了口气，那神情就像请求外科医生给他做一个最令人痛苦的手术，“我同意您的要求。后天是一号，我从后天起每月给您五十法郎。”

于连真想笑，却惊得一下呆住，他的怒火已经无影无踪了。

“这畜生我还蔑视得不够，”他心想，“这大概是一个如此卑劣的人所能

表示的最大的歉意了。”

孩子们听见了这场争吵，惊得嘴都合不上。他们跑到花园里，告诉他们的妈妈于连先生火发得好大，不过他每个月就要有五十法郎了。

于连习惯地跟着他们出去了，看都没有看德·莱纳先生一眼，留下他一个人在那儿气得鼓鼓地。

市长心里想：“瓦勒诺先生又让我破费了一百六十八法郎。他要管弃儿的供应，我一定得给他来两句硬的。”

过了一会，于连又来到德·莱纳先生面前。

“我有些良心上的事情要对谢朗先生说，我有幸通知您，我要离开几个小时。”

“啊，我亲爱的于连，”德·莱纳先生说，一边最虚假地笑笑，“您愿意的话，一整天都行，明天一整天吧，我的好朋友。骑上园丁的马到维里埃去吧。”

德·莱纳先生心里说：“他这是去给瓦勒诺先生回话了，他对我还没有任何许诺，不过应该让这个年轻人的头脑冷下来。”

于连迅速离开，走进山上的大树林，从那里可以直奔维里埃。他不想这么快就到谢朗先生那里去。他一点儿也不想强制自己再去演一场虚伪的戏，他需要把自己的心灵看个清楚，审视使他激动不已的那些蜂拥而至的感情。

“我打了一个胜仗，”他一进入树林，远离了众人的目光，就立刻对自己说，“我这是打了一个胜仗呀！”

这句话给他的整个处境涂上了一重美丽的色彩，使他的心平静了一些。

“我现在一个月有五十法郎啦，德·莱纳先生刚才肯定是怕得要命。可他怕什么呢？”

这个又幸运又有权势的家伙，于连一个小时之前还对他大发雷霆，能有什么事情让他害怕呢？于连想着想着，心里终于完全平静下来。他在树林中走着，一时居然对其迷人的美有了些感觉。大块大块光秃秃的岩石很久以前从山峰那边滚下来，落在树林中央，一些粗壮的山毛榉长得几乎和这些岩石一样高。岩石的阴影中凉爽宜人。三步之外，阳光炽热，晒得人不能驻足。

于连在这些巨石的阴影中喘了口气，然后又开始攀登。他沿一条很不明显的、只供放山羊的人走的狭窄小路走着，很快发现自己站在一块巨大的悬岩上，并且确信已经远离了所有的人。这种肉体的位置使他露出了微笑，为他描绘出他渴望达到的精神的位置。

高山上纯净的空气给他的心灵送来了平静，甚至快乐。在他眼里，维里埃的市长当然一直是世上所有有钱的人和蛮横的人的代表，但是他感到，刚才还使他激动的那种仇恨虽然在情绪上表现得十分强烈，却没有丝毫个人的性质。倘使他不再看见德·莱纳先生了，只须一个礼拜，他就会忘掉他，忘掉他本人、他的古堡、他的狗、他的孩子和他的全家。

“我不知道怎么就迫使他做出了最大的牺牲。怎么！每年五十多个埃居！而且我刚刚摆脱了最大的危险。一天里竟获得了两个胜利；第二个胜利不足道，但是应该猜出个究竟。

不过，还是明天见吧，这种伤脑筋的追究。”

于连站在那块巨大的悬岩上，凝视着被八月的太阳烤得冒火的天空。蝉在悬岩下面的田野上鸣叫，当叫声停止的时候，周围一片寂静。方圆二十

法里的地方展现在他的脚下，宛然在目。于连看见一只鹰从头顶上那些大块的山岩中飞出，静静地盘旋，不时画出一个个巨大的圆。于连的眼睛不由自主地跟随着这只猛禽。这只猛禽的动作安详宁静，浑厚有力，深深地打动了于连，他羡慕这种力量，他羡慕这种孤独。

这曾经是拿破仑的命运，有一天这也将是他的命运吗？

第十一章 一个晚上

总得在维里埃露面啊。碰巧，于连出了本堂神甫住宅，就遇见庄勒诺先生，连忙把加薪的事告诉他。

回到韦尔吉，于连等到天完全黑了才下楼到花园里去。他的精神一整天里受到那么多强烈感情的冲击，觉得疲惫不堪。“我对她们说些什么呢？”他想到两位夫人，心里忐忑不安。他根本看不出，他的精神状态正处在女人通常最关心的那些琐碎小事的水平上。德尔维夫人，甚至她的女友，常常不理解于连说些什么，而于连对她俩的话也只是一半懂一半不懂。这是力量所造成的结果，而且我敢说，那是激动着这个年轻野心家心灵的那些热情的强烈冲动所具有的力量。在这个怪人的心中，几乎每天都有暴风雨。

这天晚上，于连走进花园，打算听听这一对表姐妹的看法，她们正焦急地等着他呢。

他在老地方坐下，挨着德·莱纳夫人。夜色很快转浓。他老早就看见一只白皙的手，搭在椅背上，就在他旁边，他真想握住。她犹豫了一下，还是从他手里把手抽了回去，像是生气了。于连准备就这样算了，继续愉快的谈话，这时他听见德·莱纳先生走近了。

于连的耳畔还响着早上的那些粗鲁的话。“这家伙占尽了财富带来的种种好处，”他心想，“若正好当着他的面占有她妻子的手，不是嘲笑他的一种方式吗？对，我一定要这么做，他曾经对我表示出那么大的轻蔑。”

从这时候起，于连的性格中原本就少有的那种内心的平静，很快便离他而去；他什么也不能想，只惶惶然希望德·莱纳夫人愿意让他握着她的手。

德·莱纳先生愤愤地谈开了政治：维里埃有两、三个工业家肯定变得比他有钱了，想使他在选举中受挫。德尔维夫人听着。于连对他的长篇大论感到恼火，把椅子挪近德·莱纳夫人的椅子。黑夜掩盖着一切动作。他大着胆子，把手放在离那只衣服没有掩住的美丽的胳膊很近的地方。他心慌意乱，神不守舍，胆大包天，竟把脸颊挨近这只美丽的胳膊，在上面印上他的嘴唇。

德·莱纳夫人不觉一震。他的丈夫就在四步之外，她赶紧把手给了于连，同时把他稍稍推开一点。正当德·莱纳先主继续咒骂那些发了财的无耻之徒和雅各宾党人，于连却在那只手上印满热情的吻，至少德·莱纳夫人觉得是热情的。然而，这可怜的女人就在昨天那个要命的日子里有了证据，这个她爱慕但并未承认的男人爱着别人！在于连离开的那段时间里，她一直在一种极端的不幸中煎熬，她开始思考了。

“什么！我是在爱吗？”她对自己说，“我是有了爱情？我，一个结了婚

的女人，我在恋爱！但是我从未对我的丈夫体验过这种不明不白的疯狂，这使我老是想于连。

其实，他不过是个对我充满敬意的孩子呀！这种疯狂很快就会过去的。我可以对这个年轻人怀有的感情关我丈夫什么事！我跟于连净聊些空想的事情，德·莱纳先生还可能会感到厌烦呢。他嘛，他想的是他的事务。我并没有从他那里夺走什么送给于连。”

她被一称从未体验过热情弄得昏了头，但是并没有任何的虚伪来玷污她那天真无邪的心灵的纯洁。她是错了，可自己并不知道，不过，一种维护贞操的本能已被惊醒。

于连出现在花园时，她正心神不宁，脑海里翻腾着这样的斗争。她听见他说话，几乎就在同时，她看见他坐在了身旁。两个礼拜以来，一种迷人的幸福就诱惑着她，但更使她惊奇，此刻她的心灵简直被它卷走了。对她来说，一切都不可预料。然而，过了一会儿，她想：“难道于连的在场就足以勾销他的一切过错吗？”她吓坏了，就在这时候她抽回了手。

这些充满热情的吻，这样的吻她还从来没有接受过，使她一下子忘了他也许正爱着另一个女人。很快，他在她眼中不再是应该受到谴责的了。一种由怀疑产生的刺心的痛苦中止了，一个她作梦都想不到的男人就在眼前，这给她带来了爱情的激奋和疯狂的欢乐。这个晚上人人都过得很愉快，只有维里埃的市长例外，他一直对他那几个发了财的工业家耿耿于怀。于连不再想他那愤怒的野心了，也不再想他那些如此难以实施的计划了。他生平第一次受到美的力量左右。他沉浸在一种与他的性格如此不合的、模糊而甜蜜的梦幻之中，轻轻地揉捏着那只因极好看而惹他怜爱的手，恍恍惚惚地听着，那棵椴树的叶子在夜晚的微风中沙沙作响，远处杜河磨房中有几条狗在吠叫。

然而，这种感觉是一种愉悦，并不是一种热情。他一回到卧房，就只想到一种幸福了，即拿起他心爱的书；一个人在二十岁的时候，他对世界的看法以及他对他将在这个世界上产生的影响的看法，胜过其余的一切。

不过他很快把书放下，他想着拿破仑的胜利，想啊想，终于在自己的胜利中看出某种新的东西。“是的，我打了一个胜仗，”他对自己说，“但是应该乘胜追击，应该在这个自负的绅士退却的时候粉碎他的傲气。这才是纯粹拿破仑的作风。我得请三天假去看我的朋友富凯。如果他拒绝，我就再次逼他立即作出抉择，不过他会让步的。”

德·莱纳夫人合不上眼了。她觉得到目前为止她简直没有生活过。感觉到于连印满她的手的那些火热的吻，这是一种幸福，她不能不去想。

最下流的放荡能够加在感官之爱这观念上的形形色色令人作呕的东西纷纷涌进她的想象之中。这些想法竭力要玷污她为于连、为爱他的幸福勾画出的那个温柔而神圣的形象。未来被用可怕的色彩画了出来。她看见自己成了一个令人鄙视的女人。

这时刻真可怕，她的灵魂连自己也陌生了。刚才她还尝到一种未曾体验过的幸福，现在一下子就沉入一种难以忍受的不幸之中。她对这样的痛苦全然不知，她的理智被搅乱了。她有一阵想向丈夫承认她怕是爱上了于连。这倒可以谈一谈他了。幸好她想起了结婚前夕姑母给她的一个忠告，说的是向丈夫讲心里话的危险，因为说到底，丈夫究竟是个主人。她在极度的痛苦中绞着自己的手。

她由着一些相互矛盾又令人痛苦的景象任意摆布。她时而担心自己没有被爱，时而犯罪的念头又折磨着她，仿佛第二天就要被拉到维里埃的广场上去示众，还要挂着一块牌子，上面写的字向老百姓说明她的通奸罪。

德·莱纳夫人对人生没有丝毫经验，在天主眼中有罪和当众对她最激烈地表示普遍的蔑视，她看不出这两者之间有任何的距离。

她想到通奸，想到她认为必将随着这桩罪行而来的种种耻辱，当这可怕的念头终于让她喘口气的时候，甚至当她终于能想到像过去一样天真无邪地和于连一起生活的甜蜜的时候，她发现自己又被抛进于连爱着别的女人这个骇人的想法里。于连害怕丢失这女人的肖像或者害怕因让人看见而连累她时的那种苍白的脸色，至今仍宛然如在目前。这是她第一次在这张如此平静、如此高贵的脸上发现了恐惧。他从来也不曾为了她或她的孩子们表现出如此的激动。这一新的痛苦达到了人类心灵所能承受的最大不幸的强度。

德·莱纳夫人在不知不觉中竟叫了起来，惊醒了女仆。她突然看见床边亮起了灯光，认出是爱丽莎。

“他爱的是您吗？”她在狂热中喊道。

女仆没想到女主人会陷入这样可怕的慌乱之中，大吃一惊，幸好她根本就没注意这句怪异的话。德·莱纳夫人察觉到说漏了嘴，便说：“我在发烧，大概说胡话了，您就留在我身边吧。”她必须克制，也就完全清醒了，她觉得自己的不幸减轻了些；半睡半醒的状态使她失去了理智，现在理智又恢复了控制。为了摆脱女仆的注视，她吩咐她读报。女仆读《每日新闻》上的一篇长文，在这姑娘的单调的声音中，德·莱纳夫人下定决心维护她的贞洁，再见到于连时，要表现出完全的冷淡。

第十二章 出门

第二天早晨五点钟，德·莱纳夫人还未梳妆好，于连就从她丈夫那里请准了三天假。

于连没有想到，他竟渴望着见到她，他想她那只手，那么好看。他下楼进了花园，德·莱纳夫人迟迟不肯露面。但是，于连若是爱她，准会发现她站在二层楼上半开的百叶窗后面，额头抵着玻璃。她在看他。最后，决心归决心，她还是决定到花园里去。平时的苍白一变而为最鲜艳的绯红。这个那么天真的女人显然很激动，一种克制、甚至愤怒的感情使她的表情变了样，这表情平时流露出一种深沉的宁静，仿佛超脱于世间一切庸俗的利益之上，给这张天使般的脸带来如此巨大的魅力。

于连急忙走近她，痴痴地望着她那双在匆忙围上的披肩下露出的、如此美丽的胳膊。

一夜的激动只能使她的脸色更易于受到外界的影响，早晨的凉爽空气似乎使它更加光艳照人。这种端庄、动人却又笼罩在沉思中的美，在下层阶级中是根本没有的，似乎向于连揭示出她的心灵具有一种他从未感觉到的能力。于连的贪婪的目光意外地发现这种种的魅力，他目不转睛，赞赏不已，自以为他期待着的友好对待不在话下。因此，她试图向他表示的那种冰一样

的冷淡就更使他感到惊讶了，他甚至还认为他从中看出一种要他勿作非份之想的意图。

愉快的微笑从他的嘴唇上消失，他想起了他在上流社会、特别是在一个高贵而富有的女继承人眼中所处的地位。转眼间他的脸上只剩下高傲和针对自己的愤怒。他感到一种强烈的恼怒，自己居然能够把出发推迟一小时，得到的却是如此令人屈辱的对待。

他想：“只有傻瓜才生别人的气，石头下落是因为它重。难道我永远是个孩子吗？什么时候我才能养成这个好习惯，我向这些人出卖灵魂仅仅是为了他们的钱？如果我想得到他们的和我自己的尊重，那就应该向他们表明，和他们的财富打交道的是我的贫穷，而我的心和他们的蛮横无礼相距千里之遥，它高高在上，他们那些轻蔑或宠信的小小表示岂能达到。”

这些情感纷纷涌进年轻的家庭教师的心，他那张多变的脸挂上了自尊心受到伤害和冷酷的表情。德·莱纳夫人完全乱了方寸。她原来想赋与她接待时的那种贞洁的冷淡被代之以关切的表情，她刚刚看到的突然变化使她感到十分惊讶，而惊讶激起了关切。早晨见面时所说的身体好天气好之类的废话，他们俩一下子谁都说不出来了。于连，什么样的热情也扰乱不了他的判断，很快就找出一个办法向德·莱纳夫人表示，他认为他们之间的友谊关系多么微不足道；他对这次小小旅行只字未提，行了一个礼，转身便走。

她眼睁睁地看着他走了，她在他头天晚上还那么可爱的目光中看的那种阴郁的高傲把她吓呆了，这时，他的大儿子从花园深处跑来，一边拥抱着她一边说：

“我们放假啦，于连先生出门旅行去了。”

听了这句话，德·莱纳夫人顿时感到周身冰凉，如同死了一样。她因其贞洁而不幸，又因其软弱而更加不幸。

这场新的风波占据了她的全部想象力，她在刚刚度过的那个可怕的一夜里下定的那些明智的决心，都被她抛到九霄云外。现在的问题不再是抗拒这个如此可爱的情人，而是要永远地失去他了。

吃中饭她必须到场。更令她感到痛苦的是，德·莱纳先生和德尔维夫人偏偏只谈于连的离开。维里埃的市长注意到，他请假时的强硬口吻中有一种不寻常的东西。

“这个小乡下人的口袋里肯定有什么人的建议。不过，这什么人，哪怕是瓦勒诺先生，也不能不对这六百法郎的数目感到有点儿泄气，他现在就得预先准备出这笔款项。

昨天，在维里埃，大概有人要求给三天的时间来考虑；今天早晨，为了避免非得给我一个答复不可，这位小先生就出发到山里去。不得不认真对待一个傲慢的混蛋工人，我们今天就到了这地步！”

德·莱纳夫人暗想：“我的丈夫不知道他把于连伤害得多么深，既然他都认为于连要离开我们了，那我还有什么可想的呢？啊，一切都不可挽回了！”

为了至少能够自由地哭一场，还有为了不回答德尔维夫人的问话，她说她头疼得厉害，躺到床上去了。

“这就是女人呀，”德·莱纳先生又弹出他的老调，“这些复杂的机器总是有什么地方出毛病。”他嘟嘟囔囔地走了。

偶然情况把德·莱纳夫人投入可怕的热情之中，当她经受着这种热情

的最残酷的折磨之时，于连正在山区所能呈现的最美的景色中赶路。他必须穿越韦尔吉北面的大山脉。

一座高山画出了杜河的谷地，他走的那条小路穿过大片大片的山毛榉林，就在这座高山的斜坡上无穷尽地曲折蜿蜒，逐渐上升。不久，旅人的目光越过拦住南下的杜河河道的那些不那么高的山丘，直达勃民第和博若莱的沃野。这位年轻野心家的心灵无论对此种类型的美多么迟钝，也禁不住要不时地停下脚步，望一望那如此广阔、如此庄严的景致。

他终于到达这座高山的山顶，山顶旁边有一条近路，通向他的朋友、年轻的木材商富凯居住的那条偏僻的山谷。于连并不急于见到他，也不急于见到其他任何人。他像一只猛禽一样藏在山顶那些光秃秃的岩石中间，远远地就能看见朝他走近的人。他在一面几乎垂直的峭壁上发现一个小山洞。他飞跑几步，很快便进入洞中。“在这儿，”他说，眼睛里闪烁着快乐的光芒，“谁也伤害不了我。”他忽然心生一念，何不尽情享受一下把自己的思想写下来的乐趣，既然别的地方对他都是那样地危险。一块方石就充作桌子。

他奋笔疾书，周围的一切皆视而不见。他终于注意到，太阳已经落在远离博若莱的那些大山后面了。

“我何不在此过夜？”他对自己说，“我有面包，而且我是自由的！”随着这个伟大的字眼儿的声音，他的心灵兴奋起来，他的虚伪弄得他即使在富凯家里也感到不自由。

他双手托着脑袋，沉浸在幻想和获得自由的幸福中，他长这么大，从未像在这个山洞里这么幸福过。他怔怔的，看着黄昏的光线一道道地消失。周围是无边的黑暗，他的心灵在沉思中乱撞，他想象有朝一日他会在巴黎遇见什么。首先是一个女人，她比他在外省能见到的任何女人都更美，更有才华。他热烈地爱她，也为她所爱。如果他暂时离开她，那是为了去获取荣誉，为了更值得她爱。

一个在巴黎上流社会的可悲现实中被教养成人的青年，假设他有于连的相象力，当他的幻想发展到这种地步时也会被冷酷的讽刺唤醒；壮举早已随实现的希望消失，取代它的是那句人们如此熟悉的格言：“离开情妇，唉，就有一日两、三次被骗之虞。”年轻的乡下人在他和最英勇的行为之间只看见缺乏机会，其余的什么也看不见。

但是黑夜取代了白昼，要下到富凯居住的小村庄，他还有两法里的路要走。离开小山洞之前，于连点起火，小心地把写出的东西烧干净。

他凌晨一点钟敲门，朋友大吃一惊。他看到富凯正在记帐。这是一个高个子年轻人，身材相当不匀称，脸上线条粗硬，鼻子极大，但是很丑陋的外貌下藏着一颗很善良的心。

“你这样突然地来找我，是和你的德·莱纳先生闹翻了吗？”

于连把头一天发生的那些事讲给他听，但是讲得很有分寸。

“留在我这儿吧，”富凯对他说，“我看出你了解德·莱纳先生、瓦勒诺先生、莫吉隆专区区长和谢朗本堂神甫，你对这些人的脾气了如指掌，你已经可以参与拍卖了。

你的数学比我强，你记帐，我的买卖很赚钱。我一个人顾不过来，要是找一个合伙人，又怕遇上骗子，所以每天都有些好买卖不能做。将近一个月之前，我让圣·阿芒的米肖赚了六千法郎，我有六年没见他了，是在朋塔里埃拍卖会上偶然碰上的。为什么你不能赚这六千法郎呢？至少也能赚三千

呀，如果那天有我和我在一起，我会出高价承包采伐那片树的，所有的人都会让给我。做我的合伙人吧。”

这个建议扰乱了于连的非非之想，使他感到不快。富凯过单身生活，于是两个朋友像荷马英雄一样自己做晚饭。吃饭的时候，富凯给他看帐本，向他证明自己的木材主意多么有利可图。富凯对于连的智慧和性格评价极高。

当于连终于一个人待在他那枞木小屋里的的时候，他对自己说：“是啊，我可以在这里挣几千法郎，然后在有利的条件下，按照那时法国时兴的风尚，当兵或当教士。我会有一小笔钱，一切具体的困难都可一扫而光。孤零零地呆在山里，我可以少想些我那可怕的无知，客厅里的那些人关心的许多事我都一无所知啊。富凯不想结婚，他老是对我说孤独使他难受。很明显，如果他找一个在他的生意中没有投资的人做合伙人，是想有一个永远不离开他的伙伴。

“我会欺骗我的朋友吗？”于连生气地叫起来。这个人把虚伪和泯除一切同情心作为获得安全的通常的手段，这一次却不能容忍自己对一个爱他的人有任何有欠高尚的念头。

但是，于连突然高兴起来，他有了拒绝的理由了。“什么！我将怯懦地浪费七、八年的时间！那时我就二十八岁了；而在这个年纪，拿破仑已经干出了他那些最伟大的事业了，当我为了卖木头而四处奔波，还要讨得几个卑贱的骗子的欢心、终于无声无息地赚了几个钱的时候，谁能保证我还有成就功名所必需的神圣热情？”

第二天早晨，于连极其冷静地答复善良的富凯，说从事圣职的志向不允许他接受，富凯大为惊讶，他还以为合伙的事情说定了呢，

“可是你想过吗，”富凯一再对他说，“我要你做合伙人，或者你愿意，我每年给你四千法郎，而你却想回到你的莱纳先生那里去，他轻视你就似他鞋上的泥！等你有了二百个路易时，有什么能阻止你进神学院呢？我还有呢，我负责给你弄到本地最好的本堂区。因为，”富凯放低了声音，“我向……先生、……先生、……先生供应烧柴。我给他们头等的橡木，他们只照白木的价钱付款，但这是最好的投资了。”

于连的志向不可战胜。最后，富凯认为他是有点儿疯了，第三天一大早，于连离开他的朋友，他想在大山的悬崖峭壁间度过白天。他又看见了他的山洞，然而他不再有心灵的平静，朋友的建议已把它夺走。他像赫丘利一样，但不是身处罪孽与美德之间，而是身处衣食无虞的平庸和青年时代的英雄梦之间。“我这是没有真正的坚强意志啊，”他对自己说，正是这怀疑使他最感到痛苦。“我不是伟人的材料，因为我害怕用来挣面包的八年时间从我这儿夺走使人做出非凡事业的那种崇高的力量。”

第十三章 网眼长袜

于连又看见了韦尔吉那座老教堂的如画的废墟，这才注意到，从前天晚上到现在，他竟一次也没有想到德·莱纳夫人。“那天临走时，这个女人

提醒我，我们之间的距离不啻天壤，她像对待一个工人的儿子那样对待我。无疑，她想向我表明，她后悔头天晚上让我握住她的手……可这只手真美呀！这个女人的目光中有着怎样一种魅力、怎样一种高贵呀！”

和富凯一起发财的可能性使于连的推理顺畅些了；以往他的推理常常受到破坏，或是因为愤怒，或是由于对贫穷和众人眼中的低下的强烈感觉。现在他仿佛站在一块高高的岬角上，能够判断，或者可以说，俯视极端的贫穷和他仍称为富裕的小康。他还远不能以哲人的姿态评判他的处境，但是，他有足够的洞察力感到，这次山间小住之后，他跟以前不同了。

应德·莱纳夫人的请求，他略略讲了讲这次旅行。德·莱纳夫人听着，心情极度慌乱，这使他感到大为惊奇。

富凯曾经有过结婚的打算，有过不幸的爱情；两个朋友就此深谈了许久。富凯过早地找到了幸福，发觉自己并非唯一被爱的人。这些叙述使于连惊讶，他学到了许多新东西。他的离群索居的生活，完全由想象和狐疑构成的生活，使他远离了一切可以使他明了事理的东西。

他不在的这段时间里，生活对于德·莱纳夫人，只不过是各种不同的但全都不堪忍受的折磨；她真的病了。

德尔维夫人见于连回来了，就对她说：“你这样不舒服，今晚就更不要去花园了，潮湿的空气会加重你的病情的。”

德·莱纳夫人刚刚穿上一双网眼长袜，还有巴黎来的小巧玲珑的鞋子，德尔维夫人见了，心中一惊，她的朋友一向穿着极朴素，总是为此受到德·莱纳先生的责备。这三天，德·莱纳夫人唯一的乐趣就是裁一条夏裙，用的是一种很时髦的轻薄料子，并且让爱丽莎快快去做。于连到了不久，裙子才刚刚做成，德·莱纳夫人立刻就穿上了。她的朋友不再怀疑。“她恋爱了，不幸的女人！”德尔维夫人心想。她明白了德·莱纳夫人的种种离奇的症状。

她看着她跟于连说话。最鲜艳的红晕渐渐变作苍白。她的眼睛盯着年轻家庭教师的眼睛，露出了不安。德·莱纳夫人时刻期待着他作出解释，宣布去留。于连没有想到这一层，根本不曾谈及。德·莱纳夫人经过一场痛苦的斗争，终于大着胆子问他，颤抖的声音中充满了激情：

“您将离开您的学生到别处去吗？”

德·莱纳夫人迟疑的声音和眼神让于连大吃一惊。“这个女人爱我，”他心想，“可是她的骄傲会谴责这瞬间的软弱，一旦她不再担心我离开，她会重现她的高傲。”于连闪电般迅速地看见了彼此的地位，就犹豫不决地答道：

“离开这些如此可爱、出身如此高贵的孩子，我会感到非常难过的，可是，也许不得不如此啊。一个人对自己也有应尽的责任。”说出出身如此高贵（这是于连新近学会的贵族用语之一）这几个字时，他激动了，心底升起一股憎恶感。

“在这个女人的眼里，我，”他心想，“我不是出身高贵的。”

德·莱纳夫人一边听他说，一边欣赏他的才智、他的美貌，他隐约让她看见离去的可能性，这又刺痛了她的心。于连不在的那段时间里，德·莱纳夫人的维里埃的朋友们来韦尔吉吃饭，都争先恐后地夸奖德·莱纳先生有幸挖掘出来的这位奇才。这倒不是说他们对孩子们的进步有什么了解。背诵《圣经》，而且是用拉丁文，这件事就让维里埃的居民们赞叹不已，这也许要持续一个世纪呢。

于连不跟任何人说话，对这一切浑然不知。假使德·莱纳夫人稍微冷静些，就会对他所赢得的声誉表示祝贺，而于连的傲气得到满足，也就会对她温柔、亲切，何况那件连衣裙他又觉得很可爱呢。德·莱纳夫人对这件美丽的连衣裙、对于连关于它说的那些话也感到高兴，早想在花园里转一转，而且很快就说她走不动了，她挽着旅行者的胳膊，然而，接触到他的胳膊，她的力气非但没有增加，反而一点也没有了。

天黑了。大家刚坐下，于连就用起了他那老特权，大胆地把嘴唇挨近漂亮的女邻座的胳膊，握住了她的手，他想的不是德·莱纳夫人，而是富凯对情妇们表现出的大胆，出身高贵这几个字还压在他的心上。她握紧他的手，他竟没有感到丝毫的快乐。对于这天晚上德·莱纳夫人过于明显地流露出来的感情，他一丁点儿自豪感都没有，连起码的感激之情也没有。面对这美貌、优雅和娇艳，他几乎无动于衷，心地纯洁，不存任何仇恨的感情，无疑会延长青春的期限。在大部分漂亮女人那里，最先衰老的是容貌。

于连整个晚上都不高兴，先前他还只是冲着社会的偶然性发怒，自打富凯向他提供了一条致富的肮脏途径之后，他又对着自己生气了。于连一门心思想他的事，虽不时地向两位夫人说几句话，却在不知不觉中放下了德·莱纳夫人的手。这个举动把这可怜的女人的心搅乱了，她从中看见了她的命运的预兆。

她若确信于连的感情，她的贞操也许能找到力量对付他。然而她害怕永远地失去他，于是激情就让她昏了头，她竟又抓住了于连无意中放在椅背上的手。这下可惊醒了这个野心勃勃的年轻人：他真希望所有那些如此傲慢的贵族都来作证。吃饭时，他同孩子们坐在桌子末端，他们微笑着望着他，可那是怎样一种恩主的微笑啊。“这女人再不能轻视我了，在这种情况下，”他心中暗想，“我应该对她的美貌有所感觉，我有义务成为她的情夫。”这样的念头，若是在他那朋友的天真的表白之前，他是不会有的。

他刚刚突然间下定的决心使他感到轻松快活。他对自己说：“我必须得到这两个女人中的一个。”他觉得追求德尔维夫人要好得多，这倒不是因为更可爱，而是因为在她眼里，他始终是一个因有学问而受人尊重的家庭教师，而不是最初出现在德·莱纳夫人面前的那个胳膊下夹着一件平纹结子花呢上衣的木工。

德·莱纳夫人偏偏总把他想成那个年轻的工人，羞得眼白都红了，站在门口不敢按铃，觉得那最有魅力。

于连继续察看自己的处境，他看出他不应该考虑征服德尔维夫人，她大概觉察到德·莱纳夫人对他有意。他于是不能不回到德·莱纳夫人身上来。“我对这女人的性格知道些什么呢？”于连心想，“只是这一点：我出门之前，我握住她的手，她抽回了；今天，我，抽回我的手，她却抓住了，并且握紧。真是一个好机会，让我把她曾对我表示的轻蔑全都回报给她。天知道她有过多多少情夫！她看中了我，也许仅仅是因为见面容易。”

唉！这就是一种过度的文明造成的不幸！一个二十岁的年轻人，只要受过些教育，其心灵便与顺乎自然相距千里，而没有顺乎自然，爱情就常常不过是一种最令人厌烦的责任罢了。

于连那小小的虚荣心继续向前：“我尤其应该在这个女人身上取得成功，万一我发了迹，若有人指责我当过低贱的家庭教师，我可以说是爱情把我推向了这个位置。”

于连再次把手从德·莱纳夫人的手中抽出来，然后又抓住她的手，紧紧握住。将近午夜，回客厅的时候，德·莱纳夫人低声对他说：

“您要离开我们，您要走？”

于连叹了口气，答道：

“我不得不走呀，因为我热烈地爱着您，这是一个错误……对一个年轻的教士来说，这是怎样一个错误啊！”

德·莱纳夫人靠在于连的胳膊上，那样地忘情，她的脸都感觉到了于连的脸的温热。

这两个人的后半夜完全不同。德·莱纳夫人兴奋，因最高尚的精神享受而激动不已。

一个卖弄风情的少女早早地恋爱，会渐渐习惯于爱的烦恼。德·莱纳夫人从未读过小说，她的幸福的各种程度对她来说都是新鲜的。没有任何可悲的事实，甚至也没有未来的幽灵，来给她泼冷水。她看到自己十年后仍如此时此刻这般幸福。贞洁的观念，向德·莱纳先生发誓忠实的观念，几天前还让她心烦意乱，现在却徒有其表，像一个不速之客一样被打发走了。“我永远也不会答应于连什么的，”她对自己说，“我们将像一个月以来那样过去。他将是一个朋友。”

第十四章 英国剪刀

至于于连，富凯的建议的确剥夺了他全部的幸福，他什么主意也拿不定。“唉，也许我缺乏性格，我若是在拿破仑手下，一定是个很糟糕的士兵，至少，”他又想，“我与这家女主人之间的小小私通将给我带来片刻的欢娱。”

他很幸运，就是在这种不起眼的小变故中，他的灵魂深处也和他那轻浮的言语不相一致。他害怕德·莱纳夫人，为的是她那如此漂亮的连衣裙。在他看来，这条裙子就是巴黎的先头部队。他的骄傲不想给偶然和一时的灵感留下任何机会。根据富凯的知心话和他在《圣经》中读到的一点点有关爱情的文字，他制订了一个很详细的作战计划。虽然他不承认，可他确实心慌意乱，就写下了这个计划。

第二天早晨，德·莱纳夫人有一会儿和他单独在客厅里，她问他：

“您除了于连之外就没有别的名字了吗？”

对于这一如此讨好的问话，我们的主人公竟不知如何回答。这个情况是他的计划不曾料到的。如果没有制订计划这种载事的话，于连的灵活的头脑本可以派上用场，意外的情况只会使他的观察变得更加敏捷。

他一下子变得很笨，而他自己又夸大了这种笨拙。德·莱纳夫人很快原谅了他。她认为这是一种迷人的天真产生的结果。在她看来，这个大家都认为才华横溢的人所缺少的，恰恰是天真的神态。

“我很不信任你那位小家庭教师，”德尔维夫人有几次对她说，“我发现他老是在打主意，一举一动都有心计。这是个阴险的人。”

于连不知如何回答德·莱纳夫人，真是不幸，他深感屈辱。

“一个像我这样的人必须补救这一次失败，”他抓住从一间屋子进到另一

间屋子的当儿，吻了吻德·莱纳夫人，他认为这是他的责任。

无论对他还是对她，没有比这更意外、更令人不快的了，也没有比这更冒失的了。

他们险些被人撞见。德·莱纳夫人以为他疯了。她吓坏了，尤其是感到受了冒犯。这桩蠢举让她想到了瓦勒诺先主。

她想：“我要是单独和他在一起，那会发生什么事呢？”她的种种贞操观念又全都回来了，因为爱情已然消失。于是她设法总是让一个孩子留在身边。

于连一整天都闷闷不乐，全部用来笨拙地实施他那引诱计划。他每看一眼德·莱纳夫人，目光中都带着一个为什么；不过，他还没有愚蠢到看不出他绝不能变得可爱，更没有做到能够把人迷住。

德·莱纳夫人见他如此笨拙同时又如此大胆，惊讶得不得了。“这是一个有才智的人在爱情上的腼腆呀！”她终于对自己说，快乐得无法形容，“敢情他从未被我的情敌爱过呀！”

吃罢午饭，德·莱纳夫人回客厅去接待博莱专区区长夏尔科·德·莫吉隆先生的来访。她在一个很高的小绣架上干活儿。德尔维夫人坐在她旁边。这样的位置，大白天，我们的主人公却认为可以把靴子伸过去踩德·莱纳夫人的秀足，那网眼长袜和巴黎来的美丽的鞋子显然吸引住了风流区长的目光。

德·莱纳夫人吓坏了，她让剪刀、绒线团和针掉在地上，于连的动作就可以被看成是一种笨拙的企图了，他看见剪刀掉下来而想去挡住它。幸好这把英国钢制小剪刀摔断了，德·莱纳夫人好一阵遗憾，怪于连没有坐得更靠近她。

“您比我先看见剪子掉了，您本该挡住的，可您的热心没挡住剪子，却给了我狠狠的一脚。”

这一切骗得了区长，却骗不了德尔维夫人。“这个漂亮小伙子的举止可真蠢！”她想。外省首府的礼仪是绝不原谅此类错误的。德·莱纳夫人找到机会对于连说：

“谨慎点，我命令您。”

于连看出了自己的笨拙，心里很生气，他长久地和自己争论，想知道应否对我命令您这句话发火，他是够蠢的，居然想：“如果事关孩子们的教育，她可说我命令；但要回答我的爱情，她该认为我们是平等的。没有平等就不能爱……”他的全部心思都用来翻腾那些关于平等的老生常谈了。他愤怒地默诵德尔维夫人几天前教给他的这句高乃依的诗：

……爱情

造就平等却不追求平等。

于连执意扮演一个唐璜的角色，虽然他此生还不曾有过情妇，这一天他真是蠢透了。他只有一个念头想对了，他对自己、对德·莱纳夫人都感到厌倦，怀着恐惧眼看着傍晚渐近，他又得坐在花园里，在黑暗中挨着她。他对德·莱纳先生说，他要去维里埃看神甫，吃罢晚饭就走，夜里才回来。

在维里埃，于连看见谢朗神甫正忙着搬家，他果然被撤职了，马斯隆副本堂神甫接替他。于连帮助善良的神甫搬家，他想写一封信给富凯，说他对从事圣职的不可抵抗的志向曾经阻止他接受他的好心提议，然而他刚刚看见一个不公的例子，也许不领受神品对他的灵魂得救更为有利。

于连庆幸自己的机灵，能够利用维里埃本堂神甫的撤职为自己留一条后路，再回头去经商，如果在他的心里可悲的谨慎终于战胜了英雄主义的话。

第十五章 雄鸡一唱

于连动辄以为自己很聪明，他若有点儿的话，第二天就会庆幸维里埃之行所产生的效果了。他的不在使人忘记了他的笨拙。这一天他依然相当地不快。快到晚上的时候，他突然有了个可笑的念头，并且以少有的大胆告诉了德·莱纳夫人。

大家刚在花园里坐定，于连不等天完全黑下来，就把嘴凑近德·莱纳夫人的耳朵，冒着使她的名誉大受损害的风险，对她说：

“夫人，夜里两点钟，我要到您的房里去，有件事我得跟您说。”

于连发抖了，生怕他的请求被接受；这诱惑者的角色压得他好苦，他若由着自己的性子，会躲进房里几天不出来，不再见这两位太太。他知道，他昨天的精心谋划的举动已将前一天的美好形象破坏殆尽，他确实不知道该求哪一位圣者了。

德·莱纳夫人怀着真实的、绝非夸大的愤怒回答了于连胆敢向她提出的无礼请求。

他相信在她简短的回答中看出了轻蔑。他确信在她的声音很低的答案中出现了“呸”这个字。于连借口有事对孩子们说，就到他们的房间去了，回来时坐在了德尔维夫人旁边，离开德·莱纳夫人远远的。这样他就避开了握住她的手的任何可能。谈话很严肃，于连应付得很好，只有过几次短暂的沉默，那当儿他正搅脑汁呢。“我就不能想出什么好办法，”他心里说，“迫使德·莱纳夫人重新自我作出明确的温柔表示！三天以前，正是那些表示让我相信她是属于我的。”

于连把事情弄到近乎绝望的地步，心里乱到了极点。不过，最使他狼狈不堪的，倒可能是成功呢。

半夜分手时，他的悲观使他相信，他从德尔维夫人那里得到的是轻蔑，大概德·莱纳夫人对他也好不了多少。

于连睡不着，他的心情很坏，而且感到屈辱。他根本就不想放弃一切伪装、一切计划，不想跟德·莱纳夫人日复一日地过下去，像孩子那样满足于每天可能带来的幸福。

他累得脑袋疼，想出种种巧妙的伎俩，转眼间又觉得全都荒唐可笑；一句话，他很不幸，这时，城堡的钟敲了两下。

这声音惊醒他，就像鸡叫惊醒了圣徒彼得。他看见自己正处在发生最难承受的大事时刻。自从他提出那个无礼的请求之后，他就不再想它了，它受到了那样坏地对待！

“我对她说过我两点钟去她那里，”他一边起身一边对自己说，“我可以没有经验，粗鲁，一个农民的儿子本该如此，德尔维夫人已经让我听出这意思了，但是至少我可以不软弱。”

于连说得对，他可以他的勇气而自得，他还从不曾这样艰难地强制

过自己。他打开门，抖得厉害，两腿直发软；他强使自己靠在墙上。

他没有穿鞋。他走到德·莱纳先生的门前，听了听，鼾声依稀可闻。他大失所望。

他没有借口了，不能不到她那里去了。可是，伟大的天主，他去那儿干什么？他什么计划也没有，即便有，他觉得心绪这样慌乱，也无法依计而行。

终于，他忍受着比赴死还要大一千倍的痛苦，进入通往德·莱纳夫人房间的那条小过道。他伸出颤抖的手推开门，弄出了可怕的响声。

屋里有亮，壁炉下点着一些通宵不灭的灯；他没有料到这个新的不幸。德·莱纳夫人看见他进来，猛地跳下床。“疯子！”她喊道。乱了一阵。于连已经忘了他那些没有用的计划，恢复了本来的面目；讨不得一个如此迷人的女人欢心，在他看来，乃是不幸中最大的不幸。他对她的指责的回答，只是跪在她脚下，抱住她的双膝。她的话说得极其严厉，他哭了。

几个钟头之后，当于连走出德·莱纳夫人的卧房时，我们可以用小说笔法说，他已别无所求了，事实上，靠他那一套拙劣的机巧得不到的胜利，他却靠他所激起的爱情和迷人的魅力在他身上引起的意想不到的影响而得到了。

然而，在那最温柔的时刻，他却成了一种奇怪的骄傲的牺牲品，他竟还想扮演一个风月老手的角色。他竭尽全力破坏自己的可爱之处，真令人难以置信。他不去注意他激起的狂喜，也不去注意使狂喜变得更加强烈的悔恨，反而始终让责任的观念在眼前出现。

他害怕一旦离开他打算效法的理想模式，他就会陷入痛苦的悔恨之中，成为永远的笑柄。

一句话，使于连出类拔萃的那种东西恰恰使他不能享受就在他脚下的幸福。譬如一位十六岁的少女，颜色本来娇艳可人，为了去参加舞会，却愚蠢地搽上了胭脂。

于连的出现把德·莱纳夫人吓得要死，很快最残酷的不安又来折磨她。于连的哭泣和绝望使她六神无主了。

甚至在她已没有什么可以拒绝于连的时候，她仍怀着真正的愤怒把他推得远远地，然后又投入他的怀抱。这中间并没有任何的做作。她相信自己已被罚入地狱，万劫不复，她试图回避地狱的景象，就百般地温存爱抚于连。一句话，只要我们的主人公知道加何享用，他的幸福是不缺什么了，甚至他刚刚征服的女人身上的那种灼人的感觉。于连走了，可那股狂喜还使她兴奋得不能自己，那与悔恨的搏斗还在撕扯着她的心。

“我的主啊，幸福，被爱，就是这？”这是于连回到房间后的第一个想法。于连处在一种惊奇和惶惑不安的状态中，一个人刚刚得到他长久渴望的东西，就会陷入这种状态。他习惯于渴望，现在却没有什么要渴望的了，不过他眼下还没有回忆。于连像一个参加检阅归来的士兵，聚精会神地把他的行为细细地检查一遍。

“我对我的责任完全尽到了吗？我的角色扮演得好吗？”

什么角色？一个惯于引女人注目的男人的角色。

第十六章 第二天

于连幸运地保住了名誉，德·莱纳夫人太激动、太惊讶了，看不到这个转眼间成为她全部生命的男人的愚蠢。

她见天快大亮，催促他快走：

“啊！我的天主，”她说，“要是我丈夫听见了响动，我就完了。”

于连居然还有工夫玩弄词藻，他想起这么一句：

“您对生活有悔吗？”

“噢！此时此刻多好啊！但我绝不后悔认识了您。”

于连故意在天大亮时大模大样地回去，他感到了他的尊严。

于连一直在研究自己种种细小的动作，极荒唐地想显出一副老手的样子，这种持续的关注只有一样好处；他在吃午饭时再见德·莱纳夫人时，他的举止简直是谨慎的一件杰作。

而她呢，她一看他脸就通红，可不看他又一刻也过不下去；她觉察到自己的慌乱，竭力掩饰却又适得其反，于连只抬眼望过她一次。开始，德·莱纳夫人很欣赏他的谨慎，很快，她见他只看过她一次就不再看了，不免慌了神：“难道他不再爱我了吗？”她心里嘀咕，“唉！我对他来说是太老了，我比他大十岁呀。”

从餐厅到花园的路上，她握住了于连的手。这一如此不寻常的爱情表示使他惊讶，他望着她，目光中充满了热情，因为吃午饭的时候他觉得她很漂亮，当时他把时间都用来细细地品味她的魅力了。这目光给德·莱纳夫人带来了慰藉，虽然没有完全解除她的不安，她的不安却几乎完全解除了她对丈夫的内疚。

吃午饭时，这位丈夫什么也没有察觉，可德尔维夫人就不一样了：她相信德·莱纳夫人就要屈服了。整个白天，出于勇敢而果断的友情，她没少用隐晦的语言为德·莱纳夫人所冒的风险描绘一幅色彩丑恶的图画。

德·莱纳夫人心急如焚，盼着和于连单独在一起；她想问他还爱不爱她。尽管她的性格极其温柔，她还是好几次差一点让她的朋友明白，她是多么地缠人。

晚上在花园里，德尔维夫人做了巧妙的安排，自己坐在德·莱纳夫人和于连中间。

德·莱纳夫人原来为自己的快乐勾画了一个美妙的图景，她握着于连的手，凑近自己的嘴唇，可现在连一句话也不能跟他说了。

这种意外使她更加骚动不宁。悔恨噬咬着她的心。她曾经那样地责备于连不谨慎，头天夜里到她那里去，现在却担心他今夜不再去了。她早早地离开花园，回到自己房里安歇。但是，她情急难耐，就跑到于连的门口，把耳朵贴在门上倾听。疑虑和情欲吞噬着她，可她不敢进去。这种举动在她看来是最最可耻的了，因为外省的一则谚语说的就是这种事。

仆人们有的还没有睡。谨慎终于迫使她回到自己房里。两个小时的等待就是两个世纪的折磨。

不过，于连是太忠于他所谓的责任了，他不会不逐项地完成他为自己规定的事情。

一点的钟声响了，他轻轻溜出房门，确信主人已经睡熟，就来到德·莱纳夫人的房里。这一次，他在女友的身边感到了更多的幸福，因为他不再时

时想到他要扮演的角色了。他有眼睛要看了，有耳朵要听了。德·莱纳夫人关于她的年龄说的那些话也让他的心定了定。

“唉！我比您大十岁呀！您怎么能爱上我呢？”她反复地说，也没有什么意图，只是因为这念头压迫着她。

于连倒没有想过这种不幸，不过他也看出这不幸确是实实在在的，他也就把害怕成为笑柄的心理忘得差不多了。

他原以为自己出身微贱，会被她看作是一个地位低下的情夫，这种愚蠢的念头也消失了。于连的狂热使他那胆怯的情妇渐渐放下心来，她又感到了一点点幸福，并且又有了评判她的情夫的能力。幸好他这一次几乎没有那种做作的神情，那可是把昨夜的幽会变成了一次胜利，而不是一次欢情。假使她觉察到他在用心扮演一个角色，这种可悲的发现将会把她的幸福剥夺净尽。她只能看到年龄的不配所造成的一种可悲的后果。

虽然德·莱纳夫人从未想过那些爱情的理论，但在外省，一谈到爱情，年龄的差别总是在财产之后成为开玩笑的另一大老话题。

不多几天，于连恢复了他这个年纪的全部热情，爱得神魂颠倒。

“应该承认，”他想，“她心地善良得像天使，而且没有人比她更漂亮了。”

他几乎完全失去了演戏的念头。在放任纵情的时刻，他甚至向她承认了他全部的忧虑。这番倾诉把他所激起的热情推向极点。“这么说我那情敌还不曾幸福过！”德·莱纳夫人想，不由得心花怒放。她大着胆子问到他如此关心的那幅肖像，于连发誓说那是一个男人的肖像。

当德·莱纳夫人还有足够的冷静可以思考时，她简直惊奇得不得了，世上居然还有这样的幸福存在，她居然连想都没想过。

“啊！”她想，“我要是十年前认识于连该有多好！那时候我还能说是漂亮。”

于连绝想不到这些。他的爱情仍然是一种野心，那是一种占有的喜悦，他，一个如此不幸、如此遭人蔑视的可怜虫，而她，一个如此高贵、如此美丽的女人。他那些爱慕的举动，他看见女友的魅力所流露出的激情，终于使她对年龄的差异稍许放心了。在更为开化的地区，一个三十岁的女人早就有了一些处世经验，如果德·莱纳夫人略具一些此种经验，她会担心一种只靠惊奇和自尊心的满足来维持的爱情能否长久。

在他把野心抛诸脑后的那些时刻里，于连连德·莱纳夫人的帽子、衣裙都狂热地赞赏不已。它们散发的香气使他快乐，总也闻不够。他打开她的带镜衣橱，几个小时地站在那里，欣赏着他在里面发现的那些东西的美和整洁。他的女友依偎着他，望着他；他呢，他望着这些仿佛新郎送的结婚礼物一样的首饰和衣物。

“我原本可以嫁给一个这样的男人！”德·莱纳夫人有时想，“一颗如此火热的心啊！跟他在一起会过上一种多么快乐的生活啊！”

至于于连，他还从未这样靠近过女人这支炮队的那些可怕的武器。“就是在巴黎，”他想，“也不可能有更漂亮的东西了！”于是他对他的幸福不再有任何异议。情妇的真诚的赞赏，她的狂热，常常使于连忘掉那种无用的理论，这理论在这场私情的最初时刻使他变得那么刻板，甚至可笑。尽管虚伪已成了他的习惯，但仍有这样的时候，他觉得向这位钦佩他的高贵的夫人承认他对一大堆细小习俗一窍不通是一种极大的快乐。他的情妇的地位似乎使他超越了自己，德·莱纳夫人则觉得在一大堆小事情上开导这位才华横溢、

人人都认为前程远大的年轻人，是一种最甜蜜的精神快乐。这个年轻人，甚至专区区长和瓦勒诺先生也不能不佩服，为此，她觉得他们不那么愚蠢了。至于德尔维夫人，她可远远没有这样的看法。她对她相信自己已经猜中的事情感到绝望，眼见明智的劝告被一个实实在在昏了头的女人视为可憎，就离开了韦尔吉，没有说明原因，别人也避免问她。德·莱纳夫人洒了几滴眼泪，很快就觉得她的幸福成倍地增加了。德尔维夫人这一走，她几乎可以整个白天单独和情人在一起了。

于连也很愿意沉湎在他的情人的温柔陪伴之中，因为他若独处的时间太长，富凯的那个决定命运的建议就会来撩拨他。新生活的最初几天，从未爱过也从未被爱过的于连觉得做个真诚的人是那么甜蜜愉快，差点儿向德·莱纳夫人坦白他的野心，这野心迄今为止一直是他生活的本质。富凯的建议一直对他有一种奇怪的诱惑力，他想能不能就此问问她的意见，但是发生了一件小事，任何的坦诚都不可能了。

第十七章 第一助理

一天，日落时分，在果园深处，他坐在女友身旁，远离了那些讨厌的人，不禁浮想联翩。“这样甜蜜的时刻，”他想，“会永远继续下去吗？”他一心想着谋个前程的困难，慨叹这巨大的不幸，它结束了一个穷人的童年，又断送了他青年时代的最初几年。

“啊！”他叫起来，“拿破仑的确是天主给法国青年派来的人，谁能代替他？没有他，那些不幸的人，即使比我富有，刚好有几个埃居受到良好教育，但是不能在二十岁上买一个人替他服兵役，不能从事一种事业，他们又能怎么样呢？无论怎么做，”他深深地叹了口气，“这摆脱不掉的回忆使我们永远不能幸福！”

他突然看见德·莱纳夫人皱起眉头，神情变得冰冷和轻蔑；在她看来，只有当仆人的才会这么想。她从小到大一直知道自己很富有，她觉得于连也是如此，这是理所当然的。她爱他胜过爱生命一千倍，她根本没有想到过钱。

于连万万想不到她会有这些念头。她的皱眉头一下子把他拉回到地上。他的脑子够灵活的，话头一转，告诉这位挨着他坐在青草墩上的高贵夫人，他刚才说的话是他这次出门在那位木材商朋友家里听到的。这是那些褻渎宗教的人的说法。

“那好！别再跟这些人搅在一起了，”德·莱纳夫人说，冷冰冰的神色刚才突然间取代了最亲切的温柔表情，现在还残留着几分。

她的皱眉头，或更可以说，他对这种冒失的悔恨，是于连的幻想所遭受的第一次挫折。他心想：“她善良，温柔，对我有强烈的兴趣，但她是在敌对阵营中被教养成人的。

他们理应特别害怕这个由受过良好教育却没有足够的钱奔前程的勇敢者组成的阶级。这些贵族，如果让我们以同等的武器与之搏斗，他们会变成什么呢？比方说我，假使我做了维里埃的市长，我会怀着良好的愿望，像德·莱纳先生实际的那样正直，看我不把副本堂神甫、瓦勒诺先生和他们那些欺骗

行为统统除掉！让正义在维里埃取得胜利！他们的才干并不是我的障碍。他们始终在瞎撞。”

那一天，于连的幸福眼看着就可以久长了。我们的主人公缺的是敢于真诚。必须要有投入战斗的勇气，而且要说干就干。德·莱纳夫人所以对于连的话感到吃惊，是因为她那个圈子里的人总是说，罗伯斯庇尔卷土重来的可能性主要在于下等阶级的这些所受教育过于良好的年轻人，德·莱纳夫人的冷淡持续得相当久。而且于连觉得很明显。这是因为她先是对于连的错话表示厌恶，接着又害怕间接地对他说了一件令人不快的事情。

这不幸强烈地反映在她的脸上，当她感到幸福和远离那些讨厌的人的时候，这张脸是多么地纯洁、多么地天真啊。

于连不再敢纵情遐想了。多了些冷静，少了些爱情，他发现去德·莱纳夫人房里看她是不谨慎的。她到他那里去要好些，如果哪个仆人看见她在房子里走动，能有二十种不同的借口加以解释。

然而这种安排也有不便之处。于连从富凯那里收到一些书，作为一个学神学的学生，这些书他是永远也不能向书店订购的。他只敢晚上看。他常想安安静静地读书而不被一次来访打断，就说果园里的那一次吧，他因等得心焦而无心读书。

多亏德·莱纳夫人，他才能以一种全新的方式理解那些书，他曾经大着胆子向她问起许许多多小事情。一个出生在上流社会之外的青年，如果不知道这些小事情，理解便立刻停止不前，不管别人认为他多么有天分。

接受一个极其无知的女人通过爱情给予的教育，是一种幸福，于连能够直接地看到今日之上流社会是一副什么样子。他的精神没有受到关于两千年前、或者仅仅六十年前伏尔泰和路易十五时代的上流社会的描述所蒙蔽。他有说不出的喜悦，一重面纱在他眼前落下，他终于明白了维里埃发生的种种事情。

出现在前景中的，是近两年在贝藏松的省长身边策划的一些很复杂的阴谋。支持这些阴谋的是一些来自巴黎、出于最著名的人士之手的信件。目的是让穆瓦罗先生，本地最笃信宗教的人，担任维里埃市长的第一助理而不是第二助理。

他的竞争者是一位很有钱的制造商，必须把他压到第二助理的位置上去。

当地上层人士有时到德·莱纳家中吃饭，说些遮遮掩掩的话，于连无意中听见，现在才明白是怎么回事，这个特权阶层对于挑选穆瓦罗先生担任第一助理极为关注，而城里其他人特别是自由党人则根本没有想到这种可能。这种选择的重要件在于，尽人皆知，维里埃大街的东边要缩进九尺多，因为这条街成了王家大道。

穆瓦罗先生有三幢房子要往后缩，如果他当上市长第一助理，再由于德·莱纳先生被任命为议员而继任市长，他就会闭上眼睛，让人们对那些占了公共道路的房子进行些不显眼的小修补，如此则可以历百年而不动。尽管穆瓦罗先生的虔诚正直谁都承认，但人们确信他会顺水推舟的，因为他孩子多。在需要后缩的房子中，有九座是属于维里埃拔尖儿的人家的。

在于连的眼里，这个阴谋远比封特诺瓦战役的历史更为重要，这名字他还是在富凯寄给的一本书中第一次看到的。自于连开始出入本堂神甫家的五年以来，有许多事情让他吃惊，然而谨慎和精神谦卑乃是学神学者之首要

品质，所以他一直不能就此询问。

有一天，德·莱纳夫人吩咐她丈夫的随身仆人，此人是于连的对头。

“可是夫人，今天是本月最后一个星期五呀，”那人回答道，神情古怪。

“算了，”德·莱纳夫人说。

“哼！”于连说，“他要去干草仓库了，那儿过去是教堂，最近又在里边举行礼拜了，可他们要干什么呢？这秘密我一直猜不透。”

“那是一个很有益的组织，但很古怪，”德·莱纳夫人答道，“不接纳女人，我只知道里面大家都以你我相称。比方说，这仆人会在那儿见到瓦勒诺先生，这个那么傲慢愚蠢的人听见圣让跟自己说话你呀你的，一点儿也不生气，也用同样的口吻回答他。如果您一定要知道他们在里面干些什么，我去详细地问问德·莫吉隆先生和瓦勒诺先生。

我们为每个仆人付二十法郎，为了有一天他们不掐我们的脖子。”

光阴似箭。回味着情妇的魅力，于连忘记了阴暗的野心。因为他们分属敌对双方，所以他不能对她说令人不快的事情，也不能说合乎情理的事情，这无形中增强了他得之于她的幸福和她施之于他的控制。

孩子们太聪明了，有他们在场，他们俩就只能使用冷静理智的语言。这时，于连极其温顺地望着她，眼睛里情意绵绵，听她解释交际场中的情况。常常是正说着某个涉及道路或供货的巧妙的骗局时，德·莱纳夫人的思想会突然走神，发起狂来。于连不得不责备她，她竟让自己对他做出像对孩子那样的一些亲热举动。这是因为在有些日子里，她产生了一种幻觉，觉得像爱孩子一样地爱他。她不是不断地回答他那些天真的问题吗？这许许多多简单的事情，一个出身良好的孩子十五岁上就全知道了。转眼间，她又佩服他如同自己的主子。他的才华甚至高到使她害怕，她相信他在这位年轻教士身上一天比一天清楚地看见了未来的一位伟人。她看见他成了教皇，成了黎塞留一样的首相。

“我能活着看见您享尽荣华富贵吗？”她对于连说，“一个伟人自有其位置，王国和教会需要他。”

第十八章 国王在维里埃

九月三日晚十点，一宪兵飞马奔上大街，惊醒了整个维里埃城；他带来消息，国王陛下将于下星期日到达，而现在已是星期二了。省长批准，也就是说要求组建一支仪仗队，要尽可能地铺张排场。一个急使被派往韦尔吉。德·莱纳先生连夜赶回，看见全城都动起来了。每一个人都有所要求，那些闲人则租用阳台以观看国王进城。

谁将指挥仪仗队？德·莱纳先生立刻就看出，为了那些要往后缩的房屋的利益，让德·穆瓦罗先生来指挥是多么地重要。这可以成为取得第一助理职位的一种资格。德·穆瓦罗先生的虔诚无话可说，谁也比不了，可是他从来没有骑过马。此人三十六岁，胆子极小，既怕从马上摔下来，又怕惹人笑话。

早晨五点钟，市长就命人把他叫了去。

“您看得出来，先生，我征求您的意见，就好像您已经担任有教养的人都希望您担任的那个职务了。在这座不幸的城市里，制造业繁荣兴旺，自由党成了百万富翁，并且渴望着权力，他们是什么都可以拿来作武器的。想想国王的利益、王朝的利益和我们神圣的教会的利益吧。先生，您想我们能将指挥仪仗队的重任交给谁呢？”

尽管怕马怕得要命，德·穆瓦罗先生还是像殉道者一样地接受了这个荣誉。“我会举止得体的，”他对市长说。时间不多了，他刚来得及让人把制服整理好，那还是七年前一位亲王路经时用过的。

七点钟，德·莱纳夫人和于连带着孩子们从韦尔吉回来了。她发现客厅里挤满了自由党人的太太，她们主张各党派联合一致，求她让丈夫把仪仗队里的位置给她们各自的丈夫一个。其中的一位还说，如果她的丈夫不能入选，他会因伤心而破产的。德·莱纳夫人很快把这些人打发走了。她显得十分忙碌。

于连感到惊奇，更感到恼火，她竟神秘兮兮地，不告诉他是什么使她这样激动。

“我早料到了，”他想，深感痛苦，“碰上在家里接待一位国王这样的幸福，她的爱情就无影无踪了。这一番喧闹搞得她眼花缭乱。要等到她那些等级观念不再搅乱她的头脑时，她才会再爱我。”

真是怪事，他反而更爱她了。

屋子里到处都是干活的人，已经开始布置了。他等了好久，也没有抓到机会跟她说句话。终于，他看见她从他的房间里出来，拿着他的一件衣服。周围没有人。他想跟她说话。她不听，一溜烟跑了。“我真傻，竟爱上这样一个女人，野心使她变得和她的丈夫一样疯狂。”

她可是疯得更厉害呢，她有一个强烈的愿望，就是看见于连脱下那阴沉的黑衣服，哪怕一天也好。这个如此天真朴实的女人使出的手段还真叫人佩服，她先后说服了德·穆瓦罗先生和专区区长德·莫吉隆先生，让于连当上了仪仗队员，挤掉了五、六个年轻人，他们都是很有钱的制造商的子弟，其中两个在信教虔诚方面还堪称表率，瓦勒诺先生原打算把马车借给本城最漂亮的女人，炫耀一下他的诺曼底骏马，现在也同意借一匹给于连，这个他最恨的人。所有的仪仗队员都有自己的或借来的漂亮的天蓝色制服，这种有着银质上校肩章的制服七年前曾经风光过一回。德·莱纳夫人希望能有一套新的，她只有四天时间派人去贝藏松买回制服、武器、帽子等一个仪仗队员所需要的全部行头。

有趣的是，她觉得在维里埃给于连做衣服是不郑重的。她想让于连和全城的人都大吃一惊。

组织仪仗队和鼓动人心的工作结束以后，市长就忙于筹备盛大的宗教仪式，因为国王想在路过维里埃时参拜圣克雷芒的遗骨，这遗骨是出了名的，保存在离城不到一法里的博莱-勒欧镇。参加的教士多多益善，不过安排起来却最难；新任本堂神甫马斯隆先生想尽力避免谢朗先生在场。德·莱纳先生向他指出这样做是不慎重的，然而没有用。

德·拉莫尔侯爵先生的祖上有几位曾长期担任本省份督，这次他被指定陪同国王。他认识谢朗神甫已有三十年。他到维里埃时肯定会打听他的消息，如果发现他已失宠，他可是那种去他隐居的小房子里看他的那种人，而且还带着他能动用的所有随从。怎样的一记耳光啊！

“可是我在这里和在贝藏松就得丢脸了，”马斯隆神甫回答说，“如果他出现在我的教士中间的话。一个詹森派，伟大的天主！”

“不管您能说什么，我亲爱的神甫，”德·莱纳先生反驳道，“我决不让维里埃的市政府冒这个险，让德·拉莫尔先生羞辱一番。您还不了解他，他在宫里循规蹈矩，可在这里，在外省，却是个恶作剧者，喜欢挖苦讽刺，一心想使人难堪。他可以单单为了取乐就让我们在自由党人面前出丑。”

经过三天谈判，到了星期六的夜里，马斯隆神甫的傲慢才在市长那已然变成勇气的恐惧面前屈服，还得给谢朗神甫写一封甜言蜜语的信，请求他在高龄和体弱允许的情况下出席博莱—勒欧的遗骨瞻仰仪式。谢朗先生为了连求得一份请柬，于连将作为助祭陪伴他。

星期天一早，成千上万邻近山里的农民就到了，涌进维里埃的街道。天气极好。终于，将近三点钟，人群骚动起来，有人看见距维里埃两法里的一座悬崖上燃起了大火。

这个信号宣布国王刚刚踏上本省地界，立刻，钟声齐鸣，一尊属于本城的古老的西班牙大炮频频发射，表示对这件大事的喜悦。女人们都在阳台上。仪仗队开始动作。光彩夺目的制服受到称赞，人人都认出了一个亲戚，一个朋友。大家嘲笑德·穆瓦罗先生的胆怯，他那小心翼翼的手随时都准备抓住马鞍架。可是他们突然注意到一件事，其余的都不顾了：第九排的第一名骑士是个很漂亮的小伙子，身材瘦削，开始大家没认出他是谁。

很快，有人发出愤怒的喊叫，有人惊讶得说不出话来，出现了普遍的轰动。人们认出这个骑在瓦勒诺先生的诺曼底马上的年轻人就是小索莱尔，木匠的儿子。大家齐声谴责市长，特别是那些自由党人。怎么，这个装扮成神甫的小工人做了他的小崽子们的家庭教师，他就敢把他选作仪仗队员，而把某某先生和某某先生排除在外，这些人可都是有钱的制造商啊！“这些先生，”一位银行家的太太说，“应该当众羞辱一番这个粪堆里出生的、傲慢无礼的小东西。”“他很阴险，而且带着刀，”旁边一个男人说，“得提防着点，他会拿刀砍他们的脸的。”

贵族圈子里的议论更危险。太太们寻思，这种极端的失礼是不是市长一个人的事。

一般来说，他们还是承认他对出身不好是蔑视的。

于连引起纷纷议论之际，正是他感到最为幸福之时。他生来胆子大，骑在马上比这座山城大部分年轻人都来得好。他从女人们的眼睛里看出她们说的是他。

他的肩章比别人的亮，因为是新的。他的马每每直立，他达到了快乐的顶点。

行至古城墙附近，那门小炮的响声惊了马，马出了列，这时他的幸福简直没了边儿了。大出意外，他竟没有摔下来，他从此觉得自己是个英雄。他是拿破仑的副官，正向敌人的炮兵阵地冲锋。

有一个人比他更幸福。她先是从市政厅的一个窗口看见他经过，然后登上敞篷四轮马车，飞快地绕个大弯儿，于连的马出列时，她正赶到，吓得一阵哆嗦。最后，她的马车出另一座城门，一路飞奔，赶到国王要经过的大路上，在二十步外，裹在一片高贵的尘土中，跟着仪仗队。市长荣幸地向陛下致词，一万农民高呼：“国王万岁！”一小时之后，国王听完所有的致词要进城了，那门小炮又开始急速发射。可是紧接着出事了，出事的不是那些在

莱比锡和蒙米拉伊经受过考验的炮手们，而是未来的市长第一助理德·穆瓦罗先生。他的马把他轻轻地搁进了大路上仅有的一个泥坑里，一片混乱由此而起，因为必须把他从泥坑里拉出来，好让国王的车子通过。

国王陛下在美丽的新教堂下车，这一天教堂把它所有的深红色幔帐都挂上了。国王要用晚餐，餐毕立即登车去瞻仰圣克雷芒的遗骨，国王一到教堂，于连就飞马奔向德·莱纳先生的府邸。在那儿，他叹着气换下那漂亮的天蓝色制服、刀和肩章，穿上已经磨损的小黑衣服。他又骑上马，不一刻便到了座落在一座极美丽的小丘顶上的博莱—勒欧。

“狂热使这些农民的人数越来越多了，”于连想。“维里埃挤得寸步难行，这座古老的修道院周围也有一万多人。”修道院有一半毁于革命时期对文物的破坏，复辟后重新修复，显得更加壮丽，而且人们已经开始谈论奇迹了。于连找到谢朗神甫，神甫狠狠责备了他一顿，交给他一件黑道袍和一件白法衣。他急忙穿上，跟着谢朗先生去见年轻的阿格德主教。这主教是德·拉莫尔先生的一个侄儿，新近才任命，负责带领国王瞻仰遗骨。

可是到处也找不到这位主教。

教士们等得不耐烦了。他们在旧修道院阴暗的、哥特式的回廊里等着他们的首领。

一共召集了二十四位本堂神甫，用来代表一七八九年以前由二十四位议事司铎组成的博莱—勒欧的教务会。主教的年轻让本堂神甫们慨叹了三刻钟，然后他们想应该让教长先生先去找主教大人，提醒他国王即将驾到，是到祭坛去的时候了。谢朗先生的高龄使他成为教长，他虽然还在生于连的气，还是示意他跟上。于连的法衣非常合身。我不知道他用了什么样的教士梳理方法，他那一头美丽的卷发居然变得又平又直；可是由于一时疏忽，他那道袍的长褶下面露出了仪仗队员的马刺，这使谢朗先生更加恼怒。

到了主教的套房，几个身材高大、打扮得花里胡哨的仆从爱搭不理地回答老本堂神甫，主教大人不见客。他想解释一下，作为博莱—勒欧的尊贵的教务会的教长，他有特权随时面见负责主祭的主教，可他们根本不当回事儿。

仆从的无礼激起了于连的傲气。他开始沿老修道院的宿舍一间间地跑，遇门便推。

有一扇很小的门，他一使劲，开了。他进了一个小房间，里面有几位身着黑衣、脖子上挂着链子的主教大人的随身仆人，这些先生们见他神色匆匆，以为是主教叫来的，就放他过去。他走了几步，进入一间哥特式大厅，厅内极阴暗，墙上全铺着黑色橡木的护壁板；尖拱形的窗户，除了一扇之外，全部用砖头堵死。砖砌得很粗糙，没有一点遮掩，与护壁板的古色古香形成可悲的对比。这间大厅在勃艮第的考古学家中很有名，它是大胆夏尔公爵于一四七〇年为了赎一桩什么罪而修建的，它的宽大的两侧布满雕刻精细的木质神职祷告席。那上面还可以后到用各种颜色的木头镶嵌的图画，表现出《启示录》中所有神秘的事情。

裸露的砖，依旧很白的灰，破坏了大厅的富丽，令人伤感，深深地触动了于连。他默默地站住了。大厅的另一端，唯一的一扇漏进光线的窗子旁，他看见一架桃花心木框的活动镜子。一个年轻人，身着紫袍和镶花边的白法衣，但光着头，站在离镜子三步远的地方。这家具出现在这样的地方，显得很怪，无疑是从城里运来的。于连发现这个年轻人面有愠色，他用右手朝着

镜子的方向庄严地做着降福的动作。

“这能说明什么？”于连想，“这年轻人是在为仪式作准备吗？也许是主教的秘书……他会像那些仆从一样无礼的……我的天，管它呢，让我来试试。”

他向前走去，从这头到那头，走得相当慢，眼睛盯着那扇唯一的窗户，同时望着那个年轻人。这年轻人继续降福。动作很慢，但次数多得没个完，而且一刻也不停。

他越来越近，更加看清了他那不悦的脸色。饰有花边的法衣很华丽，于连不由自主地在距离那面豪华的镜子几步远的地方停住了。

“我有责任说话，”他终于对自己说；然而大厅的美丽使他心情激动，他已经事先对人家将对他说出的粗暴的话感到气愤了。

年轻人在镜子里看见他，转过身，不悦的脸色立刻变了，以最温和的口气对他说：

“啊，先生，终于把它弄好了吗？”

于连大吃一惊。这年轻人朝他转过身的那当儿，于连看见了挂在他胸前的十字架：原来他就是阿格德主教。“这么年轻，”于连想：“顶多比我大六岁或八岁……”

他为他的马刺感到羞愧。

“主教大人，”他畏畏缩缩地回答道，“我是教务会的教长谢朗先生派来的。”

“啊！有人向我大力举荐过他，”主教说，客客气气的口吻使于连喜出望外。“不过我得请您原谅，先生，我把您当成应该把主教冠送回来的那个人了。在巴黎时没有包装好，上面的银丝纱网损坏得很厉害。那会给人留下极糟糕的印象，”年轻的主教愁眉不展地说，“他们还让我在这儿等着！”

“大人，我去找主教冠，如果阁下允许的话。”

于连的漂亮眼睛产生了效果。

“去吧，先生，”主教彬彬有礼地答道，“我立刻就要。让教务会的先生们等着，我很抱歉。”

当于连走到大厅中央的时候，回头看了看，主教又开始降福了。“这是什么意思？”于连想，“这大概是教士在将要开始的仪式前的一种必要的准备吧。”他走进随身仆人们的那个小房间，看见主教冠正在他们手中。这些先生们见于连目光专断，不由自主地把主教冠交给了他。

他能送主教冠，颇感自豪，穿越大厅时，他放慢了脚步，毕恭毕敬地捧着。他看见主教坐在镜子前，可是右手还不顾疲劳，时不时地做着降福的动作。于连帮助他吧冠戴上。主教晃了晃脑袋。

“啊，很稳，”他对于连说，看来很满意。“您站得稍远一点，好吗？”

主教这时快步走到大厅中央，然后慢慢地走近镜子，又作出生气的样子，开始庄严地降福。

于连惊奇得一动不动，他真想弄明白，可是不敢。主教站住了，望着他，神情很快缓和下来：

“您觉得我的冠如何，先生？合适吗？”

“非常合适，大人。”

“不太朝后吗？太朝后会显得傻乎乎的；不过也不应该太低，压在眼睛上，像军官的筒帽。”

“我觉得非常合适。”

“国王见惯了德高望重当然也是非常严肃的教士。我不想，特别是由于我的年龄，显得过于轻浮。”

主教说着又开始走动，一边做着降福的动作。

“现在清楚了，”于连终于明白，“他是在练习降福的动作。”

过了一会儿，主教说：

“我准备好了。先生，去通知教长先生和教务会的先生们吧。”

很快，谢朗先生带着两位最年长的本堂神甫从一扇雕刻华美的很大的门进来，这扇门于连竟没有看见。这一回，于连呆在他的位置上，即最后一个；教士们挤在门口，他只能越过他们的肩膀看见主教。

主教缓步穿过大厅；他行至门口时，本堂神甫们正在排仪式队伍。一阵短时间的混乱，仪式队伍开始唱着圣诗行进。主教走在最后，夹在谢朗先生和一位很老的本堂神甫中间。于连作为谢朗神甫的助手，紧贴着主教大人。队伍沿着博莱-勒欧修道院那些长长的走廊行进，外面阳光灿烂、走廊里仍旧阴暗潮湿，终于到了内院门口的柱底下。如此壮丽的仪式使于连赞叹不已，直发愣。主教的年轻所激起的野心，这位高级神职人员的敏感和温文尔雅，互相争夺着于连的心。这种礼貌与德·莱纳先生的完全不同，包括他心情好的时候。“越是靠近社会的最上层，”于连心里说，“越是能遇到这种迷人的风度。”

队伍从边门进入教堂，突然，一声可怕的巨响震得古老的拱顶发出回声；于连以为拱顶塌了。还是那门小炮，八匹奔马拖着，刚刚到达，莱比锡的炮手们迅即架好，每分钟五响，仿佛前面是普鲁士人。

不过，这令人赞叹的巨响对于连已不再起作用，他不再想拿破仑，不再想从军的荣耀了。“这么年轻就当阿格德的主教！”于连想，“可阿格德在哪儿？能有多少收入？也许有二、三十万法郎吧。”

主教大人的仆从们带着一顶富丽堂皇的华盖来了，谢朗先生举着其中的一根竿子，实际上是于连替他举着。主教站在下面。真的，他果然使自己显出一副老相；我们的主人公简直佩服得五体投地。“机灵真是无所不能啊！”他想。

国王进来了。于连有福气，能够就近看到他。主教满怀热忱地向国王致词，同时没有忘记带点儿面对陛下的那种极为得体的诚惶诚恐。

我们不重复那些有关博莱-勒欧的仪式的描绘了，一连半个月全省各报的篇幅都被它占满了。于连从主教的致词中得知，国王乃大胆查理之后。

后来，于连的职责之一就是核对这次仪式费用的帐目。德·拉莫尔先生为他的侄儿谋到一个主教职位，为了表示大方，就承担了全部费用。单单博莱-勒欧的宗教仪式就花费了三千八百法郎。

主教致词和国王答词之后，国王陛下站到华盖下，极虔诚地跪在祭坛旁的一张垫子上。祭台同围是高出地面两个台阶的神职祷告席。于连坐在台阶的第二级上，在谢朗先生脚旁，差不多像罗马西斯廷教堂中拉长袍后据的人靠近红衣主教一样。有感恩赞美诗，有缭绕的香烟，有频频发射的火枪火炮，农民们陶醉在幸福和虔诚之中。这样的一天足以毁掉雅各宾派的报纸一百期的工作。

于连离国王六步远，国王确实在诚心诚意地祈祷。他第一次注意到一个人，身材矮小，目光敏慧，穿着一件几乎没有绣花的衣服。不过这件很朴

素的衣服上有一枚天蓝色缓带。他比许多贵人离国王都近，而那些贵人的衣服上绣了那么多金线，用于连的说法，连料子都看不见了。过了一会儿，他知道那人就是德·拉莫尔先生。他觉得他神情高傲，甚至蛮横无礼。

“这位侯爵不会像我那漂亮主教一样有礼貌，”他想。“啊，教士的身份使人温和又聪明。不过国王是来瞻仰遗骨的，可我看不见遗骨。丝克雷芒在哪儿呢？”

身旁的一个小教士告诉他，可敬的遗骨放在这个建筑物高处的一个火焰殿里。

“火焰殿是什么？”于连想。

然而他不想多问。他的注意力更加集中了。

在君王参拜的时候，按照礼节规定，议事司烽不陪伴主教。可是在向火焰殿走去的时候，阿格德主教大人叫上了谢朗神甫，于连大着胆子跟了上去。

登上一段很长的楼梯之后，他们来到一扇门前，门极小，但哥特式的门框涂得流金溢彩，看上去仿佛昨天才完工。

门前跪着二十四位少女，她们都来自维里埃最显贵的家庭。开门之前，主教先跪在这些个个都很漂亮的姑娘中间。他高声祷告的时候，她们欣赏着他的美丽的花边、温文尔雅的风采、如此年轻又如此温和的面孔，好像没个够。这场面让我们的主人公那仅存的一点理智丧失殆尽。这时，他可以为宗教裁判去战斗，而且出自真心实意。突然，门开了。小小的殿堂一片光明、如在火中。祭台上可以看见一千多枝蜡烛，分成八排，中间用花束隔开。质地最纯的乳香散发出好闻的香气，一团团从圣殿的门口涌出。新涂了金的殿堂极小，但是位置很高。于连注意到祭台上的蜡烛高过十五尺。少女们禁不住发出赞叹的叫声。殿堂的小门厅里只准这二十四位少女、两位本堂神甫和于连进去。

很快，国王到了，身后跟着德·拉莫尔先生和侍从长。侍卫们都留在外面，跪在地上，同时举起武器致敬。

国王陛下快步上前，简直是扑倒在跪凳上。于连紧贴在涂金的门上，只是在这时才通过一位姑娘的裸臂下看见可爱的圣克雷芒雕像。他藏在祭台底下，身着年轻的罗马士兵的服装。脖子上有一道很大的伤口，好像在流血。垂死的眼睛半闭着，但是很美；艺术家使出了浑身解数。初生的唇髭，一张迷人的嘴半张着，好像还在祈祷。于连身边的一位姑娘见状不禁热泪盈眶，一滴泪落在于连的手上。

万籁俱寂，无比深沉，只有遥远的钟声从方圆十法里内的村庄传来。祈祷了一会儿，阿格德主教方才请求国王准许他讲话。他的讲话短而动人，结尾的几句话很简单，但效果反而更好。

“永远不要忘记，年轻的女基督徒们，你们看见了尘世上最伟大的国王之一跪倒在万能而可怕的天主的这些仆人面前。正如你们从圣克雷芒的还在流血的伤口中看到的那样，这些仆人是弱小的，在尘世间受到折磨和杀害，然而他们在天上得到了胜利。年轻的女基督徒们，你们将永远记住这一天，是不是？你们要憎恨亵渎宗教的人。你们要永远忠于这位如此伟大、如此可怕、然而如此仁慈的天主啊。”

说罢，主教站起来，态度凛然。

“你们答应我吗？”他一边说，一边伸出胳膊，一副受到神灵启示的样

子。

“我们答应，”少女们说，泪流满面。

“我以可怕的天主的名义，接受你们的应允！”主教的声音雷鸣一般。仪式到此结束。

国王本人也流泪了。过了许久，于连才冷静下来，打听从罗马送来给勃民第公爵的好人菲利普的圣人遗骨放在什么地方。人家告诉他遗骨藏在那个迷人的腊像里。

承国王恩准，那些在火焰殿里陪伴过陛下的姑娘们可以佩带一条红缎带，上面绣着这些字：憎恨渎神，永远敬神。

德·拉奥尔先生散给农民一万瓶葡萄酒。晚上，在维里埃，自由党人想出一个理由来张灯结彩，胜过保王党人一百倍。行前，国王看望了德·穆瓦罗先生。

第十九章 思想使人痛苦

于连把原来的家具放回德·拉莫尔先生用过的房间，发现了一张很厚的、折成四折的纸。他在第一页的下方读到：

呈法兰西贵族院议员、国王所颁诸勋章之获得者、等等，等等，德·拉莫尔侯爵大人先生。这是一份用女厨娘那种粗大字体写成的请求书。

侯爵先生：

我毕生恪守宗教原则，不堪回首的九三年，我在里昂，围困时期饱尝炸弹之苦。我领圣体；每个礼拜日都去教区的教堂望弥撒。即便在不堪回首的九三年，我亦不曾忘记复活节的职责。我的厨娘，革命前我有过一些用人，我的厨娘礼拜五斋戒。我在维里埃受到普遍的敬重，而且犹敢说受之无愧。我在宗教仪式队伍中走在华盖之下，挨着本堂神甫先生和市长先生。在重大场合，我手捧自费购买的大蜡烛。这一切皆有证明，保存在巴黎的财政部。我向侯爵先生请求维里埃的彩票局，该局无论如何将很快成为空缺，因为主持人病得很重，而且在选举中投错了票，等等。

德·肖兰

在这份请求书边上的空白处，有德·穆瓦罗亲笔签署的意见，起首一行是：

“我昨日有幸谈及提出此项请求的这位好人，等等。”

“这样，连肖兰这笨蛋都向我指出应该走的路，”于连心想。

国王路过维里埃，国王、阿格德主教、德·拉莫尔侯爵、一万瓶葡萄酒、穆瓦罗的可怜的堕马（他希望得到一枚勋章，堕马后一个月才出门），相继成为无数谎言、愚蠢的解释、可笑的争论，等等，等等的目标，而一周之后，仍有一件事大家议论纷纷，那就是极其卑鄙地把于连·索莱尔，一个木匠的儿子，突然塞进仪仗队。关于这件事，应该听听那些富有的印花布制造商们说些什么，他们可是晚上早晨都在咖啡馆里喊破了嗓子鼓吹平等。这个高傲的女人，德·莱纳夫人，这件可恶的事就是她干的。理由？小索莱尔神甫那一双美丽的眼睛和如此娇嫩的脸蛋儿就足够了。

回到韦尔吉不久，孩子中最小的一个，斯坦尼斯拉—克萨维埃，发起烧来。德·莱纳夫人一下子陷入可怕的悔恨。她第一次持续地责备自己的爱情；仿佛出了奇迹，她似乎明白了她被拖进一个多么巨大的错误之中。尽管她有一种笃信宗教的性格，然而在此之前她还从未想过她所犯的罪孽在天主眼中是多么深重。

过去在圣心修道院时，她狂热地爱过天主；眼下，她又狂热地惧怕他。在她的恐惧中没有任何理性的东西，这就使撕裂着她的灵魂的斗争变得更加可怕。于连发现，跟她稍微讲点道理，非但不能使她平静，反而使她发怒；她从中看见的是地狱的语言。然而，于连自己也很喜欢小斯坦尼斯拉，他跟她谈谈他的病，就受到欢迎，因为病情很快变得严重。这时，持续不断的悔恨甚至使德·莱纳夫人失去了睡眠的能力；她整天铁着脸不说话，倘若她一开口，那肯定是向天主和世人坦白她的罪孽。

“我求您，”他们俩单独在一起时，于连对她说，“别跟任何人说；把您的痛苦只讲给我一个人听吧。如果您还爱我，就别说，您的话不能让我们的斯坦尼斯拉退烧。”

然而他的安慰毫无效果；他不知道德·莱纳夫人脑子里想的是，要平息嫉妒的天主的愤怒，必须要么恨于连，要么眼看着儿子死掉。因为她觉得她不能恨她的情夫，所以她才这样地痛苦。

“离开我吧，”一天她对于连说，“看在天主的份上，离开这座房子吧：您在，我的儿子就会死。”

“天主惩罚我，”她又低声补充道，“他是公正的；我崇拜他的公平；我的罪孽是可怕的，我不曾受过良心的责备！那就是背弃上帝的第一个迹象：我应该加倍地受到惩罚。”

于连被深深地打动了，他从中既看不到虚伪，也看不到夸张。“她相信爱我就要了她儿子的命，然而这可怜的女人爱我胜过爱她的儿子。我不能再怀疑了，她会因悔恨而死。这就是高尚的感情啊。可是我这样穷，这样没有教养，这样无知，有时举止这样粗鲁，怎么会激起这样一种爱情呢？”

一天夜里，孩子病得不行了。快到凌晨两点钟的时候，德·莱纳先生来看他。孩子烧得厉害，满脸通红，认不出他的父亲了。突然，德·莱纳夫人扑倒在丈夫脚下：于连看出她就要把一切都说了出来，就要把自己永远地毁掉了。

幸亏这奇怪的举动使德·莱纳先生感到厌烦。

“得了！得了！”他说着就走了。

“不，你听我说，”他的妻子跪在他面前喊道，竭力拉住他。“我告诉你全部事实真相。是我杀了我的儿子。我给了他生命，我又要了回来。上天惩罚我，在天主的眼里，我犯了谋杀罪。我应该毁掉我自己，羞辱我自己；也许这牺牲会平息天主的怒火。”

如果德·莱纳先生是个有想像力的人，他就什么都知道了。

“胡思乱想。”他推开想要抱住他的双膝的妻子，大声说，“全是胡思乱想！于连，天一亮就派人去叫医生。”

他回去睡觉了。德·莱纳夫人跪倒在地，快要昏过去了，于连想扶她，被她猛地推开。

于连呆住了。

“这就是通奸啊！”他心里说……“难道那些如此狡猾的教士们可能……”

是对的嗎？他們犯了那么多罪倒有了特權通曉真正的犯罪理論？多奇怪啊！……”

在德·萊納先生離開以後的二十分鐘里，于連一直看著他心愛的女人頭倚在孩子的小床上，一动不动，幾乎不省人事。“看哪，一個聰明絕頂的女人，因為認識了我，就不幸到了極點。

“時間一小時一小時過得很快。我能夠為她做什麼呢？應該決定了。我個人已無關緊要。那些人和他們庸俗乏味的裝腔作勢，與我何干？我能夠為她做什麼呢？……離開她？可這是讓她一個人忍受最可怕的痛苦的折磨啊。這個木頭丈夫不但幫不了她，還會害她。

他會因為粗魯而對她說出沒心肝的話；她會發瘋，會從窗口跳下去。

“如果我撇下她，如果我不守著她，她會向他坦白一切的。誰知道呢，也許他會不顧她帶來的遺產，大鬧一場。她可能，偉大的天主啊！把一切都告訴馬斯隆神父這個偽君子，而他就會以一個六歲孩子的病為借口不再離開這座房子，而且不會沒有企圖。她在痛苦和對天主的恐懼中，會忘掉她對男人的了解；她只看見教士。”

“你走吧，”德·萊納夫人突然對他說，睜開了眼睛。

“為了知道什麼對你最有用。我願意死一千次，”于連回答道，“我從來沒有這樣愛過你，我親愛的天使，或不如說，僅僅從此刻起，我才開始像你理應得到的那樣崇拜你。遠離你，而且知道你因我而痛苦，我會變成什麼呢？不過我的痛苦無所謂。好，我走，親愛的。可是，如果我離開你，如果我不再守著你，不再置身於你和你的丈夫之間，你會向他說出一切，你會毀掉你自己。想想吧，他會卑鄙地將你趕出家門，整個維里埃、整個貝藏松都會議論這樁丑聞。一切不是都會落到你身上；你將永遠不能從這恥辱中振作起來……”

“這正是我所求的，”她大聲說，一邊站起身來，“我將受苦，這更好。”

“可是，由於這可惡的丑聞，他也將給他造成不幸！”

“可我是自輕自賤，我自己跳進泥坑里去；也許這樣我會救了我的兒子。在眾人的眼中，這種自輕自賤也許是一種公開的贖罪吧？就軟弱的我看來，這不是我能對天主做出的最大犧牲嗎？也許他肯接受我的自輕自賤而把我的兒子留給我——告訴我另外一種更加痛苦的犧牲，我立刻就去。”

“讓我也懲罰我吧。我也有罪。你願意我進特拉伯苦修院嗎？那種生活的嚴酷能夠平息你那天主……啊！天哪！為什麼我不能代替斯坦尼斯拉生病呢……”

“啊！你愛他，你，”德·萊納夫人說著站起來，投入他的懷抱。

就在同時，她又驚恐地把他推開。

“我相信你，我相信你，”她重又跪下，繼續說；“啊，我唯一的朋友！啊，為什麼你不是斯坦尼斯拉抗的父亲？那样的話，愛你勝過愛你的兒子就不是一樁可怕的罪過了。”

“你願意讓我留下，從此我只如弟弟一樣地愛你？這是唯一合乎情理的贖罪辦法，它能夠平息你那上蒼的怒火。”

“那我呢，”她大聲說著站了起來，雙手捧住于連的頭，遠遠地對自己的眼睛，“那我呢，我像愛一個弟弟那樣愛你？難道我能夠像愛一個弟弟那樣愛你嗎？”

于連的眼淚刷地下來了。

“我听你的，”他扑倒在她的脚下，“不管你命令我做什么，我都服从你；我能做的就只这些了。我的思想已经失明，我看不见任何办法。如果我离开你，你会向你丈夫说出一切，你毁了，你的儿子也跟着毁了。出了这桩丑事，他永远不会被任命为议员。

如果我留下，你会以为我是你儿子的死因，你也会痛苦而死。你愿意试一试我离开你一周的效果吗？如果你愿意，我就离开你一周，为了我们的过失去惩罚我自己。你愿意我躲在哪儿，我就去哪儿度过这一周。例如博莱—勒欧修道院，不过你得向我发誓，我不在时你什么也别向你丈夫说。想想吧，如果你说了，我就再不能回来了。”

她答应了，他走了，可是过了两天就被叫了回来。

“没有你，我不可能遵守我的誓言。如果你不在这里不断地用你的目光命令我沉默，我会说给我丈夫听的。这种可怕的生活每一个钟头在我都像是整整一天。”

上天终于对这个不幸的母亲动了恻隐之心。斯坦尼斯拉渐渐脱离了危险。然而坚冰已被打破，她的理智已经认识到她的罪孽的广度；她再不能找到平衡了。悔恨逡巡不去；对一颗如此真诚的心来说情况原本就是如此。她的生活是天堂也是地狱：当她看不见于连时是地狱，当她依偎在他脚旁时是天堂。“我不再存任何幻想，”就是在她敢于全身心地沉湎于爱情时，她也这样对他说，“我要下地狱了，无可挽回地地下地狱了。你还年轻，你是屈服于我的诱惑。上天能够饶恕你；而我，我要下地狱了。我从一个确定无疑的迹象中看出来。我害怕：谁看见地狱能不害怕？可说到底，我一点儿也不后悔。如果这过失需要重犯的话，我会重犯的。只求上天不在人世间和我的孩子们身上惩罚我。

而你，至少，我的于连，”有时她又嚷道，“你幸福吗？你觉得我爱你爱得够吗？”

于连深为狐疑和骄傲所苦，特别需要一种做出牺牲的爱情，如今面对一种如此巨大、如此不容置疑、而且每时每刻都在做出的牺牲，这狐疑和骄傲也就烟消云散了。他崇拜德·莱纳夫人。“尽管她是贵族，我是工人的儿子，可是她爱我……我在她身边不是一个行情夫之职的仆人。”这种担心消除之后，于连就陷入爱情的种种疯狂之中，也陷入爱情的难以忍受的变化无端之中。

“至少，”她见于连对她的爱情还有怀疑，就嚷道，“在我们一起过的不多的日子里，我要让你非常幸福！让我们抓紧时间吧，也许我明天就不再是你的了。如果上天在我的孩子们的身上惩罚我，即使我想只为你而活着并且不认为是我的罪孽杀了他们，那我也做不到。我不能苟活于这次打击之后。就是我愿意，我也不能；我会发疯的。

“啊！你曾那么慷慨地提出要代替斯坦尼斯拉发高烧，如果我能把你的罪孽揽到我一个人身上，那该多好！”

这个巨大的精神危机改变了把于连和他的情妇结合在一起的那种感情的性质。他的爱情，从此不再仅仅是对美貌的倾倒，也不再仅仅是因占有而感到的骄傲了。

他们的幸福从此具有一种更为崇高的性质，吞噬他们的烈火也燃烧得更猛烈。他们有过一些充满了疯狂的昂扬时刻，在世人的眼中，他们似乎更加幸福了。然而，当深恐于连爱她爱得不够成了德·莱纳夫人唯一的心病时，

他们就再也找不到初尝爱情时的那种美妙有味的平静和没有阴云的喜悦了。他们的幸福有时具有一种罪恶的面貌。

在最幸福、表面上最平静的时刻，德·莱纳夫人会痉挛地一下子抓住于连的手，突然嚷道：“啊！伟大的天主！我看见地狱了。多可怕的酷刑啊！我罪有应得。”她紧紧地抱住他，仿佛常春藤贴在墙上。

于连试图让这颗骚动不安的心灵平静下来，然而没有用。她抓住他的手，在上面印满了吻。然后，她又重新跌进阴暗的梦幻，“地狱，”她说，“地狱对我是一个恩典；我在这世上也许还有几天和他一起度过，可是地狱就在这世上，我的孩子们的死……不过，付出这样的代价，也许我的罪行会被赦免……啊！伟大的天主！别用这样的代价来饶恕我。这些可怜的孩子一点儿也没有冒犯您呀；是我，只我一个人有罪：我爱上一个人，可他不是我的丈夫。”

随后，于连看见德·莱纳夫人进入一种表面上平静的时刻。她竭力控制自己，她想不破坏她所爱的人的生活。

他们的日子就这样在爱情、悔恨、欢乐的交替中闪电般迅速地过去了。于连失去了思考的习惯。

爱丽莎小姐去维里埃打一场小小的官司。她发现瓦勒诺先生对于连非常生气。她恨这位家庭教师，常常在瓦勒先生面前说他。

“您会毁了我的，先生，如果我说出真相：……”，有一天她对瓦勒诺先生说，“主人们在大事上总是一致的……有些隐情，可怜的仆人们要是说出去，是绝不会得到宽恕的……”

瓦勒诺先生的好奇心不耐烦了，他想出缩短这一套陈词滥调的办法，知道了他的虚荣心最不能忍受的事。

这个女人，当地最高贵的女人，六年间他对她的关怀无微不至，而且倒霉的是有目共睹，尽人皆知；这个如此高傲的女人，她的蔑视那么多次让他脸红，竟於最近找了个打扮成家庭教师的小工人当情夫。最让乞丐收容所所长先生恼火的是，德·莱纳夫人居然还崇拜这个情夫。

“还有，”这位女仆叹了口气，补充说，“于连先生不费吹灰之力就征服了她，就是对夫人他也保持着他那一贯的冷冰冰的态度。”

爱丽莎只是到了乡间以后才确信不疑，然而她相信他们的私通很早就开始了。

“毫无疑问就是为了这，”她愤愤地补充说，“他那时拒绝娶我。而我真傻，还去问德·莱纳夫人，求她去跟那家庭教师说。”

当天晚上，德·莱纳先生从城里接到报纸的同时，还接到了一封很长的匿名信，把他家里发生的事详细地告诉了他。于连看见他读这封写在发蓝的纸上的信时脸色发白，还朝他恶狠狠地看了几眼。整个晚上市长都烦躁不安，于连讨好他，请他对勃艮第最好的家族的谱系作些解释，但是徒劳。

第二十章 匿名信

将近午夜，离开客厅时，于连抓住机会对他的情人说：

“今晚我们别见面了，您的丈夫起了疑心；我发誓，他叹着气读的那封长信是一封匿名信。”

幸好于连把门上了锁。德·莱纳夫人有一个愚蠢的念头，以为这一警告不过是看不见她的借口。她确实是昏了头，在惯常的时间来到他的门前。于连听见走廊里有响动，立刻把灯吹灭。有人使劲推门：是德·莱纳夫人？是嫉妒的丈夫？

第二天一大早，那个日常保护于连的厨娘带给他一本书，他在封面上读到用意大利文写的几个字：看第一百三十页。

于连被这种轻率行为吓得发抖，他找到第一百三十页，发现上面用别针别着下面这封信，信写得匆忙，漫满泪水，而且根本不顾拼法。

平时德·莱纳夫人的拼法都很正确，这一细节使于连大为感动，他稍稍忘了这可怕的轻率。

“昨天夜里你是不愿意接待我吗？有些时候我觉得从未看清过你的灵魂深处。你的目光让我恐惧。我怕你。伟大的天主啊！你是从来也没有爱过我吗？如果是这样的话，就让我丈夫发现我们的爱情吧，让他把我关在一座永久的监牢里吧，在乡下，远离我的孩子。也许天主愿意如此。我将很快死去。而你将是一个恶魔。

“你不爱我？你对我的疯狂、我的悔恨厌倦了吗，亵渎宗教的人？你想毁了我吗？我告诉你一个容易的办法。去吧，去把这封信给全维里埃的人看，或者更好，让瓦勒诺先生一个人看。告诉他我爱你，不，要说出这亵渎的词，告诉他我崇拜你，我的生活始于我看见你的那一天；告诉他就是在我青年时代最疯狂的时刻里，我甚至都不曾梦到过你给我带来的幸福；告诉他我为你牺牲了我的生命，我还要为你牺牲我的灵魂。你知道我为你牺牲的还要多得多。

“然而这个人知道什么叫牺牲吗？告诉他，为了激怒他，告诉他我不怕这些坏人，我在这世界上只有一个不幸。那就是唯一使我还眷恋生命的那个人变了心。失去生命，把它作为牺牲奉献出去，不再为我的孩子们担惊受怕，这对我是怎样的幸福啊！

“不必怀疑，亲爱的朋友，如果有一封匿名信的话，那肯定是来自这个可憎的家伙，六年来，他一直用他的大嗓门、用他如何跃马飞奔、用他的自命不凡、用无穷无尽地列举他的长处来纠缠我。

“有一封匿名信吗？狠心的人呀。这正是我曾经想跟你商量的事情；然而不，你做得对。把你抱在怀里，也许是最后一次，我无论如何也不能像独处时那样冷静地商量。

从现在开始，我们的幸福就不那么容易了。这会使您不快吗？是的，在您不能从富凯先生那儿收到有趣的书的日子是这样的。牺牲已经做出，明天，有或没有匿名信，我都会跟我丈夫说我收到了一封匿名信，他必须立刻重金酬谢你，找一个堂皇的借口，立刻把你送回到你父母那儿去。

“唉！亲爱的朋友，我们要分别半个月，也许一个月！去吧，我相信你，你将像我一样感到痛苦。可说到底，这是弥补这封匿名信的后果的唯一办法；这也不是我丈夫收到的第一封，也是关于我的。唉！我曾是怎样地一笑置之的啊！”

“我这行动的全部目的，在于让我丈夫知道匿名信来自瓦勒诺先生；我

肯定是他写的。你离开这里之后，一定要住在维里埃。我将让我丈夫也想去那儿住上半个月，向那些笨蛋表明他和我的关系并未冷淡。你一到维里埃，就和所有的人结成友谊，甚至和自由党人。我知道所有那些太太们都巴不得和你结交。

“别跟瓦勒诺先生闹翻，也别割掉他的耳朵，像有一天你说的那样；相反，要尽量装作讨好他。主要是让维里埃的人知道，你将去瓦勒诺家或别的什么人家里教育孩子。

“这是我丈夫绝不能忍受的。即使他决心忍受了，那好吧，至少你住在维里埃，我还可以见你几次。我的孩子们那样地爱你，会去看你的。伟大的天主！我感到我更爱我的孩子们了，因为他们爱你。怎样的悔恨啊，这一切将如何结束，……我扯远了……反正你明白你该做什么；跟那些粗俗的人温和些、礼貌些，别看不起人，我跪着恳求你：他们将成为我们的命运的遮盖。一刻也不要怀疑，我丈夫将按照公众舆论规定给他的那样对待你。

“要由你向我提供匿名信，你要有耐心，还要有一把剪刀。把你将看到的字从一本书上剪下来，然后用口胶把这些字贴在我寄给你的一张发蓝的纸上，纸是从瓦勒诺先生那儿来的。等着有人搜查你的房间；把你剪过的书烧掉。如果找不到现成的字，耐着性子一个个字母拼吧。为了减轻你的劳累，我把匿名信写得很短。唉！如果你像我担心地那样不再爱我了，你会觉得我的信多么长啊！”

匿名信

夫人：

您的那些小伎俩均已被人识破；但是那些想制止它们的人已被告知。出于我对您尚存的些许友谊，我要求您彻底摆脱那个小乡下人。您若聪明，这样做了，您的丈夫将相信他接到的通知骗了他，我们亦由他错下去。想想吧，我掌握着您的秘密；发抖吧，不幸的女人；务必从现在开始在我面前走正道。

“你贴完信上的字（你认出了所长的口气吗？），马上走出房子，我等着你。

“我将到村里去，回来时神色慌乱，我将确实很慌乱。伟大的天主！我冒的是怎样的风险啊，而这一切都是因为你认为猜到有一封匿名信。总之，我将愁眉苦脸地将一个不认识的人交给我的这封信交给我丈夫。你呢，你将带孩子们去林中的路上散步，吃饭的时候才回来。

“你从悬崖上会看见鸽楼。如果我们的事进行顺利，我就放一块白手帕；反之就什么也没有。

“你的心，负心的人，不会让你在出去散步之前找到办法对我说你爱我吗？无论发生什么事，你对一件事可以肯定：在我们永远分离之后，我不会多活一天。啊！坏母亲！

我刚刚写下的是对我毫无意义的三个字，亲爱的于连。我对它们没有感觉，此时此刻我能想到的就是你，我写下它们是为了不让你谴责我。现在，我看见我正处在失去你的时刻，掩盖还有什么用？是的，让你觉得我的心是残忍的吧，然而不要让我在我崇拜的男人面前说谎！我在生活中受的骗已经太多了。听着，如果你不再爱我了，我也饶恕你。

我没有时间重读我的信。用生命去换取我刚刚在你的怀抱里度过的幸福时光，这在我眼里不算什么。你知道，它们要我付出的代价还要高得多呢。”

第二十一章 与主人对话

于连快乐得像个孩子，把那些词凑在一起，整整用了一个钟头。他走出房间，正碰上他的学生和他们的母亲；她自然而勇敢地接过信，其镇静令于连害怕。

“胶干了吗？”她问。

“这就是那个被悔恨搞得疯疯癫癫的女人吗？”他想。“她此刻有什么打算？”他太骄傲了，不屑于问她；然而，也许她从未像现在这样讨他喜欢。

“这件事搞得不好，”她补充说，神情依旧那么冷静，“我就一无所有了。把这点积蓄埋在山上什么地方吧，说不定有朝一日这就是我唯一的指靠了。”

她递给他一个红色山羊皮首饰盒，里面装着金子和几颗钻石。

“现在走吧，”她说。

她亲了亲孩子们，最小的那个亲了两次。于连站着不动。她快步离开他，看也不看一眼。

从打开匿名信那一刻起，德·莱纳先生的日子就变得不堪忍受了。他从来没有这样激动过，还是在一八一六年，他差一点与人决斗，说句公道话，他就是挨一抢也比现在好受些。他翻过来掉过去地察看那封信，心想：“这不是女人的笔迹吗？如果是，那会是哪个女人写的呢？”他把他在维里埃认识的女人一个个过了一遍，始终不能把疑心落在哪一个的头上。“也许是个男人口授了这封信？那是谁呢？”同样不能肯定；他认识的人大部分都嫉妒他，也许还恨他。“应该问问我妻子，”这是他的习惯，他一边想着，一边从深陷其中的椅子上站起来。

他刚站直，“伟大的天主啊！他拍着脑袋说，“我首先要提防的就是她呀，她现在是我的敌人了。”他不由得大怒，眼泪都涌上来了。

心肠硬构成了外省全部的人生智慧，由于一种恰如其分的补偿，此刻德·莱纳先生最怕的两个人正是他的两个最亲密的朋友。

“除了他们，我大概还有十个朋友，”他一个个地数了一遍，依次估计能从他们那里得到多少安慰。“所有这些人！所有这些人！”他发狂地喊道，“都会从我这可怕遭遇中得到最大的快乐啊！”幸亏他觉得自己很受人嫉妒，这并非没有道理。他有全城最豪华的房子，最近更因国王在那里过夜而荣耀无比。此外，他在韦尔吉的别墅也修葺得很体面，正面刷成白色，窗户都装上了绿色的护窗板，很漂亮。想到别墅的豪华。他得到片刻的慰藉。的确，这座别墅三、四法里之外就能看见，周围那些乡下宅邸或所谓的别墅都任凭岁月侵蚀，一派灰暗寒酸的样子。

德·莱纳先生可以指望一个朋友的眼泪和同情，此人是本堂区财务管理委员，可这是个动不动就哭的笨蛋。然而此君正是他唯一的依靠。

“什么样的不幸能与我的不幸相比！”他愤怒地喊道，“多么孤立啊！”

“这可能吗！”这个人真可怜，自语道，“这可能吗，在我倒霉的时候竟连一个可以讨个主意的朋友也没有？我的理智混乱了，我感觉到了！啊！法尔考兹！啊！杜克罗斯，”他喊道，不胜酸楚，“这是两个儿时的朋友的名字，

他在一八一四年飞黄腾达以后疏远了他们。他们不是贵族，他就想改变自童年起一直存在于他们之间的那种平等的气氛。

两个人中，法尔考兹是个既有才智又有勇气的人，在维里埃做纸张生意，曾经从省城买来印刷机，办了一份报纸。圣会决心让他破产，于是报纸被查封，印刷许可被吊销。

在这种哀苦无告的情况下，他十年来第一次试着给德·莱纳先生写了一封信。维里埃市长认为应该像古罗马人那样回答他：“倘蒙国王的大臣屈尊垂询，我将对他说：‘让外省所有印刷厂主破产，无须怜悯，让国家垄断印刷业，如烟草专卖一样。’”这封给一位亲密朋友的信，当时博得维里埃全城的赞赏，德·莱纳先生还记得那里面的字句，想起来真让他胆战心惊。“以我当时的地位，财产和荣誉，谁料想我有一天会后悔写这封信呢？”在这种一会儿对自己一会儿对别人的狂怒中，他度过了一个可怕的夜晚，他竟没有想到侦察一下妻子，真是万幸。

“我习惯了路易丝，”他心里说，“我的事她都知道；假使我明天能再结婚，我还找不到能顶替她的人呢。”于是，他想到他的妻子是清白的。不禁得意起来；这种看法使他觉得不必大动肝火，他因此平静多了；“有多少女人遭人诬陷啊！”

“什么！”他突然喊了起来，脚步抽搐地走了几步，“我能像无耻之徒、像叫花子那样容忍她和她的情夫取笑我吗？难道应该让维里埃全城对我的懦弱议论纷纷吗？人们对夏米埃（这是当地一个尽人皆知的受骗丈夫）什么话没有说过啊？一提到他的名字，谁的嘴上不带着笑？他是个好律师，可谁说过他的口才？啊！夏米埃！那个夏米埃·德·贝尔纳，人们就是这样用一个蒙受耻辱的人的名字来称呼他。”

“感谢上天”，德·莱纳先生有时又说，“我没有女儿，我要惩罚这位母亲的方式丝毫不会妨害我的儿子们的前程；我可以当场捉住那个小乡下佬和我的妻子，把两个人统统杀死；这样的话，事情的悲惨也许会消除事情的可笑。”这个念头很是称心，他便想到种种的细节。“刑法在我一边，无论发生什么事，我们的圣会和我的陪审团里的朋友们总是会营救我的。”他检查了猎刀，很锋利；然而，一想到血，他害怕了。

“我可以把这个无礼的教师痛打一顿，然后赶走；可这会在维里埃甚至在省里引起多大的哄动啊！法尔考兹的报纸被判关闭之后，那主编出狱时，我曾插手让他失去了薪水六百法郎的工作。据说这个蹩脚文人又敢在贝藏松露面了，他可以巧妙地攻击我，并且使我无法把他拖上法庭。把他拖上法庭！……这个无礼之徒会千方百计地暗示他说的是真话。一个像我这样出身高贵又有地位的人总是受到所有平民的忌恨。我会看到我的名字出现在巴黎那些可怕的报纸上；啊，我的天主！怎样的深渊啊！看见莱纳这古老的姓氏跌进笑料的泥潭……如果出门旅行，我就得改名换性；什么！放弃这个使我得到荣誉和力量的姓氏！真是灾上加灾啊！”

“如果我不杀死我的妻子，只把她羞辱一番赶出家门，她在贝藏松的姑妈会把全部财产不经任何手续地直接交给她。我妻子会去巴黎和于连生活在一起；维里埃的人会知道，我还是会被当作一个受骗的丈夫。”灯光暗淡，这个不幸的人发现天开始亮了，他到院子里呼吸点新鲜空气，这时，他差不多已经决定不惊动任何人，因为他想到倘使事情张扬出去，会使维里埃他的那些好朋友们心花怒放的。

在院子里散散步，他略微平静了些。“不，”他喊道，“我不能没有我的妻子，她对我太有用了。”他想象他的家一旦没有了妻子会是什么样子，感到很可怕；他除了R侯爵夫人没有别的亲戚，可是她又老又蠢又恶毒。

他有了一个意义重大的主意，然而其实现所要求的性格力量远非这可怜的人所能有。

“假使我留下妻子，”他心想，“有一天她让我忍无可忍的时候，我就会指责她的过失，我肯定会这样做的。她很骄傲，我们就会闹翻，而这一切发生的时候她还没有继承她姑妈的遗产。这时候，看人们怎么嘲笑我吧！我妻子爱她的孩子，到头来一切都会落到他们手上。而我呢，我将成为维里埃的大笑柄。他们会说：‘什么，他竟不知道如何报复他老婆！’我是不是疑而不察反而更好些？可这样我就自缚手脚，什么也不能指责她了。”

过了一会，德·莱纳先生那被伤害的虚荣心上来来了，他费力地回想在维里埃的“俱乐部”或“贵族圈”的台球厅里，某个能说会道的家伙如何停下赌局使用种种方式拿一个受骗丈夫来开心。此时此刻，他觉得那些玩笑何其残酷啊！

“天主！我的妻子怎么不死呢！那样我就不会遭人耻笑了。我怎么不成个鳏夫呢！”

那样我就会去巴黎，在最高贵的圈子里过上六个月。”鳏居的念头给了他片刻的欢乐，随后他又想如何察明真相了。“是不是半夜众人都睡着的时候，在于连的房门前撒一层薄薄的麸皮？第二天早晨天亮时，便可看见脚印。”

“可是这办法根本不行！”他突然疯狂地喊道，“爱丽莎那个坏女人会看出来的，这座房子里的人立刻就会知道我嫉妒了。”

在“俱乐部”，还讲过一个故事：一个十丈夫用一点点蜡把一根头发像封条一样粘在老婆的门上和风流客的门上，结果确信他倒了霉。

经过这么长时间的犹豫不决，他觉得这个使他的命运得以明确的办法肯定是最好的，他考虑采用，这时，在小路的拐弯处他碰见了他希望看见她死的那个女人。

她从村里回来。她到韦尔吉的教堂里望弥撒。根据一个在冷静的哲学家看来极不确实而她却信以为真的传说，今日人们使用的这座教堂就是当年韦尔吉领主城堡里的小教堂。德·莱纳夫人打算去这个教堂祈祷时，这个念头一直纠缠着她。她不断地想象她丈夫趁打猎时仿佛失手杀死于连，然后晚上让她吃他的心。

“我的命运，”她自语道，“取决于他听我说了以后有什么打算。也许在这要命的一刻钟之后，我就没有机会跟他说话了。他不是一个明智的通情达理的人。我可以凭借我这点理性预料到他将做什么或者说什么。他将决定我们共同的命运，他有这个权力。

不过这命运也还取决于我的巧妙和如何引导这个反复无常的人的思想，愤怒已使他盲目，看不见事情的另一半。伟大的天主！我需要才智，需要冷静，可我到哪儿去找？”

她走进花园，远远地看见了丈夫，竟神奇地恢复了平静。他头发散乱，衣履不整，一看就知道一夜未眠。

她把一封打开然而折起的信递给他。他并不展信阅读，只是两眼发狂地盯着她。

“这封信真可恶，”她说，“我从公证人的花园后面经过时，一个面目可憎的人交给我的，他说他认识您，受过您的恩惠。我要求您一件事，立刻把这位于连先生打发回家。”德·莱纳夫人赶紧说出这句话，如释重负，也许说得早了些，可她不能不说，尽管她很害怕。

她看见丈夫的反应，不由得大喜。从他盯住她看的目光中，她知道于连所料不差。

“遇到这桩实实在在的不幸而不感到悲痛，这需要怎样的天才啊，”她想，“需要怎样完美的分寸感啊！可他还不过是个毫无经验的年轻人啊！日后他什么事情做不到呢？唉！

那时候成功会使他忘了我。”

对她所崇拜的人的这点钦佩，使她完全摆脱了慌乱。

她对自己的行动也颇为自得，“我没有给于连丢脸，”她想，心中充满温柔而隐秘的快乐。

德·莱纳先生害怕表态，一声不吭，仔细察看这第二封匿名信，如果读者还记得的话，这封信是用一些印好的字粘在一张浅蓝色的纸上的。“大家用各种办法嘲弄我，”德·莱纳先生心想，顿时感到心力交瘁。

“又是一番污辱需要查明，而且还是因为我妻子！”他正要用最粗鲁的语言辱骂他的妻子，想到贝藏松的遗产又勉强止住。他必须找点什么事发泄一番，就把那封信揉成一团，大步走开了，他需要离他的妻子远一些。过了一会儿，他回到她身旁，比刚才平静了些。

“要拿定主意，把于连打发走，”她立刻对他说，“说到底他不过是个工人的儿子罢了。给他几个埃居赔偿损失，再说他有学问，找地方很容易，例如到瓦勒诺先生或德·莫吉隆专区区长家里，他们都有孩子。这样您也没有让他蒙受损失……”

“您这样说真蠢！”德·莱纳先生喊道，声音很吓人。“还能指望女人有什么理智吗？您从来不留心什么合理什么不合理；您如何才能明白点事儿呢？您的随便，您的懒惰，就是在扑蝴蝶上使劲，软弱的人啊，我们家有这样的人真是不幸！……”

德·莱纳夫人由他说去，他说了很久；他出了气，这是当地人的说法。

“先生，”她终于回答道，“我以一个名誉受到凌辱的女人的身份说话，也就是说，她最宝贵的东西受到了凌辱。”

在这场痛苦的谈话中，德·莱纳夫人始终保持冷静，这场谈话将决定她能否和于连继续在一个屋顶下生活。为了引导她丈夫的盲目怒火，她寻找着她认为最合适的种种看法。她丈夫骂她，可她无动于衷，充耳不闻，一心只想着于连。“他会对我满意吗？”

“我们对这小乡下佬关怀备至，甚至送他礼物，他也许是无辜的，”她终开说道，“可是毕竟因为他我才生平第一次受到侮辱……先生！当我看到这封可恶的信时，我发誓不是他就是我要离开您的家。”

“您想闹出事来让我也让您丢脸吗？您这是吊维里埃的许多人的胃口啊。”

“这倒是真的，人人都嫉妒，您的明智的管理使您、您的家庭、城市都兴旺发达……那好吧，我去让于连向您请假，到山里那个木材商家里住一个月，他是这个小工人的好朋友。”

“别忙着行动，”德·莱纳先生相当平静地说，“我首先要求的，是您别

和他说话。

“您会激怒他，使我跟他闹翻，您知道这位小先生多么敏感。”

“这个年轻人一点儿也不机灵，”德·莱纳夫人说，“他可能有学问，这您是清楚的，但说到底这不过是个地地道道的乡下人。至于我，自从他拒绝娶爱丽莎，我对他就再没有好印象了，那可是一笔稳稳当当的财产啊，他竟借口她有几次秘密地拜访瓦勒诺先生。”

“噢！”德·莱纳先生说，眉毛高高地一耸，“什么，于连跟您说的？”

“不完全是，他常向我说起他献身宗教事业的志向；但是依我看，对这些普通人来说，第一个志向是有饭吃。他没有明说，可我听出来他不是不知道这些秘密的来往。”

“而我，我，我竟不知道！”德·莱纳先生火又上来了，一字一顿地说。

“在我家里居然有我不知道的事情……怎么！在爱丽莎和瓦勒诺之间有什么事吗？”

“嘿！这可是一段老故事了，亲爱的朋友，”德·莱纳夫人笑着说，“也许并没有什么不好的事。那个时候，您的好朋友瓦勒诺大概正希望维里埃的人认为他和我之间有一种完全柏拉图式的小小爱情。”

“我有一次也这样想过，”德·莱纳先生叫道，一边拍着脑袋，越想越有所发现，“可您怎么一点儿也没跟我谈起？”

“为了我们亲爱的所长的一点点虚荣心，就应该让两个朋友伤了和气吗？对哪个上流社会的女人，他没有写过几封极其风雅甚至有些风流的信呢？”

“他也给您写了吗？”

“写了很多。”

“立刻把这些信拿给我看，我命令；”德·莱纳先生一下子长高了六尺。

“现在可不行，”她回答他，那一分温柔简直快要变成撒娇了，“哪一天您更有理智了，我再给您看。”

“我现在就看，见鬼！”德·莱纳先生怒气冲冲地嚷道，不过，十二个钟头以来，他还从未这样高兴过。

“您向我发誓，”德·莱纳夫人严肃地说，“永远不因这些信和收容所所长吵架。”

“吵也好不吵也好，我总可以不让他管理那些弃儿；但是，”他生气地继续说道，“我现在就要那些信，在哪儿？”

“在我的桌子的抽屉里，但我肯定不会给您钥匙的。”

“我会砸开，”他一边嚷一边朝他妻子的房间跑去。

他果然用一把凿子把那张有轮纹的桃花心木宝贵写字台弄坏了，桌子是从巴黎买来的，平时他若认为上面有什么污迹，常常用衣襟擦拭。

德·莱纳夫人爬了一百二十级阶梯，一气跑上鸽楼；她把手帕的一角系在小窗户的一根铁栏杆上。此刻，她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女人。她朝山上的那片森林望去，眼里充满了泪水。“肯定，”她心中说，“在一棵茂盛的山毛榉树下，于连正等待着这幸福的信号。”她久久地侧耳倾听，咒骂单调的蝉鸣和鸟雀的啁啾，没有这讨厌的声音，肯定会有一阵快乐的欢呼从大岩石那边一直传到这里来。她贪婪地望着，恨不得一眼望尽这片暗绿色的、像草地般平坦的、由树梢构成的斜坡。“他怎么这么死心眼，”她想，万种柔情涌上心头，“怎么没想到给我一个信号，告诉我他和我一样地高兴呢？”只是因为害怕她丈夫会来找，她才下了鸽楼。

她看见他怒不可遏。他正浏览瓦勒诺先生的那些无伤大雅的词句呢，这原是不适于带着这样的激动来阅读的。

突然，她丈夫惊呼起来，她趁机说道：

“我还是那个想法，”德·莱纳夫人说，“最好让于连去旅行。无论他在拉丁文上多么有才能，他毕竟是个农民，经常是粗鲁的，缺少分寸。他每天都对我说一些夸张的、俗不可耐的恭维话，还以为是彬彬有礼呢，那都是从什么小说里看来记熟的……”

“他从来不读小说，”德·莱纳先生吼道，“我可以保证。您以为我是个瞎了眼的家长不知道家里发生的事吗？”

“就算是吧！如果他不是在什么地方读过这些可笑的恭维话，那就是他自己编的，那样更糟。说不定他在维里埃就是用这样的口吻谈论我的；再说，不用走得更远，”德·莱纳夫人说，那神气就像有了什么新发现，“他也许已经在爱丽莎面前这样说过我，这差不多就跟在瓦勒诺先生面前说我一样。”

“啊！”德·莱纳先生叫道，从未有过的一记重拳砸下来，桌子与房间都震动了。

“那封印刷的匿名信和瓦勒诺先生的信用的是同一种纸。”

“总算行啦！……”德·莱纳夫人想；她装作被这一发现惊呆了，不敢多说一句话，远远地退到客厅尽头，在一张沙发上坐下。

这一仗已经打赢，她还要下大力气阻止德·莱纳先生去找匿名信的假定作者算帐。

“您怎么没有想到，没有足够的证据就去找瓦勒诺先生大吵一通，这是最笨不过的了？您遭人嫉妒，先生，可这又是谁的过错呢？您的才干，您的明智的管理，您的趣味高雅的房屋，我给您带来的嫁妆，尤其是我们有望从我那善良的姑母继承的可观遗产，这笔遗产已经被无限地夸大了，却使您成为维里埃的第一号人物。”

“您忘了门第，”德·莱纳先生说，略微有了点笑意。

“您是本省最高贵的绅士之一，”德·莱纳夫人赶紧说道，“假使国王是自由的，能够公正对待门第，您肯定会当上贵族院议员。您有这样美好的地位，您愿意给嫉妒者以口实，闹得满城风雨吗？”

“找瓦勒诺先生去谈他的匿名信，就等于在维里埃，怎么说呢，在贝藏松，在全省宣布，这个小小的市民，一个德·莱纳家的人不慎认为好友的小市民，找到了办法来侮辱他。如果您得到的这些信证明我回报过瓦勒诺先生的爱情，您可以杀死我，我是罪有应得，但不要为他生气。想想吧，您周围的人正等着一个借口来报复您的优越的地位呢；想想吧，一八一六年您曾插手某些逮捕。藏在屋顶上的那个人……”

“我想您对我既无敬意也无友情了，”德·莱纳先生喊道，这样的回忆使他有不胜酸楚之感，“可我并没有当过贵族院议员！”

“我想，我的朋友，”德·莱纳夫人含笑道，“我将比您富有，我是您十二年的伴侣，以这样的名义我有权说话，尤其是对今天这件事。假若您宁要一位于连先生而不要我的话，”她装作满怀怨恨地补充说，“我已准备好去姑妈那儿过冬。”

这句话说得恰到好处，坚决而不失礼貌，使德·莱纳先生拿定了主意。不过，依照外省的习惯，他还说了很久，把所有的理由又过了一遍。他的妻子由他说去，他的口气中还有余怒未消。两个钟头的废话终于耗尽了这一个

整夜都在发怒的人的力气。他确定了针对瓦勒诺先生、于连、甚至爱丽莎的行动路线。

在这场紧张的较量中，有一、两次，德·莱纳夫人险些对眼前这个人的极为真实的不幸产生些许同情，他毕竟在过去的十二年中是她的朋友。然而，真正的激情是自私的。

再说、她时刻都等着他招认昨晚接到了匿名信，而他只字未提。别人对这个决定她命运的人究竟说了些什么，她还不清楚。在外省，丈夫是舆论的主人。一个口出怨言的丈夫会受到百般嘲笑，这种事情的危险性在法国是一天比一天小了，然而他若不给妻子钱花，妻子就会陷入一天挣十五个苏的女工的境地，而那些好心人要雇用她还得考虑考虑呢。

一个土耳其后宫里的女奴可以全力爱她的苏丹，苏丹是万能的，她想施点小诡计窃取他的权力，那是枉费心机。主人的报复是可怕的，血腥的，然而也是有军人气概，痛快的，一刀下去就万事大吉。而在十九世纪，一个丈夫是用公众的轻蔑来杀死妻子的，所有的客厅都对她们关上大门。

德·莱纳夫人回到卧室，警觉起来，感到了危险；她大吃一惊，房间里一片狼藉。

她那些漂亮的小盒子的锁都被砸烂，细木嵌花的地板也有几块被撬起。“看来他对我毫不留情了！”她暗自说道，“这样毁坏这些彩色细木地板，可他原是多么地喜欢呀；他的孩子中谁要穿着湿鞋走进房里，他总是气红了脸。现在全完了！”看到这种粗暴，她刚才因胜利来得太快而对自己的指责很快便烟消云散。

午饭铃声前一会儿，于连带着孩子们回来。上罢饭后果品，仆人们退下，德·莱纳夫人很冷淡地对他说：

“您曾向我表示想去维里埃呆半个月，德·莱纳先生已经准了假。您什么时候动身都行。不过，为了不让孩子们虚度光阴，他们的作业每天都会送您批改。”

“当然了，”德·莱纳先生用一种很尖刻的声调补充道，“我给您的假不会超过一个礼拜的。”

于连从他脸上看出他很不安，一定是内心深处受了重创。

“他还没有拿定主意，”他对他的情人说，他们有一会儿单独在客厅里。

德·莱纳夫人匆匆跟他讲了从早晨起她做的一切。

“晚上详谈，”她笑着补充道。

“这就是女人的邪恶啊！”于连想，“什么样的快乐，什么样的本能驱使她们欺骗我们呀！”

“我觉得爱情既使您明智又使您盲目，”他有些冷淡地对她说，“您今天的行为值得钦佩，可我们今晚还设法见面，这难道是谨慎的吗？这座房子里到处都是敌人；想想爱丽莎对我们的强烈仇恨吧。”

“这种强烈的仇恨倒很像您对我的强烈的冷淡。”

“即便是冷淡，我也应该把您从我使您陷入的危险中救出来。万一德·莱纳先生和爱丽莎谈起，只消一句话，她就能什么都告诉他。他为什么不能藏在我的房间周围，带着家伙……”

“怎么！居然连勇气都没有了！”德·莱纳夫人说，显出十足的贵族小姐的高傲。

“我从不降格去谈论我的勇气，”于连冷冷地说，“那是一种可耻的行为。”

让大家根据事实来评判吧，但是，”他握住了她的手，补充道，“您想象不出我是多么地爱慕您，我是多么高兴能在这种残酷的离别之前来向您告别啊！”

第二十二章 一八三〇年的行为方式

一到维里埃，于连就责备自己错怪了德·莱纳夫人。“假使她由于软弱而把她与德·莱纳先生的那场戏演砸了，我就会把她当作一个柔弱女子而蔑视她！可她应付裕如，像个外交家，而我却对那个失败者产生了同情，他原本是我的敌人啊。在我的行为中有一种市民的狭隘，我的虚荣心受到伤害，因为德·莱纳先生毕竟是个男子汉！我有幸和他同属这杰出而宏大的群体；其实我不过是个傻瓜而已。”

谢朗先生已遭解职，被逐出本堂神甫住宅。当地最有声望的自由党人竞相为他提供住处，然而他拒绝了。他自己租了两间房，里面堆满了书。于连想让维里埃人看看教士是何等样人，就去他父亲那里取了十二块纵木板，亲自扛着，走过整条大街。他从一个旧时的伙伴那里借来工具，很快粗粗做了个书橱，把谢朗先生的书排放整齐。

“我还以为您已被尘世的虚荣腐蚀了呢，”老人对他说，高兴得流下眼泪，“这足以抵过您当仪仗队员穿漂亮制服的孩子气，那曾使您树敌甚多。”

德·莱纳先生命令于连住在他家里。没有人觉察发生了什么事。于连到后第三天，他看见专区区长德·莫吉隆先生这位并非无足轻重的人物上了楼，一直来到他的房间。

听他说了两个钟头的废话，还有深沉的慨叹，诸如人之凶恶啊，公款管理人员之不正啊，可怜的法兰西之种种危险啊，等等，等等，于连方才看出来访的目的。可怜的半失宠的家庭教师彬彬有礼地送这位某个幸运省份的未来省长，他们走到了楼梯口时，来客突然心血来潮，关心起于连的前程，称赞起他对个人利益的谦逊态度，等等，等等。终于，德·莫吉隆先生在慈父般地拥抱他的时候，建议他离开德·莱纳先生，到另一位有孩子需要教育的官员家里去，而这位官员将加菲利普国王那样感谢上天，不是感谢上天让他有了这些孩子，而是感谢它让他们生活在于连先生身边。他们的教师可以有八百法郎收入，“不是按月支付，那样不气派，”德·莫吉隆先生说，“而是按季支付，并且提前支付。”

现在轮到于连说话了，一个半钟头以来他一直不耐烦地等着说话的机会。他的回答无懈可击，但尤其是长，长得像主教训谕；听起来什么都有，可又什么都不说清楚。既有对德·莱纳先生的尊重，又有对维里埃公众的崇敬，又有对大名鼎鼎的专区区长的感激。这位专区区长发现于连比他还虚伪，不免大为惊讶，他竭力想得到什么确切的东西，却终属徒劳。于连非常高兴，抓住机会练习，又把他的回答用另一套词句来了一遍。一位善辩的大臣想利用会议结束使议会从昏睡中醒过来，怕也不会用这样多纳话说出这样少的东西。德·莫吉隆先生一出门，于连就像疯子一样哈哈大笑起来。于连趁着这股虚伪劲儿，写了一封长达九页的信给德·莱纳先生，向他报告刚才人家跟他说的一切，并谦卑地请求指教。“这混蛋还没有告诉我请我教书的人的姓

名！肯定是瓦勒诺先生，他已经从我在维里埃的流放中看出他的匿名信的效果了。”

这封快信发出后，于连快活得像在美丽的秋日早晨六点就冲向猎物丰富的原野的猎人一样，出门找谢朗先生求教去了。他正走在去善良的神甫家的路上，上天还想让他快活一回，又把瓦勒诺先生扔在他的脚下。他毫不隐瞒他的心已破碎。

一个像他那样的穷孩子理应全身心地服从上天置于他心中的志向，然而在这人世间志向并非一切。为了无愧于在天主的葡萄园里劳作，和那几个博学的同行共事而不至于完全不配，他必须受教育，必须花钱在贝藏松的神学院住上两年，因此他不能不攒些钱，靠按季支付的八百法郎年薪当然要比按月支付的六百法郎年薪容易得多。不过，从另一方面说，上天已把他安排在莱纳家的孩子们身边，尤其是上天已使他们对他们产生了一种特殊的感情，这不是向他表明放弃这一教育工作而去接受另一教育工作是不适宜的吗？……

帝国时代的迅速行动已被词令取代，在此类雄辩中，于连已达到完美的程度，说着说着，那声音连他自己都厌烦了。

回家的时候，于连看见瓦勒诺先生家的仆人，身穿华丽的号衣，正拿着当日午餐的请帖，跑遍全城到处找他呢。

此人家里于连从未去过；仅仅几天前他还想如何用棍子狠狠揍他一顿而不被拖上轻罪法庭。午餐定在一点钟，可于连觉得十二点半到收容所所长先生的办公室更为恭敬些。他看见他神气十足，周围一大堆文件夹。他那又黑又粗的颊髭，浓密的头发，斜扣在头顶的希腊式便帽，巨大的烟斗，绣花拖鞋，纵横交叉在胸前的金链，以及一位外省金融家用来表示自己正财运亨通的一整套装饰，并没有震住于连，他反而更想该揍他几棍子。

于连求见瓦勒诺太太，她正在打扮，不能接待。作为补偿，他可以看看收容所所长如何打扮。然后他们去见瓦勒诺太太，她含着泪把孩子们介绍给于连。这位太太是维里埃最受敬重的太太之一，有着一张男人的大脸盘，为了这次隆重的午宴，她搽了胭脂。

她把母爱尽量展示在这张脸上。

于连想到了德·莱纳夫人。他的多疑几乎使他只能接受此种由对比激起的回忆，于是，他感动得心中涌起一股柔情。收容所所长的房子的外观更加强了他的这种心情。他们带他参观房子。一切都是华丽的，崭新的，家具的价格都一一报给他听。然而于连只觉得有某种丑恶的东西，散发出偷来的钱的气味。包括仆人在内，这房子里的人都像是严阵以待，准备迎击轻蔑。

税务官，间接税征收人，宪兵长官和两三位公职人员偕同妻子来到。跟着又来了几位有钱的自由党人。仆人通报入席，于连早已很不痛快，这时想到餐厅隔壁就是那些可怜的被收容者；这种种向他炫耀的俗不可耐的奢华，那钱说不定就是利用职务之便从配给他们的肉食上揩下来的油。

“现在也许他们正挨饿呢，”他心想；他嗓子眼儿一阵阵发紧，吃不下东西，几乎连话也不能说。一刻钟以后就更糟了，远处传来断断续续的歌声，那是一首民歌，应该承认，还有点儿下流，是一个被收容者唱的。瓦勒诺先生朝一个穿着号衣的仆人看了一眼，仆人走开了，很快人们就听不见歌声了。这时，一个仆人递给于连一杯莱茵葡萄酒，杯子是绿色的，瓦勒诺太太特意提醒于连这酒在产地每瓶就值九法郎。于连拿着这酒杯，对瓦勒诺先生说：

“他们不再唱这首下流的歌曲了。”

“当然，我相信他们不再唱了，”所长答道，很得意，“我已命令这些叫花子不要出声。”

这话于连听起来是太过份了；他的举止能符合他的身份，可是心还不能。他尽量经常施展他的伪善，还是觉得有一大滴眼泪顺着脸颊流下。

他试图用绿酒杯挡住，但他无论如何也不能赞赏这莱茵葡萄酒了。“不让唱歌！”他对自己说，“我的天主！你竟容忍了！”

幸亏没有人发觉他这不合时宜的温情。税务官哼了一首保王党的歌曲。大家合唱叠句时，于连的良心突然说：“原来这就是你将获得的肮脏财富啊，而你只能在这种场合跟这样的人一起享用！你可能会有一大万法郎的职位，然而当你大口吃肉的时候，你将禁止可怜的囚徒唱歌；你举行宴会所用的钱是从他可悲的口粮中偷来的，你举行宴会时他将更为悲惨！啊，拿破仑！在你那个时代，是在战场上出生入死争得荣华富贵，那有多美好，现在却要卑鄙地加重穷人的痛苦！”

我承认，于连在这段独白中表现出的软弱使我对他产生了不好的看法。他很可以做那些戴黄手套的阴谋家的同党，他们声称要改变一个国家的全部存在方式，却不愿意让自己的名声受到一点点损害。

猛然间，于连想起自己的角色。人家请他参加这样高朋满座的午宴，不是让他来胡思乱想一声不吭的。

一位歇业的印花布制造商，身兼贝藏松和于泽斯两个学士院的院士，从餐桌的另一端向他发话，问大家都说他在《新约》的研究中取得惊人进展可是真的。

一下子谁都不说话了；一本拉丁文《新约》神奇地出现在这位博学的两院院士的手中。根据于连的回答，他随口念了半句拉丁文。于连接着背下去，他的记忆力忠实可靠，这件奇事受到七嘴八舌地赞叹，那种喧闹劲儿只有在宴会结束时才会有。于连看了看那几位太太的红扑扑的脸蛋儿，其中有的长得还不错。他特别注意会唱歌的税务官的妻子。

“当着这些夫人的面说了这么久拉丁文，真不好意思，”他望着她说道，“如果吕比纽先生（就是那位两院院士）肯随意念一句拉丁文，我不接着用拉丁文原文回答，看能不能即席翻译出来。”

这第二个测验使他的光荣达到顶点。

席间有好几位富有的自由党人，然而他们也是有可能获得奖学金的孩子们的幸福的父亲，因此上次布道以后突然改变了信仰。尽管他们表现出这种政治的精明，德·莱纳先生仍不愿在家里接待他们。这些老实人只是耳闻于连的大名，在国王驾临本城那天看见他骑在马上，于是就成了最热烈的崇拜者。“这些傻瓜听到什么时候才会厌烦这种他们一窍不通的圣经风格呢？”相反，这种风格的奇特让他们开心，他们笑个不停。然而，于连厌烦了。

六点的钟声响了，他严肃地站了起来，谈起利戈里奥的新神学的一章，他得把它记牢，第二天背给谢朗先生听。“因为我的职业，”他愉快地补充说，“是让人背书给我听，也让我背书给别人听。”

众人听了大笑，赞不绝口；这就是维里埃人所说的机智啊。于连没有坐下，大家也就不顾礼仪地纷纷站了起来，这就是天才的威力。瓦勒诺太太把他多留了一刻钟，请他务必听听孩子们背诵教理问答；他们背得颠三倒四，

滑稽透顶，只有他一个人听得出。

然而他并不加以纠正。“对宗教的基本原理多么无知啊！”他想。最后，他鞠了一躬，以为可以脱身了，然而不，他还得领教一篇拉封丹寓言。

“这是一个很不道德的作家，”于连对瓦勒诺太太说，“有一则关于让·舒阿尔大人的寓言竟敢对最可敬的事物大肆嘲笑。他受到最优秀的批评家的严厉谴责。”

于连在离去之前收到四、五份午宴的请帖。“这年轻人为本省增了光，”宾客们很高兴，齐声说道。他们甚至谈到从公共积金中拨出一笔津贴，让他去巴黎深造。

正当这个贸然提出的主意在餐厅里引起回响的时候，于连已迅速地跨出大门。“啊，流氓！流氓！”他连着低声喊了三、四次，尽情地呼吸着新鲜的空气。

此刻他觉得自己完全是个贵族，长久以来，他发现在德·莱纳先生家里人们对他的种种礼貌的深处有一种轻蔑的微笑和高傲的优越，因此很是反感。他不能不感到极大的区别。“忘掉吧，”他边走边对自己说，“甚至忘掉他们从可怜的被收容者身上偷钱，还禁止他们唱歌！德·莱纳先生何曾想过要对他的客人报出他拿出来的每瓶酒的价钱？可是这位瓦勒诺先生呢，他在反复列举他的财产的时候，例如说他的房子、他的产业等等，如果他老婆在场，就总是说您的房子、您的产业。”

这位太太看来对财产的快乐很敏感，午餐中间，她还跟仆人大吵，因为他打碎了一只高脚杯，让她那一打杯子少了一只；而那位仆人回答她时极不客气。

“怎样的一帮人啊！”于连想；“即使他们把偷来的钱给我一半，我也不愿意跟他们一起生活。有朝一日，我会暴露的；我不能不让他们在我心中引起的轻蔑表现出来。”

但是，依照德·莱纳夫人的吩咐，此类午宴必须参加多次；于连走红；人们原谅了他那身仪仗队服装，或者更可以说，那种冒失正是他成功的真正原因。很快，在维里埃，问题只是看谁在这场争夺博学的年轻人的斗争中获胜，是德·莱纳先生还是收容所所长。这两位先生和马斯隆先生一起形成一种三头政治，多年来在这座城里说一不二。

人们嫉妒市长，自由党人怨声载道；但是说到底他是个贵族，生来就高人一等，而瓦勒诺先生的父亲甚至没有给他留下一笔六百利弗尔的年金。对于他，人们得从怜悯过渡到羡慕，怜悯的是他年轻时穿着一套蹩脚的苹果绿衣服，羡慕的是他的诺曼底马、金链、巴黎买来的衣服和眼下的发达。

于连面对一个崭新的世界，芸芸众生中他以为发现了一个正直的人，那是一位几何学家，姓格罗，被看作是一个雅各宾党人。于连发过誓只对自己说那些他认为是虚假的事情，因此只能对格罗先生也疑虑重重，他收到从韦尔吉来的大包大包的作业练习。人家还劝他常去看看父亲呢，他履行了这倒霉的义务。一句话，他相当成功地挽回了名誉。

一天早上，他突然觉得有两只手捂住了他的眼睛，醒了。

原来是德·莱纳夫人，她进城了，让孩子们去管那只一路上带着的可爱的兔子，自己大步登上楼梯，先到了于连的房间。这时刻柔情缱绻，只是太短：孩子带着兔子上来，他们想让他们的朋友看看，这时德·莱纳夫人已经躲开。于连热烈地欢迎他们，还有那只兔子。他仿佛又回到了家，他觉得

他爱这些孩子，喜欢叽叽喳喳地跟他们说话。他们的声音之温柔，小小举止之单纯和高贵，都让他感到惊奇；在维里埃，他是在粗俗的行为方式和令人不快的思想中呼吸，他需要把这一切从他的想象中清除出去。永远是害怕匮乏，永远是奢侈和贫穷之间的撕打。请他吃饭的那些人，说到餐桌上的烤肉，会吐露出一些心里话，令说的人蒙受耻辱，听的人感到恶心。

“你们这些贵族，你们有理由骄傲，”他对德·莱纳夫人说。接着他就给她讲那些他不得不参加的宴会。

“您走红啦！”她想到瓦勒诺太太每当要见于连时都认为必须搽胭脂，不仅开怀大笑。“我认为她对您有感情上的打算，”她补充说。

早餐十分愉快。孩子们在场，看起来碍事，实际上增加了共同的幸福，这些可怜的孩子又见到于连，真不知道如何证明他们的快乐。仆人们不会不告诉他们，有人多给他二百法郎，要他去教育那些小瓦勒诺。

早餐中间，大病之后还有些苍白的斯坦尼斯拉—克萨维埃突然问母亲他的银餐具和喝水用的高脚杯值多少钱。

“为什么问这个？”

“我想卖了给于连先生发奖金，好让他跟我们在一起不上当。”

于连抱住了他，热泪盈眶。他的母亲眼泪已经下来了，于连把斯坦尼斯拉放在膝上，解释这里为什么不能用“上当”这个词，当差的才这样说。他见德·莱纳夫人高兴，就找些孩子们听了开心的生动例子解释什么是上当。

“我懂了，”斯坦尼斯拉悦，“就是乌鸦傻乎乎地让奶酪掉在地上，给拍马屁的狐狸叼走了。”

德·莱纳夫人欣喜若狂，一个劲儿地吻她的孩子们，她这样做不能不略微靠在于连身上。

突然，门开了，是德·莱纳先生。他那张严厉不满的脸和被他的在场驱走的温馨快乐形成奇特的对比。德·莱纳夫人脸色发白，觉得什么也否认不了了。于连抢先开口，高声向德·莱纳先生讲述斯坦尼斯拉要变卖银高脚杯的故事。他确信这故事不会受欢迎。首先德·莱纳先生有个好习惯，只要一听见“银”字就皱眉头。“提到这种金属，”他常说，“总是要从我们的钱袋里掏钱的开场白。”

然而这里有比银钱利益更多的东西，那就是疑心的加重。他不在，家里就充满欢乐的气氛，这对于一个虚荣心如此易受伤害的人来说绝非一件好事。他的妻子向他夸耀于连如何优雅巧妙地向他的学生们传授新思想，他却暗想：

“是啊！是啊！我知道，他使我的孩子们讨厌我；他很容易在孩子们眼里显得比我可爱百倍，而我却是一家之主。如今这年头，一切都在丑化合法的权威。可怜的法兰西！”

德·莱纳夫人继续细心观察丈夫对待她的复杂态度。她已看出有可能和于连一起度过十二个钟头。她在城里有一大堆东西要买，说她一定要去酒馆吃饭；无论她丈夫没什么或做什么，她都坚持她的意见。孩子们一听到“酒馆”两个字，都高兴得不得了，现代的假正经说出这两个字时是多么兴味盎然啊。

德·莱纳先生在妻子进入第一家时装店时就离开了她，去拜访几个人。他回家时脸色比早上还难看；他确信全城黎在议论他和于连。其实谁也还没有向他透露公众议论中让人难堪的部分。人们一再向市长先生提起的，只是

于连留在他家里象那六百法郎呢，还是接受收容所长提出的八百法郎。

这位所长在社交场所碰见了德·莱纳先生，有意冷落了他一下。此举可称巧妙；在外省，轻率之举本属少见：引起轰动的事情如此之少，有了也让它石沉大海。

瓦勒诺先生是距巴黎百里之外的人所说的“混混儿”的那种人；那是一种生性无礼而粗鲁的人。一八一五年以来，他的飞黄腾达更加强了他的这些美妙品质。这么说吧，他是奉德·莱纳先生之命统治维里埃；但是他更为活跃，寡廉鲜耻，插手一切，不停地走动，写信，说话，从不记得对他的侮辱，也没有任何个人的抱负，他终于在教会的势力中动摇了他的主人的信誉。瓦勒诺先生几乎是对当地杂货商们说：把你们当中最愚蠢的两个人给我；对法官们说：告诉我你们当中最无知的两个人是谁；对医生们说：把你们当中最骗人的两个指给我看。他把各行业最无耻的人集合起来，对他们说：让我们一道统治吧。

德·莱纳先生对这些人的作风深感不快。瓦勒诺的粗鲁刀枪不入，就是小马斯隆神甫当众戳穿他的谎言，也无奈他何。

然而，在这种发达的中间，瓦勒诺先生还需要不时地搞些小小的无礼之举，用来抵制他感觉到人人都有权向他端出的事实真相。阿佩尔先生的来访使他大为恐惧，打那以后他的活动变本加厉，他去了两趟贝藏松，每班邮车都写好几封信，他还能过夜里到他家去的陌生人带过几封。也许他不该参与解除谢朗这位老本堂神甫的职务，因为这一报复性行为使得好几位出身高贵的女信徒把他看作恶毒透顶的人。再说，这一次效劳使他完全依附于代理主教德·福利莱，而他也接受过代理主教交办的一些很奇怪的事。正是在他的政治生涯的这个阶段，他写了一封匿名信，暗自品味着快乐。更棘手的是，他的妻子宣布要把于连请到家里来；她的虚荣心使她对此念念不忘。

在这种情况下，瓦勒诺先生预见到他和旧日的盟友德·莱纳先生之间必有一场决定性的争吵。德·莱纳先生会对他说些严厉的话，这他倒不在乎；但是德·莱纳先生可以往贝藏松甚至巴黎写信。某位大臣的一个亲戚可能突然来到维里埃，把乞丐收容所夺走。

瓦勒诺先生于是想到接近自由党人，正是为此几位自由党人被邀出席了于连背书的那次午宴。他若反对市长，本来是可以得到强有力的支持的。然而选举可能突然举行，收容所的职位和投反对票二者不可得兼，这太明显了。这个政治内幕德·莱纳夫人猜得很准，于连挽着她的手一个铺子一个铺子地逛， she就把这段故事讲给他听，说着说着，他们上了忠诚大道，他们在那里消磨了好几个钟头，几乎和在韦尔吉一样宁静。

这时，瓦勒诺先生正试图避免跟他的老上司发生决定性的冲突，同时主动对他拿出一副大无畏的神气来。当天这种战术获得成功，但也加深了市长的不满。

虚荣心碰上了爱钱所能有的最贪婪最猥琐的东西，两者之间的搏斗从未使人陷入德·莱纳先生走进酒馆时那样难堪的境地。相反，他的孩子们却从来没有更快活更开心过。

这种对比终于刺痛了他。

“就我所看见的情景来说，我在这个家里是多余的了！”他走进来装腔作势地说。

他妻子的回答只是把他拉在一边，对他说必须让于连离开。她刚刚度

过的幸福时光使她获得了为执行考虑了半个月的行动计划所必须的自如和坚定。使可怕的维里埃市市长彻底陷入混乱的，是他已知道全城都在公开嘲笑他对现金的迷恋。瓦勒诺先生像窃贼一样慷慨，而他呢，在最近为圣约翰兄弟会、圣母会和圣体会等进行的五、六次募捐中表现得过于拘谨，不够漂亮。

在募集捐款的修士的登记册上，维里埃及附近的绅士们都按捐款数目被巧妙地加以排列，人们不止一次看见德·莱纳先生的名字占据最后一行。他说他不挣钱，但是没有用。在这一条上教士们是不开玩笑的。

第二十三章 一位官员的忧伤

不过，我们还是让这个微不足道的人留在他那些微不足道的忧虑中吧；谁让他需要的是奴性却把一个勇者弄到家里去呢？他怎么就不善择人呢？十九世纪的惯例是，一个有权势的贵族若遇上一个勇者，即杀之，逐之，囚之或辱之，使之傻得居然痛苦而死。

幸好这里痛不欲生的并非勇者。法国的小城和众多如纽约那祥的民选政府的最大不幸乃是不能忘记世界上还存在着德·莱纳先生那样的人。在一个两万人的城市里，是这些人制造舆论，而在一个拥有宪章的国家里，舆论是可怕的。一个高尚宽洪的人，可能是您的朋友，但他住在百里之外，就只能根据您住的那个城市的舆论来判断您，而舆论恰恰是那些碰巧生下来就成为富有稳健的贵族傻瓜们制造的。谁出头谁倒霉！

午饭后，他们立刻回韦尔吉了；可是过了一天，于连看见他们全家又回到维里埃。

一个钟头不到，于连就发现德·莱纳夫人有什么事情瞒着他，不禁大为惊讶。他一出现，她就中断了丈夫的谈话，好像还希望他走开。于连不用她表示第二次，他变得冷淡而持重；德·莱纳夫人看出来，但并不想问他。“难道她要找一個接替我的人了吗？”于连想。“前天她还跟我那么亲密！有人说这些贵妇人就是如此行事。简直像国王一样，一个大臣刚刚还是恩宠尤加，回到家里却收到一封信，宣布他已失宠。”

于连注意到，在这些他一走近便要戛然而止的谈话中，常提到一座属维里埃市所有的大房子，房子很老，但是宽大、舒适，面对教堂，地处最繁华的商业区。“这座房子和一个新情人之间有什么共同点呢？”于连自语道，忧伤中，他反复吟诵弗朗索瓦一世的美丽诗句。他觉得这两行诗很新鲜，因为德·莱纳夫人教给他还不到一个月。当时，这两行诗的每一行都受到他多少誓言和多少抚爱的驳斥啊！

女人心常变，傻瓜信为真。

德·莱纳先生乘驿车去贝藏松了。这次旅行是两个钟头内决定的，他显得很苦恼，回来时，他把一个用灰纸包着的大包裹扔在桌子上。

“这就是那件蠢事，”他对妻子说。

一个钟头以后，于连看见贴布告的人拿走了那个大包裹；他急忙跟上去。“我在头一个街角就能知道这个秘密。”

于连焦急地在贴布告的人身后等着，那人用大刷子在布告背面刷满浆糊。于连很好奇，布告刚贴好，他就看见上面的一则通告，很详细，说的是用公开招标的方式出租德·莱纳先生和他妻子的谈话中经常提到的那座又大又老的房子。出租招标定在次日两点钟，在市政府大厅，以第三支蜡烛熄灭为时限。于连很失望，他的确觉得时间有点短：如何能有时间通知到所有的竞争者呢？再说，布告是十五天前签署的，他在三个地方仔细看过全文，看布告是看不出什么名堂的。

他去看那座待租的房子。门房没看见他走近，对一个邻居神秘地说：

“哼！哼！白费劲儿！马斯隆先生断言他用三百法郎就能租下来；市长还顶牛，结果被代理主教福利莱召到主教府去了。”

于连的到来似乎使两个朋友大感不便，他们不再多说一句话了。

于连岂能错过这次出租招标。阴暗的大厅里人很多，人人都以一种奇怪的方式互相打量着。所有的眼睛都盯着一张桌子，桌上一个锡盘，锡盘上点着三支蜡烛。执达吏喊道：“先生们，三百法郎！”

“三百法郎！这太过份了，”一个人低声对旁边的人说。于连正好在他们俩中间。

“这值八百多法郎，我要出更高的价。”

“你这是自讨苦吃。你跟马斯隆先生、瓦勒诺先生、主教、可怕的福利莱代理主教还有他们一伙作对，有什么好处？”

“三百二十法郎，”那一位喊道。

“大傻瓜！”这人应道，“这儿正有一个市长的密探，”他指了指于连，补了一句。

于连猛地回过头，想跟说这话的人算帐；然而两位弗朗什—孔泰人根本不再理会他了。他们冷静，他也就冷静了。这时，第三支蜡烛灭了，执达吏用拖长的声调宣布房子租给某省科长德·圣吉罗先生，为期九年，租金是三百三十法郎。

市长一走出大厅，人们就嚷嚷开了。

“格罗诺的冒失给市府挣了三十法郎，”一个人说。

“但是德·圣吉罗先生，”一个人答道，“会报复格罗诺的，够他受的。”

“多么卑鄙！”于连左边的一个胖子说，“这座房子，我可以为我的工厂花八百法郎租下来，而且我还觉得便宜呢。”

“哼！”一个年轻的制造商、自由党人答道，“德·圣吉罗先生不是圣会的吗？他的四个孩子不是都领助学金吗？可怜的人！维里埃市又得多发他五百法郎的补助了，就是这么回事。”

“市长居然未能阻止！”第三个人说，“他是极端保王党，一点不错：但是他不偷。”

“他不偷？”另一个人说，“他不偷谁偷！都装在一个公共的大钱袋里啦，年终瓜分。小索莱尔在这里，咱们走吧。”

于连回去了，情绪恶劣，他看见德·莱纳夫人也愁眉不展。

“您去看招标了？”她问。

“是的，夫人，我在那里荣幸地被视为市长先生的密探。”

“他如果听我的，就该去旅行。”

这时，德·莱纳先生来了，沉着脸。吃晚饭时没有一个人说话；德·莱纳先生吩咐于连随孩子们回韦尔吉，旅途颇愁闷。德·莱纳夫人安慰她丈夫：

“您也该习惯了，我的朋友。”

晚上，大家围坐在炉子周围，谁也不说话；唯一的消遣是听燃烧的山毛榉柴噼啪作响。这是最和睦的家庭都会遇到的那种愁闷时刻。一个孩子快活地叫起来：

“有人拉门铃！有人拉门铃！”

“见鬼！如果是德·圣吉罗先生以道谢为由来纠缠，”市长叹道，“我就对他不客气；这也太过分了。他该谢的是瓦勒诺，我还是受牵连的呢。这件事要是被那些该死的雅各宾派报纸抓住，把我写成一个诺南特——散克先生，我又能说什么呢？”

这时一个极漂亮的蓄着黑黑的大连腮胡的人，跟着仆人进来

“市长先生，我是热罗尼莫先生。这里有一封信，是那不勒斯大使的随员博威齐骑士在我动身前交我带给您的；”热罗尼莫先生神情愉快，又望着德·莱纳夫人说：“九天前，夫人，您的表兄我的好友博威齐先生说您会说意大利语。”

那不勒斯人的好兴致一下子使这个愁闷的夜晚变得欢乐愉快。德·莱纳夫人一定要请他吃夜宵。她让全家人都动起来了，她无论如何要让于连忘掉一天之内在他耳朵响过两次的那个密探的称呼。热罗尼莫先生是个有名的歌唱家，很有教养，又很快活，在法国，这两种品质已不大能并存了。夜宵后，他和德·莱纳夫人唱了段二重唱。他讲的故事也很迷人。凌晨一点钟，于连让孩子们去睡觉，他们都嚷嚷起来。

“再讲一个故事，”老大说。

“这是我自己的故事，少爷，”热罗尼莫说。“八年前，我像你们一样是那不勒斯音乐学院的一个年轻学生，我的意思是说像你们一样大；但是，我可没有这个荣幸，做美丽的维里埃市市长的儿子。

这句话让德·莱纳先生叹了口气，他望了望妻子。

“赞卡莱利先生，”年轻的歌唱家继续说，稍微夸大了他的口音，逗得孩子们哈哈大笑，“赞卡莱利先生是一个极其严厉的老师。学院里大家都不喜欢他，可是他希望大家一举一动都仿佛喜欢他似的。我是能出校门就出校门，我去圣卡利诺小剧场，在那里可以听到天仙般的音乐：但是，天哪！我怎么能凑足八个苏买一张正厅的座呢？这不是一笔小数目呀，”他看了看孩子们，孩子们笑了。“乔瓦诺先生，圣卡利诺小剧场的经理，听我唱歌。那时我十六岁，他说：‘这孩子可是个宝贝呀。’

“你原意我雇你吗，亲爱的朋友？”他来对我说。

“您给我多少钱？”

“一个月四十杜卡托。”先生们，这是一百六十法郎呀。我以为看见天开了。

“我对乔瓦尼说：‘可怎么让赞卡莱利先生放我走呢？’

“让我去办！”

“让我去办！”老大喊道。

“正是，我的少爷。乔瓦尼先生对我说：‘亲爱的，先来签一份合同。’我签了字，他给了我三杜卡托。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多钱，然后他告诉我该做什么。

“第二天，我求见可怕的赞卡莱利先生。他的老仆人让我进去。

“找我干什么，坏小子？”赞卡莱利说。

“老师！”我说，“我对我的过失感到后悔，我再也不翻铁栏杆离开学院了。我要加倍努力学习。”

“要不是我怕毁了我见过的最美的男低音，我早就把你关上十五天了，只给面包和水，小流氓！”

“老师，”我说，“我将成为全院的榜样，请相信我。但是我向您求一个恩典，如果有人来求我到外面唱歌，替我拒绝他。求求您，说您不能同意。”

“见鬼，谁会要您这样一个坏蛋？难道我会允许你离开音乐学院吗？你想取笑我吗？滚！滚！”他一边说一边要朝我屁股上踢一脚，“不然的话，当心去啃干面包蹲监狱。”

“一小时以后，乔瓦尼先生到院长家：

“我来求您成全我，”他对他说，“把热罗尼莫给我吧。让他到我的剧场去唱歌，今年冬天我就能嫁女儿了。”

“您要这个坏蛋干什么？”赞卡莱利对他说，“我不愿意，您得不到他，再说，就是我同意，他也不会离开音乐学院的，他刚对我发过誓。”

“如果只关系到他的个人意愿，”乔瓦尼严肃地说，一边从口袋里掏出我的合同，“歌唱合同！这是他的签字。”

“赞卡莱利勃然大怒，一个劲儿地摇铃叫人：

“把热罗尼莫赶出音乐学院！”他叫道，暴跳如雷。就这样，我被赶出来了，可我哈哈大笑。当天晚上，我唱了一首莫蒂普利科咏叹调。小丑想结婚，掰着指头计算成家需要的东西，老是算不清楚。”

“啊！先生，请您给我们唱唱这支咏叹调吧，”德·莱纳夫人说。

热罗尼莫唱了，大家笑得眼泪都出来了。直到凌晨两点钟，热罗尼莫先生才去睡觉，他的优雅的举止、他的快活与随和，迷住了这家人。

第二天，德·莱纳先生和德·莱纳夫人给了他几封入宫所需要的介绍信。

“这么说，到处都有虚假，”于连说，“看看热罗尼莫先生，他要去伦敦接受一个薪俸六万法郎的工作。没有丝卡利诺剧场的经理的手腕，他那神奇的声音也许晚十年才能为人所知和欣赏……真的，我宁肯做热罗尼莫而不做莱纳。他在社会上不那么尊贵，但他没有像今天的招标那样的烦恼，而且他的生活是快乐的。”

有一件事情使于连感到惊奇：在维里埃德·莱纳先生的房子里度过的寂寞的几星期，对他来说竟成了一段幸福的时光。他只是在人家邀请他参加的宴会上才感到厌恶，才有令人不快的想法。在这座寂寞的房子里，他不是可以读、写、思考而不受打扰吗？他可以沉入非非之想而不必时时研究一颗卑鄙灵魂的活动并用虚伪的言或行去对付。

“难道幸福离我这么近吗？……这样的生活所需甚少；我可以选择，或者娶爱丽莎，或者与富凯合伙……一个旅行者爬上一座陡峭的山峰，坐在山顶休息，其乐无穷。可要是强迫他永远休息，他会感到幸福吗？”

德·莱纳夫人的脑子里有了一些死缠着她不放的念头。她下过决心，但还是把招标的内幕向于连合盘托出。“这么一来，他会让我忘记我的所有誓言！”她想。

如果她看见她丈夫处于危险之中，她会毫不犹豫地牺牲自己的生命去救他。这是一颗高尚而浪漫的灵魂，对她来说，可为宽厚而不为，乃是悔恨之源，与犯罪的悔恨无异。

可是也有一些不样的日子，她不能驱散那幅她细细品味的极度幸福的图景：她突然成了寡妇，她可以和于连成为夫妻了。

于连爱她的孩子们，远胜过他们的父亲；他管教严格但是公正，所以仍然获得他们的爱戴。她清楚地感觉到，她若和于连结婚，就得离开维里埃，尽管她那么喜欢它的绿荫。她看见了自己生活在巴黎，继续给孩子们人人称赞的教育。孩子们，她，于连，都得到了圆满的幸福。

十九世纪所造成的婚姻的结果，竟是这样奇特！爱情先于婚姻，那么对婚后生活的厌倦肯定毁灭爱情。然而，一位哲学家会说，在富裕得不必工作的人那里，对婚后生活的厌倦很快带来对平静快乐的厌倦。而在女人中，只有那些干枯的心灵才不会因厌倦而陷入情网。

哲学家的思考使我原谅了德·莱纳夫人，然而维里埃人不原谅她；她没有想到，全城的人都在议论她的爱情丑闻，由于出了这件大事，今年秋天过得比往年秋天少了些烦闷。

秋天，还有冬天的一部分，很快就过去了。该离开韦尔吉的森林了。维里埃的上流社会开始愤怒了，因为他们的批评对德·莱纳先生的影响居然如此之少。不到一星期，以完成此类任务取乐来减少平时之严肃的正人君子们便让他起了最残酷的疑心，然而他们使用的词句却最审慎不过。

瓦勒诺先生做得滴水不漏，把爱丽莎安置在一，个颇受尊敬的贵族人家，这家里有五个女人。爱丽莎只要求略当市长家三分之二的工钱，她自己说是因为担心冬天找不到工作。她自己还有一个绝妙的主意，同时去谢朗本堂神甫和新本堂神甫那里去做忏悔，以便向他们两个人细细地讲述于连的爱情。

于连回来的第二天，早晨六钟点，谢朗神甫就遣人把他叫去：

“我不问您什么，”他对他说，“我只是请求您，必要的话，我命令您什么也不要对我说；我要求您必须三日内前往贝藏松神学院，或者去您的朋友富凯处。他一直准备为您安排一个美好的前程。我什么都预见到了，也什么都安排好了，您必须走，一年以内不要回维里埃。”

于连没有回答，他捉摸谢朗先生对他的关心是否有损他的名誉，他究竟不是他的父亲。

“明日此刻，我将有幸再见到您，”最后他对本堂神甫说。

谢朗先生想用大力制服这个如此年轻的人，说了很多。于连裹在最谦卑的态度和表情里，始终不开口。

他终于走了，立刻跑去告诉德·莱纳夫人，却发现她已陷入绝望。她丈夫刚刚相当坦率地跟她谈了。他天生性格软弱，又对来自贝藏松的遗产抱有希望，这终于使他认为她完全地清白无辜。他刚才向她承认，他发现维里埃的舆论处在一种奇怪的状态之中。

公众错了，被嫉妒者引入歧途，可究竟该怎么办呢？

德·莱纳夫人曾有过瞬间的幻想，于连接受瓦勒诺先生的聘请，留在维里埃。然而这已不是去年那个单纯羞怯的女人了；她的致命的激情、她的悔恨已使她变得聪明。她听着丈夫讲，很快便痛苦地确认，一次至少是暂时的别离不可避免。“离开我以后，于连会再度坠入他那野心勃勃的计划中去，对于一无所有的人来说，这些计划是那样地自然。可我呢，伟大的天主啊！我这样富有，可是对我的幸福又这样地无用！他会忘掉我的。他那么可爱，会有人爱他，他也会爱别人。啊！不幸的女人……我有什么可抱怨的呢？苍

天是公正的，我未能中止罪恶，将功补过，苍天剥夺了我的判断力。我本可以用钱收买爱丽莎，这是再容易不过的事了。我甚至不肯想一想，爱情产生的疯狂的想象占去了我全部的时间。我完了。”

有一件事使于连感到震惊，他把离别的可怕消息告诉德·莱纳夫人，居然没有遭到任何自私的反对。看得出来，她竭力克制，不让自己哭出来。

“我们需要坚强，我的朋友。”

她剪下一缕头发。

“我不知道我将来会怎么样，”她说，“但是，如果我死了，答应我永远不忘记我的孩子们。无论你离得远还是离得近，请设法把他们培养成有教养的人。如果有一次新的革命，所有的贵族都会被扼死，他们的父亲可能会因为杀死那个藏在屋顶上的农民而流亡他乡。请照顾这个家……伸出你的手。永别了，我的朋友！这是最后的时刻。做出这一重大牺牲之后，我希望我在众人面前有勇气想到我的名誉。”

于连本来等着种种绝望的表示。这番告别的简单打动了她。

“不，我不能这样接受您的告别。我要走，他们要我走；您也要我走。可是，我走后三天，我会夜里回来看您。”

德·莱纳夫人的生活顿时改观。于连是真的很爱她了，因为是他自己想回来看她。

她那可怕的痛苦变成了她有生以来所体验过的最强烈的快乐。对她来说，一切都变得容易了。肯定能重见她的朋友，这使这最后的时刻不再是令人心碎的了。从这时起，德·莱纳夫人的举止和她的表情一样，高贵、坚定、十分得体。

德·莱纳先生很快就回来了，他气疯了。他终于向他妻子谈到两个月前收到的那封匿名信。

“我要把它带到‘夜总会’去，让大家都看看，这是卑鄙的瓦勒诺写的，是我把他从一个乞丐变成维里埃最富有的市民之一。我要公开地让他出丑，然后跟他决斗。这太过分了。”

“我可能成为寡妇，伟大的天主：德·莱纳夫人想。然而几乎同时，她又自语：“我肯定能阻止这场决斗的，如果我不阻止，我将成为谋害我丈夫的凶手。”

她从未如此巧妙地照顾他的虚荣心。不到两个钟头，她就让他看到，而且还是通过他自己找出的理由，他应该对瓦勒诺表示出比以往更多的友情，甚至把爱丽莎请回家。

德·莱纳夫人决定再见这位给她带来种种不幸的姑娘，是需要些勇气的。不过，这主意是于连的。

经过三、四次引导，德·莱纳先生终于怀着破财的痛苦认识到，他最难堪的是让于连在维里埃全城纷纷议论的时候去当瓦勒诺的孩子们的家庭教师。很明显，接受乞丐收容所所长的聘请对于连有利。相反，于连离开维里埃去贝藏松神学院或第戎神学院，对德莱纳先生的荣誉至关重要。可是如何能让他下定决心呢？此后他在那里如何生活呢？

德·莱纳先生眼看看就要做出金钱的牺牲，比她妻子还要绝望。至于她，经过这次谈话，已经取得勇者的地位：倦于生活，服下一剂曼陀罗，顺其自然，万念俱灰。弥留之际的路易十四即如是说：“吾为王时。”妙哉此言！

第二天一大早，德·莱纳先生接到一封匿名信。此信的文笔极具侮辱

性。与他的处境相应的那种最粗俗的词语随处可见。这是某个下等的嫉妒者的作品。这封信又让他起了找瓦勒诺先生决斗的念头。很快，他勇气倍增，想马上就干。他独自出门，到武器店买了几把手枪，让人装上子弹。

“总之”，他暗自说道，“即使拿破仑皇帝的严厉的行政管理制度回到世上，我也没有一个苏是诈骗来的，可以受到指责。我最多是曾经视而不见罢了，但是我抽屉里有不少信件允许我这样做。”

德·莱纳夫人被她丈夫的这股憋着的怒火吓坏了，她又想起了那个她费了好大的劲儿才推开的当寡妇的不祥念头。她和他关在房里，她跟他谈了好几个钟头，没有用，新的匿名信已使他拿定主意。最后，她终于把一种勇气转化成另一种勇气，把给瓦勒诺先生一记耳光转化成供给于连在神学院一年膳宿费用六百法郎。德·莱纳先生千百次地诅咒那一天，那一天他竟心血来潮想弄个教师到家里来，便将匿名信置诸脑后了。

他有了一个主意，心中稍觉快慰，但他未向妻子提起，他想利用年轻人好幻想的心理巧妙地让他保证拒绝瓦勒诺先生的提议而接受一笔数目小些的钱。

德·莱纳夫人的困难大得多，她得向于连证明，为了她丈夫的面子而牺牲了收容所所长公开提出的八百法郎的工作，他可以接受一点补偿而问心无愧。

“可是，”于连总是说，“我从不曾哪怕是一时地有过接受这提议的打算。您已让我习惯于高雅的生活，那些人的粗俗我受不了。”

残酷无情的贫困用它的铁手迫使于连的意志就范。他的骄傲使他产生一种幻想，只把维里埃市长提供的这笔钱作为借款接受，并出具一张借据，五年内归还本息。

德·莱纳夫人有几千法郎一直藏在小山洞里。

她战战兢兢地把这些钱送给他，深信会遭到他愤怒的拒绝。

“您想让我们的爱情的回忆变得丑恶可憎吗？”于连对她说。

于连终于离开了维里埃。德·莱纳先生很高兴；在接受他的钱那个要命的时刻，于连觉得这牺牲不堪承受。他断然拒绝了。德·莱纳先生热泪盈眶，一下子抱住了他。于连要求他开一张行为良好的证明，他欣喜若狂，一时竟找不到足够漂亮的词句来称赞于连的品行。我们的主人公有五个路易的积蓄，打算再向富凯要同样数目的一笔钱。

他很激动。然而，他刚走出他留下那么多爱情的维里埃法里，就只想目睹贝藏松这样一座省府，一座军事重镇的幸福了。

在这短短三天的离别中，德·莱纳夫人为爱情的一种最残酷的失意所骗。她的日子还过得去，在她和极端的不幸之间还有最后再见一次于连的希望。她一小时一小时、一分钟一分钟地计算着。终于，第三天夜里，她听见远处有约好的信号。于连经历了千难万险，出现在她面前。

从这一刻起，她就只有一个念头，“这是我最后一次见他了。”她没有对情人的殷勤作出回应，倒像是一具还剩一回气的僵尸。她强迫自己说她爱他，可那笨拙的神情几乎证明了恰正相反。什么也不能使她摆脱永久分离的残酷念头。多疑的于连一时间以为自己已被遗忘。他因此说出一些带刺的话，他得到的只是静静流淌的大滴大滴泪珠和近乎痉挛的握手。

“可是，伟大的天主啊！您怎么能指望我相信您呢？”对他情人的冷冰冰的分辩，于连回答道，“您对德尔维夫人、对一个普通的熟人都会表现出

百倍的真诚友情呀。”

德·莱纳夫人呆呆地，不知如何回答：

“没有人比我更不幸了……我想我要死了……我觉得我的心已冻住了……”

这是他能得到的最长的回答。

天快亮了，不能不走了，德·莱纳夫人的眼泪完全止住了。她看见他把绳子系在窗户上，一声不吭，也没有吻他。于连徒然地对她说：

“我们终于到了您那么希望的地步。从今以后您可以毫无悔恨地生活了。您的孩子们稍微有点儿不舒服，您再不会以为只能在坟墓里见到他们了。”

“您不能拥抱斯坦尼斯拉，我很难过，”她冷冰冰地说。

这具活僵尸的毫无热情的拥抱深深地震动了于连，他走了几里地还不能想别的事情，他的心已受伤，他在翻越高山之前，频频回首，直到看不见维里埃的钟楼为止。

第二十四章 省会

终于，他看见远处山上有些黑色的围墙，那是贝藏松的堡垒。他叹了口气：“如果我来到这座军事重镇，为的是在受命保卫它的一个团里当一名少尉，那是多么地不同啊！”

贝藏松不仅仅是法国最漂亮的城市之一，还拥有许多有勇气有才智的人。然而于连只是一个小小的农民，根本无法接近那些出类拔萃的人物。

他从富凯那里拿了一套便服，他就是穿着这套衣服走过吊桥的。他的脑海里装满了一六七四年围城战的历史，想在被关进神学院之前看看那些城墙和堡垒。他有二、三次险些让哨兵抓起来，他进入工兵部队为了每年能卖上十二或十五法郎的干草而让行人止步的区域内了。

有好几个钟头，他的所见尽是高墙、深沟和样子吓人的大炮，后来他走到林荫大道上的咖啡馆前。他赞叹不已，呆住不动了，他明明看见两扇大门上方写着咖啡馆几个大字，还是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他竭力克制胆怯，大着胆子进去，那间大厅长三、四十步，天花板至少高二十尺。这一天，在他后来，一切都如仙境一般。

大厅里正在进行两场台球赛。侍役们喊着点数，玩球的人围着桌子跑来跑去，周围挤满观众。一股股烟从所有的人的嘴里喷出，把他们裹在蓝色的云雾中。这些人高大的身躯，笨重的举动，浓密的颊髯，裹在身上的长长的礼服，都吸引着于连的注意。这些古代 Bisontium 的子孙们一说话就嚷嚷，做出一副纠纠武夫的样子。于连看得呆了，他满脑子装的都是像贝藏松这样一个大都会的宏伟和壮丽，他一点勇气也没有了，连向那些目光高傲喊着台球点数的先生们要一杯咖啡都不敢。然而，柜台里面的那位小姐早已注意到这位年轻乡绅迷人的面庞，他此刻正站在离炉子三步远的地方，臂下夹着一个小包裹，端详着用白石膏制成的国王胸像。这位小姐是个高高的弗朗什一孔奉人，身材极好，穿着打扮足以为一间咖啡馆生色，她已经用只想让于连

一个人听见的声音轻轻喊了两遍：“先生！先生！”于连看见一双极温柔的蓝色大眼睛，原来叫的正是他。

他急忙走近柜台和那漂亮姑娘，仿佛向敌人冲锋似地。他的动作太大，包裹掉了。

我们的这位外省人会引起巴黎的年轻中学生们怎样的怜悯啊，他们十五岁上就已知道气概非凡地进咖啡馆了。然而，这些孩子尽管十五岁上那么老练，到了十八岁却转向平庸。人们在外省看到的那种充满激情的胆怯有时却能得到克服，这时，它就会教人有志气。于连走近那位如此美丽的姑娘。“我得跟她说真话，”他想。于连战胜了胆怯，变得勇敢了。“夫人，我生平第一次来贝藏松；我很想要一片面包和一杯咖啡，我付钱。”

小姐嫣然一笑，随即脸红了；她害怕那些打台球的人会拿这漂亮的小伙子打哈哈开玩笑。他要是给吓着了就不来了。

“您坐在这儿，靠近我，”她指着一张大大理石桌子说，这张桌子差不多完全被突出在大厅中的巨大的桃花心木柜台遮住。

小姐朝柜台外俯下身，这使她有机会展开她那美妙的躯体。于连注意到了，他全部的想法顿时改变。美丽的小姐在他面前放了一只杯子、糖、一小块面包。她拿不定主意是否叫一个侍者来倒咖啡，她知道侍者一来，她和于连的单独谈话便告结束。

于连陷入沉思，比较着这位快活的金发美人和常常使他激动的某些回忆。他想到他曾经成为对象的那种激情，他的胆怯几乎被一扫而光。美丽的小姐不多时便在于连的目光中看出他的心思。

“烟斗冒出的烟呛得您咳嗽，明天早晨八点钟以前来吃饭吧，那时候差不多只我一个人。”

“您叫什么？”于连问，温柔的微笑中带着恰到好处的羞怯。

“阿芒达·比奈。”

“您允许我一个钟头以后给您寄送一个跟这个一样的包裹吗？”

美丽的阿芒达想了想。

“有人监视我，您要求我做的事可能会连累我；不过，我把我的地址写在一张纸片上，您贴在包裹上。大胆地寄给我吧。”

“我叫于连·索莱尔，”年轻人说，“我在贝藏松既没有亲戚，也没有熟人。”

“啊！我明白了，”她高兴地说，“您是来上法律学校的？”

“唉！不是，”于连答道，“人家送我进神学院。”

阿芒达的脸色变了，蒙上一重最彻底的失望；她叫来一位侍者：她现在不害怕了。

侍者给于连倒咖啡，看都不看他一眼。

阿芒达在柜台收款；于连很得意，他居然敢说话了；这时，一张台球桌上吵起来了。

打台球的人的争吵和抗辩声在大厅里回荡，嘈嘈杂杂响成一片，使于连感到惊奇。阿芒达不知想到哪里去了，垂下了眼睛。

“如果您愿意，小姐，”于连突然很自信地说，“我就说我是您的表弟。”

这小小的专断神气，正中阿芒达的意。“这不是一个微不足道的年轻人呀。”她想。

“我是从第戎附近的让利来的；您就说您也是让利的，是我母亲方面的

表亲。”

“我记住了。”

“夏天，每星期四、五点钟，神学院的先生们从咖啡馆门前走过。

“如果您还想看我，我经过的时候，您手里就拿着一束紫色茧。”

阿芒达惊奇地望着他，她的目光把于连的勇敢变成了鲁莽；不过，他说话的时候还是大红着脸：

“我感觉到我是用最强烈的爱情爱着您。”

“说话小点声呀，”她对他说，很害怕的样子。

于连在韦尔吉找到过一卷不成套的《新爱洛缇斯》，他想回忆起里面的句子。他的记忆力很好使，他对着心醉神迷的阿芒达背了十分钟的《新爱洛缇斯》，正当他对自己的勇敢感到高兴的时候，美丽的弗朗什—孔泰姑娘的脸突然变得冷若冰霜。她的一个情夫出现在咖啡馆门口。

他吹着口哨，晃着肩膀，走近柜台看了于连一眼。于连的想象力总是走极端，此刻只装着决斗的念头。他的脸煞白，推开杯子，显出一副坚定的神情，十分专注地看着他的情敌。那情敌低下头，随意在柜台上倒了一杯烧酒。阿芒达使了个眼色，命令于连也垂下眼睛。他服从了。他原地不动，足有两分钟，脸色苍白，神态果决，一心只想着将要发生的事；此时的于连的确很出色。那情敌对于连的眼睛感到惊奇，他一口喝干那杯酒，跟阿芒达说了句话，把手插进宽大的礼服两侧的口袋里，走近一张台球桌，一边还喘着粗气，看了于连一眼。于连大怒，站了起来，可是他不知道要显得傲慢无礼该怎么做。他放下小包裹，尽量地大摇大摆，走近那张台球桌。

谨慎对他说：“刚到贝藏松就决斗，教士的职业算完了。”然而没有用。

“管它呢，日后不会有人说我放过了一个无礼之徒。”

阿芒达看见了他的勇敢；这勇敢和他举止的天真适成有趣的对照；一时间她喜欢他更甚于那个穿礼服的高个子青年。她站了起来，一边还装作眼盯着街上走过的一个人。

迅速地站在他和台球桌之间。

“别斜着眼看这位先生，他是我姐夫。”

“这与我何干，他看了我。”

“您想让我难过吗？的确，他看了您，也许他还要过来跟您说话呢。我刚才跟他说您是我母亲那边的亲戚，从让利来。他是弗朗什—孔泰人，在这条勃民第大路上，他从来没有去过比多尔更远的地方；因此您想说什么就说什么，不必害怕。”

于连还在犹豫；站柜台的女人所具有的想象力给她提供了大量的谎言，她又补充道：

“他是看了您，可那是在他向我打听您的时候；他是一个对谁都粗鲁无礼的人，他不是存心侮辱您。”于连的眼睛随着那个所谓的姐夫，看见他买了一个号码牌，到两张球桌中较远的那一张上去玩。于连听见他那粗嗓门气势汹汹地喊道：“我来开球。”他急忙绕到阿芒达小姐身后，朝台球桌走了一步。阿芒达抓住他的胳膊：

“先把钱付给我，”她对他说。

“是的，”于连想，“她怕我不付钱就走。”阿芒达跟他一样激动，满脸通红；她尽可能慢地给他找钱，反复地低声说：

“立刻离开咖啡馆，否则我就不爱您了；其实我是很爱您的。”

于连确实出去了，但是慢慢悠悠的。“我也喘着粗气盯着这个粗鲁的家伙看，”他反复对自己说，“这难道不是我的责任吗？”他拿不定主意，在咖啡馆前的大街上转了一个钟头；他看那人是不是出来。那人没有露面，于连也就走了。

他到了贝藏松才几个钟头，就已经有了一桩懊悔的事了。那位老军医不顾身患风湿病，曾经给他上过几次剑术课，这是于连可以用来发泄怒气的全部本领。假使他知道除了打耳光还有别的方式表示生气的话，剑术欠佳也就没什么了；万一动起拳头，他的情敌是个庞然大物，肯定会把他揍一顿并打翻在地的。

“对于像我这样的可怜虫来说，”于连心想，“没有保护人，没有钱，神学院和监狱区别不大。我得把我的便装存在某个旅馆里，然后穿上黑衣服。万一我能离开神学院几个钟头，我可以穿上便装去会阿芒达小姐。”于连想得挺美，可是他走过所有的旅馆，一家也不敢进。

最后，他再次走到大使饭店门前，他的不安的眼睛碰上了一个胖女人的眼睛，这女人还相当年轻，肤色鲜丽，神情幸福而快活。他走近她，讲了他的事情。

“当然可以，我漂亮的小神甫，”大使饭店的老板娘对他说，“我保存您的便装，还经常掸掸灰尘。这样的天气，把一件毛料衣服扔在那儿不管，那可不行。”她拿起一把钥匙，亲自带他到一个房间里，让他把留下的东西写一个清单。

“仁慈的天主，索莱尔先生，您的气色真好啊，”于连下楼走向厨房时，胖女人对他说，“我去给您准备一顿好饭菜，而且，”她又低声说，“别人都付五十苏，您只要付二十苏；因为您得好好照顾您那小钱袋啊。”

“我有十个路易，”于连有点儿得意地答道。

“啊！仁慈的天主：善良的老板娘警觉起来，“别这么大声说话，贝藏松坏人多的是。一转眼就会让人偷去的。特别是绝不能进咖啡馆，那里面尽是坏人。”

“真的！”于连说，老板娘的话引起他深思。

“别的地方别去，就到我这儿，我给您煮咖啡。记住，您永远可以在这儿找到一个朋友和一顿二十苏的好饭菜；我想，这就说定了。去吃饭吧，我亲自伺候您。”

“我吃不下了，”于连对她说，“我太感动了，出了您的门我就要进神学院了。”

善良的女人把他的口袋塞满食物才放他走。终于，于连朝那个可怕的地方走去；老板娘站在门口，给他指路。

第二十五章 神学院

他远远地看见门上的镀金铁十字架，慢慢走近，两条腿好像不听使唤了。“这儿就是进去就出不来的那座人间地狱了！”最后他还是拉了门铃。铃

声好像在一个荒僻的地方回响。过了十分钟，一个脸色苍白身穿黑衣的人来给他开门。于连看了看他，立刻垂下眼睛。这个看门人相貌奇特。眼珠突出，绿色，圆如猫眼；眼皮周边不动，表示不可能有任何同情心；嘴唇薄，呈半圆形，裹在前突的牙齿上。然而，这相貌显示的并非罪恶，而是那种彻底的冷漠，它远比罪恶更让年轻人感到恐怖。于连匆匆一瞥，能从这张虚诚的长脸上猜，到的唯一感情，乃是极度轻蔑人们可能跟他说的与天国利益无关的那些话。

于连鼓了鼓劲，抬起眼睛，说他想求见神学院院长彼拉先生，那声音由于心跳而颤抖。黑衣人不说话，示意跟他走。他们爬了两层楼，宽阔的楼梯装有木栏杆，楼梯板已经弯曲变形，朝着与墙壁完全相反的方向倾斜，仿佛随时都会倒坍，一扇小门，门上有一个公墓用的漆成黑色的白木大十字架。这扇门很困难地打开，看门人让他进入一个阴暗低矮的房间，墙壁刷了白灰，挂着两幅大画，因年久而发黑。于连被单独留下；他给吓呆了，心剧烈地跳动；他要是敢哭，一定会感到幸福，死一般的沉寂笼罩着整座房子。

一刻钟以后，他觉得过了一整天，那个相貌可怖的看门人出现在房间另一端的一个门口，还是不肯说话，只示意他往前走，他进入一个房间，比刚才那间还大，光线很差。

墙也刷成白色，但是没有家具。只是在靠门的一角，于连经过时见有一张白木床，两把草垫椅子，一把没有坐垫的枞木小扶手椅。在房间另一端，在一扇玻璃发黄、窗台上摆着脏兮兮的花瓶的小窗户旁边，他发现一个人身穿一件破旧的道袍，坐在桌子前面；他好像很生气，面前一大堆方纸片，他一张张拿起，写上几个字，然后理好放在桌子上。

他没有觉察到于连进来，于连在房间中央站着不动，看门人把他留在那儿之后就出去了，并关上了门。

十分钟就这样过去了，穿着破烂的那个人一直在写。于连又激动又害怕，好像立刻就要倒下。一位哲学家会说，也许他错了：这是丑给予一个生来爱美的灵魂的强烈印象。

写字的人抬起了头；过了一会儿，于连才觉察到，甚至他看见了之后，依然呆立不动，仿佛受不住望着他的那可怕的目光，魂飞魄散了一般。于连的眼睛模糊不清，依稀看见一张长脸，上面布满红色的斑点，只是前额还让人看见一片死一般的苍白。红色的脸颊和白色的前额之间，闪动着两只黑黑的小眼睛，足以令最勇敢的人胆寒。这前额宽广的轮廓被一片厚、直、煤玉般黑的头发勾勒出来。

“请走近些，行还是不行？”那人终于说话，很不耐烦。

于连步子不稳地往前走了走，眼看着要倒，脸色是从未有过的苍白，终于在距摆满方纸片的小白木桌三步远的地方外下了。

“再近些，”那人说。

于连又往前走了走，伸着手，仿佛要找什么东西好扶着。

“您的名字？”

“于连·索莱尔。”

“您大大地迟到了，”那个人说，又用一种可怕的目光盯住他。

于连受不了这目光，伸手像要扶住什么，一下子直挺挺地倒在地板上。

那人摇铃。于连只是眼睛不能用，没有力气动弹，还听得见有脚步声走近。

有人把他扶起，让他坐在白木小扶手椅上。他听见那个可怕的人对看门人说：

“看样子他是癫痫病犯了，这下可全了。”

于连能睁眼了，那个红脸人又写上了，看门人已经不见。“我得鼓起勇气，”我们的主人公说，“尤其要藏住我的感觉（他感到一阵强烈的恶心）；如果我出了意外，天知道人们会把我怎么想。”那人终于不写了，斜眼看着于连：

“您能回答我的问话了吗？”

“是的，先生，”于连有气无力地答道。

“啊！这太好了。”

黑衣人半直起身，吱地一声拉开纵木桌的抽屉，很不耐烦地找一封信。他找到了，慢慢地坐下，又看了看于连，那神气像是要把于连仅余的生命夺走：

“您是谢朗先生荐来的，他显教区最好的本堂神甫，世上仅有的有德之人，我三十年的朋友。”

“啊！我是在荣幸地和彼拉先生谈话，”于连用半死不活的声音说。

“那还用说，”神学院院长顶了他一句，生气地看了看他。

他那小眼睛突然加倍地明亮，嘴角的肌肉不自主地动了动。那正是老虎事先品味吞噬猎物的乐趣时的样子。

“谢朗的信很短，”他像是自言自语，“聪明人无须多言，现在的人不会写短信了。”他高声念道：

“我向您介绍本堂区的于连·索莱尔，我为他施洗已近二十年，他是一个富裕木匠的儿子，然乃父什么也不给他。于连将是天主的葡萄园里一名出色的工人。记忆力、理解力不乏，思考力亦有。他的志向将会持久吗？真诚吗？”

“真诚！”彼拉神甫带着一种惊奇的神气重复道，看了看于连，不过神甫的目光不像刚才那样毫无人性了，“真诚！”他放低声音重复道，又念：

“我请求您给予连一份助学金；他会经过必要的考试而得到的。我教过他一点神学，即博须坎、阿尔诺、弗勒里的古老、有益的神学。如果此人不合适，请即送回我处；您很熟悉的那位乞丐收容所所长愿出八百法郎聘他为孩子们的家庭教师。——我的内心是平静的，感谢天主。我已习惯于可怕的打击。Valeetme ama。”

彼拉神甫念到签名，放慢了声音，叹了口气，念出“谢朗”两个字。

“他是平静的，”他说，“的确，他的德行当得起这个酬报；但愿到了那一天，天主也能给我同样的酬报。”

他望着天，划了个十字。看到这个神圣的手势，于连感到那种一进入这座房子就让他周身冰凉的极度恐惧开始缓解了。

“我这里有三百二十一个期望从事最神圣的职业的人，”彼拉神父终于说道，口吻严厉却并不凶恶，“只有七、八个是谢朗神甫那样的人推荐来的，因此，在这三百二十一个人当中，您将是第九位。不过，我的保护既非偏袒，亦非姑息，而是对罪孽加倍的关注和严厉。去锁上门。”

于连走得艰难，总算没有倒。他注意到门旁有一扇小窗户，开向田野。他望了望那些树，仿佛看见了老朋友，感到很舒服。

“LoquerisenlinguamLatinam？（您能说拉丁语吗？）”他回来时，彼拉

神甫问。

“Ita, pateroptime (是的,我杰出的神甫),”于连答道,缓过来一点了。当然,这一个钟头以来,他觉得世上没有人比彼拉神父更不杰出了。

谈话继续用拉丁语进行。神甫的眼睛的表情渐渐变得温柔,于连也恢复了几分冷静。

“我真软弱,”他想,“竟让这美德的外表吓住了:此人不过是马斯隆先生一类的骗子罢了。”于连庆幸已把差不多全部的钱都藏在了靴子里。

彼拉神甫考察于连的神学,对其知识的广度感到惊讶。特别问到《圣经》,就更感到惊讶了。但是,问到那些教宗的学说时,他发现于连几乎连圣杰洛姆、圣奥古斯丁、圣波纳凡杜、圣巴齐尔等人的名字都茫然无知。

“事实上,”彼拉神甫想,“这就是我一向指责谢朗的致命的新教倾向。对《圣经》的深入了解,过于深入的了解。”

(于连刚刚不待问就谈到这一主题,谈到《创世纪》和《五经》的真正写作时间。)

“此种对于《圣经》的无休止的论辩,”彼拉神甫想,“除了引向个人研究,即最可恶的新教教义,还会引向什么呢?而且除了这种轻率的学问之外,对于能够抵消这种倾向的教宗们一无所知。”

问到教皇的权威时,神学院院长的惊讶更是没有边际了,他本来以为于连会答以古代法国教会的一些训戒,谁想年轻人却向他大背德·迈斯特先生的书。

“这谢朗真是个怪人,”彼拉神甫想;“让他看这本书是为了教他如何嘲笑这本书吗?”

他询问于连,想看出他是否真的相信德·迈斯特先生的理论,但是白费力气。年轻人只是根据记忆来回答。从这时起,于连确实很不错,他觉得能够控制自己了。经过长时间的考试,他觉得彼拉先生对他的严厉不过是做样子罢了。事实上,神学院院长十五年来给自己定下对待学神学的学生要庄重严厉的原则,否则他早以逻辑的名义拥抱于连了,他觉得于连的回答何等清晰、准确、鲜明啊。

“果然是一个精神勇敢而健全的人,”他对自己说,“只是 cor-pusdebile (身体虚弱)。”

“您常常这样摔倒吗?”他用法语问于连,同时用手指了指地板。

“这是有生以来第一次,看门人的脸把我吓坏了,”于连的脸红得像个孩子。

彼拉神甫几乎要微笑了。

“这就是世间浮华所产生的后果;看来您已习惯了笑脸,那是谎言的真正舞台。真理是严峻的,先生。而我们在此间的任务不也是严峻的吗?您必须注意使您的良心警惕这种弱点:对外表的无用的优美过于敏感。

“如果推荐您来的,”彼拉神甫带着明显的愉快又说起了拉丁文,“如果推荐您来的不是谢朗神甫那样的人,我就用人世间的您过于习惯的那种浮华的语言跟您谈话了。

我要对您说,您要求的全额助学金乃是世上最难得到的东西。但是,谢朗神甫使徒般工作了五十六年,假使他不能在神学院里支配一份助学金,那他得到的报酬就未免太少了。”

说完这些话,彼拉神甫告诫于连,不经他同意,不要参加任何团体或

秘密修会。

“我用名誉保证，”于连说，像个正直的人那样心花怒放。

神学院院长第一次笑了。

“这个词在这里不合适，”他说，“它太让人想起世间人们的虚荣了，正是这种虚荣引导他们犯下那么多错误，常常还犯下罪恶。根据圣庇护五世的 *Unam Ecclesiam* 谕旨第十七段，您应该对我有绝对服从的义务。我是您教会里的尊长。在这座房子里，听见，我亲爱的儿子，就是服从。您有多少钱？”

“果然不出所料，”于连心想，“叫亲爱的儿子就为的是这个。”

“三十五法郎，我的神甫。”

“仔细记下钱是怎么用的，要向我汇报。”

这次艰难的会见长达三个钟头；于连把看门人叫来。

“把于连·索莱尔安置在一〇三室，”彼拉神甫对那人说。

出于很大的器重，他让于连独居一室。

“把他的箱子提过去，”他补了一句。

于连垂下眼睛，看见他的箱子就在门前；他三个钟头以来一直在看它，居然没有认出它来。

到了一〇三室，这是这座房子最上一层的一十八尺见方的小房间，于连注意到房间朝向城墙，越过城墙可以看见美丽的平原，杜河在它和市区之间流过。

“多么迷人的景色！”于连叫了起来；他这样自言自语，但是感觉不到这些词表达的东西。在他来到贝藏松这段短短的时间里，他的感觉太强烈，把他的体力都耗尽了。

他在窗口附近、斗室内唯一一把木椅上坐下，立刻酣睡起来。他没有听见晚餐的钟声，也没有听见圣体降福仪式的钟声；别人把他忘了。

第二天早上，当第一道阳光将他照醒时，发现自己躺在地板上。

第二十六章 人世间或富人缺什么

他急忙刷衣服，下楼，还是迟到了。一位学监严厉地责备他。于连并未设法为自己辩解，反而把胳膊往胸前一叉：

“*Peccavi, pater optime*（我的神甫啊，我犯了罪，我认错）。”他面带懊悔的神情说。

这个开端大获成功。学生中的那些精明人一眼便看出，他们要与之打交道的人可不是个初入道的新手。休息的时候，于连看见自己成为众人好奇的对象。然而他们从他那里得到的只是克制与沉默。根据他给自己定下的格言，他把他的三百二十一个同学都看作敌人，在他眼中，最危险的敌人乃是彼拉神甫。

几天后，于连要选择忏悔神甫了，人家给了他一份名单。

“嘿！仁慈的天主！他们把我当成什么人了，”他心里说，“他们以为我不明白开口意味着什么吗？”他选择了彼拉神甫。

他没有料到，这竟是决定性的一步。神学院有一个小修士，年纪很轻，维里埃人，第一天就说是他的朋友，告诉他假如选副院长卡斯塔奈德先生，也许是更为谨慎的行动。

“卡斯塔奈佛神甫是彼拉先主的敌人，人家怀疑彼拉先生是詹森派，”小修士俯在他耳畔补充说。

我们的主人公自以为谨慎，可是他开始时走的那几步，例如选择忏悔神甫，全都是鲁莽之举。富于想象的人所特有的自负将他引入歧途，他把意图当成事实，还自以为是个老练的伪君子呢。他真是疯了，居然自责使用了以柔克刚之术片取得了成功。

“唉！这是我唯一的武器！换一个时代，”他对自己说，“我会面对敌人用有力的行动来挣我的面包。”

于连对自己的行为很满意，环顾左右，发现到处都是最纯洁的美德的表象。

八到十个修士生活在圣洁的气氛中，都像圣女德肋撒和在亚子宁山脉的维尔纳山顶上受五伤时的圣方济各一样，见过幻象。不过这是一大秘密，他们的朋友绝口不谈。这几位见过幻象的年轻人几乎总是呆在医务室里：其他一百来位将顽强的信仰和不倦的勤奋结合起来。他们用功到了病倒的程度，不过所获无多。两三位真有才能者脱颖而出，其中有一位叫夏泽尔，不过于连觉得他们讨厌，他们也觉得于连讨厌。

三百二十一个修士中剩下的就都是些粗俗之辈了，他们也拿不准是不是懂了那些整天背来背去的拉丁词。他们几乎都是农家子弟，宁肯靠背拉丁文挣面包而不愿意在土圪垯里刨食吃。根据这一观察，于连从最初几天起就发誓迅速取得成功。“在任何事业中，都需要聪明人，因为总是有事情要做，”他想，“在拿破仑治下，我可能当个副官；而在这些未来的本堂神甫中，我则要当代理主教。”

“所有这些可怜虫，”他继续想，“从小就干粗活，他们在来到这里之前，吃的是黑面包，啃的是有凝块的牛奶，住的是茅草屋，一年只能吃五、六回肉。像那些古罗马的士兵，把打仗当休息，这些粗俗的农民对神学院的好饭菜高兴得不得了。”

从他们暗淡的眼睛里，于连只看到饭后被满足的肉体需要和饭前焦急难耐的肉体快乐。他就是应该在这样一些人中间脱颖而出，然而于连不知道，他们也不肯告诉他，在神学院学习教理、圣教史等不同课程，如果取得第一名，在他们看来不过是一桩辉煌的罪孽罢了。自打有了伏尔泰，自打实行两院制政府，说到底那不过是怀疑和个人研究，给民众的思想带来自疑这种坏习惯，法国教会好像懂得了书籍乃是它的真正敌人。在它看来，心灵的服从就是一切。在学习、甚至圣洁的学习中取得成功，更认为是可疑的，而且也并非没有充分的理由。谁能阻止西埃耶斯或者格雷古瓦那等杰出的人投奔另一方！

教会心惊胆战，就去依附教皇，仿佛那是获救—的唯一机会。唯有教皇还能试一试去瓦解个人研究，用教廷里那些仪式的虔诚盛大来影响上流人士的厌倦病态的精神。

这种种事实，于连看得半明半暗，而在神学院里说出来的话又都力图使之成为谎言，他陷入深深的忧郁之中。他很用功，很快学到一些对一个教士很有用但他看来很虚假的东西，他颇不感兴趣。他认为也没有别的事情可

做。

“难道全世界的人都把我忘了？”他常想。他不知道彼拉神甫收到但烧掉过几封盖有第戎邮戳的信，信的用词最为得体，但却透出最为强烈的激情。巨大的悔恨似乎在遏制他们的爱情。“这样更好”，彼拉神甫想，“至少这年轻人爱的不是一个不信宗教的女人。”

一天，彼拉神甫拆开一封信，有一半已被泪水浸得字迹模糊，那是一封诀别的信。

“终于，”信上对于连说，

“上天给我恩典，让我恨，不是恨铸成我的错误的人，他将永远是我在世上最爱的人，而是恨我的错误本身。牺牲已经做出，我的朋友。并非没有眼泪，您看到了。我应该为之献身、您也曾那样地爱过的那些人，他们的获救最为要紧。一个公正然而可怕的天主不会因他们的母亲犯了罪而对他们施行报复了。永别了，于连，公正地待人吧。”

信的这个末尾几乎完全看不清楚。信上给了一个在第戎的地址，但希望于连永远不回信或至少不要说出让一个幡然悔悟的女人听了脸红的话。

忧郁，加上承办八十个生丁一顿的午餐的人供应给神学院的低劣饭菜，已经开始影响到于连的健康。一天早晨，富凯突然出现在他的房间里。

“我总算进来了。为了看你，我已经来过贝藏松五次，这不怪你。总是碰钉子。我派了一个人守在神学院门口，见鬼，你怎么总是不出来？”

“这是我强加给自己的一个考验。”

“我发现你变多了。我总算又见到了你。两个像五法郎的漂漂亮亮的埃居刚刚让我知道我是个傻瓜，没有第一次来的时候就拿出来。”

两个朋友的话总也说不完，于连的脸色陡然一变，因为富凯说：

“顺便问一句，你知道吗？你的学生的母亲现在可虔诚啦。”

他说这话时神情轻快随便，但是这种神情却在一颗充满激情的心灵上留下奇特的印象，因为说者无意中搅动了听者最珍贵的隐衷。

“是的，我的朋友，最狂热的虔诚。有人说她去朝圣呢。但是，那个监视了谢朗先生那么久的马斯隆神甫可丢脸了，德·莱纳夫人不愿意向他忏悔。她到第戎或贝藏松做忏悔。”

“她来贝藏松，”于连说，额上泛起了红晕。

“经常来，”富凯不解地答道。

“你身上有《立宪党人报》吗？”

“你说什么？”富凯问。

“我问你有没有《立宪党人报》？”于连以最平静的口吻又问。“在这儿买要三十个苏一份呢。”

“什么！神学院里也有自由党！”富凯叫道。“可怜的法兰西！”他学着马斯隆神甫那伪善的声音和甜密的腔调，补了一句。

幸亏入院第二天，于连认为还是个孩子的那位小修士曾经跟他说了一句话，让他有了一个重大的发现，不然的话，这次来访可就要给我们的主人公留下深刻的印象了，自进入神学院以来，于连的行为不过是一连串在做假罢了。他时常痛苦地自嘲。

其实，他一生中的那些重大行动都实施得很巧妙，但他不注意细节，而神学院里那些精明人却只盯着细节。因此，他已在同学中被认作自由思想者了。一大堆琐细的行动出卖了他。

在他们看来，他肯定已经犯下这桩滔天大罪，他思想，他独立判断，而不是盲目地跟随权威和循例办事。彼拉神甫丝毫帮不了他；他在告罪亭之外没有跟他说过话，就是在告罪亭里也是听得少，说得少。如果他选了卡斯塔奈德神甫，情况就会大不一样。

于连察到干了一件傻事，也就不在烦闷了。他想到损失究竟有多大，为此，他略微打破了那种用以拒斥同学们的高傲而固执的沉默。于是他们开始报复了。他的趋奉遇到了近乎嘲弄的轻蔑。他这才知道，自打他进入神学院，没有一个钟头，尤其是休息的时候，不曾产生对他或不利的后果，不曾增加他的敌人的数目或者为他赢得几位真正有德或稍许不那么粗俗的修士的好感。需要弥补的损失很大，任务很艰巨。从此，于连的警惕就处于常备不懈的状态，他要为自己勾画一种全新的性格来。

比方说，他的眼睛的表情就给他带来不少麻烦。在这种地方人们都垂下眼睛，这并非没有道理。“我在维里埃时是多么自负啊！”于连想，“我自以为是在生活；其实那不过是为生活做准备罢了，如今我终于进入这个世界，我将发现直到我演完我的角色，我的周围永远布满了真正的敌人。每一分钟都要虚伪，”他继续想，“这有多难啊；这是要让赫拉克利斯的功绩黯然失色啊。现代的赫拉克利斯就是西克斯特五世，他用谦逊的态度骗了四十个红衣主教整整十五年，他们曾经看见过他年轻时的暴躁和高傲。

这么说，学问在这儿什么也不是啦，”他愤愤地自语道，“在教理、圣敦史等功课上取得进步只是表面上算数。在这方面他们说的那些话不过是让我这样的傻瓜落入陷阱。

唉，我唯一的长处是进步快，善于理解那些空话。是不是他们在内心深处也知道这些空话的真正价值？也和我有一样的看法？我真傻，居然还以此为骄傲：我老是得第一！这只能为我招来许多不共戴天的敌人。夏泽尔比我聪明，他总是在作文中说几句蠢话，使自己降到第五十几名；如果他得了第一名，那是出于疏忽。啊，彼拉先生的一句话，仅仅一句，对我该是多么有用啊。”

于连大彻大悟以后，先前厌烦得要命的那些长时间的苦行修练，如每周五次念珠、在圣心教堂唱圣歌，等等，等等，如今都变成最有兴味的行动时刻。于连严格地审视自己，特别是力争不夸大自己的能力，他不想学那些为他人作榜样的修士那样，一上来就时刻做出有意义的行动，也就是说证明某种基督教的完善。在神学院，有一种吃带壳溏心蛋的方式，更表明在宗教生活中取得的进步。

读者可能笑了，那就请他想想德里尔神甫被邀到路易十六宫廷的一位贵妇人家里午餐吃鸡蛋时所犯的种种错误吧。

于连首先试图做到无罪，这是年轻修士的一种状态，其走路的姿态、手臂和眼睛的动法等等实际上已无任何世俗气，但尚未表明他已全神贯注于来世的观念和今世的纯粹虚无。

于连不断地在走廊的墙上发现一些用炭书写的词句，例如：“与永恒的快乐或地狱里永恒的沸油相比，六十年的考验算什么？”他不再蔑视这些句子了，他明白应该不断地将其置于目前。“我这一生要干什么呢？”他想，“我将向信徒们出售天堂里的位子。

这位子如何能让他们看见呢？通过我的外表和一个俗人的外表之间的区别。”

经过数月不间断的努力，于连仍是一副思考的样子。他转睛动嘴的方式仍未表明随时准备相信一切、支持一切、甚至证之以殉道者的那种内在的信仰。于连看到在这方面那些最粗俗的农民胜过他，感到愤愤不平。他们没有思考的样子，那是有充分的理由的。

那种流露出一种随时准备相信一切容忍一切的狂热而盲目的信仰的面容，我们经常可以在意大利的修道院里看到，奎尔契诺已通过他的教堂画为我们这些俗人留下了先美的典型，为了有这样一张脸，于连什么样的努力不曾做呢？

在重大的节日里，修士们可以吃到红肠配酸白菜。于连的邻座注意到他对这种幸福无动于衷；这是他的最主要的罪行之一。他的同学们从中看到了最愚蠢的虚伪的一个丑恶的特征，再没有比这给他招来更多的敌人了。“看这个资产者，看这个倨傲的家伙，”他们说，“他假装鄙视最好的伙食，红肠配酸白菜！呸，无赖！骄傲的家伙！该下地狱的！”

“唉！这些年轻的农民，我的同学，对他们来说，无知乃是一种巨大的优点，”于连在泄气的时候大叫，“他们到了神学院，并没有世俗的思想需要老师加以纠正，而我带进神学院的世俗思想却多得可怕，无论怎么做，他们总能从我的脸上看出来。”

于连以一种近乎嫉妒的专注研究那些进神学院的年轻乡下人中最粗俗的人。当他们扒去粗布上衣换上黑袍子时，他们的教育就仅限于无限地尊敬现钱，像弗朗什 - 孔奉人所说的那样，干爽流动的金钱。

这是对现金这个崇高观念的神圣而英勇的表达方式。

这些神学院学生和伏尔泰小说中的主人公一样，他们的幸福首先在于吃得好。于连发现他们几乎人人都对穿细呢料衣服的人有一种天生的敬意。有这种观念的人对公正分配，例如法庭给予我们的那种公正分配，进行恰如其分的估价，甚至低估其价值。他们私下里常说：“跟一个大块头打官司能有什么好儿呢？”

“大块头”是汝拉山区的土话，表示有钱的人。政府是最有钱的，他们究竟多么地敬重，大家判断吧！

一提到省长的名字，就须报以含有敬意的微笑，否则，在弗朗什 - 孔奉的农民的眼里，就是一种轻率失礼，而轻率失礼在穷人那里很快就会受到没有面包的惩罚。

最初，于连因感到受人轻蔑而觉得喘不过气来，后来他却有了侧隐之心：他的大部分同学的父亲在冬天的晚上回到茅草屋里，常常是没有面包，没有栗子，也没有土豆。

“在他们眼里，”于连想，“幸福的人首先是刚刚吃过一顿好饭的人，其次是一个有一件好衣服的人，这有什么可奇怪的呢？我的同学们有坚定的志向，这就是说，他们在教士这职业中看到了一种持续长久的幸福：吃得好，冬天有一件暖和的衣服。”

有一次于连听见一个富有想象力的年轻同学跟同伴说：

“我为什么不能像西克斯特五世那样当教皇呢？他也放过猪呀。”

“只有意大利人才能当教皇，”那朋友说，“但是在我们中间肯定是靠抓阄来决定谁当代理主教、议事司铎、也许还有主教的。夏隆的主教 P……先生就是箍桶匠的儿子，正是我父亲干的那一行。”

一天，正上教理课，彼拉神甫打发人叫于连去。可怜的年轻人很高兴

能摆脱他身陷其中的那种肉体和精神的状态。

于连在院长先生那里又碰上了他进神学院那天使他如此害怕的那种接待。

“给我解释解释写在牌上的东西，”队长看着他说，看得他想钻到地底一去。

于连念道：

“阿芒达·比奈，长颈鹿咖啡馆，八时前。说你从让利来，是我母亲方面的表亲。”

于连看到了危险有多大，卡斯塔奈德神甫的密探从他那儿偷走了这个地址。

“我来这儿的那天，”他答道，只看着彼拉神甫的额头，因为他受不了他那可怕的目光，“我心惊胆战，谢朗神甫曾对我说这是一个充满了告密和各种坏事的地方；同学之间的侦察和揭发受到鼓励。上天也正愿如此，以合便向年轻的教士们展示生活就是这般模样，激起他们对尘世及其浮华的厌恶。”

“您居然在我面前说漂亮话，”彼拉神甫大怒，“小无赖！”

“在维里埃，”于连冷静地继续说道，“我的哥哥一有了嫉妒我的理由就打我……”

“谈正题，谈正题！”彼拉神甫嚷道，几乎气得发疯。

于连丝毫未被吓住，继续讲他的故事。

“那天我到了贝藏松，将近中午，我饿了，就进了一家咖啡馆。我心里充满了对这种世俗地方的厌恶，可是我想在那儿吃饭要比在旅馆便宜。一位太太，看上去是铺子的老板，见我初来乍到的样子，就动了怜悯之心。她对我说：‘我很为您担心，先生，贝藏松净是坏人。如果您碰上什么倒霉的事，就来找我吧，八点之前打发人到我这儿来。’”

如果神学院的看门人不肯替您跑腿，您就说您是我的表亲，从让利来……”

“您这番花言巧语是要核实的，”彼拉神甫嚷道，他已坐不住了，在房间里走来走去。

“回自己房间去吧！”

神甫跟着于连，把他锁在屋里。于连立刻检查箱子，那张要命的纸牌就是极细心地藏在箱底的。箱子里什么也不少，但有几处动了；不过他的钥匙可是从不离身的。“多么幸运，”于连想，“在我还是两眼一摸黑的那段时间里，卡斯塔奈德神甫常常好心地准我外出，我从未接受，现在我明白这好心是什么了。要是我抵挡不住诱惑，换了衣服去会美丽的阿芒达，我可就完了。他们未能用这种办法从所获情报中得到好处，为了不浪费这份情报，就拿它做了揭发材料了。”

两个钟头以后，院长派人来叫他。

“您没有撒谎，”院长对他说，目光不那么严厉了，“不过，保留这样的地址是不谨慎的，其严重性您还想象不出。不幸的孩子！也许十年以后，它会给您带来损害。”

第二十七章 初试人生

读者一定会允许我们对于连这一时期的生活提供很少明白而准确的事实。不是我们缺少事实，恰正相反；但是，他在神学院的所见所闻对于本书所竭力保持的温和色调来说也许是过于黑暗了。因某些事情而感到痛苦的同时代人回忆起来只能产生一种厌恶，扼杀了其它任何乐趣，甚至阅读一篇故事的乐趣。

于连试着做出一些虚伪的举动，但很少成功。他常常感到厌恶，甚至完全地气馁了。

他没有取得成功，而且还是在一种卑劣的职业中。哪怕一点点外界的帮助都足以使他重新振作起来，需要克服的困难并不很大；可是他像被遗弃在这汪洋大海中的一时孤舟，茕茕子立。“我就是成功，”他想，“也要和这样一群卑劣的人一起度过一生！一群饕餮之徒，一心只想着他们在餐桌上狼吞虎咽肥肉煎蛋，或者一群卡斯塔奈德神甫，对于他们，任何罪孽都不会过于卑劣！他们将会掌权；可是那要什么样的代价呵，伟大的天主！

“人的意志是强大的，我到处都读到这一点；然而靠它能克服这样的厌恶吗？那些伟人的任务是容易的；无论危险多么可怕，他们总觉得它是美的；然而除了我，谁又能理解包围着我的那一切有多丑恶呢？”

这是他一生中难以忍受的时刻。对他来说，到一个驻扎在贝藏松的漂亮团队去当兵，那是何等容易的事！他可以当拉丁文教师；他的生活所需是那样地少！不过，那可就没有前程了，对他的想象力来说，也就没有未来了，这等于是死亡。这就是他那些悲惨的日子中的一天详细情况。

“我是何等自负啊，经常庆幸自己与那些农家子弟不同！这下好了，我已有了足够的生活经验，看到了不同产生仇恨，”一天早晨，他对自己说，这个伟大的真理，刚刚通过他的一次最惨重的挫折展示在他面前。他做了一个礼拜的工作，竭力讨好一个生活在圣洁的气息中的修士。他跟他一道在院子里散步，谦卑地聆听那些让人站着都能睡着的蠢话。突然，暴风雨来了，响起一记闷雷，那位圣洁的修士粗暴地推开他，大声叫道：

“您听；这个世界上人人为了自己，我不愿意遭雷击；天主可以把您像个不信神者、像个伏尔泰那样用雷劈了。”

于连咬紧了牙，睁大眼睛望着雷电交加的天空，“如果我在风暴中睡觉，就活该被淹死！”于连叫道。“让我们试试去征服另一个学究吧！”

铃响了，是卡斯塔奈德神甫的圣教史课。那一天，面对着这些如此惧怕艰苦的工作和父辈的贫穷的年轻农民，卡斯塔奈德神甫教导说，政府，这个在他们眼中如此可怕的东西，只有根据天主派到地上的代理人的授权，才具有真实合法的权力。

“要用你们的圣洁的生活，你们的服从来使你们无愧于教皇的关怀，成为他手中的一根棍子吧，”他补充说，“你们将得到一个极好的职位，在那儿你们发号施令，不受监督；一个终身的职位，薪俸的三分之一由政府支付，其余的三分之二由受过你们的布道培养的信徒支付。”

下了课，卡斯塔奈德神甫在院子站住了。

“关于一个本堂神甫，完全可以这样说：人值几何，位值几何，”他对围在身边的学生们说，“我跟你们说，我知道山里的几个本堂区，那里的额外收入超过城里的许多本堂神甫。钱是一样多，外带肥阉鸡、蛋、新鲜奶油和

许多其它的零零碎碎的东西；在那儿，本堂神甫是无可争议的第一号人物：没有一顿好饭他不受到邀请、欢迎，……。”

卡斯塔奈德神甫刚刚上楼回房，学生们就三五成群地分开了。于连哪一堆也不是，他们把他丢在一旁，仿佛一只长疥的羊。每一堆里，他都看见有一个学生朝空中抛一钢板，如果猜中是正面或反面，同学们就说他很快将得到某个额外收入丰厚的本堂神甫职位。

跟着来的就是那些小故事。某年轻教士，刚受神职才一年，送了一只家养的兔子给一老本堂神甫的女仆，老本堂神甫就要求由他来当副本堂神甫，没几个月，他就在这个好堂区接替了老本堂神甫，因为老本堂神甫很快就死了。另有一位，顿顿饭陪着一位瘫痪的老本堂神甫，细细地为他切鸡，终于被指定为一个很富的大镇的堂区继承人。

像一切职业中的年轻人一样，神学院的学生们往往夸大此类具有奇异作用、能够刺激想象力的小手段的效果。

“我得参加这些谈话，”于连想。他们若是不谈香肠和好堂区，就谈教理中的世俗部分，谈主教和省长、市长和本堂神甫之间的纠纷。于连看到有一个第二天主的观念出现，这第二天主远比另一个天主更可怕更强大，这第二天主就是教皇。他们压低了声音，当他们确信彼拉先生听不见时，就说，如果教皇不愿费神去任命法国的所有省长和市长，那是因为他已任命法国国王为教会的长子，委托他去办了。

大概是这个时候，于连认为可以利用德·迈斯特先生的《教皇论》来赢得别人对他的尊敬。他使同学们大吃一惊，然而这又是一大不幸。他表述他们的意见比他们自己都好，这使他们不悦。谢朗先生对于连对自己都做了一件不谨慎的事情。他使他养成正确推理、不说空话的习惯，却忘了告诉他，在不大受敬重的人那里，此种习惯乃是一大罪孽，因为任何正确的推论都要得罪人。

于连说得好，这又成了他的新罪孽。他的同学们想来想去，终于用一个词表达了他使他们产生的全部厌恶之情，他们送了他一个绰号：马丁·路德；他们说：“这特别是因为使他变得如此骄傲的那种恶魔似的逻辑。”

有几个年轻修士面色更为鲜嫩，可以说比于连还漂亮，但是，他有一双白皙的手，而且不能掩饰某些酷爱清洁的习惯。在命运把他抛进的这座沉闷的学校里，这一优点却不是优点。他生活其中的那些肮脏的农民公开说他行为放荡。我们担心，叙述我们的主人公的种种厄运会使读者感到厌倦。比方说，同学中几位身强力壮的就想经常地揍他一顿；他不得不揣上一支铁圆规，并且宣布他会使用的，不过他是用手势宣布的。手势写在密探的报告里，就不如说的话那么有份量了。

第二十八章 迎圣体

于连装小装傻，都没有用，他不能讨人喜欢，他太特殊了。“不过，”他想，“这些老师都是些精明人，千里挑一挑出来的，何以也不喜欢我的谦

卑呢？”他觉得他的殷勤只蒙住了一个人，因为这个人什么都信，似乎什么当都上。此人就是大教堂的司仪长夏斯—贝尔纳神甫，十五年前，人家让他觉得有望得到议事司好的位置，他就一边等，一边在神学院里教授布道术。在于连还蒙在鼓里的那个时期，有几门功课他常得第一，其中就有布道术。夏斯神甫为此对他表示友好，下了课，很愿意挽住他的胳膊在花园里转几圈。

“他到底想干什么？”于连心里说。他感到奇怪，夏斯神甫跟他谈大教堂拥有的饰物，一谈就是几个钟头。除了丧事用的饰物，大教堂共有十七件镶有饰带的祭披。大家对老迈的吕班普莱议长夫人寄予很大希望；这位老夫人已九十岁，七十年来一直保存着结婚礼服，那是用夹了金线的上好里昂料子做的。“想想看，我的朋友，”夏斯神甫说道，一下子站住了，睁大了眼睛，“用的金子那么多，料子都立得住。在贝藏松，大家普遍认为，议长夫人的遗嘱将使大教堂的宝库增加十多样祭披，还不算四、五件重大节日用的无袖长袍。更有甚者，”夏斯神甫压低声音，补充说，“我有理由认为，议长夫人会给我们留下八个精美的镀金银烛台，据说是勃民第公爵大胆查理从意大利买回来的，她的先人中有一位曾是他的宠臣。”

“可是，这个人说了一大通旧衣服，他究竟想干什么呢？”于连想。“这种铺垫真巧妙，做了一百年，可我还是什么也没看出来。他肯定是不信任我！他比那些人都机灵，那些人的秘密目的我只用两个礼拜就猜出来了。我知道了，此人十五年来一直受着野心的折磨！”

一天晚上，正在上剑术课，于连被叫到彼拉神甫处，神甫对他说：

“明天是 Corpus Domini 节（圣体节）。夏斯—贝尔纳神甫先生需要您帮他装饰大教堂，去吧，要服从。”

彼拉神甫又把他叫住，带着体恤的神情补充说：

“这是一个进城走走的机会，就看您愿意不愿意了。”

“Incedoperignes（我有敌人藏着呢），”于连答道。

第二天一大早，于连前往大教堂，一路上两眼低垂。看到街道，看到城里已开始出现的热闹景象，于连感到很舒服。为了迎圣体，到处都有人在房屋正面张挂帷幔。他觉得，他在神学院度过的全部时光，实在不过一瞬而已，他想到韦尔吉，想到那位漂亮的阿芒达·比奈，也许能碰见她，她的咖啡馆不太远。夏斯—贝尔纳神甫正站在他心爱的大教堂门口，于连老远就看见了；那是一个面相快活神情开朗的胖子。“我正等着您哪，我亲爱的儿子，”他一看见于连就叫道，“欢迎您。今天的活儿很重，时间又长，我们先吃头顿早饭，添些力气，第二顿在大弥撒中间十点钟开。”

“先生，我希望，”于连神情庄重地说，“我希望时时刻刻有人跟我在一起，烦请注意，”他指着头上的钟，补充说，“我是五点差一分到达的。”

“啊！神学院的那些小坏蛋让您害怕了！您想到他们，这很好，”夏斯神甫说，“一条道路因为两旁的篱笆有刺就不那么美丽了吗？旅人赶路，让扎人的刺在原地枯萎。”

还是干活吧，亲爱的朋友，干活吧！”

夏斯神甫说得对，活儿很重，大教堂前一天举行过盛大的葬礼；任何准备工作都没有做，因此要在一个上午把形成三个殿的那些哥特式廊柱都用一种红色锦缎套子罩起来。

主教先生用邮车从巴黎请来四个帷幔匠，但是这些先生也不能把活儿都包了，而且他们非但不能鼓励那些笨手笨脚的贝藏松的伙伴，反而嘲笑他

们，使他们更笨了。

于连一看，他得自己爬梯子了，他的灵活帮了他大忙。他负起了指挥本城帷幔匠的责任。夏斯神甫大喜，看见他从一架梯子飞到另一架梯子。所有的柱子都罩上了锦缎，接下来要把五个巨型的羽毛束放在主祭坛上方的大华盖上。那是一个繁复的木制绘金顶饰，由八根意大利大理石螺旋型大柱子支撑着。但是，要到达大圣体龕上方的华盖的中心，心须走过一条木头上楣，这段木头颇陈旧，可能已遭虫蛀，并且离地四十尺高。

看见这条险路，一直神采飞扬的巴黎帷幔匠，个个傻了眼；他们从底下住上看，叽叽喳喳地议论，就是不上去。于连抓起羽毛束，一溜跑，登上梯子。他把羽毛束稳稳地放在华盖中心的冠状饰物上。他从梯子上下来，夏斯—贝尔纳神甫把他抱在怀里：

“好极了，”善良的教士叫道，“我要把这讲给主教大人听。”

十点钟的那顿饭吃得很快活。夏斯神甫从未见过他的教堂如此美丽。

“亲爱的弟子，”他对于连说，“我母亲曾在这座可敬的教堂里出租椅子，所以我是在这座伟大的建筑物里长大的。罗伯斯庇尔的恐怖把我们毁了；但是我那时已经八岁，能在私人家里举行的弥撒上帮忙了，所以做弥撒的日子，他们给我饭吃。要说折祭披，谁也没有我折得好，饰带从未断过。自从拿破仑恢复宗教信仰以来，我有幸在这座可敬的大主教堂里指导一切事务。一年五次，我亲眼看见它用这些如此美丽的饰物装扮起来。

但是它从未像今天这样富丽堂皇，锦缎的幅面从未像今天这样平展，这样紧紧贴着柱子。”我道出他的秘密了，”于连想，“他在谈自己，这是倾吐衷肠啊。”然而，这个明显地兴奋难耐的人却什么不慎的话都没说出来。“不过，他干了不少活儿，他很幸福，”于连想，“好葡萄酒也没少喝。怎样一个人啊！对我来说，怎样的榜样啊！他有点晕乎了。（这是他从老军医那里学来的一句粗话。）”

大弥撒的 Sanctus 响了，于连想穿上白法衣，跟着主教参加盛大的圣体游行。

“还有小偷呢，我的朋友，还有小偷呢！”夏斯神甫叫道，“您没有想到啊。游行队伍要出来了，教堂里要空了；您和我，我们得看着。如果围着柱脚的美丽的金线只丢失两奥纳，那就是我们的造化。那也是吕班普莱夫人的馈赠；那是从她的曾祖父、那位著名的伯爵那里得来的；是纯金的，我亲爱的朋友，”神甫贴着他的耳朵，显然很激动地补充说，“一点儿也没掺假！我让您负责查看北侧殿，呆在那里别出来；南侧殿和大殿归我。注意那些神工架；就是从那儿，小偷的女眼目盯着我们转身的那当儿。”

他刚说完，十一点三刻的钟声响了，紧跟着那口大钟也响了。钟声大作，如此饱满，如此庄严，感动了于连。他的想象飘然远去，离开了尘世。

神香的香气，化装成圣约翰的孩子们撒在圣体前的玫瑰花瓣的香气，终于使他激动起来。

那口钟的声音如此庄严，本来只应让他想到二十个人的劳动，他们的报酬只有五十个生丁，也许还有十五或二十个信徒帮助他们。他应该想到绳子的磨损、钟架的磨损、钟本身的危险，那钟每两个世纪掉下一次；他应该考虑图什么办法降低打钟人的工钱，考虑用赦罪或用取自教会的财富而又不使其钱袋瘪下去的其它恩宠来支付他们的工钱。

于连没有做这些明智的考虑，他的心灵受到如此雄壮如此饱满的声音

激励，在想象的空间里遨游起来。他永远也成不了一个好教士，成不了一个干练的行政官员。像这样容易激动的心灵顶多适于产生艺术家。此时此刻，于连的自负暴露无遗。他的那些神学院的同学，因为民众的仇恨和人们告诉你们每道篱笆后面都隐藏着雅各宾主义而去注意生活的现实，其中也许有五十个听到大教堂的钟声之后只考虑打钟人的工钱。他们会用巴莱姆的天才去检查民众的感动程度是否和付给打钟人的钱相符。但凡于连愿意考虑大教堂的物质利益，他那冲出目标的想象力也会考虑怎样为教堂的维修节省四十法郎，会放过一次避免支付二十五生丁的机会。

这一天，天气再晴朗不过，圣体游行的队伍缓缓走过贝藏松，不时停留在有权势的人们竞相搭起的辉煌的祭坛前面，教堂则沉浸在一片幽深的寂静之中。半明半暗，一片宜人的清凉；神香和鲜花的香气仍旧到处弥漫着。

寂静，深深的孤独，长形大殿里的清凉，使于连的梦幻更加温柔甜蜜了。他不必担心受到夏斯神甫的打扰，他正在另一个地方忙着呢。于连的灵魂几乎抛弃了肉体的外衣，在归他查看的北翼慢步徜徉。他确信忏悔室内只有几个虔诚的女人，他就更平静了；他漫不经心地看了一眼。

然而，他的心不在焉还是不能彻底，因为他看见两个穿戴极好的女人，一个跪在忏悔室里，另一个在她旁边，跪在一把椅子上。他随意看了一眼，或是朦朦胧胧地感到了责任，或是赞叹两位太太的高贵而淡雅的装束，他注意到忏悔室内并没有教士。“这就怪了，”他想，“她们若是虔诚的，就该跪在祭坛前；若是上流社会中人，就该赫然置身某个阳台的第一排。这连衣裙剪裁得多好！多雅致！”他放慢了脚步，想看看她们。

于连的脚步声在深邃的寂静中响起，跪在忏悔座里的女人听见了，略微偏了偏头。

突然，她轻轻叫了一声，晕过去了。

这跪着的女人没了力气，向后一仰；她的朋友，紧挨在她身边，跳起来扶住她。就在这时，于连看见了向后跌倒的女人的肩膀。一条用精美的大颗珍珠串成的绞形项链引起他的注意，他很熟悉啊。当他认出德·莱纳夫人的头发时，他是多么激动啊！正是她。

试着扶住她的头不让她跌倒的那位太太是德尔维夫人。于连不顾一切地冲上去，若不是他扶住她们，德·莱纳夫人倒下去，还会拖上她的朋友。德·莱纳夫人面无血色，毫无知觉，头软绵绵地靠在他的肩上。他帮着德尔维夫人让这迷人的头靠在一把草垫椅子的背上。他跪下了。

德尔维夫人转过头，认出了他。

“走开，先生，走开！”她对他说，口气中带着最强烈的愤怒。“特别是不要让她再见到您。见到您只会使她感到厌恶，她在见到您之前是那样的幸福！您的手段太残忍了。走开，走得远远的，如果您还有一点廉耻的话。”

这句话说得那么强硬，于连此时那么虚弱，不容他不离开。“她一直在恨我，”他想到德尔维夫人，自言自语道。

这时，教堂里响起游行队伍前排的教士们哼哼呀呀的歌声，他们回来了。夏斯—贝尔纳神甫叫了于连好几声，他没有听见，他过去抓住他的胳膊把他从一根大柱子后面拖了出来。于连躲在那里，半死不活。神甫想把他介绍给主教。

“您不舒服，我的孩子，”神甫见他那么苍白，几乎走不动路；“您干活儿太多了。”神甫把胳膊伸给他。“来，坐在这张洒圣水的小凳子上，在我背

后，我挡着您。”此时他们正在大门一侧。“您放心，还有二十分钟主教大人才露面呢。努力恢复您的精神，他经过时，我扶您起来，我虽年老但还强壮有力。”

但是主教经过时，于连抖得那么厉害，夏斯神甫只好放弃引见他的打算。

“别太难过了，”他对他说，“我还会找到机会的。”

晚上，他让人给神学院的小教堂送来十斤蜡烛，说是于连细心和熄灭蜡烛动作迅速节省下来的。根本不是那么回事。可怜的孩子自己也熄灭了，自从见到德·莱纳夫人，他的脑海里已是一片空白。

第二十九章 第一次提升

大教堂里发生了那件事之后，于连一直沉浸在幽深的梦幻之中，久久不能解脱，一天早晨，严厉的彼拉神甫打发人来叫他。

“瞧，夏斯·贝尔纳神甫写信来了，说您的好话呢。总的来说，我对您的行为相当满意。您极不谨慎，甚至轻率冒失，只是没有表现出来罢了，不过到目前为止，您的心是善良的，甚至是宽洪大量的，智力过人。总之，我在您身上看到了一星不容忽视的火花。

“我工作了十五年，就要离开这幢房子了：我的罪过是让神学院的学生们自由判断，没有保护也没有破坏您在告罪亭里对我说的那个秘密组织。我走之前，想为您做点事情，要不是有根据在您房间发现的阿芒达·比奈的地址所作的揭发，此事我两个月之前就该做了，您理应得到。我让您作《新约》和《旧约》的辅导教师。”

于连感激得不知说什么好，真想跪下，感谢天主；但是他油然而生另一种更为真实的感情。他走近彼拉神甫，拿起他的手，举到自己的唇边。

“这是干什么？”彼拉神甫生气地叫道；然而，于连的眼睛比行动表明了更多的东西。

彼拉神甫惊奇地望着他，仿佛一个多年来已不惯于面对细腻的感情的人一样。这种注视泄露了院长的真情，他的声音变了。

“好吧！是的，我的孩子，我对你很有感情。上天知道这是没有办法的事。我本该公正无私，对人既无恨亦无爱。你的一生将是艰难的。我在你身上看到了某种使俗人不悦的东西。嫉妒和诽谤将对你穷追不舍。无论天主将你放在什么地方，你的同伴都不会不怀着憎恨看着你；如果他们装作爱你，那是为了更有把握地出卖你。对此只有一个办法，就是只向天主求助，他为了惩罚你的自负而使你必须受人憎恨；你的行为要纯洁，我看这是你唯一的指望。如果你以一种不可战胜的拥抱坚持真理，你的敌人迟早会狼狈不堪的。”

于连那么久没有听到过友爱的声音了，不禁泪如雨下，我们应该原谅他的软弱。彼拉神甫朝他张开臂膀，这时刻对两个人来说都是甜蜜的。

于连欣喜若狂；这是他得到的第一次提升；好处是巨大的。要想象这

些好处，须得曾经被迫几个月内不得片刻的独处，并且跟一些至少是讨厌的而大部分是不堪忍受的同学直接接触。单单他们的吵嚷就足以使体质脆弱的人神经错乱。这些吃得饱穿得暖的乡下人，只有在使出两肺的全部力量大叫才能感到那种吵吵闹闹的快乐，才能觉得表达得完全。

现在于连单独用餐，或者差不多，比其他学生晚一个钟头。他有花园的钥匙，园中无人的时候可以进去散步。

于连大感惊异，发觉人家不那么恨他了；他原本料到会有加倍的仇恨呢。他不愿意人家跟他讲话，这种秘而不宣的愿望仍嫌太明显，给他招来不少敌人，现在不再标志着一种可笑的高傲了。在他周围那些粗俗的人眼里，这是他对自已的职位的一种恰如其分的感觉。仇恨明显减少，尤其在变成他的学生的那些最年轻的同学中间，他待他们也是彬彬有礼的。渐渐地，他居然也有了拥戴者，叫他马丁·路德已经是不得体的了。

然而，说出他的敌友的名字，有什么用呢？所有这一切都是丑恶的，图画越真实就越丑恶。不过，他们是民众的唯一的道德教师，没有了他们，民众会变成什么呢？报纸难道能够代替本堂神甫吗？

于连就任新职以后，神学院院长装作没有证人在场就绝不跟他讲话。这种作法对先生对弟子都是一种谨慎，但尤其是一种考验。彼拉是个严厉的詹森派，他的不变的原则是：您认为一个人有才能吗？那就对他希望的一切、对他所做的一切设置障碍吧。如果他的才能是真的，他就一定会推倒或绕过障碍。

狩猎的季节到了。富凯心血来潮，以于连的父母的名义给神学院送来一头鹿和一头野猪。两头死兽摆在厨房和食堂之间的过道上。神学院的学生吃饭时从那里经过，都看见了。这成了好奇心的大目标。野猪虽然是死的，也把那些最年轻的学生吓了一跳，他们摸摸它的獠牙。整整一个礼拜，大家不谈别的。

这份礼物把于连的家庭站入社会中应该受到尊敬的那一部分，给了嫉妒一次致命的打击。财富确认了于连的优越。夏泽尔和几位最出色的学生主动接近他，差不多要埋怨他没有把他父母的财产情况告诉他们，害得他们对金钱有失敬之虞。

当时正在征兵，于连是神学院学生，得以免除兵役。这件事使他非常激动。“瞧，这个时刻就这么一去不复返了，要是早二十年，我就会开始一种充满英雄气概的生活了！”

他独自一个人在神学院的花园里散步，听见几个修围墙的泥瓦匠在说话。

“喂：该走了，又征新兵了。”

“在那个人的时代，那可好了！泥瓦匠能当军官，当将军，这事儿见过。”

“现在你去看看！穷光蛋才走，手里有几个的人都留在家乡。”

“生下来穷，一辈子穷，就是这么回事儿。”

“嘿，他们说那个人死了，是真的吗？”第三个泥瓦匠说。

“是大块头们说的，你看，那个人让他们害怕了。”

“多不同啊，在那个时候，活儿干得也顺！说他是被他的元帅们出卖的：叛徒才这么干呀！”

这场谈话使于连稍感宽慰。他离开的时候叹了口气，背诵道：

人民还怀念着的唯一的国王

考试的日子到了。于连答得很出色，他看到夏泽尔也力图显示其全部知识。

第一天，由著名的福科莱代理主教委派的那些主考人就大为不悦，他们不得不在名单上一再将于连列为第一名，至少是第二名，有人向他们指出，这个于连·索莱尔是彼拉神甫的宠儿。在神学院，有人打赌说，在考试总成绩的名单上于连一定会名列第一，这将给他带来与主教大人一道进餐的光荣。但是在一场涉及教父们的考试快结束时，一位狡猾的主考人在问了于连关于圣杰洛姆以及他对西塞罗的酷爱的问题之后，又谈到贺拉斯、维吉尔和其他几位世俗作家。同学们都一无所知，于连却背诵了这几位作者的不少段落。成功冲昏了他的头脑，他忘了是在什么地方了，根据主考人的一再提问，他满怀激情地背诵和意译了贺拉斯的好几首颂歌。于连上了钩，二十分钟过去了，主考人突然变了脸，尖刻地责备他在这些世俗作家身上浪费了时间，脑子里装了不少无用的或，者罪恶的思想。

“我是个傻瓜，先生，您说得对，”于连谦卑地说，恍然大悟，原来是个巧妙的圈套，他上当了。

主考人的这条诡计，就是在神学院里，也被认为是卑鄙的，然而这并未妨碍德·福利莱先生用他那强有力的手在于连的名字旁边写上198这个数目。德·福利莱先生是个精明人，他如此巧妙地在贝蒙松组织了一个圣会网，其发往巴黎的快报令法官、省长，直至驻军的将领胆战心惊。他这样地侮辱他的敌人、詹森派信徒彼拉，感到很高兴。

十年以来，他的大事就是解除彼拉的神学院院长职务。彼拉神甫真诚，虔诚，不搞阴谋，忠于职守，他对于连规定的行为准则自己也遵循不悖。但是上天在愤怒中给了他一副暴躁易怒的脾气，对侮辱和仇恨特别敏感。对于这颗火热的灵魂，任何侮辱都不会徒劳无功。天主把他放在这个岗位上，他就认为自己对这个岗位是有用的，否则他早就辞职一百次了。“我遏止了耶稣会教义和偶像崇拜。”他对自己说。

考试那段时间，他大概两个月未曾同于连说过话，当他接到宣布考试成绩的公报，看到这个学生的名字旁边写着198这个数目，他病例了一个礼拜，他是把这个学生看作本神学院的光荣的呀。对于这个性情严厉的人来说，唯一的安慰是把他所有的监视手段集中用在于连身上。他感到欣喜的是，他在于连身上没有发现愤怒、报复计划和气馁。

几个礼拜之后，于连接到一封信，不免打了个哆嗦；信上盖有巴黎的邮戳。“终于，”他想，“德·莱纳夫人想起了她的诺言。”一个署名保尔·索莱尔的先生，自称是他的亲属，给他寄来一张五百法郎的汇票。信上还说，如果于连继续研究那些优秀的拉丁作家，并且卓有成绩，将每年寄给他一笔同样数目的钱。

“这是她，这是她的仁慈：”于连的心充满了柔情，自言自语道，“她想安慰我，可是为什么没有一句有情意的话？”

这封信他弄错了，德·莱纳夫人在她的朋友德尔维夫人的指导下，已完全沉浸在深深的悔恨中了。她还时常不由自主地想到那个不寻常的人，与他相遇搅乱了她的生活，但她很注意不给他写信。

如果使用神学院的语言，我们可以承认这笔五百法郎的汇款是个奇迹，而且可以说上天是利用德·福利莱先生本人送了这份礼物给于连。

十二年前，德·福利莱神甫来到贝藏松，带的那只旅行箱小得不能再

小，根据传闻，那里面装着他的全部家当。如今他是本省最富有的地主之一。在他致富的过程中，他买过一块地产的一半，另一半通过继承落入德·拉莫尔侯爵手中。两个人于是大打官司。

尽管德·拉莫尔侯爵先生在巴黎地位显赫，并在宫中担任要职，还是觉得在贝藏松与一位据称可以左右省长任免的代理主教斗是一件危险的事情。他本来可以请求批准一笔赏赐，以预算允许的随便什么名义为掩盖把这场区区五万法郎的小官司让给德·福利莱神甫，但他没有这样做，而是大光其火。他认为自己有理，而且理由充足！

不过，请允许我斗胆问一句：哪一个法官没有一个儿子或一个什么亲戚需要安插在某个地方呢？

为了让最盲目的人也看得清楚，德·福利莱神甫在赢得第一次裁决一个礼拜之后，乘上主教大人的四轮马车，亲自把一枚荣誉团骑士勋章送给他的律师。德·拉莫尔先生对对方的行动感到有些震惊，并且感到他的律师软下来了，就向谢朗神甫求教，谢朗神甫建议他与彼拉先生联系。

在我们的故事发生的时候，他们的关系已持续了好几年。彼拉神甫带着他那炽烈的性格投入到这件事情中去。他不断地会见侯爵的律师，研究案情，确认侯爵的案于有理之后，就公开地成为德·拉莫尔侯爵的诉讼代理人，与权力很大的代理主教打官司。这种傲慢无礼，而且还是出自一位小小的詹森派教徒，使代理主教感到了奇耻大辱！

“你们看看这个自以为那么有权势的宫廷贵族是什么东西吧，”德·福利莱神父对他的亲信们说，“德·拉莫尔先生连一枚可怜的勋章都没有给他在贝藏松的代理人送来，而且还要让他灰溜溜地被撤职。但是，有人写信给我说，这位贵族议员每个礼拜都要佩带蓝绶带到掌玺大臣的沙龙去炫耀，不管这掌玺大臣是何等样人！”

尽管彼拉神甫全力以赴，德·拉莫尔先生也和司法大臣，尤其是和他的下属关系好得不能再好，六年的苦心经营也只落得个没有完全输掉这场官司。

为了两个人都热情关注的事情，侯爵不断与彼拉神甫通信，终于品出神甫的那种才智的味道了。渐渐地，尽管社会地位悬殊，他们的通信有了一种亲切的口气。彼拉神甫告诉侯爵，有人采取凌辱他的办法迫使他辞职。那种卑鄙的伎俩使他很生气，他认为是针对于连的，也就向侯爵讲了于连的事情。

这位大贵人虽然很有钱，却一点儿也不吝啬，他始终未能让彼拉神甫接受他的钱，包括支付因办案而花去的邮费。他灵机一动，就给神甫心爱的学生汇去五百法郎。

德·拉莫尔先生还亲自写了那封通知汇款的信。这件事使他想到了神甫。

一天，神甫接到一纸短筒，说有急事请他务必到贝藏松郊外一家客店去一趟。他在那里见到了德·拉莫尔先生的管家。

“侯爵先生派我给您送来他的马车，”那人对他说道，“他希望您在读了此信后能在四、五天后的巴黎。请您告诉我时间，这期间我将到侯爵先生在弗朗什—孔泰的地产上跑跑。然后，在您觉得合适的时候我们就启程去巴黎。”

信很短：

“我亲爱的先生，摆脱掉外省的种种烦恼，到巴黎来呼吸一点儿宁静的空气吧。我给您送去我的车，我已命人在四天内等候您的决定。我本人在巴黎等您直到礼拜二。我需要您的同意，先生，以您的名义接受巴黎附近最好的本堂区之一。您未来的本堂区教民中最富有的一位从未见过您，但对您比您能想象的还要忠诚，他就是德·拉莫尔侯爵。”

严厉的彼拉神甫没有料到，他居然很爱这座遍布敌人的神学院，十五年来，他为它用尽了心思。德·拉莫尔先生的信仿佛一个要做一次残酷而必要的手术的外科医生出现在他面前。他的解职势在必行。他约管家三日后会面。

四十八小时内，他一直犹豫不决，心烦意乱。最后，他给德·拉莫尔先生写了一封信，又给主教大人写了一封堪称教会体杰作的一封信，只是略嫌长了些。要想找出更无懈可击、流露出更真诚的敬意的句子，也许是件困难的事。这封信注定要让德·福利莱先在主子面前难受一个钟头，信中逐条陈述那些使人严重不满的原因，甚至提到了些卑劣的小麻烦，彼拉神甫不得不忍受了六年，终于逼得他离开教区。

有人从他的柴堆上偷木柴，毒死他的狗，等等，等等。

他写完信，派人叫醒于连，于连和其他学生一样，晚上八点即上床睡觉。

“您知道主教住在哪里吗？”他用漂亮的拉丁文风格对他说，“把这封信送交主教大人。我并不瞒您，我是把您往狼群里送。注意看，注意听。您的回答中不许有半点谎言，但是您要想到，盘问您的人也许会体会到一种终于能加害于您的真正的快乐。我的孩子，在离开您之前告诉您这种经验，我感到十分坦然，因为我不想瞒着您，您送的这封信就是我的辞呈。”

于连呆立不动，他爱彼拉神甫。谨慎徒然地对他说：“这个正直的人离去之后，圣心派会贬损我，也许会赶走我。”

他不能只想自己。他感到难办的是，如何想出一句得体的话，这时他真地感到才思枯竭了。

“怎么！我的朋友，您不去？”

“我听人说，先生，”于连怯生生地说，“您主持神学院这么长时间，却没有任何积蓄，我这里有六百法郎。”

泪水使他说不下去了。

“这也得登记上，”神学院前院长冷冷地说。“去主教府吧，时间不早了。”

正巧这天晚上德·福利莱神甫在主教府的客厅里值班；主教大人去省府吃饭了。所以，于连把信交给了德·福利莱神甫本人，不过他并不认识他。

于连大吃一惊，他看见这位神甫公然拆开了给主教的信。代理主教那张漂亮的面孔立刻显出一种惊奇的表情，其中混杂着强烈的快乐，紧接着又变得加倍的严肃。这张脸气色很好，于连印象极深，趁他读信的工夫，细细地端详起来。如果不是某些线条显露出一种极端的精明，这张脸会更庄重些；如果这张漂亮面孔的主人万一有一刻走神的话，这种极端的精明会显露出一种虚伪。鼻子太突出，形成一条笔直的线，不幸使一个很高贵的侧影无可救药地酷似一只狐狸。此外，这位看起来如此关心彼拉先生辞职的神甫穿戴高雅，于连很喜欢，他从未见过别的教士如此穿戴。

于连只是后来才知道德·福利莱神甫的特殊才能是什么。德·福利莱神甫知道如何逗主教开心。主教是一个可爱的老人，生来就是要住在巴黎的，

把来贝藏松视为流放。

他的视力极差，又偏偏酷爱吃鱼，于是端上来的鱼就由他先把刺挑干净。

于连静静地端详着反复阅读辞呈的神甫，门突然吱呀一声开了。一位穿着华丽的仆人急匆匆走过。于连不及转向门口，就已看见一个小老头儿，胸前佩戴着主教十字架。

他忙跪倒在地，主教朝他善意地笑了笑，走过去了。那位漂亮的神甫跟上去，于连独自留在客厅里，从容地欣赏起室内虔诚的豪华。

贝藏松主教是个风趣的人，饱尝流亡之苦，但并未被压垮；他已然七十五岁，对十年后发生的事情极少关心。

“我觉得刚才经过时后见一个目光精明的学生，他是谁？”主教问，“根据我的规定，这个时候他们不是该睡觉了吗？”

“这一位可清醒着哪，我向您保证，主教大人，而且他带来一个大新闻：还呆在您的教区的唯一的詹森派教徒辞职了。这个可怕的彼拉神甫终于懂得了说话意味着什么。”

“那好哇！”主教笑着说，“可我不相信您能找到一个抵得上他的人来代替他。为了向您显示这个人的价值，我明天请他来吃饭。”

代理主教想趁机说句话，谈谈选择继任者的事。主教不准备谈公事，对他说：

“在让另一位进来之前，先让我们知道知道这一位如何离开吧。给我把那个学生叫来，孩子口中出真言。”

有人叫于连。“这下我要处在两个审问者中间了，”他想。他觉得他从未这样勇气十足。

他进去的时候，两个穿戴比瓦勒诺先生还讲究的贴身男仆正在给主教大人宽衣。这位主教认为应该先同问于连的学习情况，然后再谈彼拉先生。他谈了谈教理，颇感惊奇。

很快他又转向人文学科，谈到维吉尔、贺拉斯、西塞罗。“这些名字，”于连想，“让我得了个第一九八名。我没什么可失去的了，且让我出个风头。”他成功了，主教大喜，他本人就是个优秀的人文学者。

在省府的宴会上，一位小有名气的年轻姑娘朗诵过一首歌颂玛大肋拉的诗。他正在谈文学的兴头上，很快便忘记了彼拉神甫和其它公事，和这位神学院学生讨论起贺拉斯是富还是穷的问题。主教引证了好几首颂歌，不过他的记忆力有时不大听使唤，于连马上就把整首诗背出来，神情却很谦卑。使主教惊讶不止的是于连始终不离闲谈的口吻，背上二、三十首拉丁诗就像谈神学院里发生的事一样。他们大谈维吉尔、西塞罗。最后，主教不能不夸奖年轻的神学院学生了。

“不可能学得更好了。”

“主教大人，”于连说，“您的神学院可以向您提供一百九十七个更配得上您的盛赞的人。”

“怎么回事？”这数字使主教很惊讶。

“我可以用官方的证据支持我有幸在主教大人面前说的话。在神学院的年度考试中，我回答的正是此时此刻获得大人赞赏的题目，我得了第一百九十八名。”

“哈！原来是彼拉神甫的宠儿呀，”主教笑着叫道，看了看德·福利莱先

生；“我们早该料到的；您是光明磊落的。我的朋友，”他问于连，“是不是人家把您叫醒，打发到这儿来的？”

“是的，主教大人。我一生只走出过神学院一次，就是在圣体瞻礼那天帮助夏斯—贝尔纳神甫装饰的大教堂。”

“Optime，”主教说，“怎么，表现出那么大的勇气，把几个羽毛束放在华盖上的就是您吗？这些羽毛束年年让我胆战心惊，我总怕它们要我一条人命。我的朋友，您前程远大；不过，我不想让您饿死在这儿，断送了您那突然光辉灿烂的前程。”

主教命人拿来饼干和马拉加酒，于连又吃又喝，德·福利莱神甫更不示弱，因为他知道主教喜欢看人吃得胃口大开，兴高采烈。

这位高级神职人员对他这一夜的余兴越来越满意，他谈了一会儿圣教史。他看出于连并不理解。他转到君士坦丁时代诸皇帝治下罗马帝国的精神状态。异教的末日曾伴有不安的怀疑的状态，这种状态现又折磨着十九世纪精神忧郁厌倦的人们。主教大人注意到于连竟至于不知道塔西陀的名字。

对于这位高级神职人员的惊异，于连老老实实回答说神学院的图书馆里没有这位作者的书。

“我的确很高兴，”主教快活地说，“您帮助我解决了一大难题：十分钟以来我一直想办法感谢您让我度过一个可爱的夜晚，当然是出乎意料。我没想到我的神学院的学生中会有这样一位饱学之士。我想送您一套塔西陀，尽管这礼物不大符合教规。”

主教让人拿来八册装璜考究的书，并在第一卷的书名上方亲自用拉丁文给于连·索莱尔写了一句赞语。主教向以写得一手漂亮拉丁文自炫；最后，他以一种与谈话截然不同的严肃口吻对他说：

“年轻人，如果您谦虚谨慎，有一天您将得到我的辖区内最好的本堂区，而且并非距我的主教府百里之遥，但是必须谦虚谨慎。”

于连抱着八册书出了主教府，大为惊奇，这时，午夜的钟声响

主教大人跟他没有一句话说到彼拉神甫。于连尤其感到惊奇的是主教极其客气。他想不到如此的文雅竟能与一种如此自然的庄严气派结合在一起。于连看到彼拉神甫正沉着脸不耐烦地等着他，那对比给他的印象尤其深刻。

Quiclibidixerunt？（他们跟您说了些什么？）”他一看见他就高声同道。

于连把主教的话译成拉丁文，越译越乱。

“说法语吧，重复主教大人的原话，不要增也不要减，”神学院前院长说，口气严厉，态度也十分地不雅。

“一位主教送给一个神学院的年轻学生一份多么奇特的礼物呀！他说，一边翻着精美的塔西陀全集，烫金的切口似乎使他感到厌恶。

两点钟响了，他听完详细汇报，让心爱的学生回房间了。

“把您的塔西陀的第一卷留给我，那上面有主教大人的赞语，”他对于连说，“我走后，这一行拉丁文将是您在这所学校里的避雷针。Erittibi，filimi，successormeustamquamleoquoerensquemdevoret。（因为对你来说，我的儿子，我的继任者将是一头狂暴的狮子，它将寻找可以吞食的人。）”

第二天早晨，于连在同学们和他说话的方式中发现了一桩奇怪的事情。他于是便不多说话了。“看，”他想，“这就是彼拉神甫辞职的后果。整个学

院都知道了，我被看作是他的宠儿。在这种方式中一定含有侮辱。”不过，他看不出来。相反，他沿走廊碰见他们，他们的眼中没有了仇恨。“这是怎么回事？这肯定是个圆套。可别让他们钻空子啊。”最后那个维里埃来的小修士笑着对他说：“Cor-nelii Taciti opera omnia（塔西陀全集）。”

这句话让他们听见了，他们于是争相恭维他，不仅仅是因为他从主教那儿得到这份精美的礼物，也因为他荣幸地与主教谈话达两个钟头之久。他们连最小的细节都知道。

从此，不再有嫉妒，他们卑怯地向他献殷勤：卡斯塔奈德神甫头一天还最为无礼地对待他，也来挽住他的胳膊，请他吃饭。

于连本性难移，这些粗俗的人的无礼曾经给他造成许多痛苦，他们的卑躬屈膝又引起他的厌恶，一丝儿快乐也没有。

快近中午，彼拉神甫向学生们告别，少不了又一番严厉的训话。“你们想要世间的荣誉，”他对他们说，“社会上的一切好处，发号施令的快乐，还是永恒的获救？你们中间学得最差的只要睁开眼睛就能分清这两条路。”

他一走，那些耶稣圣心派的教徒就到小教堂去唱 Te Deum。神学院里没有人把前院长的训话当回事儿。“他对自己被免职极感不快，”到处都有人这么说，神学院的学生中没有一个人会天真地相信有人会自愿辞去一个与那么多大施主有联系的职位。

彼拉神甫住进贝藏松最漂亮的旅馆，借口有事要办，想在那儿住两天，其实他什么事也没有。

主教请他吃过饭了，为了打趣代理主教，还竭力让他出风头。吃饭后甜点时，传来一个奇怪的消息，彼拉神甫被任命为距首都四法里远的极好的本堂区 N..... 的本堂神甫。

善良的主教真诚地祝贺他。主教把整个这件事看成是一场玩得巧妙的游戏，因此情绪极好，极高地评价了神甫的才能。他给了他一份用拉丁文写的、极好的证明书，并且不让竟敢提出异议的德·福利莱神甫说话。

晚上，主教在德·吕班普莱侯爵夫人处盛赞彼拉神甫。这在贝藏松的上流社会中是一大新闻；人们越猜越糊涂，怎么会得到这样不寻常的恩宠。有人已经看见彼拉神甫当了主教了。最精明的那些人认为是德·拉莫尔先生当了部长了，所以那一天敢于嘲笑德·福利莱神甫在上流社会作出的跋扈神态。

第二天早晨，彼拉神甫去见审理侯爵案子的法官们，人们几乎在街上尾随他，商人们也站在自家店铺的门口。他第一次受到礼貌的接待。严厉的詹森派信徒对他看到的这一切非常愤怒，跟他为侯爵挑选的那些律师们仔细地讨论了一番，就启程去巴黎，只有两、三个中学时代的朋友一直送他到马车旁，对马车上的纹章赞叹不已。他一时糊涂，竟对他们说，他管理神学院十五年，离开贝藏松时身上只有五百二十一法郎积蓄。这几位朋友流着泪拥抱了他，私下却说：“善良的神甫本可以不说这谎话，这也太可笑了。”

庸俗的人被金钱之爱蒙住眼睛，本不能理解，彼拉神甫正是从他的真诚中汲取必须的力量，六年中单枪匹马地反对玛丽·阿拉科克、耶稣圣心派、耶稣会士们和他自己的主教的。

第三十章 野心家

德·拉莫尔侯爵接待彼拉神甫，毫无那种大贵人常有的繁文缛节，这等繁文缛节看上去彬彬有礼，但明眼人一望便知是多么地傲慢无礼。那是浪费时间，而侯爵在一些大事中已卷入很深，没有时间可以浪费。

六个月来，他一直忙于策划，想让国王和全国接受某种内阁，这内阁出于感激，会让他当上公爵。

多年以来，侯爵始终要求他的律师就他在弗朗什-孔泰的官司写一份清晰准确的报告，然而竟不可得。那位有名的律师自己都弄不明白，如何能给他解释清楚呢？

神甫给了他一方纸片，一切就都了然。

“我亲爱的神甫，”侯爵对他说，没用五分钟就说完一切客套话和关于个人事务的询问，“我亲爱的神甫，在我的所谓飞黄腾达中，我没有时间去关心两件虽小却重要的事：我的家庭和我的买卖。我从大处注意家族的境遇，我可以使它有很远大的发展；我注意我的享乐，至少在我看来这是高于一切的事情，”他补了一句，无意中发现彼拉神甫眼中的惊奇。尽管神甫是个通情达理之人，还是因看见一个老人这样坦率地谈论自己的享乐而感到惊奇。

“巴黎无疑有很多勤奋工作的人，”这位大贵人继续说，“但是我找到一个人来工作，他原来栖身在六层楼上，立刻就在三层租一套房子，妻子也选日子接待客人；结果他不再工作，不再努力，除非为了成为或显得像个上等人。这是他们有了面包之后唯一的事情。

“确切地说，为了我的诉讼，而且为了分开来看的每一件诉讼，我都有累得要死的律师，前天就有一位死于肺病。对于我的事务，总的来说，您相信吗，先生？三年来，我竟找不到一个人，在他为我写东西的时候肯多少认真地想想他在干什么。不过，刚才说的这些不过是个开场白而已。

“我尊敬您，我还敢说，尽管我第一次见到您，可我爱您。您愿意做我的秘书吗，薪水八千法郎或者加倍？我跟您打赌，即便如此，还是我赚。将来有一天我们彼此不再相得，我负责为您保留那个好堂区。”

神甫拒绝了；不过，谈话快结束的时候，他看见侯爵确实作难，这倒启发他有了个主意。

“我在神学院里丢下一个可怜的年轻人，如果我没有弄错的话，他在那儿将受到粗暴的迫害。如果他是个一般的教士，也早就 inpace 了。

“迄今为止，这年轻人还只知道拉丁文和《圣经》；但是有朝一日他将施展巨大的才能，或者用于讲道，或者用于指导灵魂，这不是不可能的，我不知道他将来做什么，但是他有神圣的热情，他有远大的前程。我原本打算把他荐给我们的主教，假如我们的主教多少有些您看人看事的方式的话。”

“您的年轻人什么出身？”侯爵问。

“大家说他是我们山里一个木匠的儿子，可我更相信他是某个富人的私生子。我曾见他接到一笔匿名或化名的信，其中有一张五百法郎的汇票。”

“啊！是于连·索莱尔，”侯爵说。

“您从哪儿知道他的名字？”神甫惊奇地问，旋即因这问题而脸红了。

“这我就无可奉告了，”侯爵答道。

“那好！”神甫说，“您可以试试让他做您的秘书，他有毅力，有理智；一句话，值得一试。”

“为什么不？”侯爵说，“不过，这是不是一个可以被警察或其他什么人收买来我家当密探的人呢？如若反对，这是唯一的理由。”

在神甫做出有利的担保之后，侯爵取出一张一千法郎的钞票：

“把这个寄给于连·索莱尔做盘缠，让他上我这儿来。”

“一看就知道您住在巴黎。”彼拉神甫说，“您不知道专横暴虐是如何压在我们这些可怜的外省人身上的，尤其是那些不以耶稣会士为友的教士们。他们不会让于连·索莱尔走的，他们会找出种种巧妙的借口，他们会跟我说他病了，邮局也会把信弄丢，等等，等等。”

“我这几天让部长给主教写一封信，”侯爵说。

“我忘了一件应该注意的事，”神甫说，“这年轻人尽管出身卑微，心气却高远，如果伤了他的自尊，他就不会有任何用处；您会使他变得愚蠢。”

“我喜欢这样，”侯爵说，“我让他做我儿子的朋友，这够了吗？”

不久，于连收到一封笔迹陌生的信，盖有夏隆的邮戳，内中有一张到贝藏松一商人处的取款凭证，还有一份立即前往巴黎的通知，信上署的是假名，但是于连打开时不禁打了一个寒战：一片树叶落在脚下，这是他和彼拉神甫商定的暗号。

不到一个钟头，于连被叫到主教府，受到慈父般亲切的接待。主教大人一边背诵贺拉斯，一边恭维他，说在巴黎等待他的是远大的前程。而这些恭维话说得很巧妙，于连要感谢，就得作出解释。于连什么也说不出来，首先是因为他一无所知，主教大人却对他非常尊重。主教府的一个小教士写信给市长，市长急忙亲自送去一张签好的通行证，旅行者的姓名空着待填。

当晚午夜之前，于连已到了富凯家，富凯是个明智的人，对等待着他的朋友的前途，与其说感到高兴，更多地是感到惊奇。

“对你来说，”这个自由派选举人说，“到头来可能得到一个政府的职位，那将迫使你做出一些会在报纸上受到抨击的行为。我将通过你的耻辱得到你的消息。记住，即便从金钱上说，在自己作主的正当的木材生意中赚一百路易，也比从一个政府那里接受一千法郎强，哪怕是所罗门王的政府。”

这些话只被于连看作是一个乡绅的思想狭隘。他终于要在大事件的舞台上亮相了。

在他的想象中，巴黎到处是玩弄阴谋、极其虚伪却像贝藏松的主教和阿格德的主教一样彬彬有礼的才智之士。去巴黎的幸福驱散了他眼前的一切。他让他朋友觉得是彼拉神甫的信剥夺了他的自由意志。

第二天将近中午，他到了维里埃，觉得自己是世上最幸福的人；他打算见见德·莱纳夫人。他首先到了他的第一位保护人善良的谢朗神甫家里。他受到的接待是严厉的。

“您认为您受过我的恩惠吗？”谢朗先生说，没有理他的问候，“您跟我一道吃饭，这期间有人去为您另租一匹马，您离开维里埃，什么人也不要见。”

“听见就是服从，”于连回答，作出一副神学院学生的样子；然后他们就只谈神学和优秀的拉丁作品。

他骑上马，走了一法里路，看见一片树林，四周没有人，就钻了进去。日落时分，他把马送回。稍晚，他走进一个农民的家里，那个农民同意卖给他一个梯子，并且扛着跟他一直来到俯瞰维里埃的忠诚大道的那片树林。

“他准是个可怜的逃避兵役的人……或者是个走私犯，”那农民跟他告别，心里说，“管它呢！反正我的梯子卖了好价钱，再说我自己这辈子也不是没倒腾过钟表零件。”

夜很黑。快到凌晨一点钟的时候，于连扛着梯子进了维里埃城。他尽早下到急流的河床里，这条急流穿过德·莱纳先生的漂亮花园，比花园低十尺，夹在两道护墙之间。

有了梯子，于连很容易就爬上去了。“看家的狗将怎样迎接我呢？”于连想。全部问题就在这里。狗叫了起来，冲着他飞奔过去；他轻轻吹了声口哨，它们就对他表示亲昵了。

他登上一块台地又一块台地，尽管所有的栅栏门都关着，他还是很容易就到了德·莱纳夫人卧室的窗下。窗户朝着花园，距地面仅八尺到十尺高。

护窗板上开有一个心形小洞，于连很熟悉。可是这个小洞并没有像往常那样，被一盏守夜灯从里面照亮，这使于连大失所望。

“伟大的天主！”他自语道；“今天夜里德·莱纳夫人没住在这间房子里！她睡在哪间房子里呢？全家都在维里埃，因为我看见了狗；可是在这间没有守夜灯的房子，我可能会碰上德·莱纳先生本人或另一个陌生人，那将会引起怎样的一场风波啊！”

最谨慎的是后退，可是这个主意让于连感到厌恶。“如果是一个陌生人，我就丢下梯子撒腿跑掉；如果是她呢，等待我的是什么样的接待？她正沉浸在悔恨和极度的虔诚中，这我不能怀疑；可她总是还记得我，既然她刚给我写过信。”这番推理使他下了决心。

他的心在颤抖，然而他决心要么死要么见到她，就朝护窗板扔了几块小石子，没有回音。他把梯子靠在窗户旁，伸手敲护窗板，开始很轻，越敲越重。“不管天多么暗，他们还是能朝我开枪，”于连想。想到这里，他的疯狂之举就已成了一个胆子大小的问题了。

“今天夜里这间屋子没有人住，”他想，“不然的话，无论谁睡在里面，现在也该醒了。因此不必再瞻前顾后的了，只是要注意别让睡在别的屋子里的人听见。”

他下来，把梯子对着一扇护窗板放好，又上去，把手伸进心形小洞，幸运地很快摸到系在关住护窗板的小钩子上的铁丝。他拉了拉铁丝，觉得护窗板动了，他心里真有说不出的高兴，一使劲就拉开护窗板，“要一点一点地开，让她认出我的声音。”他把护窗板开到可以把头伸进去，低声反复说道：“是朋友。”

他仔细听了听，确信没有任何声音打破屋子里的沉寂。然而壁炉里确实没有守夜灯，半开着的也没有，这是一个不妙的迹象。

“小心枪子儿！”他考虑了片刻，然后鼓起勇气用手指敲了敲窗户：没有回答；他使劲敲了敲。“就是敲碎玻璃窗，也得干到底。”他敲得很使劲，在极端的黑暗中，他相信恍惚看见有一个白色的影子穿过房间。终于，他不再怀疑了，他看见一个影子好像在极慢极慢地往前走。突然，他看见半个脸贴在他的眼睛凑得很近的那块玻璃上。

他打了个哆嗦，稍稍离远了些。然而，夜太黑了，就是离得这样近，他也不能分辨出那是不是德·莱纳夫人。他害怕她惊叫起来，他听见狗围着梯子转悠，低声地吠叫。

“是我，”他反复地说，声音相当大，“一个朋友。”没有回答，白色的幽

灵消失了。

“请开开窗子，我得跟您说说，我太不幸了！”他使劲敲打，玻璃都快碎了。

一记轻而脆的声音传来；窗子的插销拔开了，他推开窗户，轻轻一跳，进了屋子。

白色的幽灵闪开，他一把抓住它的胳膊；是一个女人。他的种种想表现得勇敢无畏的念头顿时化为乌有。“如果这是她，她会说什么？，当他从一声轻轻的叫喊中听出那正是德·莱纳夫人时，他是何等地激动啊！

他把她抱在怀里，她浑身打颤，几乎没有力气把他推开。

“无耻之徒！您来干什么？”

她的声音都变了，勉强说出这句话。于连看出了最为真实的愤怒。

“我来看看您，这残酷的分离已有十四个月了。”

“出去，立刻离开我。啊！谢朗先生，为什么阻止我给他写信呢？我本可以预先防止这种可怕的事呀。”她推开他，力气的大得不同寻常。“我对我的罪孽感到悔恨，蒙上天垂顾，让我迷途知返。”她反复说，声音断断续续。“出去！快走！”

“十四个月的不幸，我不跟您说说决不离开。我想知道您做了些什么。啊！我爱您爱得够深，我配听到您的知心话……我要知道一切。”

不管德·莱纳夫人愿意不愿意，这种专横的口气还是在她的心上发生了效力。

于连满怀激情地紧紧抱住她，不让她挣脱，然后稍稍松了松胳膊。这一动使德·莱纳夫人略感放心。

“我去把梯子拉上来，”他说，“要是有什么人响动起来查看，它会连累我们的。”

“啊！那就连累吧，您出去，出去，”她对他说，真的生气了。“男人与我有何关系？是天主看见了您跟我吵闹得这样可怕，并因此而惩罚我。您真卑鄙，竟滥用我对您曾经有过的感情，这种感情我现在已经没有了。您听见了吗？于连先生？”

他慢慢地把梯子拉上来，生怕弄出声音。

“你的丈夫在城里吗？”他问她，倒不是要冒犯她，实在是出于旧有的习惯，脱口而出。

“不要这样跟我说话，求求您，不然我要叫我的丈夫了。我没有不顾一切地把您赶走，已经是犯了大罪了。我可怜您，”她说，试图刺伤他的自尊，她知道这自尊是多么地敏感。

拒绝称“你”，粗暴地斩断如此温柔而他还信赖的关系，这反而便于连的爱的激情达到了疯狂的程度。

“怎么！这怎么可能，您不爱我了！”他说，那发自内心的声音，让人听了很难再保持冷静。

她不回答，而他呢，伤心地哭了。

的确，他没有力气说话了。

“这么说，我被唯一曾经爱过我的人完全地忘了！此后活着还有什么意思？”他不再害怕碰见一个男人有什么危险了，他的勇气完全地离开了他，除了爱情，一切都已从他心中消失。

他幽幽地哭了许多。他抓起她的手，她想抽回，然而，几番痉挛地动

了动，还是随他去了。夜黑极了，他们并排坐在床上。

“这与十四个月之前是多么地不同啊！”于连想：眼泪流得更凶了。“这么说，人不在肯定要摧毁人的一切感情了！”

“请跟我谈谈您的事，”于连终于说道，沉默使他发窘，声音也抽抽噎噎地。

“毫无疑问，”德·莱纳夫人回答道，声音严厉，语气中有某种无情和责备于连的味道，“您走的时候，我的失足已为全城的人所知。您的举动里有那么多的不谨慎！不久，我陷入绝望，可敬的谢朗先生来看我。很长一段时间，他想让我坦白，然而没有用。

一天，他有了个主意，带我去第戎那座我初领圣体的教堂。在那儿，他大胆地先说了……”德·莱纳夫人的话被泪水打断。“多么羞愧的时刻啊！我什么都坦白了。这个人多善良啊，他没有把他的愤怒压在我身上，反而跟我一起伤心。这期间，我每天都给您写信，可我不敢寄出；我小心地把信藏好，当我痛不欲生的时候，就躲在卧室里重读那些信。

“最后，谢朗先生说服我，把那些信交给了他……其中有几封，写得略微谨慎些，就寄给了您；您一封也不回。”

“我向你发誓，我在神学院从未收到过你的信。”

“伟大的天主啊，谁把这些信截了？”

“你想我有多痛苦吧，在大教堂里看见你之前，我甚至不知道你是不是还活着。”

“天主可怜我，让我明白我对他、对我的孩子，对我的丈夫犯了多大的罪，”德·莱纳夫人继续说“我以为他从未爱过我，而您却爱我……”

于连一下子扑到她怀里，的确是没有预先的计划，是不由自主地。然而德·莱纳夫人推开他，相当坚决地继续说下去：

“我的可敬的朋友谢朗先生让我明白，和德·莱纳先生结婚，就是做出保证，把我全部的感情都给了他，甚至包括我不知道的、在一次不祥的关系之前从未体验过的那些……自从我把那些信交给了他，这些信对我来说是那样地宝贵，我的生活过得如果不幸福，至少也相当平静。别再搅乱它了；做我的一个朋友吧……最好的朋友。”于连在她手上印满了吻；她感觉到他还在哭。“别哭了，这真让我难受……该您告诉我您的事了。”于连说不出话来。

“我想知道您在神学院里过的是什么样的生活，”她又说，“然后您就走吧。”

于连心不在焉，先说了他开始时遇到的无数阴谋和嫉妒，又说了当了辅导教师后较为平静的生活。

“正在这时候，”他补充道，“长时间的沉默之后，那沉默显然是让我明白您已不爱我了，我对您无关紧要了……”德·莱纳夫人抓紧了他的手。“正在这时候，您给我寄了五百法郎。”

“我从未寄过，”德·莱纳夫人说。

“为了打消怀疑，那封信盖着巴黎的邮戳，署名是保尔·索莱尔。”

他们中间起了一阵小小的争论，争论那封信可能的来源。他们的精神状态于是为之一变。不知不觉中，德·莱纳夫人和于连已不再用庄重的口吻说话，口吻中又恢复了那种温柔的友情。黑沉沉中，他们谁也看不见谁，然而说话的声音已说明一切。于连伸开胳膊，搂住了情人的腰，这举动很危险。她试着推开于连的胳膊，而他想当巧妙地用叙述中一个有趣的场景引开她的注意力。他的胳膊仿佛被遗忘，呆在了原来的地方。

对那封寄来五百法郎的信做出许多推测之后，于连又继续说下去。他讲到过去的生活，变得稍稍能控制自己了，与眼下发生的事相比，那生活已引不起他多少兴趣。他的注意力完全在这次拜访将如何结束。“您快走吧，”人家总是时不时这样跟他说，口气也很生硬。

“我要是被赶走，那对我是多大的耻辱啊！那将是毒害我一生的悔恨，”他想，“她永不会给我写信了。谁知道我何时再回到这个地方！”从这个时候起，于连当时的处境所能有的无比美妙的东西迅速从他心中消失。坐在心爱的女人身边，几乎是把她抱紧在臂弯里，在这个他曾经是那么幸福的卧室里，在沉沉黑夜之中，清楚地知道她一直在哭，感觉到她抽泣时胸脯的起伏，于连不幸一变而为一个冷冰冰的政治家，几乎像在神学院的院子里他成为一个比他强壮的同学恶意玩笑的对象时，一样地精心盘算，一样地沉着冷静。于连让他的讲述拖下去，又谈起他离开维里埃以后的不幸生活。“这么说，”德·莱纳夫人想，“分别了一年，几乎没有任何还被怀念的表示，他却只想着在韦尔吉度过的那些幸福的日子，可我却把他忘了。”她抽泣得更厉害了。于连看到他的话取得了成功。他知道他该试试最后一招了：他突然谈起他刚刚收到的巴黎来信。

“我已辞别主教大人。”

“什么！您不再回贝藏松了！您永远地离开我们了？”

“是的，”于连坚决地说，“是的，我要离开这个连我一生最爱的女人都把我忘记的地方，我要离开它，永远不再见到它。我要上巴黎……”

“你要上巴黎！”德·莱纳夫人叫道，声音相当高。

她的声音几乎被眼泪噎住，极端的慌乱暴露无遗。于连需要这种鼓励：他正要采取一个可能对他极为不利的举动；在这一惊呼之前，他什么也看不出来；完全不知道会有什么结果。他不再犹豫，对后果的恐惧使他完全地控制了自己；他站起来，冷冰冰地说：

“是的，夫人，我要永远地离开您了，祝您幸福，永别了。”

他朝窗户走了几步，他已在开窗。德·莱纳夫人一跃而起，投入他的怀抱。

就这样，经过三个钟头的对话，于连得到了他头两个钟头里热切盼望得到的东西。

恢复了温柔的感情，德·莱纳夫人的悔恨也消失了，若是稍微早一些，那可能是一种无上的幸福，然而似这般通过手段才得到，那就只能是一种快乐了。于连不顾情人的坚持，一定要点亮那盏守夜灯。

“您想不给我留一点见到您的回忆吗？”他对她说，“这双迷人的眼睛中肯定存在的爱情难道对我来说已经消失？这双美丽白皙的手难道不让我看见？想想吧，我可能离开您很久呀！”

听到这话，德·莱纳夫人已哭成个泪人儿，想想就什么也不能拒绝他了。然而，黎明已开始清晰地画出维里埃东部山上纵树林的轮廓。于连还不走，他陶醉在欢乐之中，求德·莱纳夫人让他藏在屋子里过上一整天，然后夜里再走。

“为什么不？”她答道。“这命中注定的第二次堕落已剥夺了我对自己的全部尊重，永远地铸成我的不幸。”她把他紧紧地抱在心上。“我丈夫跟从前大不一样了，他起了疑心；他认为我在整个这件事里把他耍得团团转，对我动不动就发火。他只要听见一点声音，我就完了，他会像赶走一个坏女人那

样把我赶走，我可也是个坏女人。”

“啊！瞧瞧，谢朗先生的语言，”于连说；“在那次去神学院的残酷的别离之前，你不会这样跟我说话的，那时候你爱我！”

于连的话说得很冷静，他得到了补偿，他看见他的情人很快忘记了丈夫的在场会给她带来的危险，一心只想着于连怀疑她的爱情这个大得多的危险。白天来得很快，把房间照得通亮；于连又可以看见这个迷人的女人偶依在他的怀里甚至几乎就在他的脚边，他又找回了自尊心得到满足的全部快乐，这个他唯一爱过的女人，几个钟头之前还整个儿沉湎在对那个可怕的天主的恐惧之中，沉湎在对自己的职责的热爱之中。一年坚持不懈的努力加强了她的种种决心，却未能在于连的勇气面前顶住。

很快，他们听见房子里有了响动；有一件事德·莱纳夫人没有想到，使她慌乱起来。

“那个可恶的爱丽莎要到这间屋子里来了，梯子这么大，怎么办？”她对她的情人说；“把它藏在哪儿呢？我去把它搬到顶楼上吧，”她突然叫道，那种活泼劲儿又上来了。

“不过那得经过仆人住的屋子呀，”于连惊讶地说。

“我把梯子放在走廊上，把仆人叫来，让他去办。”

“你得想好一句话，仆人经过时看见走廊上有梯子，会引起注意的。”

“是的，我的天使，”德·莱纳夫人说，一边吻了他一下。“你呢，得赶快躲到床底下去，我不在的时候，爱丽莎会进来的。”

于连对她这种突如其来的快乐感到惊奇。“后来，”他想，“一种实际的危险临近了，慰未使她慌乱，反而使她快活起来，这是因为她已忘了悔恨！的确是个出类拔萃的女人！啊！赢得一颗这样的心才真叫光荣：“于连高兴极了。

德·莱纳夫人去搬梯子，显然是太沉了。于连去帮她，果然是一副优美的好身材，看上去那么柔弱无力，谁知突然间，她不用帮忙，一把抓住梯子，像一把椅子似地举了起来。她迅速将梯子搬至四层的走廊上，顺墙放倒。她叫仆人，趁他穿衣的工夫，登上鸽楼。五分钟以后，她回到走廊上，梯子已不见了。梯子哪儿去了？假使于连已离开这房子，这种危险不大会把她怎么样。然而，这个时候，如果她丈夫看见了梯子！这件事可就糟透了。德·莱纳夫人到处都跑遍了。最后，她在屋顶下发现了那梯子，是仆人搬上去藏好的。这种情况很特别，若在过去，会让她惊恐不安的。

“管它呢，”她想，“二十四小时以后可能发生的事有什么关系？于连已经走了。

到那时候，对我来说一切不都是恐惧和悔恨吗？”

她模模糊糊地想到，该结束生命了，可那又有什么关系！她以为是永别了，可是后来他又被还给了她，她又看见他了，而且他为了来到她身边所做的那些事表现出多少爱情啊！

她对于连讲了梯子的事，说：

“如果仆人对我的丈夫说他发现了这梯子，我回答他些什么呢？”她沉思了片刻；“他们得花二十四个钟头才能找到把梯子卖给你的那个农民，”她扑进于连的怀里，痉挛般地抱紧他：“啊！死吧，就这样死吧！”她一边叫，一边频频吻他，“但是不应该把你饿死，”她笑着说。

“来，我先把你藏在德尔维夫人的房间里，这房间一直锁着。”她走到走

廊一头查看了一番，于连跑了过去。

“如果有人敲门，千万别开，”她一边把他锁在屋里，一边说；“总之，这不过是孩子们在玩耍时开的一个玩笑。”

“让他们到花园里去，在窗户底下，”于连说，“让我看见他们高兴高兴，让他们说说话吧。”

“对、对，”德·莱纳夫人叫道，离去了。

她很快就回来了，拿来些柑子、饼干和一瓶马拉加酒，只是没偷着面包。

“你丈夫在干什么？”于连问，

“他在写与农民做生意的计划。”

八点的钟声响了，房子里的声音很大。要是看不见德·莱纳夫人，他们就会到处找她；她不能不离开他。很快她又冒冒失失地回来，端来一杯咖啡；她生怕他饿坏了。午饭以后，她设法把孩子们带到德尔维夫人的房间的窗下。他发现他们长高许多，不过他们的样子变得很平庸，也许是他的看法改变了。

德·莱纳夫人跟他们谈于连。老大的回答还有对过去的家庭教师的友情和怀念，可两个小的已差不多把他忘了。

德·莱纳先生上午没出去，他在房子里上上下下，忙着和农民们做生意，他卖给他们土豆。直到吃饭的时候，德·莱纳夫人没有给她的囚犯片刻工夫。晚饭的铃声响了，摆好了，她想为他偷一盘热汤。她正无声无息地走近于连的那间屋子，小心翼翼地端着那盘汤，迎面碰上了那个早上藏梯子的仆人。这时，他也无声无息地在过道里走，仿佛在听什么。也许于连走动时不小心。仆人走远了，有些摸不着头脑。德·莱纳夫人大胆地进了屋子，于连见她进来，不禁打了个哆嗦。

“你怕了，”她对他说；“我嘛，我可以蔑视世界上任何危险，眉头都不皱一皱。”

我只害怕一件事，就是你走后我将一个人苦度时光，”她跑着离开了他。

“啊！”于连激动不已，自言自语道，“悔恨是这颗崇高的灵魂所害怕的唯一危险！”

终于到了晚上，德·莱纳先生去俱乐部了。他妻子早就说偏头痛得厉害，也回房了，急忙打发走爱丽莎，很快又起来去给于连开门。

于连果然饿得要死。德·莱纳夫人去配餐间找面包。于连听见一声大叫。德·莱纳夫人回来了，跟于连说，她进入没有点灯的配餐间，走近一个放面包的碗橱，一伸手，却碰在一个女人的胳膊上，那是爱丽莎，于连听见的那声大叫就是她发出的。

“她在那儿干什么？”

“偷糖或者监视我们，”德·莱纳夫人毫不在乎地说。“还好，我找到了一块馅饼和一个大面包。”

“那儿是什么？”于连问，指着她围裙上的口袋。

德·莱纳夫人忘了，从吃晚饭的时候起，那些口袋里全都装满了面包。

于连怀着最强烈的热情把她紧紧抱在怀里，觉得她从未这样美丽过。“就是在巴黎，”他惭愧地暗想，“我也不能遇见更伟大的个性了。”她有着一个不惯于此类体贴的女人的全部笨拙，同时又有着一个只害怕另一种性质的更为可怕的危险的人的真正勇气。

于连津津有味地吃着晚饭，他的情人就饭食的简单跟他开玩笑，因为她害怕一本正经地说话。这时，突然有人使劲摇晃房门。是德·莱纳先生来了。

“你为什么把自己关起来？”他对她喊道。

于连只来得及钻到沙发底下。

“怎么！您的衣服还穿得整整齐齐的？”德·莱纳先生说着进了门；“您在吃晚饭，您还把门上了锁！”

若是在平时，这个用夫妻间极冷淡的口吻提出的问题，会使德·莱纳夫人惊慌失措，然而她觉得她丈夫只要弯一弯腰就能看见于连；因为德·莱纳先生一屁股坐在于连刚坐过的那把椅子上，正对着沙发。

她把这一切都推在偏头疼上。她的丈夫也开始向她详细地讲述他在“夜总会”玩台球赢了全部赌注的情况，“十九个法郎的赌注啊，真的！”他补充道，她瞥见了于连的帽子，正在他们前面三步远的一把椅子上。她更加冷静，开始宽衣，过了一会，迅速从她丈夫身后走过去，随手把一件连衣裙扔在那把放帽子的椅子上。

德·莱纳先生终于走了。她求于连接着讲他在神学院的生活；“昨天我没听你说，你说话的时候，我只想着如何迫使自己把你打发走。”

她真是不谨慎到了极点。他们说话声音太高；大概早晨两点钟，突然一下猛烈的敲门声打断了他们的谈话。又是德·莱纳先生。

“快开门，家里有贼！”他说，圣让今天早上发现了他们的梯子。”

“现在一切都完了，”德·莱纳夫人喊道，投入于连的怀抱。“他要把我们两个都杀死，他不相信有贼；我要死在你的怀里，这样死比我活着还幸福。”她不理她那大发雷重的丈夫，她热情地亲吻于连。

“救救斯坦尼斯拉的母亲，”他说，命令似地看着她。“我从小房间的窗户跳到院子里，然后逃进花园，狗还认得我。把我的衣服打成一个包，立刻扔进花园。你等着，让他们把门打破。特别是什么也不要承认，我不准你承认，让他怀疑总比让他确信要好。”

“你跳下去会摔死的！”这是她唯一的回答，唯一的担心。

她跟他一起走到小房间的窗前，然后她藏好他的衣服。最后她才给她暴跳如雷的丈夫开门。他在房间里看了又看，又到小房间里看了看，一句话没说，走了，于连的衣服扔下去了，他一把抓住，飞快地朝杜河方向花园较低的一头跑去。他正跑着，听见一颗子弹呼啸而过，随即听见一声枪响。

“这不是德·莱纳先生，”他想，“他的枪法太差，打不了这么准。”几条狗在身旁奔跑，也不叫，又是一枪，看来打断了一条狗的爪子，因为它嗷嗷地惨叫起来。于连跳过一块公地的围墙，隐蔽地跑了五十步，然后朝另一个方向逃去。他听见互相吃喝的人声，清清楚楚地看见了那个仆人，也就是他的敌人，打了一枪；一个佃户从花园的另一头射击，然而于连已到了杜河岸，穿上了衣服。

一个钟头以后，他已离维里埃一法里远了，上了去日内瓦的大路；“如果有人起疑，”于连想，“他们会到去巴黎的大路上追我。”

上卷完

第一章 乡居的快乐

“先生想必是等去巴黎的驿车吧？”于连停下在一家旅店吃午饭，店主人问。

“今天的，明天的，无所谓。”于连说。

正当他作心不在焉状的时候，驿车到了。有两个空位子。

“怎么！是你呀，我可怜的法尔考兹，”从日内瓦方向来的那位旅客对跟于连一起上车的人说。

“我还以为你已经在里昂附近，罗纳河畔一个迷人的山谷里安顿下来了呢？”

“好一个安顿下来！我在逃呢。”

“怎么！你在逃？你，圣吉罗！老实巴交的样子，难道你犯了什么罪不成？”法尔考兹笑着说。

“说真的，也差不多了。我逃避外省的那种讨厌的生活。你知道，我喜欢树林的清新和田野的宁静；你常常责备我想入非非。我一辈子都不想再听人谈政治了，可还是政治把我赶了出来。”

“那你在哪一党？”

“哪一党也不在，正是这把我毁了。我的全部政治是这样：我喜欢音乐，绘画，一本好书对我来说是一件大事；我快四十岁了。我还能活多久呢？十五年，二十年，最多三十年？那又怎么样呢？我坚信三十年后部长们会稍许机灵些，但和今天的部长们一样正派。我把英国的历史当作我们未来的一面镜子。总会有一位国王想增加他的特权；想当议员的野心、成为贵族院议员和米拉波挣的那几十万法郎，总会让外省的有钱人睡不着觉：他们把这叫作当自由党和爱人民。成为贵族院议员或内宫侍从的欲望使极端保王党们奔窜不已。在国家这条船上，人人都想掌舵，因为给的报酬多啊。难道就没有一个可怜的小小的位子给普通旅客吗？”

“是啊，是啊，那对你这个性情平和的人来说倒是很有意思的。是最近的选举把你赶出了外省吗？”

“我的不幸由来已久。四年前，我四十岁，有五十万法郎。今天，我多了四岁，却大概要少五万法郎，我在卖掉座落在罗纳河畔、位置极佳的蒙夫勒里古堡时要损失这个数目。在巴黎，我厌倦了你们所谓的十九世纪文明迫使人们扮演的那种没完没了的喜剧。

我渴望着温情和淳朴。我在靠近罗纳河的山里买了一块地，天底下没有那么美的地方了。

“村里的本堂神甫和附近的绅士给我献了六个月的殷勤，我请他们吃晚饭，我对他们说：‘我离开巴黎，为的是一辈子不再谈论也不再听别人谈论政治，你们看到了，我什么报纸也没订，邮差给我送的信越少，我越高兴。’

“副本堂神甫不满意了，我成了无数明目张胆的要求、纠缠等等的目标。我想每年舍给穷人二、三百法郎，可人家要我送给宗教团体：圣约瑟夫会啦，圣母会啦，等等，我拒绝了，于是人家就百般羞辱我。我真蠢，居然恼了。我早晨出去享受我们山区的美景，总要碰上什么烦恼打破我的梦想，让我不舒服地想起人，想起人的恶毒。祈祷游行的歌曲我很喜欢（大概是一支希

腊曲子)，可人家不再为我的田地祝福了，因为副本堂神甫说，这些田地属于一个不信神的人。一个虔诚的老农妇死了母牛，就说是因为靠近了属于我这个不信神的人、来自巴黎的哲学家的一口池塘，而一个礼拜以后我发现塘里所有的鱼都肚子朝了天，被石灰毒死了。各种形式的纠缠包围着我。治安法官本是个正直的人，可他害怕丢了位置，就总是说我不对。田野的宁静对我来说成了一座地狱。

一旦他们看见我被村圣会首脑副本堂神甫抛弃，自由党的头目退休上尉也不支持我，就都朝我扑过来，包括我养活了一年的泥水匠，甚至为我修犁的车匠也想白白地欺骗我。

“为了获得支持和打赢几场官司，我当了自由党；但是，正如你所说，这场鬼选举来了，人家要我投票……”

“选一个不认识的人？”

“完全不是，这个人我太认识了。我拒绝了，真是可怕的不谨慎！从这时起，自由党又缠住了我，我的处境变得不堪忍受。我相信，假如副本堂神甫想控告我杀了我的女仆，准会有二十个证人分别从两个党派里站出来作证，发誓说是亲眼所见。”

“你想住在乡下，却又不为你的邻居们的欲望效劳，甚至不听他们的高谈阔论。多大的错误啊……”

“错误总算得到了弥补。我正在卖蒙夫勒里古堡，必要的话就损失五万法郎，不过我很快活，我离开了这座伪善和烦恼的地狱。我要去寻找孤独和田园的宁静，这在法国只能到开向香榭丽舍大街的五层楼上去找了。而且我还得考虑考虑，如果我不在鲁尔区 通过给教区送祝福面包来开始我的政治生涯的话。”

“要是在拿破仑统治下，这一切都不会落在你的头上，” 法尔考兹说，他两眼放光，闪烁着愤怒和遗憾。

“但愿如此，可你那波拿巴为什么自己都站不住脚？今天我的一切痛苦都是他造成的。”

说到这儿，于连更加注意了。他从第一句话就明白了，波拿巴分子法尔考兹就是德·莱纳先生于一八一六年绝交的儿时老友，而哲学家圣吉罗应该是知道如何通过招标为自己廉价租到公房的那个某省科长的兄弟。

“这一切都是你的波拿巴干的，” 圣吉罗继续说，“一个正直的人，从无害人之心，四十岁拥有五万法郎却不能在外省定居，平安度日；那些教士和贵族把他赶了出去。”

“啊！别说他的坏话，” 法尔考兹嚷道，“法国从未像他统治下的十三年中那样受到各国人民的尊敬。那时候，人们所做的一切都透着伟大。”

“你的皇帝，让他见鬼去吧，” 四十岁的人又说，“他只在战场上才伟大，还有他在一八〇二年重建财政的时候。从那以后他的所作所为又该怎么说呢？他用他那些内侍、排场和杜伊勒里宫的招待会为王政的种种愚蠢造了一个新版本。这个版本经过修改，还能用一个或两个世纪。贵族和教士想回到老版本上去，可他们缺少向公众推销所必须的铁腕。”

“真是一个旧印刷厂主的腔调啊！”

“是谁把我从我的土地上赶走的？” 愤怒的印刷厂主继续说。“国家对待教士应像对待医生、律师、天文学家一样，把他们当作公民而不操心他们想什么法子谋生，可拿破仑却用他的和解诏书重新把他们又招了回未。如果你

的拿破仑没有封什么子爵和伯爵，今天会有那些蛮横无礼的贵人吗？不，时髦已过。除了教士，就是那些乡村小贵族了，他们最让我恼火，强迫我当了自由党。”

谈话没完没了，这个话题法国还要谈上半个世纪。由于圣吉罗翻来覆去总是说外省无法生活，于连就怯生生地提出德·莱纳先生的例子。

“好哇，年轻人，您真善良！”法尔考兹叫了起来；“他不想作砧子，就作了锤子，而且还是一把可怕的锤子。不过我看见瓦勒诺那家伙已经超过了您。您认识那个流氓吗？那可是个真的呀。要是您的德·莱纳先生一旦看见自己被解职并被瓦勒诺那家伙取代，他会说些什么呢？”

“他将和他的罪行面面相觑，”圣吉罗说。“这么说您是了解维里埃的罗，年轻人？那好吧！波拿巴，让他和他那些王政的骗局见鬼去吧，是他让莱纳们和谢朗们的统治成为可能，而他们的统治又带来了瓦勒诺们和马斯隆们的统治。”

这次有关一种黑暗政治的谈话使于连感到惊讶，把他从那些撩人的非非之想中拉了出来。

他远远地望见了巴黎，竟然无所感觉。他刚刚在维里埃度过的二十四点钟头还历历在目，正在和他建筑在未来命运上的海市蜃楼进行搏斗。他发誓永不抛弃他的情人的孩子们，假使教士们的傲慢无理给我们带来共和国并且迫害贵族的话，他会不惜一切保护他们的。

在他到维里埃的那天夜里，当他把梯子放在德·莱纳夫人的卧室窗户底下的时候，如果住在里面的是一个陌生人或者竟是德·莱纳先生，那会发生什么事呢？

然而，开始的两个钟头，当他的情人真的想把他赶走而他在黑暗中坐在她身边为自己申辩的时候，那又是多么地甜蜜啊！对于连这种人，此类回忆会跟他一辈子的。这次相会余下的部分已经和十四个月前他们相爱的最初时光融为一体了。

于连从深沉的梦幻中惊醒，车停了，刚刚进入让雅克·卢梭街驿站院内。一辆双轮轻马车走近了，他说：“我要去马尔梅松。”

“这个时候，先生？干么去？”

“关您什么事？走吧。”

一切真正的激情都是只想着自己。这就是为什么我觉得在巴黎激情是那么可笑，一个人总是声称邻居多么想着他。我就不说于连在马尔梅松多么激动了。他哭了。怎么！

他没看见今年修的那些可恶的白墙把花园割成了一块一块的吗？是的，先生，对于连和对后人一样，在阿尔考、圣赫勒拿岛和巴尔梅松之间没有任何区别。

晚上，于连几番犹豫，方才进了剧院，他对这种使人堕落的地方有些奇特的想法。

一种深深的疑虑使他不能欣赏活的巴黎，只有他的英雄留下的那些遗迹才让他感动。

“我这就到了阴谋和伪善的中心了！统治这里的是德·福利莱神甫的保护者们。”

第三天的晚上，他拗不过好奇心，打消了在见彼拉神甫之前什么都看看的计划。神甫口吻冷淡，向他解释了德·拉莫尔先生家里等待着他的生活

是什么样子的。

“如果几个月后您还没有用，您就回神学院，不过这次是从前门进去。您要住在侯爵家里，他是法国最大的贵族之一。您要穿黑衣，但不是像个教士，而是像一个服丧的人。我要求您每个礼拜三次到我介绍您去的神学院里上神学课。每天中午，您就坐在侯爵的图书室里，他要让您写些有关诉讼和其他事务的信件。侯爵在他收到的每一封信的空白处用几句话写明回复的要点。我说过，不出三个月，您就能写回信了，呈给侯爵签字的十二封信中他可以签上八、九封。晚上八点钟，您整理他的办公桌，十点钟您就自由了。”

“可能，”彼拉神甫继续说，“会有某位老妇人或某位口吻甜密的先生让您隐隐约约看见巨大的好处，或者直接了当地给您钱，想看看侯爵收到的信……”，

“啊，先生！”于连叫了起来，脸红了。

“奇怪呀，”神甫苦笑了一声，说，“您这样穷，还在神学院里呆了一年，居然还有这义愤。您真是瞎了眼啦！”

“难道这是血统的力量，”神甫低声说，像是自言自语。“奇怪的是，”他稍着于连，又说，“侯爵认识您……我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开始他给您的薪水是一百路易，这个人做事全凭心血来潮，这是他的毛病；他会孩子似地跟您作对。如果他满意，您的薪水会长到八千法郎。”

“但是，您要清楚，”神甫又酸溜溜地说，“他给您这些钱，不是为了您那双漂亮眼睛。要是我，我就少说话，尤其是绝不说我不知道的事情。”

“啊，”神甫说，“我替您打听了一些情况；我刚才忘了德·拉莫尔先生的家庭了。

他有两个孩子，一个女儿，一个十九岁的儿子，极高雅，是那种中午还不知道下午两点钟干什么的疯子。他有才智，有勇气，在西班牙打过仗。我不知道为什么，侯爵希望您成为年轻的诺贝尔伯爵的朋友。我说过您精通拉丁文，也许他想要您教他儿子几句有关西塞罗和维吉尔的现成话。

“要是我，我绝不让这位年轻人拿我开玩笑；他的主动接近会是彬彬有礼的，但稍许掺杂有嘲讽，我要是接受，就非让他重复好几遍不可。

“我不瞒您，开始这位年轻人会看不起您，因为您不过是个小小平民而已。他的祖上曾在宫里走动，并且有幸因一次政治阴谋于一五七四年四月三十日在格莱沃广场被斩首。而您呢，您是维里埃的一个木匠的儿子，更有甚者，您是他父亲花钱雇来的。掂量掂量这些差别吧，到莫勒里的著作中研究研究这个家庭的历史吧；所有在他们家吃晚饭的清客都会不时地提到这些事，他们称之为微妙的影射。

“您要注意如何回答诺贝尔·德·拉莫尔伯爵的玩笑，他是轻骑兵上尉和法国贵族院议员，不要事后跑到我这儿来诉苦。”

“我觉得，”于连说，满脸通红，“我甚至无须回答一个看不起我的人。”

“这种看不起您是看不出来的，表现出来的都是些夸张的恭维。如果您是个傻瓜，您就会上当；可您若想发迹，您还就得上当。”

“到了这一切对我不再适合的那一天，”于连说，“若是我回到我那第一〇三号小房间里，我会被看作是一个忘恩负义的人吗？”

“毫无疑问，”神甫答道，“所有对这个家庭献殷勤的人，都会诽谤您的，不过，我会出面的。Adsum qui feci，我说这是我的决定。”

于连注意到彼拉神甫的口吻是严厉的，近乎凶狠，感到很难过；这种

口吻完全败坏了他最后的那一句话。

事实上，神甫因爱于连而感到良心不安，他是怀着某种宗教的恐惧如此直接地干预他人的命运啊。

“您还会看见，”他又同样没好气地说，好像是在完成一个艰巨的任务，“您还会看见德·拉莫尔侯爵夫人。那是一个身材高大的金发女人，虔诚，高傲，礼貌周到，然而更加没有可取之处。她是因其贵族偏见而如此知名的德·肖纳老公爵的女儿。这位贵妇人是某种实际上造成她那个阶级的妇女的性格的那种东西的一个突出缩影。她并不隐瞒，有先人参加十字军东征乃是她敬重的唯一长处。金钱还远在其次：这使您感到惊讶吗？我们已不是在外省了，我的朋友。

“您在她的客厅里会看见好几位大贵人，他们以一种奇怪的轻慢口吻谈论我们的亲王们。至于德·拉莫尔侯爵夫人，每当她提到一位亲王尤其是一位王妃的时候，总是出于尊敬而压低声音。我劝您不要在她面前说菲利普二世和亨利八世是怪物。他们当过国王，这就给了他们永不失效的权利享有众人的尊敬，尤其是享有出身卑微的你我等的尊敬。不过，”彼拉神甫补充说，“我们是教士，因为她当我们是教士；她因此而把我们当作获救所不可缺少的仆人。”

“先生，”于连说，“看来我在巴黎呆不长。”

“好极了，不过您要看到，我们这种穿僧衣的人要发迹就得靠那些大贵人。您的性格中有一种至少是我说不清楚的东西，这使您若不发迹就受迫害；您没有中间道路。别存幻想。别人看得出来，他们跟您说话并不能使您高兴；在这样一个重社交的地方，您若得不到尊敬，就必定要遭殃。

“如果没有德·拉莫尔侯爵的心血来潮，您在贝藏松会变成什么呢？有一天您会明白，他为您做的事情是多么不寻常，如果您不是一个没有心肝的人，您就会对他和他的家庭怀有永远的感激之情。多少可怜的神甫，他们比您有学问，却在巴黎生活多年，靠做弥撒挣的那十个苏和在索邦神学院辩论挣的那十五个苏！……想想去年冬天我跟您讲的红衣主教杜布瓦那个坏蛋的早年吧。难道您竟自负到自认比他还有才干吗？

“比方说我吧，我是个喜欢平静、才能平庸的人，本打算就在我的神学院里终老了，谁知竟幼稚到有了依恋之情。好吧！当我提出辞呈的时候，我已经快被撤职了。您知道当时我有多少财产吗？不多不少老本五百二十法郎；没有一个朋友，只有两、三个认识的人。德·拉莫尔先生把我从困境里解救出来，可我从没见过他；他只消一句话，人家就给了我一个本堂区，其居民都是些富裕的人，从没有粗俗的恶习，而我的收入令人惭愧，简直与我的工作不相称。我跟您说了这么久，就是为了让您的头脑清醒清醒。

“还有一句话：我这个人不幸生来暴躁，有可能你我之间不再说过话。

如果侯爵夫人的傲慢，或者她的儿子的恶意取笑，使这座房子变得对您来说确实不堪忍受，我劝您到巴黎三十里外的那座神学院修完您的学业，往北去比往南好。北方有较多的文明和较少的不公。”他又压低声音补充说，“我应该承认，离巴黎的报纸近，那些小暴君有所畏惧。

如果我们还高兴见面而侯爵的家对您又不合适了，我就把我的副本堂神甫的位置给您，这个本堂区的收入我和您对半分，这是我欠您的甚至还不够，”他打断了于连的感谢，又说，“因为在贝藏松您对我作出了那样不寻常的赠与。假使除了那五百二十法郎之外我一无所有的话，您就救了我啦。”

神甫的口吻已经不那么严厉。于连感到十分羞愧的是他觉得眼泪居然上来了；他恨不得一下子投入他朋友的怀抱；他禁不住尽可能地装出男子汉的气概，对他说：

“我从小就遭到父亲的憎恨，这是我最大的不幸之一；但是我不再抱怨命运了，我在您身上重新找到了一个父亲。”

“好，好”神甫窘迫地说，接着非常适时地来了一句神学院院 应该说的话，“任何时候都不应该说命运，我的孩子，永远要说天意。”

出租马车停了，车夫拉起一扇巨大的铜门环：这是德、拉莫尔府；为了不使人起疑，这几个字在门上方的一块黑色大理石上赫然在目。

这种装模作样让于连感到不快。“他们如此害怕雅各宾党人！他们在每一道篱笆后面都看见一个罗伯斯庇尔和他的押送死刑犯的车子：他们常常让人笑死，他们还这样张扬他们的房子，好让暴民们在发生骚乱时认出来，进行抢劫。”他把这一想法告诉了彼拉神甫。

“啊！可怜的孩子，您很快就会成为我的副本堂神甫了。您这个念头多可怕！”

“我觉得这再简单不过了。”于连说。

看门人的严肃，尤其是庭院的整洁，使他赞叹不已。阳光明媚。

“多壮丽的建筑啊！”他对他的朋友说。

这是圣日耳曼区那一批正面如此平淡的府邸之一，建于伏尔泰逝世前不久。流行式样和美之间相距之遥远莫此为甚。

第二章 初入上流社会

于连在院子当中停下，惊讶得目瞪口呆。

“别那么大惊小怪的，”彼拉神甫说；“您有些可怕的念头，而您不过是个孩子，贺拉斯的 *nilmirari*（决不动心）哪里去了？想想吧，这些仆人看见您住在这儿，会千方百计地取笑您的，他们把您看作同等之人，却被不公正地置于他们之上。他们表面上温厚，帮您出主意，乐意指点您，暗里却设法放您干个大蠢事栽个大跟头。”

“他们敢，”于连说，紧咬着嘴唇，又完全恢复了他的不信任。

这两位先生到达侯爵的办公室之前，穿过了二层的几个客厅，啊，我的读者，您会觉得它们既豪华又沉闷。若是照这个样子给您的话，您会拒绝住在里面的；那是哈欠和沉闷议论的故乡。于连却觉得更加心醉神迷。“住在这样富丽堂皇的地方，”他想，“怎么能感到不幸呢？”

终于，这两位先主来到这套华丽的房子中最丑陋的一间，里面黑乎乎的，有一个又矮又瘦的人，目光炯炯有神，戴着金色的假发。神甫朝于连转过身，作了介绍。这就是侯爵。于连简直认不出了，觉得他看上去那么彬彬有礼。这不再是博莱 - 勒欧修道院里的那个神色如此傲慢的大贵人了。于连觉得他的假发太厚。靠了这种感觉，他居然一点儿也不害怕了。一开始他觉得亨利三世的朋友的这个后代外表相当猥琐。他很瘦，老是动。然而于连很

快就注意到侯爵的礼貌比贝藏松主教的更使交谈者感到愉快。接待持续了不到三分钟。出来时神甫对于连说：

“您看着侯爵就像看一幅画儿似地。对于这些人称为礼貌的那种东西，我不大精通，您很快就会知道得比我多了；反正我觉得您的目光的大胆不大礼貌。”

他们又登上出租马车，车夫把车子停在林荫火道旁；神甫领着于连进入一连串的大客厅。于连注意到里面没有家具。于连望着一架华丽的镀金座钟，其主题在他看来很不雅，这时一位风度翩翩的先生笑盈盈地走过来。于连略微点了点头。

那位先生微微一笑，把手放在他的肩膀上。于连一惊，朝后跳了一步。他气得脸都红了。彼拉神甫尽管板着脸，也不禁笑出了眼泪。原来那位先生是裁缝。

“我给您两天的自由，”出门时，神甫对他说，“那时您才能被介绍给德·拉·奥尔夫人。换了别人，在您来到这个新巴比伦的最初日子里，会把您像一个年轻姑娘一样死死守着的。您要堕落就立刻去堕落吧，我也可以摆脱掉老是想您这个弱点了。后天早晨，裁缝会给您送两套衣服；您给试衣服的伙计五个法郎。还有，不要让这些巴黎人听见您的说话声。您一开口，他们就掌握了取笑您的秘密。这是他们的本事。后天中午到我那里……去吧，堕落吧……我忘了，按照这些地址去定做靴子、衬衣、帽子。”

于连仔细看这些地址的笔迹。

“这是侯爵的亲笔，”神甫说；“他是个实干家，凡事想在头里，喜欢亲手干胜过下命令。他把您放在身边就是为了省去此类麻烦。您有足够的聪明办好这个易怒的人含蓄地交代给您的每一件事吗？这以后就会知道：您可要小心啊！”

于连按照地址走进那些工匠的铺子，一声不吭；他注意到他受到了恭恭敬敬的接待，而且靴匠在登记簿上还把他的名字写成于连·德·索莱尔先生。

在拉雪兹神甫公墓，一位先生十分地殷勤，嘴上则更像个自由党，主动把奈伊元帅的墓指给于连看，一项巧妙的政策使他的墓上不得有墓志铭。于连含泪和这个自由党人告别，几乎把他抱在了怀里，可他自己的表却不翼而飞了。他得了这个教训，第三天中午去见彼拉神甫，神甫久久地打量着他。

“您可能要变成一个花花公子了，”神甫对他说，神情严厉。于连看上去像个戴着重孝的极年轻的人；他也确实很帅，不过善良的神甫自己太土气，看不出于连肩膀的动作还有讲究，那在外省是被看作高雅和神气的。保爵对于连的风度的评价和善良的神甫截然不同，他一见就对神甫说：

“您会反对索莱尔先生学跳舞吗？”

神甫一下愣住了。

“不，”他好一会儿才答道，“于连不是教士。”

侯爵一步两级地爬上一道狭窄的暗梯，亲自把我们的主人公安置在朝向府邸大花园的一间漂亮阁楼里。他问他在女裁缝那里买了多少件衬衣。

“两件，”于连答道，看到这样一位大贵人屈尊关心这等小事，不免慌乱起来。

“很好，”侯爵态度严肃地说，带有某种命令和生硬的口气，这使于连陷入沉思；“很好！再去买二十二件衬衣。这是您头一个季度的薪水。”

侯爵下了阁楼，叫来一个年长的人，对他说：“阿尔赛纳，以后您伺候索莱尔先生。”几分钟之后，于连一个人呆在一间豪华的图书室里；这时刻妙不可言。他很激动，为了不让人撞见，他躲进一个阴暗的小角落里；从那里出神地观赏着一排排闪闪发亮的书脊，心想：“我可以读所有这些书啦，我在这儿怎么会感到不愉快呢？德·拉莫尔侯爵刚刚为我做的这一切，德·莱纳尔先生哪怕做上百分之一也会一辈子觉得有失体面的。”

“不过，还是让我们来看看要抄写的东西吧。”工作结束之后，于连才敢走近那些书；他发现了一套伏尔泰，差点儿高兴得发狂。他跑去开开图书室的门，免得人来了措手不及。然后，他开始享受一卷卷地翻开那八十本书的乐趣。书装得极漂亮，是伦敦最优秀的工人的杰作。其实用不着这么漂亮，也能让于连叹为观止。

一小时以后，侯爵进来了，看了看抄件，惊奇地发现于连写。cela 这个字写了两个 l，成了 cela。“神甫关于他的学问所说的那些话难道都是无稽之谈吗！”侯爵很泄气，温和地对他说：

“您对您的拼法拿不准吗？”

“的确如此，”于连说，根本没有考虑这给他造成的损害；他对侯爵的宽厚很感动，不禁想起了德·莱纳尔先生傲慢的腔调。

“试用这个从弗郎什—孔泰来的小神甫真是白费工夫，”侯爵想，“然而我多么需要一个可靠的人啊！”

“Cela 这个字只有一个 l，”侯爵对他说；“您抄写完毕以后，拼法拿不准的字就查查词典。”

六点钟，侯爵打发人来叫他；他看了看于连的靴子，明显地不快：“这是我的不对，我没告诉您每天五点半钟应该存着整齐。”

于连看着他，没有懂。

“我是说要穿长袜，阿尔赛纳会提醒您的；今天我原谅您。”

说完，德·拉莫尔先生让于连到一间金碧辉煌的客厅里去。在类似的场合，德·莱纳尔先生总要加快脚步，抢先进门。前主人的这个小小的虚荣心使于连踩到了侯爵的脚上，踩得他很疼，因为他有痛风病。“啊！原来他还是个笨手笨脚的家伙，”侯爵心里说。

他把他介绍给，一个身材高大、外表威严的女人。这是侯爵夫人。于连觉得她态度傲慢，有点像参加圣查理节晚宴时的维里埃专区区长德·莫吉隆夫人。客厅极其豪华，于连不禁有些慌乱，没听见德·拉莫尔先生说什么，侯爵夫人勉强屈尊看了看他。客厅里有几个男人，于连认出了年轻的阿格德主教，感到说不出地高兴。几个月前，在博莱-勒欧修道院的那次仪式上，阿格德主教曾屈尊跟他说过话。当时于连很腼腆，但他那双温柔的眼睛盯着他看，大概把他吓坏了，此时这位年轻的高级教士根本不想认这个外省人。

于连觉得，聚集在客厅里的这些人有点儿愁闷、拘谨；在巴黎人们说话声音很低，而且不大惊小怪。

一位漂亮的年轻人，留着小胡子，脸色苍白，个子瘦长，快到六点半才进来；他的脑袋很小。

“您总是让别人等，”他吻侯爵夫人的手，侯爵夫人说。

于连知道了，这是德·拉莫尔伯爵。他一见就觉得他可爱。

“这怎么可能，这就是那个会用伤人的玩笑把我从这个人家赶出去的人呀！”

于连仔细观察诺贝尔伯爵，注意到他穿靴子，还带着马刺；“而我就得穿鞋，显然像个下人。”大家入座吃饭。于连听见侯爵夫人稍稍提高了声音，说了一句严厉的话。

几乎就在同时，他看见一个女孩子过来坐在他对面，她的头发是极浅的金黄色，身材非常好。她一点几也不讨他喜欢；不过细细端详之后，他想他从未见过如此美丽的眼睛；但是它们显露出一个极端冷酷的灵魂。接着，于连发现它们表现出一种既在观察人又不忘必须保持威严的厌倦无聊。“德·莱纳夫人也有一双很美的眼睛，人人都称赞，”他心想，“但它们和这一双毫无共同之处。”于连见得还少，分辨不出那是智慧的光芒，不时地在玛蒂尔德小姐（他听见这样称呼她）的眼睛中闪现。而德·莱纳夫人的眼睛亮起来，则是热情之火，或者是因为听说一件坏行为而义愤填膺。这顿饭快结束时，于连找到一个词来表达德·拉莫尔小姐的眼睛的美：“它们是一闪一闪的，”他对自己说。

除此之外，她的相貌酷似她的母亲，而她的母亲于连是越来越不喜欢了，也就不再看她了。相反，他觉得诺贝尔伯爵各方面都令人赞赏。于连被迷住了，甚至想不到因为他比自己富有高贵而去嫉妒他、憎恨他。

于连发现侯爵显得烦闷无聊。

快上第二道菜了，侯爵对他的儿子说：

“诺贝尔，我求你关照于连·索莱尔先生，我刚刚让他进入我的班子，而且我想让他成个人物，如果 cela（这）可能的话。”

“这是我的秘书，”他对旁边的人说，“他写 cela 用了两个 l。”

大家都看于连，他对诺贝尔点了点头，稍许过了些；不过总地说，他们对他的眼神感到满意。

大概侯爵说起于连所受的教育，客人中有一位就拿贺拉斯盘问他。“我正是谈贺拉斯才在贝藏讼的主教面前获得成功，”于连心想，“看起来，他们只知道这个作家。”从这财起，他的心踏实了。这个变化不难，因为他刚刚决定永不把德·拉莫尔小姐当做女人看。自打进了神学院，他就对男人作了最坏的打算，很难被他们吓倒。如果餐厅不那么豪华，他会完全镇定自如的。然而，还是有两面八尺高的镜子令他肃然起敬，他不时地在里面看见那个谈贺拉斯的人。对一个外省人来说，那人的句子还不算太长。他有一双漂亮眼睛，一种战战兢兢的或者因听见答得好而感到快乐的羞怯使这双眼睛更加明亮。他被认为是令人愉快的。这种考试给一顿严肃的晚餐增添了些许乐趣。侯爵示意于连的对话者狠狠地考。“难道他果然知道点儿什么吗？”他想。

于连边回答，边想看法。他已不那么羞怯，足以表现一番，当然不是机智，这对不知道巴黎人如何说话的人来说是不可能的，他有的是新的看法，虽说表达得不优雅也不恰当，但大家已看出他精通拉丁文。

于连的对手是铭文学院的院士，碰巧也懂拉丁文；他发现于连是个很好的人文学者，也就不怕让他受窘脸红了，于是真地想方设法让他下不来台。于连战得兴起，终于忘了餐厅里豪华的陈设，关于拉丁诗人陈述了一些对话者在任何地方也不曾读过的看法。对话者是个正直的人，对年轻的秘书大加称赞。幸好有人挑起一场争论，争论的问题是贺拉斯是穷是富；像莫里哀和拉封丹的朋友夏佩尔那样是个可爱的、享乐的、无忧无虑的、为了消遣而写诗的人，还是像师伦勋爵的告发者骚塞那样是个追随宫廷、为国王的生日写颂歌的穷桂冠诗人。他们谈到奥古斯都治下和乔治四世治下的社会状况；这

两个时代，贵族的权力很大；但是在罗马，它眼看着权力被仅仅是个普通骑士的梅塞纳夺走；而在英国，它迫使乔治四世几乎处于威尼斯的一个大公的地位。这场争论似乎使侯爵摆脱了麻木状态，晚饭开始后他一直闷闷不乐。

于连对所有那些现代人的名字一窍不通，象骚塞、拜伦勋爵、乔治四世，他都是第一次听说。但是，没有人不看到，一旦涉及在罗马发生的、可以在贺拉斯、马夏尔、塔西陀等人的著作中获知的事情，于连就有不容争辩的优势。于连把他在同贝藏松的主教这位高级教士进行的著名讨论中学来的好几个看法不客气地据为己有，这些看法并非最不受欢迎。

大家谈诗人谈厌了，侯爵夫人才屈尊看了看于连，凡是让她丈夫开心的事情，她都无例外地加以赞赏。“在这个年轻神甫的笨拙举止下面，也许掩藏着一个有学问的人，”坐在侯爵夫人旁边的院士对她说；而于连也隐约听见了。套话相当投合女主人的趣味，她接受了关于于连的这一句，暗自庆幸把院士请了来吃晚饭。“他给德·拉莫尔先生解了闷，”她想。

第三章 头几步

第二天一大早，于连正在书房抄写信件，玛蒂尔德小姐从一扇用书脊掩藏得严严实实的小旁门进来了。这办法令于连赞叹不已，玛蒂尔德小姐却好像大吃一惊，相当不高兴在这个地方碰上他。她头上卷着纸卷儿，于连觉得她神情严厉，高傲，几乎有一种阳刚之气。玛蒂尔德小姐有办法偷她父亲书房里的书而不露痕迹。于连的在场让她这天早上白跑了一趟，更使她不快的是，她来找伏尔泰的《巴比伦公主》第二卷；对于一种非常王政、非常宗教的教育、圣心派的杰作来说，这真是一个当之无愧的补充！这可怜的姑娘，才十九岁，就已经需要精神的刺激才能对一本小说感兴趣。

将近三点钟，诺贝尔伯爵来到书房；他要研究一份报纸，晚上好能谈谈政治。他遇见于连很高兴，其实他早已把他给忘了。于连觉得他样样都好，他约于连骑马。

“我父亲放我们假直到晚饭。”

于连知道这个我们是什么意思，觉得这两个字很可爱。

“我的天主，伯爵先生，”于连说，“要是放倒一棵八十尺高的树，把它劈方正，破成板子，我可以说能做得很好；可是骑马，我这辈子总共还不到六次。”

“那好，这回是第七次，”诺贝尔说，

其实，于连想起了国王驾临维里埃，认为自己骑马很高明。然而，从布洛涅森林回来，走在巴克街正中央，猝不及防，想躲避一辆双轮轻便马车，就从马上摔了下来，弄了一身泥。幸好他有两套礼服。吃晚饭时，侯爵想跟他说说话，便问他骑马散步的情况；诺贝尔急忙含糊糊地说了说。

“伯爵先生对我的照顾无微不至，”于连接着说，“我感谢他，我也很珍惜，他让人给了我一匹最温顺最漂亮的马，然而终究不能把我拴在马上啊，由于少了这一预防措施，我就在那条长长的、靠近桥的街中央摔了下来。”

玛蒂尔德小姐忍不住哈哈笑了起来，接着又不顾冒昧，细细地问下去。于连照直回答，非常爽快；他是有风度的，只是不自知罢了。

“我想这个小教士将来会有出息的，”侯爵对院士说，“一个外省人在这种场合下居然能应付自如！这是从未见过的，将来也不会见到了；况且他还是在女士们面前诉说他的不幸！”

于连讲述他的倒霉遭遇，让听的人那么愉快；饭都快吃完了，大家的话题也已转了，玛蒂尔德小姐还向她哥哥询问这一不幸事件的细节。她的问题没个完，于连几次遇见她的目光，虽然未被问到，也敢直接回答，三个人最后笑作一处，就像住在树林深处村子里的三个年轻人。

第二天，于连听了两堂神学课，回来又抄了二十来封信。他发现在图书室里，他的身边，坐着一个年轻人，穿着十分讲究；但是形容猥琐，脸上带着嫉妒的表情。

侯爵进来了。

“您在这儿干什么，唐博先生？”他口气严厉地对新来的那个人说。

“我原以为……”年轻人说，奴颜卑膝地笑了笑。

“不，先生，您不要原以为。那是试用，而结果不妙。”

年轻的唐博愤愤地站了起来，走了。他是德·拉莫尔夫人的院士朋友的一个侄子，打算作个文人。院士已经使侯爵同意收他作秘书。唐博原在一间偏远些的房间里工作，他知道于连受到了宠信，就想分享，于是早上把文具搬进了图书室。

四点钟，于连略微犹豫了一下，大着胆子来到诺贝尔伯爵的住处。伯爵正要去骑马，他感到为难，因为他是十分讲究礼貌的。

“我想，”他对于连说，“您就要到练马场去了；几个星期之后，我会很高兴和您一块儿骑马的。”

“我想有此荣幸，感谢您对我的关怀；请相信，先生，”于连说，神情很是严肃，“我欠您的我都感觉到了。如果您的马没有因我昨天的笨拙而受伤，而且这马空着，我想现在骑。”

“好吧，我亲爱的索莱尔，一切风险由您自己承担。谨慎所要求的各种反对意见，您就假定我都向您提出过吧；不过现在已经四点钟，我们没有时间好耽搁了。”

于连一骑上马，就对年轻的伯爵说：

“如何才能不摔下来？”

“要做的事情可多啦，”诺贝尔哈哈大笑，回答说，“比方说，身体后仰。”

于连催马大步小跑，他们在路易十六广场上。

“啊！小冒失鬼，”诺贝尔说，“这儿车子太多了，而且赶车的都是些不谨慎的家伙！一旦摔下来，他们的马车会从您身上压过去；他们绝不会冒险猛停而把马的嘴勒坏。”

有二十次，诺贝尔看见于连就要从马上摔下来，不过这次出游最后还是平安无事地结束了。回来后，年轻的伯爵对他妹妹说：

“我向你介绍一位大胆的冒失鬼。”

晚饭间，他和坐在桌子另一头的父亲说话，称赞于连胆子大，对于连的骑术也就能夸奖这么一点了。年轻的伯爵早晨听见在院子里洗刷马匹的仆人们谈论于连堕马的事，对他肆意嘲笑。

尽管有伯爵这样的照顾，于连还是很快就感到他在这个家庭中是完全

孤立的。所有的习惯他都觉得怪，而且动则得咎。他的蠢事使那些贴身男仆们心花怒放。

彼拉神甫动身去他的本堂区了。“如果于连是一棵柔弱的芦苇，就让他毁灭吧；如果这是个勇敢的人，就让他自己走出困境吧，”他想。

第四章 德·拉莫尔府

如果说于连觉得德·拉莫尔府高贵的客厅里的一切都很怪，那么，他这个脸色苍白、身穿黑衣的年轻人，在肯注意他的那些人后来，也是很特别的。德·拉莫尔夫人向她丈夫建议，在有要人来吃饭的日子里，把他打发出去办事。

“我想把试验进行到底，”侯爵答道。“彼拉神甫认为，我们伤害用在身边的人的自尊心，是不对的。一个人只能靠在有抵抗力的东西上……。此人之不合适不过是其生面孔罢了，反正是又聋又哑。”

“为了熟悉这里的情况，”于连心想，“我得把在这间客厅里见到的人的名字写下来，并对他们的性格写上一句话。”

他把这个家庭的五、六位朋友放在了第一行，他们以为他得到任性的侯爵的保护，就讨好他，以防万一。这是些穷人，多少有些庸俗乏味；不过也应该说句话，夸一夸今天还能在贵族客厅里见到的此类人物，他们并非在所有的人面前都一样地平庸乏味。他们中有人甘心忍受侯爵的粗暴，但是德·拉莫尔夫人若说一句生硬的话，他们就会反抗。

在这家主人的性格深处，有太多的骄傲和太多的烦闷；他们为了散心而习惯于侮辱别人，因此他们不能得到真正的朋友。然而，除了下雨天和极少的特别烦闷的日子外，人们总是觉得他们彬彬有礼。

那五、六个清客对于连表示出一种父执般的友谊，如果他们不来德·拉莫尔府了，侯爵夫人就会面临长时间的孤独；而在这个地位的女人眼中，孤独是可怕的：这是失宠的标志。

侯爵对妻子无可挑剔；他注意让她的客厅总有足够的人；不是那些贵族院议员，他觉得这些新同僚不够高贵，不能作为朋友来他家，又不够有趣，不能作为下属来接纳。

于连很久以后才了解这些内情。执政者的政策是资产者家庭的话题，而在侯爵这个阶级的家庭中，只有在身处困境之中才会论及。

寻欢作乐的需要，就是在这个百无聊赖的世纪，也支配着一切，因此，甚至在有晚宴的日子里，一旦侯爵离开客厅，大家也都逃之夭夭。只要不拿天主、教士、国王、在位的人、受宫廷保护的艺术家和一切即成的事情打哈哈，只要不说贝朗瑞、反对派报纸、伏尔泰、卢梭和一切胆敢稍许直言的人的好话，尤其绝口不谈政治，那就可以自由地谈论一切了。

即使十万年金的收入，蓝绶带，也斗不过这种客厅的规矩。稍有一点生气的思想都似乎是一种粗鄙。尽管得体，彬彬有礼，想取悦于人，烦闷还是明摆在每个人的额头上。

年轻人来此尽义务，害怕说到什么可能被怀疑为有思想的东西，或者害怕泄漏读过什么禁书，就说几句关于罗西尼和今天天气的漂亮话，随后即钳口不言。

于连注意到，谈话通常由侯爵在流亡中结识的两位子爵和五位男爵撑着，才不至中断。这些先生们都有七、八千利弗尔年金的收入；四位支持《每日新闻》，三位支持《法兰西报》。其中一位每天都要讲个宫廷里的小故事，“了不起”这个词儿是免不了的。于连注意到他有五枚十字勋章，而其他几位一般只有三枚。

此外，前厅有十名穿号衣的仆人，整个晚上，每隔一刻钟供应一次冰冻饮料或茶，午夜有一顿带香槟酒的夜宵。

为此，于连有时候留下来一直到底；尽管这样，他几乎还是不理解，他们如何能在这间如此金碧辉煌的豪华客厅里一本正经地听那种平平常常的谈话。有时候，他望着说话的人，看他们自己也觉得是在信口开河。“我的德·迈斯特先生的著作我能背，他说得可要好上一百倍，”他想，“然而就是他也还令人生厌呢。”

觉察到这种精神窒息的，并非于连一个。为了自我宽解，有的人喝大量的冰镇饮料，有的人则在晚上剩下的时间里大谈：“我从德·拉莫尔府来，我知道了俄国如何如何……”

于连从一个清客的嘴里知道，不到六个月前，德·拉莫尔夫人让复辞以来一直当专区区长的勒布吉尼翁男爵当上了省长，作为对他二十多年不懈的陪伴的奖赏。

这件大事重新激起了这些先生们的热忱；从前他们为之生气的事情不多，现在则一点儿也没有了。对他们缺乏敬重，这很少直接表现出来，但是于连在饭桌上有两三次无意中听见侯爵夫妇间的闲谈，很简短，却对坐在他们身边的人很残酷。这些高贵的人物并不掩饰他们对所有那些不是坐过国王马车的人的后代所怀有的真诚的轻蔑。于连注意到，唯有十字军东征这个词才能使他们的脸上现出夹杂着敬意的极严肃的表情。通常表现出来的敬意总带有讨好的味道。

在这豪华和烦闷之中，于连除了德·拉莫尔侯爵以外，对什么都不感兴趣；一天，于连高兴地听见他声称，在可怜的勒布吉尼翁晋升这件事上，他没出过一点儿力。原来这是对侯爵夫人献的一个殷勤，于连从彼拉神甫那儿知道了事情的真相。

一天早晨，神甫和于连在侯爵的图书室里处理那桩没完没了的福利莱评讼案。

“先生，”于连突然说，“每天和侯爵夫人一起吃晚饭，这是我的一个义务呢，还是人家对我的一种厚爱？”

“这是莫大的荣幸！”神甫生气地说，“院士N·先生十五年来一直百般讨好，却从未能替他的侄子唐博先生争到过。”

“对我来说，先生，这却是我的职务中最难以忍受的部分。我在神学院里也没有这么厌倦。我有几次看见连德·拉莫尔小姐都在打哈欠，她倒是应该对她们家的那些朋友的殷勤习以为常的，我真怕睡着了。求求您，让他们允许我到哪一家无名小店里吃四十个苏一顿的晚饭吧。”

神甫是个真正的暴发户，对和大贵人共进晚餐这种荣幸非常看重。正当他竭力让于连懂得这种感情时，一阵轻微的声音传来，他们转过头。于连

看见德·拉莫尔小姐在听。

他脸红了。她来找一本书，什么都听到了；她对于连有了几分敬意。“此人不是生来下跪的，”她想，“不像这个老神甫。天主！他真丑。”

晚饭时，于连不敢看德·拉莫尔小姐，她却亲切地跟他说话。那一天人很多，她要他留下。巴黎的女孩子不大喜欢那些上了点儿年纪的男人，尤其是当他们衣冠不整的时候。于连用不着很多的洞察力，就看出德·拉莫尔小姐平时取笑的目标这次有幸落在了滞留在客厅里的勒布吉尼翁的同僚头上。这一天，不管她是不是装腔作势，反正她对那些令人厌倦的人是残酷的。

德·拉莫尔小姐是一个小圈子的核心，这个小圈子几乎每天晚上都在侯爵夫人那把大安乐椅的后面。那里有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德·凯吕斯伯爵，德·吕兹子爵和两、三位年轻军官，不是诺贝尔的就是他妹妹的朋友。这些先生们坐在一张蓝色大沙发上。

在沙发的一端，于连不声不响地坐在一把相当矮的小草垫椅子上，正对着坐在沙发另一端的光彩照人的玛蒂尔德。这个不起眼的位位置受到所有那些献殷勤的人的歆羡；诺贝尔把他父亲的年轻秘书留在那儿，或者说说话，或者晚会上提一两次他的名字，倒也合乎情理。这一天，德·拉莫尔小姐问他，贝藏松城堡所在的那座山有多高。于连从来就说不清这座山是不是高过蒙特马尔高地。这小圈子里人们说的话常使他开怀大笑，他自觉无力想出类似的话来。好像一种外国话，他听得慌，却说不出。

玛蒂尔德的朋友们这一天持续不断地和来到这个豪华客厅的人作对。这个家庭的那些朋友们首先被选作目标，因为更熟悉。可以想见于连是多么专心；他对什么都感兴趣，无论拿来取笑的事情的内容，还是取笑的方式。

“啊！德库利先生来啦，”玛蒂尔德说，“他不戴假发了；难道他想凭着才华当上省长吗？他炫耀他那光秃秃的额头，说那里面装满了高超的思想。”

“这个人没有他不认识的，”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说，“他也到我叔叔红衣主教那儿去。他能连续数年在每个朋友面前编造谎言，而他的朋友有二、三百之多。他善于增进友谊，这是他的才能。就像你们现在看见的那样，冬天早晨七点钟，他已满身泥巴地来到一位朋友的家门口。

“他时不时地跟人闹翻，然后又写上七、八封信。接着，他跟人言归于好，为了热情洋溢的友谊又写上七、八封信。但他最出众的是像个胸无纤尘的有教养的人那样倾诉衷肠。当他有求于人时，这种花招就使出来了。我叔叔的那些代理主教中有一位讲起德库利先生复辟以来的生活，真是精彩极了。我以后把他带来。

“得了吧！这种话我才不信呢；这是小人物之间的职业性嫉妒，”德·凯吕斯伯爵说。

“德库利先生会在历史上留名的，”侯爵又说；“他跟德·普拉特神甫以及塔列兰、波佐·迪·波尔戈两位先生造成了复辟。

“此人曾经掌管过好几百万，”诺贝尔说，“我想不出他为什么来这儿忍受我父亲的那些常常是很讨厌的俏皮话。‘您出卖过多少回朋友，我亲爱的德库利先生？’有一天他从饭桌的一头朝另一头嚷道。”

“他真的出卖过吗？”德·拉莫尔小姐说，“谁没有出卖过？”

“怎么！”德·凯吕斯伯爵对诺贝尔说，“森克莱尔先生，这个著名的自由党人，也到你们家来；见鬼，他上这儿来干什么？我得到他那儿去，跟他谈谈，让他说话；据说他颇有风趣。”

“不过，你母亲会如何接待他呢？”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说，“他有些思想是那么怪诞，那么大胆，那么无拘无束……”

“看哪，”德·拉莫尔小姐说，“那个无拘无束的人在向德库利先生鞠躬，都挨着地了，还握住了他的手。我几乎要以为他会把这手举到唇边哩。”

“一定是德库利跟当局的关系比我们想象的要好，”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说。

“森克莱尔上这儿来是为了进学士院，”诺贝尔说，“你们科他在怎样向L·男爵致敬……”

“他便是下跪也没有这么卑劣，”德·吕兹先生说。

“我亲爱的索莱尔，”诺贝尔说，“您有才智，但您是从您那个山里来的，您要努力做到，千万别像这个大诗人那样向人致敬，哪怕是对天主。”

“啊！来了一个特别有才智的人，巴东男爵先生，”德·拉莫尔小姐说，多少有些模仿通报他到来的仆人的腔调。

“我相信您家的仆人也嘲笑他。什么名字啊，巴东男爵！”凯吕斯先生说。

“名字有什么关系？”有一天他对我们说，“玛蒂尔德又说，‘想想第一次通报布庸公爵时的情形吧：就我的情况而言，大家只是不大习惯罢了……’”

于连离开了沙发周围的人。他对轻松的嘲笑所具有的那种动人的微妙还不大敏感，他认为一句玩笑话必须合情合理，才能引人发笑。在这些年轻人的话里，他只看见一种诋毁一切的口吻，因此感到不快。他那外省人的或者英国式的故作正经甚至使他从中看到了嫉妒，这肯定是他错了。

“诺贝尔伯爵，”他心里说，“他写一封二十行的信给他的上校，竟打了三次草稿，他若是一生中能写森克莱尔那样的一页，肯定会感到很高兴的。”

于连无足轻重，不引人注意，接连走近好几个圈子；他远远地跟着巴东男爵，想听他说什么。这个颇具才情的人神色紧张不安，于连见他只是找到三、四句风趣的话之后，才略微恢复正常。于连觉得此类才智需要足够的空间。

巴东男爵不能说单字；为了出语惊人，他一张口至少得四个每句六行的长句。

“此人是在做论文，不是在聊天，”一个人在于连背后说。他转过身，听见有人说出夏尔维伯爵的名字，高兴得脸都红了。这是本世纪最精明的人。于连在《圣赫勒拿岛回忆录》和拿破仑口授的史料片断里经常看见他的名字。夏尔维伯爵说话简洁；他的俏皮话是闪电，准确，锐利，有时深刻。他如果谈一个问题，讨论立刻就会前进一步。他还提出事实，听他说话真是一冲乐趣。此外，在政治上，他是一个厚颜无耻的犬儒主义者。

“我是独立的，”他对一位佩带二枚勋章而他显然不放在眼里的先生说，“为什么人们要我今天的意见和六个星期前一样呢？如果那样的话，我的意见就成了我的暴君啦。”

四个神色庄重的年轻人围着他，板着脸；这些先生们不喜欢开玩笑。伯爵看出来他走得太远了。幸好他瞧见了诚实的巴朗先生，其实是个假装诚实的伪君子。伯爵找他搭话，大家围拢来，知道可怜的巴朗要倒霉了。巴朗先生虽然丑得可怕，但是靠了道德和品行，在踏进社会的难对人言的头几步之后，娶了个很有钱的老婆，老婆又死了；接着娶了第二个很有钱的老婆，不过人们从未在社交场合见过。他极谦卑地享用着六万法郎的年金，自己也

有些奉承者。夏尔维伯爵跟他谈起这一切，不留情面。很快有三十个人在他们身边围成了一个圈子。所有的人都面带微笑，甚至本世纪的希望、那几个神色庄重的年轻人也不例外。

“他在德·拉莫尔先生家里显然成了取笑的对象，为什么还要来呢？”于连想。他走近彼拉神甫，想问问。

巴朗先生溜了。

“好！”诺贝尔说，“侦察我父亲的一个密探走了，只剩下小瘸子纳皮埃了。”

“这会不会就是谜底呢？”于连想，“但是，这样的话，侯爵为什么还接待巴朗先生呢？”

严厉的彼拉神甫板着脸，呆在客厅的一个角落里，听着仆人的通报。

“这儿简直成了藏污纳垢之所，”他像巴斯勒那样说，“我看见来的都是些声名狼藉之人。”

这是因为严厉的神甫不知道上流社会是怎么回事。但是，通过他的那些詹森派的朋友，他对这些靠了为所有党派效劳的极端的狡猾或者靠了不义之财方得进入客厅的人有了一个准确的概念。这天晚上，他感情冲动地回答于连迫不及待地提出的问题，几分钟后又突然打住，因总是说所有人的坏话而深感痛苦，并且看成是自己的罪过。他易怒，信奉詹森派教义，并且相信基督徒有以仁爱为怀的职责，因此他在上流社会的生活是一场战斗。

“这个彼拉神甫有怎样一张脸啊！”于连走近沙发时，德·拉莫尔小姐说。

于连感到被激怒了，不过她说得倒也有理。彼拉先生无可争议地是客厅里最正直的人，然而他那张患酒糟鼻的脸因良心的折磨而抽动不已，此时变得非常难看。“在这之后您如何还能相信外貌，”于连想；“彼拉神甫心地高尚，他为了一点小过就自责，这时他的脸色让人看了害怕；而那个尽人皆知的密探纳皮埃，脸上却现出一种纯洁平静的幸福之感。”然而，彼拉神甫已经向他那一派做出重大让步，他用了一个仆人，而且穿得很好。

于连注意到客厅里出现了一件奇怪的事：所有的眼睛都朝向门口，谈话的声音也骤然低了一半。仆人通报臭名昭著的德·托利男爵到来，最近的选举把所有的目光都集中在他身上。于连走上前去，把他看了个清清楚楚。男爵主持一个选区：他想出一个高明的主意，把投某一党派票的小方纸片偷出来，为了补足，再用同等数量的其它纸片替换，上面写上他中意的名字。这个决定性的花招被几个选民看破，他们急忙向德·托利男爵表示祝贺。这件大事之后，此公的脸色到现在还是苍白。有些居心不良的人甚至说出了苦役这个词。德·拉莫尔先生冷冷地接待了他。可怜的男爵逃之夭夭。

“他这么快离开我们，是为了到孔特先生家里去，”夏尔维伯爵说，大家都笑了。

在几位沉默的大贵人和一些大部分声名狼藉、全都机智俏皮的阴谋家中间，小唐博初试身手。虽然他还没有精细的眼光，但是他有有力的言辞，人们就会看到，足以弥补这个缺点。

“为什么不判此人十年监禁？”他在于连走近他那一堆人的时候说，“关毒蛇的应该是地牢；应该让它们在黑暗中死亡，否则其毒液会变得更猛烈更危险。罚他一千埃居有什么用？他穷，就算是吧，那更好；他的党派会替他付的。应该罚款五百法郎和地牢监禁十年。”

“善良的天主啊！他们说的这个怪物究竟是谁呢？”于连想，他很欣赏

这位同事的激烈的语气和急剧而生硬的手势。院士心爱的侄子的小脸枯瘦憔悴，这时显得很丑。于连很快知道他们说的是当今最伟大的诗人。

“啊，坏蛋！”于连喊道，声音挺高，愤慨的泪水湮湿了眼睛。“啊，小无赖！”他想，“我会让你为这番话付出代价。”

“不过，”他想，“这些人都是侯爵为其首脑之一的那个党派的敢死队呀！他诽谤的这个杰出人物，如果他出卖了自己，我不是说出卖给平庸的德·奈瓦尔先生的内阁，而是出卖给我们看见一个接一个上任的勉强算正直的部长们，多少十字勋章、多少清闲职位得不到呢？”

彼拉神甫远远地向于连示意，刚才德·拉莫尔先生跟他说了几句话。于连正低垂着眼睛听一位主教哀叹，当他终于能够脱身，走近他的朋友的时候，发现他被小唐博缠任了。这小坏蛋恨自己成了于连得宠的根由，便过来向他献殷勤。

“死亡何时让我们摆脱这老废物呢？”小文人当时就是用的这种措词，以圣经般的力量谈论可敬的霍兰德勋爵。他的长处是熟知活人的生平，他刚刚急匆匆地评论了一番所有那些能够在英国新国王的统治下获得一些权势的人。彼拉神甫到隔壁一间客厅里去，于连跟着他。

“我提醒您注意，侯爵不喜欢耍笔杆子的人；这是他唯一的反感。通晓拉丁文，如果可能，还有希腊文，通晓埃及历史，波斯历史，等等，他就会敬重您，像保护一个学者那样保护您。但是，不要用法文写一页东西，尤其不要写重大、超出您的社会地位的问题，不然他会把您称作耍笔杆子的，让您交一辈子恶运。您住在一个大贵人的府上，怎么不知道德·卡斯特里公爵关于达朗贝尔和卢梭的名言：此辈什么都要议论，却连一千埃居的年金也没有！”

“什么也藏不住，”于连想，“这里和神学院一样！”他写了一篇八到十页的东西，相当夸张，是一种对老外科军医的历史性赞颂，他说是他把自己培养成人。“而这个本子，”于连心想，“一直是锁着的呀！”他上楼回到自己房间，烧了手稿，又回到客厅。那些声名显赫的混蛋已经离去，只剩下那些戴勋章的人了。

在仆人刚刚搬来的摆满吃食的桌子旁，围了七、八个三十到三十五岁很高贵、很虔诚、很做作的女人。光艳照人的德·费瓦克元帅夫人一边进来，一边为时间已晚致歉。

午夜已过，她在侯爵夫人身边坐下。于连非常激动；她有着德·采纳夫人一样的眼睛和眼神。

德·拉莫尔小姐那一伙人还不少。她和她的朋友们正忙着取笑不幸的德·塔莱尔伯爵。他是那个大名鼎鼎的犹太人的独子，这犹太人的出名是靠了借给国王们钱向人民开战而获得的财富。他刚去世，留给儿子每月十万埃居的收入和一个姓氏，唉，一个太著名的姓氏。这种特殊的地位需要一个人具有单纯的性格和坚强的意志力。

不幸的是伯爵只是个老实人而已，充满了被他的奉承者们陆续激起的种种欲望。

德·凯吕斯先主声称有人给了他向德·拉莫尔小姐求婚的意愿（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会成为有十万利弗尔年金的公爵，也在追求她。）

“啊，不要责备他有一个意愿，”诺贝尔怜悯地说。

这可怜的德·塔莱尔伯爵最缺乏的，可能就是意愿的能力。就他的性

格的这一面来说，他无愧于当国王。他不断地向所有的人讨主意，也就没有勇气始终听从任何一种意见了。

德·拉莫尔小姐说，单单他的相貌就足以引起她无穷的快乐。那是一种惶恐不安和灰心丧气的奇怪混合；然而不时也可以清楚地看到一阵阵骄傲自大和那种法国最富有的人，特别是当他长得相当好并且不到三十六岁的时候所应有的专断口气。“他既傲慢又怯懦，”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说。德·凯吕斯伯爵，诺贝尔，还有两、三个留小胡子的年轻人，都尽情地嘲弄他，他却听不出来，最后，一点钟响了，他们就把他打发走了。

“这样的天气，在门口等您的是您那些阿拉伯马吗？”诺贝尔问他。

“不，是一组新买的拉车的马，便宜得多，”德·塔菜尔伯爵答道，“左边那匹花了我五千法郎，右边那匹只值一百路易；但是我请您相信，它只在夜里才套上。它小跑起来和另一匹完全一样。”

诺贝尔的想法使伯爵想到，像他这样的人理应爱马，他不应该让他的马被雨淋着。

他走了，那些先生们片刻之后也走了，还一边取笑他。

“就这样，”于连听见他们在楼梯上笑，想，“我有机会看见了 my 处境的另一端！”

我没有二十路易的年金，却跟一个每个钟头就有二十路易收入的人站在一起，而他们嘲笑他……睹此可以医妒。”

第五章 敏感和一位虔诚的贵妇

经过几个月的试用，于连站住了，一天，管家给他送来了第三季的薪水。德·拉莫尔先生让他监督布列塔尼和诺曼底的地产管理。于连因此常去那儿旅行。他还负责和德·福利莱神甫的那桩著名讼案的通信工作。这宗案子彼拉神甫告诉过他。

侯爵在他收到的各种文件的空白处草草写上几句批语，于连据此写成信，这些信差不多每一封都可以签字了。

在神学院，老师们抱怨他不用功，但仍把他看作最出色的学生之一。于连怀着痛苦的野心激发出的全部热情抓紧各种各样的工作，很快便失去了他从外省带来的那种鲜丽的气色。他的苍白在他的同学、那些年轻的神学院学生眼中，倒成了一个优点；他觉得他们远不像贝藏松的同学那样坏，那样拜倒在一个埃居面前；而他们则以为他得了肺病。

侯爵送了他一匹马。

于连担心骑马出去被人碰见，就对他们说进行这项活动是遵医嘱。彼拉神甫带他去过好几个詹森派的团体。于连感到惊奇；原来在他心里，宗教的观念是和伪善的观念、有望发财的观念紧密联系在一起。他钦佩这些虔诚、严厉的人，他们不想钱。好几位詹森派教徒待他很友善，给他出主意。一个新的世界敞开在他的面前。他在詹森派教徒中认识了一位阿尔塔米拉伯爵，此人差不多有六尺高，是一个在他自己的国家里被判处死刑的自由党人，

而且笃信宗教。笃信宗教和热爱自由，这种奇特的对比使他大为感动。

于连和年轻的伯爵疏远了。诺贝尔觉得他对他的几位朋友的玩笑，反应过于激烈。

于连有过一、二次举措失度，决心永不再跟德·拉莫尔小姐说话。在德·拉莫尔府上，大家对他一直是彬彬有礼的，然而他自觉失宠了。他那外省人的常识用一句俗谚解释这种结果：新的就是好的。

也许是他比初来时看得稍微清楚些了，或者是巴黎都市风情所产生的最初的狂喜已经过去了。

他一放下工作，就感到不胜厌倦；这是上流社会特有的礼貌所产生的一种使一切都变得枯燥乏味的结果，这种礼貌是令人赞赏的，却又根据地位分得极为细腻，极为有序。

一颗稍许有些敏感的心都会看出它的矫揉造作。

当然，人们可以指责外省人举止平庸，或者礼貌不周；然而，外省人在回答您的时候，总还有点儿热情。在德·拉莫尔府，于连的自尊心从未受过伤害，但是他常常在一天结束的时候想大哭一场。在外省，您走进咖啡馆时若发生意外，咖啡馆的伙计会关心您；当然，如果这意外令人不快有伤自尊心，他也会一边安慰您一边把那让您难受的话说上十遍。在巴黎，人们会注意躲起来笑，不过您永远是个外来人。

一大堆小事情，我们就略去不讲了，倘若于连多少是那种可笑之人的话，这些小事情会使他显得可笑的。异常的敏感让他干出许许多多笨拙的事来。他的全部消遣都用在了防范上：他每天都去打枪，他是那几位最著名的击剑教师的好学生。他一有空，不像从前那样用于阅读，而是跑练马场，并且要最劣的马。他跟骑术教师骑马出去，几乎总要从马上摔下来。

由于他努力工作，不多说话，聪明，侯爵觉得颇顺手，渐渐地派他接办各种有些棘手的事情。侯爵虽野心勃勃，总有空闲的时候，这时他就很精明地做生意；他消息灵通，搞公债投机得心应手。他买进房屋、森林，但是易动肝火。他白送几百路易，却为了几百法郎打官司。有钱人心气高远，在官司里寻求的是乐趣，不是成果。侯爵需要一位参谋长，能把他的财务安排得井然有序，一目了然。

德·拉莫尔夫人虽然生性审慎，有时却也嘲笑于连。敏感产生的意外之举，是贵妇人最反感的，那正是礼仪的对立面。有两、三次，侯爵为他辩护：“他在您的客厅里是可笑的，可他在办公室里却是成功的。”于连呢，他认为掌握了侯爵夫人的秘密。只要一通报德·拉茹玛特男爵到，她就突然对什么都上心了。那是一个冷冰冰的、不动声色的人。身材矮小，瘦削，丑陋，但穿得极好，整天泡在宫里，通常是对任何事情都三缄其口。这是他的思想方式。德·拉莫尔夫人如果能让他当女儿的丈夫，那她一生中将头一次感到幸福得发狂。

第六章 说话的腔调

就一个初来乍到，却又因高傲而从来不屑一顾的人而言，于连还没有干出什么太大的蠢事。有一天，在圣奥诺雷街，一阵急雨把他赶进了一家咖啡馆。一个身材高大、穿着海狸呢常礼服的人对于连阴郁的目光感到奇怪，就看了看他，跟从前在贝藏松时阿芒达小姐的那个情夫完全一样。

于连经常责备自己放过了那头一次的侮辱，所以不能容忍这种目光。他要求解释。

穿礼服的人立刻对他发出最肮脏的谩骂：咖啡馆里的人围了上去，行人也在门口站住了。

出于外省人的谨慎，于连总是随身带着两把小手枪；他的手在口袋里握住枪，直发抖。

不过他很谨慎，只是不断地对那人说：“先生，您的住址？我鄙视您。”

他不断地重复这几个字，终于打动了围观的人。

“嘿！那个只顾一个人嚷嚷的家伙该把住址给他了。”穿礼服的人听他一再重复，就劈头盖脸地扔过去五、六张名片。幸好没有一张碰到他的脸，他曾发誓非碰着脸不动枪。那个人走了，不时地转过身来，挥动着拳头威胁他，骂他。

于连一身大汗。“这么说，一个最卑劣的人都能让我激动到这种程度！”他对自己说，不由得大怒，“如何才能克服这种如此让人丢脸的敏感呢？”

到哪儿去找证人？他没有一个朋友。他认识几个人，可他们都在六个礼拜的交往之后无例外地离去。“我是个难以相处的人，看看，我受到了残酷的惩罚，”他想。最后，他想到了去找一个第九十六团的前中尉，叫列万，是个常跟他一起练射击的可怜虫。于连待他很真诚。

“我愿意当您的证人，”列万说，“但有一个条件：如果您伤不了那个人，您得跟我决斗，当场。”

“一言为定，”于连说，很高兴；他们于是按名片上的地址到圣日耳曼区的中心去找夏·德·博瓦西先生。

这时是早晨七点钟。让人通报之后，于连才想到这个人很可能易德·莱纳夫人的年轻亲戚，从前在驻罗马或者那不勒斯的使馆做事，曾经给歌唱家热罗尼莫开过介绍信。

于连在头天扔给他的名片中取出一张，还有他自己的一张，一同交给一个身材高大的男仆。

他和他的证人足足等了三刻钟，才被领进一套雅致得令人赞叹的房间。他们看见的是一个身材高大的年轻人，穿着有如玩偶；他的相貌呈现出一种希腊美的完善和空洞。

他的头出奇地狭长，顶着一个用最美的金黄色头发梳成的金字塔。头发卷得极为细心，没有一根翘出。“就是为了把头发卷成这样，”第九十六团中尉想，“这个该死的花花公子才让我们等着啊。”花花绿绿的睡袍，晨裤，一切，甚至绣花拖鞋，都是合乎规矩的，收拾得一丝不苟。他的容貌高贵而没有表情，显示出一种端正得体却又不同寻常的思想：这是和蔼可亲的人的典型，憎恶意外和戏谑，很是庄重。

第九十六团的中尉对于连说，在往他脸上粗暴地扔名片之后，又让他等这么久，是对他的又一次冒犯。于连一下子闯进德·博瓦西先生的房间，想显出一副桀骜不驯的様子，但他原也想同时显得很有教养。

他看到德·博瓦西先生举止温文尔雅，神情矜持，高傲又自满，周围

是令人赞叹的雅致，惊讶之余，桀骜不驯的念头刹那间无影无踪了。这不是昨天他看见的那个人。他碰上的不是咖啡馆里的那个粗野之徒，而是一个如此出众的人物，真真惊得他说不出一句话来。他递上一张昨天扔给他的名片。

“这是我的名字，”那个时髦的人说，自早晨七点钟以来，于连的黑衣服没有引起他多少敬意；“不过我不明白，以名誉担保……”

这最后几个字的腔调又勾起了于连几多火气。

“我来是要和您决斗，先生，”随后，他一口气讲出了事情的原委。

夏尔·德·博瓦西先生终于考虑成熟，对于连的黑衣服的剪裁相当满意。“是斯托伯的活儿，这很清楚，”他一边听一边想，“背心式样不俗，靴子也好；不过，从另一方面说，一大早就穿这件黑衣服！……大概是为了更好地躲避子弹吧，”德·博瓦西骑士心想。

他听了解释之后，旋即恢复了彬彬有礼的态度，几乎平等地对待于连了。讨论的时间相当长，事情颇微妙；但是于连终究不能无视事实。他面前的这位出身如此高贵的年轻人和昨天侮辱他的那个粗野之徒毫无相似之处。

于连实在不甘心这样就走，解释也就没完没了了。他注意到德·博瓦西骑士的自满，他就是这样称呼自己的，而对于连径直称他先生感到惊讶。

于连钦佩他的庄重，虽然掺杂进某种有节制的自命不凡，但他确实无时无刻不庄重。

他说话时转动舌头的方式使于连感到惊奇……但是不管怎么说，在这一切当中，找不出丝毫理由跟他吵架。

年轻的外交家风度翩翩地提出决斗，然而第九十六团的前中尉一个钟头以来一直坐着，两腿叉开，胳膊肘朝外，手放在大腿上，断定他的朋友索莱尔先生绝非那种因为有人偷走一个人的名片，就向这个人无理取闹的人。

于连走了，悻悻然。德·博瓦西骑士的马车在院子里石阶前等他，于连偶然抬眼一望，认出车夫正是昨天的那个人。

看见他，抓住他那宽松的大衣，把他从座位上揪下来，用马鞭子猛抽，不过是转瞬的事情。两个仆人想保护同伴，于连挨了几拳，就在同时，他把手枪顶上火，朝他们射击；他们逃了。这一切也只是一分钟的事。

德·博瓦西骑士走下台阶，庄重得最为滑稽，用他那大贵人的腔调不住地问：“怎么回事？怎么回事？”他显然很好奇，但是外交家的傲慢不许他表现出更多的兴趣。当他知道是怎么回事之后，依然徘徊在高傲的表情和那种永远不应离开一个外交家的脸的有些可笑的镇静之间。

第九十六团的中尉明白了，德·博瓦西先生想决斗，他也想很堂而皇之地为他的朋友保留发起决斗的优先权。“这下可有了决斗的理由了！”他喊道。“我以为足矣，”外交家也说。

“我要赶走这个无赖，”他对仆人们说，“来一个人上车。”车门打开了，骑士无论如何要于连和于连的证人上他的车。他们去找德·博瓦西先生的一位朋友，这位朋友说有一个僻静的地方。一路上谈笑风生，确实不错。奇特的是外交家还穿着睡袍。

“这些先生虽然很高贵，”于连想，“却一点儿也不像来德·拉莫尔先生家吃饭的那些人那么乏味，我看出为什么来了，”过了一会几又想，“他们敢干些不成体统的事。”他们谈论昨天演出的芭蕾舞中观众看好的女角儿。他们含蓄地提到一些有刺激性的趣闻，于连和他的证人，第九十六团的中尉，一无所知。于连一点儿也不蠢，强不知以为知，他爽快地承认无知。这种坦

率使骑士的朋友很高兴，他向他详详细细地讲述那些趣闻，十分有味。

有一件事让于连大吃一惊。街中间正在搭祭台，是为了迎圣体用的，车子停了一会儿。这两位先生竟然在开玩笑，说本堂神甫是一位大主教的孩子。在想当公爵的德·拉莫尔侯爵家里，永远不会有人敢说这种话。

决斗顷刻间便告结束，于连胳膊上中了一弹；他们用蘸上烧酒的手帕为他包扎，德·博瓦西骑士很礼貌地请求于连允许他用载他来的那辆车送他回去。当于连说出德·拉莫尔府的时候，年轻的外交家和他的朋友相互递了个眼色。于连的车子本来也在，但是他觉得那两位先生的谈话比善良的第九十六团中尉的谈话有多得多的趣味。

“我的天主！一场决斗，就是这！”于连想，“我真高兴找到了那个车夫！如果我还得忍受我在咖啡馆里受到的侮辱，那有多不幸啊！”有趣的谈话几乎不曾间断。于连此时明白了，外交上的矫揉造作还是有些用处的。

“这么说，出身高贵的人之间谈话并非一定令人厌倦啊！”他心想，“这两位拿迎圣体开玩笑，敢讲极猥亵的趣闻，而且纤毫毕露，绘声绘色。他们欠缺的绝对只是对政治事务的议论，况且这种欠缺还得到口吻之优雅和表达之准确的补偿而有余。”于连感到对他们有一种热烈的倾慕。“我要能常见到他们该有多幸福！”

他们一分手，德·博瓦西骑士就到处去打听：打听来的情况不大妙。

他很想认识他的对手，他能否体体面面地拜访他？他能得到的情况很少，其性质也不令人鼓舞。

“这都是假的！”他对证人说。“要我承认和德·拉莫尔先生的一个普通秘书决斗过，这是不可能的，况且还是因为我的车夫偷了我的名片。”

“这件事肯定有可能成为笑柄。”

当天晚上，德·博瓦西骑士和他的朋友到处说这位索莱尔先生是个十全十美的年轻人，是德·拉莫尔侯爵的一位密友的私生子。这件事毫不困难地传开了。一旦大家相信实有其事，年轻的外交家和他的朋友方肯前往拜访过他几次，那半个月于连是在他的卧室里度过的。于连向他们承认他长那么大只去过歌剧院一次。

“这太可怕了，”他们对他说，“现在大家只去这个地方；您第一次出门，应该是去看《奥利伯爵》。”

在歌剧院，德·博瓦西骑士把他介绍给当时正走红的著名歌唱家热罗尼莫。

于连几乎要讨好骑士了，自尊，神秘的傲慢和年轻人的自命不凡混在一起，使于连着迷。例如，骑士有点儿口吃，因为他有幸经常见到的一位大贵人就有此毛病。于连从未见过在一个人身上结合了逗人开心的可笑和可怜的外省人应竭力模仿的完美举止。

大家看见他在歌剧院和德·博瓦西骑士在一起，这种交往使人提起他的名字。

“好哇！”有一天德·拉莫尔先生对他说，“原来您是我的密友弗朗什—孔泰一位富绅的私生子？”

于连想申明他从未推波助澜使人相信这种流言，侯爵打断了他。

“德·博瓦西先生是不愿意人家说他和一个木匠的儿子决斗过。”

“我知道，我知道，”德·拉莫尔先生说，“现在是由我来让这传言变得可靠，它挺中我的意。但是我要请您帮个忙，这只花费您短短的半个钟头，

凡是歌剧院有演出的日子，您在十一点半钟，上流社会人士散场出来时，到前厅去看看。我看您有时还有外省人的举止，应该改掉；再说认识一些大人物，至少认个模样，也是不错的，这样日后我就能让您找他们办事了。到定座票房去一趟，让他们认一认您；他们已经准您免费入场了。”

第七章 痛风病发作

读者也许对这种随便的、近乎友好的口气感到惊讶，我们忘了说，六个礼拜以来，侯爵一直被困在家里，他的痛风病发作了。

德·拉莫尔小姐和她的母亲在耶尔，跟侯爵夫人的母亲在一起。诺贝尔伯爵不时地来看看他父亲，父子间关系非常好，但彼此无话可说。德·拉莫尔先生只好跟于连在一起，倒发现他有些思想，不免感到惊奇。他让于连给他读报。年轻的秘书很快即能挑选有趣的段落。有一份新报侯爵很是痛恨，发誓永远不看，却每天都要谈到。于连笑了。

侯爵对当今这个时代感到气愤，让于连给他读李维的作品，把拉丁文即席翻译过来，听起来很开心。

一天，侯爵用常使于连不胜其烦的过分客气的口吻说：

“我亲爱的索莱尔，请允许我作为礼物送您一件蓝色的礼服。当您高兴穿上它来看我时，在我的眼里，您就是德·肖纳伯爵的弟弟了，也就是说，我的朋友老公爵的儿子”。

于连不大明白个中消息，当晚，他试着穿上蓝礼服去见侯爵。侯爵待他果然视若平等。于连的心能够感觉到真正的礼貌，但是细微的差别，还是分辨不出。他在侯爵起了这个怪念头之前，可以发誓说，侯爵待他好得不能再好了。“多了不起的聪明才智啊！”于连心里说。他起身告辞的时候，侯爵表示歉意，因痛风病发作，不能送他。

于连生出一个古怪的念头：“他是在嘲弄我吗？”他百思不得其解，便去请教彼拉神甫。神甫可没有侯爵那么有礼貌，只吹了声口哨，就去谈别的事情了。第二天早晨，于连穿着风衣，带着文件夹和待签的信件去见侯爵，他受到的接待又跟以往一样了。晚上，换上蓝礼服，接待他的口吻全然不同，跟前一天晚上一样地客气。

“既然您好心看望一个可怜的、生病的老人而又不感到过于厌烦，”侯爵对他说，“您就应该跟他讲讲您生活中的各种小事情，但要坦率，不要想别的，只想讲得清楚、有趣。因为我们得寻开心啊，”侯爵继续说，“人生中只有这才是真实的。一个人不能每天都在战争中救我的命，或者送我一百万；如果在这里，在我的长椅旁，我有里瓦罗尔，他就会每天为我解除一小时的疼痛和厌烦。流亡期间，我在汉堡跟他很熟。”

然后，侯爵给于连讲里瓦罗尔跟汉堡人的一些趣闻，四个汉堡人凑在一起才能理解他的一句俏皮话。

侯爵不得已与这小神甫为伍，想让他兴奋起来。他用荣誉刺激于连的骄傲。既然人家要他讲真话，于连就决定什么都说出来；但有两件事情他不

说：他对一个名字的狂热崇拜，侯爵听见这名字会发脾气的；还有他那彻底的不信神，这对一个未来的本堂神甫不大合适。他和德·博瓦西骑士的那场小纠纷来得正好。侯爵听到在圣奥诺雷街的咖啡馆里，车夫用脏话骂他的场面，笑出了眼泪，这是主人和被保护人之间肝胆相照的时候。

德·拉莫尔先生对这个独特的性格有了兴趣。起初，他喜欢于连的可笑，为的是开心取乐；很快，他觉得慢慢地纠正这年轻人看人看事的错误方式更有意义。“别的外省人来到巴黎对什么都赞不绝口，”侯爵想，“而这个外省人对什么都恨。他们有太多的做作，而他的却还不够，傻瓜们把他看成傻瓜。”

痛风病的发作因为冬季的严寒，一直拖着，持续了好几个月。

“有人喜欢漂亮的西班牙猎犬，”侯爵心想，“为什么我喜欢这个小神甫却感到这么难为情呢？他与众不同。我把他当儿子看待，那又怎么样！有何不妥？这个怪念头，如果持续下去，我就在遗嘱中付出一粒值五百路易的钻石。”

侯爵一旦了解了他的被保护人的坚强性格，就每天都派他去处理新的事务。

于连注意到，这位大贵人有时会对同一件事做出矛盾的决定，很害怕。

这可能给他带来严重的损害。于是，于连跟他一起工作的时候，总是带着一个登记簿，把他的决定写在上面，侯爵则签字画押。于连用了一个文书，由他把有关每件事的决定抄录在一个特殊的登记簿上。这个登记簿也抄录了所有的信件。

这个主意开始时好像荒唐之极，无聊之极。然而不出两个月，侯爵就感到了它的好处。于连建议他雇一个在银行家手下干过的文书，把于连负责管理的那些田地的所有收入和支出记成复式帐。

这些措施使侯爵对自己的事务一目了然，甚至还能欣欣然进行了两、三次投机活动，而不必假手出面人，他们常常欺骗他。

“您自己拿三千法郎吧，”一天，他对年轻的助手说。

“先生，我的品行可能受到诽谤。”

“那您要怎么样？”侯爵生气地说。

“请您做一个决定，亲手写在登记簿上；这个决定写明给我三千法郎。况且，是彼拉神甫想到要记帐的。”侯爵带着德·蒙卡德侯爵听管家普瓦松先生报帐时的那种厌烦神色，写下了他的决定。

晚上，当于连穿上蓝礼服出现时，他们绝口不谈事务。侯爵的关怀使我们的主人公那一直痛苦着的自尊心感到那样地舒服，很快就不由自主地对这位可亲的老人生出一种眷恋之情。这并不是说，于连易动感情，如巴黎人所理解的那样；但于连并非没有心肝之人，自从老外科军医死后，还没有人像侯爵那样亲切地跟他说话。他惊奇地注意到，侯爵很有礼貌地照顾他的自尊心，而他在老外科军医那里却从未见过。他终于明白，为什么军医对他的十字勋章要比侯爵对他的蓝绶带更感到自豪。侯爵的父亲是一位大贵人。

一天早晨，于连着黑衣，为了谈事务来见侯爵，谈话结束时，侯爵很高兴，多留了他两个钟头，一定要把出面人刚从交易所送来的钞票送几张给他。

“我希望，侯爵先生，求您允许我说句话而不至于让我背离我理应对您怀有的深深敬意。”

“说吧，我的朋友。”

“我拒绝这份礼物，望侯爵先生俯允。这礼物不该送给黑人，它会让您好心容忍蓝衣人的种种态度蒙垢。”他毕恭毕敬地行了个礼，看也不看一眼就走了。

这个举动使侯爵很开心。晚上，他讲给彼拉神甫听。

“有一件事我得向您承认了，我亲爱的神甫。我知道于连的出身，而且我允许您不为这段隐情保守秘密。”

“他今天早晨的态度是高贵的，”侯爵想，“而我要让他成为贵族。”

不久，侯爵终于可以出门了。

“到伦敦住上两个月，”他对于连说，“特别信使和其他信使会把我收到的信连同我的批语送给您。您写好回信，连同原信再给我送回来。我算了一下，要耽搁也不过五天工夫。”

在通往加来的大路上一站一站地赶，于连觉得奇怪，让他去办的那些所谓事务都无关紧要。

于连是怀着怎样一种仇恨、近乎厌恶的感情踏上英国的土地的，我们就不去说了。

我们知道他对波拿巴怀有狂热的激情。他把每个军官都看成哈得逊·洛爵士，他把每个大贵人都看成巴瑟斯特勒勋爵，圣赫勒拿岛上那些卑鄙的事就出于他的命令，他得到的酬报就是当了十年内阁大臣。

在伦敦，他终于知道了什么是贵族的自命不凡。他结识了几位年轻的俄国贵族，他们为他指点门径。

“您生来不凡，我亲爱的索莱尔，”他们对他说，“您天生一副冷脸，距现实的感觉千里之遥，我们用尽千方百计而终不可得。”

“您不理解您的时代，”科拉索夫亲王对他说，“您要永远和人们对您的期待背道而驰。我以名誉担保，这是时代的唯一宗教。勿疯狂，勿造作，因为人们期待于您的正是疯狂和造作，而那条格言也就实现不了了。”

有一天，菲茨·福尔克公爵请于连和科拉索夫亲王吃晚饭，他在客厅里大出风头。

人们等了一个钟头。于连在二十个等待着的人当中的举止，至今驻伦敦大使馆的年轻秘书们还津津乐道，他的神态真是妙不可言。

他不顾他那些浪荡朋友的反对，一定要去看望著名的菲利普·范恩，自洛克以降英国唯一的哲学家。他见他的时候，他正要结束第七年的监禁。“在这个国家里，贵族是不开玩笑的，”于连想；“而且，范恩已经声名扫地，备受诋毁……”

于连发现他精神饱满，贵族的狂怒消除了他的烦闷。“瞧，”于连走出监狱时对自己说，“这是我在英国看见的唯一的快活人。”

“对暴君最有用的观念是上帝的观念，”范恩曾对他说。

他的犬儒主义的体系的其余部分，我们略去不谈了。

他回来后，德·拉莫尔先生问：“您从英国给我带回什么有趣的思想？”……他不说话。“您带回什么思想了，有趣还是没有趣？”侯爵又急急问道。

“第一，”于连说，“最明智的英国人每天都有一个钟头是疯狂的；他有自杀这个魔鬼光顾，此为国家之神。

“第二，在英国上岸后，机智和才华都要贬值百分之二十。

“第三，世界上没有什么东西比英国风景更美丽、更动人、更值得赞赏。”

“该我说了，”侯爵说，

“第一，为什么您要到俄国大使的舞会上去说法国有三十万二十五岁的年轻人渴望战争？您以为这种话是国王们爱听的吗？”

“跟我们那些大外交家们说话，真不知如何是好，”于连说，“他们动辄进行一本正经的讨论。如果说些报纸上的老生常谈，您就会被当成傻瓜。如果胆敢说些真实的、新鲜的东西，他们就会大吃一惊，不知回答什么好，而第二天早上七点钟，他们会派大使馆一等秘书来对您说，您失礼了。”

“不坏，”侯爵笑着说。“尽管如此，我敢打赌，思想深刻者先生，您没有猜到您为什么去英国。”

“请原谅，”于连说；“我每个礼拜一次去国王的大使那里吃晚饭，他是个最有礼貌的人。”

“您是去找这枚勋章呀，”侯爵对他说。“我不想让您脱掉这身黑衣服，而我已习惯于和穿蓝衣服的人用那种更有趣的口吻说话。在没有新的命令之前，请您听好：当我看见这枚勋章时，您就是我的朋友肖纳公爵的小儿子，六个月之前就被雇用在外交界工作，不过自己并不知道。请您注意，”侯爵补充说，神色很严肃，并且打断了于连感激的表示，“我决不想改变您的身份。对保护人和被保护人来说，那都是一个错误和一个不幸。什么时候我的那些官司让您厌倦了，或者您不再适合我了，我会为您请求一个好的本堂区，像我们的朋友彼拉神甫的那个本堂区一样，仅此而已，”侯爵用很生硬的口气补充说。

这枚勋章让于连的自尊得到满足，话也多得多。他自以为不那么经常地受到一些可能引起不礼貌解释的话的冒犯了，或者成为这些话的目标，而在热烈的谈话中，这种话的含义不是一下子就能听出来的。

这枚勋章给他招来了一次不寻常的拜访，是德·瓦勒诺男爵先生，他来巴黎是为了向内阁感谢封他为男爵，并与之修好。他很快要取代德·莱纳先生，被任命为维里埃的市长了。

德·瓦勒诺先生告诉他，他们刚刚发现德·莱纳先生是个雅各宾党人，于连暗自觉得非常好笑。事实是这样的：选举正在准备中，新男爵是内阁推荐的候选人，而自由党却向实际上极端保王的省大选举团推荐了德·莱纳先生。

于连想知道一点德·莱纳夫人的情况，但是没有成功；男爵看来对他们的旧怨还耿耿于怀，一点儿口风也不露。最后，他请求于连让他父亲在即将举行的选举中投他的票，于连答应写信。

“骑士先生，您该把我介绍给德·拉莫尔侯爵先生。”

“的确，我该这么做，”于连想，“可他这样一个无赖！……”

“说实在的，”他回答，“我在德·拉莫尔府是个太小的伙计，没有资格介绍。”

于连有什么事都告诉侯爵，当晚他就把瓦勒诺的要求以及他自一八一四年以来的所作所为，都讲给侯爵听。

“您不仅明天要把新男爵介绍给我，”侯爵神情十分严肃地说，“我后天还要请他吃晚饭。他将是我们的新省长中的一个。”

“这样的话，”于连冷冷地说，“我要为我父亲要那个乞丐收容所所长的位置。”

“好哇，”侯爵说，神色又变得快活，“同意。我正等着一番说教呢。您开始成熟了。”

德·瓦勒诺先生告诉于连，维里埃市的彩票局局长新近去世，于连觉得把这个位置给德·肖兰先生很有意思，他从前曾在德·拉莫尔先生住过的房间里拾到过这个老笨蛋的请求书。于连一边背诵那份请求书，一边让侯爵在向财政部请求这个位置的信件上签字，侯爵开怀大笑。

德·肖兰先生刚被任命，于连就获悉该省众议员们曾为著名的几何学家格罗先生请求这个位置：这个高尚的人只有一千四百法郎的年金，每年借给刚去世的彩票局局长六百法郎，帮助他养家。

于连对自己的所为大吃一惊。“这没什么，”他对自己说，“如果我想发迹，还得干出许许多多不公乐的事来，而且还得会用动人的漂亮话遮掩起来：可怜的格罗先生！

配得上这枚勋章的是他，可得到的却是我，我应该遵照给我勋章的政府的意旨行事。”

第八章 哪一种勋章使人与众不同？

一天，于连从塞纳河畔景色迷人的维尔基埃领地回来。德·拉莫尔先生对这块领地很关心，因为在他所有的领地中，只有这一块曾经属于著名的博尼法斯·德·拉莫尔。

于连在府上看见了侯爵夫人和她的女儿，她们从耶尔回来。

于连现在已经成了个浪荡子，懂得了巴黎的生活艺术。他对德·拉莫尔小姐是十足的冷淡。她曾经那么快活地细细询问他如何从马上摔行来，看来那段光阴他一点几也不记得了。

德·拉莫尔小姐发现他长高了，也苍白了。他的身材，他的仪表，毫无外行样儿了，但谈吐还不行：看得出来，严肃的东西太多，实在的东西太多。尽管有这朴爱讲道理的特点，因为他自尊，所以他的谈吐并没有下属的味道；大家只是觉得，他看得重要的事情仍嫌太多。不过，他们也看出来他是个言必有据的人。

“他缺的是潇洒，不是机智，”德·拉莫尔小姐对他父亲说，同时拿他送给于连的勋章打趣。“哥哥跟您要了十八个月，这可是个拉莫尔家的人！”

“是的，但是于连有出人意料之举，这可是您跟我说的拉莫尔家的人从未有过的。”

仆人通报德·雷斯公爵到。

玛蒂尔德立刻觉得忍不住要打呵欠了，她仿佛看见了父亲客厅里古旧的金饰和常来的旧客。她想象出她在巴黎又要开始的那种百无聊赖的生活了。可是，她在耶尔又怀念巴黎。

“然而我十九岁了！”她想，“这是幸福的年龄，所有这些切口涂金的蠢东西都这么说。”她望着她在普罗旺斯旅行期间堆积在客厅墙边小桌上的新出版的诗集，有八到十本之多。她不幸比德·克鲁瓦泽努瓦，德·凯吕斯，

德·吕兹诸先生及其他：一些朋友更有才智。她想象得出他们要说些什么，普罗旺斯美丽的天空呀，诗呀，南方呀，等等，等等。

这双如此美丽的眼睛，流露出最深沉的厌倦，更糟的是，流露出找不到快乐的绝望，最后停在了于连身上。“至少，他跟别人不完全一样。”

“索莱尔先生，”她说，是一种上流社会年轻女子常用的声音，轻快，短促，毫无女人味儿，“索莱尔先生，今晚您参加德·雷斯先生的舞会吗？”

“小姐，我还没有被介绍给公爵先主的荣幸。”（简直可以说，这句话和这个头衔把骄傲的外省人的嘴剥了一层皮。）

“他让我哥哥带您到他家去；再说，如果您去了，您还可以跟我谈谈维尔基埃领地的具体情况，春天我们要去。我想知道古堡能不能住，附近是不是徐人说的那么漂亮。

盗名窃誉的事多着哪！”

于连不吭声。

“跟我哥哥一块参加舞会吧，”她生硬地补了一句。

于连恭恭敬敬地鞠了一个躬。“这么说，就是在舞会上，我也得向这个家的所有成员汇报。我不是成了花钱雇来的代理人吗？”他情绪很坏，又想，“谁知道我跟女儿说的会不会打乱父亲、哥哥、母亲的计划！这是一个真正的君主的宫廷。在这里，必须毫无用处，却又不让任何人有所抱怨。”

“这个大个子姑娘真叫我不喜欢！”他想，一边看着她走开，她母亲叫她，要把她介绍给她的几个女友。“她过于时髦了，连衣裙掉到肩膀下……比旅行前还要苍白……什么样的头发啊，金黄得没了颜色！好像阳光都能通过去。那行礼的方式，那目光，多高傲！真真一副女王的作派！”

德·拉莫尔小姐叫住她哥哥，他正要离开客厅。

诺贝尔伯爵走近于连，对他说：

“我亲爱的索莱尔，您想我午夜到哪里去接您参加德·雷斯先生的舞会？他特意要我把您带去。”

“我很清楚多亏了谁我才受到如此厚爱，”他回答，深深地鞠了一躬。

诺贝尔跟他说话的口气很礼貌，甚至很关切，无可挑剔，于连的恶劣情绪就发泄在对那句很客气的话的回答中。他觉得里面有一种卑躬屈膝的味道。

晚上，来到舞会，德·雷斯府的豪华使于连感到震惊。入门的院子里，张着金星点点的深红色斜纹布大帐，再雅致不过。帐下，庭院变成了一片橙林和夹竹桃林。花盆仔细地埋在地下，不露痕迹，夹竹桃和橙树如地里长出的一般。车子经过的路上铺了沙子。

在我们的外省人眼里，整个这一切都不同凡响。他想不到会有如此的豪华，转眼间，他的想象高扬，离开恶劣的情绪十万八千里了。在来舞会的车子里，诺贝尔兴致勃勃，而他则满眼一团漆黑；一进院，角色就来了个大调换。

诺贝尔只注意到几处细小的地方，在如此的豪华中，竟被忽略了。他估算着每一件东西的费用，算到了一个很高的总数，这时于连注意到他流露出近乎嫉妒的神色，情绪也变坏了。

而他呢，他进入里面正在跳舞的头一间客厅，立刻被迷住，赞叹不已，几乎因激动而胆怯起来。大家挤在第二间客厅门口，人多得无法往前走。第二间客厅的装饰活脱脱一个阿尔汗布拉宫。

“应该承认，她是舞会的王后，”一个留小胡子的年轻人说，他的肩膀正顶着于连的胸口。

“福尔蒙小姐整个冬季一直是最漂亮的，”旁边一个人答道，“如今发现自己已退居第二位，看她那神情多奇怪。”

“真的，她竭尽全力想让人喜欢她。看，看她在四组舞中单独一个人时那微笑，多优雅。以名誉担保，这是千金难买的呀。”

“德·拉莫尔小姐看上去还能控制住胜利的喜悦，她清楚地意识到了她的胜利。她好像害怕跟她说话的人喜欢她似的。”

“很好！这就是诱惑的艺术。”

于连想看看这个迷人的女人，但是白费力气，七、八个比他高大的男子挡住了他。

“在这如此高贵的克制中确有些媚态，”留小胡子的年轻人说。

“还有这双蓝色的大眼睛，正当似乎要流露内心的秘密时，垂下了，垂得那么慢，”旁边那个人又说，“我可以保证，这可再机灵不过了。”

“看，站在她身旁，美丽的福尔蒙显得多么平常，”第三个人说。

“这种克制的神情意思是：您若是配得上我的男人，我会给您多少柔情啊！”

“谁能配得上崇高的玛蒂尔德呢？”第一个人说，“一位君王，英俊，有才智，身材匀称，战争中的英雄，至多二十岁。”

“俄国皇帝的私生子……为了这桩婚事，会给他建一个君主国；或者干脆就是德·塔莱尔伯爵，一副衣冠楚楚的农民相……”

门口空了些，于连能进去了。

“既然在这些玩偶们的眼中她是那么出类拔萃，就值得我研究研究了，”他想。

“我将知道什么是这些人心目中的完美。”

正当他睁大眼睛在找，玛蒂尔德看见了他。“我的责任在呼唤我，”于连对自己说；但这时他脸上的表情还残留着怒气。好奇心驱使他愉快地往前走，那愉快因玛蒂尔德连衣裙掉在肩膀下很低的地方而迅速增加，说句实在话，增加之快于他的自尊心不大光彩。

“她的美洋溢着青春的活力，”他想。在他和她之间，有五、六个年轻人，于连认出了刚才在门口说话的几位。

“您，先生，您整个冬季都在这儿，这舞会是本季最漂亮的舞会，不是吗？”

他不回答。

“库隆的这个四组舞我觉得很棒；那些夫人们也跳得好极了。”几个年轻人都转过头，看看那个幸福的男人究竟是谁，人家死活要他回答。回答未免令人泄气。

“我不会是个好的评判，小姐；我抄抄写写过日子，这么豪华的舞会我是头一回看到。”

那些留小胡子的年轻人愤怒了。

“您是一位智者，索莱尔先生，”她又说，兴趣更加明显，“您像哲学家、像让·雅克·卢梭那样看这些舞会，这些庆典。这种种疯狂使您感到惊奇，却诱惑不了您。”

一个词儿一下子扑灭了于连的想象力，把一切幻想从他心中驱走。他

的嘴角流露出轻蔑，也许夸张了些。

“让·雅克·卢梭，”她答道，“在我看来，当他竟敢评论上流社会时，不过是个傻瓜而已；他不了解上流社会，把一颗暴发的仆役的心带了进去。”

“他写了《社会契约论》，”玛蒂尔德用崇敬的口气说。

“这个暴发户一边鼓吹建立共和、推翻君权，一边又因一位公爵饭后散步改变方向陪伴他的朋友而喜不自胜。”

“啊！是的，德·卢森堡公爵在蒙特朗西陪着一位库安代先生朝巴黎方向……”德·拉莫尔小姐说，初次尝到了卖弄学问的乐趣和快意。她陶醉于自己的学问，几乎跟发现费雷特里乌斯国王的存在的那位院士差不多了。于连的目光一直尖锐，严厉。玛蒂尔德的兴奋很快消失，对手的冷淡使她深感困惑。她尤其感到惊讶的是，原本是她惯于在别人身上造成这种结果。

这时，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正急忙朝德·拉莫尔小姐走过来。人多，挤不过来，他在离她三步远的地方站了一会儿。他望着她，对眼前的障碍笑笑。年轻的德·鲁弗莱侯爵夫人在他旁边，她是玛蒂尔德的表姐妹。她的胳膊由才结婚半个月的丈夫挽着。德·鲁弗莱侯爵也极年轻，他怀有一种幼稚的爱情，此种爱情能让一个人结一门由公证人一手安排的门当户对的亲事，而又觉得那女人美丽无比。德·鲁弗莱先生等年纪很大的伯父一死，就可以当公爵。

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无法穿过人群，只好笑盈盈地望着玛蒂尔德，这时，她那天蓝色的大眼睛停在他和他周围的人的身上。“还有比这伙人更平庸的吗！”她心里说，“这个克鲁瓦泽努瓦还想娶我；他温柔，礼貌，像德·鲁弗莱先生一样举止文雅。这些先生要是不令人厌倦的话，倒是很可爱的，他将来也会带着狭隘、自得的神情跟着我参加舞会的。结婚一年之后，我的车，我的马，我的裙子，我的离巴黎二十里远的别墅，这一切都会尽善尽美，完全可以论一个暴发户，例如德·鲁瓦维尔伯爵夫人因嫉妒而送命；可是以后呢？……”

玛蒂尔德在想象中先已厌倦了。德·克移瓦泽努瓦终于走到她身边，跟她说话，可她还在作梦，没有听。对于她，他的说话声和舞会的嘈杂声混在一起了。她的目光机械地跟着于连，他已走开，神情是毕恭毕敬的，但是自豪，不满。她在远离穿流的人群的一个角落里看见了阿尔塔米拉伯爵，就是在自己的国家被判死刑的那位，读者已经认识。

在路易十四治下，他的一位亲戚嫁给了一位孔蒂家的亲王；这段往事多少保护着他，免遭圣会的警察迫害。

“我看到的只是死刑判决使一个人与众不同，”玛蒂尔德想，“这是唯一不能买的东西。”

“啊！我刚才对自己说的是一句俏皮话！真遗憾，它来的不是时候，没能让我出出风头！”玛蒂尔德口味太高，不肯在谈话中使用事先准备好的俏皮话；但是她又太虚荣，不能不自鸣得意。她的脸上，幸福的神色于是取代了厌倦的表情。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一直在说话，以为看见了成功，就更加喋喋不休了。

“一个坏蛋拿什么来反驳我的俏皮话呢？”玛蒂尔德心里说。“我会这样回答批评者：男爵的头衔，于爵的头衔，可以买到；一枚勋章，可以赠送；我哥哥就刚刚得到一枚，他做了什么？一个官阶，可以获得。住十年兵营，或有个亲戚当陆军部长，就能像诺贝尔一样当上骑兵上尉。一笔巨大的财产

呢！……这仍旧是最难的，因而也最值得尊重。真奇怪，这跟书上讲的正好相反……好吧！为了财产，就娶罗特希尔德先生的女儿吧。”

“我的话的确有深度。死刑判决仍然是唯一无人敢申请的东西。”

“您认识阿尔塔米拉伯爵吗？”她问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

她好像大梦方醒，这个问题和可怜的侯爵五分钟以来跟她说的话没什么关联，和蔼可亲的他不免感到难堪。不过，他是个机智的人，并以机智而享盛名。

“玛蒂尔德挺古怪，”他想，“这是个缺点，然而她给她的丈夫一个多好的社会地位！我不知道这个德·拉莫尔侯爵是怎么搞的，他跟各党派的关系都好得不能再好，这是一个不倒翁啊。再说，玛蒂尔德的古怪可以被视为天才。有了高贵的出身，巨大的财产，天才不会惹人笑话，那时该是多么与众不同啊！还有，只要她愿意，她就能兼有才华、个性和急智，这使她变得十分可爱……”由于一心不可二用，侯爵回答玛蒂尔德时神情恍惚，如同背书：

“谁不认识这个可怜的阿尔塔米拉？”接着他给她讲那桩失败的阴谋，可笑，荒唐。

“很荒唐！”玛蒂尔德好像自言自语，“然而他行动了。我想见见一位男子汉，把他领到我这儿来，”她对侯爵说，侯爵颇不快。

阿尔塔米拉伯爵也是一个最公开地赞美德·拉莫尔小姐的高傲、近乎放肆的神情的人，他认为她是全巴黎最美丽的人儿之一。

“她要是坐在王位上该多美！”他对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说，痛痛快快地跟他走了。

上流社会中不少人想证明，没有什么事情比阴谋更有伤风雅，那有一种雅各宾党的气味。还有什么比不成功的雅各宾分子更丑恶呢？

玛蒂尔德的眼神和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一起嘲笑阿尔塔米拉的自由主义，但是她听得仍然饶有兴味。

“舞会上来了个阴谋家，真是绝妙的对比，”她想。看着他的小黑胡子，她觉得颇像一头休息中的雄狮，但是她很快觉察到他脑子里只有一个想法：功利，功利崇拜。

除了能给他的国家带来两院制政府的東西之外，年轻的伯爵认为什么都不值得他注意。他愉快地离开了玛蒂尔德，舞会上最有诱惑力的人儿，因为他看见一个秘鲁将军进来了。

可怜的阿尔塔米拉对欧洲感到绝望，只好这样想：南美洲国家强大以后，它们可以把米拉波送去的自由再还给欧洲。

一群留小胡子的年轻人旋风似地拥到玛蒂尔德身边。她清楚地看到，阿尔塔米拉没有被迷住，对他的离去很主气；她看见他跟秘鲁将军说话时，黑眼睛闪闪发亮。德·拉莫尔小姐望着这些年轻的法国人，那种深沉的严肃是她的任何一位竞争对手都无法模仿的。“他们中间，”她想，“谁甘愿被判处死刑，即便拥有一切有利的机会？”

这种古怪的目光让缺乏才智之辈受宠若惊，却使其他人惴惴不安。他们害怕她会冒出什么尖刻的话，让他们难以回答。

“高贵的出身给人上百种优点，要是没有我就会不舒服，于连的例子让我看到这一点，”玛蒂尔德想，“然而高贵的出身也会让能使人被判处死刑的那些精神优点衰退。”

这时，她身边有人说：“这位阿尔塔米拉伯爵是桑·纳查罗-皮芒泰尔

亲王的次子；从前有个皮芒泰尔家的人试图救出一二六八年被斩首的康拉丹。那是那不勒斯最高贵的家族之一。”

“瞧，”玛蒂尔德心里说，“这绝妙地证明了我的格言：高贵的出身剥夺了性格的力量，而没有性格的力量就不会被判处死刑！这么说，我今晚注定要胡说八道了。即然我只是个像别人一样的女人，那好吧！应该去跳舞。”她让步了，接受了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的请求，一个钟头以来他一直求她跳一次加洛普舞。为了摆脱哲理思考的不快，她想让自己变得十分地迷人，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不禁心花怒放。

然而，跳舞，取悦于院子里最漂亮的男人之一的愿望，都不能驱散玛蒂尔德的烦恼。

不可能取得更大的成功了。她是舞会的王后，她看得出来，不过她看得很淡。

“跟一个克鲁瓦泽努瓦这样的人在一起，我将过一种多么平凡的生活啊！”一个小时后他把她送回到原来的座位上，她对自己说，“我有半年不在巴黎，如果在一个全巴黎的女人都渴望参加的舞会上还找不到快乐，那我的快乐又在哪里呢？”她又想，快快不乐，“再说，舞会上还有一群人的敬意包围着我，而这一群人，我想象不出还有更好的组成了。这里也许只有几个上议院议员和一、两个于连这样的人是平民。然而，”她越来越忧郁了，“有什么好处命运没有给我啊：声誉，财产、青春！唉！一切，除了幸福。”

“我得到的好处中，最可疑的，还是他们整个晚上向我说的那些。才智，我相信我有，因为我显然使他们所有的人都感到恐惧。如果他们敢谈一个严肃的主题，五分钟之后，他们就会兴奋得喘不过气来，仿佛在我一个钟头来不断重复的事情上有了重大发现似的。我是美丽的，为了我的这个长处，德斯达尔夫人会牺牲一切的；然而我厌倦得要死，这是事实。是否有理由认为，我把我的姓换成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的姓，就会少一些厌倦呢？”

“可是，我的天主！”她又想，几乎想哭，“他不是一个完美的人吗？这是本世纪教育的杰作；您只要朝他看看，他就会找出一句可爱的、甚至机智的话来对您说；他是勇敢的……这个索莱尔可真古怪，”她心里说，眼神里的忧郁变成了恼怒。“我事先说过有话要跟他讲，他居然不肯再露面！”

第九章 舞会

“您不高兴，”德·拉莫尔侯爵夫人对她说，“我警告您：这在舞会上很没有风度。”

“我只是感到头疼，”玛蒂尔德爱搭不理地回答说，“这里太热了。”

这时，好像要证实德·拉奥尔小姐的话似的，托利老男爵突然，头晕，昏倒了，不得被抬出去。有人说是中风，真是一件扫兴的事。

玛蒂尔德不闻不问。她有既定方针，绝不理会那些老人和就喜欢说坏事的人。

她跳舞，避开关于中风的谈话，其实男爵并没有中风，因为他第二天

又露面了。

“索莱尔先生还不来，”她跳过舞之后又在想。她几乎要用眼睛找他了，突然发现他在另一间客厅里，怪事，他好像失去了对他来说如此自然的那种不动声色的冷淡态度，他不再有英国人的神气了。

“他在跟我的死刑犯阿尔塔米拉伯爵说话呢！”玛蒂尔德心想，“他的眼睛里燃烧着一股阴沉的火；他就像一个乔装的王子；他的目光更加骄傲了。”

于连一边和阿尔塔米拉说着话，一连走近她呆的那个地方；她凝视着他，研究他的表情，想从中发现那些使一个人有幸被判死刑的高超品质。

他从她身边走过的时候，对阿尔塔米拉伯爵说：

“是的，丹东是个男子汉！”

“天哪！他会是个丹东吗？”玛蒂尔德对自己说，“可是他的面孔是那么高贵，而那个丹东却丑得可怕，我觉得简直是个屠夫。”于连走得更近了些，她毫不犹豫地叫住他，她有意而且骄傲地提出了一个问题，这个问题对一个女孩子来说是很不寻常的。

“丹东不是一个屠夫吗？”她对他说。

“是的，在某些人的眼中是，”于连回答说，带着一种掩饰不住的轻蔑的表情，眼睛里还因与阿尔塔米拉的谈话而闪着火花，“然而不幸的是，对于出身高贵的人来说，他是塞纳河畔梅里地区的律师；这就是说，小姐，”他满脸凶相地补充说，“他的开始跟我在这里看见的好几位贵族院议员完全一样。的确，在一个美人的眼中，丹东有一个巨大的错点，他很丑。”

这最后几个字说得很快，口气很特别，但也肯定很不礼貌。

于连等了片刻，上身微微前倾，神态谦卑却又透着傲气。似乎在说：“我是花钱雇来回答您的，而我靠我的工钱生活。”他甚至不屑抬眼看看玛蒂尔德。而她呢，一双美丽的眼睛睁得老大，盯着他，倒像是他的奴隶。最后，谁都不说话，他望着她，就像奴仆望着主人，等待吩咐。玛蒂尔德一直盯着他，目光奇特，最后，他一面死死地盯着她的眼睛，一面显然是急匆匆地离去了。

“他的确很美，”她缓过神来，心里说，“却这样地赞美丑陋！脱口而出，绝不反悔！他不是凯吕斯或克鲁瓦泽努瓦那种人。这个索莱尔的神态有点儿像我父亲在舞会上模仿得那么像的拿破仑。”她完全忘了丹东。“今天晚上，我确实感到厌倦。”她抓住她哥哥的胳膊，不管他老大不乐意，逼着他跟她在舞场上转一圈。原来她是想听听死刑犯和于连的谈话。

人群挤作一大团。但是她还是追上了，相距两步远，阿尔塔米拉正步近一个托盘拿冷饮，半侧着身子。他看见一只穿着绣花衣服的胳膊正在拿旁边的一杯冷饮。绣花衣服似乎引起了他的注意；他完全转过身来，想看看这只胳膊是哪一位的。顿时，他那如此高贵、如此天真的眼睛流露出一丝厌恶。

“您看那个人，”他对于连说，声音相当低；“那是某国大使德·阿拉塞利亲王。”

今天上午，他向你们法国外交部长德·奈瓦尔先生要求引渡我。看，他就在那儿打惠斯脱牌。德·奈瓦尔先生也准备把我交出去，因为我们在二一八六年交给你们两、三个阴谋分子。如果他们把我交给我的国王，我将在二十四小时内被吊死。而且抓我的就是这些留小胡子的漂亮先生们中的一位。

“无耻！”于连说，声音相当高。

玛蒂尔德听得一字不漏。厌倦已无影无踪。

“这还不那么无耻，”阿尔塔米拉伯爵又说。“我跟您谈我是为了给您一个强烈的印象。您看看阿拉塞利亲王，每隔五分钟，他就要看一眼他的金羊毛勋章；他看见这种喂鸟的小饼挂在胸前，高兴得不行。这可怜的人不过是个不合时宜仙人罢了。一百年前，金羊毛勋章是一种无上的荣誉，但是那个时候他这种人是根本得不到的。今天，在出身高贵的人中间，只有阿拉塞利这种人才对它心醉神迷。他为了得到它可以把全城的人都绞死。”

“他是花了这个代价才得到的吗？”于连焦急地问。

“不完全是这样，”阿尔塔米拉冷冷地答道；“他也许是把他的国家里被认为是自由党人的三十来个富有的产业主扔进了河里。”

“多没有心肝的人啊！”于连说。

德·拉莫尔小姐怀着最强烈的兴趣歪看头听，离得那么近，她那美丽的头发几乎碰着他的肩膀了。

“您很年轻！”阿尔塔米拉说，“我跟您说过，我有一个姐姐嫁到了普罗旺斯；她还很漂亮，善良、温柔；是个极好的家后主妇，忠于她的一切职责，虔诚但不装假。”

“他想说什么呢，”德·拉莫尔小姐想。

“她是幸福的，”阿尔塔米拉伯爵继续说，“她在一八一五年时也是幸福的。那时候我藏在她家里，在她的靠近昂提布的领地上；您瞧，当她听说奈伊元帅被处决时，竟跳起舞来！”

“这是可能的吗？”于连说，惊呆了。

“这是党派精神，”阿尔塔米拉说，“十九世纪不罢有真正的激情了，因此人们在法国才这么厌倦。人们做着最残忍的事，却没有残忍的精神。”

“这就更糟！”于连说，“至少，当人们犯罪的时候也应该有犯罪的乐趣，罪行也只有这点儿好处，甚至以此为理由来稍微为罪行做些辩护。”

德·拉莫尔小姐完全忘了她该做什么了，几乎完全夹在了阿尔塔米拉和于连当中。

她的哥哥习惯于服从她，让她挽着胳膊，望着客厅里别的地方，为了掩饰窘态而装出被人群挡住的样子。

“您说得对，”阿尔塔米拉说；“人们什么都干，就是没有乐趣，也记不住，甚至犯罪也是如此。在这个舞会上，我也许能给您指出十个人来，他们可以被判为杀人凶手，他们忘了，别人也忘了。”

“有的人，如果他们养的狗腿断了，他们会心疼得流泪。在拉雪兹神甫公墓，当人们把鲜花抛向他们的坟墓时，你们巴黎人说得那么有趣，有人就会告诉我们，他们兼有勇敢的骑士的种种美德，还有人会谈到他们的生活在亨利四世治下的曾祖辈的丰功伟绩。”

如果阿拉塞利亲王费尽周折，我仍未被绞死，而且我一旦享用我在巴黎的财产，我愿意请您跟八个到十个受人敬重、毫无悔恨之心的杀人犯一块儿吃饭。

“您和我，我们将是这顿晚饭上唯一没有沾上鲜血的人，但是，我将被当作嗜血成性的、雅各宾派的怪物受岁鄙视，甚至憎恨，而您将只作为一个混入上流社会的平民而受到鄙视。”

“再真实不过了，”德·拉莫尔小姐说。

阿尔塔米拉惊讶地望着她，于连则不屑一顾。

“请注意，我带头搞的那队革命没有成功，”阿尔塔米拉伯爵继续说，“仅仅是因为我不愿意砍掉三个脑袋，不愿意把七、八百万分给我们的拥护者，我掌握着金库的钥匙，今天，我的国王渴望着绞死我，而在叛乱之前，他用‘你’来称呼我；如果我把三个脑袋砍了，把金库里的钱分了，他会把他的大勋章颁给我，因为我至少可以取得一半成功，我的国家也会有一个像样的宪章……世上的事就是这样，不过一局棋罢了。”

“那时，”于连接着说，眼里冒着火，“您还不会下，而现在……”

“您是不是想说，我会砍掉一些人的脑袋，我不会成为您曾向我解释的那种吉伦特派？……我要回答您，”阿尔塔米拉神情忧郁地说，“要是您在决斗中杀了人，那就远不像让一个刽子手处决他那么丑恶。”

“依我看，”于连说，“要达目的，不择手段，假如我不是个微不足道的人，有几分权力的话，我可以为了救四个人而杀三个人。”

他的眼睛里闪烁着真诚的火焰和对世人虚妄评判的轻蔑；他的眼睛碰上了紧挨着他的德·拉莫尔小姐的眼睛。但那轻蔑远没有变成优雅和温良，反而象是变本加厉了。

她深受刺激，但是已经不能忘掉于连了；她感到恼怒，拉着她哥哥走了。

“我该去喝潘趣酒，大跳其舞，”她对自己说，“我要挑一个最好的，不惜一切代价引人注目。好啊，这是那个出了名的无礼之徒，费瓦克伯爵。”她接受了他的邀请，他们跳舞了。“咱们看看谁最放肆，”她想，“不过，为了嘲弄个够，我得让他开口说话。”很快，其他参加四组舞的人不过是装装样子，谁也不想漏掉一句玛蒂尔德的尖酸刻薄的俏皮话。德·费瓦克伯爵心慌意乱，找不出一句有思想的话，只好拿些风雅辞令应付，一脸的怪相；玛蒂尔德心里有火，待他很残酷，简直当成了仇敌。她一直跳到天亮，下场时已疲惫不堪。在回去的车子里，剩下的一点儿力气还被用来让她感到悲哀和不幸。她被于连蔑视，却不能蔑视他。

于连感到幸福到了极点。他不知不觉地陶醉于音乐、鲜花、美女和普遍的豪华，尤其是陶醉于他的想象，他梦想着自己的荣耀，他梦想着一切人的自由。

“多美的舞会！”他对伯爵说，“什么都不缺了。”

“还缺思想，”阿尔塔米拉回答说。

他的表情泄露了轻蔑，这轻蔑就更加刺人，因为看得出来，礼节要求必须隐藏这种轻蔑。

“您在呀，伯爵先生。是不是思想还在策划着什么阴谋？”

“我在这里是因为我的姓氏。在你们的客厅里，人们憎恨思想。它不能超出歌舞剧的一句歌词的讽刺，这样它就会受到奖赏。然而思想着的人，如果在他的俏皮话里有毅力有新意，你们就叫他犬儒主义者。你们的一位法官送给库里埃的不就是这个名称吗？你们把他投入监狱，像贝朗瑞一样。在你们这儿，凡是精神方面稍有价值的东西，圣会就将其送上轻罪法庭，上流社会则鼓掌叫好。

“这是因为你们这个衰老的社会首先看重的是礼仪……你们永远超不出匹夫之勇，你们可以有缪拉，但永远不会有华盛顿。我在法国只看见了虚荣。一个说话有创见的人脱口说了句不谨慎的俏皮话，而主人就以为是丢了脸。”

说到这里，伯爵的车子带着于连，在德·拉莫尔府前面停下了。于连

喜欢上了他的阴谋家。阿尔塔米拉给过他一句漂亮的赞语，但显然不是出自一种深刻的确信：“您没有法国人的轻浮，好好理解功利原则吧。”正好前天于连读过卡西米尔·德拉维涅先生的悲剧《玛利诺·法利埃罗》。

“伊斯拉埃尔·贝尔蒂西奥，他不是比所有那些威尼斯贵族更有性格吗？”我们这位愤怒的平民对自己说，“然而这些人的被证实的贵族血统可以上溯至公元七〇〇年，比查理曼大帝还早一个世纪；而今晚德·雷斯公爵的舞会上，最高贵的也只能上溯至十三世纪，还是连滚带爬的呢。好！尽管那些威尼斯贵族出身如此高贵，可人们记住的却是伊斯拉埃尔·贝尔蒂西奥。

“一次谋反消灭了所有那些由社会的任性给予的爵位。而在谋反中，一个人也一下子取得了他面对死亡的态度给予他的地位。连才智都失去了权威……

“在这个瓦勒诺们和莱纳们的世纪里，今天的丹东会是什么呢？怕连国王的代理检察官都不是……

“我在说什么呀？他会把自己出卖给圣会，他会当部长，因为这位伟大的丹东偷盗过。米拉波也出卖过自己。拿破仑在意大利偷盗过几百万，否则他会像皮舍格吕一样被贫穷一下子难倒。只有拉斐德从不曾偷盗过。应该偷盗吗？应该出卖自己吗？”于连想。

这个问题一下子把他难住了。夜里剩下的时间里，他读大革命的历史。

第二天，他在图书室一边写信，一边还想着阿尔塔米拉伯爵的谈话。

“事实上，”他好一阵出神，然后对自己说，“如果这些西班牙自由党人把人民牵连进罪行里去，是不会这么容易被清除掉的。这是些骄傲的、夸夸其谈的孩子……像我一样！”于连突然叫道，仿佛大梦方醒，跳了起来。

“我做过什么艰难的事情，有权利评判这些可怜的家伙？他们究竟在一生中有过一次敢于并且开始了行动呀。我就似是那个人，离开饭桌时大声说：‘明天我不吃饭了，这丝毫不妨碍我像今天一样健壮、敏捷。’谁知道在一个伟大行动的半途中会有什么感觉呢？……”德·拉莫尔小姐走进图书室，这意外打断了他那些高深的思想。他赞赏丹东、米拉波、卡诺这些不会被征服的人的伟大品质，兴奋不已，眼睛停在德·拉莫尔小姐身上，却没有想到她，没有向她敬礼，几乎没有看见她。当他那双睁得如此开的大眼睛终于觉察到她的存在时，目光顿时暗了下去。德·拉莫尔小姐注意到了，感到一阵酸楚。

她向他索维利的《法国史》，书放在最上一格，她够不着。于连不得不去搬两架梯子中最高的那一架。于连搬来梯子，拿到书，送给她，还是想不到她。他在撤走棋子时，因为心思不在那上面，胳膊肘碰在书橱的一块玻璃上。咣啷一声，碎片落在地上，这才惊醒了他。他急忙向德·拉莫尔小姐道歉，他想礼貌些，他也只能如此了。玛蒂尔德看得明白，她打搅了他，比起跟她说话来，他更愿意想她来之前他的那些事。

她看了他好久，然后慢慢地走了。于连看着她走过去。眼前这朴素的打扮和昨晚那豪华的服饰形成对比，看得于连来了兴致。两种面貌之间的差别几乎也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这个女孩子在德·雷斯公爵的舞会上是那样的高傲，此刻眼神里竟几乎含着哀求。

“的确，”于连心想，“这黑色的连衣裙更显出她腰身的美。她有女王的作派，可是她为什么要戴孝？”

“如果我问给谁戴孝，可能我又是干了件蠢事。”于连完全从极度兴奋的

状态中走出来了。“我得重新读一读早晨写的信，谁知道我会找出多少漏掉的字和愚蠢的错误，”他正勉强集中精力读第一封信，却听见身旁响起一阵绸裙的悉卒声；他迅速转过头，德·拉莫尔小姐站在离他的桌子两步远的地方，正在笑呢。这第二次打扰使于连生气了。

至于玛蒂尔德，她刚才强烈地感觉到她在这年轻人眼中无足轻重；那笑是为了掩饰她的窘迫，这她倒是成功了。

“显然，您在想什么很有趣的事情，索莱尔先生。是不是有关那被阴谋的什么奇闻软事？正是那桩阴谋把阿尔塔米拉伯爵先生送到巴黎来的。告诉我是怎么回事，我很想知道；我会严守秘密的，我向您发誓！”她听见自己竟说出这句话来，不免大吃一惊，怎么，她竟恳求一个下人！她更加局促不安，遂用一种轻松的口吻补充说：

“您一向冷若冰霜，是什么居然使您变成一个充满灵感的人，一个米开朗基罗的先知那样的人？”

这种尖锐而唐突的询问深深地伤了于连，重又激起他全部的疯狂。

“丹东偷盗是对的吗？”他突然对她说，神情变得越来越凶。“皮埃蒙特的革命党人，西班牙的革命党人，他们应该把人民牵连进一些罪行中去吗？他们应该把军队里所有的职位、把所有的十字勋章给那些甚至没有功劳的人吗？戴上这些勋章的人难道不怕国王回来吗？应该让都灵的金库遭到抢劫吗？总之，小姐，”他一边神色可怕地步近她，一边说，“想把愚昧和罪恶逐出地球的人应该像暴风雨一扫而过茫无目的地作恶吗？”

玛蒂尔德害怕了，承受不住他的目光，倒退了两步。她看了看他，对自己的恐惧感到羞耻，轻轻地快步走出图书室。

第十章 玛格丽特王后

于连把他写的信重读了一遍。晚饭的铃声响了，他对自己说：“我在这个巴黎玩偶眼中一定很可笑！我简直疯了，居然把我想的如实告诉了她！不过，也许并非那么疯。

在那种情况下，我理应说真话。

“然而为什么来问我一些私事呢？她那样问是很冒昧的，不成体统。我的关于丹东的想法并不包括在她父亲花钱雇我的工作之中。”

进入餐厅，于连看见德·拉莫尔小姐一身重孝，火气也就全消了，尤其是全家并无一人戴孝，就更使他感到惊奇。

饭后，他完全摆脱了困扰他一整天的兴奋。碰巧，那位懂拉丁文的院士也在座。

“如果我以为打听德·拉莫尔小姐为谁戴孝是一件蠢事的话，”于连心想，“这个人对我的嘲笑也会是最轻的。”

玛蒂尔德望着他，表情很奇特。“这就是此地女人的卖弄风情啊，德·莱纳夫人为我描绘过的，”于连心想，“今天上午我对她很不客气，她居然想聊天，我没有让步。

在她眼里，我反而因此长了身价。无疑，魔鬼是不会吃亏的。不久，她那看不起人的高傲就会好好地报复我。悉听尊便。这和我失去的女人有多大的不同啊！多么迷人的性情！

多么天真！她的想法，我比她还先知道；我看着它们如何产生；在她心里，我唯一的对手是害怕孩子会死掉；这是一种合乎情理、十分自然的情感，对于深有所感的我来说，甚至是很可爱的。那时候我真傻。我对于巴黎的种种想法使我不能正确地认识这个崇高的女人。

“多么不同啊，伟大的天主！在这儿我看到的是什么呢？冷酷而高傲的虚荣心，各种程度的自尊心，除此之外一无所有。”

大家起身离开饭桌。“别让人把我的院士拉走，”于连心里想。往花园走的时候，他挨近他，拿出一副温和恭顺的神态，赞同他对《欧那尼》的成功表示的愤慨。

“如果我们还在有密诏的时代就好了！……”他说。

“那他就不敢了，”院士高声说道，做了个塔尔玛式的手势。

说到一朵花，于连引用了维吉尔《农事诗》中的几个句子，并且认为没有什么诗能和德利尔神甫的诗比美。一句话，他百般恭维院士。然后他用一种最无所谓口吻说：

“我猜想德·拉莫尔小姐一定是继承了哪一位伯父的遗产，才为他戴孝。”

“怎么！您在这个家里，”院士突然站住了，说，“竟然不知道她的这个怪癖？事实上，奇怪的是她母亲竟也允许这类事情，我们私下说说，在这个家里出众实在也不是因为性格的力量。玛蒂尔德小姐一个人的性格力量得上他们所有的人，她牵着他们的鼻子走。今天是四月三十日！”院士站住，狡狴地望着于连。于连微微一笑，尽力装作已经心领神会。

“牵着全家人鼻子走，穿黑连衣裙，四月三十日，这中间有什么关系？”他心里想，“我一定比我自己想的还要笨。”

“我应该承认……”他对院士说，眼神还充满着疑问。

“我们到花园里转一圈，”院士说，看到有机会讲一个长长的风雅故事，不禁欣然。“怎么！您果真不知道一五七四年四月三十日发生了什么事吗？”

“在什么地方？”于连惊讶地问。

“在格莱沃广场。”

于连很惊讶，这个词儿并没有让他明白什么。好奇心，期待着听见一个与他的性格如此相合的悲惨故事，这都使他的眼睛闪闪发亮，讲故事的人最喜欢看见听讲者这副模样了。院士很高兴能碰上一只从未听过的耳朵，于是详细地讲给于连听：一五七四年四月二十日，当时最英俊的青年博尼法斯·德·拉莫尔和他的朋友，皮埃蒙特的绅士阿尼巴尔·德·柯柯纳索，在格莱沃广场被斩首。“拉莫尔是玛格丽特·德·纳瓦尔王妃心爱的情夫；请注意，”院士说，“德·拉莫尔小姐的名字是玛蒂尔德—玛格丽特。”

拉莫尔同时还是德·阿朗松公爵的宠臣和纳瓦尔国王的密友。纳瓦尔国王就是后来的亨利四世，他的情妇的丈夫。一五七四年这一年封斋前的星期二那天，当时宫廷在圣日耳曼，可怜的国王查理九世快死了。王太后卡特琳·德·美第奇把拉莫尔的朋友，那两位亲王，囚禁在宫中，拉莫尔想把他们救出去。他率领两百名骑兵来到圣日耳曼围墙下，德·阿朗松公爵害怕了，拉莫尔就被交给刽子手。

“但是，真正打动玛蒂尔德小姐的，七、八年前她亲口对我承认的，那时她才十二岁，因为那是个人头啊，是个人头啊！……”院士抬起眼睛望着天空。“在这场政治灾难中真正打动她的，是玛格丽特·德·纳瓦尔王后藏在倍莱沃广场的一所房子里，竟敢派人向刽子手索要情人的脑袋。第二天午夜，她捧着那颗头颅，坐上车，亲手把它葬在蒙特玛尔山脚下的小教堂里。”

“这是可能的吗？”于连叫起来，深受感动。

“玛蒂尔德小姐看不起她哥哥，因为正如您所看到的，他根本不把这段古老的历史放在心上，四月三十日也不戴孝。自从这次有名的极刑之后，为了纪念拉莫尔对柯柯纳索的亲密友谊，这个柯柯纳索是个意大利人，名字叫作阿尼巴尔，因此这个家庭的所有男人都叫这个名字。而且，”院士放低声音补充说，“据查理九世本人说，这个柯柯纳索是一五七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最残忍的杀人犯之一。但是，我亲爱的索莱尔，您经常和这个家的人一起吃饭，怎么可能不知道这些事情呢？”

“原来就是为这，德·拉莫尔小姐吃饭时两次叫她哥哥阿尼巴尔。我还以为听错了呢。”

“这是一种责备。奇怪的是侯爵夫人竟容忍这种疯狂……将来这个高个子姑娘的丈夫有他好看的呢！”

这句话后边又跟了五、六句讽刺。院士眼里闪烁着快乐和亲密的光芒，使于连感到不快。“我们两个仆人在讲主人的坏话呢，”他想。“但是出自这个学士院的人口中，什么也不应让我感到奇怪。”

有一天，于连无意间撞见他跪在德·拉莫尔侯爵夫人面前；他在为他的一个外省的一个外省的侄子求一个烟草收税人的职务。德·拉莫尔小姐的一个年轻侍女像从前的爱丽莎一样追求于连，晚上她让他明白，她的女主人戴孝绝不是为了引人注目。这个古怪的行动扎根在她性格的深处。她真地爱那个拉莫尔，他是那个时代最有才智的王后的心爱情人，他为了想让朋友们获得自由而死。而且是怎样的朋友啊！王族的首位亲王和亨利四世。

于连已经习惯了德·莱纳夫人举手投足间流露出的完美的自然，而在巴黎的所有女人身上却只看到矫揉造作；只要他心情稍微有些忧郁，就找不出话来跟她们说。德·拉莫尔小姐是个例外。

他开始不再把举止高贵所具有的那种美视为心灵干枯了。他跟德·拉莫尔小姐有过几次长谈。她有时在晚饭后跟他一起在花园里沿着客厅开着的那些窗子散步。有一天，她对他说，她读过多比涅的历史著作和布兰多姆的作品。“奇特的读物，”于连想，“而侯爵夫人连瓦尔特·司各特的小说都不准她看！”

一天，她向他讲述亨利三世时代的一个年轻女人的行为：她发现丈夫不忠，就用匕首将他刺死。这是她刚刚在艾图瓦尔的《回忆录》中读到的。她的眼睛里闪烁着喜悦的光芒，证明她的倾慕是真诚的。

于连的自尊心得到了满足。一个处处受人敬重的，用院士的话说，牵着全家人鼻子走的女人，居然肯用一种近乎友谊的口吻跟他说话。

“我错了，”于连立刻又想，“这不是亲密，我不过是那种悲剧里的心腹人，这是出于说话的需要。我在这个家里被看作有学问的人。我这就去读布兰多姆、多比涅和艾图瓦尔。我可以对德·拉莫尔小姐谈到的那些软闻趣事中的几则提出反驳。我要从这种被动的心腹人的角色中摆脱出来。”

他跟这个举止如此威严、同时又如此随便的女孩子之间的谈话，渐渐

地变得有趣了。

他正在忘记他那愤怒平民的可悲角色。他发现她有学问，甚至通情达理。她在花园里的看法和她在客厅里承认的看法大不相同。有时她跟他在一起，兴奋，坦率，和平时如此高傲、如此冷淡的态度完全对立。

“神圣联盟战争是法国的英雄时代，”一天她对他说，眼睛里闪动着才华和热情，“那时候每一个人为了他想得到的东西，为了使他的党派获得胜利而战斗，不像您那个皇帝的时代，是为了平淡无奇地获得一枚十字勋章。您得同意，那时的人不这么自私，不这么卑劣。我爱那个时代。”

“而博尼法斯·德·拉莫尔是那个时代的英雄，”他对她说。

“至少他被人爱，而那样被人爱也许是很甜蜜的。如今的女人有哪一个碰到被斩首的情夫的脑袋不感到害怕呢？”

德·拉莫尔夫人叫她的女儿。虚伪，要想有用，就得隐藏起来。而于连呢，正如我们看到的，已经把他对拿破仑的倾慕向德·拉莫尔小姐吐露了一半。

“这就是他们对我们的巨大优势，”他一个人呆在花园里，对自己说。“他们祖先的历史使他们超出于庸俗的感情之上，他们没有衣食之忧！多么不幸啊！”他感到一阵酸楚，“我不配谈论这些重大问题。我的一生不过是一连串的虚伪，因为我没有一千法郎的年金用来头面包。”

“您在想什么，先生？”玛蒂尔德匆匆跑回来，问他。

于连对老是蔑视自己也感到厌倦了。出于骄傲，他坦率地谈了自己的想法。他对一个如此富有的人谈自己的贫穷，脸憋得通红。他试图通过自豪的口气清楚地表明他不求什么。玛蒂尔德觉得他从未这样漂亮过；她发现他有一种敏感和坦白的表情，这实在是他常常缺乏的。

不出一个月，于连有一天在德·拉莫尔府的花园里散步。他在沉思，但他的脸上不再有持续不断的自卑感带来的严峻和哲学家的傲慢了。他刚刚把德·拉莫尔小姐送到客厅门口，她说她跟哥哥一起奔跑时扭伤了脚。

“她靠在我胳膊上的方式真奇怪！”于连对自己说。“我是自命不凡，还是她真对我有兴趣？她听我说话时的神情是那么温和，甚至在我承认骄傲给我带来的种种痛苦时！”

而她对无论什么人都那么骄傲，如果在客厅里看到她那副表情，谁都会感到惊奇的。肯定，她对任何人都不会有这种温柔善良的神情。”

于连努力不夸大这种奇特的友谊。他自己将其比作武装交往。每天见面时，在恢复头一天的近乎亲密的口吻之前，他们几乎都要自问：我们今天是朋友还是仇敌？于连明白，如果白白地让这个如此高傲的姑娘侮辱一次，那就一切都完了。“如果我必须跟她闹翻，那么我先来维护我的骄傲所拥有的正当权利，比起我对个人尊严应尽的职责稍有疏忽而立刻招来轻蔑的表示之后再加以抵制，不是要好些吗？”

有好几次，碰上心绪不佳的日子，玛蒂尔德试图跟他摆出贵妇人的架势；她以一种罕见的巧妙进行这种尝试，但都被于连粗暴地顶了回去。

有一天，他突然打断她的话：“德·拉莫尔小姐有什么吩咐她父亲的秘书吗？”他对她说，“他应该听候她的吩咐，并且恭恭敬敬地执行，除此之外，他并没有话要对她说。他绝不是花钱雇来向她谈思想的。”

这种生活的方式，还有于连那些奇特的疑虑，把他在这一间如此豪华的客厅里经常感到的烦闷驱散了，在那里，人们什么都要怕，拿任何东西开玩笑

笑都有失体面。

“她若是爱我，倒满有趣！无论她爱我与否，”于连继续想，“我有了一个有才智的女孩子作为亲密的知己。我看见全家人都在她面前发抖，尤其是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这个年轻人如此礼貌，如此温柔，如此勇敢，兼有出身和财富带来的种种好处，而我只要能有一种，就会心满意足！他疯狂地爱她，他应该娶她。德·拉莫尔先生曾经让我给拟定婚约的两位公证人写过多少信啊！而我呢，手上握着笔，地位如此低下，两个小时之后，却在这花园里战胜了这样一个如此可爱的年轻人，因为她的偏爱究竟是明显的，直接的。也许她恨他是她未来的丈夫。她相当高傲，会这样做的。而她对我的亲切，我是以一个地位低下的心腹的身份得到的。

“然而不，或是我疯了，或是她追求我；我越是对她冷淡、毕恭毕敬，她越是来找我。这可能是事先想好的，是假装的；但是，当我出其不意地出现时，我看见她的眼睛顿时亮了起来。难道巴黎的女人如此善于装假吗？管它呢！表面上看来对我有利，我且享受这表面吧。我的天主，她多美！那双蓝色的大眼睛，从近处看，经常望着我的时候，多么让我喜欢啊！今年春天和去年春天多么不同！那时候，我在三百个恶毒肮脏的伪君子中间，过着悲惨的生活，全靠性格的力量支撑。我几乎跟他们一样恶毒。”

在疑虑重重的日子里，于连想：“这女孩子嘲弄我。她和她哥哥串通一气来骗我。

然而她好像那样地看不起她哥哥缺乏毅力！‘他是勇敢的，仅此而已。’她对我说，‘他没有一种思想敢于离经叛道。’总是我不得不出来维护他。一个十九岁的女孩子！

在这个年纪上，一个人能在一天的每时每刻都忠于为自己规定的虚伪吗？

“另一方而，每逢德·拉莫尔小姐用她那蓝色的大眼睛表情奇特地盯着我看的时候，诺贝尔伯爵就立即走开。这在我看来颇可疑；他妹妹看中家里的一个仆人，他不是应该感到气愤吗？因为我听说过德·肖纳公爵这样说过我。”想起这件事，愤怒就取代了任何别的感情。“是这位有怪癖的老公爵喜欢陈旧的语言吗？”

“反正她很漂亮！”于连继续想，目光如老虎一般。“我要得到她，然后走开，谁阻止我逃走谁倒霉！”

这个念头成了于连唯一的大事，他不能再想别的事了。他过一天就像过一个钟头一样。

他每时每刻都试图干点正经事情，但总是心不在焉，等到一刻钟以后清醒过来，心又怦怦地跳，脑子里乱作一团，只想着这个念头发愣：“她爱我吗？”

第十一章 女孩子的威力

如果于连不是花时间夸大玛蒂尔德的美貌，激烈地反抗她的家人与生

俱来的、但是她已为了他而忘记的高傲，而是花时间研究一下客厅里发生的事情，他就会明白她为什么能主宰她周围的一切。有人让她不高兴，她就会用一句玩笑惩罚他，她的玩笑那么有分寸，选得那么好，表面上那么得体，来得那么适时，让人越想越觉得伤口每时每刻都在扩大。渐渐地，它会变得让受伤的自尊心感到残忍。家里其他人真心渴望的许多东西，她都看不上眼，因此在他们眼里她总是冷酷无情的。贵族的客厅，离开以后说说，还是令人愉快的，但也仅此而已；礼貌本身只在开头几天还是回事。于连是有体验的，最初的迷醉过后，跟着来的是最初的惊讶。“礼貌，”于连心想，“不过是举止不雅引起的愤怒暂时缺席罢了。玛蒂尔德常常感到厌倦，也许是因为她无处不感到厌倦。于是，把一句挖苦话磨得尖尖的，就成了她的一种消遣，一种真正的乐趣。”

也许是为了得到比她的长辈、院士和五、六个向她献殷勤的下属稍更有趣的牺牲品，她才把希望给了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凯吕斯伯爵和其他两、三位最高贵的年轻人。

对她来说，他们只是挖苦的新对象。

因为我们爱玛蒂尔德，所以我们痛苦地承认，她接到过他们中间几位的信，有几次还写了回信。我们得赶快补充一句，这个人物乃是时代风尚的一个例外。一般地说，人们不能指责高贵的圣心修道院的学生们不谨慎。

一天，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交还给玛蒂尔德一封相当可能有损名誉的信，那是她头一天写给他的。他相信这种高度慎重的表现会使他的事情大有进展。然而，玛蒂尔德在她的通信中喜欢的恰恰是不谨慎。她的乐趣是拿自己的命运赌博。她一连六个礼拜不理他。

她拿这些年轻人的信消磨时间，但是据她看，这些信都是一副腔调，总是最深沉、最忧郁的激情。

“他们全都十全十美，就像是一个人，准备好前往巴勒斯坦，”她对一个表姐妹说。

“您还知道比这更乏味的事吗？这就是我这一辈子要收到的信。这种信大概每隔二十年，根据当时风行的活动的不同，改变一次。它们在帝国时代一定不这样没有色彩。那时候上流社会的年轻人见过或有过一些确实伟大的行动。我的伯父德·N·公爵就去过瓦格拉姆。”

“挥舞战刀需要什么样的才智呢？他们一旦干过，就老是说个没完！”玛蒂尔德的表妹德·圣埃雷迪特小姐说。

“是啊！我喜欢这些故事。参加一次真正的战役，拿破仑的战役，有一万个士兵阵亡，那就证明了一个人的勇敢。身临险境可以提高灵魂，把它从厌倦中解救出来，我的那些崇拜者似乎都已陷入厌倦，而这种厌倦是传染的。他们中间有谁想过要有点儿非凡之举呢？他们都想跟我结婚，想得美！我富有，我父亲又会提拔他的女婿。啊！但愿我父亲能找到一个稍微有趣些的！”

玛蒂尔德种人看事的方式尖锐、鲜明、生动，不免败坏了她的谈吐，正如人们看到的那样。在她那些如此彬彬有礼的朋友看来，她的一句话往往成了一个污点。如果她不是那么走红，他们几乎都会承认，她的言谈的色彩有点儿太浓，缺乏女性的细腻。

她呢，她则对充斥着布洛涅森林的那些漂亮骑士太不公正。她瞻望未来并不感到恐惧，那就是一种强烈的情感了，而是感到一种厌恶，这在她那个年纪是很罕见的。

她能够期望什么呢？财富，高贵的出身，才智，姿色，据别人说，她也相信，命运之手已把这一切集于她一身了。

这就是这位圣日耳曼区最令人羡慕的女继承人开始感到跟于连一起散步很愉快时的种种想法。她对他的骄傲感到惊讶，她欣赏这小小平民的机敏。“他会像莫里神甫那样当上主教的，”她对自己说。

很快，我们的主人公对加的许多想法的那种真诚的、并非假装的抵制，把她吸引住了；她老是在想，她把那些谈话的细枝末节讲给女友听，却发现自己无论如何也不能道出全貌。

突然间，她恍然大悟：“我得到了爱的幸福，”一天，她对自己说，不可思议的喜悦让她兴奋不已。“我爱上了，我爱上了，这很清楚！在我这个年纪，一个女孩子，美丽，聪明，如果不是在爱情中，能到哪儿去找到强烈的感觉呢？我没有办法，我永远不会对克鲁瓦泽努瓦、凯吕斯和所有这些人有爱情。他们是完美的，也许过于完美了，反正他们让我厌倦。”

她把她在《曼饱·莱斯戈》、《新爱洛缔斯》、《葡萄牙修女书信集》等书中读到的所有关于激情的描绘又在脑子里过了一遍。当然，都是伟大的激情，轻浮的爱与她这个年纪、她这样出身的姑娘不配。爱情这名称，她只给予在亨利三世和巴松彼埃尔时代的法国能够遇到的那种壮烈的感情。这种爱情绝不在障碍面前卑劣地退却，甚至远甚于此，它能使人完成伟大的事业。

“我多不幸，现在没有卡特琳·德·美第奇和路易十三那样的真正的宫廷了。我觉得我能干出最大胆、最伟大的事情。如果有一位英勇的国王，例如路易十三那样的，拜倒在我脚下，我什么壮举不能让他做出来呢！我会把他带到旺岱，像德·托利男爵常说的那样，他从那儿可重获他的王国；那时候就不会有宪章了……而于连会辅佐我。他欲什么？头衔和财产。他能为自己赢得一个头衔，他能获得财富。

“克鲁瓦泽努瓦什么也不缺，但他终其一生不过是个半极端保王党、半自由党的公爵，一个始终远离极端的优柔寡断之人，因此无论在哪里都处于第二位。

“有哪一个伟大的行动在开始干的时候不是一种极端呢？只是在完成的时候，一般人才认为是可能的。是的，在我的心中占有统治地位的，是爱情及其所产生的一切奇迹；我在激励着我的火焰中感到了它。上天应该给我这个恩惠。它不会白白地把所有的优点集中在一个人身上。我的幸福将是配得上我的。我的每一天将不是冷冰冰地相似于过去的一天。敢于爱一个社会地位距我如此之远的人，这已经有其伟大和勇敢了。让我们看看，他能不能继续配得上我？我只要一看见他身上有弱点，便立刻抛弃他。一个像我这样出身的女孩子，而且具有公认的骑士性格（这是她父亲的话），就不应该像个傻丫头那样行事。

“如果我爱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那不就是我要扮演的角色吗？我有的将是我那些表姐妹的、我如此彻底地加以蔑视的幸福的新版本。我事先就知道可怜的侯爵会对我说什么，我会怎么回答他。一种让人打呵欠的爱情叫什么爱情？还不如出家当修女呢。

我也会像最小的表妹那样签一份婚约，长辈们大为感动，除非他们心里窝火，因为对方的公证人头一天在婚约里又加了最后一个条件。”

第十二章 这是一个丹东吗？

“在于连和我之间，无须签订婚约，无须公证人；一切都是壮烈的，一切都将是偶然的产物。除了他所缺少的贵族身份外，完全是玛格丽特·德·瓦罗亚对当时最杰出的人、年轻的拉莫尔的爱情。难道这是我的错吗？宫里那些年轻人那么坚决地拥护礼仪，一想到稍微有些出格的冒险行动就吓得脸色发白。在他们眼里，到希腊或非洲走一趟，就是大胆到了顶，而且还只能成帮结伙的。他们一旦发现自己孤身一人，就害怕了，不是怕贝督因人的长矛，而是害怕成为笑柄，这种恐惧简直让他们发疯。

“我的小子连却相反、他只答欢单独行动。这个得天独厚的人从无一点儿从别人那里寻求支持和帮助的念头！他蔑视别人，正是为此我才不蔑视他。

“如果于连虽贫穷而身为贵族，那我的爱情就不过是一桩庸俗的蠢举、一桩平淡无奇的门不当户不对的婚姻了；我不要这样的爱情，没有丝毫伟大激情的特点，即需要克服的巨大困难和吉凶难料的变故。”

德·拉莫尔小姐如此专注于这些美妙的推论，第二天竟不知不觉地对着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和她哥哥称赞起于连来了。她说得滔滔不绝，终于引起他们的不满。

“当心这个精力如此旺盛的年轻人，”她哥哥叫了起来，“如果再来一场革命，他会把我们都绞死。”

她小心避开正面回答，忙就精力引起的恐惧打趣她的哥哥和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

“实际上，那不过是害怕碰上意外情况，害怕在意外情况中不知所措……”

“哎呀呀，先生们，你们老是害怕成为笑柄，这个怪物不幸已于一八一六年死了。”

“在有两个党派的国家里，”德·拉莫尔先生说过，“不再有沦为笑柄这回事了。”

他的女儿理解了思想。

“因此”，她对于连的敌人们说，“你们一生中有的可怕呢，然后人们会对你们说：‘这不是一只狼，只是狼的影子。’”

玛蒂尔德很快离开他们。她哥哥的话使她感到厌恶；他让她感到不安；但是第二天，她又从中看到了最美好的颂扬。

“在这个任何精力都已死亡的世纪，他的精力让他们害怕。我要告诉他我哥哥的话；我想看看他如何回答。可是我得选个他两眼放光的时候。那时他就不能对我说谎了。”

“他会是一个丹东！”她又胡思乱想了好一会儿，补充说，“那好吧！假定革命再度爆发，克鲁瓦泽努瓦和我哥哥会扮演什么角色呢？那是事先就定了的：崇高的逆来顺受。那将是英勇的绵羊，任人宰杀而不吭一声。他们死时唯一害怕的是不雅。我的小子连将打碎来逮捕他的雅各宾分子的脑袋，只要他有一线希望逃走。他可不怕不雅，他。”

这最后一句话使她陷入沉思，唤醒了痛苦的回忆，打掉了她全部的勇

气。这句话让她想起德·凯吕斯、德·克鲁瓦泽努瓦、德·吕兹、她哥哥诸先生的取笑。这些先生们一致指责于连有种教士气：谦卑而虚伪。

“但是，”她突然又想，眼睛里闪烁着喜悦，“不管他们愿意不愿意，他们那尖酸频繁的取笑恰恰证明了他是我们这个冬季见到的最出色的人。他的缺点，他的可笑，有什么关系？他大气磅礴，这使他们不快，尽管他们是那么善良，那么宽容。当然，他穷，他念书是为了当教士；他们是轻骑兵上尉，不需要念书，当然舒服多了。

“他为了不致饿死，可怜的孩子，必须总穿黑衣服，有这一副教士的面孔，这给他带来种种不利，但他的长处仍然让他们害怕，这是再明显不过的了。而这一副教士面孔，只要我们单独呆一会儿，立刻就没有了。当这些先生们说出一句自以为微妙、出人意料的话时，他们第一眼不总是看于连吗？我很清楚地注意到了。然而他们很清楚，除非问到他，他是不跟他们说话的。他只跟我说话。他认为我灵魂高尚。他回答他们的异议仅以礼貌为限，恰到好处，然后立即敬而远之。跟我，他就几个钟头几个钟头地讨论，只要我稍有异议，他就对自己的想法没有把握了。总之，整个冬天我们没有放枪，只以言语引起别人的注意。而且，我父亲是个出类拔萃的人，能使我们家兴旺发达，他也敬重于连。其余的人都恨他，但没有人蔑视他，除了我母亲的那些伪善的女友。”

德·凯吕斯伯爵酷爱或者装作酷爱马匹；他整天泡在马厩里，经常还在那里吃午饭。

这种酷爱，再加上从来不笑的习惯，使他在朋友中间颇受尊敬：他是这个小圈子里的一只鹰。

第二天，在德·拉莫尔夫人的安乐椅后面，他们几个一聚齐，趁于连不在场，德·凯吕斯先生就在克鲁瓦泽努瓦和诺贝尔的支持下，激烈地攻击玛蒂尔德对于连的好评，不过有些没来由，他几乎是刚刚看见德·拉莫尔小姐。她远远地就看出此中的奥妙，感到非常高兴。

“他们联合起来，”她心想，“反对一个有天才的人，他没有十个路易的年金，只有问到了才能回答。他穿着黑衣，他们尚且害怕。他若戴上肩章，又会怎样呢？”

她从来没有这么出色过。攻击一开始，她就用妙趣横生的讥讽把凯吕斯及其盟友团团围住。这些杰出军宫的玩笑的炮火一被打哑，她就对德·凯吕斯先生说：

“只要明天弗朗什-孔泰山区有哪个乡绅发现于连是他的私生子，给他一个贵族身份和几千法郎，不出六个礼拜，他就会像你们一样，先生们，留起小胡子；不出六个月，他就会像你们一样，先生们，当上轻骑兵军官。那时候，他那性格的伟大就不再是笑柄了。我看您，未来的公爵先生，只剩下这个陈腐而荒谬的理由了：宫廷贵族高于外省贵族。但是，如果我想把您逼入绝境，如果我心存狡狴硬说于连的父亲是一位西班牙公爵，拿破仑时代作为战俘被囚禁在贝藏松，由于良心不安在临终时认了他，那您还剩下什么？”

所有这些关于非婚生出身的假没，在德·凯吕斯先生和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看来，都是相当粗俗的。这就是他们在玛蒂尔德的议论中听看到的一切。

不管诺贝尔多么顺从，她妹妹的话太露骨了，他不能不挂上一副严肃的神色，应该承认，这与他那张笑容满面、和善温厚的脸相上不协调，他斗

胆说了几句话。

“您病了吗，我的朋友？”玛蒂尔德略显严肃地回答道，“您一定很不舒服，要不怎么用说教回答玩笑呢。”

“说教，您！您是想谋一个省长的职位吗？”

德·凯吕斯伯爵恼怒的脸色，诺贝尔的不高兴和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的无声的绝望，玛蒂尔德很快都忘了，她得拿定主意，一个要命的念头刚刚抓住了她的心。

“于连跟我够真诚了，”她对自己说，“在他那个年纪，地位低下，又被一种惊人的抱负搞得那么不幸，他需要一个女朋友。也许我就是这个女朋友；可是我看不出他有什么爱情，以他那大胆的性格，他早该自我吐露这爱情了。”

这种不放心，这种自己跟自己的争论，从此让玛蒂尔德时时不得安宁；于连每次与她谈话，她都为此找出新的理由。于是，她平时难以解脱的厌倦时刻被驱散得一干二净了。

德·拉莫尔小姐的父亲是个有才智的人，可能当上部长并把林产还给教会，因此她在圣心修道院时受到最为过分的阿谀奉承。这种不幸是永远无法弥补的。人们让她相信，由于出身、财产等带来的种种优越条件，她应该比别人更幸福，这乃是君王们的烦恼及其种种疯狂的根源。

玛蒂尔德未能逃脱这种想法带来的有害影响。无论一个人多么有才智，他办不能在十岁的时候就警惕全修道院的恭维，何况看起来又那么有根有据。

从决定爱于连的那一刻起，她不再厌倦了，每天她都庆幸自己决定投入一种伟大的激情之中是拿了个好主意。“这玩意儿有许多危险，她想，“那更好！好上加好！”

“没有伟大的激情，我在从十六岁到二十岁这段人生最美好的时光里，被厌倦折磨得憔悴不堪。我已经失去我最美好的岁月了；我没有别的快乐，只好听我母亲的那些女友胡说八道，据说，她们一七九二年在科布伦茨，并不完全像今天她们说起话来那么正儿八经地。”

玛蒂尔德经受着这些重大疑问的折磨，于连却还对她停留在他身上的那种意味深长的目光茫然不解。他清楚地感到，在诺贝尔伯爵的态度里有了加倍的冷漠，德·凯吕斯先生、德·吕兹先生和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的态度又变得盛气凌人了。好在他已习以为常。那一次晚会上他显露与他的地位不相称的才华。他就有可能受到那种令人不快的对待。晚饭后，那些留小胡子的漂亮青年陪着德·拉莫尔小姐去花园，要不是她特殊待他，这里的一切激起了他的好奇，他才不会在后面跟着他们呢。

“是的，我不能再闭目不见了，”于连对自己说，“德·拉莫尔小姐看我的方式很古怪。但是，就是在那那双美丽的蓝色大眼睛最无拘束地睁大凝视着我的时候，我也总是在其深处看到了考察、冷酷和恶毒。这难道可能是爱情吗？这与德·莱纳夫人的眼神有多大的不同啊？”

一次晚饭后，于连跟着德·拉莫尔先生到他的书房去，然后迅即返回花园。玛蒂尔德那一伙人没注意他走近，他听见了几句话，声音很高。她正在折磨她哥哥。于连清楚地听见他的名字被提到两次。他们看见他来了，顿时出现一片沉寂，他们无论如何努力，这沉寂是过不去了。德·拉莫尔小姐和她哥哥都过于激动，找不到别的话说。德·凯吕斯先生，德·克鲁瓦泽努

瓦先生，德·吕兹先生，还有一位他们的朋友，对待于连冷得像块冰。他走开了。

第十三章 阴谋

第二天，他又撞见诺贝尔和她妹妹正在谈论他。他一到，又是像昨天一样，一片死一般的沉默。他的疑心没了边际。“这些可爱的年轻人是在想办法嘲弄我吗？应该承认，这比德·拉莫尔小姐对一个穷秘书的所谓激情要可能得多，自然得多。首先，这些人能有激情吗？愚弄是他们的拿手好戏。他们嫉妒我那点可怜的口才。善妒又是他们的弱点之一。他们那一套完全可以这样解释。德·拉莫尔小姐想让我相信她看中了我，仅仅是为了让我在她的未婚夫面前出丑。”

这一残忍的怀疑完全改变了于连的精神状态。这个念头在他心中发现了爱情的萌芽，轻而易举地把它扼杀了。这种爱情仅仅建立在玛蒂尔德罕见的美貌上，或者更建立在她王后般的举止和令人赞叹的打扮上。就这一点而言，于连还是个暴发户。可以肯定地说，一个聪明的乡下人攀上社会上层，最使他感到惊异的莫过于贵旅社会的漂亮女人了。使于连前几天想入非非的，根本不是玛蒂尔德的性格。他有足够的理智，知道自己还不了解这种性格。他所看到的可能只是一种表象。

例如，玛蒂尔德无论如何也不会错过礼拜天的弥撒的，几乎每天都要陪母亲去教堂。

如果在德·拉莫尔府的客厅里，有人冒冒失失，忘了他是在什么地方，敢胆哪怕最间接地影射一个针对王座或祭坛的真实或假想利益的笑话，玛蒂尔德立刻就变得冰一样地严肃。她那如此尖利的目光也流露出一种彻底的、无情的高傲，像她们家里一幅古老的肖像上的那种目光一样。

然而于连确信，她的房间里总是放有伏尔泰的一、两卷最具哲学性的著作。他自己也常偷几本回去，这个版本很漂亮，装订得极豪华。他把旁边的几本挪一挪，拿走一本也就看不出来了，但是他很快发现，另有一人也在读伏尔泰。他使用神学院的一种诡计，把几小段马鬃放在他认为可能引起德·拉莫尔小姐兴趣的那几卷书上。这几卷书旋即失踪了好几个礼拜。

德·拉莫尔先生对他的书商很恼火，所有的假回忆录都给他送了来，就命令于连把所有略具刺激性的新书都买回来。但是，为了不让毒素在家里传播，秘书遵命把这些书放进一个小书橱，就摆在侯爵的卧室里。他很快就确信，只要这些新书与王座或祭坛的利益相敌对，很快便不翼而飞。肯定不是诺贝尔在读。

于连过于相信他的试验了，以为德·拉莫尔小姐是个马基雅维里那样的两面派。这种硬栽在她头上的邪恶，在他后来，倒几乎成了她唯一的精神魅力。对虚伪和说教的厌倦使他走上了极端。

他激发自己的想象力，更甚于受到爱情的驱使。

正是对德·拉莫尔小姐身材的优雅、衣着的精致趣味、手的白皙、脍

膊的美和举手投足的从容神魂颠倒了一番之后，他发现自己爱上了她。为使其魅力臻于极致，他把她想象成卡特琳·德·美第奇。对于他所设想的她的性格来说，深则不厌其深，恶则不厌其恶。这是他年轻时钦佩的马斯隆们、福利莱们、卡斯塔奈德们的典型，一句话，他认为这就是巴黎人的典型。

还有什么比相信巴黎人城府深广和性情邪恶更可笑的吗？

“很可能这个三人帮在嘲弄我，”于连想。如果没有看见他的目光回答玛蒂尔德的目光时所流露出的阴郁冷漠的表情，那对他的性格就会了解得很肤浅。德·拉莫尔小姐感到惊讶，有两、三次大着胆子让他相信她的友谊，却都被一种辛辣的讽刺顶了回去。

这个女孩子的心素来冷漠，厌倦，对精神的东西很敏感，受到这种突如其来的古怪态度的刺激，一变而为热情洋溢，流露出自然的本性。然而玛蒂尔德的性格中也有许多的骄傲，一种感情的萌生使她全部的幸福依赖于另一个人，这就同时带来了一种阴沉的忧郁。

于连自到了巴黎之后，已经有了相当的阅历，能够看出那不是厌倦所产生的干枯的忧郁。她不像从前那样贪恋晚会、看戏和种种消遣，反倒逃而避之。

法国人唱的歌让玛蒂尔德厌烦得要死，然而把歌剧院散场时露面当作职责的于连注意到，只要她能，她就让人带她上歌剧院。他自认为看出她已经失去了一些原本闪耀在她各种活动中的那种完美的分寸感。有几次回答她的朋友时，她的玩笑尖酸刻薄，几至伤人。他觉得她拿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当了出气筒。“这年轻人一定是爱钱爱得发了疯，不然早把她甩了，不管她多么有钱！”于连想。而他呢，他对她污辱男性的尊严感到愤怒，愈发对她冷淡了。他常常甚至很不礼貌地回答她。

于连决心不为玛蒂尔德感兴趣的表示所骗，然而有些日子里这种表示毕竟是很明显的，他的眼睛已经开始睁开了，发现她是那样地漂亮，有时不免心慌意乱。

“上流社会这些年轻人的机敏和耐心最终会战胜我的缺乏经验，”他对自己说，“我得走，让这一切有个了结。”侯爵在下朗格多克有不少小块地产和房产，刚刚交给他管理。去一趟是有必要的，德·拉莫尔先生勉强同意了。除了与他那勃勃野心有关的事务外，于连已经成了另一个他了。

“说到底，他们没有让我上钩，”于连想，一边做着出门的准备。“德·拉莫尔小姐对这些先生开的玩笑，无论是真实的，还是仅仅为了取得我的信任，反正我是开心解闷了。”

“如果没有针对木匠儿子的阴谋，德·拉莫尔小姐就无法理解了，不过，在我她是无法理解的，至少在德·克龄瓦泽努瓦侯爵她也是同样地无法理解。例如昨天，她真的生了气，我很高兴她为了对我好而强迫一个年轻人做他不服做的事，他是既高贵又富有，而我是既贫穷又卑贱，恰应对比。这是我打的最漂亮的一次胜仗；它可以让我快快活活地坐在驿车里的椅子上，在朗格多克平原上奔驰。”

于连对他的动身保密，但是玛蒂尔德比他知道得还清楚，他第二天将离开巴黎，而且时间很长。她推说头疼得厉害，客厅里空气太闷，更加剧了她的头疼。她在花园里散步很久，用尖酸刻薄的玩笑对诺贝尔、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凯吕斯、德·吕兹和其他几个在德·拉莫尔府吃晚饭的年轻人穷追不舍，逼得他们离开。她用一种古怪的目光望着于连。

“这目光也许是在演戏，”于连想，“可这急促的呼吸呢，还有这心慌意乱的种种表现呢！算了吧：“他对自己说，“我是什么人，居然想判断这些事？那是巴黎女人的最高明最狡猾的把戏呀。这种急促的呼吸几乎要碰到我了，她大概是从她那么喜爱的莱昂蒂娜·费伊那儿学来的。”

花园里就剩他们俩了，谈话显然已无法进行。“不！于连对我毫无感觉，”她对自己说，真的感到了不幸。

他向她告辞，她使劲儿抓住他的胳膊：

“您今晚会收到我的一封信，”她说话的声音都走了样，认不出来了。

此情此景立刻感动了于连。

“我的父亲，”她继续说，“对您的效劳有公正的评价。明天必须不走，找一个借口。”她说完就跑了。

她的身材真迷人。她的脚也最漂亮，跑起来姿态优雅，把于连都看傻了；然而，谁能猜得到，她的身影完全消失之后，于连又想了些什么？她说必须这两个字时的那种命令的口气冒犯了他。路易十五临终时，也曾对他的首席医生笨拙地使用必须这两个字深感不快，不过路易十五可不是暴发户。

一个钟头以后，仆人把一封信交给于连；这封信干脆就是爱情的表白。

“文笔还不太做作，”于连心想，他想用文字的评论控制喜悦，然而他的脸已经抽紧，禁不住笑了。

“终于，”他突然大声叫起来，激情太强烈，已经无法控制，“我，可怜的乡下人，我终于得到了一位贵妇人的爱情表白！”

“至于我，干得还不坏，”他想，尽可能压住心头的喜悦。“我知道如何保持我的性格的尊严。我从未说过我爱她。”他开始研究字体，德·拉莫尔小姐写得一手漂亮的英国式小字。他需要做点体力上的事，好从那快要使他发狂的喜悦中解脱出来。

“您要走了，我不能不说了……见不到您，我实在受不了……”

一个想法突然袭上他的心头，仿佛一大发现，打断了他对玛蒂尔德的信的研究，使他感到加倍的快乐。“我战胜了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他喊道，“我，一个只说些正经事的人！而他是那么漂亮！他留着小胡子，有迷人的军装；他总是能在合适的时候找到又聪明又巧妙的话来说。”

于连有了美妙的一刻，他在花园里信步来去，幸福得发狂。

稍后，他上楼来到自己的办公室，让人去通报德·拉莫尔侯爵，幸好他没有出门。

他让侯爵看几份标明来自诺曼底的文件，很容易地证明了诺曼底的诉讼要处理，他不得不推迟到朗格多克的行期。

“您不走我很高兴，”侯爵谈完事务以后对他说，“我喜欢见到您。”于连退下，这句话使他感到别扭。

“而我呢，我却要去引诱他的女儿！而且可能还要便和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的婚事告吹，这可是他的未来最迷人的一件事啊，如果他当不了公爵，至少他的女儿会有一个凳子。于连打算不顾玛蒂尔德的信，也不顾已向侯爵做过的解释，动身去朗格多克。

不过，这道德的光辉一闪即逝。

“我真善良，”他对自己说，“我，一介平民，居然可怜起一个这种地位的人家了！”

我，一个被肖纳公爵称为仆人的！侯爵是如何增加他那巨大的家产

的？他在宫里得知第二天可能会发生政变，立刻就把公债卖掉。可我呢，后娘般的苍天把我抛到社会的最底层，给了我一颗高贵的心，却没给我一千法郎的年金，也就是说没给我面包，不折不扣地没给我面包；而我却拒绝送上门来的快乐！我如此艰难地穿越这片充斥着平庸的灼热沙漠，却要拒绝能够解除我的干渴的一泓清泉！真的，别这么傻了；在人们称为生活的这片自私自利的沙漠里，人人为自己。”

他想起了德·拉莫尔夫人，特别是她的朋友，那些贵妇们向他投来的满含着轻蔑的目光。

战胜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的喜悦终于使这种道德的回忆败下阵来。

“我多么希望看见他发火！”于连说，“我现在多么有把握给他一剑啊。”他摆了个姿势，作二次进攻状。“在此之前，我是个村学究，不光彩地自恃还有点儿勇气。这封信之后，我和他平等了。”

“是的，”他怀着无限的欣喜悠悠地对自己说，“侯爵和我，我们俩的价值已经衡量过了，汝拉山区的可怜木匠占了上风。”

“好，”他叫道，“我在回信上就这样落款，您别以为，德·拉莫尔小姐，我忘了自己的身份。我要让您明白并且清楚地感觉到，您是为了一个木匠的儿子而背弃了曾经跟随圣跳易出参加十字军东征的大名鼎鼎的居伊·德·克鲁瓦泽努瓦的一个后裔。”

于连喜不自胜。他不得不下楼到花园里去。他把自己锁在里面的那间屋子，他觉得太狭小，喘不过气来。

“我，汝拉山区的穷乡下人，”他不断重复着，“我，注定一辈子穿这身惨兮兮的黑衣服！唉，早二十年，我会像他们一样穿军装，那时候一个像我这样的人，要么阵亡，要么三十六岁当上将军。”他紧紧握在手里的那封信，给了他一个英雄的个头儿和姿态。“现在，确实如此，穿上这身冕衣服，到了四十岁，也可以像博韦的主教先生那样有一万法郎的薪水和蓝绶带。”

“好吧！”他像摩非斯特那样笑着对自己说，“我比他们有更多的聪明才智，我知道怎么选择我这个时代的制服。”他觉得他的野心和对法衣的眷恋膨胀起来。“有多少红衣主教出身比我还低，而他们掌过大权！例如我的同乡朗倍维尔。”

于连的激动渐渐平静，谨慎又冒了出来。他暗自诵读达尔杜弗的台词，他对这位老师的角色可是牢记在心：

“达尔杜弗也是毁于一个女人，他并不比别人坏……我的回信也可能被出示……我们找到了下面这种办法来对付，”他用强压住的残忍口气慢慢地补充说，“我们要在回信的开头引述崇高的玛蒂尔德的来信中最热情的句子。

“就这么办，不过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的四个仆人会朝我扑过来，把原信夺走。

“不会，因为我武装得很好，谁都知道我有朝仆人开枪的习惯。

“就让他们来吧！其中有一个胆子大，朝我扑过来。有人答应赏他一百拿破仑。我把他杀死或者打伤，好极了，他们正求之不得。我被完全合法地投入监狱；我在轻罪法庭受审，经法官们公平合理地判决，把我送往普瓦西监狱和丰唐先生、马加隆先生作伴。

我在那儿跟四百个乞丐胡乱睡在一起……而我居然会怜悯这些人，”他猛地站起来，高声嚷道，“他们怜悯落在他们手里的第三等级的人吗？”这

句话埋葬了他对德·拉莫尔先生的感激之情，在此之前，他一直不由自主地受其折磨。

“且慢，贵族先生们，我知道这种马基雅维里式的小伎俩；马斯隆神甫或者神学院的卡斯塔奈德神甫不会干得更漂亮。你们把这封挑衅的信抢走，我就会变成科尔马的卡隆上校第二了。

“等一等，先生们，我要把这封要命的信装在小包里封好，托彼拉神甫保管。他是个正直的人，詹森派，因此他是不受金钱的诱惑的。是的，不过他总是拆别人的信……这一封我要送到富凯那儿去。”

应该承认，于连的目光是残暴的，脸上的表情是丑恶的，显示出纯粹的罪恶。这是一个正在和整个社会作战的不幸的人。

“拿起武器！”于连喊道。他一步跳下府邸的台阶。他走进街角一个代书人的铺子，那人害怕了。“抄下来，”他把德·拉莫尔小姐的信递给他。

代书人抄，他自己则给富凯写信：他求他保存一样珍贵的东西。“但是，”他停下笔，对自己说，“邮局的书信检查处会拆开我的信，把你们要找的那封信给你们……不，先生们。”他到一家新教徒开的书店里买了一本很大的《圣经》，非常巧妙地把玛蒂尔德的信藏在封面里，然后打包，由邮车送走，收件人是富凯的一个工人，巴黎没有人知道他的名字。

这件事办完之后，他轻松愉快地回到德·拉莫尔府。“该我们了！现在，”他大声嚷道，把自己锁在房里，脱掉了外衣。

“怎么！小姐，”他给玛蒂尔德写信，“是德·拉莫尔小姐经她父亲的仆人阿尔塞纳之手，把一封太有诱惑力的信交给汝拉山区的一个可怜的木匠，无疑是为了玩弄他的单纯……”然后，他转抄刚才收到的那封信中含义最明显的句子。

他这封信真可以为德·博瓦西骑士先生的外交谨慎增光了。此刻刚刚十点钟；于连陶醉在幸福和对自己的力量的感觉之中，这预感觉对一个穷光蛋来说是那样地新奇，他走进意大利歌剧院。他听他的朋友热罗尼莫唱歌。音乐从未让他兴奋到这种程度。他成了一个神。

第十四章 一个女孩子想些什么

玛蒂尔德写信绝不是没有经过一番斗争的。不管她对于连的兴趣开始时怎样，反正是很快就制服了她的骄傲，而这种骄傲，从她记事的时候起，就一直独霸着她的心。这颗高傲而冷酷的心灵第一次受到热烈的感情裹挟。但是，这预热烈的感情虽然制服了骄傲，却仍旧忠于骄傲的种种习惯。两个月的斗争和新的感觉可以说使她在精神上完全变了一个人。

玛蒂尔德以为看见了幸福。对于那种既有勇气又有极高才智的心灵来说，看见了幸福乃是一件具有无上权力的事情，然而这仍要和尊严及一切世俗的责任感进行长久的斗争。一天，她早晨刚七点就走进她母亲的房间，求她准她躲到维尔基埃去。侯爵夫人甚至不屑于理她，劝她回到床上去。这是世俗的智慧和传统观念的尊重所作的最后一次努力。

害怕做错事，害怕冲撞凯吕斯们、吕兹们、克鲁瓦泽努瓦们视为神圣的观念，这在她的精神上没有多大的压力，她觉得他们这种人不配理解她，要是买一辆车或一块地，她早就去找他们商量的。她真正害怕的是于连对她不满意。

“也许他也徒具出类拔萃之人的外表？”

她厌恶没有性格，这是她对周围那些漂亮年轻人的唯一不满。他们越是温文尔雅地嘲笑脱离时尚或自以为跟随时尚却又跟得不对的事物时，他们就越是让她看不上眼。

他们是勇敢的，仅此而已。“再说，怎么勇敢呢？”她对自己说，“决斗中勇敢。”

但是现在决斗只不过是个仪式罢了。事先就什么都知道了，甚至倒下时应该没什么话也是事先就知道的。直挺挺躺在草地上，手放在胸口上，应该宽洪大量地原谅对方，还要给一位美人儿留下一句话，这美人儿常常是虚构的，或者是她怕引起疑心而在您死的那一天去参加舞会了。

“他们可以率领一队刀光闪闪的骑兵直面危险，然而那种孤身面对的、特殊的、意外的、真正丑恶的危险呢？”

“唉！”玛蒂尔德对自己说，“在亨利三世的宫廷可以遇见因出身而伟大的人，也可以遇见因性格而伟大的人！啊！如果于连曾经在雅尔纳克或者蒙孔图尔效过力，我就不会再有怀疑了。在那精力和体力的时代，法国人不是玩偶。打仗的日子几乎就是最少困惑的日子。”

“他们的生活不像一具埃及的木乃伊，禁锢在一个人人一样的、永远一样的套子里。”

是的，”她补充说，“晚上十一点钟，孤身一人走出卡特琳·德·美第奇居住的苏瓦松府，要比今天去阿尔及尔需要更多的真正的勇敢。人的一生就是一连串的偶然。现在，文明驱逐了偶然，不再有意外了。它如果出现在思想里，就会引起说不完的俏皮话；如果它出现在事件里，我们就会出于恐惧而什么样的卑鄙都干得出来。不管恐惧让我们干出什么疯狂的事情，都会得到原谅。堕落而令人厌倦的世纪啊！博尼法斯·德·拉莫尔如果从坟墓里伸出他那被砍掉的脑袋，看见一七九三年他的十七个后代像绵羊一样束手就擒，两天以后被送上断头台，他会说些什么呢？死是肯定的，然而进行自卫，至少打死一、两个雅各宾分子，那就是有失体统。啊！在法国的英雄时代，于连会是骑兵上尉，我的哥哥则是品行端正的年轻教士，眼睛里会闪着智慧，满嘴的大道理。”

几个月之前，玛蒂尔德已经不指望能遇见一个稍微不同凡响的人了。她大胆地给上流社会的几个年轻人写过信，从中得到一点儿乐趣。一个女孩子的这种如此不相宜、不谨慎的大胆妄为，可能在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她的外祖父德·肖纳公爵以及全肖纳府的人眼里损害了她的名誉，他们看到这桩拟议中的婚事告吹了，一定想知道是什么原因。那时候，遇到写信的日子，玛蒂尔德就睡不着觉。不过，那些信都是回信。

这一次，她敢于说她爱上了。她主动（多么可怕的字眼儿！）给一个处在社会最底层的男人写信。

这件事若被发现，必将是永远的耻辱。到她母亲这儿来的女人中，有哪一个敢为她辩护？有什么话可以让她们说说以减轻客厅里可怕的蔑视的打击？

嘴上说已经可怕，何况动笔写？拿破仑获悉贝兰的投降消息之后高声说：“事有不可写在纸上的呀！”而这句话正是于连告诉她的！好像事先给了她一个警告。

不过这一切都还没有什么，玛蒂尔德的焦虑有其它的原因。她忘记了给社会造成的恶劣影响，使自己蒙受永远不能洗刷的、备受蔑视的污点，因为她污辱了自己的门第，给一个在本质上与克鲁瓦泽努瓦们、吕兹们、凯吕斯们完全不同的人写信。

即便跟于连作普通交往，其性格之幽深、之不可知，也会令人害怕。而她却要他作情人，也许作主人！

“一旦他对我可以为所欲为，什么样的企图他不会有呢？那好吧！我就像美狄亚那样对自己说：在这么多危险之中，我还有我。”

她认为，于连对血统的高贵不存丝毫的敬意。更有甚者，也许他对她不存丝毫的爱情。

就在这充满了可怕疑虑的最后时刻，源于女性骄傲的种种想法浮现出来。“在一个像我这样的女孩子的命运中，一切都该是独特的，”玛蒂尔德高声喊道，不耐烦了。于是，她那从小就受到鼓励的骄傲和道德展开了搏斗。就在这时，于连的启程使一切急转直下。

夜已很深，于连心生一计，把一个很重的箱子送到楼下门房那儿；他叫来一个跑腿的仆人把箱子运走。此人正在追求德·拉莫尔小姐的贴身女仆。“这一招可能没有任何效果，”于连心想，“但是如果成功，她就会以为我已经走了。”他开了这个玩笑，欣然入睡。玛蒂尔德可一夜不曾合眼。

第二天一大早，于连趁没有人看见，溜出了府邸。但是八点钟之前，他又回来了。

他刚到图书室，德·拉莫尔小姐就出现在门口。他把回信交给她。他想他应该跟她说句话，至少这最方便，但是德·拉莫尔小姐不想听，走了。于连很高兴，其实他也不知道跟她说些什么。

“如果这一切不是她跟诺贝尔伯爵串通好的一个玩笑，很明显，那就是我的极其冷酷的目光点燃了这个出身如此高贵的姑娘竟敢对我怀有的怪异的爱情。如果我竟然对这个金发大玩偶发生兴趣，那我就傻得有点儿过分了。”想到这儿，他变得比以前更加冷静，更加有算计了。

“在这场正在酝酿的战役中，”他又想，“出身的骄傲犹如一座高地，在她和我之间构成了阵地。战斗就在那上面进行。我留在巴黎大错特错；如果这一切不过是个玩笑的话，那我推迟行期就会使我遭人轻视，并暴露在危险面前。走了有什么危险呢？如果他们嘲笑我，我的走还是对他们的嘲笑呢。如果她对我的兴趣有几分真，我走了，这种兴趣会增加一百倍。”

德·拉莫尔小姐的信大大地满足了于连的虚荣心，欣喜之余，他竟忘了认真想想离去的好处。

对失误极端地敏感，这是他性格中的致命之处。这个失误使他大为恼火，几乎不再想这次小小的挫折之前的那个令人难以置信的胜利了。九点钟左右，德·拉莫尔小姐来到门口，扔给他一封信，转身即走。

“看来这要成为一本书信体小说了，”他边说边拾起那封信。“敌人虚晃一枪，我将应之以冷漠和道德。”

人家要他作出决定性的答复呢，口气的高傲更增加了他内心的快乐。他乘兴写了两页纸，愚弄那些想看他笑话的人，并且在信的末尾又开了个玩

笑，说他决定第二天早晨动身。

信写好了，“花园将是交信的地方，”他想，立刻就去了。他望着德·拉莫尔小姐的卧室的窗户。

卧室在二楼，紧挨着她母亲的那个房间，但是一楼和二楼间有个很大的夹层。

这二楼太高，于连手里拿着信在椴树下走来走去，从德·拉莫尔小姐的窗户那儿并看不见他。椴树修剪得极好，形成一个拱顶，挡住了视线。“怎么搞的！”于连生气地对自己说，“又是不慎之举！如果他们想嘲笑我，让我在众目睽睽之下手里拿着信，这可帮了我的敌人的忙了。”

诺贝尔的卧室正在他妹妹的上面，如果于连走出由修剪过的橡树形成的拱顶，伯爵和他的朋友们可以把他的举动看得清清楚楚。

德·拉莫尔小姐在玻璃窗后面出现了；他半露出他的信，她点了点头。于连立刻奔向楼上自己的房间，在楼梯上正好碰见了美丽的玛蒂尔德，她眼睛里笑盈盈地，大大方方拿走了信。

“可怜的德·莱纳夫人，”于连对自己说，“就是在有了亲密的关系六个月之后，她敢于接受我的一封信，那眼睛里该漾溢着多少激情啊！我相信，她从来不曾这样眼睛里笑盈盈地看过我。”

他的反应的其余部分就表达得不这么清楚了，是他对动机的无聊感到惭愧吗？“但是，”他继续想，“晨装的高雅，仪态的高雅，也是多么不同啊！一个趣味高雅的人三十步之外看见德·拉莫尔小姐，就能猜出她在社会中的地位。这就是可以称之为不言自明的优点的那种东西了。”

于连说着笑话，却仍旧没有把全部思想合盘托出；德·莱纳夫人没有德·克鲁瓦绎努瓦侯爵可以为了他而牺牲，他的情敌只有那个卑鄙的专区区长夏尔科先生，他用了德·莫吉隆这个姓，因为姓德·莫吉隆的人现已绝迹。

五点钟，于连收到第三封信，是从图书室的门口扔进来的。德·拉莫尔小姐依旧是一溜烟儿跑了。“真是写上瘾了！”他笑着说，“其实可以很方便地谈谈嘛！敌人想得到我的信，这很明显，而且要好几封！”他并不急于拆开这一封。“又是些漂亮的句子，”他想，可是，他读着读着，脸色发白了。信只有八行字。

“我需要跟您谈谈，必须今晚就谈；半夜一点的钟声响时，您到花园来。搬来园丁的大梯子，就在井边；搭在我的窗口上，爬到我屋里。有月光，没关系。”

第十五章 这是一个阴谋吗？

“这下可严重了，”于连想……“而且太明显了，”他想了想之后又说，“这位美丽的小姐可以在图书室里跟我谈，感谢天主，她有完全的自由；侯爵怕我让他看帐，从不到图书室来。怎么！德·拉莫尔先生和诺贝尔伯爵，这两个唯一上这儿来的人几乎整天不在家；他们什么时候回府，也很容易看见，而崇高的玛蒂尔德，即使向她求婚的是一位君王也算不得过于高贵，却要我

干一件糟糕透顶的冒失事！

“显然，他们想毁了我，至少也要嘲弄我。他们先是想用我的信来毁掉我，幸亏我的信写得谨慎；那好！他们现在需要一个光天化日之下的行动。这些漂亮的小先生们以为我太傻或者太狂。见鬼去吧！顶着最亮的大月亮，爬梯子上二十五尺高的二层楼！他们有的是时间能看见我，即使邻近府邸里的人也能。我爬在梯子上可好看啦！”于连上楼回到自己的房间，一边吹口哨，一边整理箱子。他已决心走了，信也不回。

然而这一明智的决定并没有给他带来内心的平静。“万一玛蒂尔德是真的呢！”他关上箱子，突然对自己说，“那我就在她的眼中扮演了一个十足的懦夫的角色了。而我，我没有高贵的出身，我必须有伟大的品质，这可是现钱，不是好听的假设；由响当当的行动证明过了的……”

他反来复去思考了一刻钟。“否认有什么用？”他终于说道，“我在她眼里将是一个懦夫。我失去了上流社会最出色的女人，在德·雷斯公爵的舞会上大家都这么说，而且也失去了极大的快乐，看不见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为了我而被牺牲了。他可是公爵的儿子，自己将来也要当上公爵。一个可爱的年轻人，有着我所缺少的种种优点：机智、高贵的出身、财富……”

“这个悔恨要折磨我一辈子，不是因为她，情妇有的是！”

名誉只有一个！……老唐·狄哀格这么说，而现在，显而易见的是，我在遇到的第一个危险面前退却了，因为跟德·博瓦西先生的决斗不过是个玩笑罢了。这一次可完全不同了。我可能成为一个仆人射击的靶子，不过这还是最小的危险，我可能名誉扫地。

“这下可严重了，我的孩子，”他学着加斯科涅人的口音快活地补充说，“事关名誉呀。一个被命运抛到像我这么低的地位上的可怜虫，绝不会再找到这样的机会了；我以后会交上好运气，但总会差些……”

他沉思良久，迈着急促的步子走来走去，时不时地突然停住。他的卧室里放着一尊德·黎塞留红衣主教的精美大理石胸像，不觉间吸引住他的目光。这尊胸像好像在严厉地望着他，责备他缺乏在法国人的性格中如此自然的那种大胆。“在你那个时代，伟大的人啊，我会犹豫吗？”

“往最坏里说，”他最后想，“假定这一切是个圈套，那对一个女孩子来说也是很危险、很麻烦的。他们知道我不是一个钳口不言的人。要我不说话，得杀了我才行。这在一五七四年，在博尼法斯·德·拉莫尔那个时代可以，而现在，没人敢。如今的这些人不一样了。德·拉莫尔小姐受到那样的嫉妒！明天，她的耻辱就会传进四百个客厅，而且是怎样地津津乐道啊！”

“仆人们私下里叽叽喳喳，议论我受到明显的偏爱，我知道，我听说过……”

“另一方面，她的信！……他们可能以为我会把信随身带着。他们在她的卧室里把我抓住，把信抢走。我可能要对付两个人、三个人、四个人，谁知道呢？可是他们到哪几去找这样的人呢？在巴黎什么地方能雇到嘴严的人呢？法律让他们害怕……当然罗！”

一定是凯吕斯们、克鲁瓦泽努瓦们、吕兹们自己来干。这种时刻，还有我在他们中间露出的傻相，一定已把他们迷住了。当心阿贝拉尔的命运啊，秘书先生！

“好吧！等着瞧！先生们，我会让你们挂上彩的，我会像凯撒的士兵在法萨罗那样朝脸上打……至于信嘛，我可以放在安全的地方。”

于连把最后两封信各抄了一份，夹在图书室里那套精美的伏尔泰全集

的一卷里，原信则亲自送到邮局。

他回来之后，又惊奇又害怕地对自己说：“我将投身于怎样的疯狂啊！”他竟有一刻钟不曾正面考虑他当夜要采取的行动。

“但是，如果我拒绝，以后我会自己看不起自己的！这会成为我毕生反复怀疑的对象，而这样的怀疑乃是不幸中最大的不幸。我不是对阿芒达的情夫已经体验过了吗！要是一桩很明确的罪行，我相信我会比较容易地饶恕我自己；一旦承认了，我就置诸脑后。

“怎么！我要跟一个拥有全法国最高贵的姓氏之一的人竞争，而我自己将很乐意表示甘拜下风！实际上，不去就显懦弱。这句话决定一切，”于连嚷道，站了起来……“再说，她真漂亮！”

“如果这不是背叛，那她为我干出的是怎样的疯狂啊！……如果这是愚弄，当然罗，先生们，是否认真对待这种玩笑，那就在我了，而我会认真对待的。

“可是，要是我进去时他们捆住我的胳膊呢，他们可能已经在里面装了什么巧妙的机关了！”

“这好像是一场决斗，”他笑着对自己说，“我的剑术教师说过，有进招就有破招，但是仁慈的天主希望有个了结，就让两个人中的一个忘记招架。再说，我有东西回敬他们。”他从口袋里掏出两把手枪，尽管火药还有效，他还是换过了。

还要等好几个钟头，为了找点儿事情做，于连给富凯写信：

“我的朋友，只有在发生意外的情况下，你听人说我遇到了怪事，才可以拆开所附的信件。到那时，把我寄给你的手稿上的专名去掉，抄八份寄给马赛、波尔多、里昂，布鲁塞尔等地的报馆。十天以后，把手稿印出来，先寄一份给德·拉莫尔侯爵先生，半个月后，把余下的在夜间撒向维里埃的大街小巷。”

这份短短的为自己辩白的回忆录，以故事的形式写成，富凯只有在发生意外时才能拆看，于连尽可能不牵扯德·拉莫尔小姐，不过他还是非常准确地描绘了他的处境。

于连刚封好包裹，晚饭的铃声响了；他的心怦怦跳了起来。他的想象力还在他刚写的故事里，尽是悲剧性的预感。他看到自己被仆人抓住，捆起来，嘴里塞着东西，被带进地下室。一个仆人看着他，如果贵族家庭的荣誉要求这件事有一个悲惨的结局，使用那种不留痕迹的毒药，很容易了结这一切；那时，可以说他死于疾病，然后把他的尸体抬回他的房间。

像个悲惨故事的作者一样，于连也被自己编的故事打动了，进入餐厅时竟真地感到了恐惧。他一个个看过那些穿着华丽号衣的仆人。他研究他们的相貌。“被选派执行今晚任务的是哪几个呢？”他想。“在这个家里，总是念念不忘亨利三世的宫廷，也常常提及，若是他们认为受到了冒犯，做起事来要比其他同等地位的人更为果断。”他望着德·拉莫尔小姐，想从她的眼神里看出她家里人的打算；她脸色苍白，完全是一副中世纪的模样。他从未发现她的气度如此崇高，她的确美丽、威严。他几乎要爱上她了，“预感到死，脸色苍白，”他对自己说（她的苍白宣布了她的伟大计划）。

晚饭后，他装作散步，进了花园、但是枉费心机，等了许久也不见德·拉莫尔小姐露面。这个时候跟她谈谈，也许会解除他心上的重负。

为什么不承认呢？他害怕。由于他决心行动，他就无所顾忌地沉浸在

这种感觉里了。

“只要我能在行动的时候找到必需的勇气，”他对自己说，“此刻我感觉到什么有何关系？”他去察看地势和梯子的份量。

“我命中注定要使用这种工具！”他笑着对自己说，“在这里如同在维里埃。多么不同啊！那时候，”他叹了口气，“我不必怀疑我为之冒险的那个人。而且危险也多么地不同啊！”

“我要是被打死在德·莱纳先生的花园里，我根本不会丢脸。人们很容易把我的死说成是原因不明。在这儿，什么可恶的故事不会编造出来啊，在德·肖纳府，德·凯吕斯府，德·雪斯府，等等，总之在所有的地方。我在后人眼中成了恶魔了。”

“在两、三年内，”他笑着说，不免自嘲一番。但是这个想法让他泄气。“谁能替我辩白呢？就算富凯把我留下的小册子印出来，不过是又多了一种耻辱罢了。怎么！一个人家收留了我，我得到殷勤的接待，无微不至的关怀，可是作为回报，我却刊印小册子，抨击那里发生的事，败坏女人的名誉！阿！万万不行，我们宁愿蒙在鼓里！”

第十六章 凌晨一点钟

他正要给富凯写信，取消原来的决定，十一点的钟声响了。他转动房间的钥匙，弄得哗啦哗啦响，像是已把自己锁在了屋里。他蹑手蹑脚地去观察整座房子，尤其是仆人们住的五楼。没有任何异常。德·拉莫尔夫人的一个女仆在举行晚会，男仆们在兴高采烈地喝潘趣酒。“笑成这样的那些人，”于连想，“大概不参加夜里的行动，他们应该更严肃才是。”

最后，他到花园的一个黑乎乎角落里站定。“如果他们的计划是瞒着家里的仆人，他们会让负责抓我的人从花园的墙上爬过来。

“如果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在这件事中稍许冷静些，他应该在我进入她的房间之前就让人把我抓起来，让他想娶的人的名誉少受些损害。”

他作了一番军事侦察，而且非常精确。“事关我的名誉，”他想；“如果我干出什么蠢事，我自己都认为没有理由对自己说：我没有想到。”

天气晴朗，没什么主意好打。十一点左右，月亮升起来了，十二点半的时候，已经把府邸朝花园的那面墙照得通亮。

“她真是疯了，”于连心想；一点的钟声响了，诺贝尔伯爵的窗子还有灯光。于连一辈子还没有这么害怕过，他只看到这次出击的种种危险，没有丝毫的热情。

他去搬那架巨大的梯子，等了五分钟，看看她会不会改变主意；一点五分，他把梯子靠在玛蒂尔德的窗口上。他手上拿着枪，慢慢地往上爬，奇怪居然没有受到攻击。他到了窗前的时候，窗子无声地开了。

“您来啦，先生，”玛蒂尔德对他说，非常激动，“我看了您一个钟头了。”于连感到很局促，不知如何是好，他根本就没有爱情。窘迫中，他应该大胆，就试图拥抱玛蒂尔德。

“不！”她说，把他推开。

他很高兴遭到拒绝，急忙向周围扫了一眼；月光很亮，照得德·拉莫尔小姐房间里的影子分外地黑。“很可能那边藏着一些人，而我看不见。”他想。

“您衣服的侧兜里放的是什么？”玛蒂尔德对他说，很高兴找到了话题。她感到不同寻常地痛苦，一个出身高贵的女孩子自然具有的那种矜持感和羞怯感又占了上风，折磨着她。

“我有各种武器和手枪，”于连答道，因为找到点儿什么说而跟她一样地高兴。

“应该把梯子拉上来，”玛蒂尔德说。

“梯子太大，会碰碎下面客厅或夹层的玻璃窗。”

“不应该碰碎玻璃窗，”玛蒂尔德试着用平常谈话的口气，可是不行，“我看您可以用绳子拴在梯子的第一蹬上，把梯子放倒。我屋里经常准备着绳子。”

“这是一个动了情的女人！”于连想，“她敢说出她爱上了。她在这些预防措施中表现出如此的冷静、如此的聪明，足以让我知道，我并没有战胜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我真愚蠢，我不过是接替了他罢了。事实上，这有什么关系！难道我爱她吗？他有一个接替者，这会让他大为恼火，这个接替者是我，就更让他恼火，在这个意义上我战胜了侯爵。昨天晚上在托尔托尼咖啡馆他是多么傲慢地看着我呀，竟然装作没有认出我来！”

后来他实在躲不过去了，但他向我致意时神情多么凶恶！”

于连把绳子系在梯子的一端，慢慢地放倒。身子尽量探出阳台外，不便梯子碰着玻璃窗。“这可是个杀死我的好机会，如果有人藏在玛蒂尔德的房里。”然而到处依然是一片沉寂。

梯子触到地面，于连设法让它顺卧在墙边种着奇花异草的花坛里。

“我母亲看见她的美丽的花草都被压坏了，”玛蒂尔德说，“会说什么呀！……得把绳子扔掉，”她又极其冷静地说，“如果有人看见绳子直通到阳台上，那可就说不清了。”

“怎么我的出去？”于连学着克里奥尔语，开玩笑地说。（家里有个女仆出生在圣多明各。）

“您从门口出去，”玛蒂尔德说，对这个主意感到很高兴。

“啊！这个人真配得上我全部的爱！”她想。

于连刚把绳子扔进花园，玛蒂尔德就一把抓住了他的胳膊。他以为敌人来了，猛地转过身，同时拔出了匕首。她相信听见了一个窗子打开的声音。他们屏住呼吸，一动不动，月亮正照着他们。声音没有再出现，不必再紧张了。

这时，窘迫又开始了，双方都深有所感。于连看了看，门上的插销都插上了；他还想看看床下，但是不敢；那底下可能安置了一、两个仆人。最后，他害怕日后会责备自己不谨慎，还是看了看。

玛蒂尔德陷在极度羞怯引起的苦恼中，她憎恶自己的处境。

“您是怎么处理我的信的？”她终于问道。

“多好的机会啊，如果这些先生们在偷听，他们可该为难了，战斗也能避免了！”于连想。

“第一封藏在一本很大的新载《圣经》里，昨晚的驿车已把它带到很远

的地方了。”

他讲了种种细节，声音清晰，好让可能藏在两个衣橱里的人听清楚，他没敢查那两个衣橱。

“另外两封也到了邮局，要和第一封走同样的路线。”

“伟大的天主！为什么要有这么多的戒备？”玛蒂尔德惊讶地问。

“我为什么要说谎呢？”于连想，就把他的猜疑合盘托出。

“原来这就是你的信写得那么冷淡的原因啊！”玛蒂尔德叫道，口吻中疯狂多于温柔。

于连没有注意到这个细微的差别。话中的“你”让他昏了头，至少他的疑心已化为乌有，他大着胆子把这个如此美丽、使他如此敬重的站娘抱在怀里。他没有遭到完全地拒绝。

他又求助于记忆，像从前在贝藏松和阿芒达·比奈在一起时那样，背诵了好几句《新爱洛缇斯》中最美的句子。

“你有男子汉的胆量，”她说，没有怎么听他那些漂亮句子，“我承认，我想考验考验你的勇气。你最初的那些猜疑和你的决心证明了你比我想象的还要勇敢。”

玛蒂尔德努力用“你”来称呼他，显然，比起说活的内容，她把更多的注意力花在这种奇特的说话方式上了。这种剥除了温情的你我相称没有使于连感到一点点快乐；他奇怪怎么一点儿幸福也没有，最后，他为了有所感，就求助于理智。他看到自己受到这个女孩子的敬重，而她是那么高傲，从不无保留地称赞人；如此这般，他终于感到一种自尊心得到满足的幸福。

说真的，这不是他有时在德·莱纳夫人身边得到的那种精神上的满足。在这最初时刻萌发的情感中，一点儿柔情解结的东西也没有。那是一种野心实现后感到的狂喜，而于连恰恰是有野心的。他又谈起他猜疑的那些人和他想出来的种种防范措施。他一边谈，一边想看如何利用他的胜利。

玛蒂尔德还是很窘迫，好像给自己的行为吓呆了，能找到一个话题，自然也显得很高兴。他们谈到以后见面的办法。讨论再次证明了他的才智和勇气，他心里美滋滋的。

他们要对付的是些很精明的人，小唐博肯定是个奸细，但是玛蒂尔德和他也不是笨蛋。

说到底，到图书室会面不是最容易的吗？

“我可以去府里任何地方而不引起疑心，”于连说，“甚至几乎能去德·拉莫尔夫人的卧室。”要到她女儿的卧室必得经过她的卧室。如果玛蒂尔德认为还是爬梯子好，他会怀着一颗欣喜若狂的心来冒这个小小的危险。

玛蒂尔德听他说话，对他那志得意满的神气颇反感。“这么说他是我的主人了，”她心里说。她已经后悔了。她的理智对她刚刚干出的这件极其荒唐的事情深感厌恶。如果她能，她一定会把她自己和于连一起杀掉。当她的意志力暂时把悔恨压下去的时候，她又感到了羞怯，感到贞洁受到了伤害，因此痛苦不堪。她无论如何不曾料到自己会落到这种可怕的境地。

“不过我总得跟他说话呀，”她最后对自己说，“跟情人说话，这是理所应当的。”于是，为了履行一项义务，她怀着柔情把这几天她为他作出的决定一一讲给他听，不过这种柔情更多地表现在言辞里，而不是表现在她说话的声音里。

她曾经决定，如果他敢于像规定给他的那样，借助园丁的梯子爬进她

的房间，她就把自己给了他。但是，把这种温情脉脉的话说出口，不会有人比她的口吻更冷淡、更客气了。到此为止，这次幽会一直是冷冰冰的。这简直是把爱情当成了仇恨。对于一个不谨慎的女孩子来说，这是怎样的道德教训啊！为了这样的一刻，值得毁掉自己的未来吗？

经过长时间的犹豫，玛蒂尔德终于做了他可爱的情妇。一个肤浅的观察者可能会觉得这犹豫乃是一种最坚决的仇恨的结果，殊不知，一个女人自然萌生的情感要收回去有多么难啊，即使碰上她那样坚强的意志也一样。

实际上，他们的热狂有些勉强。热烈的爱情与其说是现实，不如说是一种模仿的式样。

德·拉莫尔小姐认为她是在对自己和情人尽义务。“可怜的孩子”她对自己说，“他表现出了十足的勇气，他应该幸福，不然就是我没有性格。”然而，她宁愿以永恒的不幸为代价，摆脱她正在履行的残酷职责。

不管她对自己的强迫多么可怕，她还是完全地履行了诺言。

没有任何悔恨，也没有任何责备，来破坏这个夜晚，在于连看来，这一夜与其是幸福的，还不如说是奇特的。伟大的天主！跟他最后在维里埃度过的那二十四小时相比，有多大的不同啊！“巴黎的这些高雅规矩找到了败坏一切甚至爱情的秘诀，”他对自己说，不过这对他就极不公正了。

他站在大衣橱里，脑子里尽是这样的想法。那是在听见隔壁德·拉莫尔夫人的房里第一声响动时，玛蒂尔德让他钻进去的。玛蒂尔德跟着母亲望弥撒去了，女仆们很快离开了套房。于连赶在她们回来结束工作之前，很容易地溜走了。

他骑上马，到巴黎附近一片森林中寻个最僻静的地方。他感到幸福，更感到惊奇。

幸福不时地占据他的心，就像一个年轻少尉有了什么惊人之举，一下子被司令官提升为上校了；他感到自己上升得很高很高。前一天还在他上面的那一切，如今在他旁边了，或者在他下面了。渐渐地，他越走越远，幸福也随之增加了。

如果他的心灵里没有丝毫的柔情，那是因为玛蒂尔德对待他的全部行为，不管听上去多么奇怪，是在履行一种责任。对她来说，那天夜里发生的一件件事都平淡无奇，她没有发现小说里说的那种圆满的极乐，她只发现了不幸和羞耻。

“是我弄错了？难道我对他没有爱情？”她对自己说。

第十七章 古剑

她没有来吃晚饭。晚上，她到客厅来了一会儿，没有看于连。他觉得这种态度很奇怪；“不过”，他想，“我不了解他们的习惯，以后她会把这一切给我解释清楚的。”但是，最强烈的好奇弄得他坐立不安，他开始研究起玛蒂尔德脸上的表情；他不能不承认，她的神情是冷酷的，恶狠狠的。显然，这不是同一个女人了，昨天夜里她洋溢或假装洋溢着幸福的热狂，只是那热

狂太过分，不可能是真的。

第二天，第三天，她是同样地冷淡；她不看她，甚至对他的存在浑然不觉。于连受着最强烈的不安煎熬，第一天他还只觉得受到胜利感的鼓舞，现在却相距千里之遥了。

他对自己说：“是不是突然间又回到道德上去了？”不过，对高傲的玛蒂尔德而言，这样说未免太庸俗了。

“在日常生活里，她不大相信宗教，”于连想，“她喜欢宗教是因为它对维护她那个等级的利益很有用。

“但是，她能不能仅仅由于脆弱就强烈谴责她所犯的错以呢？”于连相信自己是她的第一个情夫。

“但是，”他有时候又想，“应该承认，在她的整个态度中没有丝毫的天真、单纯和温柔；我从未见她这样高傲过。她会是蔑视我吗？仅仅因为我出身低微，她就责备自己对我干下的事，这也是她做得出的。”

于连满脑子从书本和对维里埃生活的回忆里得来的偏见，幻想着一个温柔的情妇，她从使情夫得到幸福的那一刻起就不再考虑自己的存在，而这个时候，玛蒂尔德的虚荣却冲着他爆发了。

由于她两个月来已不再感到厌倦，所以她也不害怕厌倦了；这样，于连一点儿都还没想到，就已经失去了他最大的优势。

“我给我自己找了个主人！”德·拉莫尔小姐心想，她已陷入极度的悲伤之中。

“他很看重名誉，这好极了；但是如果我把他的虚荣心逼进绝境，他就会报复，把我们的关系的性质公诸与众。”玛蒂尔德从不曾有过情夫，在这种甚至最冷漠的心灵也会滋生某种温柔梦幻的生活境况里，她陷入最苦涩的沉思。

“他对我拥有巨大的权力，因为他通过恐怖来控制，如果我把他逼入绝境，他能对我进行残忍的惩罚。”单单这样想就足以驱使德·拉莫尔小姐去侮辱他。勇敢乃是她的性格的首要品质。她在拿她的整个生命进行赌博，除了这个念头，没有什么能刺激刺激她，医好她那不断再生的根深蒂固的厌倦。

第三天，德·拉莫尔小姐还是执意不看她，晚饭后，于连不顾她明显的不悦，跟着她进了弹子房。

“好吧，先生，既然您不顾我明确表示出的意愿，一定要跟我说话，”她对他说，勉强压住怒火，“您是不是以为已经取得了支配我的强大权利？……您知道吗，世界上还从未有人有这么大的胆子？”

这一对情人的谈话再滑稽不过了，他们不觉间激动起来，彼此都怀着最强烈的仇恨感情。由于双方都没有耐性，又都有着上流社会的习惯，所以他们很快便明确宣布永远断绝来往。

“我向您发誓永远严守秘密，”于连说，“我甚至还可以发誓永远不同您说话，只要您的名声不因这种过于明显的变化而受到损害。”他恭恭敬敬地行了礼，走了。

他认为这是一种责任，轻而易举地完成了；然而，他万万没有想到，他已经深深地爱上了德·拉莫尔小姐。当然，三天前他被藏在大衣橱里时，他并不爱她。但是，从他看见他们永远断绝来往的那一刻起，他心灵中的一切都迅速地变了。

他的记忆力是残酷的，开始纤毫毕露地为他重现那天夜里的情景，实

际上，那一夜让他的心冷了。

在宣布永远断绝来往的第二天夜里，于连差点发疯，他不得不承认他爱德·拉莫尔小姐。

跟着这一发现而来的是可怕的斗争：他的种种情感全都被搅乱了。

两天以后，他非但不能傲视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反而几乎想抱住他痛哭一场。

他对不幸也习惯了，很快有了点儿理智，就决定去朗格多克，打好箱子去了驿站。

他到了驿车售票处，人家告诉他碰巧第二天去图鲁兹的驿车上有个位置，他差点儿昏了过去。他订下这个座位，回到德·拉莫尔府，准备向侯爵禀报。

德·拉莫尔先生出门了。半死不活的于连去图书室等他。哎呀，德·拉莫尔小姐在那儿，这可怎么办？

看见他来了，她拿出了一付恶狠狠的神情，他不可能看错。

于连太不幸了，又被这意外的相遇弄昏了头，心一软，竟用最温柔的、发自内心的口吻对她说：“这么说，您不爱我了？”

“我厌恶我委身于随便什么人，”玛蒂尔德哭着说，她恨她自己。

“随便什么人！”于连叫起来，他朝一把中世纪的古剑扑过去，那把古剑是作为古董收藏在图书室里的。

他相信在向德·拉莫尔小姐说话时自己已痛苦到极点，待他看见她流出羞愧的眼泪时，他的痛苦又增加了一百倍。如果能杀死她，他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了。

他费了些力气，从古旧的鞘里拔出剑来，就在这时，玛蒂尔德感到了幸福，一种如此新奇的感觉油然而生，她高傲地朝他走去，眼泪也不流了。

于连突然想到了他的恩人德·拉莫尔侯爵，宛然如在眼前。“我要杀死他的女儿！”他心里说，“多可怕啊！”他动了动，想把剑扔掉。“肯定”，他想，“她看到这个演戏的动作会放声大笑的。”想到这儿，他完全恢复了冷静。他好奇地注视着古剑的锋口，好像看看有没有锈斑，然后插入鞘中，极其沉着地挂回到那颗镀金的青铜钉子上。

整个动作自始至终非常缓慢，足有一分钟。德·拉莫尔小姐惊奇地望着他。“这么说，我差点儿被我的情人杀死！”她对自己说。

这个想法把她带回到查理九世和亨利三世那个时代最美好的岁月中了。

她站在刚把剑挂回去的于连面前，一动不动，凝视着他，眼睛里不再有仇恨了。应该承认，此刻的她是很迷人的，肯定从未有女人比她更不像一个巴黎玩偶（这个词是于连对这个城市的女人最严重的批评）。

“我又要对他有所偏爱了，”玛蒂尔德想，“如果我跟他如此强硬地说话之后再次失足，他肯定会认为他是我的主人了。”她跑了。

“我的天主！她多美啊！”于连看着她跑了，说，“就是这个女人不到一个礼拜之前曾经那么狂热地投入我的怀抱……这样的时刻一去不复返了！而且还是由于我的过错！”

在她采取一个如此不寻常、对我如此重要的行动的时刻，我竟无所感觉！……应该承认，我生来就有一个很平庸很倒霉的性格。”

侯爵来了，于连忙向他辞行。

“去哪儿？”德·拉莫尔先生问。

“去朗格多克。”

“对不起，不行，您留下有更重大的使命，如果要走，也是去北方……甚至，用一句军事术语，我命令您在府中待命。您外出不得超过两个或三个钟头，我可能随时需要您。”

于连行了个礼，一言不发地退下，侯爵颇感惊讶。他一句话也说不出，回到房中把自己关起来。在那里，他可以随意夸大命运的残酷。

“这么说，”他想，“我走开都不行！天知道侯爵把我留在巴黎多少天；伟大的天主！结果我会怎样呢？没有一个朋友可以商量，彼拉神甫连头一句话都不会让我说完，阿尔塔米拉伯爵会建议我参与什么阴谋。”

“然而我疯了，我感觉到了；我疯了！”

“谁能引导我？我会变成什么样子？”

第十八章 残酷的时刻

玛蒂尔德陶醉了，一心只想着差点儿被情人杀死的幸福。她甚至对自己说：“他配做我的主人，既然他差点儿杀了我。要把多少上流社会的漂亮青年融化在一起，才能得到这样一个充满激情的举动呢？”

“应该承认，他登上椅子，把剑准确地放回室内装饰师为它安排的那个别致的位置上，这时候他真漂亮！说到底，我爱上他并非那么荒唐呀。”

此时此刻，如果有什么重归于好的体面办法，她会高高兴兴地抓住不放的。于连关在房里，上了两道锁，正在最强烈的绝望中苦苦煎熬。他脑子里转着种种疯狂的念头，他想到去扑倒在她的脚下。如果他不是躲在一个偏僻的地方，而是在花园里和府邸中到处转转，他可能刹那间就把他那可怕的不幸变成最强烈的幸福。

我们责备他不够机灵，然而他若机灵，就不会有那拔剑的豪举，恰恰是这豪举使他此刻在德·拉莫尔小姐眼中变得如此漂亮。这种对于连的反复无常的痴情持续了一整天；玛蒂尔德把她爱他的短暂时刻想象得很迷人，失去了就感到惋惜。

“事实上，”她对自己说，“我对这个可怜的孩子的热情，在他看来，只是从午夜一点钟我看见他衣服侧兜里带着枪从梯子爬上来的时候起，持续到早晨八点钟。一刻钟以后，在圣瓦莱尔教堂听弥撒时，我才开始想他要以为成了我的主人了，他很可能用恐怖的手段迫使我服从。”

晚饭后，德·拉莫尔小姐非但没有躲避于连，反而找他说话，差不多是催促他跟她到花园里去；他服从了。他毕竟没受过这种考验。不知不觉中，玛蒂尔德屈服了，又对他动了情。她在他身边散步，感到极为快乐，好奇地望着那双手，这双手早晨曾经握住剑要杀死她。

有过这样的举动，发生过那一切之后，他们过去那样的谈话不会再有了。

渐渐地，玛蒂尔德跟他说起知心话，谈到她的感情的历程。她在这种

谈话里发现了一种奇异的快感，她甚至跟他讲述了她对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德·凯吕斯先生有过的短暂的热情冲动……

“怎么！对德·凯吕斯先生也有过！”于连叫了起来，一个被冷落的情人所感到的痛苦和嫉妒，全在这句话里爆发出来了。玛蒂尔德看出来，但是一点几也不生气。

她继续折磨于连，细细地讲她的旧情，讲得有声有色，尽是推心置腹的由衷之言，他看得出来，她描绘的是历历如在眼前的事情。他痛苦地注意到，她一边说，一边在她自己的心中有了新的发现。

由嫉妒产生的不幸不能再大了。

疑心敌仍被爱着，这已经很残酷了；而自己还在倾听钟爱的女人巨细无遗地供认敌唤起的爱情，那无疑是痛苦的顶点了。

啊，促使于连自认胜过凯吕斯们、克鲁瓦泽努瓦们的那些骄傲的冲动，此时此刻受到了多么严厉的惩罚啊！他是怀着怎样的深切而真实的痛苦夸大他们那些最微小的优势啊！他又是怀着怎样热烈的诚意蔑视自己啊！

他觉得玛蒂尔修是值得崇拜的，任何语言都无力表达他对她的极度崇拜。他在她身边走着，偷偷地望着她的手，她的胳膊，她那女王般的仪态。他已被爱情和不幸摧垮，就要跪倒在她的脚下，喊出来：“怜悯我吧！”

这个如此美丽、如此高高在上的女人，曾经一度爱过我，然而她无疑会很快爱上的却是德·凯吕斯先生！”

于连不能怀疑德·拉莫尔小姐的真诚，在她所说的一切中，真话的口吻太明显了。

为了让他的不幸绝对地完整无缺，有时候她一心想着她曾一度对德·凯吕斯先生怀有的感情，谈起来竟仿佛眼下还爱着他似的。在她的口气中肯定有爱情，于连看得清清楚楚。

就是在他的胸中灌满熔铅，他也没有这么痛苦。这可怜的小伙子已经到了痛不欲生的程度，他如何能够猜到，正是由于跟他谈话，德·拉莫尔小姐才怀着那么多的乐趣回想她对德·凯吕斯先生或者德·吕兹先生曾经有过的那一点点没有结果的爱情？

什么也表达不了于连的剧痛。不多天以前，他在这条椴树成荫的小路上等着一点钟敲响，爬进她的屋里，而今在这同一条小路上他听着对别人的爱情的巨细无遗的倾诉。

一个人是不能承受比这更强烈的不幸的。

这种残酷的亲密持续了八整天。谈话的机会嘛，玛蒂尔德时而像是在寻找，时而是来则不避；他们俩好像都怀着一种残酷的快感时时回到的话题，乃是叙述她对别人曾经有过的感情。她向他谈起她写过的信，直到信里的词句，甚至整句整句地背。最后几天，她似乎怀着一钟恶意的乐趣凝视着于连。他的痛苦就是她的强烈的快乐。

可以看出，于连毫无人生经验，甚至没有读过小说；他若不那么笨，若能稍许冷静地对受到他如此崇拜又向他说了些如此奇特的知心话的女孩子说：“承认吧，我是不如那些先生，可您爱的是我……”也许她就会因为被猜中了心思而感到幸福，至少成功会完全取决于于连表达这个想法的风度和他选择的时机。无论如何，他可以有利地摆脱一种就要在玛蒂尔德眼中变得单调乏味的局面。

“您不再爱我了，可是我崇拜您！”一天，于连被爱情和不幸搅得昏头昏

脑，对她说。这差不多是他所能干出的最大的蠢事了。

德·拉莫尔小姐从对他谈论自己的感情历程中得到的全部快乐，一瞬间被这句话摧毁了。她开始感到奇怪，在发生了那一切之后，他居然没有对她的叙述发火，就在他说这句套话之前，她甚至想象他已经不爱她了。“骄傲无疑已经扼杀了他的爱情，”她对自己说。“他不是那种人，能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白白地被置于凯吕斯、德·吕兹、克鲁瓦泽努瓦那样的人之下，虽然他承认他们的地位比他高得多。不，我不会再看到他匍伏在我的脚下了！”

前几天，于连痛极生真，常常在她面前诚心诚意地称赞那些先生们的杰出品质，甚至言过其实。这种微妙的变化没有逃过德·拉莫尔小姐的眼睛，她感到惊讶，但是一点儿也猜不出原因。于连那狂热的心灵，在颂扬一位他相信仍被爱着的情敌的同时，正分享着他的幸福。

他的话如此坦率，也如此愚蠢，顷刻间改变了一切：玛蒂尔德确信自己被爱上，就彻底地鄙视他了。

她正跟他一起散步，这些蠢话一出口，她立即离他而去，临走那一道目光里流露出最可怕的鄙视。回到客厅，她整个晚上不再看他一眼。第二天，她的心里还满是一种鄙视；使她八天之中把于连当作最亲密的朋友而得到那么多快乐的那种冲动，如今已不复存在；看见他，她感到不快。玛蒂尔德的感觉一变而为厌恶。她看见他时感到的那种过分的鄙视，无法形诸笔墨。

于连对八天以来的玛蒂尔德心中的变化茫然无知，然而他分辨得出鄙视。他很知趣，尽可能少地在她眼前露面，也从不看她。

他可以说是主动地放弃看见她的机会，然而他并非不曾感到一种要命的痛苦。他相信感觉到了自己的痛苦还在加深。“一个男子汉的勇气不可能承受得更多了，”他对自己说。他把时光消磨在府邸顶楼的一扇小窗前，百叶窗仔细地关好，至少，德·莱纳小姐到花园里来的时候，他能从那儿看见她。

晚饭以后，他看见她和德·凯吕斯，德·吕兹先生或某位她承认曾动过情的先生一起散步，他会怎样呢？

于连没有想到他的不幸会如此强烈，他几乎要大吼几声，这颗如此坚强的心灵终于被搅了个底朝天。

凡是与德·拉莫尔小姐无关的念头，他都觉得丑恶；他连最简单的信也不能写了。

“您疯了。”侯爵对他说。

于连害怕被识破，就推说有病，居然说得侯爵信了。他真是幸运，侯爵在吃晚饭时拿他即将上路的旅行打趣。玛蒂尔德知道了，这次旅行可能时间很长。于连躲避她已有好几天了，而那些年轻人，虽然如此出色，拥有她曾经爱过的这个苍白阴沉的人所缺少的一切，也已无力把她从梦幻中拖出来了。

“一个平常的女孩子，”她对自己说，“会在这些吸引全客厅的目光的年轻人中寻找中意的人；然而天才的特征之一，是不让自己的思想踏上凡夫俗子走过的老路。

“于连只不过是没有什么财产，但是我有啊，作他这样的人的伴侣，我会继续引人注目，我在生活中绝不会湮没无闻。我可不像我的那些表姐妹，老是害怕发生革命，她们害怕人民，不敢训斥不会赶车的马车夫，而我肯定会扮演一个角色，一个伟大的角色，因为我选择的人有性格，野心勃勃。他缺什

么？朋友？钱？我给他。”然而，她在思想中多少把于连看作下人，想让他爱，就让他爱。

第十九章 滑稽歌剧

玛蒂尔德一心想着未来和她希望扮演的独特角色，便很快怀念起她常和于连进行的那些枯燥的、形而上的讨论。如此高超的思想不免令她疲倦，有时候她也怀念起在他身边度过的幸福时刻；这些回忆绝非不含有悔恨，有些时候她确也感到难以忍受。

“但是，如果说人人都有弱点，”她对自己说，“仅仅为了一个有才华的人就忘了自己的责任，倒也配得上我这样的女孩子；人家绝不会说，迷住我的是他那漂亮的小胡子和他那骑马的风度而会说是他关于法国前途的深刻议论，他的关于即将降临在我们头上的那些事件可能与英国一六八八年革命相似的种种看法。我已经被迷住了，”她这样回答自己的悔恨，“我是一个软弱的女人，但是我至少没有像一个玩偶被表面的长处弄昏了头。

“如果发生一场革命，为什么于连不能扮演罗兰的角色？为什么我不能扮演罗兰夫人的角色？比起德·斯达尔夫人，我更喜欢罗兰夫人，因为行为的不道德，在我们这个时代终将是障碍。肯定，人们不会指责我再次失足，否则我真会羞死了。”

玛蒂尔德的沉思，应该承认，并不总是像我们刚刚写下的这些思想那么严肃。

她望着于连，觉得他的一举一动都优雅迷人。

“毫无疑问，”她对自己说，“我已经在他心里摧毁了他认为他有权利的大小一切想法。

“八天前这可怜的孩子跟我说到有关爱情的那句话，当时他那种充满了不幸和激情的神态，充分地证明了这一点；应该承认，我这个人真是少有，听见一句闪烁着那么多敬重、那么多热情的话，居然生气了。我不是他的女人吗？他那样说是很自然的，应该承认，他是很可爱的。在那些没完没了的谈话之后，于连还爱我，而在这些谈话里，我只跟他谈，我得承认，非常残忍地跟他谈我的烦闷生活促使我对上流社会那些他如此嫉妒的年轻人偶尔产生的一点点爱情。啊！但愿他知道他们对我是多么地没有危险！与他相比，我觉得他们多么苍白无力，都是一个照着一个画出来的。”

玛蒂尔德想着想着，信手在她的纪念册上用铅笔涂抹起来。她刚画成的一个侧面像，使她大吃一惊，继而又使她心花怒放：这侧面像和于连惊人地相似。“这是上天的声音！

真是一个爱情的奇迹，”她欣喜若狂地叫起来，“我想都没有想，竟画出了他的肖像。”

她跑回房间，关起门，专心致志，认认真真地想画一幅于连的肖像，可总是画不好；妙手偶成的那幅画始终是最像的；玛蒂尔德非常高兴，从中看出了伟大激情的一个明显证据。

直到很晚的时候，侯爵夫人打发人来叫她上意大利歌剧院，她才放下手中的纪念册。

她只有一个念头，用眼睛寻找于连，要她母亲邀他陪她们一道去。

他根本没有露面，在包厢里陪伴女眷的只有几位庸俗之辈。整个第一幕的时间，玛蒂尔德想着她以最强烈的热情爱着的那个人；但是到了第二幕，歌中一句爱情格言钻进了她的心，应该承认，其曲调无愧于契马罗萨，歌剧的女主人公唱道：“应该惩罚我对他的过分崇拜，我爱他爱得太过分了！”

从她听到这一壮丽的美妙旋律那一刻起，世界上现存的一切对她玛蒂尔德来说都消失了，跟她说话，她不应；母亲责备她，她勉强能够抬眼望望她。她心醉神迷，达到了一种亢奋和激情的状态，可以和于连几天以来为她感到的最猛烈的冲动相比。那句格言所用的美妙旋律宛若仙乐，仿佛与她的心境契合无间，占据了她的不曾直接想到于连的那些分分秒秒。由于她喜欢音乐，那天晚上她变得和平时思念于连的德·莱纳夫人一样了。

有头脑的爱情无疑比真正的爱情更具情趣，但是它只有短暂的热情；它太了解自己，不断地审视自己；它不会把思想引入歧途，它就是靠思想站立起来的。

回到家里，不管德·拉莫尔夫人说什么，玛蒂尔德借口发烧，在钢琴上久久她反复弹奏那段美妙的旋律。她不停地唱使她着迷的那段曲调的歌词。

这个疯狂之夜的结果是，他认为她已经战胜了她的爱情。

（这些文字将给不幸的作者带来的损害不止一端。冷酷的人会指责他猥亵。他根本不曾侮辱那些在巴黎的客厅里出风头的年轻女人，因为他并未假定她们中间有任何一个人可能产生败坏玛蒂尔德的性格的那些疯狂的冲动。这个人物完全出自想象，甚至出自社会习俗之外的想象，而正是这些社会习俗将确保十九世纪文明在所有的世纪中占据一个如此卓越的地位。

为这个冬季的舞会增添光彩的那些女孩子们，她们缺少的绝不是谨慎。

我也不认为可以指责她们过分地鄙视巨大的财产、车马、上好的土地和可以保证在社会上得到一个舒舒服服的地位的那一切。她们在这些好处中绝非只看到了厌倦，一般来说，这些东西正是最顽强的欲望追求的目标，如果她们心里有激情的话，那就是对这些东西的激情。

能为于连这样有几分才华的年轻人提供前程的，也绝非爱情，他们紧紧地依附一个小集团，如果小集团发迹，社会上的好东西就纷纷落在他们身上。倒霉的是不属任何小集团的学者，哪怕很不肯定的小小成功也会受到指责，道德高尚者靠偷盗他而声名大振。

喂，先生，一部小说是沿着大路往来的一面镜子。它反映到您眼里的，有时是蔚蓝的天空，有时是路上泥潭里的烂泥。而背篓里带着镜子的人将被您指责为不道德！他们镜子照出了污泥，而您却指责镜子！您不如指责有泥潭的大路吧，更不如指责道路检察官，他听任积水形成泥潭。

现在我们一致同意，玛蒂尔德的性格在我们这个既谨慎又道德的时代是不可能有的，我继续讲述这个可爱的姑娘的种种疯狂，就不怎么害怕会激起愤慨了。）

第二天整个白天，她都在找机会确认她已战胜了她那疯狂的激情。她的主要目的是处处让于连不喜欢她，然而又盯着他的一举一动。

于连太不幸，尤其是太激动，看不破这种如此复杂的爱情诡计，更看

不出其中包含的一切对他有利的东西。他反倒成了这种诡计的受害者，也许他的不幸从未如此强烈过。

他的行动已经很少受理智的指引，如果有哪位愁眉苦脸的哲人对他说：“赶紧设法利用对您有利的情况吧，在这种巴黎可以见到的有头脑的爱情中，同一种态度不能持续两天以上，”他听了也不会懂。无论他多么狂热，他究竟有荣誉感。他的第一个责任是谨慎，他懂。向随便什么人讨主意，倾诉痛苦，这可能是一种幸福，可以比作一个穿越炎热沙漠的不幸的人，突然从天上接到一滴冰水。他认识到了危险，生怕遇见冒失的人问他，他会泪如泉涌；于是，他把自己关在房里。

他看见玛蒂尔德长时间地在花园里走来走去；她离去以后，他从楼上下来了。他走到一株玫瑰前，她曾经在那儿摘过一朵花。

夜色阴暗，他可以完全沉浸在不幸之中，不怕被人看见。他觉得很明显，德·拉莫尔小姐爱上了那些年轻军官中的一位，她刚才还跟他们一起说笑呢。她是爱过他，但是她已经知道他很少长处。

“的确，我的长处很少！于连对自己说，深信不疑，“我充其量是个很平常的人，很庸俗，令人生厌，我自己都受不了。”他对他身上所有的优点，对所有他曾经热烈地爱过的那些东西，厌恶得要死；在这种颠倒的想象的状态中，他开始用他的想象来判断人生。这种错误是一个出类拔萃的人的错误。

他有好几次想到了自杀，那种情景充满了魅力，就像是美妙舒适的休息；那是献给沙漠里快要渴死热死的可怜人的一杯冰水。

“我的死会加深她对我的鄙视！”他喊道，“我将留下怎样的回忆啊！”

一个人跌进不幸的最后一道深渊，除了勇气，再无别的办法。于连还没有足够的天才能对自己说：“胆子要大。”然而当他望了望玛蒂尔德的房间的窗户时，他透过百叶窗看见她熄灯了，他想象着这间他这一生，唉！只见过一次的可爱的房间，他的想象到此为止。

一点的钟声响了，他听见了。立刻对自己说：“我用梯子爬上去！”

真是灵机一动，正当的理由纷纷涌来，“我还能更不幸吗！”他心想。他跑去搬梯子，园丁把梯子锁住了。于连砸下一把小手枪的击铁，这时他有了一股超人的力气，用击铁把链子上的一个链环拧断，不多时他就打走了梯子，靠在了玛蒂尔德的窗子上。

“她要发火了，对我百般蔑视，那有什么关系？我吻她，最后的一吻，然后回我的房间，自杀……我的嘴唇将在我死之前接触到她的脸颊！”

他飞也似地爬上梯子，敲百叶窗；过了一会儿，玛蒂尔德听见了，想打开百叶窗，梯子顶住了，于连紧紧抓住用来固定打开的百叶窗的铁钩子，冒着随对摔下去占的危险，猛地一推梯子，令其稍稍挪动。玛蒂尔德终于能打开窗子了。

他跳进屋子，已经半死不活了。

“果然是你！她说着投入他的怀抱……”

谁能描写于连的极度的幸福？玛蒂尔德的幸福也差不了多少。

她对他说自己不好，坦白自己的种种不是。

“惩罚我那残忍的骄傲吧，”她对他说，紧紧地搂住他，他都快喘不过气来了；“你是我的主人，我是你的奴隶，我要跪下求你饶恕，因为我竟然想反抗。”她挣脱他的拥抱，扑倒在地。“是的，你是我的主人，”她对他说，仍旧陶醉在幸福和爱情之中，“永远地主宰我吧，严厉地惩罚你的奴隶吧，

如果她想反抗。”

过了一会儿，她又挣脱他的拥抱，点燃蜡烛，要把整个一边的头发剪下来，于连好说歹说，不让她剪。

“我要记住，”她对他说，“我是你的奴仆，万一可憎的骄傲让我昏了头，你就把这头发给我看，并且说：‘现在已不再是爱情的问题了，不再是您的心可以有什么感觉的问题了，您曾经发过誓服从，那就以名誉担保服从吧。’”

迷乱和快乐达到了这种程度，还是略去描写为妙。

于连的道德感和幸福感并驾齐驱，“我得从梯子上下去，”他对玛蒂尔德说，他已经看见曙光出现在花园东边很远的烟囱上。“我不得不做出的牺牲配得上您，我要放弃几个小时的幸福，那是一个人所能体味的最惊人的幸福。这个牺牲是我为您的名誉做出的，如果您知道我的心，您会明白我对自己的强迫有多么粗暴。您对我将永远是此时此刻的您吗？不过，有名誉担保，足够了。您要知道，自我们第一次相会之后，所有的怀疑并不都是针对小偷的。德·拉莫尔先生在花园里安置了一个看守，德·克鲁瓦绛努瓦先生身边布满了密探，他每天夜里做的事人家全知道……”

听到这儿，玛蒂尔德刻不禁哈哈大笑，她母亲和一个侍女被惊醒了，突然，她们隔着门跟她说话。于连望着她，她的脸白了，斥责那个侍女，不理她母亲。

“不过如果她们想到开窗，她们就会看见梯子了！”于连说。

他又一次把她抱在怀里，然后跳上梯子，不是下，简直是滑，一转眼便到了地上。

三秒钟之后，梯子已被放在小路旁的椴树下，玛蒂尔德的名誉保住了。于连缓过神来，发现自己浑身是血，几乎一丝不挂：他往下滑的时候不留神受伤了。

极度的幸福完全恢复了他的性格的力量：如果此刻他孤身面对二十个人，不过是又给他添一桩乐事罢了。幸好他的武德没有受到考验，他把梯子放回原处，重新用铁链锁上。玛蒂尔德窗下那方种着奇花异草的花坛里留下了梯子的痕迹，他也没有忘记回去除掉。

黑暗中，于连用手在松软的土上摸来摸去，看看痕迹是否除干净了。他觉得有什么东西落在手上，原来是玛蒂尔德整个一边的头发，她剪下来扔给他的。

她在窗口。

“这是你的奴仆送给你的，”她对他说，声音相当大，“这是永远服从的标志。我不要理智了，做我的主人吧。”

于连被打败了，又要去拿梯子，爬到她屋里去，然而，最强的还是理智。

从花园回到府邸，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他把一间地下室的门撞开了，到了府中，他不得不尽可能轻地撬开他的房门。他离开那间小屋那么匆忙，慌乱中连装在衣服口袋里的钥匙都忘了。“但愿她想到把那些丢下的东西一一藏好！”

最后，疲乏战胜了幸福，太阳也升起来了，他沉入黑甜的梦乡。

午餐的铃声好不容易才把他叫醒，他来到餐厅。很快，玛蒂尔德也来了。看到这个如此美丽、如此受尊敬的女人眼中闪烁着绵绵的情意，于连的骄傲得到很大的满足，然而很快，他的谨慎被惊动了。

玛蒂尔德推说时间少，不能好好梳头，她把头发弄得让于连一眼就能看见，她夜里剪掉头发，为他做出的牺牲何等巨大，假使一张如此美丽的脸能够被什么东西破坏的话，玛蒂尔德是做到了。她那美丽的、略带灰色的金发整个一边几被剪掉，只剩下半寸长。

吃中饭时，玛蒂尔德的态度完全与这头一宗不谨慎相应。幸好这一天德·拉莫尔先生和侯爵夫人的心思全在颁发蓝绶带这件事上，名单里没有德·肖纳先生。到了快吃完饭的时候，玛蒂尔德跟于连说话，竟称他“我的主人”。他连眼白都红了。

或是偶然，或是德·拉莫尔夫人故意安排，玛蒂尔德这一天没有一刻一个人的时候。

晚上从餐厅到客厅去，她终于找到点空儿跟于连说：

“您会认为这是我的借口吗？妈妈刚决定让她的一个女仆住到我的套房里来。”

这一天过得快如闪电。于连幸福到了极点。第二天早上刚七点，他就坐在了图书室；他希望德·拉莫尔小姐肯来，他给她写了一封长长的信。

他几个钟头以后才看见她，是吃午饭的时候。这一天，她非常细心地梳了头，极其巧妙地遮掩住头发被剪掉的地方。她瞟了于连一、两眼，但是目光礼貌而平静，“我的主人”这称呼也不提了。

于连惊讶得喘不过气……玛蒂尔德几乎责备自己为他所做的一切。

她深思熟虑之后，断定他即便不完全是个常人，至少也不够超群，不配她大着胆子做出那些奇特的疯狂之举。总之，她不大想爱情了，这一天，她已倦于恋爱了。

于连呢，他的心翻腾得象个十六岁的孩子。这顿午饭似乎永远也吃不完，可怕的怀疑，惊讶，绝望，轮番折磨他。

他一旦能不失礼貌地离开餐桌，就立即不是跑而是冲向马厩，自己动手给马装上鞍子，跃马飞奔而去，他怕心一软坏了名誉。

“我必须用肉体的疲劳来扼杀我的心灵，”他对自己说，一边在莫东森林里狂奔。

“我做了什么，说了什么，竟遭此不幸？”

第二十章 日本花瓶

晚饭的铃声响了，于连匆匆穿好衣服；他在客厅里看见了玛蒂尔德，她正极力劝说她哥哥和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不要去絮伦参加德·费瓦克元帅夫人的晚会。

在他们面前，她真真是极尽迷人、妩媚之能事。晚饭后，德·吕兹先生、德·凯吕斯先生和他们的好几位朋友都来了。简直可以说，德·拉莫尔小姐重新崇拜起手足之情和最严格的礼法了。尽管当晚天气极好，她坚持不去花园，她希望大家不要远离德·拉莫尔夫人坐的那张安乐椅。像冬天一样，那张蓝色的长沙发又成了这群人的中心。

她讨厌花园，至少她觉得这花园十分乏味，因为它让她想到于连。

不幸降低智力。我们的主人公太笨，居然又站在那把小草垫椅子旁边了，虽然它曾经是那么辉煌的胜利的见证。如今没有人跟他说话，他的在场无人理会，甚至更糟。德·拉莫尔小姐的朋友中间，坐在长沙发上他这一头的几位都故意背对着他，至少他是这么想的。

“这是一种宫廷上的失宠啊，”他想。他决定研究一下那些企图用轻蔑制服他的人。

德·吕兹先生的叔父在国王身边担任要职，因此，这位漂亮军官每逢与人交谈，开头总要加上这么一种特殊的佐料：他的叔父七点钟动身去了丝克卢，晚上打算睡在那儿。

这个情况好像随口说出来的，并无深意，然而时候一到它是必来无疑。

于连痛苦的目光颇为严厉，他观察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注意到这个可爱而善良的年轻人认为神秘原因具有非常的影响力。如果他看见一个稍许重要些的事件被归结为一个简单而十分自然的原因，他甚至会伤心，生气。“这可有点儿发疯了，”他心想。

“这种性格跟科拉索夫亲王向我描述过的亚历山大皇帝的性格有明显的联系。”可怜于连走出神学院，来到巴黎的头一年，这些可爱的年轻人的风度对他来说是那么新鲜，看得他眼花缭乱，唯有赞叹而已。只是此刻，他们的真正性格方才开始呈现在他的眼前。

“我不配呆在这里，”他突然想到。问题是如何离开那小草垫椅子，又不显笨拙，他想找出个办法，他向被别的事情占得满满的想象力要求点新东西。应该求助于记忆，然而他的记忆中，应该承认，此类资源并不丰富。可怜的孩子还非常缺乏阅历，因此他起身离开客厅时，显得十分笨拙，人人都看在眼里。在他整个的态度中，不幸表现得太过明显。三刻钟以来，他一直扮演着一个讨人嫌的下属的角色，他们甚至懒得掩饰对他的看法。

然而，他对这些情敌们所作的批评性观察毕竟阻止他把自己的不幸看得过于悲惨；他拥有对前两天发生的事情的回忆来支撑他的自豪感。“无论他们有什么超过我的地方，”他一个人走进花园时想，“玛蒂尔德屈尊俯就，他们谁也没有，可是我这辈子却有过两次。”

他的智慧就此止步。这个奇女子，命运刚刚让她做了他全部幸福的绝对主宰，而他却根本不理解她的性格。

第二天，他坚持要用疲劳毁掉他自己和他的马。晚上，他不想再靠近那张蓝色长沙发了，玛蒂尔德依旧坐在那儿。他注意别诺贝尔伯爵在房子里碰见他时，甚至不肯看他一眼。“他一定是做出了不寻常的努力来强迫自己，他平时是那样地有礼貌。”

对于连来说，睡眠可能即是幸福。尽管身体疲惫不够，回忆毕竟诱人，又开始侵入他的全部想象之中。他还没有那样的天才，看不出他在巴黎附近的森林中纵马驰骋，是把他的命运交由偶然支配，受影响的只是他自己，对玛蒂尔德的感情或精神毫无触动。

他觉得有一件事可以给他的痛苦带来永远的缓解：跟玛蒂尔德说话。然而他敢吗？

一天早晨七点钟，他想得正深，突然后见她到图书室来了。

“我知道，先生，您想跟我说话。”

“伟大的天主！谁告诉您的？”

“这与您何干？反正我知道。如果您没有荣誉观念，您可以毁掉我，或者至少可以试一试；然而我不相信这种危险是真实的，它当然不能阻止我说真话。我不爱您了，先生，我那疯狂的想象欺骗了我……”

于连被爱情和不幸搅得狂乱不能自制，受此可怕的一击，想为自己辩白几句。荒谬绝伦。惹人讨厌是可以辩白的事吗？然而理智已经不再对他的行动有任何的威力了。一种盲目的本能驱使他延缓对命运作出决定。他觉得只要他在说话，一切就还没有结束。

玛蒂尔德听不进他的话，他说话的声音激怒了她，她想不到他竟敢打断她。

源于道德的悔恨和源于骄傲的悔恨也使她这天早晨感到不幸。想到曾经把一些支配自己的权利交给一个小神甫，农民的儿子，她真可以说是惊恐万状了。她有时对自己说：“这差不多就像是责备自己失身于一个仆人。”这是她夸大了自己的不幸。

就大胆而高傲的性格而言，对自己生气和对别人发火，其间只有一步之差；在这种情况下，暴跳如雷乃是一种强烈的快乐。

一时间，德·拉莫尔小姐竟至于对于连表示出最过分的轻蔑。她有无穷的才智，而这种才智最擅胜场的艺术是折磨人的自尊心并使之受到残酷的创伤。

生平第一次，于连被迫在一个对他充满最强烈仇恨的高超才智面前屈服了。此时此刻，他非但毫无维护自己的意思，反而轻蔑起自己来了。她那些轻蔑的表示如此残酷，经过如此巧妙的算计好来摧毁他可能对自己有的一切好看法，朝他劈头盖脸地压下来，他听了竟觉得玛蒂尔德说得对，而且说得还不够。

她呢，她为了几天前感受到的爱慕之情而这样惩罚自己，惩罚他，从中感到了一种充满了骄傲的无穷乐趣。

那些残酷的话，她也是第一次不需要冥思苦想就如此得意地脱口而出。她只是在重复反对爱情的一方的辩护士一周来在她心里说过的话。

每句话都使于连那可怕的不幸增加一百倍。他想逃，德·拉莫尔小姐一把抓住他的胳膊，威风凛凛。

“请您注意，”他对她说，“您说话声音太高，隔壁房间的人会听见的。”

“有什么关系！”德·拉莫尔小姐傲慢地说，“谁敢对我说他听见了我的话？我要根治您那小小的自尊心可能对我抱有的种种念头。”

当于连终于能够离开图书室的时候，他感到惊奇，他居然不那么强烈地感到不幸了。

“好啊！她不爱我了，”他一遍遍高声自言自语，好像是要把自己的处境告诉自己。

“后来她爱了我八天或十天，而我呢，我却要爱她一辈子。”

“难道这是可能的吗？不多天以前，她还不算什么！在我心中不算什么！”

骄傲的满足淹没了玛蒂尔德的心；她终于能永远地一刀两断了！如此彻底地战胜了如此强烈的倾慕，这使她感到非常幸福。“这样一来，这位小先生就会明白，而且是一劳永逸地明白，他没有，也永远不会有支配我的力量。”她是那样地幸福，此时此刻她确实是没有爱情了。

经过如此残忍、如此令人屈辱的一幕之后，对于一个不像于连那么热情洋溢的人来说，爱情会变得不可能。德·拉莫尔小姐一刻也不曾离开过她

对自己的责任，她对他所说的那些令人难堪的话，虽说经过了周密的算计，看起来仍可能是真话，甚至当他静下心来回想的时候，也是如此。

于连一开始从这惊人的一幕中得出的结论是，玛蒂尔德的骄傲无边无际。他坚信他们之间一切都永远地结束了，可是到了第二天，吃中饭的时候，他在她面前却是既笨拙又胆怯。在此之前，我们还不能指责他有这样的缺点。大事小事，他清楚地知道该做什么，想做什么，并且付诸实践。

这一天，吃过中饭，德·拉莫尔夫人要他递给她一本煽动性的但颇罕见的小册子，那是她的本堂神甫早上偷偷带给她的。于连从靠墙的小桌上拿起小册子时，碰倒了一个蓝色的旧瓷瓶，这瓷瓶可真是要多难看有多难看了。

德·拉莫尔夫人伤心地叫了一声，站起来，过去就近察看她心爱的花瓶的碎片。

“这是日本古瓶，”她说，“是从我那当谢尔修道院院长的姑婆那里得来的，这是荷兰人送给摄政王奥尔良公爵的一件礼物，他又给了他女儿……”

玛蒂尔德跟着母亲，很高兴看见这个蓝瓶子被打碎，她觉得它难看吓人。于连不说话，也不太荒乱；他看见德·拉莫尔小姐就在他身边。

“这花瓶，”他对她说，“永远地毁了，曾经主宰我的心的一种感情也永远地毁了；它曾使我做出种种疯狂的事情，请您接受我的道歉。”他说完，扬长而去。

“说实在的，”德·拉莫尔夫人在他走开的时候说，“好像这位索莱尔先生对他刚刚做的事感到自豪和满意似的。”

这句话直接说到了玛蒂尔德的心坎上。“的确，”她心想，“我母亲猜得准，这正是他此刻的感情。”到了这个时候，她前一天跟他吵了一场后感到的快乐才消失。“得，一切都结束了，”她对自己说，表面上很平静，“我得了一个大教训；这个错误是可怕的，令人感到屈辱！它会让我在以后的生活里变得聪明。”

“难道我说的不是真的吗？”于连想，“为什么我对这个疯丫头有过的爱情还在折磨我呢？”

这爱情非但没有如他所感地熄灭，反而在迅速地增长。“她疯了，的确，”他对自己说，“然而她因此就不那么可爱了吗？一个女人还能比她更漂亮吗？最高雅的文明所能呈献的给人以最强烈快乐的那些东西不是都抢着聚集在德·拉莫尔小姐身上吗？”对往日幸福的这些回忆抓住了于连，迅速地摧毁了理智的一切成果。

理智徒劳地和此类回忆斗争，它那些艰难的尝试只能增加回忆的魅力。

打碎日本古瓶二十四点钟头之后，于连显然成了最不幸的人。

第二十一章 秘密记录

侯爵打发人来叫他；德·拉莫尔先生似乎年轻了，两眼闪闪发光。

“咱们来谈谈您的记忆力吧，”他对于连说，“据说神乎其神！您能记住四页东西再到伦敦背出来吗？但是要一字不差！……”

侯爵悻悻地揉搓着当天的《每日新闻》，试图掩饰他那极为严肃的神情，但是徒劳。

于连从未见过侯爵这样严肃，就是谈到福利莱诉讼案时也不曾见过。于连已经有了经验，感觉到了他得装作完全被那种轻松口吻骗过。

“这一期《每日新闻》也许不太有意思，如果侯爵先生允许，明天早晨我将荣幸地全部为先生背出来。”

“什么！包括广告？”

“完全正确，一字不拉。”

“说话算话？”侯爵说，突然严肃起来。

“是的，先生，只有对于食言的恐惧才能干扰我的记忆力。”

“所以我昨天忘了跟您谈到这个问题，我不要求您发誓永远不把您将听见的东西说出去，我是太了解您了，不想让您蒙受这种侮辱。我替您做了担保，我要带您去一间客厅，将有十二个人在那儿聚会，您把每个人说的话记录下来。”

“您不必担心，那绝不是乱哄哄的谈话，大家轮流发言，当然我不是说有先后次序，”侯爵恢复了常态，神色狡黠而轻松。“我们说，您记，会有二十来页吧；然后我们回到这里来，把二十页压缩成四页。您明天早晨向我背的就是这四页，不是那一期《每日新闻》。然后您立即出发，要像个为了消遣而出门的年轻人那样赶路。目的是不为人注意。您去见一个大人物。到了那儿，您可得机灵些了。要把他周围的人都瞒过，因为他那些秘书、仆人中有人有投敌的人，他们沿途守候并截住我们的使者。您随身带一封无关紧要的介绍信。”

“阁下看您的时候，您把我这只表拿出来，就是这只，我借给您路上用。您拿去带在身上，现在就换过来吧，把您的表给我。”

“公爵会在您的口授下，亲自记下您牢记在心的那四页东西。”

“然后，千万注意，不是在此之前，如果阁下问您，您就把会议情况讲给他听。”

“您路上不会寂寞的，在巴黎和这位大臣的住所之间，有人巴不得朝索莱尔神甫打上一枪。这样一来他的使命便告结束，我看事情也就被大大地耽搁了，因为，我亲爱的，我们如何能知道您死了呢？您的热情总不至于能把您的死讯通知我们吧。”

“立即去买一套衣服，”侯爵严肃地说，“按照两年前的式样穿戴起来。今天晚上您得拿出点不修边幅的样子。而在路上，您要像平时一样。您感到奇怪吗？您疑心到什么了吗？是的，我的朋友，您听到发言的那些可敬的人物中间，很可能有一位把情报送出去，根据这些情报，他们就会在您吃晚饭的那家好客店里至少给您来点儿鸦片。”

“最好是绕道多走上三十里，”于连说，“我想是去罗马……”

侯爵显出高傲和不满的神色，自博莱—勒欧以来，于连还未见过侯爵这样。

“我认为合适的时候会告诉您，先生，您会知道的，我不喜欢别人多问。”

“我不是问，先生，我发誓，”于连情不自禁地说，“我想着想着就出了声，我是在心里找一条最稳妥的路。”

“是啊，看来您的心走得很远。永远不要忘记，一个使臣，而且还是您这个年纪的使臣，不应该有一种勉强可以信任的样子。”

于连深感屈辱，是他错了。他为了自尊心想找个借口，可是没有找到。

“所以您要明白，”德·拉莫尔先生又说，“一个人干了蠢事，总是推说是出于好心。”

一个钟头之后，于连来到侯爵的前厅，一副下属模样，旧时的衣服，白领带不白，整个外表透着几分学究气。

侯爵看见他，不禁哈哈大笑，只是这时，他才完全觉得于连足堪信任。“如果这个年轻人出卖我，”德·拉莫尔先生心想，“那还相信谁呢？然而，只要行动，总得相信什么人。我的儿子和他那些同类的杰出朋友，他们勇敢、忠诚，抵得上他人十万；如果要打仗，他们会战死在王座前的台阶上，他们什么都会……除了眼下需要干的这件事。

如果我看见他们中间哪一位能记住四大页，跑一百里路不被发觉，那才见鬼呢。诺贝尔可以像他的先人一样不怕死，这也是一个新兵能做到的……”

侯爵陷入沉思：“就说不怕死吧，”他叹了口气，“这个索莱尔也许不比他差……”

“上车吧，”侯爵说，像显要赶走一个烦人的念头。

“先生，”于连说，“在人家替我准备这身衣服的时候，我已记住了今天的《每日新闻》的第一版。”侯爵拿起报纸，于连倒背如流，一字不差。“好，”侯爵说，今天晚上他很像个外交家，“这段时间里，这年轻人不会注意我们经过的街道。”

他们走进一间外表相当阴沉的大厅，墙上部分装有护壁板，部分张着绿色天鹅绒。

大厅中间，一个仆人沉着脸，摆好一张大餐桌，又铺上一块绿台布，把它变成一张会议桌。绿台布上墨迹斑驳，不知是从哪个部里拣来的。

房主人是个庞然大物，姓名不见提起；从相貌和口才看，于连觉得他是个很有城府的人。

在侯爵的示意下，于连呆在桌子的下方。为了定一定神，他开始削羽毛笔。他用眼角数了数，有七个人说话，但是他只能看见他们的后背。他觉得，有两位跟德·拉莫尔先生说话口气是平等的，其余几位就多少有些恭敬了。

又来了一位，未经通报。“这可怪了，”于连想，“这间客厅里是不通报的。难道这种防范是因为我吗？”众人都起身迎接新来的人。他佩带着和客厅里的三个人相同的级别很高的勋章。他们说话的声音相当低。于连只能根据相貌和仪表来判断这个新来的人。他长得矮小粗壮，红光满面，两眼发亮，除了野猪的凶狠外没有别的表情。

紧随其后的是一个完全不同的人。一下子紧紧地吸引了于连的注意力。这个人很高很瘦，穿着三、四件背心。他的目光和蔼，举止彬彬有礼。

“这完全是贝藏松的老主教的样子啊，”于连想。这个人显然是教会方面的，看上去不会超过五十岁到五十五岁，神情再慈祥不过。

年轻的阿格德主教来了，他环顾在场的人，目光到了于连身上，不禁大大地一愣。

自博莱-勒欧的瞻仰仪式以来，他还没有跟于连说过话。他那惊讶的目光让于连好不自在，不由得一阵火起。“怎么了？”于连心想，“认识一个人老是让我倒霉吗？这些大人我从未见过，可我一点儿也不害怕，这年轻主

教的目光却让我不知所措！应该承认，我这个人很怪，很倒霉。”

很快，一个头发极黑的小个子风风火火地进来了，进门就说话；他面皮发黄，神色疯疯癫癫的。这个不管不顾的话匣子一到，在场的人就纷纷聚成团儿了，显然是避免听他饶舌心烦。

他们离开壁炉，走近于连坐着的桌子下方。于连越来越不自在，因为不管他多么努力，他也不能不听见，而且无论他多么没有经验，他也知道他们毫不掩饰地谈论的事情多么重要，他眼前的这些大人物又是多么希望这些事情不为人知！

于连尽可能慢地削，也已经削了二十来只了，这个办法快用到头了。他在德·拉莫尔先生的眼睛里寻求命令，没有用，侯爵已把他忘了。

“我在这儿真可笑，”于连心想，一边削着羽毛笔，“然而这些相貌如此平庸的人，别人或他们自己把如此重要的事情委托给他们，该是一些敏感的人。我这倒霉的目光有种询问的意味，不大恭敬，肯定会刺激他们。如果我老是低头不看他们，又好像是搜集他们的言论。”

他窘迫到了极点，他听见了一些奇怪的事情。

第二十二章 讨论

仆人急匆匆进来，通报：“德·某某公爵先生。”

“住嘴，您这个傻瓜，”公爵说，一边走了进来。他这句话说得那么好，那么威风凛凛，于连不由得想到，知道如何对仆人发脾气乃是这位大人物的全部本领。于连抬起眼睛，随即又垂下了。他猜出了新来的人的重要性，担心盯着他看是不谨慎的举动。

这位公爵五十岁年纪，穿戴如浪荡子，走起来一蹦一蹦地。他的脑袋狭长，鼻子很大，面呈钩状，向前突出。要比他的神情更高贵、更空洞，也难。他一到，会议就开始。

德·拉莫尔先生的声音猛地打断了于连对于相貌的观察。“我向诸位介绍索莱尔神甫先生，”侯爵说，“他的记忆力惊人，一个钟头之前我才跟他谈到他有幸担负的使命，为了证明他的记忆力，他背出了《每日新闻》的第一版。”

“啊！那位可怜的N……的国际新闻，”房主人说。他急忙拿起报纸，表情滑稽地看着于连，竭力显示自己很重要：“背吧，先生，”他说。

一片寂静，所有的眼睛都盯着于连；他背得滚瓜烂熟，背了二十行，“够了，”公爵说，那个目光如野猪样的小个子坐下了。他是主席，因为他刚落座，就指了指一张牌桌，示意于连把它搬到他身边。于连带着书写用具坐下了。他数了数，十二个人坐在绿台布周围。

“索莱尔先生，”公爵说，“您到旁边的屋子里去，一会儿有人叫您。”

房主人显得颇不安，“护窗板没有关上，”他稍稍压低声音对旁边的人说，又对于连愚蠢地喊道，“从窗口看也没有用。”于连想，“我至少是被卷进了一桩阴谋。幸好不是通向格莱沃广场的那种。如果有危险，我也应该去，

为了侯爵就更应该去。如果我有机会弥补我那些疯狂之举将来会给他带来的烦恼，那该多好！”

他一边想着他那种种的疯狂和他的不幸，一边察看周围的环境，直看得牢记在心，永远不忘。直到这时，他才想起来，他根本没听见侯爵对仆人说街道的名字；侯爵乘了一辆封闭的马车，这在他是从未有过的。

于连这样想啊想，想了好久。于连所在的客厅，墙上张着红色天鹅绒帷幔，饰有很宽的金线。靠墙的小桌上放着一个很大的象牙十字架，壁炉上摆着德·迈斯特先生的《论教皇》，切口涂金，装帧豪华。于连打开书，免得人家说他在听。隔壁房间里，说话的声音有时很高。终于，门开了，有人叫他。

“请你们记住，先生们，”主席说，“从现在起，我们是在德·某某公爵先生面前说话。这位先生，”他指了指于连，“是一位年轻的教士，忠于我们的神圣事业，他有惊人的记忆力，可以很容易地把我们的发言的每一句话复述出来。”

“请先生发言，”他说，指了指态度慈祥、穿着三、四件背心的那个人。于连觉得直呼背心先生更来得自然。他摊开纸，写了很多。

（这里作者原想放一页删节号，“那样未免不雅，”出版者说，“对一本如此浅薄的书来说，不雅就是死亡。”）是挂在文学脖子上的一块石头，不出六个月，就会让它沉下去。在妙趣横生的想象中有了政治，就好比音乐会中放了一枪。声音不大，却很刺耳。它和任何一种乐器的声音都不协调。这种政治必然会惹恼一半读者，并使另一半读者生厌，他们已经在早晨的报纸上读到了更专门、更有力的政治了……”

“如果您的人物不谈政治，”出版者又说，“那他们就不是一八三〇年的法国人了，您的书也就不像您要求的那样是一面镜子了”

于连的记录有二十六页，下面是一个大为减色的摘要，因为依例要删去可笑之处，太多了会显得讨厌或不大真实（参阅《法庭公报》）。

穿好几件背心、态度慈祥的那个人（可能是位主教）常微微一笑，于是他那包着晃晃当当的眼皮的眼睛就射出一种奇特的光，表情也比平时来得果断。这个人，人家让他第一个在公爵（“什么公爵呢？”于连心想。）面前发言，显然是要陈述各种观点，履行代理检察长的职责。于连觉得他游移不定，没有明确的结论，人们也常常这样指责那些法官们。讨论中，公爵甚至就此责备他。

一番道德和宽容哲学的说教之后，背心先生说：

“高贵的英国，在一个伟大人物、不朽的皮特的领导下，为了阻止革命，已经花费了四百亿法郎。请会议允许我稍许直率地谈谈一种令人不愉快的意见，英国不大懂得，对付波拿巴这样的人，尤其是当人们只靠一大堆良好愿望来反对他的时候，惟有个人手段才具有决定性……”

“啊！又在赞美暗杀！”房主人不安地说。

“饶了我们吧，您那一套感伤的说教，”主席生气地喊道，那对野猪眼射出了一道凶光。“说下去，”他对背心先生说。主席的腮帮和额头气得发紫。

“高贵的英国，”报告人接下去说，“如今已被拖垮，每个英国人在付面包钱之前，必须先支付用来对付雅各宾党人的那四百亿法郎的利息。它不再有皮特……”

“它有威灵顿公爵，”一个军人说，摆出一副很了不起的样子。

“求求你们，静一静，先生们，”主席高声说道，“如果我们还争论不休的话，让索莱尔先生进来，就是多余的了。”

“我们知道先生有很多想法，”公爵恼了，一边说，一边望着插话者，从前拿破仑手下的一位将军。于连看出这句话影射一件极具侮辱性的个人隐私。大家都微微一笑，变节的将军看来要大发雷霆了。

“不再有皮特了，先生们，”报告人又说，一副泄了气的样子，就像一个对于说服听众已然完全不抱希望的人。“即便在英国出现一个新的皮特，也不可能用同样的手段欺骗一个民族两次……”

“所以，常胜将军，波拿巴，今后不可能再在法国出现了，”插话的那个军人叫道。

这一次，主席和公爵都不敢发怒，尽管于连相信他从他们的眼睛里看出，他们很想发怒，他们都垂下眼睛，公爵只是叹了口气，声音响得让大家都听得见。

报告人倒是生气了。

“有人急着要人赶快讲完，”他激动地说，把笑容可掬的礼貌和极有分寸的语言统统抛在一边，于连原来还以为那是他的性格表现呢。“有人急着要我赶快讲完，根本不考虑我作了多大努力不刺痛任何人的耳朵，不管有多么长。好吧，先生们，我讲得简短些。”

“我要用非常通俗的语言对你们说：英国再无一个苏来为这种高尚的事业服务。就是皮特本人回来，用上他全部的天才，也不能欺骗英国的小业主了，因为他们知道，短短的滑铁卢战役就花了他们十亿法郎。既然有人要我把话说明白，”报告人越来越激动，“那我就告诉你们：你们自己帮自己吧。因为英国没有一基尼给你们，要是英国不出钱，奥地利、俄罗斯、普鲁士只能跟法国打一个或两战役，他们只有勇气，没有钱。”

“我们可以指望，用雅各宾主义聚集起来的年轻士兵在第一个战役、也许还有第二个战役被打败；但是第三个战役呢，即便我在你们有偏见的眼睛里是个革命者，我也要讲，在第三个战役，你们面对的将是一七九四年的士兵，他们不再是一七九二年入伍的农民了。”

这时，三、四个人从不同方向同时打断他的话。

“先生，”主席对于连说，“到隔壁房间去把记录的开头部分誊清。”于连出去了，深感遗憾。报告人刚刚谈到的种种可能性，正是他平时深思的主题。

“他们害怕我嘲笑他们，”他想。再叫他进去时，德·拉莫尔先生在发言，那股严肃劲儿，对于了解他的于连来说，显得很滑稽：

“……是的，先生们，尤其是关于这不幸的人民，我们可以说：

是刻成神像，桌子还是脸盆？

我要把它刻成神像！寓言家高声说。先生们，这句如此高贵如此深刻的话似乎应该由你们说出来。依靠你们自己的力量行动吧，如此则高贵的法国会再度出现，差不多就像我们的先人创建的那样，就像我们在路易十六逝世前看见的那样。

“英国，至少它那些高贵的爵爷，像我们一样憎恨可恶的雅各宾主义：没有英国的黄金，奥地利、俄罗斯、普鲁士只能打两三仗。这足以导致一次有效的军事占领，例如德·黎塞留先生一八一七年如此愚蠢地浪费掉的军事占领吗？我不相信。”

这时，有人打断他，但被所有人的“嘘”声压住了。插嘴的人又是前

帝国将军，他想获得蓝绶带，在秘密记录的起草人当中冒尖儿。

“我不相信，”一阵混乱之后，德·拉莫尔先生又说。他强调那个“我”字，那股傲慢劲儿迷住了于连。“这才叫高明，”他心想，一面走笔如飞，几乎跟侯爵说的一样快。“德·拉莫尔先生一句妙语消灭了这个变节分子二十个战役。”

“一次新的军事占领，”侯爵字斟句酌地说，“我不单单依靠外国。在《环球报》上写煽动性文章的那些年轻人，可以向你们提供三四千名军官，其中可能就有一位克莱贝尔、一位奥什，一位儒尔丹，一位皮舍格吕，不过最后一位居心不良。”

“我们没有能给他荣誉，”主席说，“应该让他永垂不朽。”

“总之，法国应该有两个党，”德·拉莫尔侯爵又说，“不是徒有其名的两个党，而是立场鲜明、判然有别的两个党。让我们弄清楚应该打垮谁吧。一方是记者，选民，一句话，舆论；青年以及一切欣赏青年的人。当他们被空话的聒噪冲昏头脑的时候，我们呢，我们就有了花费预算这一切切实的好处了。”

这时又有人插嘴。

“您，先生，”德·拉莫尔先生对插嘴的人说，那高傲，那自得，真叫人佩服，“您不花，如果您觉得这个词刺耳的话，而您是吞了列入国家预算的四万法郎，还有您从王室经费里得到的八万法郎。

“好吧，先生，既然您强迫我，我就斗胆以您为例。您的高贵的先人曾跟随圣路易参加十字军东征，为了这十二万法郎，您就应该至少组建一个团，一个连，我怎么说呢！

半个连，哪怕是只有五十个人，只要他们随时准备战斗，忠实于高尚的事业，置生死于不顾，然而您只有仆人，一旦发生暴乱，他们还让您害怕呢。

“王座，祭坛、贵族，明天都可能灭亡，先生们，只要你们不在每个省建立一支拥有五百个忠诚的人的力量；而我说的忠诚，不仅仅包括法国人的勇敢，还包括西班牙人的坚忍。

“这支队伍的一半要由我们的孩子，我们的侄子，总之要由真正的贵族子弟组成。

他们每一个人的身边都要有一个人，不是夸夸其谈的、一旦一八一五年重现就戴上三色帽徽的小资产者，而是一个像卡特利诺那样的单纯而坦率的好农民；我们的贵族子弟要教育他，可能的话，把他变成他的奶兄弟。让我们每个人都牺牲收入的五分之一在每个省都建立这样一支五百人的忠诚队伍吧。那时候你们就可以指望一次外国人的军事占领了。外国士兵如果没有把握能在每个省里找到五百名友好的士兵，是连第戎也不会到的。

“外国的君主们，只有当你们告诉他们有两万贵族子弟随时准备拿起武器打开法国的大门，才会听你们的。你们会说，这件事很难；然而先生们，我们的脑袋值这个价。

在新闻自由和我们作为贵族的生存之间，是殊死的战争。去做工厂主、做农民吧，要不就拿起你们的枪。如果愿意，你们可以胆怯，但是不要愚蠢；睁开眼睛吧。

“组织起你们的队伍，我要用雅各宾党人的这句歌词对你们说；那时候就会有某个高贵的居斯塔夫-阿道尔夫，有感于王政原则的燃眉之急，冲向

距家园三百里以外的地方，为你们做出居斯塔夫为新教诸亲王所做的事情。你们还想继续空谈而不行动吗？五十年后，欧洲将只有共和国总统而没有国王了。随着国王这两个字消失，僧侣和贵族也将消失。我只看见一些候选人讨好肮脏的民众。

“你们说，法国此刻没有一位人人信赖、熟悉、爱戴的将军，组织军队是为了王座和祭坛的利益，老兵都被清除了，而普鲁士和奥地利的每个团里都有五十个打过仗的下级军官，这统统没有用。

“小资产阶级的二十万青年渴望着战争……”

“不要再提这些不愉快的事实了，”一个表情庄重的人说，口吻颇自负，显然在教会里地位极高；因为德·拉莫尔先生没有生气，反而讨好地笑笑，这对于连来说是一个重大的迹象。

“总而言之，不要再提起这些不愉快的事实了，先生们：一个人的腿患了坏疽要锯掉，就不能对外科医生说：‘这条坏腿还很健康。’让我借用这个说法吧，先生们，高贵的德·某某公爵就是我们的外科医生……”

“关键的话终于说出来了，”于连想；“今夜我要赶往的地方是……”

第二十三章 教士，树林，自由

那个庄重的人继续发言，看得出，他熟悉情况；他的雄辩温和而有节制，于连非常喜欢，他陈述了下列重大事实：

“一，英国没有一个基尼可以帮助我们；经济和休漠在那里大为风行。甚至那些圣人也不会给我们钱，布鲁汉姆先生将嘲笑我们。

“二，没有英国的黄金，就不能让欧洲那些国王打两个战役；而两个战役还不足以对付小资产阶级。

“三，有必要在法国建立一个武装的政党，舍此欧洲的王政原则连这两个战役也不敢打。

“第四点是显而易见的，我斗胆向你们提出：

“没有教士，就不可能在法国建立一个武装的政党。我敢于向你们提出，因为我将向你们证明，先生们。应该将一切给予教士。

“一，因为他们忙于事务，不分昼夜，指导他们的人能力极强，远离风暴，距你们的边界三百里之遥……”

“啊！罗马，罗马！”房主人叫起来……

“是的，先生，罗马！”红衣主教自豪地说。“不管你们年轻时流行过什么巧妙的笑话，我在一八三〇年要大声说，只有罗马指导下的教士能对老百姓讲话。

“五万名教士在头头们指定的日子里重复同样的话，而老百姓呢，说到底毕竟是他们提供士兵，比起世界上所有的歪诗来，他们更容易被教士的声音打动……（这种人身攻击引起了一阵叽叽喳喳的议论。）

“教士的才能高于你们的才能，”红衣主教提高了嗓音，“为了这个主要目标，即在法国建立武装政党，你们做过的，我们都做过了。”这里他列举

事实……“谁把八万条枪送往旺岱……等等，等等。”

“教士没有树林，就一事无成。一打仗，财政部长就给办事的人写信，通知他除了给本堂神甫的钱之外，别的钱一概没有。其实，法国不信教。它喜欢的是战争。谁让它打仗，谁就倍受欢迎，因为，用老百姓的话说，打仗就是让耶稣会士挨饿，打仗就是让法国人这骄傲的怪物摆脱外国干涉的威胁。”

红衣主教的话大受欢迎……“应该让德·奈瓦尔先生离开内阁，”他说，“他的名字实为无谓的刺激。”

听见这句话，所有的人都站起来，七嘴八舌地嚷嚷。“又该让我走了，”于连想，然而连谨慎的主席本人都已忘了于连的在场甚至存在了。

所有的眼睛都在找一个人，于连认出来了，那是内阁总理德·奈瓦尔先生，于连在德·雷斯公爵的舞会上见过。

一片混乱，如同报纸谈到议会时所说。过了整整一刻钟，才稍许静了下来。

这时，德·奈瓦尔先生站起来，一副使徒的腔调：

“我绝不向你们保证，”他怪里怪气地说，“说我不恋栈。”

“事实向我证明，先生们，我的名字使许多温和派反对我们，从而加强了雅各宾党人的力量。因此，我乐意引退，然而天主的道路只有少数人才看得见，”他又补充说，两眼盯着红衣主教，“我负有使命，上天对我说：你将把你的头送上绞架，或者你将在法国恢复王政，将议会两院削弱至路易十五治下的最高法院的程度。而这件事，先生们，我将去做。”

他不说了，坐下，一片肃静。

“真是一个好演员，”于连想。他又错了，总是把人想得太聪明。德·奈瓦尔先生受到一夜如此热烈的辩论、尤其是讨论的诚恳态度的激励，此刻对他的使命深信不疑。

此人勇气可嘉，但没有头脑。

在紧跟着“我将去做”这句豪语而来的一片肃静中，午夜的钟声响了。于连觉得时钟的声音中有一种庄严而阴郁的东西。他被打动了。

讨论很快重新开始，越来越活跃，尤其那股天真劲儿简直令人难以置信。“这些人会让人毒死我的，”于连有时候想，“怎么能在一个平民面前说这些东西？”

两点的钟声响了，他们还在说。房主人早已睡着；德·拉莫尔先生不得不摇铃叫人来换蜡烛。总理德·奈瓦尔一点三刻离去，没少从他身边的镜子里研究于连的相貌。他的离去似乎让所有的人都感到自在。

在换蜡烛的时候，背心先生低声对旁边的人说：“天知道这个人要对国王说什么！”

他可能说我们很可笑，毁掉我们的未来。“应该承认，他上这儿来，真是少有的自负，甚至厚颜无耻。他组阁以前常到这儿来，但是总理职位到手，什么就都变了，个人的兴趣也荡然无存，他应该感觉到这一点。”

总理刚出去。波拿巴的将军就闭上了眼睛。这时，他谈他的健康，他负的伤，看了看表，走了。

“我敢打赌，”背心先生说，“将军去追总理了，跟他道歉，说他不该到这儿来，并且声称他领导我们。”

半睡的仆人换完了蜡烛。

“我们磋商吧，先生们，”主席说，“不要再试图你说服我，我说服你了。考虑考虑记录的内容吧，四十八小时之后我们外面的朋友就要读到了。刚才谈到各部长。现在，德·奈瓦尔先生已经离开我们，我们可以这样说了，那些部长与我们有什么相干？他们将来还是要听我们的。”

红衣主教狡黠地笑笑，表示同意。

“我觉得，最容易的是概括我们的立场，”年轻的阿格德主教说，强压住一股由最激昂的狂热凝聚而成的烈火。他一直保持沉默，于连注意到他的眼睛从讨论一个钟头以后，就由温和平静一变而为烈焰飞腾。现在他的心灵简直如维苏威火山熔岩一样喷涌四溢了。

“从一八〇四年到一八一四年，英国只犯了一个错误，”他说，“那就是没有对拿破仑采取直接的、个人的行动。这个人封公爵、内侍，重建帝位，至此，天主赋与他的使命已经完成；他除了被献作祭品之外，别无它用。《圣经》中不止一处教导我们如何消灭暴君。（接下来是好几段拉丁文引文。）

“今天，先生们，要献作祭品的不是一个人，而是整个巴黎。全法国都在模仿巴黎。

在每个省武装你们那五百人有什么用？这是一件冒险的事情，而且没完没了。何必要把法国和巴黎自己的事情搅在一起呢？巴黎自己用它的报纸、它的客厅制造灾祸；让这个新巴比伦毁灭吧。

“在祭坛和巴黎之间，应该有个了结了。这场灾难甚至与王座的利益有关。为什么巴黎在波拿巴统治下竟大气也不敢出呢？去问问圣罗克大炮吧……”

直到凌晨三点钟，于连才跟德·拉莫尔先生离开。

侯爵感到羞耻，疲倦。他在跟于连说话的时候，生平第一次口气中有了恳求的味道。

他要求于连保证绝不把他刚才碰巧见到的过分的狂热，这是他的原话，泄露出去。“不要告诉我们国外的朋友，除非他真地坚持要知道我们的这些年轻疯子的情况。政府被推翻关他们什么事？他们会当上红衣主教，躲到罗马去。我们呢，我们将在古堡里被农民杀死。”

于连做的会议记录长达二十六页，侯爵据此写成秘密记录，到四点三刻才完成。

“我累得要命，”侯爵说，“从这份记录的结尾部分缺乏明晰性就可以后出来；我一生做过的事情中，这一件最让我不满意了。好吧，我的朋友，”他补充说，“去休息几个钟头吧，为了防止有人劫持您，我把您锁在房间里。”

第二天，侯爵把于连带到一座离巴黎相当远的、孤零零的古堡里。那里面住着一些奇怪的人，于连认为是教士。他们给了他一本护照，用的是假名，但终于写明了旅行的真正目的地，其实他一直是假装不知道。他孤身一人登上一辆敞篷四轮马车。

侯爵对于连的记忆力毫不担心，那份秘密记录他已当面背过好几次，不过他担心的是于连被中途堵截。

“要特别注意，只可有出门旅行消磨时间的花花公子模样，”他在于连离开客厅时亲切地说，“在我们昨天的会议上，可能不止有一个假伙伴。”

旅行迅速而凄凉。于连一离开侯爵，就把秘密记录和使命忘了，一心只想着玛蒂尔德的鄙视。

在过了麦茨几法里的一个村子里，驿站长来对他说没有马。已经是晚

上个点钟，于连很生气，让人准备晚餐。他在门前留达，趁人不注意，慢慢地步过马厩的院子，果然没有马。

“不过那个人的神情很怪，”于连心想，“他那双粗鲁的眼睛老是打量我。”

正如人们所看到的，他已经开始不相信他们对他说的话了，他考虑晚饭后溜走，为了了解一点当地的情况，他离开房间到厨房去烤火。真是喜出望外，他在那儿碰上了著名歌唱家热罗尼莫先生！

那不勒斯人坐在他让人搬到炉火前的一张扶手椅上，高声叹息，一个人说的话比张口结舌地围着他的那二十个德国农民还要多。

“这些人可把我毁了，”他朝于连嚷道，“我说好明天去美因兹演唱的。有七位君主赶去听我唱歌。我们还是出去进口气吧，”他意味深长地说。

他们在大路上走了百来步，说话不会被人听见了。

“您知道他搞的什么名堂吗？”他对于连说，“这个驿站长是个骗子，我在溜达的时候给了一个小顽童二十个苏，他什么都跟我说了。在村子另一头的马厩里有不下十二匹马。他们想拖住一个信使。”

“真的吗？”于连装傻。

发现了骗局还不算完，还得离开此地，这热罗尼莫和他的朋友可就办不到了，“等到天亮吧，”最后，歌唱家说，“他们怀疑我们了。他们要找的大概是您或者我。明天早晨我们要一份丰盛的早餐；在他们准备的时候，我们出去散步，趁机溜走；我们租两匹马，赶到下一个驿站。”

“那您的行李呢？”于连说，他想也许热罗尼莫本人就是被派来拦截他的。该吃晚饭了，睡觉了。于连还在睡头一觉，突然被两个人说话的声音惊醒，他们倒不大顾忌什么。

于连认出了驿站长，提着一盏暗灯，灯光照向旅行箱，那是于连让人搬进房里的，驿站长身旁有一个人，正不慌不忙的翻箱子。于连只能看出那人衣服的袖子，黑色，很紧。

“是一件道袍，”他心想，轻轻地握住了放在枕下的两把小手枪。

“不用担心，他不会醒，本堂神甫先生，”驿站长说。“给他们喝的酒是您亲自准备的。”

“我连文件的影子都没找到，”本堂神甫说，“内衣、香水、发蜡、乱七八糟的小东西倒不少；这是个寻欢作乐的当代青年。密使大概是另一个，他装作说话有意大利口音。”

这两个人走近于连，在他的旅行装的口袋里搜寻，他真想把他们当小偷打死。绝不会有有什么危险的后果。他真想……“那我可就成了个傻瓜了，”他心想，“我会坏了大事。”教士把他的衣服搜查完，说：“不是一个外交家，”他走了，幸亏走了。

“如果他到床上动我，让他倒霉！”于连心想，“他可能过来用匕首刺我，我岂能容他这么干。”

本堂神甫转过头，于连半睁开眼睛，这一惊不小！原来是卡斯塔奈德神甫！其实，尽管那两个人想低声说话，他一开始就觉得一个声音很熟。于连突然被一种强烈的欲望攫住，正想把一个最卑鄙的流氓从大地上清除掉……

“那我的使命呢！”他心想。

本堂神甫和他的同伙出去了。一刻钟以后，于连假装醒了。他叫人，

把整座房子里的人都吵醒了。

“我中毒了，”他喊道，“我难受的要命！”他要有个借口去救热罗尼莫。他发现热罗尼莫已被酒里的阿片酞麻醉，处于半窒息状态。

于连早就担心此类玩笑，晚饭时喝的是从巴黎带来的巧克力。他没有能把热罗尼莫完全叫醒，劝不动他下决心离开。

“就是把整个那不勒斯王国给我，”歌唱家说，“我此刻也不会放弃睡觉的快乐。”

“那七位君主呢？”

“让他们等着。”

于连一个人走了，再没有出什么事，就到了那位大人物的住处。他花了一个上午求见，没有成功。也巧，快到四点钟时，公爵想透透气。于连看见他步行出来，毫不犹豫地走上前去，请求施舍。离大人物两步远的时候，他掏出德·拉莫尔侯爵的表，有意让他看见。“远远地跟着我，”那人对他说话，并不看他。

走了四分之一法里，公爵突然进了一家小咖啡馆。在这个最下等的客栈的一个房间里，于连荣幸地把那四页东西背给公爵听。背过一遍，那人对他说话：“再背一遍，慢一些。”

亲王做了记录。“步行到邻近的驿站。把您的行李和马车丢在这里，尽可能到斯特拉斯堡去，本月二十二日（当天是十日）中午十二点半到这个咖啡馆来。半个钟头以后再出去。别说话！”

于连听见的就是这么几句话。这几句话已经足以让他佩服得五体投地了。“处理大事就是这样啊，”他想，“这位大政治家如果听见三天前那些狂热的饶舌者说的话，该怎么说呢？”

于连用了两天工夫才到了斯特拉斯堡，他觉得去那几无事可做，就绕了个大弯子。

“如果卡斯塔奈德这鬼神甫认出我来，他可不是轻易失去我的踪迹的那种人……要是能嘲弄我，让我的使命失败，他该多高兴啊！”

卡斯塔奈德神甫幸好没认出他，他是圣会在整个北部边境上秘密警察的头目。斯特拉斯堡的耶稣会士虽然很热心，却根本想不到监视于连。于连佩戴十字勋章，穿着蓝色的常礼服，俨然一位一门心思修饰自己的年轻军官。

第二十四章 斯特拉斯堡

于连非得在斯特拉斯堡待上一个礼拜不可，只好转些建立军功、效忠祖国的念头，聊以自遣，他这是爱上了吗？他毫无所知，只是觉得在他那痛苦的心灵里，玛蒂尔德绝对地主宰着他的幸福，他的想象。他需要调动全部的性格力量，才能挺住，不致陷入绝望。想些与德·拉莫尔小姐无关的事情，他做不到。从前，德·莱纳夫人激起的感情，用野心、虚荣心的小小满足就能排遣；如今玛蒂尔德把一切都吸引了去，他举目前瞻，到处都只看见她。

于连往前后，左右都看不到成功。人们在维里埃看见的那个如此自负、

如此骄傲的人，如今陷在可笑的过分谦逊之中。

三天之前，他会欣然杀掉卡斯塔奈德神甫，而今在斯特拉斯堡，倘若一个孩子跟他争吵，他会认为那孩子对。他重新想想此生遇见的那些对手，那些敌人，总觉得是他于连错了。

现在，这种强有力的想象成了他的死敌，而在从前，它可是不断地为他描绘出未来种种辉煌的成功的呀。

旅人的生活是绝对孤独的，他扩大了这黑色想象的王国的版图。什么样的珍宝能抵得上一个朋友！“但是，”于连对自己说，“难道有一颗心为我跳动吗？即使我有一个朋友，荣誉不是也要命令我永远沉默吗？”

他骑着马在凯尔的郊外闷闷不乐地徜徉，那是莱茵河畔的一个小镇，因德赛和古维庸·圣西尔而不朽。一个德国农民指给他看一些小溪、道路和河中的的小岛，它们都因两位大将的勇敢而出了名。于连左手拉着马，右手展开圣西尔元帅的《回忆录》中附有的那张精美地图，耳畔一声快乐的叫喊，他抬起了头。

原来是科拉索夫亲王，这位伦敦结交的朋友几个月前曾经向他披露高级自命不凡的基本原则。科拉索夫忠于这门伟大的艺术，前一天到达斯特拉斯堡，一个钟头前到了凯尔，他这一辈子没读过一行关于一七九六年围城战的文字，此刻却无所不知地对于连大谈起这场围城战。德国农民惊讶地望着他，他懂的法国话足够他听出亲王犯了多少巨大的错误。于连却跟这个农民想的大相径庭，他惊奇地望着这位漂亮的年轻人，欣赏他骑在马上风度。

“难得的好性格啊！”他心里说，“他的裤子多合身，头发剪得多高雅！唉！如果我是这样，也许她不会爱了我三天就讨厌我了。”

亲王讲完了凯尔围城战，对于连说：“您的脸色像个特拉伯苦修会修士，您夸大了我在伦敦告评您的那个庄重原则。愁容满面不能算有风度，要神情厌倦才行。如果您发愁，这说明您缺了什么，有什么东西您没有成功。

“这是自显低下。相反，您若表示厌倦，那就说明低下的东西百般使您愉悦而终属徒劳。因此您要明白，我亲爱的，误解何其严重。”

于连扔了一个埃居给那个听得合不上嘴的农民。

“好，”亲王说，“有风度，高贵的轻蔑，好极了！”说着，他纵马疾驰而去。于连紧紧跟上，佩服得傻瓜一般。

“啊！要是我这样，她就不会喜欢克鲁瓦泽努瓦胜过喜欢我了！”他的理智越是受到亲王那些可笑之处的冲撞，他就越是鄙视自己不能欣赏它们，因自己没有而感到不幸。

他对自己的厌恶简直是无以复加了。

亲王发现他确实很忧伤。“啊，真的发愁了，我亲爱的朋友，”回到斯特拉斯堡，亲王对他说，“您的钱都丢了吗，还是爱上了一个小女伶？”

俄国人模仿法国人的风尚，不过总要差五十年。现在他们刚到路易十五时代。

这种关于爱情的戏言，使于连的眼睛里充满了泪水。“我何不向这个可爱的人讨个主意呢？”他忽然暗想道。

“啊，是的，我亲爱的，”他对亲王说，“您看见了，我在斯特拉斯堡确实深深地爱上了，而且还遭到冷落。住在邻近城里的一个迷人的女子热恋了三天，竟把我甩了，她的变心使我痛不欲生。”

他用了假名向亲王描述了玛蒂尔德的行为和性格。

“别说完，”科克索夫说，“为了让您信赖您的医生，我来把您的心里话说完。这位少妇的丈夫家财巨万，或者更可能是她属于当地最高的贵族阶层。反正是她有点足堪自豪的东西。”

于连点了点头，他再鼓不起勇气说话了。

“很好，”亲王说，“这儿有三种相当苦的药，您得立即服下：

“一，每天去看……您怎么称呼这位夫人？”

“德·杜布瓦夫人。”

“多怪的名字！”亲王哈哈大笑，“对不起，这名字对您来说是崇高的。必须每天去看德·杜布瓦夫人；但要注意，不要在她面前显出冷淡和生气的样子。想想你们这个世纪的伟大原则吧：与人们对您的期待背道而驰。您要表现得和您一个礼拜之前有幸蒙她厚爱时一模一样。”

“啊！我当时很平静，”于连绝望地叫了起来，“我以为我在怜悯她……”

“飞蛾扑火必自焚，”亲王说，“像世界一样古老的比喻。”

“一，您每天去看她。

“二，您追求她那个社交圈子里的一个女人，但不要表现出热情，明白吗？我不瞒您，您的角色很难演；您在演戏，但是如果让人猜出您在演戏，那您就完了。”

“她那么聪明，我这么笨！我完了，”于连愁眉苦脸地说。

“不，您只不过是爱得比我想像的还要深罢了。德·杜布瓦夫人在内心深处只想她自己，像所有那些得天独厚的女人一样，或者有太多的尊贵，或者有太多的钱财。她老是看自己，而不看您，因此她不了解您。两、三次爱的冲动之后，她借助想象力的巨大努力，委身于您，她在您身上看见了她梦想的英雄，而不是真实的您……”

“可是，真见鬼，这都是基本常识啊，我亲爱的索莱尔，您难道完全是个小学生不成？……”

“好吧，咱们进这家商店看看；瞧这条可爱的黑领带，简直可以说是柏林顿街的约翰·安德森的出品；请您买下吧，把您脖子上的那根难看的黑绳子扔得远远的。”

“还有，”亲王从斯特拉斯堡最好的那家男子服饰用品店出来，继续说，“德·杜布瓦夫人，伟大的天主，什么名字啊！别生气，我亲爱的索莱尔，我实在没办法……她来往的都是些什么人？您想追求谁呀？”

“一个非常正经的女人，极有钱的袜商的女儿。她有一双世界上最美丽的眼睛，我非常喜欢她；她无疑在当地地位最高，她样样都好，可是只要有人谈起买卖和店铺，她就满脸通红，甚至手足无措。不幸的是，她的父亲曾经是斯特拉斯堡最知名的商人之一。”

“如果一谈起产业就这样，”亲王笑着说，“您可以肯定您那朝思暮想的美人儿想的是她自己而不是您。这一可笑之处真乃神助，而且很有用，它可以使您在她那美丽的眼睛前面不会有片刻的疯狂。您必定成功。”

于连想的是常去德·拉莫尔府上走动的德·费瓦克元帅夫人。那是一个外国美人儿，嫁给一位元帅，而元帅一年后就死了。她毕生的目标似乎就是让人忘掉她是实业家的女儿，为了在巴黎成个人物，她就带头维护道德。

于连对亲王心悦诚服，为了听他那些可笑的言谈，他什么代价不肯付出啊！两个朋友说个没完。科拉索夫极为高兴，还从来没有一个法国人这么长时间地听他说话。“这么说，”兴高采烈的亲王心想，“我终于能给我的老

师上课了，有人听了！”

“我们一致同意，”他第十次对于连说，“您当着德·杜布瓦夫人的面跟斯特拉斯堡的袜商的年轻美丽的女儿说话时，不可有一丁点儿热情。相反，写信时要热情如火。”

阅读一封写得好的情书乃是正经女人的无上快乐，那是松懈的时刻。她不演戏，敢于倾听内心的呼声；所以，每天要写两封信。”

“不行！不行！”于连气馁地说；“我宁可被放在臼里捣碎，也不愿意造三个句子；我已是死尸一具，我亲爱的，对我别抱任何希望。让我死在大路边上吧。”

“谁让您造句啦？我的包里有六本手抄的情书。针对各种性格的女人，我还有针对最贞洁的女人的呢。您知道，卡利斯基不是在离伦敦三里远的里奇蒙台地追求过全英国最漂亮的女贵格会教徒吗？”

于连早晨两点钟离开他的朋友，感到不那么痛苦了。

第二天亲王打发人叫来一个抄写人，两天后于连得到五十三封编了号的情书，都是写给最高尚、最忧郁的贞洁女人的。

“不到五十四封，”亲王说，“因为卡利斯基被撵走了。不过，您只想影响德·杜布瓦夫人的心，受到袜商女儿的冷落又有什么关系呢？”

他们天天骑马，亲王发疯似地喜欢于连。他不知道如何向他证明他这突如其来的友谊，就把他的一个表妹，莫斯科的富有的女继承人许给他。“一旦结了婚，”他说，“我的影响和您的这枚十字勋章可以让您两年内当上上校。”

“可是这枚勋章不是拿破仑给的，那可差远了。”

“那有什么关系，”亲王说，“不是他创立的吗？它现在仍然是欧洲的第一勋章。”

于连差不多要接受了，但是他的责任要求他回到大人物那儿去。他离开科拉索夫时，答应写信，他收到了对他送来的秘密记录的答复，朝巴黎飞奔而去；但是他刚刚连续独处了两天，就觉得离开法国和玛蒂尔德对他来说是一种比死亡还痛苦的折磨。“我不会和科拉索夫给我的几百万结婚，”他对自己说，“不过，我会听从他的建议。”

无论如何，诱惑的艺术是他的特长，十五年来他只想这一件事，因为他现在三十岁。

不能说他缺乏才智；他精明、狡黠；热情、诗意在这种性格里不可能存在；他像个检察官，这就更能保证他不会错了。

“我得这么做，去追德·费瓦克夫人。”

“她很可能让我感到厌倦，但是我会望着她的眼睛，那么美，那么像我在这世界上最爱的那一双眼睛。”

“她是外国人，这是一个需要观察的新的性格。”

“我疯了，我要淹死了，我应该听从一位朋友的劝告，不相信我自己。”

第二十五章 道德的职责

刚刚回到巴黎，我们的英雄就去见德·拉莫尔侯爵，侯爵对他带回的答复显得大惑不解。于连走出他的办公室，立刻跑去见阿尔塔米拉伯爵。这位漂亮的外国人，占了被判死刑的好处，又兼有颇为庄重的仪态和信教虔诚的福气，加上伯爵这样高贵的出身，十分地中德·费瓦克夫人的意，因此她常常见他。

于连郑重其事地向他承认，他很爱她。

“她是个最纯洁、最高尚的有道德的女人。”阿尔塔米拉回答道，一只只是有点儿伪善和夸张。有时候，她用的词我都懂，可是连成句子我就不懂了。她常常让我觉得我的法国话不像别人认为的那么好。认识她，可以使您出名，加重您在社交界的份量。不过，我们去找比斯托斯吧，”阿尔塔米拉伯爵说，他可是个头脑有条理的人，“他曾经追求过元帅夫人。”

唐·迭戈·比斯托斯让他们把事情的原委详加解释，自己一言不发，俨然一位坐在事务所里的律师。他有着一张修道士的大脸，留着小黑胡子，无比地庄重；此外，他还是一个很好的烧炭党人。

“我明白了，”最后他对于连说，“德·费瓦克夫人有过情夫吗？还是不曾有过？因而您有成功的希望吗？问题就在这里。我应该对您说，我嘛，我失败了。现在我不再感到恼火，我这样说服自己：她常常发脾气，我很快就跟您讲，她还挺爱报复。

“我不认为她是胆汁质的气质，此种气质是天才的气质，是涂在一切行动上的一层激情的光泽。相反，她那稀世的美和鲜丽的颜色来自荷兰人的粘液质的、沉静的气质。”

西班牙人的慢性子和不可动摇的冷漠，让于连急得慌，时不时从嘴里不由自主地蹦出几个单音节的词来。

“您愿意听我说吗？”唐·迭戈·比斯托斯严肃地对他说。

“请原谅法国人的急性子，我洗耳恭听，”于连说。

“德·费瓦克元帅夫人因此非常喜欢憎恨，她毫不留情地控告一些她从未见过的人，律师啦，写像科莱那样的歌词的穷文人啦，您知道吗？”

“喜欢玛罗特
是我的癖好……”

于连得把整首歌听完。西班牙人用法文唱得津津有味。

这首绝妙的歌还从未被这么不耐烦地听过。唐·迭戈·比斯托斯唱完了歌，说：“元帅夫人让人把这首歌的作者解雇了：

有一天情人在酒馆……”

于连真害怕他又要唱下去。还好，他只是分析了歌词。这首歌确实亵渎宗教，有伤风化。

“元帅夫人对这首歌发怒的时候，”唐·迭戈说，“我提醒她，她这种地位的女人根本就不应该读眼下出版的那些无聊玩艺儿。不管宗教的虔诚和风气的严肃如何发展，在法国总会有一种酒馆文学。当德·费瓦克夫人让人把作者，一个领半饷的穷鬼的一千八百法郎的职位撤掉的时候，我对她说：‘您用您的武器攻击了这个拙劣的诗人，他会用他的诗回击您：他会写一首关于道德高尚的女人的歌的。金碧辉煌的客厅会支持您，可是喜欢笑的人却会把那些俏皮话到处传唱。’您知道元帅夫人怎么回答我吗，先生？‘整个巴黎将会看见我为了天主的利益而不惜殉道，这将是法国的一大奇观。民众将学会尊重品德。那将是我一生最美好的日子。’此刻，她的眼睛比什么时候

都美。”

“她的眼睛真是美极了，”于连叫道。

“我看得出您爱她……总之，”唐·迭戈·比斯托斯很庄重地说，“她并没有那种驱使人进行报复的多胆汁体质。如果说她喜欢伤害人，那是因为她感到不幸，我疑心那是一种内心的不幸，这是不是一个对以卫道为己任感到厌倦的正经女人呢？”

西班牙人望着他整整一分钟，不说话。

“全部问题就在这里，”他郑重其事地说，“从这里您可以得到一点儿希望。在我充当她的谦卑的仆人的两年中，我对此想了很多。您的整个前途，恋爱中的先生，取决于这一重大问题：她是一个对以卫道为己任感到厌倦、并且因感到不幸而变得凶恶的正经女人吗？”

“或者，”阿尔塔米拉说，终于打破了沉默，“就像我跟您说过二十遍那样，干脆就是出于法国人的虚荣心？是对她父亲，著名的呢绒商的回忆造成了这个生性阴郁冷酷的人的不幸。她只可能有一种幸福，就是住在托莱多，受一位忏悔师的折磨，他每天都让她看见洞开的地狱。”

于连离开时，唐·迭戈·比斯托斯说，神色更加庄重：“阿尔塔米拉告诉我，您是自己人。有朝一日您会帮助我们重获自由的，因此我愿意在这小小的消遣中助您一臂之力。了解一下元帅夫人的风格对您有好处，这是她的四封亲笔信。”

“我去抄下来，”于连叫道，“再还给您。”

“绝不会有人从您那里知道我们说的一个字吧？”

“绝不会，”于连高声道，“以名誉担保！”

“那就愿天主助您！”西班牙人说，默默地把阿尔塔米拉和于连送到楼梯口。这一幕使我们的英雄略微有了点喜气，差不多要微笑了。“看这个虔诚的阿尔塔米拉，”他心里说，“竟帮助我与人通奸！”

在跟唐·迭戈·比斯托斯进行这场严肃的谈话的过程中，于连一直注意德·阿利格尔府中的大钟报时。

晚饭的时间快到了，他又要看见玛蒂尔德了！他回去仔细穿好衣服。

“开始就干蠢事，”他下楼时心想，“应该严格遵守亲王的医嘱。”

他又回到房里，换上一件简而又简的旅行装。

“现在，”他想，“要注意目光。”这时才到五点半，晚饭是六点钟，他去客厅看看，没有人。看见蓝色长沙发，他心头一热，眼泪就上来了，随即脸颊也热得烫手，“必须打掉这种愚蠢的敏感，”他生气地对自己说，“它会出卖我的。”他拿起一份报纸，想静下心来，从客厅到花园走了三、四个来回。

他浑身发抖，在一棵大橡树后藏好，才大着胆子看德·拉莫尔小姐的窗户。窗户关着，颇神秘，他几乎要晕倒，久久地靠在橡树上；然后，他跟踉跄跄地去看园丁的那架梯子。

先前被他拧断的那个链环还没修好。唉，事过境迁了！一阵疯狂的冲动，于连不能自持，把它压在了嘴唇上。

从客厅到花园，于连来回走了很久，感到极为疲倦；这是他强烈地感到的第一个成功。“我的目光将是暗淡的，不会出卖我！”渐渐地，吃饭的人进了客厅，每一次开门都在于连的心里引起一阵要命的慌乱。

大家入座。终于，德·拉莫尔小姐露面了，让人等的老习惯坚持不误。

她看见了于连，脸腾地红了。人家没告诉她于连已经回来。根据科拉索夫亲王的嘱咐，他看她的手；那双手在抖。这个发现也使他慌乱得无法形容，他相当高兴，他只显得疲倦。

德·拉莫尔先生称赞他。过了一会儿，侯爵夫人也跟他说话，对他那疲倦的神色安慰了几句。于连时时刻刻对自己说：“我不应该多看德·拉莫尔小姐，但是我的目光也不应该躲着她。我在不幸发生前一个礼拜是什么样子，现在就应该是什么样子……”他有理由对成功感到满意，留在客厅不动。他头一次向女主人献殷勤，尽力让她那个圈子里的男人说话，并让谈话保持活跃。

他的礼貌得到了酬报：将近八点钟，仆人通报德·费瓦克元帅夫人到。于连溜出去，很快重新露面。十分用心地打扮了一番。德·拉莫尔夫人很感激他这种尊敬的表示，她想证明她的感激之情，就向德·费瓦克夫人谈起他的旅行。于连在元帅夫人身旁坐下，正好让玛蒂尔德看不见他的眼睛。这样坐定，他完全按照那门艺术的规定，把德·费瓦克夫人当成了痴心爱恋的对象。科克索夫亲王送给他的那五十三封信中的第一封，开始就是关于这种感情的大段文字。

元帅夫人说她要去喜歌剧院。于连也急忙赶去。在那儿看见了德·博瓦西骑士。骑士把他带进宫内侍从先生们的包厢，正好挨着德·费瓦克夫人的包厢。于连一个劲儿地看她。“我得记围攻日记，”他回府后对自己说，“否则我会忘记进攻的。”他强迫自己就这个乏味的主题写下两、三页，这样他才几乎不去想德·拉莫尔小姐了，岂不妙哉！

在他旅行其间，玛蒂尔德差不多已把他忘了。“说到底，不过是一个常人罢了，”她想，“他的名字将永远让我记住我一生中最大的错误。应该诚心诚意地回到一般人所谓的明智和名誉上去，一个女人要是忘了这些，就会失去一切。”她表示她和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之间准备已久的婚约终于可以定下来了。他高兴得发狂，如果有人跟他说，在玛蒂尔德的态度深处有一种屈从的味道，他一定感到非常惊讶，她是那样地让他感到自豪。

德·拉莫尔小姐一看见于连，想法又都变了。“真的，这才是我的丈夫，”她对自己说，“如果我诚心诚意地回到明智的观念上去，我要嫁给的显然是他呀。”

她预料于连会纠缠，会显出不幸的样子；她已准备好她的回答，因为吃罢晚饭，他肯定试图跟她说几句话。恰恰相反，他坚决待在客厅里，甚至不朝花园看一眼，天知道这有多难！“最好是立刻解释清楚，”德·拉莫尔小姐想；她独自去了花园，于连根本不露面。玛蒂尔德到客厅的落地长窗附近走来走去，见他正忙着向德·费瓦克夫人描绘莱茵河畔山丘上倾圮的古堡，这些古堡为山丘增色不少。对于一些客厅称为才智的那种感伤的、别致的句子，他已开始用得不错了。

科克索夫亲王若是在巴黎，一定会感到骄傲，这一晚和他的预言一模一样。

于连以后几天的表现，他也一定会赞同。

秘密政府的成员们密谋颁发几条蓝绶带；德·费瓦克元帅夫人坚持她的叔祖要有一条。德·拉莫尔侯爵也为岳父提出同样的要求；他们于是共同努力，德·费瓦克夫人几乎每天都到德·拉莫尔府上来。从她那儿，于连知道侯爵快当部长了。他向王党提出了一个非常巧妙的计划，三年内取消宪章

而又不致引起震动。

如果德·拉莫尔先生当了部长，于连可望得到一个主教的职位；然而，在他眼里，这些重大的利益都仿佛蒙着一重薄纱，他只能在想象中模模糊糊地看到，而且可以说还离得很远。可怕的不幸把他弄得疯疯癫癫的，生活的全部利益都在他和德·拉莫尔小姐的关系之中。他估计经过五、六年的细心呵护，他会重新被她爱上。

人们看到，这个那么冷静的头脑已经跌进完全丧失理智的状态。曾经使他卓尔不群的种种长处中，如今只剩下一点儿坚定了。他切切实实地执行科拉索夫亲王制定的行动计划，每晚坐在离德·费瓦克夫人的椅子相当近的地方，可是他找不出一句话跟她说。

他强迫自己，努力在玛蒂尔德眼中显出已经痊愈的样子，这使他的全部精力消耗殆尽。他待在元帅夫人身旁，没有一点活气；甚至他的眼睛也失去了全部的光芒，仿佛处在极端的肉体痛苦之中。

德·拉莫尔夫人例来只是反证她那能让她成为公爵夫人的丈夫的看法，因此几天来，她把于连的好处捧上了天。

第二十六章 精神之爱

“这家人看人看事的方式有点儿疯狂，”元帅夫人想，“他们都迷上了他们的年轻神甫，他就知道听，眼睛倒真地挺美。”

于连呢，他在元帅夫人的态度中找到了贵族的沉静的近乎完美的典型，透出一种准确无误的礼貌，还有任何强烈的感情之不可能。意外的情绪波动，缺乏自制，几乎都会使德·费瓦克夫人感到愤慨，如同对下人没有威严一样。同情心的最微小的表示，在她看来，都是一种应该脸红的精神醉态，会大大损害一个有地位的人的尊严。她的最大幸福是谈论国王最近的一次狩猎，最喜欢的书是《德·圣西蒙公爵回忆录》，尤其是家系部分。

于连知道，根据光线的分布，哪个位置对欣赏德·费瓦克夫人那种类型的美最为适宜。他先占了那个位置，但是细心地转动椅子，直到看不见玛蒂尔德。她很奇怪他这样一直躲着她，有一天，她离开蓝色长沙发，到挨着元帅夫人的扶手椅的一张小桌子旁做女红。于连可以从德·费瓦克夫人的帽檐底下相当近地看见她。那双决定他命运的眼睛，起初使他害怕，接着猛地把他从平时的冷漠中拖了出来；他说话了，而且谈锋极健。

他跟元帅夫人说话，但他唯一的目的是对玛蒂尔德的心灵产生影响。他那么兴奋，直说得德·费瓦克夫人听了莫明其妙。

这算是初步的成绩。如果于连灵机一动，加上点几德国神秘主义，高超的宗教信仰和耶稣会教义，元帅夫人就会立刻把他列入被召来改造时代的高人之中了。

“既然他的趣味这样低劣，”德·拉莫尔小姐心想，“竟跟德·费瓦克夫人说得这么久，这么热烈，我就再也不听他说话了。”这天晚上直到人散，她居然说到做到了，尽管费了点劲儿。

夜半，她替母亲端着蜡烛盘，送她回卧房，到了门口，德·拉莫尔夫人站住了，盛赞于连。玛蒂尔德终于恼了，她睡不着觉了，她想了想，又平静下来：“我蔑视的东西依然可以造就元帅夫人眼中的出类拔萃之人。”

至于于连，他行动了，不那么痛苦了；他的目光无意间落在那个俄罗斯羊皮文件包上，里面放着科拉索夫亲王送给他的五十三封情书。于连看见第一封信下端有一注：第一次见面后一个礼拜送出一号信。

“我已经晚了！”于连叫起来，“我看见德·费瓦克夫人已经很长时间了。”他立即动手抄第一封情书，那是一篇说教，充满卫道的陈辞滥调，讨厌得要命；于连抄到第二页就呼呼地睡着了。

几个钟头之后，大太阳把他照醒，他还趴在桌子上呢。他一生中最难受的时刻之一，就是这每天早晨醒来的时候，这时他又意识到自己的不幸，这一天，他却几乎是笑着把信抄完。他对自己说：“难道可能有年轻人这样写信吗？”他数了数，长达九行的句子有好几个。在原信下方，他看见有一铅笔写的注：

本人亲自送信：骑马，黑领带，蓝色常礼服。带着悔恨的神情将信交给门房；目光要含着深深的忧郁。若看见贴身女仆，要偷偷地抹眼泪，跟贴身女仆说话。”

这一切都照办无误。

“我真是胆大妄为，”于连走出德·费瓦克府时想，“活该科拉索夫倒霉。竟敢给一个如此著名的有德女人写信！我将受到她极端的轻蔑，不过倒是再没有比这更让我开心的了。实际上，我能够有所感觉的也就是这种喜剧了。是的，这个丑恶的家伙，我称之为我，让他成为笑柄，会令我开心的。我要是自以为了不起，为了消愁破闷，我会去犯罪的。”

一个月以来，于连生活中最美好的时刻，就是他把马牵回马厩的时候。科拉索夫明确禁止他在任何借口下看离他而去的情妇。然而她熟悉那匹马的蹄声，熟悉于连用马鞭敲马厩的门叫人的方式，这有时就把玛蒂尔德吸引到窗帘后面来。细布窗帘很薄，于连可以看过去。从帽根底下想个办法，他可以看看她的身体而不看她的眼睛。“这样，”他对自己说，“她看不见我的眼睛，就不是我看她啦。”

晚上，德·费瓦克夫人看见他，就好像她根本没收到他早晨神情忧郁地交给门房的那篇哲学的、神秘的、宗教的论文。头天晚上，于连偶然发现了侃侃而谈的诀窍，他于是安排好自己的位置，能够看见玛蒂尔德的眼睛。她呢，则在元帅夫人到后不久，离开了蓝色长沙发：这是从她那个平时的小圈子里开小差啊。德·克鲁瓦泽努瓦看到这种新的任性举动，不免灰心丧气；他的显而易见的痛苦把于连残酷的不幸一扫而光。

他生活中出现的这一意外，使他说起话来像个天使；即便一个人的心作了最严峻的道德的殿堂，自尊心也能溜进去，所以，元帅夫人上车时心想：“德·拉莫尔夫人有道理，这小教士与众不同。开头几天，大概是我的在场把他吓着了。事实上，在这个家里遇见的人都很轻浮；我只看见一些因年老色衰才变得有道德的女人，她们很需要年龄结成的冰块。这个年轻人该能看出区别；他的信写得很好，但是我很担心，他在信中求我指点迷津，实际上不过是一种不自知的感情罢了。

“然而多少人皈依天主就是这样开始的啊！这个人的情况我觉得有希望，他的风格和有些年轻人的风格不同，我曾有机会见过他们写的信。不能不承

认这年轻教士的文章中有热忱、深刻的严肃和坚定的信念，他会有马西庸的温和的美德的。”

第二十七章 教会里最好的职位

就这样，主教职位和于连，第一次在这个女人的头脑中联系在一起了，她迟早要分配法国教会里最好的职位。这种好处不大会让于连动心；此时此刻，他的心思用不到那些跟他眼下的不幸无关的事情上去：一切都加重了他的不幸，例如，看见自己的卧室，就让他受不了，晚上，当他端着蜡烛回来，每一件家具，每一种小饰物，都像是开口说话，尖刻地宣布他的不幸的新细节。

“今天，我还有一件苦活儿，”他回房时对自己说，并且带着一种久违多时的欢快口气，“希望这第二封信和第一封一样乏味。”

果然，它比第一封还要乏味。他觉得他抄的东西那么荒唐，到后来就一行行写下去，根本不想是什么意思。

“这比我在伦敦时外交老师让我抄写的闵斯特尔条约的正式文献还要夸张，”他对自己说。

这时，他才想起德·费瓦克夫人的那几封信，他忘了还给那个庄重的西班牙人唐·迭戈·比斯托斯。他找出来。果然和那个年轻的俄国贵族的信几乎一样地不知所云，模棱两可，空洞无物，什么都想说，未了什么也没说，“这种风格真是一把风吹琴，”于连想，“在这种关于虚无、死亡、无限之类的幻想中，我看害怕被人取笑这种可恶的心理才是真实的。”

经过我们删节的这种独白连续地被重复了两个礼拜。抄着类似《启示录》注释的东西酣然入睡，第二天神情忧郁地去送信，把马送回马厩时希望看见玛蒂尔德的裙子，工作，晚上要是德·费瓦克夫人不来德·拉莫尔府，他就去歌剧院，这就是于连生活中单调乏味的一件件大事。要是德·贵庄克夫人来侯爵夫人家，他的生活就比较有趣了；他可以从元帅夫人帽子底下偷看玛蒂尔德的眼睛，说起话来也滔滔不绝。他那些别致而感伤的句子开始具有一种更动人、更高雅的结构。

他清楚地感觉到，在玛蒂尔德看来，他说的那些东西都是荒谬绝伦的，然而他想以措辞的高雅来打动她。“我说的东西越虚假，我越应该讨她喜欢，”于连想；于是，他肆无忌惮地夸大自然的某些方面。他很快发现，为了在元帅夫人眼中不显庸俗，尤其应该避免简单而合理的思想。他或者这样继续说下去，或者缩短他的夸夸其谈，全凭他在必须讨好的两位贵妇眼中看到的是成功还是冷淡。

总之，他的生活不像在无所作为中度日那么可怕了。

“可是，”一天晚上，他对自己说，“我现在已在抄第十五封了，前十四封都准确无误地交给了元帅夫人的卫士了。我快荣幸地塞满她那书桌的所有抽屉了。然而她对待我就像我根本没有写过信一样！这一切会有什么样的结局呢？我的坚持不懈会不会让她跟我一样地感到厌烦呢？应该承认，科拉索

夫的朋友，热恋里奇蒙的美丽的贵格会女教徒的那个俄国人，当时一定是个可怕的人；没有人比他更讨厌了。”

正如常人偶然后见一员大将在指挥作战，于连根本不懂年轻的俄国人对美丽的英国女人的心灵展开的攻击。前四十封信只是请求原谅写信的冒昧。这个温柔的人儿也许感到无比烦闷，应该让她养成接到一些信的习惯，这些信也许比她的日常生活少一些平庸。

一天早晨，于连收到一封信，他认出了德·费瓦克文人的纹章，您忙撕开封口，几天前他是绝不能如此急切的：不过是一张晚餐的请柬。

于连跑去看科拉索夫亲王的指示。不幸的是，在原来应当简洁明了的地方，年轻的俄国人却想自己如多拉那样轻薄油滑；于连想不出他该在元帅夫人的晚宴上取什么样的道德立场。

客厅极其富画堂皇，金光闪闪，一如杜伊勒里宫里狄安娜画廊，护壁板上挂着一些油画。画上有明显的涂抹痕迹。于连后来才知道，女主人觉得这些画的题材不甚雅观，遂命人加以修改。“好一个道德的世纪！”他想。

在客厅里，他注意到有三个人参加过秘密记录的起草。其中一位是德·某某主教大人，元帅夫人的叔父，他掌管教士的俸禄，据说对他这个侄女是有求必应。“我迈了多大的一步啊，”于连心想，不禁苦笑，“而这一步对我来说又是多么地无所谓！我现在跟有名的德·某某主教一起吃饭。”

晚宴平平常常，谈话也让人不耐烦。“这是一本拙劣的书的目录，”于连想，“人类思想的所有最重大的主题都被洋洋自得地淡到了。听上三分钟，就会自问，占上风的究竟是言者的夸张呢，还是其可恶的无知。”

读者大概已经忘了那个叫唐博的小文人，院士的侄儿，未来的教授，他似乎负责用卑劣的诽谤来毒化德·拉莫尔府上的客厅的空气。

于连正是从这个小人那里第一次想到，德·费瓦克夫人不回他的信，却可能宽容地对待支配他写信的那种感情。想到于连的成功，唐博先生那卑鄙的灵魂被撕裂了；然而另一方面，一个有才能的人跟一个傻瓜一样，没有分身之术，“如果索莱尔成为高尚的元帅夫人的情夫，”未来的教授心想，“她会把他安排在教会里的那个好位置上，而我就会在德·拉莫尔府里把他摆脱掉。”

彼拉神甫先生也为了于连在德·费瓦克府上取得的成功，大大训斥了他一番。在严峻的詹森派教徒和道德高尚的元帅夫人的追求风气改良和巩固王政的耶稣会的客厅之间，存在着一种宗派的嫉妒。

第二十八章 曼依·莱斯戈

俄国人指示，切记永远不要在口头上反驳写信的对象。不应以任何借口背离心醉神迷的倾慕者的角色。那些信永远以这种假设为出发点。

一天晚上，在歌剧院，在德·费瓦克夫人的包厢里，于连把《曼依·莱斯戈》捧上了天。他这样说的唯一理由乃是因为他觉得这出戏一钱不值。

元帅夫人说这出芭蕾舞剧比普列服神甫的小说差得远。

“怎么！”于连想，又惊讶，又开心，“一个道德如此高尚的女人竟吹捧一本小说！”德·费瓦克夫人每礼拜总有两三次对作家极尽轻蔑之能事，说他们企图借助此等平庸的作品腐蚀青年，这些青年，唉！太容易犯肉欲方面的错误了。

“在这种不道德的、危险的体裁中，《曼依·莱斯戈》，”元帅夫人继续说，“据说是属于第一流的。一颗罪恶深重的心软弱和理应感到的痛苦，据说被描写得很真实，而这种真实亦颇有深度；不过，您的波拿巴仍然在圣赫勒拿岛宣称这是一部写给仆人看的小说。”

这句话让于连的精神紧张地活动起来。“有人想在元帅夫人面前毁掉我，有人告诉了我我对拿破仑的热情。这件事她很恼火，忍不住要让我有所感觉。”这个发现让他一个晚上都很开心，人也变得有趣了。他在歌剧院向元帅夫人告别时，她对他说：“记住，先生，一个人如果爱我，就不应该爱波拿巴；我们只能把他当作天意强迫我们接受的一件不可避免的事物。再说，这个人的心灵太僵硬，不能欣赏艺术杰作。”

“一个人如果爱我！”于连在心里重复道，“这句话要么毫无意义，要么一切尽在其中。我们可怜的外省人就是掌握不了这种语言的奥秘。”他深深地怀念德·莱纳夫人，一边抄写一封给元帅夫人的很长很长的信。

“怎么搞的”，第二天她对他说，于连一眼就看出她假装冷淡，“您在昨天晚上，看来是离开歌剧院以后写的一封信里，怎么跟我谈起伦敦和里奇蒙来了？”

于连很尴尬。他逐行地抄，没有想写的是是什么，看来是忘了用巴黎和圣克鲁替换原信中的伦敦和里奇蒙。他开始了两个或三个句子，但怎么也结束不了，他觉得马上就要发疯般大笑起来。最后，他搜索枯肠，好不容易来了个主意，说：“讨论人类灵魂的最崇高、最重大的利益，令我非常激动。写着写着，我的灵魂可能一时走神了。”

“我给她留下了印象，”他心想，“今晚可不必再受烦闷的罪了。”他一溜小跑，出了德·费瓦克府。回去后，他重读头天夜里抄的原信，很快找到俄国人谈伦敦和里奇蒙的那个要命的地方。于连发现这封信算得上柔情缱绻，颇感惊奇。

他的话表面上很轻浮，而他的信却具有崇高的、近乎启示录那样的深刻，这种对比使他不同凡响。长句子尤其令元帅夫人喜欢，“这不是伏尔泰那个如此不道德的人使之风行的那种一蹦一跳的风格！”尽管我们的主人公竭力把一切合乎常情常理的东西从谈话中消除出去，他的谈话仍有一种反王政、不信神的色彩，没有逃过德·费瓦克夫人的眼睛。这位夫人身边尽是极有道德的人，然而他们不是每天晚上都有新思想，所以，凡是有几分像新事物的东西都能给她留下强烈的印象；不过同时她又认为自己理应对这些东西感到愤慨。她把这种缺点称作“打上了这个轻浮时代的印记”……

但是这样的客厅，除非有事相求，否则不值一顾。于连的这种生活真是无趣，他所感到的厌倦想必读者亦有同感。此乃我们旅途中的一片荒原。

在于连的生活中被费瓦克插曲占去的这段时间里，德·拉莫尔小姐一直需要克制自己，不去想他。她的灵魂中进行着激烈的搏斗，有时候，她庆幸能够蔑视这位如此愁苦的年轻人了；然而，她又身不由己地被他的谈话俘获了。尤其使她感到惊奇的，竟是他那十足的虚假。他对元帅夫人说的句句是谎言，或者至少是他的思想方式的一种丑恶的伪装，因为他在几乎所有问

题上的看法，玛蒂尔德都一清二楚。这种马基雅维里主义令她感到震惊。“多么深刻啊！”她对自己说，“跟持有相同论调的唐博先生那样的夸夸其谈的傻瓜或者平庸粗俗的骗子相比，又是多么不同啊！”

然而，于连却有些可怕的日子。为了履行最艰难的职责，他每天都得在元帅夫人的客厅里露面。他为了扮演一个角色而付出的努力终于使他的心灵疲惫不堪。夜里，他穿过德·费瓦克府的巨大的院子时，常常是靠着性格的、理智的力量才免于陷入绝望。

“我在神学院里战胜了绝望，”他对自己说，“而那时我的前景是多么可怕啊！我或是飞黄腾达，或是横遭厄运，无论是哪种情况，我都必须和天底下最可鄙、最可厌的人朝夕相处，度过我的一生。第二年春天，短短的十一个月以后，我成了也许是我那个年纪的年轻人中最幸福的一个。”

但是，这些严密的推理碰上可怕的现实，往往不起作用。他每天都在吃午饭和吃晚饭的时候看见玛蒂尔德。从德·拉莫尔先生口授的许多信稿中，他知道她就要跟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结为夫妇了。这个可爱的年轻人已经每天两次来德·拉莫尔府上了；一个遭到冷落的情人的嫉妒的眼睛没有放过他的一举一动。

当于连以为看出德·拉莫尔小姐善待她的未婚夫时，回到房里以后，他就情不自禁地深情地望着他的手枪。

“啊！”他对自己说，“把内衣的标志去掉，到个距巴黎二十里远的什么僻静的森林里，结束我这可憎的一生，不是更明智吗！当地没有人认识我，我的死半个月内不会有人知道，而半个月后谁会想到我呢！”

这番推理很明智。然而第二天，隐约看见玛蒂尔德的胳膊，只消袖口和手套之间那一段就足以把我们这位年轻的哲人投进残酷的回忆中去，而正是这回忆使他还留恋人生。

“好吧！”他这时就对自己说，“我要把俄国人的策略坚持到底。那会怎样结束呢？”

“至于元帅夫人，抄完这五十三封信，我当然不会再写别的信了。

“至于玛蒂尔德，如此艰难地演了六个礼拜的戏，或是她的愤怒丝毫无改，或是我得到片刻的和解。伟大的天主啊！那我会高兴死了！”他想不下去了。

大梦之后，他又能推理了，就对自己说：“那么，我会得到一天的幸福，然后她的冷酷重新开始，唉！就是因为我不能讨得她的欢心；那我就什么办法也没有了，我毁了，永远地完了……”

“她有那样的性格，能给我什么保证呢？唉！我一无长处，这就回答了一切。我举止不高雅，我谈吐笨拙而单调。伟大的天主啊！为什么我是我呢？”

第二十九章 烦恼

德·费瓦克夫人读于连的那些长信，初时并不感到快乐，可是渐渐地她开始上心了；但有一件事情令她不快：“多可惜，索莱尔先生并非真是

教士！否则就可以跟他建立某种亲密的关系了；有了这枚十字勋章和这身近乎市民的衣服，可要招来残酷的问题了，怎么回答呢？”她想不下去了，“某个狡猾的女友会猜疑，甚至散布说他是我娘家方面的小表弟，地位低下，是个得过国民自卫军的勋章的商人。”

直到德·费瓦克夫人看见于连之前，她的乐趣一直是在自己的名字旁边写上元帅夫人这几个字。现在，一种暴发户病态的、动辄觉得受了冒犯的虚荣跟刚刚产生的兴趣展开了搏斗。

“让他当上巴黎附近某个教区的代理主教，”元帅夫人对自己说，“在我是多么容易的事！可是索莱尔先生连个头衔也没有，还是德·拉莫尔先生的小秘书！真扫兴。”

这颗什么都害怕的心第一次被一种与她对身份和优越的社会地位的追求无关的利益所打动。她的老门房注意到，他把那位神情如此忧郁的英俊的青年的信送来时，准能看见元帅夫人脸上的心不在焉和不满一下子消失，而那种神情她一见有下人来到总是立刻就挂在脸上的。

这种一心渴望着哗众取宠的生活方式，即便有所成功也不能在内心深处引起实实在在的快乐，而它带来的烦闷，自她想念于连以来却变得不堪忍受了，只要头天晚上她与这个奇特的行轻人共同度过一个钟头，女仆们就能一整天不受虐待。他初步获得的信任已能顶住一些写得很巧妙的匿名信了。小唐博向德·吕兹先生、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德·凯吕斯先生提供了两、三件巧妙的诽谤材料，但是徒劳，尽管这些先生乐于散布而不大问真假。元帅夫人的智力是顶不住这种庸俗的手段的，就把她的疑惑讲给玛蒂尔德听，并且总是能得到安慰。

一天，德·费瓦克夫人问了三次有无信来，就突然决定给于连回信。此乃烦恼的一次胜利。到了第二封信，她要亲手写上：德·拉莫尔府索莱尔先生收，这姓名地址太俗，有失身份，她几乎停笔不写了。

“您应该给我带几个信封来，”晚上她冷冷地对他说，“上面有您的姓名地址。”

“我这是情夫男仆集于一身了，”于连想，他鞠了一个躬，高兴地装出一副老态，活像德·拉莫尔先生的老仆阿尔塞纳。

当晚，他就送去几个信封；第二天一大早，他收到第三封信，他看了开头的五、六行和结尾的两、三行。信有四页，字很小，也很密。

渐渐地，她养成了甜蜜的习惯，差不多每天都给他写信。于连的回信仍是俄国人的信的忠实抄件，这是夸张风格的一大好处：德·费瓦克夫人对回信和她的信甚少关系丝毫不觉惊奇。

小唐博自愿充当密探，监视于连的行动，他要是告诉她，那些信都原封未动，随手扔在了于连的抽屉里，她的自尊心会受到多大的伤害啊！

一天早晨，门房去图书室送一封元帅夫人的来信；玛蒂尔德碰上了，看见了信和于连亲笔写的地址。门房出来后，她进去了；信放在桌子边上；于连正忙着写东西，没有把信放进抽屉。

“我不能容忍这个，”玛蒂尔德抓起那封信，嚷道，“您把我完全忘了，我是您的妻子呀。您的行为真可怕，先生。”

说到这里，她的傲慢一下子被可怕的举止失当惊醒，使她说不出话来；她泪流满面，很快于连就觉得她喘不过气来了。

于连惊讶，慌乱，竟看不出这一幕对他多么美妙，多么幸运。他扶玛

蒂尔德坐下，她几乎倒在他怀里。

开始，他看到这一动作还感到大喜过望，紧接着，他想到了科拉索夫：“我可能因一句话而丧失一切。”

他的胳膊僵直了，策略迫使他做出的努力何其艰巨。“我甚至不能把这个柔软迷人的躯体贴紧我的心口，否则她会蔑视我，虐待我。多可怕的性格！”

他一边诅咒玛蒂尔德的性格，一边更百倍地爱她，他觉得拥在怀里的是一位王后。

德·拉莫尔小姐的自尊受到伤害，深感不幸撕扯着她的心灵，于连无动于衷的冷淡更加剧了她的不幸。她太不冷静，想不到从他的眼睛里看看他此刻对她是什么感情。她下不了决心朝他看，她怕遇到轻蔑的表情。

她坐在图书室的长沙发上，纹丝不动，头转过去背着于连，正受着自尊和爱情可能使一个人的灵魂感受到的痛苦折磨。她刚才的举动多可怕，羞死人了！

“我多么不幸啊！我活该看见自己最有失身份的奉迎遭到拒绝！而且遭到谁的拒绝？”她的自尊痛苦得发了狂，“我父亲的一个仆人！”

“我不能容忍这个”，她大声说。

她狂怒地站起来，前面两步远就是于连的书桌，她拉开抽屉。她惊呆了，眼前八、九封没有拆开的信，和门房刚送来的那一封完全一样。她认出姓名地址都是于连的笔迹，多少有些变换。

“这么说，”她怒不可遏，叫起来，“您不仅仅跟她好，您还蔑视她。您，一个微不足道的人，居然蔑视德·费瓦克元帅夫人！”

“啊！宽恕我，我的朋友，”她一下子跪倒，说，“如果你愿意，就蔑视我吧，但是要爱我啊，没有你的爱情我活不了了。”她真地昏过去了。

“这个骄傲的女人，终于跪倒在我的脚下了！”于连心里说。

第三十章 喜歌剧院包厢

在这场汹涌澎湃的感情波动中，于连感到的是惊奇多于幸福。玛蒂尔德的辱骂向他证明了俄国人的策略是多么明智。“少说话，少行动。这是我获救的唯一希望。”

他扶起玛蒂尔德，不说话，让她坐到沙发上，渐渐地，她哭成个泪人儿了。

为了掩饰自己的窘态，她把德·费瓦克夫人的信拿在手里，慢慢地一封封拆开。当她认出元帅夫人的笔迹时，身子不禁神经质地动了一下，很是明显。她一页翻看，没有读，大部分信都有六页。

“至少您要回答我，”最后玛蒂尔德用苦苦哀求的声调说，但是不敢看于连。“您清楚地知道，我骄傲；这是我的地位甚至我的性格带来的不幸，我乐于承认；这么说，德·费瓦克夫人已经从我这儿把您的心抢走了……这要命的爱情驱使我做出的所有那些牺牲，她也为您做出了吗？”

一种忧郁的沉默是于连的全部回答。“她有什么权利，”他想，“要求我

做为正派人所不齿的泄露隐私的事呢？”

玛蒂尔德试着读那些信，但是不行，她的眼敛里满是泪水。

一个月来，她一直很不幸，然而这颗高傲的心就是不肯承认自己的感情。全是偶然引起了这场爆发。一时间，嫉妒和爱情战胜了骄傲。她坐在沙发上，离他很近。他望着她的头发和白皙的脖子；突然，他完全忘了自己应该如何做了，伸出胳膊搂住她的腰，几乎把她紧抱在胸前。

她慢慢地朝他转过头：他大吃一惊，她的眼睛里流露出极度的痛苦，已经认不出平时的样子了。

于连感到他的力量正在离他而去，他强制自己采取的勇气行动使他痛苦不堪，难以坚持。

“如果我让自己沉浸在爱她的幸福中，”于连心里说，“她的眼睛马上就会流露出最冷酷的轻蔑。”然而就在这时，她声音微弱，有气无力地勉强成句，一再保证，她懊悔太多的骄傲让她做出那些举动。

“我也骄傲啊，”他说话的声者勉强听得见，脸上的线条表明他的体力已衰竭到了顶点。

玛蒂尔德猛地朝他转过身。听见他的声音成了她的一大幸福，她原本几乎不抱希望了。此时此刻，她想起她的高傲，就不禁要加以诅咒，她真想找到些不寻常的、令人难以置信的举动，向他证明她崇拜他、厌恶自己到了什么程度。

“也许是因为这种骄傲，”于连继续说，“您一时对我另眼相看；肯定是因为这种勇气十足的、与男子汉相配的坚定，您此刻才尊敬我。我可能有情于元帅夫人……”

玛蒂尔德打了个哆嗦；她的眼中有了一种奇怪的表情。她就要听见宣布对她的判决了，这个变化没有逃过于连的眼睛，他感到他的勇气正在消失。

“啊！”他心里说，一边听着他那些空话的声音，他的嘴里仿佛发出的是些不相干的噪音，“如果我能在如此苍白的脸颊上印满了吻，而你又感觉不到，那有多好！”

“我可能有情于元帅夫人……”他继续说……声音越来越弱，“当然，我还没有们何决定性的证据说明她对我有意……”

玛蒂尔德望着她，他经受住了她的目光，至少他希望他的面孔没有出卖他。他感到爱情已经渗透进他的心最隐秘的皱襞中去了。他从未崇拜她到这种程度；他几乎变得和玛蒂尔德一样疯狂。如果她有足够的冷静和勇气，耍个手腕，他一定会跪倒在她面前，发誓放弃这无意义的作戏。他还有点儿力气，能够继续说话。“阿！科拉索夫，”他内心深处发出叫喊，“您为什么不在这儿！我多么需要您说句话指导我的行动！”同时，他的声音说：

“就算没有别的感情，感激也足以让我眷恋元帅夫人；她对我表现出宽容，别人轻蔑我时，她安慰我……对某些无疑非常讨人喜欢但也可能很不持久的表面现象，我可以不抱有无限的信任。”

“啊！伟大的天主！”玛蒂尔德叫道。

“那好吧！您给我什么保证？”于连又说，语气激烈而坚决，仿佛一时抛弃了外交的谨慎礼仪。什么保证，什么神灵能向我保证，您此刻似乎准备让我恢复的地位能存在两天以上呢？”

“我的极度强烈的爱情，如果您不再爱我了，那就是我的极度强烈的不幸，”她说，抓住了他的手，朝他转过身。

她刚才动作太猛，短披肩稍稍动了：于连看见了她那迷人的双肩。她那略微散乱的头发又勾起他甜蜜的回忆……

他要让步了。“一句话不慎，”他心里说，“我就会让那一长串在绝望中苦熬的日子重新开始。德·莱纳夫人是找出理由来做她的心让她做的事，而这个上流社会的女孩子，只有在有充分的理由向她证明她的心应该被感动，她才让她的心受感动。”

他是一瞬间看见这个真理的，他也是一瞬间重获勇气的。

他抽回被玛蒂尔德紧握着的手，带着明显的恭敬，稍稍离开她一点。男人的勇气也不能走得更远了。接着，他把散落在沙发上的德·费瓦克夫人的信一封封收起来，作出极其有礼貌，在此刻也是如此残酷的样子，说：

“请德·拉莫尔小姐容我考虑这一切。”他迅速离开，走出图书室；她听见他陆续地关上了所有的门。

“这恶魔无动于衷，”她心里想。

“可是我说什么，恶魔！他聪明，谨慎，善良；是我犯了多得无法想象的错误啊。”

这种看法持续下去了。玛蒂尔德这一天几乎感到了幸福，因为她在全心全意地爱；简直可以说，这个心灵从未受过骄傲搅动，而且是怎祥的骄傲啊！

晚上在客厅里，仆人通报德·费瓦克夫人到，她不禁陡地一惊，她觉得仆人的声音颇不祥，她看见元帅夫人觉得受不了，很快离去。于连对他那艰难的胜利并不感到自豪，他很为自己的眼神担心，没有在德·拉莫尔府用晚饭。

随着他渐渐远离战斗的时刻，他的爱情和幸福迅速增加；他已经开始谴责自己了。

“我怎么能抵制她呢，”他对自己说，“她若不爱我了怎么办！一瞬间便可改变这个高傲的心灵；应该承认，我那样对待她真是太可恶了。”

晚上，他觉得必须在喜歌剧院德·费瓦尔克人的包厢顶露面。她特意请了他：玛蒂尔德不会不知道，他是到场了还是无礼地缺席了。尽管这是这个理，他却没有力气，在晚上一开始就进入社交场合。他一说话，就会失去一半的幸福。

十点的钟声响了：他无论如何要露面了。

幸好，元帅夫人的包厢里挤满了女人，他被打发到门边上，完全被帽子遮住。这个位置使他免于闹笑话。卡罗列娜在《秘婚记》里绝望的圣洁歌声使他涕泗滂沱。德·费瓦克夫人看见了他的眼泪，这眼泪跟他平时那种男子汉的坚毅面容形成强烈对比，这颗贵妇的心被打动了，尽管这颗心早已浸透了爆发女人的傲气所具有的最具腐蚀性的东西。

她还剩下的那一点点女人心肠促使她开口说话。她在此刻很想享受一下自己说话的声音。

“您看见拉莫尔家的女眷们了吗？”她对他说，“她们在第三层。”于连立刻颇不礼貌地靠在包厢的前面，探出身子。他看见了玛蒂尔德，她的眼睛里闪着泪光。

“可今天不是她们上歌剧院的日子呀，”于连想，“多么急切啊！”

尽管一个常上她家献殷勤的女人热心提供的包厢不合她们的身份，玛蒂尔德还是说服她母亲来到喜歌剧院。她想看看于连会不会跟元帅夫人一起

度过这个夜晚。

第三十一章 让她害怕

于连匆匆进入德·拉莫尔夫人的包厢。他的眼睛首先遇见的是玛蒂尔德的泪水模糊的眼睛；她毫无节制地哭着，包厢里只有些地位低下的人，借给她们包厢的那个女友和她的几个熟识的男人。玛蒂尔德把手放在于连的手里，好像忘了对母亲的恐惧。她几乎被泪水哽噎住了，只对他说了这两个字：“保证！”

“至少，我不跟她说话，”他心想，他也非常激动，勉强用手挡住眼睛，说是吊灯晃得第三层包厢的人睁不开眼睛。“如果我说话，她就会知道我非常激动，因为我说话的声音会出卖我，我还可能失去一切。”

他的心已经激动了一整天，此刻，内心的斗争更加艰难。他害怕看见玛蒂尔德又上来那股虚荣劲儿。他陶醉于爱情和快乐，却极力克制，不跟她说话。

依我看，这是他的性格的最出色的特点之一，一个人能作出这样的努力克制自己，是能有大出息的。如果命运允许的话。

德·拉莫尔小姐坚持要带于连回府。幸亏雨下得很大。侯爵夫人让他坐在自己对面，跟他说个不停。他根本不能跟她女儿说话。人们真可以认为侯爵夫人在小心呵护于连的幸福；他不再害怕会因过度激动而毁掉一切，就索性疯狂地沉湎其中了。

“我敢说吗？”于连回到房间，立刻跪倒在地，不住地亲吻科拉索夫亲王给他的情书。

“伟大的人啊！我什么不是你给的呢？”他在疯狂中大叫。

渐渐地，他冷静了些。他把自己比作一位将军，刚刚赢得了一场大战役的一半。

“优势是肯定的，巨大的，”他暗自想道，“可明天会发生什么事呢？一切仍可毁于一瞬。”

他的手激动得发抖，打开了拿破仑在圣赫勒布岛口授的《回忆录》；长长的两个钟头，他强迫自己读；他只是眼睛在看，管它呢，他仍然强迫自己读下去，在这种奇特的阅读中，他的头脑和他的心灵进入至高至上的境界，不停地活动着，连他自己都不知道。

“这颗心和德·莱纳夫人的心很不一样，”他对自己说，可是他不再往下想了。

“让她害怕，”他突然喊道，把书远远地一抛。“我只有让敌人害怕，敌人才能服从我。那时候敌人就不敢蔑视我了。”

他在小房间里来回走着，沉醉在欢乐之中。实际上，这种幸福是骄傲多于爱情。

“让她害怕！”他自豪地重复道，而他是无理由自豪的。“就是在她最幸福的时刻，德·莱纳夫人也总是怀疑我的爱情和她的爱情相等。这里，我制

服的是一个恶魔，因此必须制服。”

他知道，第二天早晨八点钟，玛蒂尔德就会到图书室；他九点钟才去，怀着炽热的爱情，可头脑还控制着心。他也许没有一分钟不对自己说：“要让她老是怀着这个巨大的疑团：‘他爱我吗？’她那辉煌的地位，包围着她的种种阿谀奉承，都使她有些过于自信。”

他发现她苍白，平静，坐在沙发上，不过看上去似乎动都不能动了。她向他伸出手：

“朋友，我冒犯了您，是的；您大概生我的气了吧？……”

于连没有料到她的口气这样平常。他就要泄露内心的秘密了。

“您要保证，我的朋友，”一阵沉默之后，她又说，她真希望打破这沉默呀，“这是公正的。把我拐走吧，我们去伦敦……我将永远地毁了，身败名裂……”她鼓起勇气把手从于连的手里抽回，捂住了自己的眼睛。所有持重的感情和女性贞操的感情又回到这个心灵之中……“好吧！让我丢脸吧！”她终于叹了口气说，“这就是保证。”

“昨天我是幸福的，因为我有勇气严厉地对待我自己，”于连想。他沉默了片刻，他还能控制他的心，就以一种冷冰冰的口吻说：

“一旦踏上去伦敦的路，用您的话说，一旦丢了脸，谁向我保证您还爱我？谁向我保证我坐在驿车里不让您觉得讨厌？我不是一个怪物，让您名誉扫地，我只是又多了一个不幸。成为障碍的不是您的社会地位，真不幸，是您的性格。您能向您自己保证爱我一个礼拜吗？”

（“啊！让她爱我一个礼拜，仅仅一个礼拜，”于连低声对自己说，“然后我就幸福地死去。未来于我何干？生命于我何干？如果我愿意，这幸福立刻就能开始，完全取决于我！”）

玛蒂尔德看见他在沉思。

“这么说，我完全配不上您了，”她握着他的手说。

于连抱住了她，然而就在这时候，责任的铁手抓住了他的心。“如果她看出来我多么崇拜她，我又会失去她。”于是，他又拿出了一个男子汉应有的全部尊严，推开了她的胳膊。

当天和以后的许多天里，他知道如何把他那过度的幸福藏住，有时候，他甚至放弃了把她抱在怀里的快乐。

但是有时候，幸福的狂热又压倒了谨慎发出的种种告诫。

花园里有一个藏梯子的金银花廊，他常去那儿远望玛蒂尔德的百叶窗，悲叹她的变化无常。旁边有一株很大的橡树，树干正好挡住他，不让那些好事之徒看见。

他和玛蒂尔德走过这个使他如此清晰地回想起他那极度不幸的地方，往日的绝望和眼下的幸福对比太强烈了，他的性格实在受不了，泪水不禁涌上了眼睛，他把女友的手拉近嘴唇，说：“这里，我曾思念着您度过我的时光；这里，我曾望着那扇百叶窗，几个钟头地等待着我能看见这只手打开它的那个幸运的时刻……”

他的心完全地软了。他用绝非臆造的色彩向她描绘他当时的极度绝望。简短的感叹证明了眼下的幸福，这幸福结束了那残酷的痛苦……

“我在干什么呀，伟大的天主！”于连突然醒了过来。“我完了。”

在这种过分的警觉中，他相信已经看见德·拉莫尔小姐眼中的爱情正在减弱。那是幻觉，然而，于连迅速地变了脸，蒙上了一重死一般的苍白。

他的眼睛一下子暗淡了，一种不无恶意的高傲的表情很快取代了最真实、最自然的爱的表情。

“您怎么了，我的朋友？”玛蒂尔德温柔而不安地问。

“我在说谎，”于连恼怒地说，“我在对您说谎。我谴责我自己，但是天主知道我尊敬您，不应该说谎。您爱我，您忠于我，我不需要花言巧语讨您喜欢。”

“伟大的天主！您刚才对我说的令人心醉的话都是花言巧语？”

“我强烈地谴责这些话，亲爱的朋友。那都是我过去为了一个爱我却讨厌的女人编造出来的……这是我的性格的缺点，我向您坦白，饶恕我吧。”

痛苦的泪水流满了玛蒂尔德的脸颊。

“只要有一点点小事让我不快，我就不由自主地再想一阵，”于连说，“我那可恶的记忆力，我现在诅咒它，就向我提供一个理由，而我也就加以滥用。”

“难道我刚刚无意中做了让您不高兴的事吗？”玛蒂尔德带着可爱的天真说道。

“我记得，有一天，您走过这金银花廊时摘了一朵花，德·吕兹先生从您的手里拿过去，您就让他拿了。我正在两步之外。”

“德·吕兹先主？不可能，”玛蒂尔德带着她那如此自然的高傲说，“我绝不会那样做。”

“我肯定，”于连激烈地反驳道。

“那好吧！的确如此，我的朋友，”玛蒂尔德难过地垂下眼睛。她明明知道，几个月以来，她不曾允许德·吕兹先生有这样的举动。

于连怀着一种无法形容的温情望着她：“不，”他对自己说，“她还是那样爱我。”

晚上，她笑着责备他对德·费瓦克夫人的兴趣：“一个市民爱一个新贵！也许只有此种人的心，我的于连不能使之发疯。她把您变成了一个真正的浪荡子，”她一边说，一边玩着他的头发。

于连在自认受到玛蒂尔德蔑视的那段时间里，成了巴黎穿戴最讲究的男人之一。即便如此，他仍然胜过此类人一筹；他一旦打扮好，就不再想了。

有一件事仍令玛蒂尔德恼火，于连还在抄俄国人的信，并送给元帅夫人。

第三十二章 老虎

一位英国旅行者说他和一只老虎亲密相处，他养大了它，爱抚它，然而桌子上总是放着一把上了膛的手枪。

于连只有在玛蒂尔德不能在他的眼睛里看出他那极度幸福的表情时，才可忘情地享受。他一丝不苟地履行职责，即不时地对她说上几句严厉的话。

他惊奇地发现玛蒂尔德变得温柔了，当这种温柔和她那过分的忠诚就要使他控制不住自己的时候，他竟有勇气突然地离开她。

玛蒂尔德生平第一次爱上了。

过去她总觉得生活像乌龟般一步步地爬，现在却飞起来了。

不过，骄傲总还是冒冒头儿，她想大胆地面对爱情能够让她经历的种种危险；倒是于连谨慎从事，也只是在有危险的时候她才不顺从他的意志。她跟他在一起时是温顺的，甚至是谦卑的，但是对家里身边的人，无论是亲属还是仆人，她是更加傲慢了。

晚上在客厅里，她常常当着六十个人的面，把于连叫过来单独说话，而且时间很长。

一天，小唐博在他们身旁，她求他去图书室为她找斯摩莱待的那本谈一六八八年革命的书；他迟疑了一下，她便说：“您倒是什么都不急呀，”表情是一种令人感到屈辱的高傲，这对于连的心是一大安慰。

“您注意到这小怪物的眼神了吗？”于连对她说。

“他的伯父在这间客厅里侍奉了十一、二年，否则我立刻让人把他轰出去。”

她对德·克鲁瓦泽努瓦、德·吕兹诸先生的态度，表面上彬彬有礼，内里几乎是同样地咄咄逼人。她狠狠地责备自己，不该向于连说那些隐情，尤其是因为她不敢承认她夸大了她对这些先生们做出的几乎全无邪念的种种好感的表示。

尽管她有种种美好的决心，她那女性的骄傲仍然每天都阻止她对于连说：“因为是跟您说，我才觉得描述我的软弱是一种快乐，那一次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把手放在大理石桌子上，稍稍碰了碰我的手，我竟没有把手抽回来。”

今天，只要这些先生中有一位跟她谈上一会儿，她总有什么问题要问于连，这是借口，好让于连呆在她身边。

她怀孕了，满怀喜悦地告诉了于连。

“现在您还怀疑我吗？这不是一个保证吗？我永远是我的妻子。”

这个消息使于连深感震惊，他差点儿忘了他的行动准则。“怎么能对这个为了我而身败名裂的可怜的女孩子有意地冷淡无礼呢？”只要她有一点点痛苦的样子，哪怕是在明智发出它那可怕的声音的日子里，他也再无勇气对她说出那些残酷的话了，尽管根据他的经验，这种话对他们的爱情之持续是不可或缺的。

“我要给我父亲写信，”一天玛蒂尔德对他说，“对我来说，他不仅是个父亲，而且是个朋友，因此，想要欺骗他，哪怕是一时，我觉得无论对您还是对我，都是可耻的。”

“伟大的天主！您要干什么？”于连惊恐地说。

“履行我的职责，”她说，两眼闪动着喜悦。

她比他的情人要来得大度。

“可他会赶走我，让我蒙受耻辱！”

“这是他的权利，应该尊重。我将让您挽着我的胳膊，我们在大白天从大门走出去。”

于连大吃一惊、求她推迟一个礼拜。

“我不能，”她回答说，“名誉说话了，我看见了责任，应该履行，而且是立刻。”

“那好吧！我命令您推迟。”最后于连说。“您的名誉是安全的，我是您的丈夫。”

我们两人的状况将因这一重大举措而改变。我也有我的权利。今天是礼拜二，下礼拜二是德·吕兹公爵招待客人的日子；晚上德·拉莫尔先生回未时，门房将变给他这封决定命运的信……他一心想让您成为公爵夫人，对此我确信不疑，想想他的不幸有多大吧！”

“您是说：想想他的报复有多严厉？”

“我可以怜悯我的恩人，因伤害了他而感到难过；但是，我不怕，永远也不怕任何人。”

玛蒂尔德服从了。自从她把她的状态通知于连以来，于连还是第一次用命令的口气跟她说话。他从未这样深地爱她。他心灵中的那一份温柔使他兴奋地抓住玛蒂尔德的身体状况作为借口，不再对她说些冷言冷语。想到要向德·拉莫尔先生招认，于连深感不安。他要和玛蒂尔德分开吗？无论她看见他走时多么痛苦，一个月后她还会想他吗？

他几乎同样地害怕侯爵对他进行的公正的谴责。

晚上，他向玛蒂尔德承认了第二个苦恼的原因，接着，爱情让他昏了头，竟把第一个苦恼的原因也说出来了。

她的脸色陡然变了。

“离开我半年，对您真是一种不幸？”她说。

“巨大的不幸，那是我在这世界上怀着恐惧看到的唯一的——不幸。”

玛蒂尔德感到非常幸福。于连认真地扮演他的角色，竟让她觉得两个人当中是她爱得最深。

要命的星期二到了。午夜，侯爵回府时看见一封信，写明本人亲阅，而且要在身边无人的时候。

我的父亲：

我们之间的一切社会关系都已破裂，只剩下自然关系了。除了我的丈夫，您现在是，也将永远是最最亲爱的人。我的眼里满含着泪水，我想到了我给您造成的痛苦，但是，为了不使我的耻辱公开，为了让您有时间考虑和行动，我不能把应该向您招认的事情拖下去不说了。我知道您对我的友谊极其深厚，如果您出于这友谊愿意给我一笔小小约年金，我将和我的丈夫去您愿意的地方生活，比方说去瑞士。他的姓氏如此卑微，不会有人认出索莱尔太太，维里埃的一个木匠的儿媳妇就是您的女儿。这个姓氏我费了好大的劲儿才写出来。我真为于连害怕您的愤怒，看起来这愤怒是多么公正啊。我当不了公爵夫人了，我的父亲；但是我爱他的时候就已经知道了，因为是我主动爱上他的，是我引诱了他。我从您那里继承了一颗高尚的心灵，不会把我的注意力投向庸俗或我觉得庸俗的事情上去。为了让您高兴，我曾属意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然而没有用。为什么您要把真正有价值的人置于我的眼下呢？我从耶尔回来时，您自己对我说：这位年轻的索莱尔是唯一让我开心的人；如果可能的话，这可怜的孩子对此信给您带来的痛苦将和我一样地感到难过。我不能阻止您作为一个父亲生气，但是像以往那样作为朋友爱我吧。

于连尊重我。如果有时他跟我说话，那完全是出于对您的深深的感激之情，因为他性格中天然的高傲使他只在正式场合理会那些远远高于他的人。他对社会地位的差别具有一种强烈的、天生的感觉。是我，我承认，红着脸向我最好的朋友承认，这我是对任何人也不会说的，是我有一天在花园里拉住了他的胳膊。

二十四点钟头之后，您为什么还对他生气呢？我的错误无法补救。如

果您一定要的话，将由我转达他的深切的敬意和使您感到不快的遗憾。您不会再见到他，然而他去哪儿，我就会去哪儿跟他会面。这是他的权利，也是我的责任，他是我的孩子的父亲。如果您的仁慈愿意给我们六千法郎以供度日，我将怀着感激之情接受；不然的话，于连打算去贝藏松住，在那儿开始教授拉丁文和文学。无论他的起点多么低，我确信他会起来的。跟他在一起，我不害怕默默无闻。如果发生革命，我确信他会担任主要角色。在那些向我求婚的人当中，有哪一个您能这样说呢？他们有肥沃的土地！然而单凭这一点，我看不出有什么值得赞赏的理由。就是在目前的制度下，我的于连也会有很高的地位，如果他有一百万和我父亲的保护……

玛蒂尔德知道侯爵是个一触即跳的人，就整整写了八页。

“怎么办呢？”德·拉莫尔先生读信的时候，于连正在暗自捉摸，“第一，我的责任在哪里？第二，我的利益在哪里？我欠他的太多了：没有他我只会是个地位低下的无赖，而且还不能无赖到不受人憎恨和欺侮的程度。他让我成了上等人。我的不能不干的无赖事将会，一，更少些；二，不那么卑鄙。这比给我一百万还要强。是他给了我这枚十字勋章和使我出人头地的表面上的外交服务。

“如果他拿起笔来指示我的行为，他会怎么写呢？……”

德·拉莫尔先生的老仆人来了，于连的沉思突然被打断。

“侯爵让您立刻去见他，不管您是否穿戴整齐。”

仆人走在于连身边，低声对他说：

“侯爵大发雷霆，您小心点儿。”

第三十三章 偏爱的地狱

于连发现侯爵大怒，也许这位贵人主平第一次顾不上文雅了，他破口大骂于连，嘴上来什么就骂什么。我们的英雄吃惊了，不耐烦了，不过他的感激之情丝毫不曾动摇。

“这可怜的人，长久以来思想深处盘算着多少美好的计划，如今竟眼睁睁地看着它们顷刻间垮台了！不过我应该回答他，我的沉默会增加他的愤怒。回答是达尔杜弗这个角色提供的。

“我不是天使……我尽力地为您效劳，您慷慨地给我报酬……我很感激，但是我二十二岁了……在这个家里，理解我的思想的只有您和这个可爱的人……”

“恶魔！”侯爵叫道，“可爱的！可爱的！您觉得她可爱的那一天，您就该滚蛋。”

“我曾经试过，那时，我请求您让我去朗格多克。”

侯爵气得走来走去，累了，也被痛苦压倒，一屁股坐在椅子上；于连听见他低声自语：“这倒也不是个坏人。”

“不，我对您不是个坏人，”于连大声说，跪下了。然而他感到这一举动极为可耻，很快又站了起来。

侯爵的确是气糊涂了。看见他跪下，侯爵又百般辱骂起来，骂得凶且俗，与车夫无异。辱骂用词新奇，也许能化解愤怒。

“怎么！我的女儿叫索莱尔太太！怎么！我的女儿不是公爵夫人！”每当这两个念头同样清晰地呈现，德·拉莫尔先生就痛苦难耐，他的情绪也就无法控制了。于连担心要挨揍了。

侯爵渐渐习惯他的不幸了，在清醒的间隙，他也对于连提出相当合情合理的指责：

“您早该走啊，先生，”他对他说，“走是您的责任……您是最卑鄙的人……”

于连走近桌子，写道：

“很久以来，生活于我已不堪忍受，现在该结束它了。我请求侯爵先生允许我表示无限的感激之情，并允许我因死在府中而给他造成的麻烦深表歉意。”

“请侯爵先生屈尊看看这张纸……杀死我吧，”于连说，“或者让您的仆人杀死我。”

现在是凌晨一点钟，我到花园里，慢慢朝后墙走。”

“见鬼去吧，”他离去的时候，侯爵吼道。

“我明白，”于连想，“看到我不把我的死栽到他的仆人头上，他也许会高兴的……让他杀死我吧，也好，这是我给他的一个满足……可是，当然啦，我爱生活……我对我的儿子负有责任。”

这个念头第一次如此清晰地呈现在他的想象中，他的散步过了开始时充满危险感的几分钟之后，他就不再想别的了。

这种关切如此新奇，使他成了个谨慎的人。“我得有个人商量如何对付这个狂暴的人……他毫无理智，什么事都干得出来。富凯离得太远。再说他也不会理解侯爵这种人的感情。

“阿尔塔米拉伯爵……我有把握他永远保持沉默吗？我的讨主意不应横生枝节，使我的处境复杂化。唉！就剩下阴郁的彼拉神甫了……詹森主义让他的头脑变得狭隘……一个混蛋耶稣会士懂得人情世故，对我倒更合适些……我一说到这桩罪孽，彼拉神甫就能揍我。”

达尔杜弗的天才又来救于连了：“好吧，我去向他忏悔。”这是他在花园里整整走了两个钟头之后的最后决定。他不再想他可能挨枪子儿了，他困得不行。

第二天一大早，于连就到了巴黎儿法里之外，去敲严厉的詹森派的门。他大为惊讶，他发现神甫对他的忏悔并无过分的惊奇之感。

“我也许有该自责的地方，”神甫对自己说，担心多于气愤。“我相信我已猜到这桩恋情，我对您的友情，不幸的孩子，阻止我告诉她父亲……”

“他会怎么样呢？”于连急忙问。

（他此刻爱这神甫，而一顿责骂对他将是很痛苦的。）

“我看有三种可能，”于连说，“第一，德·拉莫尔先生让我自杀，”他谈了那封留给侯爵的绝命书；“第二，诺贝尔伯爵要求跟我决斗，我当他的靶子。”

“您会接受吗？”神甫大怒，站了起来。

“您还没有让我说完呢。我当然不会向我的恩人的儿子开枪。

“第三，他可能让我离开。如果他对我说：‘去爱丁堡，去纽约，’我会

服从的，那时候，他们可以掩盖德·拉莫尔小姐的状况，不过我不能容忍他们除掉我的儿子。”

“不必怀疑，这将是那个堕落的人的第一个念头……”

在巴黎，玛蒂尔德陷入绝望。她早晨七点钟见到父亲。他给她看了于连的绝命书，她发抖了，就怕他以为结束生命才是高贵的：“而且没有我的允许吗？”她想，痛苦变成了愤怒。

“如果他死了，我也死，”她对父亲说。“您将是他的死因……您也许会高兴吧……但是我要向他的亡灵起誓，首先我将戴孝，我将公开我的索莱尔寡妇的身份，我还要散发讣告，您瞧着吧……您等着吧，我不会胆怯懦弱的。”

她的爱情达到了疯狂的程度。这回是德·拉莫尔先生目瞪口呆了。

他开始稍许冷静地看待已经发生的事情。中午吃饭时，玛蒂尔德没有露面。侯爵如释重负。特别是他发现她什么也没有对母亲说，就更感到宽慰了。

于连下了马，玛蒂尔德让人把他叫去，几乎当着女仆的面投入他的怀抱。于连对她这种狂热并不大放在心上，他经过与彼拉神甫长谈之后，已变得很老练，很会算计了。

他的想象力已被对各种可能的估计闷死。玛蒂尔德眼里噙着泪，说她已看见他的绝命书。

“我的父亲会改变主意的，我求您立刻动身去维尔基埃。骑上马，赶在他们吃完饭之前走出府邸。”

于连的神色始终是惊奇的，冷淡的，她一下子哭了出来。

“让我来办我们的事，”她激动地嚷道，紧紧地抱住他。“你知道我不是有意离开你。给我写信，写给我的女仆，让别人写信封，我会给你写很长很长的信。再见！逃吧。”

这最后一句话刺伤了于连，不过他还是服从了。“命中注定，”他想，“就是在最好的时候，这些人也知道如何刺痛我。”

玛蒂尔德坚决地抵制她父亲的各种谨慎的计划。谈判的基础只有一个，其余的她都不愿意：她将是索莱尔太太，和她的丈夫在瑞士过清贫的生活，或者在巴黎住在父亲家里。她断然拒绝秘密分娩的建议。

“那样的话就有可能开始对我进行诽谤和侮辱。结婚后两个月，我和丈夫出门旅行，我们不难把儿子说成是在某个合适的日子出生的。”

她的坚定开始碰到的是盛怒，最后竟使侯爵疑惑不决了。

有一次，他的心软了，对女儿说：

“瞧！这是一万利弗尔年金的证书，把它送给你的于连，让他快办，别让我把它收回来。”

于连知道玛蒂尔德喜欢发号施令，为了服从她，就赶了四十法里的冤枉路：他在维尔基埃和佃户们把账目算清，侯爵的恩惠给了他返回的机会，他去求彼拉神甫收留他，彼拉神甫在他不在的那段时间里已经成了玛蒂尔德最有用的盟友了。侯爵每次问到他，他都证实公开结婚以外的一切办法在天主的眼里都是罪恶。

“幸好，”神甫补充说，“世俗的智慧在这一点上与宗教一致。德·拉莫尔小姐一副火爆脾气，自己都保不住秘密，别人还能指望秘密能保住一时一刻吗？如果不接受光明磊落的公开结婚，社会将在长得多的时间里关注这宗

奇怪的门户不当的婚事，必须一次把什么都说出来，表面和实际上都没有任何秘密。”

“的确，”侯爵陷入沉思。“这样办的话，如果婚后三天还有人议论，那就成了糊涂人的嚼舌头了。应该利用政府采取重大的反雅各宾措施的机会，悄悄地跟着把事情办了。”

德·拉莫尔先生的两、三位朋友想的跟彼拉神甫一样，他们认为，重大的障碍是玛蒂尔德的果断的性格。不过，听了这么多好的意见之后，侯爵的心还是不能习惯于放弃让女儿坐小凳子的希望。

他的记忆和想象中充满了各种各样的花招和欺骗，那在他年轻时还是可能的。屈服于需要，害怕法律，他认为对他那种地位的人来说，是荒谬丢脸的事。十年来他为了这个心爱的女儿想入非非，美梦联翩，如今付出了高昂的代价。

“谁能料到？”他对自己说。“一个性格如此高傲、天赋如此超绝，对自己的姓氏比我还要骄傲的女孩子，法国最显赫的人家老早前来求婚的女孩子，竟会出这样的事！”

“应该放弃一切谨慎。这个时代一切都乱了套！我们已走向混乱。”

第三十四章 才智之士

任何理由也不能摧毁十年的美梦所建立起来的王国。侯爵并不认为生气是明智的，然而他又下不了决心饶恕。“这个于连要是能出个意外死掉就好了，”他有时候自言自语……就这样，他那伤心的想象从追逐最荒唐的幻影中得到些许安慰。这些幻影使彼拉神甫那些明智的道理起不了作用。一个月就这样过去了，谈判没有前进一步。

在家庭事务和在政治事务中一样，侯爵常有些远见卓识，连着三天都很兴奋。这时，如果一个行动计划是建立在正确的推理之上的，他就不喜欢；他认为正中下怀的推理必须支持他的心爱的计划。三天之中，他怀着一个诗人的全部热情和兴奋进行工作，把事情推至某个阶段，过后就不管了。

于连开始还对侯爵的迟缓感到困惑，可是过了几个礼拜，他开始猜到，德·拉莫尔先生在这件事情中还没有任何确定的计划。

德·拉莫尔夫人和府里的人都以为于连到外省去处理地产事务了。他躲在彼拉神甫的住宅里，几乎每天都见玛蒂尔德；而她则每天早晨去父亲那儿呆一个钟头，有时候两个人几个礼拜都不谈那件萦绕在他们脑际的事情。

“我不想知道这个人现在何处，”一天，侯爵对她说，“把这封信给他吧。”玛蒂尔德读道：

朗格多克的土地，收入两万零六百法郎，一万零六百法郎给我女儿，一万法郎给于连先生。当然，土地也一起给你们。告诉公证人拟两个赠与契约，明天就给我，此后我们就不再有关系了。唉！先生，这一切岂是我该料到的吗？

德·拉莫尔侯爵

“太谢谢您了，”玛蒂尔德高兴地说，“我们要在阿让和玛芒德之间的埃吉庸古堡定居。据说那地方跟意大利一样美。”

这份赠与便于连极为惊讶。他不再是我们曾经认识的那个严厉冷漠的人了。儿子还没出生，其命运已经吸引住他的全部心思。对一个如此贫穷的人来说，这笔意外的财富还是相当可观的，他不禁生出一份野心。他眼看着他妻子或者说他有了一笔三万六千利弗尔的年金。至于玛蒂尔德，她的全部感情都融进了对丈夫的崇拜之中，出于自尊，她一直把于连称作丈夫。她的巨大的、唯一的野心就是让她的婚姻得到承认。她时时都在夸大她表现出的高度明智，把自己的命运和一个出类拔萃的男人的命运结合在一起。在她的头脑里，个人的才干是很时髦的东西。

几乎是持续不断的分离，事情的错综复杂，谈情说爱的时间的稀少，都使于连从前制订的明智策略所产生的好效果变得越来越全面了。

玛蒂尔德现在真地爱上了这个人，却又很少见到他，她终于不耐烦了。

她在情绪不好的情况下，写了封信给她父亲，开头简直像《奥塞罗》：

与社会向德·拉莫尔侯爵先生的女儿提供的种种乐趣相比，我更喜欢于连，我的选择足以证明这一点。那些因受人敬重和满足小小的虚荣而得到的快乐，对我来说，形同乌有。我和我的丈夫分离眼看就六个礼拜了。这足以证明我对您的尊重。下礼拜四之前，我将离开父亲的家。您的恩德已使我们富有。除了可敬的彼拉神甫，没有人知道我的秘密。我要去他那儿，他将为我们主持婚礼，仪式结束一个钟头之后，我们就去朗格多克，除非有您的命令，我们将永不在巴黎露面。然而使我伤心的是，这一切将被编成耸人听闻的传闻，用来攻击我，攻击您。一个愚蠢的公众所编造的那些俏皮话难道不会迫使我们善良的诺贝尔去找于连的麻烦吗？我了解他，在这种情况下，我对他是无能为力的。

我们会在他的灵魂中发现一个反抗的平民。我跪下请求您，我的父亲啊！来参加我的婚礼吧，在彼拉神甫的教堂里，下礼拜四，那些恶毒的传闻将失去锋芒，您的独子的生命、我丈夫的生命将得到保障……

这封信把侯爵的人投进一种奇特的窘困之中。这么说，必须拿出个主意来罗。所有细小的习惯，所有平常的朋友，都已失去了影响。

在这种非同寻常的情况下，他性格中那些受到年轻时种种事件影响的重大特征，又恢复了它们的全部力量。流亡的苦难使他成了一个富于想象力的人。他在两年中享有巨大的财富和宫廷的宠幸，然而一七九〇年的革命把他投入到流亡的可怕灾难之中。这所严酷的学校改变了一颗二十二岁的灵魂。实际上，他是坐镇眼下的财富之中，而不大为其所制。然而，同一种想象力使他的灵魂免受金钱的腐蚀，却使他饱受一种疯狂的激情的折磨，即看到他的女儿有一个漂亮的封号。

在刚刚过去的六个礼拜中，侯爵有时心血来潮，想让于连变得富有；他觉得贫穷是可耻的，对他德·拉莫尔先生来说更是不体面的，而在他女儿的丈夫身上则是不可能的；他得拿出钱来。第二天，他的想象又变了方向，他觉得于连会明白这种金钱上的慷慨未曾明言的意思，会改名换姓，远走美洲，给玛蒂尔德写信说他已为她死去。德·拉莫尔先生假定信已写好，揣摩着它对女儿性格的影响……

玛蒂尔德的真实的信把他从这些如此幼稚的梦幻中拉了出来，那一天他想了很久如何杀死于连或让他失踪，然后又想如何让他有个辉煌前程。他

让于连用他的一处庄园的名称作姓氏；为什么不能把自己的爵位传给他呢？他的岳父德·肖纳公爵，自从他的独子战死西班牙之后，已经跟他说过好几次，想把他的爵位传给诺贝尔……

“不能不承认于连有不寻常的办事能力，有胆量，甚至可能还有些才华。”侯爵暗想……“但是在他性格的深处，我发现有某种可怕的东西。这是他留给所有人的印象，因此一定有什么真实存在的东西（这种真实的东西越是难以抓住，就越是让老侯爵那富于想象力的心灵感到害怕。）

“我的女儿有一天极巧妙地说了出来（在一封没有引用的信里）：‘于连不属于任何客厅，不属于任何小集团。’他没有寻求任何支持来反对我，我要是抛弃他，他一点儿办法也没有……可这是对社会当前状况的无知吗？……有两、三次我对他说：‘要当候选人，只有客厅的支持才是切实的、有用的支持……’

“不，他没有一个不失去一分钟、一个机会的律师所具有的那种机灵、狡猾的才能……这不是一种路易十一式的性格。另一方面，我看见他满口最不宽容的格言警句……我真糊涂了……他是用这些格言警句来构筑阻挡激情的堤坝吗？”

“至少有一点很清楚：他受不了蔑视，我从这里下手掌握他。”

“的确，他对高贵的出身并不崇拜，他并非本能地尊重我们……这是个缺点，不过，一个神学院学生的灵魂忍受不了的应该是享乐和金钱的匮乏。而他却不同，他无论如何不能忍受蔑视。”

在女儿来信的催逼下，德·拉莫尔先生觉得必须下决心了。“总之，关键的问题在于：于连胆子大到追求我女儿的程度，是不是因为他知道我最爱她，我有十万埃居的进款呢？”

“玛蒂尔德反对这种看法……不，于连先生，在这一点上我可不愿意存在幻想。”

“果然有真正的、出乎意料的爱吗？或者只是向上爬的庸俗欲望呢？玛蒂尔德看得很清楚，她首先感觉到这种怀疑会在我的心目中毁掉他，所以她才承认是她先爱上他的……”

“一个性格如此高傲的女孩子，竟会忘乎所以，主动做出那样具体的举动！……一天晚上，在花园里拉住他的胳膊，多么可怕！好像她没有千百种稍微体面些的办法让他知道她看中了他似的。”

“辩解等于承认；我不相信玛蒂尔德……”这一天，侯爵的分析比平时更具结论性。

不过，还是习惯占了上风，他决定争取时间，就给女儿写了一封信。因为在这座府邸里人们是互相写信的。德·拉莫尔先生不敢和玛蒂尔德面对面地谈，不敢顶她。他怕突然一个让步，整个事情便告结束。

信

小心不要再干蠢事，这里有一张给予连·索莱尔·德·拉韦尔奈骑士先生的轻骑兵中尉的委任状。您看得出我为他做了些什么。不要违抗我，不要问我。让他二十四个小时之内前往斯特拉斯堡报到，他的团队驻扎在那儿。这里还有一张银行的支票，服从我吧。

玛蒂尔德的爱情和快乐简直是无边无际了，她想乘胜前进，立刻回信道：

如果德·拉韦尔奈先生知道您肯屈尊为他做的这一切，定会感激涕零，

诚惶诚恐，匍伏在您的脚下。然而，我的父亲如此宽洪大量，却独独把我忘了；您的女儿的名誉处在危险之中。稍有不慎便会留下永久的污点，两万埃居的年金也不能弥补。如果您对我许下诺言，下个月我的婚礼在维尔基埃公开举行，我就把委任状送给德·拉韦尔奈先生。

我求您不要超过这个期限，因为过了这个期限不久，您的女儿就只能以德·拉韦尔奈夫人的名义在公开场合露面了。我多么感谢您，亲爱的爸爸，您把我从索莱尔这个姓氏中解救了出来，……

回信出乎意料。

服从吧，否则我将收回成命。发抖吧，不谨慎的孩子。我还不了解您的干连是何许人，而您自己比我还了解得少。让他动身去斯特拉斯堡，想着走正道吧。我在半个月內让您知道我的决定。

这封回信如此坚决，玛蒂尔德不免吃了一惊。我不了解于连，这句话让她浮想联翩，很快就得出一些最具魅力的假设、而她认为这些假设是真实的。“我的于连的才智没有穿上客厅的那套庸俗的小制服，这证明了他出类拔萃，我父亲不相信，恰恰是因为这一点……”

“然而，他这个心血来潮的想法刚刚露头，我若不服从，就可能导导致一场公开的争吵；张扬出去会降低我的社会地位，可能让我在于连的眼中也不那么可爱了。张扬出去之后……就是十年的贫穷；单凭才能挑选丈夫这种傻事，只有靠了家财巨万才能免遭世人耻笑。如果远离父亲生活，他那么大年纪，是不可能忘了我的……诺贝尔会娶一个可爱的、机灵的妻子，年迈的路易十四还受到德·勃民第公爵夫人的引诱呢……”

她决定服从，但是没有把她父亲的信给于连；他那火爆脾气会让他干出蠢事来。

晚上，她告诉于连，他已是轻骑兵中尉了，他真是喜出望外。我们根据他一生的野心，根据他对儿子的热情，不难想象他的快乐。姓氏的改变使他大为惊讶。

“无论如何，”他想，“我的小说是结束了，一切功劳归于我自己。我知道如何让这骄傲的恶魔爱我，”他望着玛蒂尔德，继续想，“她父亲没有她不能活，她没有我不能活。”

第三十五章 风暴

他的心思都被占尽了，对玛蒂尔德向他表示的强烈的感情，只是虚应着。他一直不说话，沉着脸。在玛蒂尔德眼中，他从未显得如此伟大，如此值得崇拜。她担心他的自尊太敏感，稍有不周，就会打乱整个局面。

几乎每天早晨，她都看见彼拉神甫来府上，从他那里，于连不能知道点父亲的旨意吗？侯爵本人难道不会一时冲动给他写信吗？得到了如此巨大的幸福，于连的神色怎么还这么严厉呢？她不敢问他。

她不敢！她，玛蒂尔德！从这时起，在她对于连的感情中已经有了某种模模糊糊的、不可预料的、近乎恐惧的东西。这颗冷酷的心感觉到了

在巴黎人赞赏的过度文明中长大的人所能有的全部热情。

第二天一大早，于连来到彼拉神甫的住宅。几匹驿马拖着一辆从邻近驿站租来的破烂车子进了院子。

“这样的车子已经不合时宜了，”严厉的神甫对他说，满脸的不乐意。“这是德·拉莫尔先生送您的两万法郎，他要您在一年内花掉，但要尽可能不招人耻笑。”（这么大一笔钱扔给一个年轻人，教士从中只看见一个犯罪的机会。）

“候爵还补充说：‘于连·德·拉韦尔奈先生的这笔钱是他父亲的，他父亲是谁就不必说了。德·拉韦尔奈先生也许认为应该送一份礼物给维里埃的木匠索莱尔先生，小时候他照应过他……’我可以负责去办这件事，”神甫补充说，“我终于让德·拉莫尔先生下了决心去跟那位如此狡猾的耶稣会士德·福利莱神甫取得和解。他的影响比起我们的影响实在是大得多。这个人统治着贝藏松，他对您的高贵出身的默认将是谈判的一个心照不宣的条件。”

于连激动得不能自持，他拥抱神甫，他已看到自己被承认了。

“呸！”彼拉说，一把将他推开，“这种世俗的虚荣有什么意思？……至于索莱尔和他的儿子们，我将以我的名义向他们提供一笔五百法郎的年金，而且分别付给他们每个人，只要我对他们满意。”

于连重又变得冷漠、高傲。他谢了他，但是措辞十分含糊，没有任何具体的承诺。

“难道我真的可能是被可怕的拿破仑放逐到我们山区里的一个大贵人的私生子吗？”他对自己说。他越来越觉得这并非不可能。“我对我父亲的仇恨就是一个证明……我不再是个怪物了！”

这番独白后不多天，轻骑兵第十五团，陆军最精锐的部队之一，在斯特拉斯堡的练兵场上演习。德·拉韦尔奈骑士先生骑在全阿尔萨斯最漂亮的马上，这匹马花了他六千法郎。他被任命为中尉，除了在一本他从未听说过的一个团队的花名册上，他并没有当过少尉。

他那毫无表情的神态，他那严厉、近乎凶恶的眼睛，他的苍白，他的不可动摇的冷静，从第一天起就树立了他的声誉。很快，他的周到而有分寸的礼貌，他那不必哗众取宠就显露出来的使枪用剑的娴熟技巧，就打消了别人高声跟他开玩笑的念头。经过五、六天的犹豫，团里的舆论表明对他有利。那些爱开玩笑的老军官说：“这年轻人什么都有了，就是没有年轻人的样子。”

于连从斯特拉斯堡给谢朗先生写了封信，这位维里埃的前本堂神甫现在已经老得不能再老了：

您一定已经知道促使我的家人让我富裕起来的那些事情，我毫不怀疑您会很高兴的。

附上五百法郎，我请求您不声不响地，也不要提我的名字，分给那些不幸的人，他们现在像我当年一样贫穷，毫无疑问，您一定也像当年帮助我一样帮助他们。

使于连陶醉的是野心，不是虚荣；不过他仍把很大一部分注意力放在外表的修饰上。

他的马，他的军服，他的随从的号衣都干净整洁，简直能给一丝不苟的英国大贵人增光了。他刚刚靠了别人的保护当了两天中尉，就已经盘算着三十岁当上司令官，至少，像所有那些伟大的将军一样，二十三岁应该不止

是个中尉。他现在只想荣耀和儿子。

正当他为这最狂妄的野心激动不已的时候，德·拉莫尔府的一名年轻跟班意外地出现在他面前，他是来送信的。玛蒂尔德写道：

一切都完了，尽快回来，牺牲一切，必要时就开小差。到后立刻坐进一辆出租马车等我，在花园的小门附近，……街……号。我去找您谈，也许把您带进花园。一切都完了，而且我担心无可挽回了；相信我，您看我在逆境中仍是忠诚的，坚定的。我爱您。

几分钟以后，于连得到上校许可，策马离开斯特拉斯堡；可怕的不安吞噬着他，过了麦茨他就骑不动马了。他跳上一辆驿车，以快得简直不可思议的速度到了指定地点，德·拉莫尔府花园的小门旁。小门开了，玛蒂尔德顾不上任何尊严，一下子投进于连的怀抱。幸好当时只有早上五点钟，街上还没有人。

“一切都完了；我父亲害怕看见我的眼泪，星期四夜里就走了。去哪儿？没有人知道。这是他的信，您看吧。”她和于连一起上了马车。我什么都能宽恕，就是不能宽恕那种因为您有钱就诱惑您的计划。看吧，不幸的孩子，这就是可怕的真相。我发誓，我绝不同意您和这个人结婚。如果他愿意走得远远的，离开法国，最好去美洲，我保证给他一万利弗尔的年金。您看看这封信吧，这是我了解他的情况而收到的回信。这个无耻之徒自己逼着我给德·莱纳夫人写信。您若写信涉及这个人，我连一行也不看，我厌恶巴黎，厌恶您。我要求您对将要发生的事严守秘密。断然拒绝一个卑鄙无耻的人吧，您将重新获得一个父亲。

“德·莱纳夫人的信呢？”于连冷冷地问。

“在这儿。我本想让你有个准备再给你。”

信

我对宗教和道德的神圣事业负有的责任迫使我，先生，采取给您写信这一艰难的举动；一种万无一失的准则命令我此刻伤害一位邻人，为的是避免一桩更大的丑闻。我所感到的痛苦应该由责任感来战胜。的确，先生，您向我打听全部真实情况的这个人，他的行为似乎是无法解释，或竟是正派的。人们可以认为掩盖或者伪装一部分事实是合适的，谨慎和宗教也希望如此。然而您想了解的这个人的行为实在是太应该受到谴责了，远在我所能说的之上。这个人贫穷而贪婪，靠着彻头彻尾的虚伪，通过诱惑一个软弱、不幸的女人，试图谋求社会地位，出人头地。我再补充一句，这也是我的艰难的责任的一部分：我不得不认为于……先生没有任何宗教信仰。凭良心说，我不能不认为，他为了在一个家庭里获得成功，其手段之一就是竭力诱惑这个家里最有影响力的女人。在一种无私的外表和一些小说的词句的掩盖下，他最大的、唯一的目的是控制这个家的主人及其财产。他身后留下的是不幸和无尽的悔恨……

这封信极长，有一半都被泪水浸得模糊了，确是德·莱纳夫人亲笔，甚至比平时写得还要用心。

“我不能指责德·拉莫尔先生，”于连读完信说，“他是公正的，慎重的。有哪一个父亲肯把心爱的女儿给这样的一个人呢！再见吧！”

于连跳下马车，跑向等在马路一端的驿车，玛蒂尔德好像被他忘了，追了几步，然而来到店铺门口的商人都认识她，他们的目光逼得她急急退回花园里去。

于连前往维里埃。在匆匆的旅途上，他原想给玛蒂尔德写信，但是不行，他的手写在纸上的字根本无法辨认。

他到达维里埃正是礼拜天的早晨。他走进当地的武器店，店主人就他最近的发迹恭维了一番。这是当地一大新闻。

于连费了好大劲儿，才让他明白他要两把手枪。店主人根据他的要求，把手枪装上子弹。

三连钟响了，这在法国乡村里是尽人皆知的信号，它在早晨各种钟声响过之后，宣布弥撒即将开始。

于连走进维里埃的新教堂。教堂里所有的高窗子都用深红色的窗帘遮住。于连站在距德·莱纳夫人的凳子几步远的地方。他觉得她正在虔诚地祈祷。看到这个曾经那样地爱自己的女人，于连的胳膊发抖了，不能执行计划。

“我不能，”他对自己说，“我真下不了手啊。”

这时，辅弥撒的年轻教士摇响了举扬圣体的铃声。德·莱纳夫人低下头，有一瞬几乎完全被披肩的皱褶遮住。于连不大认得出是她了；他朝她开了一枪，没有打中；他又开了一枪，她倒下了。

第三十六章 悲惨的细节

于连站着不动，眼前一无所见。等到他稍微缓过点神来，他发现信徒们纷纷逃出教堂，教士也离开了祭坛。于连跟在几个边喊边逃的女人后面，慢慢的往外走。一个女人想逃得比别人快些，猛地推了他一把，他跌倒了。他的脚被人群撞倒的椅子绊住，当他起来时，感到脖子已被人抓住，一个穿制服的警察把他逮捕了。于连不由自主地想使用他的手枪，但另一个警察扭住了他的胳膊。

他被带到监狱，关进一间屋子，带上手铐，孤零零一个人，门上了两道锁；这一切进行得很快，他也毫无感觉。

“天哪，一切都结束了，”他清醒过来后，高声说道，“是的，两个礼拜后上断头台……或者在此之前自杀。”

他不能再往下想了，他觉得自己的脑袋被猛力地夹住。他看了看是否有人抓住了他。

不一会儿，他沉沉睡去了。

德·莱纳夫人没有受到致命伤。第一颗子弹打穿了她的帽子；她一回头，第二颗子弹射出。子弹击中她的肩膀，奇的是，打断一块骨头后竟被弹回，弹到一根哥特式的柱子上，掀掉很大一块石头。

经过长时间的、痛苦的包扎，外科医生，一个很严肃的人，对德·莱纳夫人说：“我可以像担保我自己的生命一样担保您的生命。”她深感痛苦。

很久以来，她就真诚地盼着死，她给德·拉莫尔先生的信，是她现在的忏悔神甫强迫她写的，这封信给这个因长久的不幸而变得虚弱不堪的人最后一击。这不幸就是于连的离别，而她把这叫做悔恨。那位新从第戎来的神甫，年轻，有德，又热忱，对此看得一清二楚。

“就这样死去，但不是死于我的手，就不是一桩罪孽了，”德·莱纳夫人想。“我对死感到高兴，天主也许会饶恕我的。”然而她不敢再说一句，“死于于连之手，实在是最大的幸福。”

外科医生和那些成群赶来的朋友们刚走，她就把贴身女仆爱丽莎叫来。

“监狱看守，”她对女仆说，满脸通红，“是个残酷的人，他肯定要虐待他，以为是做了件让我高兴的事……想到这儿我就受不了。您能不能像您自己要去的那样去把这装着几个路易的小包送给监狱看守？您对他说宗教不许他虐待他……尤其不要谈送钱的事儿。”

正是由于我们谈到的这个情况，于连才受到维里埃的监狱看守的人道待遇，监狱看守还是那位诺瓦鲁先生，无懈可击的司法助理人员，我们看到过阿佩尔先生的到来曾经使他多么害怕。

一位法官来到监狱。

“我蓄意杀人，”于连说；“我在某武器店买了手枪，并让店主人装上子弹。据民法第一三四二条，我应被判死刑，我等待着死刑。”

法官对这种回答问题的方式颇感惊奇，就提出各种各样的问题，想让被告在回答中自相矛盾。

“但是您没看出来吗，”于连微笑着说，“我像您所希望地那样承认有罪？是吧，先生，您肯定会逮住您所追逐的猎物的。您会得到判决的乐趣的。请您走吧。”

“还有一桩讨厌的义务要尽，”于连想，“应该给德·拉莫尔小姐写信。”他写道：

我已复仇。

遗憾地是我的名字将出现在报纸上，我不能悄悄地逃离这个世界。我将在两个月内死去。复仇是残酷的，一如与您分别的痛苦。从今以后，我禁止我自己写和说您的名字。

永远不要说起我，甚至对我的儿子：沉默是尊重我的唯一方式。对干一般人来说，我将是一个普普通通的杀人犯……在这最后的时刻，允许我说句真话：您将忘掉我。这桩大祸，我劝您永远不要向任何人谈起，将在好几年内耗尽我在您性格中看到的浪漫、冒险的成分。您生来就该与中世纪的英雄们为伍，那就表现出他们的坚定的性格吧。让应该发生的事在秘密中完成，并且不连累您。您可以用一个假名，但不要有知心人。如果您一定需要朋友的帮助，我把彼拉神甫留给您。

不要跟任何人谈起，尤其不要跟您那个阶级的人谈起，例如吕兹们，凯吕斯们。

我死后一年，您就嫁给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我请求您，我以丈夫的名义命令您。

不要给我写信，我不会回信的。我觉得我远不如亚果那么坏，我却要像他那样说：“从今以后，我再也不说一句话。”

人们将不会再看见我说和写了，您现在有的将是我最后的话和最后的倾慕。

于·索

信送出以后，于连稍稍清醒了些，第一次感到非常不幸。“我将死去”这句伟大的话大概已经把那些生自野心的希望一个个从他的心中拔去了，他觉得死亡本身并不可怕。

他的一生不过是为不幸做长期的准备罢了，他不会有意忘记这个被认为是最大的不幸的不幸。

“怎么！”他心里说，“假使我两个月后要同一个精于使剑的人决斗，我会软弱到老是想着这件事，而且还是心怀恐惧？”

他用了一个多钟头的时间，试图从这个角度认清自己。

当他看清了自己的灵魂，真相呈现在他眼前犹如狱中的柱子一样清晰的时候，他想到了悔恨。

“为什么我要悔恨？我受到了最残酷的侮辱，我杀了人，理当被判死刑，不过如此罢了。我跟人类结清了帐而后死去。我没有留下任何未尽的义务，我谁也不欠，我的死除了其工具之外没有什么可耻的。的确，单单这一点就足以让我在维里埃的市民眼中蒙受耻辱；然而，从精神方面看，还有比这更可蔑视的吗！我只有一个办法能让他们敬重我，就是在去刑场的路上向民众抛撒金币。想起了我，就想起了金子，这在他们后来就是光辉夺目的了。”

于连想了想，觉得他的推理明白无误：“我在这个世界上没什么事情可做了，”他对自己说，然后昏昏沉沉地睡着了。

晚上九点钟左右，看守送晚饭来，把他叫醒。

“在维里埃大家都说些什么？”

“于连先生，我就任这个职务那一天是在王家法院的十字架前宣过誓的，我不能不保持沉默。”

他不说了，然而并不走。看到这种庸俗的虚伪，于连感到开心。“他想拿到五个法郎出卖他的良心，”他想，“我得让他等着。”

看守见他吃完了饭，还没有收买的表示，就用虚假、温和的口吻对他说：

“出于我对您的友谊，于连先生，我不能不说了；尽管有人会说这有悖于法律的利益，因为这可能对您进行辩护有用……于连先生心肠好，如果我告诉他德·莱纳夫人好些了，他一定会感到非常高兴。”

“什么！她没有死？”于连大叫，疯了一样。

“怎么！您一点儿也不知道！”看守说，愚蠢的表情一变而为兴奋的贪婪。“先生应该送点儿什么给外科医生，根据法律和正义，他是不应该说出去的。可是我为了让先生高兴，就去了他那里，他什么都跟我说了……”

“说到底，伤势不是致命的，”于连不耐烦地对他说，“你能用生命担保吗？”

看守是个六尺高的巨人，也不禁害怕了，直朝门口退。于连看到他采取了错误的手段，这样是弄清真相的，于是又坐下，扔了一个拿破仑给诺瓦鲁先生。

这个人的叙述证明了德·莱纳夫人的伤并未危及生命，于连听着听着，感到眼泪涌了上来。

“出去！”他突然对他说。

看守服从了。门一关上，于连就叫起来：“伟大的天主！她没有死！”他跪了下去，热泪夺眶而出。

在这最后的时刻，他有了信仰。教士的虚伪有什么关系？能使天主的观念所具有的真实和崇高减损分毫吗？

只是在此刻，于连才开始后悔所犯的罪行。也恰恰在此刻，他从巴黎到维里埃所处的那种肉体冲动和半疯狂的状态刚刚结束，这种巧合使他免于

绝望。

他的泪水有着高贵的源头，他对等待着他的判决没有丝毫怀疑。

“这么说，她会活下去！”他暗想道……“她会为了宽恕我、爱我而活下去……”

第二天早晨很晚的时候，看守叫醒他，对他说：

“您肯定有一副好心肠，于连先生。我来了两次，都没忍心叫醒您。这儿有两瓶美酒，是我们的本堂神甫马斯隆先生送来的。”

“怎么？这无赖还在这儿？”于连说。

“是的，先生，”看守压低了嗓音回答说，“别这么大声说话，那会坏了您的事的。”

于连开怀大笑。

“在我目前的情况下，我的朋友，只有您才会坏我的事，如果您不再温和、仁慈……您会得到很好的酬报的，”于连不说了，脸色又变得专横。一枚硬币的赠与立即证实了这种脸色来得多么适时。

诺瓦鲁先生又详详细细地讲了他关于德·莱纳夫人所知道的一切，但是对爱丽莎小姐来访却只字未提。

这个人简直卑鄙顺从到了极点。于连的脑子里突然闪过一个念头：“这个丑陋的大个子能挣个三、四百法郎，因为他的牢房里关的人不太多；我可以保证他有一万法郎收入，如果他愿意跟我一起逃往瑞士……困难在于让他相信我的诚意。”想到要跟一个如此卑劣的人长时间地商谈，于连感到恶心，他又去想别的事了。

晚上，没有时间了。午夜，一辆驿车来将于连提走。他对几位警察，他的旅伴，感到很满意。早晨，他们到达贝藏松监狱，他被很客气地安置在哥特式主塔楼的最高一层。

他判断那是一座十四世纪初的建筑；他欣赏它那优雅和动人的轻盈。越过一个深深的院子，从两堵墙之间的狭窄的缝隙望过去，可以见到一片极美的风景。

第二天有过一次审讯，此后一连好几天，都没有人打扰他。他的灵魂是平静的。他觉得自己的案子简单明了：“我蓄意杀人，我应该被杀掉。”

他的思想没有停留在这个念头上，审判，当众出庭的烦恼，辩护，他觉得这都是些小小的麻烦、讨厌的仪式，当天再想不迟。死亡的时刻也拖不住他的思想：“我在宣判以后再想。”生活对他来说一点儿也不烦闷，他从一个新的角度看待所有的事情，他不再有野心了。他很少想到德·拉莫尔小姐。悔恨占据了我的心，常在他眼前呈现出德·莱纳夫人的形象，尤其是夜里。在这高高的塔楼里，只有白尾海雕的叫声划破了夜的寂静！

他感谢上天没有让她受到致命伤。“真是怪事！”他心想，“我本以为她用那封给德·拉莫尔先生的信永远地毁了我的幸福，可从那以后不到半个月，我不再想当时孜孜以求的东西了……两、三千利弗尔的年金，平静地生活在韦尔吉那样的山区里……我当时是幸福的……可我当时身在福中不知福！”

有时候，他又突然从椅子上跳起来。“如果我让德·莱纳夫人受了致命伤，我就自杀……我需要对此深信不疑、否则我会厌恶我自己。”

“自杀！这是个大问题”他心想。“那些法官，如此看重形式，对可怜被告如此穷追不舍，为了获得十字勋章，可以把最好的公民吊死……我得摆脱他们的控告，免遭他们用拙劣的法语进行的辱骂，外省报纸把那叫作雄

辩……”

“我还有五个或六个礼拜好活。或多或少……自杀！不，”几天以后他对自己说。

“拿破仑也活下去了……”

“再说我的生活很愉快；这里很安静，我一点儿也不觉得烦闷，”他又笑着说，并着手列了个单子，让人把他想看的书从巴黎寄来。

第三十七章 主塔楼

他听见走廊里有重大的响动、平常这个时候不会有人到他的牢房里来；白尾海雕边叫着一边飞走，门开了，可敬的谢朗神甫，颤颤巍巍，手拄着拐杖，一下子扑到他的怀里。

“啊！伟大的天主，这可能吗，我的孩子……我应该叫你恶魔呀！”

善良的老人再多一句活也说不出来了。于连怕他跌倒，不得不扶他坐在椅子上。时间的手已经重重地压在这个从前精力那么充沛的人身上。于连觉得他不过是个影子罢了。

他缓过气来、说道：“前天我才收到您从斯特拉斯堡写来的信，还有送给维里埃的穷人的五百法郎，他们给我送到了山里的利弗吕村，我退休后住在那里，在我侄子让的家里。昨天我听说您闯了大祸……天哪！这可能吗！”老人不流泪了，好像也没有思想了，只是机械地补充道，“您会需要您那五百法郎的，我给您带来了。”

“我需要看见您，我的父亲！”于连叫道，深受感动，“我还有钱。”

然而他再得不到有条理的回答了，谢朗先生不时地有几滴眼泪顺着面颊静静地流下；然后他望着于连。看见他拉起自己的手亲吻，好像很茫然似的，这张脸过去是那么生动，那么有力地流露出最高贵的感情，而现在却是一片麻木迟钝。很快，一个农民样的人来接老人。“别让他太累了，”他对于连说，于连知道这就是那侄子了。这次见面使于连沉入一种残酷的不幸之中，眼泪也不流了。他觉得一切都是悲惨的，无可慰藉的；他觉得他的心在胸膛里冻住了。

这是他犯罪以来感受到的最残酷的时刻。他刚刚看见了死亡，而且看见了它全部的丑。灵魂的伟大，胸怀的宽阔。所有这些幻想都在倾刻间消散，仿佛暴风雨前的一片云。

这种可怕的情况持续了好几个钟头。精神中毒以后，需要在肉体上予以补救，需要喝香槟酒。于连觉得那是怯懦的表现。一整天他都在狭窄的主塔楼里走来走去，到了这可怕的一天快结束的时候，他突然叫道：“我多傻！看到这可怜的老人让我感到可怕的悲哀，那是在我应该像别人一样地死去的情况下呀；然而风华正茂之际迅速死去正好让我避开了风烛残年的悲惨景象。”

无论怎么想，于连还是动了感情，像一个懦弱的人一样，因此这次探访使他感到难过。

在他身上没有什么严厉和崇高了，也没有古罗马人的刚毅了；死亡的高度似乎升高了，好像是一件不那么容易的事了。

“这就是我的温度计，”他心想。“今晚，我在登上断头台所需的勇气以下十度，今天早晨，这勇气我还有。不过，有什么关系！必要的时候升上去就行了。”温度计的想法使他很开心，终于化解了他的心事。

第二天一觉醒来，他对过去的一天感到羞愧。“事关我的幸福，我的平静。”他差一点给总检察长写信，要求他不准任何人来看他。“那富凯呢？”他想。“要是他执意来巴藏松，看不到我他会多痛苦啊！”

也许有两个月他没有想到富凯了。“我在斯特拉斯堡时是个大傻瓜，我的思想都没有远过我的衣领。”他百般思念富凯，越想心越软。他不安地走来走去。“我现在肯定是在死亡的水平以下二十度了……如果这种软弱越来越严重，最好还是自杀。我若是像个奴才那样死去，马斯隆神甫和瓦勒诺之流该多高兴啊！”

富凯来了，这个淳朴而善良的人痛苦得要发狂了。他只有一个主意，如果他还有主意的话，那就是变卖家产引诱看守，让于连逃走。他详详细细地跟他谈德·拉瓦莱特先生的越狱。

“你让我感到难过，”于连对他说，“德·拉瓦莱特先生是无辜的，我却是有罪的；你是无意，却让我想到了区别……”

“不过，这是真的吗！怎么？你要变卖全部财产？”于连说，突然间又变得狐疑和喜欢观察了。

富凯看到他的朋友终于对他这个压倒一切的主意有了反应，非常高兴，就详详细细地把每项产业能得到的钱一一算给他听，连百把法郎都算上了。

“这对一个乡下业主是多么崇高的努力啊！”于连想。“多少次节省，多少次斤斤计较的吝啬，我过去看了觉得那么脸红，而今他却全都为我牺牲了！我在德·拉莫尔府看见的那些漂亮的年轻人，他们读《勒内》，却没有一个会有这种可笑之举；除了那些还很年轻的、还可因遗产而致富的人之外，他们并不知道金钱的价值，这些漂亮的巴黎人中有哪一个能做出这样的牺牲呢？”

富凯的所有语法上的错误，所有粗俗的举止，顷刻间消失，于连投入了他的怀抱。

比诸巴黎，外省人从未受过如此崇高的敬意。富凯在朋友的眼中看到 he 有了热情，十分高兴，还以为他同意逃走了呢。

目睹崇高，使于连又恢复了因谢朗先生的出现而消失的全部力量。他还很年轻，依我看，这是一棵好苗子。他不曾像大多数人那样从温和走向狡猾，年龄反而给了他易受感动的仁爱之心，那种过分的孤疑也会得到疗治……然而这些空洞的预言又有何用？

尽管于连做出种种努力，审讯还是比过去频繁了，他的所有回答都以简化事态为目的：“我杀了人，至少我是想致人死命，而且有预谋，”每次都这样说。然而法官首先看重形式。于连的申明非但没有缩短审讯，反而伤了法官的自尊心。他不知道他们想把他转到可怕的地牢里，亏了富凯的活动，他们才让他呆在一百八十阶之上的漂亮房间里。

富凯为一些重要人物供应木柴，德·福利莱神甫就是其中之一。善良的木柴商一直找到了这位权力极大的代理主教。他真是喜出望外，德·福利莱先生对他说，于连的优良品质和过去在神学院的服务，都使他深受感动，

他打算在法官面前为他美言几句。富凯看到了拯救朋友的一线希望，走的时候匍匐在地，求代理主教在弥撒上布施十个路易，祈求宣布被告无罪。

富凯是大错特错了。德·福利莱先生绝非瓦勒诺之流。他拒绝了，甚至力图让这位善良的农民明白，他最好把他的钱留着。他看到不可能既谨慎又能把事情说清楚，就劝他把这笔钱施舍给可怜的囚犯，他们实际上什么都缺。

“这个于连是个怪人，他的行动无法解释，”德·福利莱先生想，“可是对我来说不该有什么不可解释的事……也许有可能使他成为一个殉教者……无论如何，我会知道事情的底细的，也许还能找到个机会吓唬吓唬那位德·莱纳夫人，她丝毫不尊重我们，心里还恨我……也许我还能在这一切中找到一种办法跟德·拉莫尔先生取得为我增光的和解，他似乎挺偏爱这个小修士。”

诉讼案的和解已在几个星期前签字了，彼拉神甫离开贝藏松时，不是没谈过于连的神秘出身，就在那一天，这不幸的人在维里埃的教堂里朝德·莱纳夫人开了枪。

于连在他和死亡之间只看见一件讨厌的事情，就是他父亲的探访。他想写信给总检察长要求禁止一切探望，他就此征求富凯的意见。讨厌看见父亲，而且还是在这样的时候，这位木材商那颗正直的、市民的心深感不快。

他觉得明白了为什么那么多人恨死了他的朋友。出于对不幸的尊重，他藏起了他的感情。

“无论如何，”他冷冷地说，“这道密令不该用在你父亲身上。”

第三十八章 一个有权势的人

第二天，主塔楼的门很早就开了，于连猛地一惊，醒了。

“啊！仁慈的天主，”他想，“我父亲来了。多么令人不快的场面啊！”

就在这时，一个村姑打扮的女人投入他的怀抱，他简直认不出她了。原来是德·拉莫尔小姐。

“你真坏，我接到你的信才知道你在哪里。你所说的罪行，不过是高贵的复仇罢了，它向我表明在这个胸膛里跳动的是一颗多么高尚的心，这些是我来到维里埃才知道的……”

尽管于连对德·拉莫尔小姐怀有种种戒备之心，他还是觉得她非常漂亮，再说这些戒备之心他也未曾明确地承认过。他如何能在她的这些作法和说法中看不到一种高贵的、无私的、高踞于一个渺小庸俗的灵魂所敢做的一切之上的感情呢？他还相信他在爱着一位女王，过了一会儿，他对她说，措辞和思想都高尚得罕见：

“未来已在我的眼前勾画得很清楚。我死后，我要您嫁给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他将娶一个寡妇。这位可爱的寡妇的心灵是高贵的，但有点儿浪漫，经历过一桩奇特的、悲剧性的、对她来说是伟大的事件，震惊之余，转而崇拜普通人的谨慎，这颗心灵可以理解年轻的侯爵的很现实的优点。您会甘心于快快活活地享受世人的幸福：尊重，财富，地位……然而，亲爱的玛

第尔德，您来贝藏松，如果让人发现了，那对德·拉莫尔先生可是致命的打击啊，这是我永远也不能宽恕我自己的。我已经给他造成那么多的痛苦了！

院士要说他在怀里暖和了一条蛇了。”

“我承认我没有料到会听见这么多冷静的道理，这么多对未来的关注，”德·拉莫尔小姐有点儿生气地说，“我的女仆几乎跟您一样谨慎，她还为自己弄了一张通行证呢，我是以米什莱太太的名义乘坐驿车的。”

“那么米什莱太太也能够同样容易地来到我这里吗？”

“啊！你仍然是出类拔萃的人，是我看中的人！起初我见到一个法官的秘书，他说我不能进塔楼，我给了他一百法郎。但是这位正经人拿到钱以后，却让我等着，还提出不少问题，我想他是要骗我的钱……”她停下不说了。

“后来呢？”于连问。

“别生气，我的小于连，”她一边吻他，一边说，“我只好向这个秘书说出了我的姓名，他把我当成了一个巴黎的小女工，爱上了英俊的于连……实际上，这正是他的原话。我对他发誓说我是你的妻子，我会得到准许每天来看你的。”

“真是疯狂到了极点，”于连想，“我无法阻止她。反正，德·拉莫尔先生是个如此显赫的贵人，舆论总会找到理由原谅那位娶了这位可爱的寡妇的年轻上校的。我即将到来的死很快会掩盖一切。”于是，他纵情享受玛蒂尔德的爱情给他带来的欢乐；那是疯狂，是灵魂的伟大，是最为奇特的东西。她郑重其事地说要跟他一起去死。

经过最初的狂热，当她饱尝了见到于连的幸福之后，她的心突然被一种强烈的好奇心握住。她端详她的情人，发现他远远地高出她的想象。博尼法斯·德·拉莫尔似乎复活了，然而更有英雄气概。

玛蒂尔德会见了当地最好的几位律师，她过于露骨地提出给他们钱，冒犯了他们；不过，他们最后还是接受了。

她很快明白，在贝藏松，凡是可疑的、重大的事情，都得靠德·福利莱神甫解决。

她发现，顶着米什莱太太这么个卑微的名字，要见到圣会中最有权势的人物，真是难上加难。然而城里已经盛传，一个时装店的漂亮女工，疯狂地爱上了年轻的神甫于连·索莱尔，从巴黎跑到贝藏松来安慰他。

玛蒂尔德孤身一人，在贝藏松的街上走来走去，她希望不被人认出来。无论如何，她也不相信在老百姓中造成轰动会对她的事情没有用。她甚至疯狂到想鼓动他们造反，在于连赴刑场的途中把他救下。德·拉莫尔小姐以为穿戴简朴，适合一位忧患中的女人，实际上她的穿戴仍然颇引人注目。

经过了八天的请求，她果然成了众人注意的目标，她获准会见德·福利莱先生。

有势力的圣会成员，种种精心策划的罪行，这两种想法在她的脑海中联系得如此紧密。尽管她很勇敢，拉主教府的门铃时仍免不了要发抖。她登上楼梯，走向首席代理主教的房间，几乎迈不动步了。主教官邸的空阔寂寥，使她感到浑身发冷。“我可能坐在一张扶手椅上，扶手椅抓住我的胳膊，我就消失了。我的女仆找谁去打听我的下落呢？宪兵队长也不会轻易采取行动……我在这座大城市里孤立无援！”

第一眼看见代理主教的房间，德·拉莫尔小姐就松了口气。首先，来给她开门的男仆穿着华丽的号衣。她等候召见的那间客厅展示出一派精美细

腻的豪华，与那种粗俗的富贵气大不相同，在巴黎也只能在几个最好的人家里见到。德·福利莱先生来了，她一见他那执拗般的神情，所有有关残酷的罪行的想法顿时烟消云散。她甚至在这张漂亮面孔上找不到一点那种刚毅的、有些野蛮的、颇令巴黎上流社会反感的能力的印记。这个在贝藏松执掌一切的教士的脸上浮动着的浅浅的微笑，显示出他是一个有教养的人，有学问的高级教士，精明的行政官员。玛蒂尔德简直以为自己是在巴黎。

没有多久，德·福利莱先生就使玛蒂尔德承认，她是他的劲敌德·拉莫尔侯爵的女儿。

“事实上我不是什么米什莱太太，”她说，完全恢复了高傲的态度，“承认这一点对我并不难，因为我是来向您，先生，询问有无可能安排德·拉韦尔奈先生越狱。首先，他是一时糊涂才犯了罪，他开枪打伤的那个女人现在身体很好；其次，为了引诱下面的人，我可以立即拿出五万法郎，我还保证加倍。最后，我本人和我全家为了感激救出德·拉韦尔奈先生的人，没有什么事情是做不到的。”

德·福利莱先生对这个名字感到惊奇。玛蒂尔德给他看了好几封陆军部长给于连·索莱尔·德·拉韦尔奈先生的信件。

“您看，先生，我父亲负责栽培他。我和他已秘密结婚，我父亲希望在宣布这桩对德·拉莫尔家的女人有些奇怪的婚姻之前，使他成为高级军官。”

玛蒂尔德注意到，德·福利莱先主随着一些重要情况的获知，仁慈和快活的表情迅速从脸上消失了，呈现出来的是一种杂有极端虚假的狡猾。

神甫还有怀疑，又慢慢地把那些正式的文件读了一遍。

“我能从这奇特的心腹话里得到行一么好处？”他暗想。“我一下子和德·费瓦克元帅夫人的一位朋友搭上了密切的关系。元帅夫人可是德·某某主教大人的最有权势的侄女呀，通过她就能在法国当上主教。我过去还只是在未来才能看见的东西，不料想一下子出现在眼前。这可以让我实现我的一切愿望。”

这个如此有权势的人，玛蒂尔德单独跟他呆在一套背静的房子里，他那面容的迅速变化一开始很使她害怕。“什么！”她很快便对自己说，“对一个渴望权力和享乐的教士的冰冷的利己主义一点儿影响也产生不了，那运气不是太坏了吗？”

通往主教职位的一条捷径意外地出现在德·福利莱先生面前，看得他眼花缭乱，加上对玛蒂尔德的才华感到惊讶，他一时竟丧失了警惕。德·拉莫尔小姐看见他几乎要匍匐在她脚下了，他野心勃勃，激动难耐，甚至神经质地抖动不已。

“一切都清楚了，”她想，“德·费瓦克夫人的女友在此地没有办不成的事。”尽管嫉妒的感情还在使她痛苦，她却仍有勇气说于连是元帅夫人的密友，几乎每大都在她家里看见德·某某主教大人。

“在本省最著名的居民中连续抽签四、五次，决定一份三十六名陪审官的名单，”代理主教说，目光中流露出强烈的野心，每个字都加重了语气，“要是在每一次的名单上我找不到八个到十个朋友，而且是那群中最聪明的，那可真算我交了好运了。我几乎总能得到多数，甚至比判决所需还要多；您看，小姐，我可以很容易地得到免诉判决……”

神甫突然住口不说了，仿佛听见了自己的声音而感到奇怪；他说了一些绝不应对圈外人说的事情。

然而，该轮到让他让玛蒂尔德目瞪口呆了，他告诉她，于连的奇特遭遇中最令贝藏松的社会感到惊奇和有趣的是，他过去曾激起德·莱纳夫人巨大的热情，而且两人彼此长期热恋。德·福利莱先生不难看出，他的叙述引起了极度的慌乱。

“我可报复了！”他想，“终于有了办法来摆布这个如此坚决的年轻女人了；我还害怕不能成功呢。”高贵的神态和不易控制，在他眼里，更增加这位稀世美人的魅力，他看见她差不多要哀求他了。他又镇定如初，毫不犹豫地转动插进她心中的那把匕首。

“总之，”他口气轻松地说，“如果我们获悉索莱尔先生是出于嫉妒才向他曾经那样爱过的女人开了两枪，我是不会感到意外的。她绝非没有吸引力，最近她经常会见一个从第戎来的什么马基诺神甫，也是一个没有道德的詹森派，他们都是一路货色。”

德·福利莱先生无意中发现了这个漂亮女孩的弱点，就兴味盎然地，不慌不忙地折磨她的心。

“为什么，”他说，一双火辣辣的眼睛盯着玛蒂尔德，“索莱尔先主选择了教堂，如果不是因为他的情敌正在那儿做弥撒？大家都承认您保护的那个幸运儿非常聪明，而且更是谨慎。还有比躲在他很熟悉的德·莱纳先生的花园里更简单的吗？在那儿几乎万无一失，不会被看见，不会被抓住，不会被怀疑，他就能让那他嫉妒的女人死。”

这番推理后起来那样地正确，终于使玛蒂尔德失去理智。这颗高傲的灵魂浸透了那种在上流社会被视为能忠实地描绘人心的干枯的谨慎，不能很快地理解藐视一切谨慎乃是一种幸福，对一个热情的灵魂来说，这种幸福可以是很强烈的。在玛蒂尔德生活的巴黎上层阶级中，热情只能在很少的情况下摆脱谨慎，从窗户往下跳的都是住在六层楼以上的人。

最后，德·福利莱神甫对自己的控制已有十分的把握。他让玛蒂尔德明白（他当然在说谎）他能随意支配负责对于连提出起诉的那个检察院。

抽签决定了三十六位陪审官之后，他至少可向其中的三十位进行直接的和个人的活动。

如果德·福利莱神甫没有觉得玛蒂尔德那么漂亮，他至少要见过五、六次以后才会说得如此清楚。

第三十九章 困境

走出主教府，玛蒂尔德没有犹豫，立刻送了一封信给德·费瓦克夫人；虽然也担心影响自己的名誉，但是她一秒钟也未耽搁。她恳求她的情敌去让德·某某主教大人从头到尾亲笔写一封信给德·福利莱先生。她甚至求她亲自跑一趟贝藏松。就一颗嫉妒而骄傲的心灵来说，这个举动颇有英雄气概。

她听从了富凯的忠告，为谨慎计，没有把她进行的一系列活动说给于连听。单单她来就已经够让他不安的了。死亡越来越近，他也变得比一生中任何时候都正直，他的悔恨不仅仅是对着德·拉莫尔先生的，也是对着玛蒂

尔德的。

“怎么！”他对自己说，“我跟她在一起，有时候心不在焉，甚至有时候烦闷无聊。

她为了我身败名裂，而我竟这样报答她！难道我是个恶人吗？”这个问题，他在野心勃勃的时候不大会放在心上，那时候，不能成功他才认作是最大的耻辱。

他对玛蒂尔德感到的精神痛苦越发顽固了，因为他此刻激起了她最离奇、最疯狂的热情。她满口都是她为了救他而打算做出的种种奇特的牺牲。

她受到一种她引为自豪的、压倒她全部自尊心的感情的激励，真想让她生命的每时每刻都充满着某种非凡的举动。她跟于连的长谈中尽是最奇特、对她最危险的计划。

看守们被打发得好好的，让她在监狱里为所欲为。玛蒂尔德的主意并不局限于牺牲名节，她可不在乎让整个社会都知道她的状况。跪倒在国王奔驰的马车前，引起亲王的注意，冒死请求赦免于连，这还是她那狂热勇敢的想象力所虚构出来的最实在的幻想呢，通过她那些在国王身边任职的朋友，她确信能够进入圣克卢花园里的那些禁地。

于连觉得自己配不上如此的献身精神。老实说，他已对英雄主义感到疲倦。要是面对一种单纯的、天真的、近乎羞怯的爱情，他会动心的。然而玛蒂尔德那颗高傲的心灵恰正相反，需要时时刻刻想到公众，想到别人。

她不想苟活于情夫之后，然而在她对他的生命怀有的焦虑和恐惧当中，她有一种秘不示人的需要，即用她那爱情的过度和行动的崇高让公众大吃一惊。

于连毫不为这种英雄主义所动，为此颇感恼火。然而，他若知道玛蒂尔德如何用她那些疯狂的念头折磨善良的富凯那忠诚但非常理智狭隘的精神，他又会怎样呢？

对于玛蒂尔德的忠诚，富凯说不出什么，他自己也是为了救于连可以牺牲全部财产，拿生命去冒最大的风险。只是玛蒂尔德挥金如土，令他骇然。最初几天，这样花去的钱数目之大，使富凯肃然起敬，他和所有的外省人一样，对金钱十分地崇敬。

最后。他发现德·拉莫尔小姐的计划经常变动，使他大感快慰的是，他终于找到一个词来责备这种他觉得如此令人疲倦的性格：她变化无常。从变化无常到外省最厉害的诅咒“标新立异”，两个形容词之间，仅一步之隔。

“真奇怪，”玛蒂尔德离开监狱，于连暗想道，“一种如此热烈的激情，又是以我为对象，我却这样地麻木！两个月前我却是崇拜她的！我在书里读过，死亡的临近使人对什么都失去兴趣；然而可怕的是自觉忘恩负义又自觉不能改变。我难道是一个利己主义者吗？”他为此狠狠地责备和羞辱自己。

野心已在他的心中死去，灰烬中生出了另一种激情，他称之为谋害德·莱纳夫人的悔恨。

事实上，他是在狂热地爱着她。他独处且不担心有人打扰的时候，他可以纵情回忆从前在维里埃的韦尔吉度过的美好时光，这时他就感到一种独特的幸福。那段飞逝的时光中发生的事情，哪怕再微不足道、对他都具有一种不可抵抗的新鲜和魅力。他不想他在巴黎的成功，他已经厌倦了。

这种心情迅速加剧，已被玛蒂尔德的嫉妒猜出几分。她清楚地意识到，她得跟他对孤独的爱作斗争。有几次，她怀着恐惧讲出了德·莱纳夫人的

名字。她看见于连打了个哆嗦。从此，她的激情汪洋恣肆，漫无边际了。

“如果他死了，我就跟着他死，”她对自己说，要多真诚有多真诚。“巴黎的那些客厅看见我这样地位的一个女孩子对一个行将赴死的情人崇拜到这种程度，会说些什么呢？要找到这样的感情，必须回溯到英雄时代。在查理九世和亨利三世的时代，使人心跳的正是这样的爱情呀。”

她紧紧地把手于连的头搂在心口，沉浸在最强烈的冲动之中。“怎么！”她惊恐地想道，“这颗迷人的头注定要落地！那好吧！”她又想，周身燃烧着一种不乏幸福感的英雄气概，“我的嘴唇现在亲吻着这美丽的头发，他死后不出二十四个钟头就会变得冰凉。”

她老是想起这些变满英雄气概和可怕的快乐时刻，难以摆脱，自杀的念头，本身是那样地缠人，在此之前还远离着这颗高傲的心，现在已经深入进去，很快便建立了绝对的统治。“不，我的先人的血流到我身上还一点儿也没有变温。”她对自己说，很骄傲。

“我有一事要求您，”一天她的情人对她说，“把您的孩子寄养在维里埃，德·莱纳夫人会照应的。”

“您对我说的这话太冷酷了……”玛蒂尔德的脸色白了。

“的确如此，我求你千万原谅，”于连从冥想中醒过来，大声说，并把她紧紧抱在怀里。

他揩干了她的眼泪，又回到原来的想法中去了，不过做得巧妙些了。他让谈话具有一种忧郁哲学的情调，他谈到那即将在他面前关闭的未来。

“应该承认，亲爱的朋友，激情在人生中是一种意外，然而此种意外唯有在出类拔萃之人中间才会发生……我儿子的死实际上对您的家庭的自尊心是一大幸事，那些底下人会看出来的。被忽视将是这个不幸与耻辱之子的命运……我希望在一个我尚不能确定但我的勇气还能隐约看见的时候，您会听从我最后的嘱咐：嫁给德·克参瓦泽努瓦侯爵先生。”

“什么！让我丧失名誉！”

“丧失名誉落不到您这样的姓氏上去。您将是寡妇，一个疯子的寡妇，如此而已。”

我还要进一步说，我的罪行没有金钱的动机，丝毫也不是可耻的。也许将来某位贤明的立法者会战胜同时代人的偏见，取消了死刑。那时候某个同情我的声音会把我作为例子举出来：‘瞧，德·拉莫尔小姐的第一个丈夫是个疯子，但不是一个恶人，不是一个坏蛋。当时让他人头落地是荒谬的……’那时候我的身后之名绝不是令人厌恶的。至少过些时候……您的社会地位，您的财产，请容我说，还有您的才华，将使成为您的丈夫的德·克鲁瓦泽努瓦担任一个他独力不能担任的角色。他只有出身和勇敢，单靠这两种长处，可以在一七二九年造就一个完人，可是在一个世纪后的今天，就不合时宜了，只能使人自视甚高。要想领导法国青年，还得有其它的东西。”

“您将把您的丈夫推进一个政党，又用您那坚定大胆的性格支持这个政党。您能够成为投石党运动中的那些谢弗勒兹和隆格维尔们的接班人……不过那时候，亲爱的朋友，此刻激励着您的这股圣洁的火可能不那么热了。投石党运动是路易十四执政初期的一次反对专制制度的政治运动，谢弗勒兹和隆格维尔两位公爵夫人都在运动中起过重要的作用。”

“请允许我对您说，”他说了许多作为准备的话之后，最后补充道，“十五年后，您会把您曾对我怀有的爱情看作一种可以原谅的疯狂，但终究是一

种疯狂……”

他突然不说了，变得若有所思。他又重新面对这使玛蒂尔德感到如此恼怒的念头：“十五年后，德·莱纳夫人会热爱我的儿子，而您早已把他忘掉。”

第四十章 宁静

他们的谈话被一次审讯打断，接着便是和辩护律师进行磋商。

这是一段充满了漫不经心和温柔梦幻的生活中仅有的绝对令人不快的时刻。

“这是杀人，而且是预谋杀杀人，”于连对法官和对律师都这么说。“我很遗憾，先生们，”他微微一笑，补充说，“不过这就让你们的工作不成气候了。”

“无论如何，”于连终于摆脱了这两个人，对自上说，“我得有勇气，看起来要比这两个人有勇气。他们把这场导致不幸结局的较量对作最大的痛苦，看作恐惧之王，我可要到了那一天才认真对待它。”

“这是因为我曾遭受过更大的不幸，”于连继续跟自己探讨哲理。“我第一次去斯特拉斯堡，那时我以为已被玛蒂尔德抛弃，我的痛苦要比现在大得多……不料我怀着那样的激情渴望的那种完全的亲密今天却使我冷若冰霜！……事实上，比起让这个如此美丽的姑娘分享我的孤独来，我一个人独处感到更幸福……”

律师是个循规蹈矩、恪守形式的人，以为于连疯了，他和公众一样认为，是嫉妒让于连拿起了枪。一天，他试着让于连明白，不管是真是假，这种说法是一条辩护的途径。

可是被告的态度转眼间变得激烈而尖锐。

“以您的生命的名义，先生，”于连叫道，勃然大怒，“请您记住，不要再散布这种可恶的谎言了。”谨慎的律师一时竟害怕自己也被谋杀了。

他准备辩护词，因为决定性的时刻迅速逼近。贝藏松及全省上下尽在谈论这宗有名的案子，于连不知道这些细节，他曾要求永远不要跟他谈这些事情。

这一天，富凯和玛蒂尔德想告诉他一些传闻，据他们看，这些传闻可以带来希望，他们一开口，于连就不让说下去。

“让我过我理想的日子吧。你们那些烦人的小事，你们那些多少总让我生气的现实生活的细节，会把我从天上拉下来。一个人能怎么死就怎么死，我哪，我只愿意按照我的方式去想死亡。别人跟我有什么关系！我和别人的关系就要一刀两断了。求求你们，别再跟我说这些人了，看见法官和律师已经够了。”

“事实上，”他对自己说，“看来我的命运是作着梦死。肯定不出半个月，我就会被人遗忘，应该承认，像成这样默默无闻的人，还想装模作样，真是太傻了……”

“不过奇怪的是，直到我看见了生命的终点这样靠近我，我才知道了享

受生活的艺术。”

最后那段日子里，他整天在主塔楼顶上的狭小平台上散步，抽着玛蒂尔德命人去荷兰弄来的上好雪茄，根本没想到城里所有的望远镜每天都等待着他的出现。他的心思在韦尔吉。他从不跟富凯谈德·莱纳夫人，但是他这位朋友有两、三次对他说，她恢复得很快，这句话在他的心中回荡不已。

正当于连的灵魂几乎无时不沉浸在思想的国度之时，玛蒂尔德则忙于实际事务，这对一颗贵族的心来说倒也合适，她已能把德·费瓦克夫人和德·福利莱先生之间的联络推进到这样一种亲密程度，主教职位这个关键的词已被提出。

掌管圣职分配的可敬的高级教士，在他侄女的一封信上作为附注添了一句：“这个可怜的索莱尔不过是个冒失鬼，我希望能把他还给我们。”

看见这几行字，德·福利莱先生欣喜若狂，他不怀疑能救出于连。

“要不是这种雅各宾党人的法律规定要有一份长长的陪审官的名单，其真正目的不过是剥夺出身好的人的势力罢了，”在抽签决定此次开庭的三十六名陪审官的前一天，他对玛蒂尔德说，“我本可以左右判决，本堂神甫N...就是我让人宣告无罪的。”

第二天，在从票箱里出来的人名中，德·福利如先生高兴地发现有五个贝商秘的圣会分子，并且在非本城的人名中，有瓦勒诺、德·莫瓦罗先生、德·肖兰先生。“我首先可以保证这八位陪审官，”他对玛蒂尔德说，“头五个是机器。瓦勒诺是我的代理人，莫瓦罗全靠着，德·肖兰则是个胆小怕事的笨蛋。”

报纸将陪审官的名字传遍全省，德·莱纳夫人想去贝藏松，她丈夫不禁惊恐万状。

德·莱纳先生能够得到的，只是她答应绝不下床，免得被传出庭作证而心中不快。

“您了解我的处境，”维里埃的前市长说，“我现在进了变节的自由党人了，像他们说的；毫无疑问，瓦勒诺这混蛋和德·福利莱先生很容易让检察长和法官们做出可能令我不快的事情来。”

德·莱纳夫人毫无困难地服从了丈夫的命令。“如果我在法庭上露面，”她想，“就好像我要求报复似的。”

尽管她对她的忏悔神甫和她丈夫作出种种许诺，她还是一到贝藏松就给三十六位陪审官每人写了一封亲笔信：

审判那一天，我绝不露面，先生，因为我的在场会给索莱尔先生的案子造成不利。

我在这世上只盼望，而且满怀热情地盼望一件事，那就是他能得救。请您不必怀疑，一个无辜的人因我而被判处死刑，这可怕的念头会败坏我的余生，并且无疑会缩短我的生命。我还活着，您怎么能判他死刑呢？不，毫无疑问，社会丝毫无权剥夺一个人的生命，特别是像于连·索莱尔这样一个人的生命。在维里埃，谁都知道他有过精神失常的时刻。这可怜的年轻人有一些有权势的敌人；但是，即便在他的敌人（他有多少啊！）中，有哪一个怀疑他的了不起的才华和渊博的学识？先生，您将审判不是一个凡夫俗子。

在将近十八个月的时间里，我们都知道他虔诚，老实，勤奋；不过，每年有两、三次，他的忧郁症发作，甚至导致精神失常。维里埃全城的人，

我们度过美好季节的韦尔吉的所有邻居，我的全家，专区区长先生本人，都可证明他的虔诚堪称榜样，他能背出整本《圣经》。一个不信神的人能坚持数年专心研读《圣经》吗？我的儿子们将有幸向您递交这封信，他们是些孩子。请您问问他们，先生，他们会把和这可怜的年轻人有关的详细情况告诉您，为了能使您相信判他死刑是野蛮的，这些情况还是很必要的。您非但不是为我报仇，反而会要我的命。

他的敌人能拿什么来反对这些事实呢？我的孩子们亲眼见过他们的家庭教师疯狂发作的时刻，我的伤就是此种时刻造成的结果，其危险性如此之小，不到两个月我就能乘驿车从维里埃到贝藏松来了。如果我知道，先生，您还对把一个犯罪如此轻微的人从法律的野蛮下解脱出来有片刻的犹豫，我将离开只有我丈夫的命令才能让我躺卧的病床，跪倒在您的脚下。

“请您宣布，先生，预谋是不确实的，那么，您将不会因为让无辜者流血而自责……”

第四十一章 审判

德·莱纳夫人和玛蒂尔德如此害怕的那一天终于来了。

城市的样子变得怪异，更增加了她们的恐惧，连富凯那颗坚强的心也不免为之所动。

人们从全省的四面八方赶来贝藏松，观看如何审理这桩桃色案件。

几天前旅馆就都客满了。刑事法庭庭长先生受到讨旁听券的人包围，城里的女士们都想旁听审判，街上在叫卖于连的肖像，等等，等等。

玛蒂尔德为了这关键时刻，还留了一封德·某某主教大人的亲笔信。这位领导法国天主教会，执掌任免主教大权的高级神职人员竟肯屈尊请求赦免于连。审判的前一天，玛蒂尔德把这封信交给了权力极大的代理主教。

会晤结束，德·福利莱先生见她离开时泪流满面，就说：“我可以担保陪审团的裁决，”他终于抛掉他那外交家的含蓄，自己也几乎受了感动。“有十二个人负责审查您要保护的人的罪行是否确实，尤其是否有预谋，其中有六个是朋友，忠于我们的事业，我已暗示他们，我能不能当主教全靠他们了。瓦勒诺男爵是我让他当上维里埃的市长的，他完全控制着他的两个下属，德·莫瓦诺先生和德·肖兰先生。当然，抽签也为我们这桩案子弄出两个思想极不端正的陪审员，不过，他们虽然是极端自由党人，遇有重大场合，还是忠实执行我的命令的，我已让人请求他们投和瓦勒诺先生一样的票。我已获悉第六位陪审员是个工业家，非常有钱，是个饶舌的自由党人，暗中希望向陆军部供货，毫无疑问，他不想得罪我。我已让人告诉他，瓦勒诺先生知道我有话。”

“这位瓦勒诺先生是谁？”玛蒂尔德不安地问。

“如果您认识他，您就不会对成功有所怀疑了。这个人能说会道，胆于大，脸皮厚，是个粗人，天生一块领导傻瓜的材料。一八一四年把他从贫困中救出来，我还要让他当省长。如果其他陪审员不随他的意投票，他能揍他

们。”

玛蒂尔德略微放心了。

晚上还有一番讨论等着她。于连不想推长一种令人难堪的场面，再说他认为其结局不容置疑，便决定不说话。

“我的律师会说活的，这就很够了，”他对玛蒂尔德说，“我在所有这些敌人面前亮相的时间太长了。这些外省人对我靠您而迅速发迹感到恼怒，请相信我，他们没有一个不希望判我死刑的，尽管也可能在我被押赴刑场时像傻瓜似地痛哭流涕。”

“他们希望看到您受辱，这是千真万确的，”玛蒂尔德回答道，“但我不相信他们是残酷的。我来到贝藏松，我的痛苦已经公开，这已经引起所有女人的关切，剩下的将由您那漂亮面孔来完成。只要您在法官面前说一句话，听众就都是您的了……”

第二天九点，于连从牢房下来，去法院的大厅，院子里人山人海，警察们费尽力气才从人群中挤过去。于连睡得很好，镇定自若，对这群嫉妒的人除了旷达的怜悯外，并无别的感情，而他们将他的死刑判决鼓掌喝彩，但是并不残暴。他在人群中受阻一刻钟，他不能不承认，他的出现在公众中引起一种温柔的同情，这是他始料不及的。他没有听见一句刺耳的话。“这些外省人不像我想的那么坏，”他对自己说。

走进审判厅，建筑的优雅使他不胜惊讶。纯粹的哥特式，许多漂亮的小柱子，全部用石头精雕细刻出来。他恍惚到了英国。

然而很快，他的注意力被十二个到十五个漂亮女人吸引住了。她们正对着被告席，把法官和陪审员头顶上的三个包厢塞得满满的。他朝公众转过身，看见梯形审判厅高处的环形旁听席上也满是女人，大部分很年轻，他也觉得很漂亮；她们的眼睛闪闪发亮，充满了关切之情。大厅里剩下的部分更是拥挤不堪，门口已厮打起来，卫兵无法让人们安静。

所有的眼睛都在寻找于连，终于发现他来了，一直看着他坐在略高一些的被告的座位上，这时响起嗡嗡一片充满惊奇和温柔的关切的低语音。

这一天他看上去还不到二十岁，他穿着非常朴素，却又风度翩翩；他的头发和前额楚楚动人；玛蒂尔德坚持要亲自替他打扮。于连的脸色极其苍白。他刚在被告席上坐下，就听见四下里到外有人说：“天主！他多年轻！……可这是个孩子啊……他比画像上还要好看。”

“被告，”坐在他右边的警察对他说，“您看见那个包厢里的六位夫人吗？”他指给他看陪审员们落座的梯形审判厅上方突出的小旁听席。“那是省长夫人，”警察说，“旁边是德·N…侯爵夫人，她很喜欢您；我听见她跟预审法官说过。再过去是德维尔夫人……”

“德维尔夫人！”于连叫了一声，脸胀得通红。“她从这儿出去，”他想，“会写信给德·莱纳夫人的。”他不知道德·莱纳夫人已到了贝藏松。

证人的发言很快听毕。代理检察长念起诉书，刚念了几句，于连正面对小旁听席上的两位夫人眼泪就下来了。“德维尔夫人的心不会这么软，”于连想。不过，他注意到她的脸红得厉害。

代理检察长做悲天悯人状，用蹩脚的法语极力渲染所犯罪行如何野蛮；于连看到德维尔夫人左右几位夫人露出激烈反对的神色。好几位陪审员看来认识这几位夫人，跟她们说话，似乎在劝她们放心。“这不失为一个好兆头，”于连想。

直到这时，于连一直对参加审判的男人们怀有一种纯粹的轻蔑。代理检察长平庸的口才更增加了这种厌恶的感情。但是，渐渐地，于连内心的冷酷在显然以他为对象的关切表示面前消失了。

他对律师坚定的神情感到满意。“不要玩弄词藻，”他对律师说，律师就要发言了。

“他们用来对付您的全部夸张手法都是从博须埃那儿剽窃来的，这反而帮了您的忙，”律师说。果然，他还没说上五分钟，几乎所有的女人都拿起了手帕。律师受到鼓舞，对陪审官们说了些极有力的话。于连颤栗了，他觉得眼泪就要夺眶而出。“伟大的天主！我的敌人会说什么呢？”

他的心马上就要软下来了，幸亏这时候，他无意中看见了德·瓦勒诺男爵先生的傲慢无礼的目光。

“这个混蛋的眼睛炯炯放光，”他暗想，“这个卑劣的灵魂获得了怎样的胜利啊！”

“如果我的罪行造成了这种结果，我就该诅咒我的罪行。天知道他会对我·莱纳夫人说我些什么！”

这个念头抹去了其它一切想法。随后，于连被公众赞许的表示唤醒。律师刚刚结束辩护。于连想起了他应该跟律师握握手。时间很快过去了。

有人给律师和被告送来饮料。于连这时才注意到一个情况：没有一个女人离开座位去吃饭。

“说真的，我饿得要死，”律师说，“您呢？”

“我也一样，”于连答道。

“您看，省长夫人也在那儿吃饭呢，”律师指着小包厢对他说。“鼓起勇气来，一切都很顺利。”审判重又开始。

庭长作辩论总结时，午夜的钟声响了。庭长不得不暂停，寂静中浮动普遍的焦灼，大时钟的声音在大厅中回荡。

“我的最后一天从此开始，”于连想。很快，他想到了责任，感到周身燃烧。到此刻为止，他一直挺住不心软，坚持不说话的决心。然而，当庭长问他有没有什么要补充时，他站了起来。他朝前看，看见了德尔维夫人的眼睛，在灯光的映照下，他觉得这双眼睛非常明亮。“莫非她也哭了？”他想。

“各位陪审官先生：

我原以为在死亡临近的时刻，我能够无视对我的轻蔑，然而我仍然感到了厌恶，这使我必须说几句话。先生们，我本没有荣幸属于你们那阶级，你们在我身上看到的是一个农民，一个起来反抗他的卑贱命运的农民。”

“我对你们不求任何的宽恕，”于连说，口气变得更加坚定有力。“我绝不存在幻想，等待我的是死亡，而死亡对我是公正的。我居然能够谋害最值得尊敬、最值得钦佩的女人的生命。德·莱纳夫人曾经像母亲那样对待我。我的罪行是残忍的，而且是有预谋的。因此我应当被判处死刑，陪审官先生们。但是，即便我的罪不这么严重，我看到有些人也不会因为我年轻值得怜悯而就此止步，他们仍想通过我来惩罚一个阶级的年轻人，永远地让一个阶级的年轻人灰心丧气，因为他们虽然出身于卑贱的阶级，可以说受到贫穷的压迫，却有幸受到良好的教育，敢于侧身在骄傲的有钱人所谓的上流社会之中。”

“这就是我的罪行，先生们，事实上，因为我不是受到与我同等的人的审判，它将受到更为严厉的惩罚。我在陪审官的座位上看不到一个富裕起来

的农民，我看到的只是一些愤怒的资产者……”

二十分钟里，于连一直用这种口气说话；他说出了郁结在心中的一切；代理检察长企盼着贵族的青睐，气得从座位上跳了起来；尽管于连的用语多少有些抽象，所有的女人仍然泪如雨下。就是德维尔夫人也用手帕揩眼睛。在结束之前，于连又回过头来谈他的预谋、他的悔恨、他的尊敬，谈他在那些更为幸福的岁月里对德·莱纳夫人怀有的儿子般的、无限的崇拜……德维尔夫人大叫一声，昏了过去……

陪审官退到他们的房间的时候，一点的钟声响了。没有一个女人离开座位，好几个男人眼里噙着泪。交谈开始时很热烈，但是陪审团的决定久候不至，渐渐地，普遍的疲倦使大厅里安静下来。这时刻是庄严的，灯光变得暗淡，于连很累，他听见身边有人在议论时刻不决是好的预兆还是坏的预兆。他高兴地看到大家的心都向着他。陪审团迟迟不回来，但是没有一个女人离开座位。

两点的钟声刚刚敲过，响起了一片巨大的骚动声。陪审官的房间的小门开了。德·瓦勒诺男爵迈着庄重而戏剧式的步子往前走，后面跟着其他陪审官。他咳嗽了一声。然后宣布说，他以灵魂和良心保证，陪审团一致意见是于连·索莱尔犯有杀人罪，而且是在预谋的杀人罪。这个宣告的结果必然是死刑，过了一会儿，死刑即被宣布。于连看了看他的表，想起了德·拉瓦莱特先生，此时是两点一刻。“今天是礼拜五，”他想。

“是的，不过这一天对瓦勒诺这家伙是个好日子，他判了我死刑……我被看得太紧，玛蒂尔德无法像德·拉瓦莱特夫人那样救我……这样，三天以后，同一时刻，我将会知道该如何对待那个伟大的也许了。”

这时，他听见一声喊叫，被唤回到现实世界中来。他周围的女人哭哭啼啼，他看见所有的脸都转向一个开在哥特式墙柱顶饰上的小旁听席。他后来知道玛蒂尔德藏在里面。

叫了一声就不叫了，人们又转过脸看于连，警察费力地拥着他穿过人群。

“让我们尽量别让瓦勒诺这骗子笑话，”于连想。“他宣布导致死刑的声明时的表情是多么尴尬和虚假啊！而那个可怜的庭长，虽然当了多年法官，在宣判我死刑时眼里却含着泪。瓦勒诺那家伙多高兴啊，他终于报了我们旧时在德·莱纳夫人身边的竞争之仇！……我见不到她了！完了……我感觉到了，我们最后的告别已不可能……要是我能把我对我的罪行有多么厌恶告诉她，我该多么幸福啊！”

第四十二章

于连被押回监狱，关进死囚牢房。

平时他总是最细小的情况都不放过，这一次竟没有发觉他们并未让他回到主塔楼牢房。他一心想着跟德·莱纳夫人说些什么，如果他在最后的时刻有幸见到她的话。他想她会打断他的话，于是就希望一见面就把他的悔恨

完全表达出来。干了这样的事，怎么让她相信我爱的只是她呢？因为说到底，我是想杀了她，或是出于野心，或是出于对玛蒂尔德的爱。

他躺在床上，发现单子是粗布做的。他的眼睛睁开了。“啊！我是作为死囚关在黑牢里了，”他对自己说，“这是公正的……”

“阿尔塔米拉伯爵跟我讲过，丹东在死前曾用他那粗嗓门说：‘怪哉，斩首这个动词不能有全部的时间变化；可以说：我将被斩首，你将被斩首，可是不能说：我已被斩首。’”

“为什么不能呢，”于连想，“如果有来世的话？……说真的，如果我碰见基督徒的上帝，我就完了，那是个暴君，因此，他满脑子报复的念头；他的《圣经》说的尽是残酷的惩罚。我从未爱过他，我甚至从未想相信人你爱他是真诚的。他没有怜悯心（他于是想起了《圣经》中好几个段落）。他将以可恶的方式惩罚我……”

“然而，如果我碰见的是费奈隆的上帝就好了！他也许会对我说：你很多的罪都赦免了，因为你的爱多……”

“我的爱多吗？啊！我爱过德·莱纳夫人，然而我的行为是残忍的。在这件事上和别的事上一样，为了闪光的东西抛弃了质朴平常的东西……”

“可是，那是怎样的前景啊！……战时是轻骑兵上校，平时是外交使团的秘书，然后是大使……因为我很快会熟谙事务的……即便我不过是个傻瓜，德·拉莫尔候爵的女婿还怕有对手吗？我的任何蠢事都会被原谅，甚至还会被当作才能呢。有才能的人，在维也纳或伦敦过最豪华的生活……”

“不一定吧，先生，三天后的断头者。”

于连说了这句俏皮话，开心地笑了。“实际上，每个人身上都有两个人，”他想，“见鬼，谁会这样聪明想到这儿呢？”

“那好！是的，我的朋友，三天后的断头者，”他回答那个人道。“德·肖兰先生将跟马斯隆神甫合租一个窗口。好，在这个窗口的租金上，这两位可敬的人物谁将占谁的便宜呢？”

他突然想起罗特鲁的《旺赛斯拉斯》的这一段：

拉迪斯拉斯：……我的灵魂已做好准备。

国王（拉迪斯拉斯之父）：绞刑架也已做好准备；把您的头放上去吧。

“回答得妙！”他想，然后就睡着了。早晨有人紧紧地抱住他，把他弄醒了。

“怎么，时候已经到了！”于连睁开惊恐的眼睛。他以为是刽子手抓住了他。

原来是玛蒂尔德。“幸亏她没有听懂我的意思。”他这么一想，完全恢复了镇静。

他发现玛蒂尔德形容大变，像是病了半年，真真让人认不出来了。

“这个卑鄙的福利莱背叛了我，”她对他说，绞着手，气得哭都哭不出来了。

“我昨天发言的时候不是很美吗？”于连回答。“我是即席发言，有生以来还是第一次！说真的，这恐怕也是最后一次了。”

此时此刻，于连玩弄玛蒂尔德的性格，冷静得像一位熟练的钢琴家弹琴……“显赫的出身这种优越条件，我是没有，”他说，“然而，玛蒂尔德的崇高心灵把她的情人抬到了她的高度。您认为博尼法斯·德·拉莫尔在法官面前会表现得更好吗？”

玛蒂尔德这一天像住在六层楼上的穷姑娘，温情脉脉，毫不做作，然而她从他那儿得不到更朴实的话。她从前常常让他受到的折磨，他回敬给了她。

“没有人知道尼罗河的源头，”于连心想，“人类的眼睛不能看见处在普通的溪流状态的河中之王，因此，任何人的眼睛也将看不到软弱的于连，首先是因为他不软弱，但是，我有一颗易于打动的心，最普通的一句话，只要用诚恳的口气说出来，就能让我的声音变得温和，甚至让我流泪。有多少次那些心肠冷酷的人因为这个缺点而看不起我啊！他们以为我在乞求宽恕，这就是我所不能忍受的。”

“据说丹东在断头台下想起了妻子，大为感动；但是丹东曾赋予一个到处是轻浮的年轻人的国家以力量，并且拒敌人于巴黎之外……只有我自己知道我能做出什么事来……而在别人看来，我充其量只是个也许。”

“如果不是玛蒂尔德，而是德·莱纳夫人在我的牢房里，我能够保证我自己吗？我的过度的绝望和过度的悔恨，在瓦勒诺们和当地所有贵族的眼里，可能被当作对死亡的可耻的恐惧；这些内心懦弱的人，他们的经济地位使之免受诱惑，他们多自豪啊！德·莫瓦罗先生和德·肖兰先生刚刚判了我死刑，他们会说：‘看看什么叫生为木匠的儿子！’

他可以变得博学，机智，可勇气呢！……勇气是学不来的。’即使是这个可怜的玛蒂尔德，她现在在哭，或者不如说她哭不出来了，”他想，望着她的红红的眼睛……他把她搂紧在怀里，因为他看到这种真正的痛苦，不禁忘了自己的推论……“她也许哭了一整夜，”他对自己说，“然而有朝一日，这个回忆什么样的羞愧不能让她感到呢？她会认为自己在风华正茂的时候被一个平民的卑劣的思想方式引入歧途……克鲁瓦泽努瓦这个人相当软弱，会娶她的，而且我相信他做得对。她会使他扮演一个角色的。

根据抱负远大而且坚定的人对常人的粗笨所拥有的权利。

“啊哈！这倒有趣：自我被判死刑以后，我一生中知道的那些诗句都记起来了。这是衰败的迹象……”

玛蒂尔德有气无力地对他说了好几遍：“他在隔壁房间里。”最后他终于注意听这句话了。“她的声音微弱，”他想，“然而口吻中她那专横的性格分毫无损。她为了压住火才放低了声音。”

“谁在那儿？”他对她说，态度很温和。

“律师，要您在上诉状上签字。”

“我不上诉。”

“怎么！您不上诉，”她说站着了起来，眼睛里闪着怒火，“请问这是为什么？”

“因为此刻我有赴死的勇气，不至于太让人笑话。谁能对我说，两个月后，长时间呆在这潮湿的黑牢里，我的状态还这么好？我预料还要跟教士见面，跟我父亲见面……这世界上再没有比这更让我不愉快的事了。让我死吧。”

这个意外的障碍把玛蒂尔德性格中的高傲部分完全唤醒了。在贝藏松监狱的牢房开门之前，她未能见到德·福利莱神父，便把一腔怒火发泄在于连头上。她崇拜他，然而在这一刻钟里，她却诅咒他的性格，后悔爱上了他。他从中又看见了从前在德·拉莫尔府的图书室里用令人心碎的语言百般辱骂他的那个高傲的人。

“为了你家族的荣耀，上天应该把你降生为男人，”他对她说。

“至于我，”他想，“我要是在这种令人厌恶的日子里再过上两个月，成为贵族集团可能编造的卑鄙无耻的诽谤的目标，而唯一的安慰只有这个疯女人的诅咒，那才叫傻呢……那好吧，后天早上，我就跟一个以冷静和技艺高超著称的人进行决斗……”“非常高超”魔鬼一方说，“他弹无虚发。”

“好吧，但愿如此（玛蒂尔德仍在滔滔不绝地说）。不，”他对自己说，“我不上诉。”

他决心已下，遂陷入梦幻……邮差将照例六点钟顺路将报纸送到；八点钟，德·莱纳先生看过之后，爱丽莎蹑着脚把报纸放在她的床上。随后她醒了，她读着读着，突然慌乱起来，美丽的手抖个不停，她一直读到这些字……十点零五分，他停止了呼吸。

“她将痛哭，我知道她的；就是我想杀她也没用，一切都将被忘记。我企图杀死的那个人将是唯一真心为我的死而哭泣的人。”

“啊！这是一个对比！”他想，在玛蒂尔德继续跟他吵闹的那一刻钟里，他只想着德·莱纳夫人。尽管他也常常回答玛蒂尔德的话，他还是不能把他的心从对维里埃那间卧房的回忆上移开。他看见藏在报纸放在橙黄色塔夫绸面的有指缝的被子上，他看见一只如此白皙的手痉挛地抓住它，他看见德·莱纳夫人在流泪……他眼看着眼泪一滴滴流过那张可爱的脸。

德·拉莫尔小姐从于连嘴里什么也得不到，就把律师请了进来。幸好律师是从前一七九六年意大利军团的一名老上尉，曾经和马努埃尔是战友。

他反对犯人的决定，不过是做做样子。于连打算以尊敬的态度对待他，就向他逐条陈述理由。

“说真的，您这样想也可以，”费利克斯·瓦诺先生最后说，费利克斯·瓦诺是律师的名字，“不过您还有整整三天可以提出上诉，而且每天来是我的责任。如果两个月内监狱底下有座火山爆发，您就可以得救了。不过您也可能死于疾病，”他望着于连说。

于连和他握手。“我谢谢您，您是一个正直的人。我会考虑的。”

玛蒂尔德终于和律师一起出去了，于连觉得对律师比对她怀有多得多的友谊。

第四十三章

一个钟头以后，酣睡中他感到有眼泪流到手上，醒了。

“啊！又是玛蒂尔德，”他在迷迷糊糊中想，“她保守她的策略，采用温情攻打我的决心了。”他想到一场新的悲怆景象，心中一阵厌烦，便闭目不睁。贝尔费戈尔逃避妻子的诗句浮上脑际。

他听见一声奇怪的叹息，睁开眼睛，原来是德·莱纳夫人。

“啊！我死前又看见了你，这是幻觉吗？”他大叫着扑在她的脚下。

“对不起，夫人，我在您眼里不过是个杀人凶手罢了，”他立即又说，完全醒了。

“先生……我来求您提出上诉，我知道您不愿意……”她哽噎着喘不过气，说不出话。

“请您宽恕我。”

“如果你想让我宽恕，”她对他说，站起来投进他的怀抱，“那就立刻对你的死刑判决提出上诉。”

于连在她脸上印满了吻。

“那这两个月里你每天都来看我吗？”

“我发誓。每天都来，除非我丈夫反对。”

“我签字！”于连叫道。“怎么！你饶恕了我！这可能吗！”

他紧紧地把她搂在怀里，他疯了。她轻轻地叫了一声。

“没什么，”她对他说，“你把我弄疼了。”

“把你的肩膀弄疼了，”于连的眼泪哗地下来了。他稍稍离开些，在她的手上印满火一样的吻。“我最后一次在维里埃你的房间里见到你，谁能料到竟会有这样的事呢？”

“谁能料到我会给德·拉莫尔先主写那封诬告信呢？……”

“你要知道，我一直爱着你，我只爱你一个人。”

“真的！”德·莱纳夫人叫道，轮到她喜出望外了。她靠在于连身上，于连跪着，他们泪眼相对，久久不说话。

于连的一生中，从来没有过这样的时刻。

过了好久，他们才能说话。

“那位年轻的米什莱太太，”德·莱纳夫人说，“不如干脆叫她德·拉莫尔小姐吧，我开始真的相信这个离奇的故事了！”

“它只表面上真实，”于连回答说。“她是我的妻子，但不是我的情人……”

他们上百次地互相打断，好不容易把互相不知道的事情讲出来了。那封给德·拉莫尔先生的信是指导德·莱纳夫人神修的年轻教士写好，由她抄的。

“宗教让我干了件多可怕的事啊！”她对于连说，“我还把最恶劣的段落改得缓和了些呢……”

于连的兴奋和幸福向她证明了他已完全原谅了她。他还从未爱得这般疯狂。

“不过我认为我还是虔诚的，”德·莱纳夫人接着对他说。“我真诚地相信天主，我也相信，而且也得到证实，我犯的罪是可怕的，自从我看见你，甚至你朝我开了两枪之后……”说到这儿于连不顾她反对，连连吻她。

“放开我，”她继续说，“我想跟您讲讲清楚，免得忘记……我一看见你，所有的责任感都消失了，只剩下对你的爱，或者说爱这个字还嫌太弱。我对你感到了我只应对天主感到的那种东西：一种混合着尊敬，爱情，服从的东西……实际上，我不知道你在我心中唤起的是什么。你要对我说给看守一刀，我不待想就会去犯罪。在我离开你之前，你把这给我解释清楚吧，我想看清楚我的心；因为两个月后我们就要分别了……顺便说一句，我们要分别了吗？”她对他说，嫣然一笑。

“我收回我的话，”于连叫道，站了起来，“我不对死刑判决上诉了，如果你试图用毒药、刀子、手枪、木炭或其它方法结束或缩短你的生命。”

德·莱纳夫人的面容突然变了，最温存的柔情让位于深沉的遐想。

“我们要是马上死呢？”最后她说。

“谁知道另一个世界有什么？”于连答道，“也许是痛苦，也许什么也没有。难道我们不能甜甜蜜蜜地共同过上两个月吗？两个月，那是许多天呀。我永远不会这样幸福的！”

“你永远不会这样幸福的！”

“永远不会，”于连大喜，重复道，“我跟你说话，就象跟我自己说话一样。天主不容我夸大。”

“你这样说话，就是命令我，”她说，露出了羞怯而忧郁的微笑。

“那好！你以你对我的爱发誓，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谋害你的生命……你要记住，”他补充说，“你必须为了我的儿子活下去，玛蒂尔德一时成为德·克鲁瓦泽努瓦侯爵夫人，就会把他扔给仆人们。”

“我发誓，”她冷冷地说，“但是我要带走你亲笔写的、有你的签字的上诉状。我亲自去找总检察长先生。”

“当心，这会连累你的。”

“在我来监狱看你之后，我就永远成了贝藏松和整个弗朗什-孔泰街谈巷议的女主角了，”她神情悲痛地说。“严厉的廉耻的界限已经越过……我是一个丧失名誉的女人，真的，这是为了你……”

她的口气那么悲伤，于连拥抱了她，感到一种全新的幸福。那已经不是爱的陶醉，而是极端的感激了。他第一次看到她为他做出的牺牲有多么巨大。

显然有个好心的人告诉了德·莱纳先生，他妻子去监狱看望于连，在那儿呆了很长时间；因为过了三天，他派了车来，明令她即刻回维里埃。

这残酷的分别使于连的这一天开始就不顺。两、三个钟头以后，有人告诉他，有个诡计多端，但在贝藏松的耶稣会里未能爬上去的教士，一大早就站在了监狱门外的路上。

雨下得很大，那家伙企图装出受难的样子。于连心绪恶劣，这种蠢事使他大为恼火。

早晨他已拒绝这个教士的探望，然而此人打算让于连作忏悔，然后利用他认为肯定可以获悉的所有那些隐情，在贝藏松的年轻女人中博取名声。

他高声宣布，他要在监狱门口度过白天和黑夜；“天主派我来打动这个叛教者的心……”老百姓总是喜欢看热闹，开始聚集起来。

“是的，我的弟兄们，”他对他们说，“我要在这里度过白天，黑夜，以及此后的年有白天和年有黑夜。圣灵跟我说过话，我负有上天的使命；我要拯救年轻的索莱尔的灵魂。跟我一起祈祷吧……”

于连讨厌人家议论他，讨厌一切能够把注意力引向他的事情。他想抓住时机悄悄地逃离这个世界；然而他又存着再见德·莱纳夫人的希望，他爱得发了狂。

监狱的门朝着一条很热闹的街。想到这个一身泥巴的教士招来一大群人议论纷纷，他的心备受折磨。“毫无疑问，他每时刻都提到我的名字！”这时刻比死亡还让人难受。

有一个看守对他很忠心，他一个钟头里叫了他两、三回，让他去看看那教士是不是还在监狱门口。

“先生，他跪在泥水里，”看守每次都对他说，“他高声祈祷，为您的灵魂念连祷文……”“无礼的家伙！”于连想，这时候，他果然听见一片低沉的

嗡嗡声，那是人们应答连祷文的声音。更使他不耐烦的是，他看见看守本人也嘴唇一动一动地念着拉丁文。

“有人开始说，”看守说，“您的心肠一定很硬，才会拒绝这个圣洁的人的帮助。”

“我的祖国啊！你还是这么地野蛮！”于连气疯了，嚷道。

“这家伙想在报上有一篇文章，他肯定会得到的。”

“啊！该下地狱的外省人！在巴黎，我可不受这样的气。那儿的人招摇撞骗要高明得多。”

“让那个圣洁的教士进来吧，”最后分对看守说，额上的汗直往下淌。看守画了个十字，高高兴兴地出去了。

那个圣洁的教士丑得可怕，而且还浑身是泥。冰冷的雨水更增加了黑牢的阴暗和潮湿。教士想拥抱于连，说话间拿出了深受感动的样子。最卑劣的伪善实在太明显；于连一辈子还不曾这么愤怒过。

教士进来已经一刻钟，于连完全成了个懦夫。他第一次觉得死是可怕的。他想到执行后两天，尸体开始腐烂……

他正要表现出软弱，或者扑向教士，用锁链勒死他，这时候突然想。何不请这个圣洁的人为他举行一次四十法郎的弥撒，就在当天。

时间快到中午。教士走了。

第四十四章

他一走，于连便大哭，为了死亡而哭，渐渐地他对自己说，如果德·莱纳夫人在贝藏松，他定会向她承认他的软弱……

正当他因心爱的女人不在而最感惋惜的时候，他听见了玛蒂尔德的脚步声。

“监狱里最大的不幸，”他想，“就是不能把门关上。”不管玛蒂尔德说什么，都只是让他生气。

她对他说，审判那天，德·瓦勒诺先生口袋里已装着省长任命书，所以他才敢把德·福利莱先生不放在眼里，乐得判他死刑。

“您的朋友是怎么想的，’德·福利莱先生刚才对我说，‘居然去唤醒和攻击这个资产阶级贵族的虚荣心！为什么要谈社会等级？他告诉了他们为维护他们的政治利益应该做什么，这些傻瓜根本没想到，并且已准备流泪了，这种社会等级的利益蒙住了他们的眼睛，他们就看不见死刑的恐怖了。应该承认，索莱尔先生处理事情还太嫩。如果我们请求特赦还不能救他，他的死就无异于自杀了……’”

玛蒂尔德当然不会把她还没有料到的事情告诉于连，原来德·福利莱神甫看见于连完了，不禁动了念头，以为若能接替于连，必对他实现野心有好处。

于连干生气，又有抵触情绪，弄得几乎不能自制，就对玛蒂尔德说：“去为我做一回弥撒吧，让我安静一会儿。”玛蒂尔德本来已很嫉妒德·莱纳夫

人来探望，又刚刚知道她已离城，便明白了于连为什么发脾气，不禁大哭起来。

她的痛苦是真实的，于连看得出，就更感到恼火。他迫切地需要孤独，可如何做得到？

最后，玛蒂尔德试图让他缓和下来，讲了种种道理，也就走了，然而几乎同时，富凯来了。

“我需要一个人呆着，”他对这位忠实的朋友说……见他迟疑，就又说，“我正在写一篇回忆录，供请求特赦用……还有……求求你，别再跟我谈死的事了，如果那天我有什么特别的需要，让我首先跟你说吧。”

于连终于独处，感到比以前更疲惫懦弱了。这颗已被折磨得虚弱不堪的心灵仅余的一点儿力量，又为了向德·拉莫尔小姐和富凯掩饰他的情绪而消耗殆尽。

傍晚，一个想法使他得到安慰：

“如果今天早晨，当死亡在我看来是那样丑恶的时候，有人通知我执行死刑，公众的眼睛就会刺激我的光荣感，也许我的步态会有些不自然，像个胆怯的花花公子进入客厅那样。这些外省人中若有几位眼光敏锐的，会猜出我的软弱……然而没有人会看得见。”

他于是觉得摆脱了几分不幸。“我此刻是个懦夫，”他一边唱一边反复地说，“但谁也不知道。”

第二天还有一件几乎更令人不快的事等着他呢。很长时间以来，他父亲就来看他；这一天，于连还没醒，白发苍苍的老木匠就来到了他的牢房。

于连感到虚弱，料到会有最令人难堪的责备。他那痛苦的感觉就差这一点儿了，这天早上，他竟深深的懊悔不爱他父亲。

“命运让我们在这世界上彼此挨在一起，”看守略略打扫牢房时于连暗想道，“我们几乎是尽可能地伤害对方。他在我死的时候来给我最后一击。”

就剩下他们两个的时候，老人开始了严厉的指责。

于连忍不住，眼泪下来了。“这软弱真丢人！”于连愤怒地对自己说。“他会到处夸大我的缺乏勇气，对瓦勒诺们、对维里埃那些平庸的伪君子们来说，这是怎样的胜利啊！他们在法国势力很大，占尽了种种社会利益。至此我至少可以对自己说：他们得到了金钱，的确，一切荣誉都堆在他们身上，而我，我有的是心灵的高尚。”

“而现在有了一个人人都相信的见证，他将向全维里埃证明我在死亡面前是软弱的，并且加以夸大！我在这个人人都明白的考验中可能成为一懦夫！”

于连濒临绝望。他不知道如何打发走父亲。装假来欺骗这个目光如此锐利的老人，此刻完全是他力所不能及的。

他迅速想遍一切可能的办法。

“我攒了些钱！”他突然高声说。

这句话真灵，立刻改变了老人的表情和于连的地位。

“我该如何处置呢？”于连继续说，平静多了，那句话的效果使他摆脱了一切自卑感。

老木匠心急火燎，生怕这笔钱溜掉，于连似乎想留一部分给两个哥哥。他兴致勃勃地谈了许久。于连可以挖苦他了。

“好吧！关于我的遗嘱，天主已经给了我启示。我给两个哥哥每人一千

法郎，剩下的归您。”

“好极了，”老人说，“剩下的归我；既然上帝降福感动了您的心，如果您想死得像个好基督徒，您最好是把您的债还上。还有我预先支付的您的伙食费和教育费，您还没想到呢……”

“这就是父爱呀！”于连终于一个人了，他伤心地反复说道。很快，看守来了。

“先生，父母来访之后，我总是要送一瓶好香槟酒来，价钱略贵一点，六法郎一瓶，不过它让人心情舒畅。”

“拿三个杯子来，”于连孩子般急切地说，“我听见走廊里有两个犯人走动，让他们进来。”

看守带来两个苦役犯，他们是惯犯，正准备回苦役犯监狱。这是两个快活的恶棍，精明，勇敢，冷静，确实非同寻常。

“您给我二十法郎，”其中一个对于连说，“我就把我的经历细细地讲给您听。那可是精品啊。”

“您要是撒谎呢？”

“不会，”他说，“我的朋友在这儿，他看着我的二十法郎眼红，我要是说假话，他会拆穿我的。”

他的故事令人厌恶。然而它揭示了一颗勇敢的心，那里面只有一种激情，即金钱的激情。

他们走后，于连变了一个人。他对自己的一切怒气都消失了。剧烈的痛苦，因胆怯而激化，自德·莱纳夫人走后一直折磨着他，现在一变而为忧郁了。

“如果我能不受表象的欺骗，”他对自己说，“我就能看出，巴黎的客厅里充斥着我父亲那样的正人君子，或者这两个苦役犯那样的狡猾的坏蛋。他们说得对，客厅里的那些人早晨起床时绝不会有这样令人伤心的想法：今天怎么吃饭呢？他们却夸耀他们的廉洁！他们当了陪审员，就得意洋洋地判一个因感到饿得发晕而偷了一套银餐具的人有罪。”

“但是在一个宫廷上，事关失去或得到一部长职位，我们那些客厅里的正人君子就会去犯罪，和吃饭的需要逼迫这两个苦役犯所犯的罪一模一样……”

“根本没有什么自然法，这个词儿不过是过了时的胡说八道而已，和那一天对我穷追不舍的代理检察长倒很相配，他的祖先靠路易十四的一次财产没收发了财。只是在有了一条法律禁止做某件事而违者受到惩罚的时候，才有了法。在有法律之前，只有狮子的力气，饥饿寒冷的生物的需要才是自然的，一句话，需要……不，受人敬重的那些人，不过是一些犯罪时侥幸未被当场捉住的坏蛋罢了。社会派来控告我的那个人是靠一桩卑鄙可耻的事发家的……我犯了杀人罪，我被公正地判决，但是，除了这个行动以外，判我死刑的瓦勒诺百倍地有害于社会。”

“好吧！”于连补充说，他心情忧郁，但并不愤怒，“尽管贪婪，我的父亲要比所有这些人强。他从未爱过我。我用一种不名誉的死让他丢脸，真太过分了。人们把害怕缺钱、夸大人的邪恶称作贪婪，这种贪婪使他在可能留给他的三、四百路易的一笔钱里看到了安慰和安全的奇妙理由。礼拜天吃过晚饭，他会把他的金子拿给维里埃那些羡慕他的人看。他的目光会对他们说：以这样的代价，你们当中谁有高兴有一个上断头台的儿子呢？”

这种哲学可能是正确的，但是它能让人希望死。漫长的五天就这样过去了。他对玛蒂尔德礼貌而温和，他看得出来，最强烈的嫉妒使她十分恼火。一天晚上，于连认真地考虑自杀。德·莱纳夫人的离去把他投入到深深的不幸之中，精神变得软弱不堪。不论在现实生活中，还是在想象中，什么都不能使他高兴起来。缺少活动使他的健康开始受到损害，性格也变得像一个德国大学生那样脆弱而容易激动。那种用一句有力的粗话赶走萦绕在不幸者头脑中的某些不适当念头的男性高傲，他正在失去。

“我爱过真理……现在它在哪儿？……到处都是伪善，至少也是招摇撞骗，甚至那些最有德的人，最伟大的人，也是如此；”他的嘴唇厌恶地撇了撇……“不，人不能相信人。”

“德·某某夫人为可怜的孤儿们募捐，对我说某亲王刚刚捐了十个跑马，瞎说。可是我说什么？圣赫勒拿岛上的拿破仑呢！……为罗马王发表的文告，纯粹是招摇撞骗。”

“伟大的天主！如果这样一个人，而且还是在灾难理应要他严格尽责的时候，居然也堕落到招摇撞骗的地步，对其他人还能期待什么呢？……”

“真理在哪儿？在宗教里……是的”他说，极其轻蔑地苦笑，“在马斯隆们、福利莱们、卡斯塔奈德们的嘴里……也许在真正的基督教里？在那里教士并不比使徒们得到更多的酬报。但是圣保罗却得到了发号施令、夸夸其谈和让别人谈论他的快乐……”

“啊！如果有一种真正的宗教……我真傻！我看见一座哥特式大教堂，一些令人肃然起敬的彩绘玻璃窗；我那软弱的心想象着玻璃窗上的教士……我的心会理解他，我的灵魂需要他……然而我找到的只是个蓬头垢面的自命不凡的家伙……除了没有那些可爱之处外，简直就是一个德·博瓦西骑士。”

“然而真正的教士，马西庸，费奈隆……马西庸曾为杜瓦祝圣。《圣西蒙回忆录》破坏了我心目中费奈隆的形象；总之，一个真正的教士……那时候，温柔的灵魂在世纪上就会有一个汇合点……我们将不再孤独……这善良的教士将跟我们谈天主。但是什么样的天主呢？不是《圣经》里的那个天主，残忍的、渴望报复的小暴君……而是伏尔泰的天主，公正，善良，无限……”

他回忆起他烂熟于心的那部《圣经》，非常激动……然而，自从成为三位一体，在我们的教士可怕的滥用之后，怎么还能相信天主这个伟大的名字呢？

“孤独地生活！……怎样的痛苦啊！……”

“我疯了，不公正了，”于连心想，用手拍了拍脑门。“我在这牢里是孤独的，可我在世上并不曾孤独地生活，我有过强有力的责任观念。或错或对，我为我自己规定的责任仿佛一株结实的大树的树干，暴风雨中我靠着它；我摇晃过，经受过撼动。说到底，我不过是个凡人罢了……但是，我没有被卷走。”

“是牢房潮湿的空气让我想到了孤独……”

“为什么一边诅咒虚伪一边还要虚伪呢？不是死亡，不是黑牢，也不是潮湿的空气，而是德·莱纳夫人的不在压垮了我。如果在维里埃，为了看到她我不得不躲在她家的地窖里，我还会抱怨吗？”

“同时代人的影响中了上风，”他高声说，苦笑一笑，“跟我自己说话，与死亡仅两步之隔，我还要虚伪……十九世纪啊！”

“……一个猎人在林中入了一枪，猎物掉下来，他冲上去抓住。他的靴

子碰到一个两尺高的蚁巢，毁了蚂蚁的住处，蚂蚁和它们的卵散得远远的……蚂蚁中最有智慧的，也永远理解不了猎人靴子这个黑色的、巨大的、可怕的东西，它以难以置信地迅速闯进它们的住处，还伴以一束发红的火光……”

“……因此，死生，永恒，对于其器官大到足以理解它们的人类来说，都是些很简单的事物……”

“盛夏，一只蜉蝣早晨九点钟生，傍晚五点钟死，它如何理解夜这个字呢？”

“让它再活五个钟头，它就看见和理解什么是夜了。”

“我就是这样，死于二十二岁。再给我五年的生命，让我和德·莱纳夫人一起生活，”

他像摩非斯特那样地笑了。“讨论这些重大的问题真是发疯！”

“第一，我是虚伪的，就好像有什么人在那儿听似的。”

“第二，我剩下的日子这样少了，我却忘了生活和爱……唉！德·莱纳夫人不在；可能她丈夫不让她再来贝藏松了，不让她继续丢脸了。”

“正是这使我感到孤独，而不是因为缺少一位公正、善良、全能、不凶恶、不渴望报复的天主。”

“啊！如果他存在……唉！我会跪倒在他脚下。我对他说：我该当一死；然而，伟大的天主，善良的天主，宽容的天主啊，把我的女人还给我吧！”

这时夜已很深。他平静地睡了一、两个钟头以后，富凯来了。

于连觉得自己既坚强又果断，像一个洞察自己的灵魂的人一样。

第四十五章

“别让人把可怜的夏斯—贝尔纳神甫叫来，我不想要这种恶作剧，”他对富凯说；“他会三天吃不下饭的。设法给我找一位詹森派教士，彼拉神甫的朋友，不搞阴谋诡计的。”

富凯正焦急地等着他开口呢。凡是外省舆论所要求的种种，于连都做得很得体。尽管忏悔神甫选得不当，但有德·福利莱神甫暗中帮忙，于连在牢里还是受到了圣会的保护；他若是机灵些，是可以逃出去的。但是牢里的恶劣空气起了作用，他的智力减退了。

这使他在德·莱纳夫人回来时感到更加幸福。

“我的责任首先是为了你，”她一边说，一边吻他，“我从维里埃逃出来了……”

于连对她没有一丁点儿无谓的自尊心，把他的种种软弱合盘托出。她对他既温柔又可爱。

晚上，她一走出监狱，就让人把像抓住猎物一样抓住于连不放的年轻教士叫到她姑妈家；由于他只是想在贝藏松的上流社会的年轻女人中取得信任，德·莱纳夫人很容易地说服他去博雷—勒欧修道院做一次九日祈祷。

于连的爱情之过度 and 疯狂远非语言可以形容。

靠了金钱，利用并且滥用她姑妈，一个出了名的、富有的笃信宗教的

女人的信誉，德·莱纳夫人获准每天两次探望他。

听到这个消息，玛蒂尔德妒意大发，直至丧失理智。德·福利莱先生向她承认，他的势力还没有达到无视一切礼仪的程度，不能让人准她每日不止一次地去探望她的朋友。

玛蒂尔德让人跟着德·莱纳夫人，好知道她的一举一动。德·福利莱先生用尽了一非常灵活的头脑所能想出的一切办法，向她证明于连配不上她。

经受着这种痛苦的煎熬，她反而更爱他了，几乎每天都跟他大吵大闹。

对于这个他如此不寻常地连累了的可怜女孩子，于连想竭尽全力做个正直的人，一直到底；然而，他对德·莱纳夫人的狂热的爱情每时每刻都不放过他。他找出的理由站不住脚，不能说服玛蒂尔德相信德·莱纳夫人的探访是纯洁的，他就对自己说：“这出戏应该快要结束了，如果我掩饰不住我的感情，这倒是我的一个借口。”

德·拉莫尔小姐获悉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死了，德·塔莱先生，那个如此富有的人，竟敢对玛蒂尔德的失踪说了些难听的话，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前去请他收回。德·塔莱先生把一些写给他的匿名信拿给他看，信里充满了巧妙地串联起来的种种细节，可怜的侯爵不能不看到事实真相。

德·塔莱先生又斗胆开了几句不够委婉的玩笑。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怒不可遏，痛不欲生，提出的赔礼道歉的要求过于苛刻，百万富翁宁可进行决斗。愚蠢胜利了，巴黎那些最配人爱的人之一，还不满二十四岁，就这样死于非命。

他的死在于连日渐衰弱的心灵上留下一一种奇怪的，病态的印象。

“可怜的克鲁瓦泽努瓦，”他对玛蒂尔德说，“他对待我们的确是很通情达理，很诚实正直；您在您母亲的客厅里干出那些轻率的事情之后，他本应恨我，找我的麻烦，因为跟着轻蔑来的仇恨通常都是狂暴的……”

德·克鲁瓦泽努瓦先生的死改变了于连关于玛蒂尔德的未来的一切想法；他用了几天工夫向她证明，她应该接受德·吕兹先生的求婚。“这个人腼腆，但是不过分伪善，”他对她说，“他肯定会加入求婚者的行列。比起可怜的克鲁瓦泽努瓦来，他的野心要平凡些，持久些，他家里没有公爵领地，娶于连·索莱尔的寡妇不会有任何困难。”

“而且是一个蔑视伟大的激情的寡妇，”玛蒂尔德冷冷地反唇相讥，“因为六个月的生活，已经足够让她看到，她的情人爱的不是她而是另一个女人，而这个女人正是他们一切不幸的根源。”

“您这就不公正了，德·莱纳夫人的探视将向为我请求特赦的巴黎律师提供特殊的理由；他将描绘凶手如何受到受害者的关怀。这会产生效果的，也许有一天您会看到我成了一出情节剧的主角呢……”

一种疯狂而又无法报复的嫉妒，一种无望的不幸的持续（纵使于连获救，又如何能挽回他的心？），一往情深地爱上这个不忠的情人所造成的羞辱和痛苦，使德·拉莫尔小姐陷入沮丧的沉默，纵有德·福利莱先生的殷勤照顾和富凯的粗犷的坦率，也不能使她得到解脱。

至于于连，除去被玛蒂尔德占用的时间外，倒是生活在爱情之中，几乎不问明天的事。当这种热情是极端的、没有任何矫饰的时候，就产生出一种奇特的效果，德·莱纳夫人因此几乎分享着他的无忧无虑和温馨的快乐。

“从前，”于连对她说，“我们在韦尔吉的树林里散步的时候，我本来可以多么地幸福啊，可是一种强烈的野心却把我带到虚幻之国去了。不是把这近在唇边的可爱的胳膊紧抱在胸前，却让未来的幻想给夺去了；我为了建立巨大的财富，不得不进行数不清的战斗……不，如果您不来监狱看我，我死了还不知道什么是幸福呢。”

两件事扰乱了这平静的生活，于连的忏悔神甫尽管是位詹森派，却没有逃过耶稣会士的算计，不知不觉中成了他们的工具。

有一天他来对于连说，除非他愿意犯下可怕的自杀之罪，否则他应该想尽一切可能的办法去争取特赦。而教士在巴黎的司法部里有很大的影响，于是就有了一个很容易的办法：应该大张旗鼓地皈依宗教……”

“大张旗鼓！”于连重复道，“啊！我也抓住您了，我的父亲，您也像一个传教士一样在演戏啊……”

“您的年纪，”詹森派教士严肃地说，“您从天上来的动人的面孔，您那无法解释的犯罪动机，德·拉莫尔小姐为您做出的英勇举动，总之是一切，直到您的受害者对您表示出的惊人的友情，都有助于使您成为贝藏松的年轻女人们心目中的英雄。她们已然为了您把一切都忘了，甚至忘了政治……”

“您皈依宗教会在她们心中引起反响，留下深刻的印象。您可以对宗教大有用处，而我，难道因为耶稣会士会在这种情况下采取同样的做法这种毫无意义的理由，就犹豫不决吗！因此，在这个逃脱他们的贪欲的特殊情况下，他们仍会为害作孽的！但愿不会这样……您的皈依宗教使人洒下的眼泪将抵销十版伏尔泰的亵渎宗教的作品所产生的腐蚀作用。”

“那我还剩下什么，”于连冷冷地称道，“如果我自轻自贱？我曾经野心勃勃，我不愿谴责我自己；那时我是根据时代的风尚行动。现在，我过一天是一天。但是，如果我做出某种怯懦的事情，我就在众目睽睽之下自找不幸……”

另一件事来自德·莱纳夫人，更让于连感到痛苦。不知哪位诡计多端的女友竟把这颗天真而又如此腼腆的灵魂说服了，让她相信她的责任是到圣克卢去，跪在查理十世面前求情。

和于连分开，对她原本是一种牺牲，然而以过这样一番努力之后，抛头露面在别的时候可能是一桩比死还要难受的事，现在在她眼里却不算什么了。

“我要去见国王，我要公开承认你是我的情人，因为一个人的生命，一个于连这样的人的生命，应该超过任何利弊的权衡。我要说你是因为嫉妒才谋害我的性命的。有许多可怜的年轻人在这种情况下由于陪审团或国王慈悲而得救……”

“我不再见你了，我叫人对你关上监狱的大门，”于连嚷道，“如果你不对我发誓不做任何使我们俩当众出丑的事，我明天肯定因绝望而自杀。去巴黎的主意不是你的。”

告诉我那个让你起了这个念头的女阴谋家的名字……”

“让我们幸福地度过这短暂的生命为数不多的几天吧。藏起我们的存在吧，我们的罪孽已经太明显了。德·拉莫尔小姐在巴黎很有影响，相信她会做人力可及的一切事情吧。在外省，所有有钱有势的人都反对我。你的行动会更激怒那些有钱的、特别是温和的人，对他们来说，生活是一件多么容易的事……不要让马斯隆们、瓦勒诺们以及许多比他们也人笑话我们。”

牢里的恶劣空气，于连已不能忍受。幸亏他们通知他赴死的那一天，明媚的阳光使万物洋溢着欢乐，于连也浑身充满了勇气。在露天行走，给了他一种甜美的感觉，仿佛久在海上颠簸的水手登上陆地散步一样。“来吧，一切顺利，”他对自己说，“我一点儿都不缺乏勇气。”

这颗头颅从不曾像将要落地时那么富有诗意。从前他在韦尔吉的树林里度过的那些最温馨的时刻纷至沓来，极其有力地涌上他的脑际。

一切都进行得简单、得体，在他这方面则没有任何的矫情。

两天前，他曾对富凯说：

“激动，我不能保证；这地牢这样恶劣潮湿，使我有时发烧，神志不清；但是恐惧，不，人们不会看到我脸色发白的。”

他事先做了安排，在他末日的那天早上，富凯把玛蒂尔德和德·莱纳夫人都带走。

“让她们坐一辆车，”他对他说，“设法让驿车的马不停地奔跑。她们会相互拥抱，或者相互恨得要死。在这两种情况下，可怜的女人都会从可怕的痛苦中解脱一下。”

于连一定要德·莱纳夫人发誓活下去，好照顾玛蒂尔德的儿子。

“谁知道呢？也许我们死后有感觉。”有一天他对富凯说，“我相当喜欢在俯视维里埃的大山里的那小山洞里安息，是的，安息，正是这个词。我有好几次跟你讲过，夜里躲进这个山洞，极目远眺法国那些最富庶的省份，野心燃烧的我的心，那时候这就是我的激情……总之，这个山洞对我是很珍贵的，不能不承认它的位置令一个哲学家的灵魂羡慕不已……好吧！贝藏松的这些圣会分子什么都拿来赚钱；如果你知道怎么做，他们会把我的遗体卖给你的……”

富凯做成了这桩悲惨的买卖。他独自在他的房间里，守着朋友的尸体度过黑夜。突然他大吃一惊，看见玛蒂尔德走了进来。几个钟头之前，他把她留在距贝藏松十法里的地方。她形容大变，目光狂乱。

“我想看看他，”她对他说。

富凯没有勇气说话，也没有勇气站起来。他指了指地板上件蓝色的大氅，于连的遗体就裹在里面。

她跪下了。显然，对博尼法斯·德·拉莫尔和玛格丽特·德·纳瓦尔的回忆给了她超人的勇气。她双手颤抖着，揭开了大氅。富凯把眼睛转过去。

他听见玛蒂尔德在房间里急促的走动。她点燃了她几支蜡烛。当富凯有力气看她的时候，她已经把于连的头放在面前的一张小石桌上，吻那头的前额……

玛蒂尔德跟着她的情人，一直走到他为自己选下的坟墓。为数众多的教士护送着棺材，没有人知道她就独自坐在她那辆蒙着黑纱的车子里，膝上放着她曾经如此爱恋过的人的头。

就这样，他们半夜里来到汝拉山脉一座高峰的附近；在那个小山洞里，无数的蜡烛照得通明，二十个教士做着安灵的仪式。送殡的行列经过几个小山村，居民们为这奇特的仪式吸引，纷纷跟着。

玛蒂尔德身着长长的丧服，出现在他们中间；丧事毕，她命人向他们抛撒了好几千枚五法郎的硬币。

她单独和富凯留下，她要亲手埋葬她的情人的头颅。富凯痛苦得差点儿发疯。

在玛蒂尔德的关心下，这个荒蛮的山洞用花巨款在意大利雕刻的大理石装饰起来。

德·莱纳夫人信守诺言。她丝毫没有企图自杀；然而，于连死后三天，她拥抱着孩子们去世了。

下卷完

